

集方雜誌

第十四卷 第十二號

商務印書館

初版新書

滬渝新書 每週出版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三十一年三月二十二日新書

- 旅渝心聲……王雲五著 定價六元
- 知識與文化……張東蓀著 定價五元
- 人生對話……俞家駒著 定價一元一角
- 人事心理問題……蕭孝麟著 定價四元六角
- 和平的勝利……吳澤炎譯 定價五元
- C. J. Hambro: How to Win the Peace 定價三元四角
- 復興社會思想……孫本文著 定價三元四角
- 通貨新論……馬寅初著 定價四元四角
- 民主政治的基礎……吳恩裕著 定價一元
- 民主憲政論(增訂本) 陳啓天著 定價三元三角
- 部定大中國政治思想史(一) 國立編譯館公權著 定價三元五角
- 馬克斯的政治思想……吳恩裕著 定價二元五角
- 中國政府……陳之邁著 定價(第一册)三元(第二册)五元
- 大學 民國政制史(增訂本) 錢端升 薩師炯等著 定價六元
- 國立復旦大學 法學通論……何任清著 定價二元七角
- 民法詮解總則編 黃右昌著 定價各四元六角
- 民法詮解總則編補編 黃右昌著 定價三元七角
- 大學 民法詮解物權編 黃右昌著 定價二元五角
- 國際公法論將來……吳澤炎譯述 定價二元四角
- 中國之郵政事業 趙曾珏著 定價一元三角
- 王雲五新詞典……王雲五著 定價四元五角
- 英語作文範本……姚嘉譯編 定價三元五角
- M. T. Yao: Specimens of English Composition 定價三元五角
- 復興科學概論……李書華等著 定價五元七角

- 人文生物學優生概論 潘光旦著 定價四元
- 論第一輯 優生概論的研究 秦元邦著 定價二元
- 原始社會之土地形態的研究 嚴濟清著 定價二元三角
- 工業衛生學……嚴濟清著 定價二元四角
- 復興國防與農業……董進時著 定價二元四角
- 叢書 中國工業化計畫論……谷春帆著 定價一元九角
- 工業 與中國工業建設 劉大鈞著 定價一元六角
- 工業 與中國國際貿易 積葆一著 定價一元一角
- 鐵路測量……朱士賢著 定價四元
- 飛機無線電裝備……徐同鄰譯 定價一元
- W. Hinton: Airplane Radio Equipment 定價四元五角
- 膠態化學……吳魯強重譯 定價四元五角
- H. R. Kryn: Colloids 定價二元五角
- 中國北部之藥草……沐紹良譯 定價二元五角
- 戰時與和平時的代替品 王學武譯述 定價六角
- C. H. Desch: Substitute Materials in Peace and War 定價六角
- 荆 柯(四幕劇)……顧一樞著 定價二元
- 蘇 武(三幕劇)……顧一樞著 定價九角
- 岳 飛(四幕劇)……顧一樞著 定價一元二角
- 認識美國……陳劍恆著 定價二元七角
- 蘇聯十六個加盟共和國……葉文雄譯 定價一元六角
- 不列顛自治領……樓邦彥著 定價一元五角
- 郡縣時代之安南……黎正甫著 定價三元二角
- 部定大中國通史要略(第一册) 繆鳳林著 定價二元
- 學用書 中國歷史通論·遠古篇 黎東方著 定價二元二角
- 學用書 中國歷史通論·遠古篇 黎東方著 定價二元二角
- 岳飛評傳……彭國棟著 定價一元三角
- 革命逸史……馮自由著 定價(第二集)四元(第三集)四元七角

外埠另加郵運包費 售發倍百六價定按均書各列上

東方雜誌

第四十一卷 第二十一號
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發行

戰後歐洲的政治傾向..... 潘楚基 (一) 殷商拓地朝鮮考..... 蔣逸雪 (四一)

蘇聯的財政制度..... 徐日琨 (一一) 趙匡胤的得國及其與張永德李重進

論中英兩國之造人..... 儲安平 (一八) 的關係..... 鄧廣銘 (四六)

訴訟程序之簡化..... 桂裕 (二三) 第二次歐洲大戰史略..... 石地 (四九)

從生命本質的直觀中談戰後社會改..... 波羅奈城與鹿野苑..... 李樹青 (五五)

造..... 程懋珪 (二五) 枚乘詩辨..... 張長弓 (五八)

水與人類的健康..... 劉選疊譯 (二九) 方望溪文論..... 劉夢秋 (六二)

何謂生霸死霸..... 岑仲勉 (三二)

戰後歐洲的政治傾向

潘楚基

一 前言

英國倫敦大學政治學教授拉斯基氏在六月十七日的紐約時報星期雜誌發表一文，推論現時的政治傾向，其中有下列幾段：

「……普通人已在到處抬頭，要求取得每一個社會至今拒絕給予他的地位。」

「每一個標識都暗示着在希特拉主義與日本軍閥推翻以後，整個歐洲及亞洲會放弛一種力量，其與傳統秩序的性質之不相容，有如資本家的需要與要求之不能與封建政權相容一樣。」

「此外，我想任何在傳統秩序範圍內的讓步都很難滿足要求的水準。差不多在每一個地方，對羣衆所作的讓步之最大部份會來得太遲，失掉了在五十年以前也許能夠擋阻根本改革之需要的文雅的外表。無疑，運動發展不會是一律的。既得權利者在勝利而富有的國家如美國，能夠維持其權力，遠較在一個大受摧毀的國家如法國或意大利者爲長久。」

「因爲那個失敗的結果，是褫奪那些一向慣於行使權力的人們對羣衆的心理控制，那些羣衆以往是尊敬它的。」

「……就我看來，任何努力以保存一九三九年我們的文明所基的假定是很難成功的。第一，爲了重建這些爲德意所蹂躪的國家，在計劃重建及決定其實行之優先程序兩方面，都須要國家權力的直接干預。」

「當然，以上所說，在失敗國家及其衛星國家最爲真實，但是在勝利的國家，也會有一個長時間不能回復英美工商業所熱烈主

張的「自由企業」。

「因爲任何一國想要廢除戰時所必要的經濟控制而不冒引起工業混亂的危險，那是不可能的，而工業混亂會很快地進入一個社會混亂。與這個相聯繫的是大批羣衆的失業，而現在大家都知道在大批羣衆失業的地方，想要保存政治的民主，除非使用國家權力之強烈的干預沒有可能。」

「……全世界正在左傾，以不可抵抗之勢左傾。我並不否認在革命的進程中，有這裏暫時停止或那裏發生反革命的可能性，但是我們所當對的問題，不能以傳統秩序的辦法解決，這個信念到處在增長中……」

惟年來高瞻遠矚之士莫不認歐洲的政治，甚至全世界的政治，是趨於左傾，拉氏特爲其中之一人而已。此種左傾的主要原因，概括起來，在客觀方面，爲戰爭的物質毀滅，使往日財產權關係與觀念發生動搖；戰後百廢待興，工作艱鉅，事實上非使用國家權力不易有效辦理；在主觀方面，爲人民羣衆對舊日統治階級喪失信任，加上民主國家所行若干「爲淵驅魚，爲叢驅雀」的錯誤政策，以及左派政黨的努力活動，於是左傾的洪流瀾漫全歐，大有蓬者滅頂之勢。現在把歐洲國家最近幾個月的左傾情勢，摘要報告如次。

一 英國

英國雖然不是歐洲大陸的國家，但是我們通常稱之爲「歐洲國家」，所以戰後英國左傾的情勢，不能不稍加論述。

關於本年七月五日英國大選的結果及其意義，記者曾經撰述一次

通訊，寄回祖國發表。這裏只略述幾個要點：

英國這次的選舉，論爭焦點不是外交政策而是內國經濟政策；再明白一點，是私人企業的自由經營及政府統制與國營兩大主張之衝突。工黨主張國營英國的煤礦，動力，鋼鐵工業，內國的陸上與水上交通系統，英倫銀行，以及若干土地。此外，他們還要求政府統制住宅建築，繼續管理物價，監視獨佔事業，襄助輸出貿易，以及保證人民就業，增進社會安全。保守黨方面，一方痛罵這類主張為過激，並以工黨如果執政，將使全歐洲共產，且剝奪英國人的一切自由（連呼吸自由在內！）恫嚇選民，一面自己發表一些改良主張，作為「釜底抽薪」之計；再加以他們利用英國人的傳統民族性——穩健，以及邱吉爾的巨大聲望，自以為選舉獲勝，有如探囊取物。可是結果，保守黨卻遭到空前的慘敗，議席由三五八而降至一九五。

這次選舉結果，有兩點特別值得我們注意：

第一，是工黨的勝利不是相對的而是絕對的。我們知道在一九二三年選舉後，工黨第一次得有機會組織內閣。但是他們在下院僅佔有一九一議席，所以組閣時不能不聯合自由黨，自由黨一動搖，工黨內閣隨即坍塌。在一九二九年的選舉中，工黨得有二八八議席，較之保守黨多得二十八議席，但是還沒有在全體中過半數，所以麥克唐納的第二屆內閣，仍是「不幸短命」。這次選舉，在六百四十席次中，工黨由原來的一六三議席而增至三百九十餘議席，顯然超過半數而有餘，今後即令其中有若干分子動搖，工黨的繼續執政五年是毫無問題的。在這五年當中，除非美國以最大的經濟力量，對英國勢迫利誘，使其右傾（如紐約時報可羅克氏之所主張），而工黨願意俯首就範，則工黨雖不見得能如阿特里所言「建立社會主義的不列顛」，但競選政綱一部份之實現是必然的。

第二，自由黨的主張，一向介於保守黨與工黨之間。在這次選舉時，自由黨人相信該黨可能增加席次，成爲一個有力的第三黨，甚至可與勢均力敵的其他二黨之一組織聯合內閣，自居舉足輕重的地位。

可是自由黨也遭受了慘敗，原來的十八個議席僅能維持十一，而最重要的領袖如辛克萊與皮外芮治自身都免不了被淘汰。這可以看出太含混太不徹底的左右騎牆主義已爲英國選民所摒棄。在另外一方面，英國選民的左傾，今日雖僅傾到工黨的「社會主義」，但英國共產黨所得的議席卻由一名而增至兩名。雖則英國共產黨所誇稱「我們的議席增加了一倍」似乎只是一句幽默語，但是如果我們想到美國國會中至今根本還沒有一個共產黨議員，則英國的這個政治趨勢，也值得我們相當注意。

紐約時報駐倫敦記者丹利耳氏說：「工黨的得勝代表政治傾向之一個深宏的與根本的改變。因爲選票所趕出的不僅是一個政黨，而是一個階級。」這個看法是對的。

二 法國

法國的左傾運動，主要由社會黨及共產黨所構成，其中尤以共產黨爲活躍。共產黨得勢的原因，據一年以前美國基督教科學警世報一篇長文的分析，爲下列三者：

- (一) 俄國勝利所給予法國人民的強烈印象；
- (二) 法國最多數的政黨都渙散無組織，而共產黨的組織則極其健全；
- (三) 法國抵抗運動中共產黨分子參加之踴躍。

因爲法國的抵抗運動，係以左傾分子爲主體。所以借重抵抗運動而得勢的戴高樂將軍，不能不跟着也表現一些左傾的姿態。譬如一九四四年九月三日他在巴黎宣布，在法國戰後的政權之下，「共通財產的巨大資源之開發與指揮，不會是爲着少數人的利益而會是爲着全體的利益」；法國會使她所有的國民都在安全中養育子女。」

但是自從法國解放以來，戴高樂政府僅僅把法國北部若干煤礦及巴黎附近的「雲老迪」汽車工廠收歸國有。因爲後者是一個親德分子的財產，所以嚴格說來只能算是沒收賣國賊的產業而不是普通所積的

「國有」。除此以外，戴高樂並沒有宣布還有甚麼工業或財產應當收歸國有。

戴高樂在這一方面行動這樣遲緩有兩個原因：

第一，在法律上，法國的臨時政府是一種革命政權，並不是經由人民投票產生的。戴高樂覺得大規模的社會經濟改革必須得有人民的明白授權，那就是說，必須在選舉以後，纔能實現。

第二，在思想方面，戴高樂本人本來是一個保守分子。他的目光和精力所集中的是在國際上爭取法國的光榮，至少是恢復戰前一等國的地位。他不願意國內有激烈的社會經濟改革，引起重大紛爭。但是戴高樂的這種法律見解和保守思想是不為抵抗運動的分子所贊同的。他們覺得戴高樂應當效當日芮舍留對付封建貴族的辦法，把銀行和關鍵工業即刻收歸國有。他們反對拖延，因為法國的反動資本家爲了會和德國合作的原故，現在內疚神明，外慚清議，憂讒畏譏，銷聲匿跡，在此時舉辦重大改革，阻力甚少，易於有效實現。如果日子久了，他們又會抬頭，又會增加改革的困難。

因爲如此，在法國解放一年多當中，戴高樂和抵抗運動的分子業已發生兩次重要衝突。第一次是去秋戴高樂下令解除自抵抗運動長成的「法國內衛軍」——尤其是共產黨領導的「愛國民團」之武裝。因爲反響很大，戴高樂不得已，暫緩執行。他認爲等到正式陸軍有充分的設備與軍裝以吸收以前的非正式軍隊之一大部份，以及工業生活重新建立，足夠給予其餘的兵士以工作時，這個問題自然較易解決。

第二個重要衝突是起因由於恢復憲法問題。上面說過，戴高樂以法國現政府非經人民投票產生爲由，反對施行重大改革。所以恢復或成立新憲法及依憲法辦理國會選舉，是一個當務之急。關於這個問題，法國左派分子認爲第三共和失敗的主因，是大工業，銀行業，以及一般上等階級支配了法國的政治，而上議院則尤其是他們的大本營。所以他們主張不要恢復一八七五年的舊憲法，而另行召集制憲會議，制定國會只有一院的新憲法；而新立法機關須有控制政府的完全

權力，以便利實行經濟改革。戴高樂的主張恰恰相反。他主張在本年十月間舉行人民投票，決定是否選舉一個暫時的國會以修改憲法，修憲的時間定爲七個月。在此期間，那個國會對於政府只有有限的權力，期滿必將新憲法交與人民投票決定取捨。如人民不贊成此辦法，則舊憲法自動恢復。照他這個計劃，或者在好幾個月的時間以內，他可以一身兼享立法行政大權，爲所欲爲，不守控制；或者恢復舊憲法的兩院制，利用上院的守舊以對抗下院的激進。

但是他這個如意算盤，雖經他的內閣通過，卻被法國的「諮議會」——暫時的立法機關——否決了。諮議會的議決，是由人民選舉一個有卓越立法權的國會以制定新憲法，並且規定法國殖民地合法選出的代表應有權參加。

這是法國最近的一場重大鬭爭。在這場鬭爭中，戴高樂會以辭職相要挾，但是諮議會沒有理會他。他於是又別出心裁，擬定減少工業區域的代表人數。譬如說，巴黎所在的塞拉區，在一九三六年選舉時，本來可以產生六十名代表。他現在擬定減爲四十七名。這樣，又引起了左派政黨及勞工團體的激烈反對。據後來的消息，戴高樂擬讓步，把那一區的代表名額增到五十三，其他工業區域也酌量增加。

據紐約時報駐巴黎記者克能德氏的報告，戴高樂希望借重天主教政黨及社會黨以對抗共產黨。但是近數月來共產黨正在力謀與社會黨接近，新組「人民陣線」，聯合競選，以取得十月間國會選舉的大勝利。雖則最近社會黨全國大會中拒絕與共產黨作「機體的統一」，而且其所提統一的三個條件——：(一)坦白宣佈政策，不戴機會主義面具；(二)尊重真正民主與個人自由，堅持大小國家權利平等；(三)專爲勞工利益奮鬥，不與任何外國政府發生聯繫，並保持批評與判斷之充分自由——大概也不會爲共產黨所採納，但是在選舉時以及對於特殊問題雙方合作仍是可能的。

除了在上述幾個衝突中充分表現左派勢力之不可侮以外，如不久前以前，法國全國各市議會選舉，共產黨與社會黨之佔有一半以上的議

席，貝當的受審與被判死刑（紐約時報的克能德氏會稱爲係整個法國資產階級的受審），都在表示法國民衆之左傾。

四 比國

比國在戰後的政潮，主要也基於左右兩派的衝突。第一個衝突，是比國的流亡政府回到比國以後，因爲拒絕把共產黨人加入內閣以及履行改良機構的諾言，引起煤礦工人及運輸工人的一串罷工。接着，因爲前首相庇爾勞借重英國武力解散抵抗運動的軍隊，尤其引起很大的衝突。但是本年二月十一日比國內閣改組，以抵抗運動分子八名充任聯合內閣閣員，以著名的抵抗運動領袖兼社會黨首領王埃克充任首相，並且停止執行強迫解除抵抗運動武力的命令。抵抗運動方面，也相信無須再保持武力，作爲強迫政府接納其要求的工具，那些半獨立的組織方纔逐漸消失其個性。

但是不久以前，比國的左右勢力又發生一場巨大的衝突，其導火線爲比王回國問題。比王黎阿頗德三世在一九四零年下令比軍對德降，拒絕把政府遷往英國；在德國控制的幾年中，又和納粹發生了一些來往，本來已經引起人民的不滿。但人民最不滿的還並不是他個人，而是他所代表的比國守舊勢力。當去年比國獲解放的時候，比王已被納粹擄去，由其胞弟攝政，所以暫時沒有問題。本年五月德國投降，比王也恢復自由，比國的左派勢力堅決反對他回國，派了許多人勸他自動禪位。他最初也有些動搖，但是後來因爲受着比國守舊勢力的慫恿，他的態度忽然強硬起來。這時，比國的勞工羣衆至爲憤慨，決定他如果堅持回國，則以全國總罷工對抗。首相乃根據比國憲法第八十二條國王如果不能行使職權時建立攝政以代行其職權的規定，向國會上下兩院提案，規定比王在回國以先，須得國會通過，認爲其「不能行使職權」業已終止。這個法案於七月十七日在下院以九十八票對六票通過（有保王派議員三十二人缺席），翌日在上院以七十七票對五十八票通過。一場軒然大波，始告平息。

這幾場大風潮鬧過以後，比國政治已爲抵抗運動分子所支配。照現狀觀察，如果比國辦理選舉，國會中左派的勢力恐怕會更有增加，因爲現國會係戰前選出，當時人民還沒有遭受納粹統治的痛苦，也沒有對比王存甚麼惡感——總之，還沒有左傾到今日的程度。

五 意大利

在意大利與在比利時一樣，左派與右派衝突的核心是王位問題。我們知道意王武曼洛耳二世比較比王還要反動，墨索利尼的上台完全是他同意的。因爲如此，意大利民衆的反對王室，比較比國民衆尤爲激烈。他們不僅反對意王，根本主張取消君主制度，成立共和政府。意王被迫禪位以後，他們還是繼續原來的主張。但是英國則去年底拒絕民主領袖斯阜滋伯爵充任外交部長，本年春間又拒絕社會黨首領龍里組閣。英國所希望的是意大利政權永遠操在巴多格利阿一類的右派人物手中。然而自從四月間意國的民族解放軍克服意大利北部，並以迅雷不及掩耳手段處決墨索利尼等以後，意國勞工羣衆的勢力，突然成爲意國政治上的一個最重要因素。甚至紐約時報也說「意大利的勞工革命，就其爲羣衆示威而言，規模之大，歐洲他處無有其比。」結果，主張與王室妥協的波羅米內閣不得不辭職，而由解放軍的副總司令柏里繼任首相，並以社會黨及共產黨首領分任副首相。

如果意大利民衆運動不受外力束縛，政治上第一樁事情大概是召集人民代表會議，決定是否繼續維持君主制度，抑或成立共和政體。照現狀觀察，後者大概很有可能。因爲在意大利的七個政黨中，社會黨，行動黨，共產黨，和共和黨都公開反對君主制度；基督教民主黨分成兩派，只有勞動民主黨及自由黨贊成與王室妥協。

因爲意大利的政制還沒有確定，新政府也成立不久，所以只有在勞工勢力最大的意國北部，許多設施改革，顯然表現左傾，在意中與意南還沒有很大的變動。但是左派勢力在政府中既已抬頭，目前社會黨與共產黨又在進行合作，以期於選舉時，獲得巨大勝利。如果他們

勝利，則社會黨首領龍里所言「制憲會議會給予意大利以一個真正的共和政府與一個基於把大部份社會化的新社會與經濟組織」，真會有實現的可能。

六 挪威丹麥與荷蘭

挪威是第二次大戰中大受納粹蹂躪的一個國家，所以挪威的抵抗運動，在北歐各國中也特別激烈。現時挪威內閣中只有兩位閣員是以前挪威流亡政府的舊人，首相以及大部份閣員均為工黨（社會民主黨）黨員，共產黨黨員也第一次在挪威歷史上佔有兩個閣席。

因為在抵抗運動中，工共兩黨有共患難的袍澤之誼，所以挪威光復後，他們對挪威的政治，也採取合作的態度。他們曾經聯合發表宣言，要求成立真正的人民政府，依和平途徑實現社會主義制度。在宣言中，他們列舉一串的基本人權，其中包括工作權在內。他們又要求與一切愛好和平之國家合作，特別是與蘇聯合作。

本年五月間挪威工團聯合會建議上述兩黨合併為一個勞工政黨以參加十月八日的全國大選，經兩黨同意。隨即組織一個臨時委員會，由兩黨各推代表三人，工團聯合會推代表二人，磋商合併及競選事宜。

丹麥在一九四零年時，毫無抵抗，被德軍佔領。但是丹麥民衆不久就嘗得納粹統治的滋味，所以也發起一個秘密的抵抗運動。這個運動，在過去一年間，頗為活動，其分子現時成為丹麥政治的一個重要因素。最近丹麥共產黨與社會黨磋商合併，據八月十一日的路透社電訊，已有高度的進展。

荷蘭政府逃往倫敦的時候，跟去的兩千荷蘭人中，一大半是荷蘭大工商業的董事，經理，與其他高級職員。荷蘭克服之初，政府各部重要職務，還是那些人充當。但是本年六月二十三日荷蘭內閣改組，以抵抗運動的領袖之一斯澈泐航教授充任首相。新內閣十四閣員之中，只有三人是舊政府人物。其餘十一位都是抵抗運動的著名領袖。

七 波蘭

以上把西歐會直接受戰禍的國家在戰後之政治傾向敘述了一個輪廓。但是今日談起歐洲的左傾，最引人注意的還是東歐國家。那不僅因為在大規模社會及改革方面，西歐國家一般還在「坐而談」的時期，而東歐則已在雷厲風行地實幹，而且是因為東歐鄰近蘇聯，有許多國家至今仍為紅軍佔領，因此直接受着蘇聯的支配或影響。現在先述波蘭的概況。

波蘭是一個大地主與窮苦農工——特別是農民——構成的國家。波蘭的中等階級，在俄國革命，奧國崩潰及第一次大戰的通貨膨脹中淪落。當時的地主階級也喪失了許多資產。他們蜂擁而加入陸軍，充當軍官，在畢爾索斯基領導之下，攫得了政權。後來他們又修改波蘭憲法，規定總統可以自己選定繼任人，這樣，鞏固了他們的獨裁統治權力。在戰前兩三年中，波蘭的社會黨與農民黨逐漸抬頭，在地方選舉中獲得了許多勝利，但是國家大權，還是操在總統及陸軍總司令的掌中。一九三九年波蘭戰敗，政府遷往倫敦，為時勢所迫，組織了一個聯合內閣，以西考斯基將軍為內閣總理。將軍是主張對蘇妥協的，但是他的屬下軍官以及羣集倫敦的富有階級繼續堅持反蘇政策，所以幾次的對蘇談判都不能成功。

同時，波蘭的左傾分子則在莫斯科成立「波蘭愛國者聯合會」。這個團體到了一九四四年之初，改為「波蘭民族解放委員會」，後來蘇軍攻入波蘭，隨着遷到魯布林。本年一月十八日又遷到波京瓦薩，正式改稱「臨時政府」。這個政府成立之初，包括有波蘭社會黨及農民黨黨員五人，工黨黨員四人，民主黨黨員二人，及無黨派者一人。但是入閣的各民主黨派人員都不是戰前的最著名領袖，而總統畢耳羅特則是以前共產黨秘密組織的一個首領，曾於一九三九年襄助蘇聯管治波蘭東部，所以英美認為完全是一個聽憑蘇聯支配的政權，不肯承認。

本年三月雅爾太會議時，三強曾經議決「波蘭現時臨時政府應基於一較廣之民主基礎重行改組，加入波蘭國內及國外之民主領袖。」後來蘇聯因為發現這些領袖中有些有反蘇的行為或嫌疑，拘捕了十六人，引起英美的大嘩。反覆磋商幾個月之久，直到那個案子審判完結，三強方纔商妥波蘭新政府的人選。計加入了倫敦流亡政府的前任內閣總理米考拉齊克為副總理，斯丹齊克為部長，格拉斯基及波蘭內部的農民黨首領威託斯為總統院的三位院員之二。這個新政府於六月二十八日成立，於七月五日得到英美兩國的承認。

波蘭的社會改革，在過去一年中有了長足的進展。民族解放委員會在波蘭境內行使職權之初，即開始把大過一百二十四畝的地產沒收，分配與耕地不及十二畝半的農民，以維持其一家之最低限度之需要。此外，波蘭政府應允在搬遷東普魯士及奧德河以西區域的德國人以後，給與土地與貧農。據一九三一年統計，小農擁有地產不及十二畝半者共達一百九十萬戶之多，新土地法令施行之結果，估計受惠的農民會有三分之二。

波蘭現政府雖然增加了好幾位民主政黨領袖，但政權的左傾性質並沒有根本改變，因此，業在實行中的社會經濟改革不會因而停頓，何況這些改革，有許多本來一向也是倫敦流亡政府一派人的「口惠」呢？

八 南斯拉夫

南斯拉夫的左右兩派鬭爭，開始於一九四一年德軍佔領該國以後。當時南斯拉夫的統治階級重要分子逃往倫敦，跟隨彼得幼王，留下舊日南國正規軍的一個將軍米海洛維芝在南國收容戰敗的軍隊，其目的是在等候聯軍大舉進攻時，出而響應。左派民衆則在共產黨人狄多將軍領導之下即刻發動游擊戰爭。這左右兩派的武裝時常發生衝

突。米海洛維芝一派鑒於左派勢力的日益擴張，免不了和敵人有些勾搭，至少有按兵縱敵的嫌疑。結果，英美乃一變原來贊助米海洛維芝的政策，以全部軍需品物援助狄多。這樣，狄多將軍就成為南國的正式實力派。

左派既擁有廣大的民衆，又有軍事實力，在政治上右派當然只有讓步。所以南國流亡政府的內閣總理梭巴昔智於本年初和狄多將軍成立一個協定，實行一個代表南國三大民族的三人攝政制度。在攝政制下，一面正式罷免米海洛維芝，一面把流亡政府的若干人物加入游擊隊所組織的政權，即作為南國的正式政府。

彼得幼王最初反對上述合併辦法。但是梭巴昔智堅持實行那個協定，他也沒有法子制止。本年三月九日，南國新政府成立，以狄多將軍為內閣總理，梭巴昔智為外交部長，另外加入了一些穩健派人物。至於英美在雅爾太會議中所主張的把未曾與敵合作的舊國會議員一百名加入新國會，則因為「合作」二字解釋的困難，以及舊國會議員選舉法係以保證政府派候選人當選為目的，缺乏民主精神，至今並未能實現。

九 羅馬尼亞

在這場戰爭中，羅馬尼亞原是軸心的附庸之一。雖則在去年夏間，羅馬尼亞的德軍業被紅軍趕走，親德的首相也被國王下令拘捕；但是在紅軍的秋季攻勢中，羅馬尼亞仍是紅軍的一個主要軍事根據地。本年二月，羅馬尼亞的社會黨與共產黨指摘拉德斯果將軍內閣肅清法西斯餘孽不力，要求改組。蘇聯也以該政府不穩定，影響軍事進行為由，出面干涉。結果，乃由左派分子合組的「民族民主陣線」的領袖之一葛羅扎氏出組新內閣。新內閣是聯合性質，其中有戰前的一位首相充任副首相及內政部長，有共產黨人充任司法及宣傳部長。

新內閣成立的第一樁工作便是請求蘇聯把匈牙利在一九四零年特德軍勢力佔得的頃西文尼亞北部交還羅馬尼亞，這個請求，即得到蘇聯的應允。這樣新政府的聲望陡然增高，地位因而穩固不少。

新政府對於上述地方的治理，採取培植民主勢力，不分種族界限的政策。那裏的匈牙利種農民與羅馬尼亞農民同樣分得土地，匈牙利人也可以充當公務員，政府又創辦匈牙利語文學校，並且准許匈牙利人成立民主團體。

新政府的第二個重大工作便是土地改革。因為羅馬尼亞在第一次大戰後曾舉行土地改革，所以這次改革，就在社會變動而言，不及隣邦匈牙利之厲害。新政府於三月二十二日發佈土地改革法令，其重要內容，第一為沒收：(一)曾與納粹合作的德國人或德種人，(二)戰事罪犯，(三)對國家大禍的負責者，(四)向敵國逃匿，或自去年八月二十三日起逃往國外之不在地主，(五)擁有一百二十五英畝以上者之土地，重行分配，作為農民的私產。第二是政府知道農業經濟繁榮，不能單純靠分配土地，所以規定凡從上述被沒收之土地得來的一切農具、機器及其他農業機器，完全歸於國家，由國家設立農業區域中心，把機器租與農民使用，並指導其改良農業技術。因此羅馬尼亞的土地改革，一面是維持私有財產制度，一面採取蘇聯集體農場的若干辦法。

羅馬尼亞土地的分配，係由貧農及全無土地之農民組織特種委員會辦理。新地主獲得土地也須少許償付代價，視其經濟情形，分十年至二十年的期間歸還。

第三個重大工作是懲治戰事罪犯及法西斯分子。這一項引起的糾紛最多。因為有些人，例如農民黨首領曼理阿之類，在新政府視為係法西斯分子，但英美則一般稱其為民主政黨領袖。本來英美對本年二月間羅馬尼亞的政變，批評蘇聯獨斷獨行，未與他國磋商，蘇聯則反唇相譏，說英美不應干涉羅國內政。九月間，羅國內閣總理葛羅扎氏從莫斯科會商回來後，宣佈羅國將舉行「最自由的選舉以證明民心的傾向」，同時宣稱反對派的運動未足以動搖政府。

一〇 匈牙利與保加利亞

這兩個國家在戰前一向受着反動政權的統治，希特拉勢力突興，它們更輸入了納粹主義。蘇軍勝利以後，這兩個國家的社會變動也最為厲害。但是在目前二者對政治及經濟改革之着重點卻又有些不同。去年十二月二十四日，匈牙利成立了一個聯合政府，以一個著名的舊日陸軍軍官米克洛斯為內閣總理，內閣閣員包括軍人，名流，及以前的民主政黨領袖。在政治色彩上這個政府是保守的，因此，也比較得到英美的認可。

但是這個政府的經濟改革，在歐洲卻又最為重大。匈牙利的土地集中，為任何歐洲國家所未有。據估計，三千地產共擁有土地九百萬英畝，約及全國土地三分之一。聯合政府的土地法令規定凡是超過一千畝的地產一律無償沒收，教會地產也限定不得超過一百英畝。這些土地將分配與三百萬農業工人。這個改革，將予匈牙利的貴族與大地主以極大打擊。

保加利亞的臨時政府是去年九月八日由政變而產生的。政變的主持者是一個親俄的祕密組織，名為「祖國陣線」，其中有共產黨人，社會黨人，軍官及農民領袖。但是一向主張議會制度及民權的農民黨不在其內。新政府仍然維持攝政制度，但是攝政的二人之一是一位著名的共產黨首領。新政府甫經成立，即刻組織「人民法庭」，大行拘殺親法西斯的分子，而且就是農民黨的領袖，也被政府防範干涉，不遺餘力。譬如農民黨首領第米屈夫逃往美國寓所，新政府甚至派兵駐在寓所前面，實行監視，直至美國和蘇聯交涉，方始撤退。最近消息，新政府下有些過激分子，行動越軌，甚至被蘇聯駐軍槍斃示儆。保加利亞的自就農很多，土地並不怎樣集中，所以關於經濟改革，「祖國陣線」的政綱中只籠統說「注重勞動者利益，……提高一般人民生活水準，」並不怎樣驚人。但是在政治方面的左傾，則遠較匈牙利為厲害。甚至就是美國自由主義派的刊物，如「民族週刊」

「新共和週刊」也批評保加利亞現政府在排斥異己方面手段過份。新政府本來擬定在八月二十六日舉辦全國選舉，但是選票上只有政府黨的候選人姓名，引起英美的嚴厲批評，認為違反民主精神，「祖國陣線」中的若干社會黨與農民領袖，也嚴重抗議，新政府不得已乃宣佈選舉延期。如果英美也實行干涉希臘的白色恐怖運動，則保加利亞的紅色運動，也許有少許沖淡的可能。

一一 奧國與德國

本年四月二十九日，蘇聯宣佈奧京維也納成立新政府，以第一次大戰後與大共和國首任內閣總理社會民主黨領袖雲萊博士為內閣總理。閣員有六名社會民主黨人，三名共產黨人，及四名基督教社會黨人。就新政府的組織成分看來，本不是一個極端左傾的政權。但是英美因為新政府的成立，由蘇聯一手主持，沒有和英美商量，認為有違雅爾達協定，拒絕承認。不過承認奧國獨立，以前曾經見於三強的鄭重宣言，佔領期間勢不能不較德國為短，而且新政府在本質上本來是各方都可以接納的，所以八月初的波茨坦會議中答應「在英美軍隊進入維爾納以後，由三強商定增加臨時政府之權力。」

德國的情形與奧國不同。因為聯軍佔領德國的時間必然較長（有人主張十五年，有人主張六十年）。所以德國的中央政府現時很少有產生的可能性。不過紅軍所到的地方，一切反法西斯的政黨都能公開活動，其中以共產黨與社會黨的工作最為緊張，這會是將來德國新政府中的最重要勢力。八月十一日法國社會黨開會時，德國社會民主黨致電道賀，並且聲稱將努力「重建國際社會主義」，足見他們的抱負不凡。

英、美、法在德國的佔領軍防區以內，最初完全禁止政黨及工會活動。但是卜斯丹會議中決定在不妨害軍事的場合，准許他們有活動自由。

奧國及德國之經濟改革，暫時還只有沒收納粹分子及戰事罪犯等

之產業，取締大規模託辣斯等數項。但本月九日紐約時報載奧國臨時政府的商務部長擬議國有動力、礦產、石油、鋼鐵、及國營重電汽設備，火車頭及車箱之製造。

一二 捷克與芬蘭

上述東歐戰後成立的一些政府一般都被視為蘇聯的製造品。但那裏至少也有兩個例外，那就是捷克與芬蘭。

捷克政府一向是一個民主的比較進步的政府。在以前，它一面聯英法，一面聯蘇聯；但是因為在慕尼黑會議時，捷克被英法出賣，而當時對捷克真摯同情，甚至願以實力協助的，只有蘇聯一國，本年捷克之解放，又得有蘇聯很大的助力，因此，捷克朝野上下無形中特別傾向蘇聯。關於軍事，經濟，及文化事業等，自動願與蘇聯合作。本年四月七日捷克新政府成立，以左派社會黨員前駐蘇大使菲耳格為內閣總理。閣員中有七人是共產黨員，佔有內政部長，教育部長，宣傳部長，及副閣揆等重要官職。

就經濟政策說，捷克因為一向是比較進步的民主國家，社會矛盾不及東歐其他鄰國的尖銳。但是在本年四月三日貝納斯總統遷回捷克以先，捷克政府業經宣佈如得國會通過，全國的關鍵工業有國有經營之可能。事實上，這些工業在戰時幾全被德國人沒收，所以今後交由集體經營，也比較方便。據九日紐約時報消息，捷克業已國有了五一三商業機關，二四七五工業組織。貝納斯總統對該報記者說：「每一個現代戰爭同時也是革命之一部份。當革命走向極端時，引起了反革命。捷克的革命業已停止在一點，其性質是永久的，不會有反動。捷克永遠會是一個若干基本工業國有經營，而同時具有合作事業及自由企業的国家。農業及動產會永遠是完全自由的。」

芬蘭是這次的一個戰敗國家，但是因為其民性強毅，社會內部也較少衝突，所以戰後還能維持其基本社會與政治機構，少受外力干涉。不過在整個歐洲的左傾狂潮中，芬蘭也不能居於例外。本年三月

十七十八兩日芬蘭舉辦國會選舉，在兩百議席之中，左派政黨得到了一百零三席，其中明白親俄的「民主同盟」——係以共產黨為核心組織——得到了四十九席。右派政黨只得了九十七席。左派的社會民主黨中本來分成親蘇反蘇兩支派，目前似乎是親蘇派得勢。假使他們與共產黨合作，那就可以在國會中佔多數。新內閣是一個廣泛的聯合內閣，十八個閣員中有十一個是左派人物。

芬蘭目前內政上的核心問題，與其說是經濟改革，不如說是懲治戰禍負責人問題。在對蘇戰爭中，不僅右派大賣氣力，就是社會黨中也有許多是支持政府的。如果一一追究負責人，當然牽連很廣。但是內閣總理派西起維氏在八月底曾經警告國人，謂與其讓蘇聯來要求懲治，不如自動懲治，所以這一舉大概最後還是免不了的。

一三 亞爾巴尼亞與希臘

亞爾巴尼亞在這場戰爭中很早就被墨索利尼佔領了，但是亞國雖小，民性卻很強悍。在過去幾年中，他們組織了抵抗運動，不斷與佔領的意軍鬪爭，以至於完全恢復獨立，現時的亞爾巴尼亞完全在左派掌中，其經濟政策，一面側重於沒收意大利在農業礦業方面的一切投資，一面側重土地改革。在以前，亞國的土地有百分之八十屬於地主，地主每年向佃農取得三分之二之收穫。現政府正在把土地分與農民，同時減低租稅。此外，又在設法發展工業，尤其是煤油採煉工業。

戰後歐洲政治上的一個最普遍傾向，是戰爭期間從事抵抗運動的分子之抬頭，這裏唯一的例外是希臘。

戰前的希臘是一個獨裁國家，一九四一年希臘被德軍佔領以後，希王出亡海外，希臘左派民衆則組織「民族解放陣線」，發動一個極堅強的抵抗運動，與德軍作幾年的殊死鬪爭。這個運動的主要目標，對外是抵抗德國，對內是建立一個民主政府。當去年十月德軍撤退時，他們幾已佔有全國三分之二的土地。

希王出亡海外時，也帶領了一些殘餘海陸軍，但是他知道自己的地位不穩固，所以當回到雅典檢閱軍隊時，須請求英國軍隊先將希臘繳械以防不測。這樣，引起了本年初六個星期的猛烈內戰。「民族解放陣線」的軍隊因為敵不住英國大軍的坦克與飛機，在二月十二日停戰議和。其條件是停止戒嚴，釋放人質，赦免抵抗運動分子，肅清親德分子，保證民主自由，成立國家軍隊，舉辦選舉及人民總投票以決定王室的前途。

希臘現時是以大主教攝政，以保王派的海軍部長為首相。到了最近，保王派認為右派勢力業已根深蒂固，主張從速辦理人民投票以決定王位問題，英美兩國也已經答應派員參觀選舉，但是蘇聯認為在右派這樣的恐怖政治之下，希臘沒有選舉的自由可言，謝絕參加。同時希臘的中和派政治領袖若干人也發表宣言，說大部份選民不敢投票，註冊人數在許多地方僅及百分之五，主張把選舉延期。

八月十一日英國工黨執委會主席拉斯基教授對法國新聞界發表談話，說英國政府業已完全改變其對希臘的政策，在希臘希臘「選舉一個真正的民主政府，即令因此而招致「民族解放陣線」抬頭，也在所不顧。」假如英國工黨政府真的這樣做，希臘的政治會發生很大的變化。所以，左派最近在希臘又開始活動，街道的許多牆壁上都寫着阿特里和拉斯基的名字。不過事實上工黨政府對英國的外交政策改變得很慢。最近希臘的大主教到倫敦去，大概主要是談商希臘的內政問題。

關於經濟政策，希臘「民族解放陣線」的主張是規定工資及工作時間，組織農民合作社，國有鐵路，銀行，公用事業，舉辦大規模公共建築，包括公路，學校，及醫院在內。

一四 西班牙與葡萄牙

這兩個國家都在獨裁政權的統治下，人民的意志是很難表現於行動的。但是過去幾年中，西班牙的共和黨人仍在山嶺區域不斷作小規

模游擊戰爭，法國光復以後，他們更形活動。最近共和黨人在墨西哥正式成立政府，而英美對西班牙的政策也在改變中，所以西班牙政局的轉變，只是時日問題。在目前英國大概希望西班牙復辟，蘇聯大概比較同情於西班牙最後的勒格永左派內閣，美國大概有可能傾向於贊助新近在墨西哥成立的政府。這三者的傾向之間顯然有許多分寸，但佛蘭哥下野，則逐漸成爲他們的一致主張。如果佛蘭哥獨裁政權崩潰了，與西班牙陸地毗連的葡萄牙之獨裁政權，恐怕多少也會受着一些影響。

一五 瑞典與瑞士

這兩個國家，在這場戰爭中，也是守中立的，而且因爲平日所行的本來是民主政治，所以在戰後大概不會有甚麼很激烈的政治變動。不過最近瑞典政府也在開始清查德國在瑞典的經濟勢力以及對德同情的分子。瑞士政府會屢受蘇聯指摘，如果想要加入聯合國，大概在政治方面，也許須有若干的人事變動。

一六 結論

如上所述，戰後歐洲的政治情勢，概括起來，有如下幾個特徵：
第一，整個歐洲，自東至西，自南至北，不論是斯拉夫民族，拉丁民族，抑或條頓民族，都在左傾。左傾的程度和步驟容有不同，其爲左傾則一。

第二，在東歐國家，左傾的具體表現，最顯著的爲土地改革。從社會進化史講，這不能算是社會主義的革命，而只能算是對殘餘封建制度的革命。這個革命的目標，在使農民分得土地，主要上仍然維持私有財產制度。

第三，東歐國家，雖然不能跳過歷史的必經過程，即刻走上社會主義之路；但是因爲其隣近社會主義的蘇聯，而且領導這場反封建革命的中心分子，大都是社會主義的景仰者，所以在他們所支持的政權下，雖然不會用「拔苗助長」的方法提早實現社會主義，但是一面

不會容許私人資本主義怎樣抬頭，同時會儘其可能擴張國營事業的範圍，至少對於經濟活動，增加公共的干涉與統制。

第四，西歐國家，因爲資本主義比較發達，工業勞動的人數比較衆多，組織也比較堅固，所以政治運動的目標側重實現社會主義，至少是實現社會主義的一部份。不過西歐左傾的目標雖然較之東歐爲更進一步，但是就階段說，則其實現的成績遠遠不及東歐。這裏的基本原因是：西歐的左派運動雖然逐漸得勢，有的還沒有完全得到政權，有的雖則大權在手，但是爲時甚暫，或者環境困難，還不能有很多的表現。

第五，戰後歐洲各國的左傾運動，一般以戰爭期間抵抗敵人最力的分子爲中心。這個現象之構成，主要由於右派及上層階級之未曾努力參加抗戰，甚或與敵人勾搭。其結果是：抗戰的左派分子用鐵血換來的江山自然不願拱手讓給順敵親敵或逍遙海外的右派。流亡政府之一般失勢，就可以拿這一點來解釋。當然，在蘇聯勢力所及的東歐國家中，左傾運動，也許有爲蘇聯發蹤指使或武力促成的嫌疑，而且行動也有些許未免越軌，但是因爲這些國家的社會矛盾平日實在太尖銳，封建勢力壓迫人民的手段太殘酷，所以舊秩序一爲戰事動搖，廣大羣衆一經解脫桎梏，其心理易趨變態，報復易走極端。甚至有些不依附或同情軸心的民主分子，也在這一場狂風掃落葉式的大運動中連帶被波及。但是這個運動並不一定要依賴蘇聯的武力而後發生，同時，除非右派假借外國的武力保護，實行恐怖政策，恐怕沒有方法可以鎮壓它。

第六，東歐的左傾運動，手段比較激烈，有些甚或未免越軌。西歐的左傾運動，則大都曾經由民主的，合法的程序。當然，如果西歐的舊日統治階級，不知道順應潮流，一意孤行，根本拒絕改革，則那個運動也不見得沒有演成「挺而走險」的可能。這裏，美國的舉動很關重要。因爲美國不僅有力量可以予那些國家以巨大的物質贊助，而且可以把羅斯福總統「釜底抽薪」的新政精義介紹給它們。

蘇聯的財政制度

徐日焜

我們立國於資本主義和共產主義兩種經濟制度國家之間，實行民主主義經濟制度，此項經濟制度有它固有的特質和範圍，與英美資本主義的制度不同，而和蘇聯社會主義的制度有別，因此我們應當擇兩者各方面之所長，以補我們之所短。就財政制度而論，過去國人對於資本主義國家，如英美等，曾有不少人加以研究和著述，但是於共產主義國家的蘇聯的財政制度，卻很少作有系統的介紹，原因或以過去材料缺乏，或因報道不正確。最近以資料較完備，我們特別加以敘述，或有可供我國採擇之處。

一 蘇聯財政制度的結構

蘇聯社會主義經濟體制是蘇聯財政制度根本的基礎，蘇聯經濟的結構在她的憲法中規定非常明顯，從經濟上觀察，蘇聯有兩種形式的社會主義公有財產——這是社會主義經濟制度的兩大柱幹——：(一)國家財產——包括土地、礦藏、水利、森林、工廠、製造廠、交通、銀行、郵政、國營大規模農業，及城市與工業地點之市政企業及主要住宅等；(二)合作社與集體農場財產——凡集體農場與合作社之公共企業，及其工具與耕畜，出產之生產品，以及公共建築物，均為集體農場與合作社之公共財產（憲法第五條）；此外，(三)在農業方面尚有少數私人自力經營，而毫不剝削他人勞動之個人農民；以及(四)城鄉無數為求滿足自己消費的勞動者，上述四種經濟單位的所得均取之於社會主義的經濟。其收入的來源全由工資基金所組成（一九三七年達七百八十億盧布），和附屬於集體農場的私人經濟出產品而來，因為集體農場之每一農戶，除從公共集體農場領得主要收入，即每一農

戶為公家耕種應得按照其勞動價值獲得之報酬外，每戶可以有小塊園地（約十五畝），供給其個人使用，在這塊土地上所有副業以及住宅生產品牲口家禽及小農具等，均為個人的財產。蘇聯財政制度的組織即與上述經濟結構吻合的。

關於國家財政及基金而生的經濟組織，就是國營企業。其財政制度是一意確立一種基金的蓄積（即成本與售價差額之盈利，及資本償還金），把這些蓄積基金投入，重行分配於經濟組織間的各部門，以及各項需要。同時，財政制度藉國家銀行為溝渠，安排國有企業，并互相調劑他們各部門的營業。至國營企業的臨時需要經濟的來源，貯積於國家銀行，其分支行有三千，分佈全國，係專門做短期放款的機構。

關於國營企業蓄積基金，由兩種方式進行：一部分得自徵稅方法，即在產地出售產品時徵收營業稅（或稱躉售營業稅），這種課稅是從盈利中提出一部分。另一部分基金的蓄積，除了以營業稅方式提取作累積外，則照總清賬上留有盈餘何預算中提取。

至另一形式的社會主義的經濟組織——即集體農場與合作社——其財政制度限於集體農場及合作事業徵收所得稅。而營業稅，祇有手工業合作社出賣產品時始行徵收，其目的在維持國營企業與合作企業產品價格的一致，照例工業合作社所付的營業稅率皆列入小工業之林，通常較國營企業所納的稅輕得多。

個人自力經營的經濟單位繳納與所得稅相似的兩種稅，不過稅率較合作農場所納的為高，我們上面說過，農場所得稅是根據其總收入計算的。

末了，勞動者爲着自己消費而生產的經濟經營，繳納遞進所得稅。

蘇聯財政的結構，不僅大受社會經濟機構的影響，並且受聯邦政治組織的影響。蘇維埃聯邦是十六加盟共和國的聯盟 (Federation)，其中有幾個是自治共和國，財政制度的組織完全反映她聯盟的組織。因爲每個共和國有她自己獨立的預算和她的地方預算制度。

每個共和國雖完全享有自主的權利，以適合每個聯邦地制宜的組織，可是蘇聯財政制度卻根據內部統一的原則。這種原則首先表示財政制度與蘇聯社會主義聯邦的經濟計劃底目的相合，且適合憲法，以決定全蘇聯的經濟生活。統一的原則在兩個基本事實上表現最爲明顯：一爲聯邦國家最高權力機關，每年批准蘇聯國家預算，包括聯邦政府預算及各加盟共和國的。後者是先由各該政府所批准的。其次爲蘇聯最高機構批准一切稅捐，與其他中央及各共和國及地方收入之來源，俾財政政策趨於一致。

無疑，財政政策統一原則，自然引起某種財政關係的集權，結果全聯邦政府預算所佔的數量，遠較各共和國的預算爲優越。一九三七年，在預算支出總額九百八十億盧布中，而全聯邦政府則爲七百五十五億盧布。全聯邦政府預算之所以如此龐大，有它的理由存在，一則由於這個預算，它引導大量重要的支出，以培養國營經濟事業（三百八十四億盧布）。二則由於這個預算，使有關國防支出趨於均衡。假如我們研究支出的分配，全聯邦的預算可以稱爲經濟建設的預算；至於聯邦共和國預算和地方預算，我們可以說是社會及文化事業的預算。一九三七年，這種文化等支出在各共和國預算中佔百分之六十七，地方預算中佔百分之七十一。結果財政方面集權與分權互相拉掣。最值得我們注意的，就是無論是全聯邦政府或加盟共和國政府，均不能各自隨意設置稅收機關，此種機關概由中央權力所規定的地方機構管理，換句話說，就是勞動者的代表的地方蘇維埃。蘇維埃的財政機構是執行凡是關於它預算有關的收入的工作的。

二 蘇聯是計劃的財政

蘇聯財政的組織原則是計劃，所以「計劃財政」這個名詞特別適合於蘇聯財政。財政計劃的樹立，可說極嚴格地配合國家經濟計劃，如此才可保證蘇聯財政的穩定。此種穩定狀態事實上表現非常明顯，不僅蘇聯財政上完全免除預算上發生的短絀——因爲計劃經濟制度短少根本不發生，——但還有執行財政計劃亦保證對於短絀的防止。

每個管理財政的機構應將每年的財政計劃編立起來，每個經濟組織樹立它們財政活動的計劃，先由基層細胞把各種計劃，依類別集合起來，送給人民委員會。由它們上級機構審查，改正，及批准，於是才達到預算計劃，才有國家經濟事業的各種財政計劃，然後始達到巨大的財政組織。各計劃的中央機構就是「高司卜蘭」(Gospplan) (即蘇聯國家計劃委員)，這些計劃由它編列並與國家經濟總計劃相配合。各種不同的財政計劃由「高司卜蘭」集合起來編成總財政計劃，以觀察各部之計劃在不同的財政制度中是否平衡，總預算的收支賬目是否相符。國家經濟事業的計劃與政府計劃的聯系是蘇聯財政制度穩定及堅強一種最好的保證。

蘇聯財政關係與財政活動是根據兩種實際活動的原則而組織的：一是預算計劃原則，另一是經濟總清賬 (bilane consinque) 原則，後者作每個企業所得的成果及任用的方法以檢別其活動之標準，至於前項原則的實施，即管理各項行政組織及各種機構向國家預算支取的財務手續，換句話說，就是開支的範圍和母金投資問題。至於經濟總清賬主義，就是使經濟組織的財政工作有一個獨立賬目，事業基金，及流動資本的自給，與國家預算劃開。除非這種情形，或某一個完全國營企業，它的收入與支出總額整個編入預算（如鐵道事業），通常國營企業的營業額是不編在公共預算之中，亦不在總財政計劃之內。許多經濟機構中，一部分的蓄積基金是附屬於國家預算的，但這種蓄積金全數歸入總經濟計劃裏面。財政制度不准將各種組織及財政機構

間和國家經濟各部門的彼此自相剩餘調整。假如某種企業認為要實現一個擴大建設工程的計劃，其費用超過它所蓄積的基金，倘使因為這個理由，增加預算信用成為必要，那末祇不過從企業利益中提取百分之十撥入國庫，反之，假使某項企業在經常工作方面不需要投資，并且超過它規定所蓄積的基金數目，那麼它將撥歸國庫一筆數目達到它的盈利百分之八十。一九三六年各邦國營企業提出之盈利，繳入國庫的總數達一百四十五億盧布（除去先對蓄積數抽稅），其中五十五億盧布由預算中累積起來，一九三七年盈利數目二百零九億盧布中，九十三億盧布撥歸國庫。

無論如何，各企業保留總盈餘百分之二作為特別經理基金，同時將超過批准計劃規定的盈餘半數加入在內，這筆特別基金留給企業主管人照章處置，他可用以建築員工住宅，文化及福利事業，或作為獎金以分配給一班工廠中的工人，或生產行政管理人員特別有貢獻的人。一九三六年業務報告可以看出這年獎勵費的重要；撥入國庫盈餘數目竟達一百四十五億盧布，超出計劃估計數為十八億盧布。戰事發生以後，此項基金已由其他獎勵成績優異工人的辦法所代替。

二 蘇聯財務的監督

在蘇聯聯邦及各聯邦自主共和國，財政制度的監督是集中於人民財政委員會，至地方預算和地方經濟的監督，則在勞動代表地方蘇維埃的手，國家企業財政的監督，其管理權屬於各種人民委員會，它們指揮國營企業各部分。蘇聯人民財政委員會是一個最高監督機構，它決定整個財政制度的方針。

蘇聯監察財政的目的非常廣大且異常徹底。它主要的目的就是不僅使財政紀律不致發生混亂，且能事先預防。財政監督深入生活中。它每每在財政機構運用中執行一切，利用財政職務上的轉移的鍊條(*chaînes de transmission*)，財政監督隨時警告執行計劃時所發生之危險，尋求其原因，立刻加以干涉。它設法去消滅計算方法上錯誤

的原因。一切經濟活動和一切經濟方針都是根據經濟總清賬，至於一般財政機關和金融機關的活動，都完全依據監督原則。監督手續很便利，事實上即每個組織的業務進行都要根據它自己的批准計劃。財政機構因為有監督作用，所以對於計劃的執行，極為謹慎，并負責任。財政監督在蘇聯財政制度上特別注意主要支出：就是關於國家經濟組織的財源問題。這種財源主要有兩方面：一、提自國家預算，和另為各部門國營企業自己經費來源，列於預算上的財源如基金的損失和企業所編列的合法資本。這就是長期信用放款銀行的方法，此種銀行組織底目的就是供各種國家企業通融資金之用。每個銀行投資某項企業是有分別，并由蘇聯人民財政委員會加以審定。銀行都是監督機關。銀行組織是根據二個原則：每個銀行規定投資某項國營企業，而某個工廠祇能向某一個銀行通融資金。銀行設有分支行，由國家銀行的分支行通達各處，舉行短期放款。無論在某種場合之下，國家銀行總是在長期信用銀行中派定會計。

通融資金的銀行把所要投資的基金聚積起來，凡政府由預算上撥給這班銀行以核准辦理大工程的資金，或某些企業的從盈利方面所蓄積的基金，或向銀行存儲的償還金，均可作為投資，銀行根據批准的計劃有權干涉按期付款，及國家經濟組織所交納之款項。

這些特別銀行的干涉擴張到巨大工程方面消費的支付，監督包括消費方式及其基金用途。銀行有權不付未核准而在計劃欄外的工程款項。對於一個工廠沒有估價單或超過預算數，銀行可不放款。這些特別銀行可以對顧客（各企業及機關等）任意停付款項。

四 短期信用與經濟機構的週轉資金

我們敘述蘇聯經濟制度，如果略而不述其短期信用組織，及社會主義化的經濟組織的週轉資金，那就不能認為完全。在蘇聯，短期信用完全集中於國家銀行，其分支行遍設全國，可以說國家銀行是世界最大的銀行。除了短期信用而外，國家銀行負有調節貨幣流通的功

效，和國家各部門間款項匯劃的處置。國家銀行並擁有發行權。

蘇聯短期信用制度的一致性，並不是它不能由一個銀行代表，因為目前蘇聯法律尚未允許。所謂商業信用，即以期票代替，由某企業向某企業支取，祇有銀行信用和各企業間劃賬制度下才准使用，而且強迫由銀行居中施行。一切企業都擁有一個獨立總清賬，在國家銀行制度中有它的賬目格式，供給者與顧客均根據預算而按照這劃賬的方法執行。

短期信用與劃賬制度推行頗為簡單，預先規定有妥善辦法，尤其允許各經濟組織自己所周轉的資金。這種工作實施範圍至廣，以完全確保生產與交易間之常態實施。根據生產程序的擴張和商品流通計劃，每年在財政計劃上註明一筆確實的數目，以增加自己周轉的資本。這筆款項的數目首先從各經濟組織內自己所蓄積經費支取，假如數目不足，再向預算中所規定的信用項內提取。一九三七年各經濟組織的周轉資本增加至一百五十億盧布，在財政計劃中，這項註明是「國家經濟通融費」。

一班企業都擁有自己的週轉資本，使它們能夠照常進行。借款的准許祇有在某種情形之下，即某項企業確實證明需要，因為季節性的關係，可增加週轉金。這種季節性的增加，主要是大批的農業原料品如棉花、小麥、羊毛、糖蘿蔔等的購入，另外一個原因就是貨品由生產者轉移到消費者，銀行依貨品數量放款，並以貨品的收條拿來運銷。所以我們可以看到蘇聯的銀行信用是堅固底建立於贖回的原則和短期信用之上。

週轉資金季節的增加可以完全計劃化，所以銀行季節放款，可以稱為計劃信用。但是假使一種意外事件在企業中發現，阻礙它的營業照常進行，譬如運輸困難或顧客付款太遲，那銀行就有權准許它在計劃所規定的另外借款。

國家銀行資產的主要來源，就是自己的財源，每年由銀行利潤百分之五十贖積而來（另外百分之五十屬於國家預算）。其次就是各經

濟企業調整賬目數額，和預算所規定銀行透支於行政機關，社會機關，及金融機關如儲蓄機關等所得。未為銀行管理一切全聯邦共和國及地方的預算之經濟收入和支出，結果它的賬單上常常保持預算需要大量的資金。至集體農場的大量發展和它們的貨幣流通量迅速的擴張，成為銀行新資產一個極多及速增的新來源。

至於負債方面，銀行付給顧客的利率二厘至四厘。因此我們上面所說的銀行放款由經濟組織的計劃所限制，因此銀行利率沒有作用，但在別的國家則為貼現率所支配。利率長期不變，銀行主要底目的作為經濟劃賬的工具而反映利率在生產成本中的地位。

工業化使蘇聯經濟運動達到蘇維埃聯邦每個角落裏，即遠處落後的北極地帶亦受了影響。實際上工業化發展經濟運動的容量，結果也就是擴展信用運動。自一九三七年正月起，蘇聯國家銀行放出款子的總數達三百五十億盧布。一九三七年又另新增信用五十九億盧布。

從法律方面言，國家銀行活動的傾向是「配合國家經濟發展總計劃」，這種動向每年由政府批准的放款計劃所規定。銀行信用計劃化事實上很便利，即每個企業——銀行的永久顧客——有它自己的財政計劃，可以預窺某一時期或某一季節需要週轉資本的擴大。而財政計劃化亦很方便，即一切信用機構均集中於唯一的國家銀行，而國家銀行亦就是各社會主義化經濟組織間劃賬的唯一的中心，這使蘇聯國家經濟很堅強的建立，并且防止信用及貨幣膨脹的惡果。蘇聯全國經濟建立於信用計劃化及貨幣流通計劃化之上，有了這一個條件，遂使蘇聯全國經濟逐步發展而永無經濟恐慌。

五 兩個五年計劃及其財政結果

一九三七年蘇聯有兩個紀念：一是蘇維埃聯邦成立二十周年紀念，二是發展蘇聯全國經濟五年計劃完成紀念（一九三三——三七），在過去幾年中，也和其他事業成功一樣，蘇聯已經創立一種和諧及強力的財政制度，切實而活躍，證明它能夠員舉國的經濟財源，以促成

兩個偉大的五年計劃的實現。我們看第一個五年計劃，蘇聯財政制度已集合一千二百零一億盧布。至第二個五年計劃，已三倍上述之數，其總數已達到三千五百五十五億盧布，較前計劃多至三倍。

在第二次五年計劃期中，兩項事實可以證明蘇聯財政制度的迅速進步和結果優良：執行財政計劃漸臻制度化，及在預算上收入超過支出。後者是財政上最重要的成功，由於下列一表，可以證明：

年 別	收 入 (單位億盧布)		支 出 (單位億盧布)	
	計劃中預測	實 際	計劃中預測	實 際
一九三三年	三九〇	四四三	五三	四四
一九三四年	五三〇	五五〇	二〇	二五
一九三五年	六九六	七二七	二一	一一
一九三六年	八三〇	八八五	五五	一八
一九三七年	一〇四〇	一〇四〇	一〇	一〇

第二次五年計劃之前四年，收入已超過計劃上所預計數達一百四十九億盧布，而超過實際支出達八十億盧布。

根據蘇聯通行的法令，預算剩餘不能併入下期預算，而在國家銀行開一特別賬作為國家銀行的資產。

由經驗證明這些預算的基金，在近年來曾達到執行全國經濟計劃財政來源平均百分之七十五左右。其結果有人認為五年來預算的收入總數，可以表明一切財政制度活動正確的結果。在這五年中，預算動用三千六百三十六億盧布，假如我們在這個數目上加上百分之二十五，我們就可以得到歷年執行預算大約數目的問題。這將達到四千五百億盧布，或者較五年計劃所規定的數目三千五百五十五億盧布多了百分之二十六。

但是另外還有一個方法來計算第二次五年計劃財政部分成功的可能結果。自從建立五年計劃大綱以來，把它依每年分成各段。一九

三七年亦是如此，是年財政制度的總收入在五年計劃中已決定八百四十億盧布，所以一九三五年財政計劃參照過去幾年所執行的經費，據報告為一千三百七十九億盧布，約增加五百二十九億盧布。

五年計劃中所謂將來國家經濟與財政的發展必須首先配合，雙方均係重要和必需，因為每年建立實際計劃就有一個綱領，彼此可互相接續，按步進行。兩者配合的計劃遂使其在切實執行工作時漸趨完善。每年實際計劃，當執行國家經濟各部門如工廠等，應顧及它有新可能性。我們再詳細說，一九三七年執行財政計劃所多餘的五百三十億盧布正合乎五年計劃所預定的數字，其中四百九十七億盧布來自社會主義經濟蓄積的基金。這點清楚表示補助收入的來源，由此證明蘇聯財政的成功幾完全由於社會主義經濟發展而吸收大部國民所得的緣故。

六 戰爭前夕之財政

我們上面已經說過蘇聯財政制度在一九三七年動用一千三百六十九億盧布以實現國家經濟總計劃，較一九三六年計超出二百八十二億盧布。在一千三百六十九億盧布中，國家預算供給一千零四十一億盧布（佔百分之七六）。又一千三百六十九億盧布總數中，主要包括社會主義經濟專業的蓄積金（一千一百四十八億盧布，或佔百分之八三・八），償還基金五十八億盧布（百分之四・三），人民直接所納之賦稅，國家公債收入，儲蓄金，保險費等為一百二十七億盧布（百分之九・三），最後其他收入為三十六億盧布（百分之二・六）。

社會主義化經濟組織之蓄積金所佔的地位，在一切收入來源的總數中漸漸增高，一九三六年佔百分之八一・四，在一九三七年增加來源總數二百八十二億中，有二百六十三億是由社會主義經濟組織所蓄積。這是現在蘇聯財政制度最特別之處。另外還有一個特點，就是我們觀察提取所得稅後的資金蓄積和屬於總清賬中的盈利，步調不一致。一九三六年，營業稅的總收入較上年增加百分之一六・六（由四

百零七億盧布增到四百九十一億盧布，而預期的盈餘數目則增加百分之四四。一，後者原由特別明顯，因售價不變，而賬單中所收入的盈餘，當決定於二個因素：執行有數量的生活計劃，和尤其減低主產成本的計劃。

我們上面曾經提到，以公共的財源直接參加而完成財政計劃，一九三七年得一百二十七億盧布，其中八十五億盧布是在預算制度中規定有數額的。在八十五億盧布中，四十一億取之稅收——即所得稅之類，而另外四十四億，都由政府公債抵入。都市人口由工資基金（共七百八十億盧布）繳納三十億盧布的稅。至於農業人口，他們付十一億盧布，較之一九三六年繳十三億盧布稍為減少。農業所付的稅率數額相當減低，結果是因為農業集體化推行尚未終止。私人農民經濟的殘滓很快的發展，所以私人經濟直接抽稅，其稅率較集體農場為高。

從預算收入的估計，其直接從公共來的有八十五億盧布，但不要忘記與預算所混合的社會與文化工作的預算費，共計二百六十五億盧布。

根據一九三七年財政計劃，蘇聯財政上一切的支出，且照下列各類分配：

對國家經濟事業投資	六七五億盧布	估百分之四九。三
社會文化工作費	三六四億盧布	估百分之二六。六
行政與國防費	二六七億盧布	估百分之二一。五
其他	六三億盧布	估百分之四。六
共計	一、三六九億盧布	估百分之一〇〇

一九三七年財政計劃所列的開支，較第二五年計劃中對於該年所預測的支出，計超過五百九十三億盧布。我們再看各項補助開支分配：

國家經濟事業投資	二〇七億盧布
社會文化經費	一六二億盧布
行政與國防	二二四億盧布
共計	五九三億盧布

所以我們可以看出第二個五年計劃的最後一年，有一筆補助收入，共有五百九十三億盧布的開支，以分配於蘇聯主要之九部門的應用。

一九三七年投資於國家經濟的開支的總數，即六百七十五億盧布，其中有四百三十億盧布乃由國家預算流入。最大的數目是用於工業，計二百四十三億盧布，佔全部投資支出百分之三十六。農業用款為一百十六億盧布，交通支出為一百零六億盧布，年復一年，預算上投資於工業的數額漸漸減少。一九三五年為百分之七十六，一九三七年則跌至百分之五三。五。一九三七年計劃中為二百四十三億加一百三十億，這是蘇聯工業質量上極大進步的可讚美的指數，現在供給全國一切工業所需要的東西。

蘇聯工業進步，從經濟眼光看來，我們知道是增加蘇聯國防預算。一九三六年蘇聯已支出國防費一百四十九億盧布，一九三七年國防預算為二百零一億盧布。蘇聯巨大的工業和依照大集體經濟的原理從新組織的農業，是蘇聯軍事力量的經濟基礎。法西斯蒂軍事所造成的威脅，可能隨時發生西方或遠東的侵略亟需大量國防支出以備抵抗。但是這種需要，絕不會盡耗國家再生力量，亦不會阻止五年計劃所預期的增加，尤其國家經濟組織投資，特別是社會和文化工作的預算。一切的實現都沒有增加稅收或向外而借款。舊俄羅斯決不會夢想到有今天經濟和軍事的強有力力量，而從國家基本需要看，會有這樣能自給自足。

我們看到蘇聯巨額軍費的開支，因為她要保護大量的土地，她有二千二百萬方哩的土地，一萬萬七千萬人口，四周有十四個國家所圍

繞，國境爲六五、〇〇〇公里，其中祇有三分之一是海境。關於文化與社會工作的經費，在整個預算計劃中達三百五十九億，尚有預定文化開支，在國家經濟特別計劃中，尤其主管人員開支的基金，未計算在內。我們上面已經述及。此項支出的分類如左：

(一) 數 育	二二一億盧布	佔百分之五八·八
(二) 衛 生	八九億盧布	佔百分之二四·八
(三) 體 育	三億盧布	佔百分之〇·八
(四) 社會保險	五六億盧布	佔百分之二五·六
總 計	三五九億盧布	佔百分之一〇〇

人民社會及文化事業費增加的原因，第一是這種制度工作的發展，第二它們活動品質的提高。一九三六年公佈關於禁止打胎及保護產婦法，并大確立兒童保護的基礎，如幼稚園托兒所等，同時對於無數家庭兒童的母親，給予特別津貼，這筆資金化去幾十億盧布。最後，尚有每個學生的費用，在小學裏面一九三六年爲七百四十八盧布，一九三七年則提高到一千二百九十八盧布。

一九三七年財政計劃所列的數額，表明在新蘇聯憲法下大量改進社會主義的社會生活：休息權，教育權，老年及疾病救濟權。至於勞動權，由於國營事業大投資計劃和巨大生產計劃所擔保，人民均有工作機會，而不致失業。

七 蘇聯戰時的財政概述

一九四一年，德國進攻蘇聯，以驚人速度的推進，戰區擴大，蘇聯雖受戰事影響，但其財政制度，并無變動，惟財政措置上因爲適合戰時需要，在收入與支出方面略呈變化之勢。就收入方面說，因爲戰費龐大的開支以及敵人佔領了經濟上重要的廣大區域，造成財政上的損失，不得不另謀收入。蘇聯戰時財政收入方法是：(一)增加稅課：一方面政府對於國營事業及合作事業機關所蓄積的資金課一種收益

稅，凡超過製造成本的一切盈餘都歸國家，其收入一九四四年達到三千八百三十億盧布。另一方面政府向人民課征稅收，蘇聯自開戰以後，曾頒布戰時新稅三種，一九四一年七月，按照原有之營業稅及所得稅，徵收臨時附加稅，就是對原有稅增加一半或一倍以上。第二，同年十月頒布獨身及無子女稅，是年十二月又頒布戰時稅則，規定凡年達十八歲之公民均需繳納「戰稅」，增稅收入一九四四年共達三百三十億盧布。(二)增加勞動生產率，使軍需生產成本減輕，由此節省政府支出三百五十億盧布，同時卻增加軍事工業收益，增多了對預算的收入。(三)人民自動捐獻，蘇聯人民極爲愛國，自戰事開始以來，即自動捐獻，截至停戰以前，單就金錢一類的捐獻，就有一百四十億，其他物品尚不計算在內。(四)發行公債，蘇聯政府曾先後發行公債三次，一九四二年，一九四三年，及一九四四年，共發行公債六百十二億盧布，亦增加財政上之收入。(五)美國租借物資收入，約三百五十億盧布。(六)另外一個源泉，就是利用信用制度以動員國民經濟的閑散資金，這種資金達二百億盧布，蘇聯預算的收入，一九四一年因戰區擴大，祇收入一千九百一十四億盧布，最不利的一九四二年，當時國庫收入跌至一千八百二十八億盧布，過後迅速增加，一九四三年爲二千零九十七億盧布，一九四四年達二千四百九十六億盧布。就支出方面說，在戰爭爆發後，遂開始變化，軍費驟然增加，一九四一年六月間德軍攻蘇，軍事費支出劇增，共爲五百六十億盧布，而地區淪陷甚大，經濟發展支出乃減少至二百一十六億盧布，文化和福利費支出也省了一百六十五億盧布。一九四二年，軍費支出爲一千零八十四億盧布，每天爲二億九千七百萬盧布，一九四三年軍費支出增加到二千零九十七億盧布，其中一千二百七十億盧布用於戰費，每天戰費增加三億四千萬盧布。是年蘇軍粉碎德國的防禦，並將經過納粹蹂躪焚劫的地方收復過來，因之建設費用開支不可少。一九四四年軍費支出爲一千二百八十四億盧布，上述數字除戰費而外，尚撥鉅大的金額以資彌補國民經濟及社會文化事業。一九四四年歲出分配，

其主要項目如下：軍費一千二百八十九億盧布，社會文化事業五百四十四億盧布，國民經濟四百四十七億盧布，此外尚有一千六百億盧布專為恢復淪陷區之用。以上所述，係大略說明蘇聯戰時的財政問題。

本文主要參考資料如下

- 一、莫斯科大學教授 M. Bogolëpov-Les Finances de l'Union soviétique Revue Economique internationale vol. III no. I. 1937.
- 二、Reddaway W. B. The Russian Financial System, Macmillan, London, 1935.

論中英兩國之造人

儲安平

著者在本刊上期中曾撰「中國人與英國人」一文，已將盤旋於個人思潮中的中英兩國的片斷的比較，略陳梗概，茲特就此種比較所得，申述於次，以當該文之結論。

比較中的中英兩國的民性及其作風，究竟孰佳孰不佳，讀者可自行評判之。但吾人在此至少可以同意兩點：第一，中英兩國人民的性格及社會風氣確是不同；第二，多年以來，英國為一強國，中國為一弱國。此兩點皆為事實，而著者認為後一事實與前一事實實有莫大的關係。然而造成民性及基於此種民性而形成的社會風氣的原因究在何處？著者以為其中原因，歸之於民族性者少，歸之於教育訓練者多。何以？蓋為今日中國知識份子所具有的種種缺點，劣點實未嘗悉見之於未受教育的農民。不僅知識份子之華而不實，農民之反能務實重行，有如前述，即為中國民族所有的許多美德，其已泰半絕響於城市都會的生活中者，反能在農村社會中世代相傳保存勿替。吾人可以同意：今日中國農村社會中的風俗要較城市都會中的風俗為敦厚樸實。鄉村中的人們反較城市中的人們重信義，講氣節，崇公道。農民的心

三、邵力子著——蘇聯歸來書中一章——蘇聯抗戰中之財政。
四、比較經濟制度下冊第五編——蘇聯經濟，陳瘦石譯，商務出版。

五、蘇聯財政制度，英國多布作，梁純夫譯，中蘇文化月刊。

六、蘇聯的財政政策——鮑格列樸夫教授原著，焦敏之譯，商務日報一月四號。

七、美國新共和雜誌本年一月號，內中載有「蘇聯戰費籌措方法」一文。譯文見財政評論第十三卷第四期中外財政金融消息彙報欄。

地亦較知識份子的心地為忠厚、樸實、單純、潔淨。由此可見為今日中國一般知識份子所具有的種種弱點，實非中國民族的固有的性格 (natural character)，他們性格上的一般弱點，大都應歸因於他們所受的教育及所接觸的環境。

英人是崇奉思想自由的，這種崇奉自由的精神見之於學校為各種學問之自由研究，見之於社會為異己之容忍，見之於家庭則為父母對於子女的事業及戀愛祇指導而不強迫。但是在思想上，英人雖極力崇奉自由的原則，不求思想之一致，但在為人的基本精神上，則英人固大體相同，有較為一致的傳統。然而他們這種性格上的一致的傳統，究得力於何處？著者以為英人性格上一致的訓練，實大半應歸功於他們的教育。在英國，教育的主要目的即在養成一個人的優良的性格 (character) 和優良的風格 (style)。英國的教育極重視品性的培養，意志的鍛鍊，以及對於誠實、可靠、服務、負責等等觀念的養成。造成今日那種「英吉利典型」的性格的主要力量是：一、遊戲，二、宗教，三、在有規律的生活中所包含的種種傳統 (tradition)；三者相輔相成，途

殊而歸同。世人均承認英人性格之定型，大得力於英國的公學 (public schools)。在英國的公學或一般中學裏，書本不是最主要的東西。在那兒，正如依頓公學一個校長所說，「運動佔第一位，書本佔第二位。」英人對於運動的觀念不像希臘人那樣以達到體格均勻的人體美即為滿足，他們復進一步以為運動實為鍛鍊性格的最好的方法。遊戲 (game) 的目的在爭取勝利 (成功)，但要達到勝利，必須能夠合作；無論足球、賽舟、或橋牌，活動的方式雖異，其須合作則無二致。英人生活中有所謂 team work 者，即言全隊隊員 (團體中的每一份子) 均須融洽合作，以爭取全隊 (團體) 的勝利 (成功) 為最高目的；人均應放棄其一己的得失而爭取全體的得失。在這種需要全體合作的遊戲中，人們開始認識何謂「堅定的友誼」，並發見這種「堅定的友誼」乃為取得勝利所不可或缺條件。同時，遊戲的目的雖在爭取勝利，但所爭取的勝利必須是一種榮譽的勝利；甚至即使是失敗，也須是一種榮譽的失敗。所以我們實大可說：在英國，遊戲的目的雖在爭取勝利，但勝利或失敗祇是遊戲的結果，而非遊戲的精神，遊戲的精神乃在保持一種崇高的榮譽，而榮譽則從正直中產生。英人所謂 fair play 或 to play fair，即指交與公平或舉止公正 (just and upright) 之意，若英人以 it is not cricket 一語批評某人之某一行為，則該一行為必為一種卑鄙的，不誠實的，不受人尊敬的行為。在英國的公學裏，殆無一不建有廣大蔥鬱的運動場 (playing field)，運動場在英國教育上所佔的地位，即使不超過教室及實驗室而上之，至少亦與教室及實驗室等。英人蓋欲在運動場上培養國民的性格，造就領袖的人材。在英國的公學裏，最能代表學校的精神的就是運動，最受人崇拜的英雄人物就是各種運動隊的隊長。一個運動隊隊長所應具備的特質就是公正、勇敢、有決斷、能自持；公正、勇敢、決斷、自持等能力，從運動中鍛鍊出來，從運動中表現出來。同時，運動隊的隊長亦必成為學校中的英雄人物，因為在英國，無論學校或社會，公正、勇敢、決斷、自持就是成爲一個領袖的主要條件。然而著者在此以數百

字之篇幅敘述英國學校裏的運動情形者，其意蓋欲說明兩點：第一，英人極重視品格的培養。第二，英人從實際的生活而不從抽象的理論培養青年的性格。(英國的教育，至少在中小學是如此，極力反對過份的書本主義，所以即使在課程方面，他們也以實用爲重。今日英國一些公學中，殆皆設有木工、印刷、裝訂、攝影、以及各種金屬製造等等實習課程，對於女生，則常施以烹飪、家政、洗衣等等的訓練，至於設立於鄉村中的學校，園藝殆爲絕不可少的一門功課。) 以空洞的理論爲出發的品格訓練，常有此耳入彼耳出的缺點，唯有從實生活從行動中鍛鍊出來的習慣，始能深入性格而成定型。同時，正因從運動及遊戲中所訓練出來的性格，能深刻永久而成定型，所以已成定型的性格，遂得表現於他全部生命，生活及事業之中。當一個學生走出學校的校門而跨入社會，參加公共生活時，他仍能發揮他在運動場上所保持的精神與原則。爲本文前幾節中所述的英人種種特別性格，殆大都和他們在運動場上所得的訓練有關。

但若離開了宗教而言英國的教育，祇瞭解了英國教育的一半。一八七〇年以前，教育在英國完全是一種私人的事業。一八七〇年後，國家的手開始伸入教育事業的園地；但自一八七〇年以迄現在，在英國，國家對於教育的管理，較之並世任何一國均爲微弱。依照英人的思想，認爲國家無力擔負爲教育事業中最主要的一個責任——培養青年道德的責任。英人將培養青年道德的責任交與教會而不交於國家。著者因爲一個無宗教信仰之人，他對於基督教的教義也所知甚少，但他覺得基督教終不失爲一種偉大的宗教。基督教之所以偉大，乃因這種宗教的目的在對人類的良知傳出一種聖潔而懇摯的呼籲，使人們在物慾的生活中，因它(基督教)的啓示而仍能時時清醒，不致完全湮沒一個人的真正的靈性。即便離開教義，僅以教會的環境言，它也能喚起人們一種崇高的情緒。那歌德式(Gothic)的教堂建築，那直入靈霄的塔尖，聖經所代表的第一流文學，大風琴(Organ)及聖詩班(choir)所代表的高尙的音樂，教堂玻璃窗上的染色圖畫，橡木

的雕刻，祭壇的陳設，牧師的道袍等等所代表的優美的藝術，以及禮拜時的那種莊嚴的儀式和肅穆的空氣，使身處其中者，無一不在冥冥中得到一種神聖的啓示，一種偉大的力量，而因此種神靈的啓示和高尚的力量，使他得以抵抗物慾的誘惑，點醒自己的靈性，發生一種聖潔無比的感應。在英國，就是那些教堂及小禮拜堂，使英人在每一個星期內至少有一次機會檢視自己的過失，洗刷自己的內心，並督促自己努力爲善，要做一個偉大的（在人格上）人物。今日英人之懷有高度的自省能力及自省習慣，實悉受賜於宗教的薰陶。

抑有進者，英人對於性格的培養，家庭、學校、社會三者是一致的，連貫的，相互爲用的。世人固言英人的性格完成於英國的公學及大學，實則英人性格的培養，已開始於家庭。羅素(Bertrand Russell)嘗有大多數父母均無足夠的能力教育他們的孩子之言(the average parents is not qualified to rear his own child)，但就英國而論，我們若出以常人的標準言之，則英國一般父母對於教養子女的能力固較他國的父母爲高，此蓋由於身爲英國公民之一的父母，即使他們並未受到任何高深的教育，但是至少他們對於衛生知識、公民道德、人生觀念、做事精神、以及一般的日常生活中所有的種種常識，習慣及傳統，其水準要較之他國爲高。所以在這樣一種「在有規律的生活中所包含的種種傳統」中生活教養的孩子，他在無形中即爲種種傳統所薰陶所育化。馬達革來加(Salvador de Madariaga)說，英人性格之造成固得力於英國之公學及大學，但其中若干基本的性格如堅忍不拔、始終不懈、與人合作(stability, continuity, cooperation)等，則爲每一個家庭內所通有者；性格的典型實開始鑄製於家庭，學校就家庭所鑄製的性格，再加鍛鍊，遂成定型。所以在英國，無論人們在思想上，事業上，興趣上如何不同，但大多數人在做人做事以及一般生活上所具有的基本習慣是大體相同的。這種「英吉利典型」的性格已成爲一種全國性的性格(national character)。社會教育和學校教育在英國也是和諧一致的。灌輸於學生的教育訓練與社會上的實際生活並

不脫節，爲學校教育中所追求的、崇拜的、輕視的、厭惡的種種性格和行爲，也正就是一般社會上所追求、崇拜、輕視及厭惡者。正因學校與社會不脫節，所以凡具有種種優性的素質而能在學校中成爲學生的領袖人物，當他跨入社會後，亦必能成爲社會上一般人民的領袖。他在學校中所懷有的理想及長處，實際的社會亦容許他充分發揮，而不致使他感到失望與悲憤。經過優性的學校教育所育化出來的人物，跨入社會後，可以更充實社會的優性的程度。設若一個人在學校中未能完成其性格上的優性的薰陶，公共生活中的傳統也能給以有益並有希望的彌補。這種公共生活中的傳統乃是多年多人所共同締造成功的，它成爲了一般人生活行爲的標準。在英國，王室固有王室的成訓，貴族家庭也有貴族家庭的成訓，但他們的特殊的成訓較之一般社會的成訓祇有更高更嚴格而不會不及。英人之甘心於保持貴族制度，崇拜貴族至少有一半的原因，亦因爲英國的貴族確能保有一種高尚的心靈和高尚的人品，他們的言行舉止確能爲庶民的表率。貴族、宗教、輿論、傳統，都是社會生活中指導一般人民的性格行爲的有力的南針。英人經過家庭、學校、社會三重不忽視性格的重要的生活，遂使英人永遠保有種種傳統的優性的性格。這些性格的內容即爲生活嚴肅，工作認真，務實重行，而不尚空談，誠實可靠，勇敢、自持、堅韌，能嚴守本份，自我約束，習於自省，長於合作，不趨極端，不感情用事，能遵守法律，判別是非，崇揚公道，容忍異己，有尊重他人的習慣，能重視公共的利益……這些基本的品格，在各階層各專業各方面異途發揮，而同歸於人人有自尊心，社會有公道，政治清明，國家安定而繁榮，而終成爲今日之英國及今日之英國社會。

今日中國的情形正和英國相反：在思想上傾向管制，在性格上容忍放任。政府、社會、人民三者不僅容忍性格的放鬆，且根本忽視性格的重要。羅素所發大多數父母均無資格教養其子女之論，對於中國實不失爲最合適並最真實的批評。絕大多數的中國父母，未受教育，缺乏常識，他們難有能力給他們子女以適當的教養；大多數中國父母

對於他們子女的教育，連健康教育都談不上，更遑論品格教育！他們雖愛其子女而不知如何愛，他們祇知投孩子之所好，給他各種不衛生的、不清潔的、不適宜不合時的小吃，滿足他不合理的感情，養成他種種放縱而不知檢點的性格，而不知對孩子給以正當而適度的管教善開導。絕大多數的中國父母實不知品性為何物，他們所帶領出來的孩子，大都缺乏正常的品性，良好的習慣，文雅的禮貌，公正的觀念，以及自治自省的能力。

然而今日中國的學校教育又遠無餘力足以補救這種家庭教育缺陷，因為今日中國的學校教育，自身正陷入於病態及不健全之中。多年以來，新教育的目的在中國為德智體三育的平均發展，但考之事實，今日中國的學校教育大都僅偏重知識一項。就大多數情形言之，最近數十年來的新教育，各級學校每週固都有體操課，都有或大或小的操場，每年並舉行運動會，然如此即算提倡體育，固大足笑話。今日國人固大都不明生理原理，缺乏衛生常識，沒有良好的生活習慣，不知空氣與日光的價值，忽略營養的重要，缺乏攝生及保健的觀念，對於遺傳及優生毫無所知；凡此種種，才是體育中真正主要的內容，而這正是提倡了數十年體育而猶未能認真觸及的問題；這些問題學校亦很少能切實地給青年正當並豐富的指導。至於品格，就表面言之，從前中小學都有修身，現在則有公民，中學大學並都設有訓練部門，紀念週上講的也無非是修身勵志之言，但一究其實，這種教條式的訓練究竟發生了些什麼實際的效果，甚屬疑問。中國學校裏的訓育大都是消極的，形式的，表面的；訓育在中國幾乎也成爲了知識的一部分，而非道德的一部分。中國的訓育，祇訓而不育，訓育與實生活完全脫節，不能使他們在實際生活中自發地培養出一種優良的品格和風度。（有許多認爲在中國的一些教會學校，單論品格的培養，較之普通國人辦的學校爲有成就。教會學校的學生比較普通學校的學生生活有規律，講話有禮貌，做事有效率，富於自治能力，能遵守公共秩序；教會學校能在實際生活中訓練學生的行爲，他們能造成一種空氣

或一種環境，使學生生活在這種空氣環境裏，自然而然地感受薰陶，養成習慣，造成一種定型的性格。）在中國絕大多數學校的絕大精力，都花費在知識的傳授上。今日中國的學校教育完全偏重在知識一面，從小學到大學，入學考試都是以筆試（知識）爲主，口試雖不能判別一個人的品性，但口試的原意多多少少是在藉此審查投考人的談吐，條理，及氣息，然而在入學考試中，因口試而落第者，百不得一二。師資的選任亦悉以資格爲主（資格是知識的形式），而與人品無關，即使聲名狼藉的人也一樣能爲人師；此與英國中小學延聘教員之以人的品格較之教書的能力尤爲重要者，情形迥異。知識本不一定在書本裏，也不完全在書本裏，然而今日中國學校中的知識傳授又頗都成爲了過份的書本主義。學校純粹根據分數來判別一個學生的造就，同時又根據此種以分數爲基礎的學分與年限來決定一個學生的升級或畢業。這種形式下的知識傳授，使所傳授的知識有時祇是些知識的渣滓。抑有進者，中國人的傳授知識完全側重於抽象的理論及不切實用的文字，前文所言今日中國士大夫階級的那種好虛文而不務實重行，我們不能不說這種缺點實由於多年的科舉制度而來。科舉制度今雖廢除而代以學校教育，但今日的學校教育與舊時的科舉制度，形式雖變，而本質仍一：仍是用考試作文的方法以定人才的取捨。這種側重於抽象的理論及浮華的文字的教育，使教育出來的人民好高而不務實。同時這種祇知知識傳授而忽略品格陶冶的教育，使所傳授的知識都失去了結實而健全的基礎。就學問與品格言，品格爲土地，而學問爲建築；沒有品格的人去從政，他必違法亂法；沒有品格的人去從軍，他必強橫霸道；給沒有品格的人以知識，等於給蛇狼以牙爪。然而在今日的中國教育中，固極少人注意品格的重要。在中國學校裏，一個最無抱負，最無才幹，最無個性，從各方面看都是最平庸的人，常常被學校當局認爲是最優秀最標準的學生，因爲這種學生大都按時上課，預備考試，循軌道矩，甚少過失。我們若出以公允，這種學生當然是良好的學生，但不是優秀的學生，考之過去，凡是學校中被評爲模範的學生，一入

社會，常常反都沒沒無聞，無甚造就。這個原因很簡單，即學校以分數的多寡定學生的學業的造詣，以犯規的有無定學生的品性成績，而對於學生的有否創造能力、分析頭腦、調度才具、現代觀念、以及是否說話有信義，做事有效率，爲人有風度等等，不聞不問，在目前中國的教育制度及教育傳統中，著者疑惑：一個青年從小學到大學，他將從什麼地方得到各種合乎現代標準的爲人做事的基本觀念，並養成這種習慣？他將如何養成一種定型的觀念：組織較散漫爲優，正確較含糊爲優，條理較紊亂爲優，迅速較滯鈍爲優，以人爲主不及以法爲主，做事應力求合乎經濟及效率（economy and efficiency）的原則，以及即使在日常生活中的種種生活觀念如適當的營養爲一種必要而非爲奢侈，休息爲一種預防而非治療……等！觀念決定一個人的道德標準（即好或不好的標準），道德標準支配着一個人的行爲，而行爲則爲一種性格的表現。要使一個人有正常的現代的性格，須使他先有一個正常的現代的頭腦（觀念），而觀念則完全得之於後天的教育而非先天的遺傳。然而在今日中國的學校教育中，有多少人在注意這個問題？能有多少人明白給學生以各種關於做人態度做事方法以及生活習慣等等科學的訓練，較之做一百篇作文其價值高出萬倍？舉例言之，有一個英國教授曾在北京大學講中英教育觀，曾舉網球爲例，說在英國，學生打網球，練習了幾分鐘後，即開始打 game，因爲他們覺得那種有規律有組織有目標的遊戲較之散漫而無紀律並無目的的遊戲爲愉快而有意義。在中國，大多數學生打網球，不論是單人或雙人，永遠是練習（即不規則的隨便打）而不打 game，他說這充分表現中國人缺乏一種在有組織裏生活的習慣，並不習慣在一種行爲中追求它應有的合理的結果（Result）。（在中國，有許多人認爲遊戲祇是遊戲，何必認真！）但是據我們的經驗，有多少學校裏的體育的或非體育的教員，能注意這種情形，能在這種實際的生活中給予青年一種正常的爲人的訓練？再舉一例：在著者去年夏秋季幾個月月的逃難生活中，與他隔隣而住者，有大學教授及其孩子，大學生、中學畢業程度

的機關職員、中學生、小學生，那位帶着孩子的教授及其受過高等教育的夫人，從想不到隔隣的人需要睡眠或工作而聽任其孩子無分日夜放肆他的感情大哭大叫；那個大學生則困於酷熱不能成眠，天色黎明，即在床上大誦唐詩，那時他同室中人大都未醒；那個機關職員每晨一醒，必高聲唱歌，直唱到洗好臉、盥好口、披好衣服出外他去，無一日不是如此；有一次有四五個中學生，又有一次有三個小學生，他們都從遠處旅行來城，寄住著者隣室，無不鬧到午夜以後，天色甫明，又大唱大笑。這幾種人在所受的教育程度上容有很大的距離，但他們之祇顧自己從不顧到他人，則無二致。然而我們不妨自問：在我們所熟識的家庭及所知道的學校中，曾看見有多少爲父母的及爲教師的，在孩子及學生的生活中，能處處對他拳拳以不妨害他人爲戒？誥戒他須處處注意尊重他人，不應妨害他人的權利及自由？（所以大多數的中國人從小時候起，即已養成了一種任性恣意而以自我爲中心的性格。）著者引述這些例子，其意蓋欲說明，今日中國的教育完全忽略了爲教育專業中最最主要的一種責任——發展青年的道德的責任，陶冶青年的品格的責任。著者自己在一個造就師資的學校裏就了五年，對於這種教育上的缺點，特別感覺敏銳。然而就是這種舊式的過時的教育，在中國仍舊年復一年地維持着。這種舊式的過時的教育完全形式化，機械化，資本化，這種教育製造出來的人，正如一架舊式的機器生產出來的貨物一樣，完全不合時代的需要。這種一切過了時的貨物對於國家顯然不能成爲一種財富。這種不加改革的教育，可說完全是一種浪費。我們爲了國家的未來的自由、幸福、和榮譽，對於這種浪費的教育不得不出以呼籲和抗議。

前言英國除了家庭及學校都注意品格的培養外，還有一種公共的傳統，也有極大的力量影響一個人的性格的定型。這種條件在中國是完全缺乏的。而且相反，英國社會上的公共傳統對於人民品格的影響是優性的，中國一般社會風氣對於人民品性則發生一種反優性的作用。中國的社會正像一股濁流，一個青年從學校跨入社會，幾乎很少

能夠抗拒那股遍地泛濫的濁水。有許多青年在未入社會前，大都志行純潔，並有高大的抱負，但一入社會，性格與志趣均起變化。這種變化的時間的驟緩和程度的深淺，自須視這個人原來的教育根基及所處的社會環境而定，但無論如何，社會在無形中總多少在改變他，腐化他，侵蝕他原有的品德，使他在多年多種現實的刺戟及打擊下，產生一種新的適應這種黑暗社會的自然的生存能力。在最壞的情形之下，那些教育未能受好的人，一入社會，竟立刻同流合污，變本加厲。中國這種可怕的社會風氣，同時威脅着優良的家庭教育和學校教育。當一個父母自身的道德水準下降時，他給子女的教育自然也隨着下降。學校的團體力量雖較家庭為大，但若認為師道可以決定學風，則不免成為太理想的看法。學校並非離社會而孤立者，學校亦不能離社會而孤立，學生無論在身心那一方面，並不能完全被包圍在學校的牆圍之內，教員對於學生的教誨，其力量實不敵一般社會所給予學生的影響。而且就教員本身論，教員的言行舉止，有時亦常受政治上一般作風的影響。然而我們在此正可回返本題，正因中國社會充滿許多罪惡的勢力，故在家庭及學校的兩個階段中，對於青年的健全的優良的性格的培養，越見重要，因為唯有有了成熟的優良的品格，當他跨入社會後，始能抗拒社會種種醜惡的狂瀾，始能在求適應中始終堅持內心的方正。一個社會的進步須歷時甚久而進行迂緩，我們依賴這種量小而質強的優性性格，在緩慢的時間中，或能漸漸地改變我們社會上各種公共生活中的缺點和風氣。

訴訟程序之簡化

— 司法問題之三 —

現行訴訟程序之過於複雜繁重，無論法律界或非法律界人士均知之而詬病之。此種指摘具有相當之真實性，否則司法行政部亦不設置

著者對於教育問題素乏討論的興趣，然而我們既在討論國家的前途，我們自不得不繼續到為國家生活中最基本的這一個建人的部分。著者既認為今日一般中國人性格上的弱點大都應歸因於他們所受的教育，故他相信經過了合理的改革的現代國家的教育，仍有希望改造中國人民的性格，而使之合乎一個新的現代國家的需要。我們誠以今日中國社會上令人鼓舞欣慰之事常少於令人悲憤失望之事為憾，但我們既為中國之臣民，單單失望悲憤，固無補於實益。這種性格上的改造或須超過半個世紀以上，始能漸見成效，但祇要確在進步，亦即不能嫌怨其迂緩。我們固希望有一個富強繁榮康樂的中國，但一個富強繁榮康樂的中國固不能得之於幻想，而須出之於中國人民的實事求是的努力。惟有一個富強康樂的國家，亦才配有一個富強康樂的國家。祇空談而不行，任何事業都不會建樹起來的；祇知一己而不知合作，公共生活是不會持久的；祇訴諸感情而不訴諸理性，社會是不會合理的；祇知「政治」而不知其他，社會是不會平均發展的；祇知擴張一人、一派、一黨的勢力，而不知普遍地改進人民的生活的、知識的、道德的水準，國家社會是不會進步繁榮，生氣勃勃的。一個進步的現代的中國固常為著者所追求者，而他之所以於敘述他所知之英國以後，復寫此文一述他心中的感觸者，蓋他實亦希望他的感觸能夠引起讀者的共思，因而或能慨然與起稍挽我們目前的頹風於萬一。

桂 裕

兩所「實驗」法院，以為若干簡化的程序規則之實驗矣。但細察此項規則仍覺與理想之標準相差頗遠，顧在另一方面言，於不搖動法律基

礎之範圍內，已屬簡至無可再簡。須知中國法律係仿歐洲大陸法律而訂定。大陸制本質如是，祇可遷就之。如簡化至此而仍有所抨擊者，其咎在大陸制而不在中國法矣。

他姑不論，茲以訴訟進行之紆緩一事以證之。就一般情形而言，案件由第一審法院審判，所需時間必不短於三個月。第二審至少亦需時三月。如上訴至最高法院，則更須另加一年。此種計算方法絕未誇張，抑須進行順利，方克臻此。但若由老練之律師經辦，可將一案拖延至三五年或更長之時間。此誠為令人遺憾之事實，非過甚其詞。處此世界，事事務求經濟，而在訴訟方面時間之浪費若是，縱然最後獲得程序上絕無瑕疵之判決，亦復不能補償所失。

司法機構果有何障礙在乎？此問題係多方面的，故解答亦不能限一方面；惟扼要言之，有兩事可提出討論：（一）司法官職權上所加之限制過多，同時，訴訟當事人尋求程序上補救方法之尺度太寬。（二）無關實際而僅於理論上有其存在之方式及手續過於注重。

第一點之原因在對司法官傳統上的不信任。司法官有廣泛的判斷權，深恐其趨向腐化，故於其權力上加以若干限制，以期平衡得中。例如，任何裁判均須出以書面（或或有以言詞為之者，但事例極少），直與卷宗脫離關係，而形成單行之文件，無論事件如何微小，或有無爭議，莫不如此。若是，裁判是否適當，有無弊病，可一目了然，易於審察。但此種防範方法是否有效，不無疑問。為防盜計，築圍牆而扁門戶，力求週密，但屋內如有可竊之物，而屋外確有賊人在者，仍能憑其技巧，越牆破戶而入內。今於司法官一面授以廣泛之判斷權，一面以懷疑之目光監視之，洵非計之得者。曷不另取較為積極之辦法乎？若於司法官之良知良能加以薰陶，使之深切明瞭責任之所在，寧不更佳。試選選第一等人物充任司法官，崇其地位，信之無疑，效果必更為圓滿，蓋可斷言。如此則貪污絕跡，毋庸為之防範矣。故簡化訴訟程序之先決問題為改變對司法官之態度。願須申明者，如非其素

質已予提高而臻優良，不克致此。簡化訴訟須以此為條件。不然，一切企圖不特徒然，抑且有害。

第二，現行制度過於機械化。吾人往往以機器比喻法律，而司法人員則為機器之一部份，如一齒輪然。實施工作者為機器而非為人。換言之，司法官降為法律之奴役，地位低落，有自尊心者不免覺得難堪。第一等人不願加入司法界者，其故在此。尤不幸者，現行制度亦不需要第一等人服務。蓋辦事程序已經詳細規定，即中資之人亦能勝任也。在眼光淺短者視之，或以是為經濟，以資格較好之人，其俸給亦必較高。然員額增多，公家負擔加重，實際上並不經濟。按諸英美制度，司法官不但執掌司法，抑亦創造法律；地位崇高，必第一流人物始得充任。人民信之重之，故能放手做事而收宏效，毋須有繁複之規則以束縛之。實際上，司法官與法律合為一體，法律充溢人的精神，故活躍而有聲色。英美人之視司法官非如機器工人然，而為一藝術家——美術品之創造者。中國反是。所求者祇欲使機器行動，人隨之工作而已。試舉一例：民事債務事件，債務人已承認債務，而法院本其承認為判決後，其事尚不能視為終結。如債務人欲上訴，仍得藉口任何理由而提起之，而上訴法院亦必須受理，因依法律所定之原則，凡案件均得受三級三審之利益，雖無實益，然原則如是，不能不守。吾人明知其為浪費，亦復無可如何。機器如何行動，工人即如何工作。我國之制度如是，法律亦如是。困難之點在此，解決之途亦在此（另有『簡化訴訟程序之管見』一文見東方雜誌第四十一卷第一一號）。

認定上述兩點，方可在實際上着手簡化訴訟程序之工作。局部之更張尚非解決之良法。現行法制已有約三十年之『實驗』，結果未愜人意。當此簡化訴訟程序之說甚囂塵上之際，敢為建議，宜由政府派遣若干具有實際司法經驗之法學者往國外考察法制，研究有無可供我們採取之優點，藉以改善本國法律，增進司法效率。

從生命本質的直觀中談戰後社會改造

程懋珪

戰後社會之需要改造，應無異議，所須討論的，只是如何改造的問題。這個問題，我們可以站在政治的立場上講話，也可以採取經濟的或教育的觀點，更可以運用社會學的看法；不過若追求到這個問題的中心，探究一個基本的指導原理，似乎要從生命本質的直觀中發言。因為社會是生命的人之社會，同時社會本身也未嘗不可視為生命的。然而生命是甚麼呢？

斯賓塞 (H. Spencer) 說：「生命者，即不絕地適應內的關係與外的關係也。」柏格森 (H. Bergson) 則認定「生命是一個流，是一個真實之變成，是一個成爲繼續且不可劃分的運動之變化。一個生活的東西就是一個綿延的東西，但所謂綿延不是保持原態而綿延，乃是變化不息而綿延」(Cf. H. Wildon Carr's *Henri Bergson: The Philosophy of Change*)。這二說都有所發，不過前者把生命看成完全被動的東西，而後者又嫌玄奧。竊意仍以我國學者傳統先的綜合的看法比較平實，他以爲「生命是一種永恆完整體之表示。此完整之生命，不但內部機能的和合，而且與外在環境是互相和諧配合的。遺傳與環境僅此唯一完整體之兩部分。是以無論生命之維持與綿延，無論生命之長成與發展，無不以達到生命之完整爲條件，亦無不共同和合相互聯繫以求完整生命之表現。是以生命之價值即求生命之完整」(見所著「現代哲學之科學基礎」頁一一九)。至此，不如我們簡單地說：生命是動的 (active) 和諧之表現。因爲在這句話裏面，不僅可以概括生命的一切現象，而且指出了生命是不斷的自動的生長之活潑的歷程。要確立此說，我們須將生命學說上的兩大思潮略加評論：這就是機械論 (mechanism) 與生力論 (vitalism)。

早在紀元前第五世紀的魯西柏斯 (Leucippus) 和德穆克利特斯 (Democritus)，就把有機體視爲無數物質原子之組合物；以爲靈魂也不過是較爲精密圓活的原子而已。然而當時只是一種臆說，一直到現代科學勃興，機械論纔奠定其科學的基礎。自哥白尼，加利略及牛頓以來，把物理化學的概念應用於有機體，似乎無不得心應手。十六世紀解剖學興起，十七世紀笛卡兒又建立完全的機械論，生物學竟成物理化學的支流。英有哈特烈 (David Hartley) 與普里斯特勒 (Joseph Priestley) 繼起，法有拉梅特利 (Telliende La Mettrie) 狄德羅 (D. Diderot) 荷爾巴哈 (Paul d'Holbach) 等接踵而至。近時達爾文 (物種由來) 海克爾 (E. Haeckel 宇宙之謎) 及赫胥黎 (Huxley 生命之物質基礎) 等又都窮力爲機械論辯護，而以現代德國生物學羅厄布 (Jacques Loeb 1859-1924) 達於機械論的高潮。羅氏根據實驗生物學主張生物爲物理化學的產物，生命除物理化學的機械觀以外，便沒有事實足以說明它」(Cf. J. Loeb: *Forced Movements, Tropisms and Animal Conduct* 1918)。

反之，生力論以爲生命之活動，是一種不能爲物理化學所能解釋的「生命力」(élan vital 或稱極素 Entelechies) 所推進的。此說自亞里士多德以來，直影響到近代。像胡爾佛 (Volke) 布倫門巴哈 (Blumenbach 1752-1840) 等都是生力論的代表。十九世紀後大生物學家孟戈茂尼 (E. Montgomery) 爲生力論辯護尤力。至現代與機械論健將羅厄布對鋒的便是杜里舒 (H. Driesch 1867)。這兩大派各執一端，多少時日爭辯得臉紅耳赤，總不罷休！其實兩方面都有困難：(一) 機械的概念，不夠解釋生命之特性，而我們也沒有理由必以這些

概念爲解釋；同時生命的比非生命的，如說只是組織的更加複雜，但執組織之？執使之複雜？似乎有假定一個組織力 (organizing force) 的必要。(二)生力是甚麼？神秘的名詞並不能說明什麼。同時依能力不滅律 (law of conservation of energy)，一個系統內的能之量是不變的；如物質會改變心力，則物質的能消失了，如心力能改變物質，則物質的能增加了。物理世界是一個自足的系統，能有形式的轉變 (如熱、光、電)，而無量的增損。生力論於此困難，至今無法克服。

進一步說，這兩方面還陷入了一種同樣的大錯誤。這個錯誤就是把生命視爲可分析的，都沒有認識生命並非單個物的總和，而是一個綜合的不可分析的完整體；不是那樣機械的，也不是神秘的不可知的，只是動的和諧之表現。不過這兩者鑄成這種錯誤的出發點，則各不相同。機械論以爲生命可分析爲若干物理化學的單個成分，並且視生命完全受自然力所支配。但未看清：生命是綜合的完整體，以及在生命中各部的機能，結構和種種活動所共同和諧而形成一共同整體的關係 (其實機械論者也有看到生命之調和的，譬如日本生物學家永井潛論生命之和諧作用，恰如「弧燈調節器」，並以生物保此和諧的必要條件爲神經系及興奮系 *hormon* 二者。不過他和羅厄布的精神一致，昧於生生之道，不曉生命是自動的和諧之表現，更不知這種和諧的生長性及不可分性)。生力論這一方面雖然認識了生命的這種關係 (即了解生命內在的共同維持和諧的關係，如杜里舒所謂平等可能生系 *equipotential autogenetic system* 便可證明。此外，他還提出所謂

因果和諧 *harmony of causality*、組織和諧 *harmony of composition* 和功能和諧 *harmony of function* 等。詳見講學社編杜里舒講演錄第一、三期生機體之哲學)，却以爲這種關係是一種生力支配或反應與其分隔的物理環境所發生的結果。因此，它又不明白生命還有一種與內在所不能分割的外在的共同和諧之關係。換言之，它把有機體與環境分割了。所以，機械論以生命內部是可以分析的；生力論

則以生命外部是可以分析的，這兩者根本上有同樣的缺點。

在我們看來，生命非但內部是綜合的和諧，而且它與外部環境也是綜合的和諧，都不能機械地分割；因爲它是一個生長的完整體，是動的和諧之表現。就是外部環境也當以生物學的觀點去解釋 (*biologically interpreted*)，纔足以說明真正的生命。這可以借用英大生物學家漢爾唐 (J. S. Haldane 1860—) 的理論以爲我們的證據 (Cf. Haldane, *The Philosophy of A Biologist* 1935, Oxford)。漢氏的基本主張約爲三點：(甲)凡一切生命活動都是互相和諧合作的，動其一必影響及全體；(乙)生機體與環境是合而爲一的，兩者分裂便都失了意義；(丙)經驗是整個的，而最後的實體是精神的 (有人誤認他是一位生力論者，因爲他不能接受幾十年前傳統的機械生物論，但他自己否認爲生力論者，而且水遠也不會是的。詳見所著「生物學之哲學基礎」頁三一)。這種理論可以彌補機械論與生力論雙方的缺陷，而獨給生命之性質問題以融貫的中正的說明。

事實上有機體的構造是維持機能的表現，機能又是維持構造的表現。機能和構造是生命整體之不可分割的顯示；生命之一切活動是互相配合的動的和諧歷程。舉粗淺的例子說，譬如呼吸，不僅其本身是一種調和的節奏，而其他機能構造的各部之所以保持常態均衡，都有賴於它。反之，它之所以能保持常態均衡，又必賴其他一切身心活動之有常態均衡的保持。整個生命是有機的完整，是動的和諧。再就生命的內外關係說，呼吸不僅爲內部的和諧之表示，而且尤爲生命與環境合一的表示。因爲在肺部裏的碳酸氣的平均壓力，總是均衡調和的，不論呼出了或吸進了多少碳酸氣，而肺部的碳酸壓力仍然調和。呼吸始終是調和內部與環境，使這種碳酸壓力的調和即在保持動脈管血液活動之均衡。更進一層看，碳酸調和的重要性，尙不僅在動脈管血液中，而且在週身的組織纖維中。因爲在各纖維或各器官中的碳酸產生率是均衡調和的，則週身血液循環的效率也是均衡調和的。另一方面，氧氣與碳酸在呼吸作用有同樣的重要。假如在所吸收的空氣

中，氧氣壓力銳減，那末呼吸次數便立刻加多。這因為血液中氧氣壓力銳減，經過神經系上的影響而激動呼吸作用，必使呼吸次數增加；又因呼吸次數增加，使肺部的空氣中減低了碳酸壓力，於是影響神經系統呼吸又慢慢減少。結果是兩相調和。由此可見生命之所以表現，除賴身體機能構造一切活動的調和外，更賴其與環境的諧合。所以我們說：生命實言之無物，只是動的和諧之表現，亦即為多態統一的歷程而已。這事，我們還可指明，在生命發展的歷程中，自有程度不同的心之活動，而生命所趨的方向，便是心之完整和諧（參閱東方雜誌四十一卷十九號拙著戰後心理建設與德育改造之基本原理）。哲學上原在表現愛智者不斷的窮究，這裏亦容有餘地（可另文討論）；不過避免了機械論的困難與生力論的神祕，這裏是可以聲明的。

社會是生命的人之社會，所以亦有容受生命本質的理由。社會學家柯萊（G. H. Cooley）說得好：「個人與社會為一體的兩面。我們了解個人，即了解社會；了解社會，即了解個人。個人與社會為雙生的（twinborn），是同時並存，不可分離的」。所以「個人與社會成一個有機的關係，恰如樂隊所表演的音樂，是由各種不同而相關的樂音配合而成。各種樂音的勻稱合作，始成為一種音樂的和諧」（*Of. Cooley: Human Nature and the Social Order 1902; Social Organization 1909; Social Process 1918*）。和柯萊同生又同死的霍伯號斯（L. T. Hobhouse）著社會公道的原則（*the Elements of Social Justice 1922*），也說明了社會本質的和諧。他以為「和諧是一個柔和的原則，能夠改造而不能毀滅。」他還指出：「如果人類以為全部是能達到和諧的，那末將來人類生活究竟怎樣，我們難以預料。在歷史上有許多好人要想達到許多目的。而這些目的大部分是有益的。但是歷史是充滿着這些目的之爭鬪的。假定每個目的之善良部分，能夠了解自己的意義，那末這些爭鬪自然消滅而發生穩固的合作以代之了。在這種情形之下，所謂世界，或者和我們現在所知道的大不相同，這是有理由而可以肯定地說的。社會哲學的工作就是闡明這個見解。我

們抱一種觀念，就是愉快生活的要素，在乎人類能力的和諧實現，那末我們不得不去求得怎樣達到這個觀念的條件。關於法律，風俗和制度，我們應該就牠們：（一）維持不論何種社會生活，（二）維持或者提創和諧的生活兩件事之功用，去研究牠們」。

於是，中國社會之病徵，便瞭如指掌了。過去我國社會之所以衰落，政治上經濟上教育上所以無辦法，主要的原因不出於整個文化的失調或違和。我國社會的毛病是散漫，需要的是團結組織，然而自外輸入的恰巧同所需要的相矛盾——根據個人主義而來的自由分離的風氣固不論；即後來一知半解的黨派門徒，也專門講鬪爭，分離，適與要求的團結，和諧合作，相背而馳。大家都明白，西洋近代個人主義抬頭，自由主義盛行。這是甚麼緣故呢？因為西洋人始終過着集團生活，不過從前的集團是宗教教會，後來的集團是民族國家。在從前每一個人都是某一教會裏的一個人。如同現在都是屬某一國的一個人一樣。所謂個人實從團體反映而見的；現代因個人分量過高，妨礙社會，又翻轉身來講團體。個人主義與集團主義相互輾轉，無非是求取合理的和諧。一般國人不會了解這點，更因為根本缺乏集團生活，無從映出個人問題，而只滯留於一種倫理關係——始於家庭。家庭當然不是中國人所獨有的，而因為缺乏集團生活，團體與個人的關係便輕鬆如無物，所以家庭關係纔特別顯露出來。一切的活動都以家庭為中心，於是國家社會的利害都不去理會。俗語說得好：「各人自掃門前雪」，由此土豪劣紳乘機活動，貪官污吏魚肉人民，國家社會自然弄成一團糟的樣子。請看，多少的丈夫只能在他們妻子面前說風涼話，在兒女面前擺威勢，素來就「不敢」，因此也「不能」出門做社會的國家的「公民」。當然，人與人之間都劃了鴻溝，沒有共同興趣，更沒有公共目的之形成；雖然到了二十世紀，還是固守着各自割據的社會情況，封建的田園！這是整個文化失調的主因，所以「國幾不國」了！

國父曾有見於此。當他說到社會建設，便體認着社會與個人的相

互依倚的和諧作用，而極力主張「服務道德」，更重「羣力」（見民國十二年十二月三十日對各黨員演詞「國民黨員以後要注重宣傳的奮鬥不要注重兵力的奮鬥」）。所以他說「人類進化，非相匡相助，無以自存」。坦實言之，國父整個思想，莫非在「相匡相助」的調和一切文化，使人人相互助長的發展，而繁成整全的和諧的大同。這也就是「大道之行也，天下為公」之本意。關於這一層，非僅我先哲的理想，實應為全人類最崇高的，也是最優美的要求。

然而這不能定出一個「本位」（社會本位或個人本位），而是社會透出個人而成立及個人滲過社會而表現的和諧發展。從個人說應尊重社會，從社會說應回頭來尊重個人，如此恰調和了狹隘的集團主義與散漫的個人主義。這種看法，並沒有什麼奧妙，只是根據中國倫理想而來的，彷彿是在父子君臣夫婦朋友兄弟這五倫之小，又添了團體對個人，個人對團體的一倫（參閱梁漱溟「鄉村建設理論」頁一七二至一七五）。中國社會本是倫理的家庭的，所以比國君為大宗子，稱地方官為父母；而且偏重禮俗，是從父義當慈，子義當孝的倫理關係出發。於是尊重對方，而人人向裏用力。一個人要向上發展，便是自立志，自努力，失敗了便自責怨，自悲嘆；正如不得於父母，須轉眼自顧由何失愛，反省自責，全在自己身上用力盡心。所以說「自天子至於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為本。」可惜並沒有好好做到，做起來也只限於五倫，而不了解社會國家的整個關係；同時反陷溺在「人」心用力，而忘了對自然去探究，所以社會國家一團糟，整個文化也固守在「非科學」的境界。

關於人與自然的關係，應另文討論。這裏要急於提出「交通」(communication)的原則，以為上述六倫的基礎，而打破人與人的隔膜，求取共同興趣之了解和共同目的之體認。我們借杜威的話說：「人類不因為生活在一起，得形體的接近，便能成為社會。一個人也不因為與別人離開很遠，便彼此停止社會性的影響。一本書或一封信，可以使得相距數千里的人，比住在同一屋裏的人還要親密些。即

為着一個公共目的工作的人，也未必就能組織成社會的團體。譬如個機器的各部分，為着一個公共的結果，在那兒幹絕大的協作；但是它們並不是因此就能組成社會。這是因為它們都不認識這個公共的目的。假使它們都能認識這個公共目的，對於這個目的都有興趣，因此各人都按着目的而調整他們的特別活動。這樣一來，便成為社會了，但這便含蓄交通作用在內。各人必須要知道別人在幹甚麼，並且必須有某種方法以看別人對於自己的目的與進程之提示」。這樣看來，我們不得不承認，就是最有社會性的團體裏面，還有許多關係仍然缺乏社會的精神。無論在任何社會裏面，仍有許多人的關係好像機器一樣，彼此沒有充分的交通作用。許多人彼此利用，只顧到自己所要得的結果；至於被利用的人之感情與理智的傾向怎樣，心裏情願與否，都一概置之不顧。這種利用，不過表現物質的優越，或地位、技巧、及操縱機械或經濟工具的優越罷了。假使父母與子女的關係，教師與學生的關係，僱主與傭人的關係，治人者與治於人者的關係，仍然還在這個地步，無論他們各個的活動怎樣接近，總不能組成真正的社會團體。各方面命令之授受，雖然變更動作與結果；但單靠這種辦法，決不能影響於目的之了解，與興趣之交通。所以不僅社會之繼續存在有賴於交通，而且更可以說，真正的社會，實存在於交通作用之中」。(Cf. J. Dewey: Democracy and Education, Chap. 1, pp. 5-6)。

柯萊在人性與社會秩序一書中，也以「交通」為基本概念，認定它是人類關係藉以存在和發展的要素 (Cf. Cooley: Human Nature and Social Order p. 61)。實際上各別的人所以能分享社會的經驗和發生共同的興趣目的，確端賴於「交通」。由「交通」的發展，使多態滲過統一而表現，統一透貫多態而綿延。這就是社會與個人的相互調適與和諧之橋樑。這也就是改造戰後社會的根本大法。

不過「交通」僅是方法，戰後社會的改造，還須有理想的指導，也就是運用「交通」所要求的共同興趣與共同目的。這興趣、目的、理想自然也有其等級，而其最崇高的也是最優美的標準是甚麼？這

當然要回照着生命本質之顯現，而順揚其發展歷程之自然。於此，我們可以指出「和諧」一概念；不過運用社會學的看法說，是整個文化之「調適」(adjustment)；採取經濟的或教育的觀點說，是「平章百姓」或「黎民於變時雍」；若站在政治的立場上講，是「協和萬邦」以進「大同」(參閱東方雜誌四十卷十號戰後教育改造之基本原理及

水與人類的健康

W. S. Mahlie 作
劉遐聲 譯

有豐富清潔的水充人類的使用，在任何世紀，都甚重要。沒有適量的水給，人類的文明就無以長成，水對人類壽命雖然沒有直接影響，但是普通皆認為是一個不可忽視的因素。假使我們來研究一下上古的文明，無論在巴比倫，古羅馬或迦太基的名城遺址裏，都可發現有良好發展的水給證據。

我們還可以回憶到當以色列的子孫飄泊的時候所遇到的難關之一，就是缺水，於是摩西就把馬拉(Marrah)地方的苦水變成甘水，(見舊約出埃及記十五章二十五節)。以後以利夏(Elisha)在耶利哥(Jericho)地方用食鹽來澄清飲水。在所羅門的名言裏有「喝你自己槽裏的水，吸你自己井裏的水」這句話，大概就是忠告人們不要飲性質不明的水。

古來城市裏的水給最著名的，也許要算是羅馬了。佛羅汀諾(Frontinus)在他的「羅馬的水給」(Water Supply of Rome)一書裏，描寫他在水給專員任內(公元九六年至九八年)的渠道(aqueducts)的情形。自公元前一二二二年開始，廣續至公元二二六年間，羅馬建築了十九條渠道，共長三八一哩，普林尼(Pliny)在公元七十年說，羅馬由於天賜，全城有極好的水給。馬西亞渠道(Marcia Aqueduct)是世界上最清潔的。他並記載阿格利巴(Agrippa)在一年之內

同刊同卷十一號戰後政治改造之基本原理)。而根本上着眼之點，也就只有一個，用柯萊的比譬說：「恰如樂隊所表演的音樂，是由各種不同而相關的樂音配合而成。各種樂音的勻稱合作，始成爲一種音樂的和諧」(見前)。每個國家社會應是如此的，整個世界社會難道不應是如此的麼！

建築了七十處水池，一〇五處噴水泉，一三〇處貯水塘。

希臘與羅馬相繼崛起，文物燦然，人民得大量清潔的水充飲與沐浴，但後來文明趨於沒落，在中世紀時，疾病和邪教都很盛行。那時貽禍歐洲的瘟疫全是不清潔的水裏帶着有流行病菌。

什麼時候人們才知道水是有品質不同的，那是不易考證了，不過我們毫無疑義的相信初民總是喜歡清冽寒冷的泉水，而不喜歡飲不清潔的泥水，久而久之，人們也就會知道某地的水是含有某種病菌的。

要想把良好的水與健康的影響關連得非常正確精密，雖然不是不可能，但是也相當困難，不過我們可以先指明飲水與病菌的關係，以及飲水經過清濾可使水內傳染病菌減少。以往許多流行的疫症，大都是由水所傳染，可是我們不能確定如此，因為從一八五〇年以後，細菌學才廣汎被人注意，同時流行疫症，也顯出明顯的徵候。

今天我們知道有三種重要的病症，大都是不潔淨的飲水裏傳染來的：就是霍亂、傷寒、副傷寒和桿菌性及阿米巴性赤痢。這些病症是由別的方面混入水中，而且並非同時成立的一種特殊有機體所釀成，水不過是把它們傳播於各地的媒介。所以一種水裏可能容着大量的這種有機體，只要水中所存此種有機體絕跡，飲後是不至生病的。

現在將幾種由水裏傳染來的特別顯著的病症簡要的列舉出來。一

八八七年，西西里島麥西納 (Messina) 地方霍亂猖獗，從九月十日到十月二十五日，患者五千人中死去二千二百人。政府衛生機關發覺這種病症是由水裏傳染來的，於是停止飲用當地的水。用槽船從大陸運來大量的飲水，結果，正如當地作者所謂，「霍亂之停止，有如魔術。」因之在這次大戰中美國第十五師開入西西里時，他們是從非洲攜帶了備五天飲的十五萬五千加侖的水，使用每艘裝水一萬加侖的槽船 (Tankship) 三艘，此外又有十二萬五千加侖是裝在二萬五千個五加侖裝的罐子裏，另用船運往。這僅是一個師用的水。

霍亂流行的另外一個例子，就是在德國漢堡。從一八九二年八月一八九三年三月，患者一萬七千人中死去八千六百零五人。當時全到城的人口僅有六十四萬人。他們是用易比河的水，並且沒有經過清濾。亞爾多納城 (Altona) 和漢堡比鄰，兩者的邊界差不多無法辨明，亞城的飲水也是取自同樣的河流，並且還在漢堡的下游，漢堡城的溝渠污物總是向亞城下流，但是亞城的飲水經過清濾，所以沒有霍亂。檢查時疫的柯希教授 (Prof. Koch) 說：「霍亂在漢堡盛行到亞爾多納城邊境。一條作為兩城界線的街道，在街道一邊是霍亂盛行的漢堡，在另一邊就是不受霍亂侵襲的亞爾多納。」

水的傳染傷寒病菌比傳染霍亂菌還要常有。最驚人的要算美國賓夕法尼亞州的普里穆斯城 (Plymouth)。在一八八五年，全國人口八千人，患傷寒者一千一百零四人中死去一百十四人。時疫的流行完全由於水給，因為水內含有患者排洩的污物。俄亥俄州的哥倫布城 (Columbus) 也因為水的不潔而傷寒病盛行。一九〇三年十二月到一九〇四年三月患者一千六百四十六人中死去一百六十六人。哥倫布城的水給是來自一條低於溝道的河流裏，一家瘋癲病院的排洩物恰巧流入此河內，全城飲水又沒有經過清濾。那時傷寒死亡率每十萬人中有一百三十九人。一九〇四年中則變為每十萬人中患傷寒的還不到一個人。

飲水傳染痢疾也是常見的，不過不像傷寒那樣厲害。美國全國共知的就是一九三三年芝加哥盛行的痢疾。八百五十個患者中有五十二

個人死去。市內水給的本身倒很好，只是排洩物的鉛管發生了毛病。這些由水傳染病菌的實例是許多例子中比較重大的，其他有許多例子雖然不甚重大，但其總數比以上所列舉的例子要大得多。很多死去的人，本來是可以飲用清濾過的水來防止病菌的。莎士比亞和泰勒 (Zachary Taylor) 是害傷寒病死去的，路易九世和德國大哲學家黑格爾是害痢疾死去的，巴士特的得力助手杜易利爾 (Thuillier) 是患霍亂死去的。這樣一批天才還有其他的人由於水的不潔以致於死是多麼可惜！

飲水與病菌的關係既如上述，現在尚待指出的就是經過清濾的水可以減少死亡。茲先就清濾的水的歷史簡單的講一下。

現代清濾的水是開始在一八二九年，英工程師詹姆士·辛博生 (James Simpson) 的規劃是造一座沙床下，鋪磚瓦，使水通過其間後和來自天然狀態的泉水相同，濾去一切的污物。因此他便在倫敦近郊契爾斯 (Chelsea) 地方築成一英畝大的濾池，清濾泰晤士河的泥水，結果極為滿意。以後並發覺飲用此水之本區居民，都較其他各地居民為健康。一八五五年國會通過議案決定全城居民的水給都要經過清濾。當時除掉知道濁水經過清濾可以澄清之外，並不明白知道清濾還有其他作用。一八七〇年以化學家分析經過清濾的水與未經過清濾的水，並沒有得到什麼結果，一八八五年以後細菌學昌明，乃發現清濾可以掃除細菌。

辛博生的濾池每天每英畝要濾三百萬加侖的水。水中天然膠質與淤泥使濾池上層形成有如蓆子的一層東西，可以清除細菌。這層蓆狀的東西愈濾愈厚，迨厚到妨礙水過濾的時候，就需要將上層刮去一寸，再鋪以新沙。但是這樣做法，既費人工，又不經濟，於是不久就改用機器代替洗刮換沙的工作。

一八九七年福勒 (George W. Fuller) 在路易斯維爾 (Louisville) 地方作一種新試驗，結果大改以前機械式的清濾方法。他發現濾池上層的蓆狀物可以用明礬迅速形成，那麼清濾工作的速率因之增加了五十

倍（每天每英畝池可以清濾一萬二千五百萬加倫的水）。同時不需要刮去上層的沙，可用下層的水反沖上來除去堆積的污物。此後不斷有新工具與新發現的利用，但過濾的基本手續仍然一樣。

一九〇三年喬治·約翰遜 (George A. Johnson) 以次氯酸鹽 (Hy-pochlorite) 通過支加哥 (Chicago) 的柏布利溪 (Babbling Creek) 的污水中殺滅細菌。一九一三年以後漸漸改用液體或氣體的氯，而到今天，則廣泛地採用來殺菌。

過去三十年中，水的清濾工作，是在不斷改良中。水中過多的磷質可以使其軟化，水中的鐵和錳可以用特殊清濾法除去，並且可以用炭素，氯，與阿母尼亞混合劑除去水中的怪味與惡臭。此外還有各種方法和工具來清除水中的炭，硫，和氫的伊洪 (Iron)，所以現在的水可以抵得過，甚至超過商業上的蒸餾水。

在美國，傷寒病死亡率，大致可說是公用水給品質良否的最理想的標準。以前 (一九〇七)，喬治·柯柏 (George Kohler) 博士於研究六十處的水給後，曾作成一篇「改良水給以保持生命健康」 (Conservation of Life and Health by Improved Water)。茲將其結果列表於下。其中數目字白保代表未經清濾的水。

每十萬人中傷寒病死亡率表	四個城市用大井水	一八·一
	十八個城市用幽閉的水和保存的河水或泉水	一八·五
	八個城市用小湖裏的水	一九·三
	七個城市用大湖裏的水	三三·八
	五個城市兼用地面與地下水	四五·七
	十九個城市用污濁的河水	六一·一

一九一三年約翰遜 (發明利用次氯酸鹽清濾飲水的人) 提出在水給未經清濾的六年中，每十萬人中患傷寒死者八十人，經過清濾以後，每十萬人中患傷寒死者降為二十一人。以上數字係根據考檢九

個城市得來。在今天，每十萬人中要有二十一人的傷寒病死亡率，還要被認為是流行性病的比例哩，一九四〇年集合許多城市來研究，三千六百萬的人口，每十萬人的傷寒病死亡率是〇·四八，較之在一九一〇年每十萬人是一〇·五，已進步很多。得克薩斯州的防得渥斯 (Fort Worth) 地方，在一九一〇年，每十萬人是一二·八，到了一九四〇年，每十萬人是一·一。

有人認為死亡率的減低並不完全歸功於飲水的清濾，因為還有許多衛生上的改進以及傷寒病預防針的使用。但是衛生專家也承認傷寒病有百分之七十是從所飲的水裏傳染來的，百分之二十是從牛奶裏傳染來的，百分之十是由於媒介物。因此飲水的清濾，至少應有百分之七十的功效。

飲水清濾除掉減少傷寒病外，還有其他的好處。在一八九四年密爾斯 (Mills) 在馬薩諸塞州與萊恩克 (Reincke) 在德國所作之研究，均不期發覺飲水經過清濾後，死亡率便大為降低，且並不以患傷寒病致死為限。這就是所謂「密爾斯與萊恩克現象」 (Mills-Reincke Phenomenon)。一九〇四年赫森 (Hazen) 對這個現象作種數量的說明，以後在公共衛生上稱為「赫森定理」 (Hazen's Theorem)。

因飲水經過清濾能使一個患傷寒病的免於死亡話，同時很可能使二三個患其他疾病的亦免於死亡。這是統計很明顯而合理的結論。水與患他種疾病而致死亡的關係是不像與傷寒病那樣容易說明。但居民能自由並放胆使用良好的水給，則他們的健康便可改善，間接減低了死亡率，而且這一部份死亡率的降低，是因所患的疾病已經與水給品質，並無顯著關係了。

現在我們有了化學和細菌學的種種分析方法，含有危險性的水，已很容易辨認出來，所以在肇禍以前，就被停止或禁止使用了。

(註) 本文原名 Good Water and Human Longevity, 載本年六月 Scientific Monthly。

何謂生霸死霸

岑仲勉

六七年前，偶讀王國維氏生霸死霸考，頗信其四分一月說，大致不妄，但對「霸」字仍墨守故訓，殊為可議。十餘年來，王說迭受攻擊，最近再檢讀一過，則覺其文尙有——不能作畫分時代的研究——之一缺點，周人之四分一月，始終認為根本無誤，因將鄙見寫出。最末，更覺得趙曾儔、劉朝陽兩家之文，乃略易原稿，節採其說，參入討論。

原來一月四分之說，亦非親自王氏。尙書古文疏證六上，「秦淵云，古文武成一月旁死霸、二月死霸、四月旁生霸等日，皆四分之一之歷，差至二三日，」閻若璩氏引此而未加辨正，當亦彼所贊同。王氏所論殆本此，（註一）而更詳稽古器，期從歷法證明，然其弊在急於求功；劉氏所駁，王國維據以推算之歷法，是否確是周初實用之歷法，所研究之古器，是否確屬厲、宣時代，（註二）正中其失，今不必再論。所須聲明者，此祇能推翻王氏之歷法證明（證例不可必信，同事張苑峯君往年亦嘗言之），不能推翻周金之原有事實，因金文係初吉——既生霸——既望——既死霸四種平列，明明擺在吾人眼前。

現在我國所能見千萬萬確的上古文字，就祇有卜辭及金銘，卜辭辭義簡短，可與古籍相比傳者少，周金（除可確認屬於商人者不滿十器外）多長篇文字，得與古籍相比較者數數見，故研究周金文字，大致比卜辭為易。（註三）紀日方法又周金最常見之例子，且屬於較普遍的知識，若此類名詞，尙無法澈底解決，則上古文化之確切認識，更從何談起。

前文謂三氏不能作畫分時代的研究者，即謂其不能將青銅器中之紀日方法，與古籍中之紀日方法，畫分作兩起研究。由於近世青銅器大量發見後，其給予吾人之真確史料，往往與戰國時傳下書說多少有異，（註四）畫分研究，乃更屬必要。抑論者祇揭舉自己利用之資料，固為便於行文，然苟能將其全盤列出，非特有助於研究，即向來於金文、歷法未嘗問津者觀之，亦不難取得一概括的觀念。爰就所見，類列如次：

（甲）初吉

唯王正月初吉丁亥。晉邦墓、陳逆簠、郟鐘、楚王領鐘、冬叔匜、姑馮句鐘、黃大子白克盤、余叟盤、丑尊、共九器。（異器同銘者不錄，下倣此。）

唯正月初吉丁亥。齊饗氏鐘、諸鬲鐘、鄒子壚師鐘、盧鐘、王孫遣諸鐘、沈兒鐘、楚王鐘、蔡大師鼎、王子吳鼎、陳侯鼎、召壺、鄒子妝簠、陳子匜、余冉鉦、曾子簠、陳侯簠、共十六器。

唯十二年正月初吉丁亥。統季盤。

唯王命元年正月初吉丁亥。伯和父尊。

唯王元年正月初吉丁亥。師獸獸。

唯正月初吉丁亥。其麗句鐘。

唯王月初吉日丁亥。伯棧盤（是否正月，未詳。）

唯一月初吉。叔皮父毀。

唯正月初吉庚申。黃章餘父盤。

唯王正月初吉辰在乙亥。邾公極鐘。

唯王正月初吉乙亥。邾公華鐘。

一 金文所見之材料

唯正月初吉辛亥。簠大史申鼎。

唯正月初吉癸巳。格伯殷。

唯正月初吉。邾太宰簠、要君孟、湯叔尊、共三器。

唯正月初吉庚寅。宴殷。

唯正月初吉乙亥。君夫殷。

唯十又一年正月初吉乙亥。號季氏子盤。

唯王正月初吉壬寅。異鬲。

唯正月初吉日己酉。宜桐孟。

唯王一(?)月初吉庚午。庚午孟。

唯十又三年正月初吉壬寅。無異殷。

唯二年正月初吉，王在周邵宮，丁亥。鄭殷。

唯王正月初吉庚午。楚風匜。

正月初吉，日在庚。邾諧尹句鐘。

唯正月初吉元日□亥，邾王子厲鐘。(註五)

唯二月初吉丁亥，……唯王二祀，吳彝。

唯二月初吉丁卯。又尊。

唯都正二月初吉乙丑。都公殷。

唯三年二月初吉丁亥。師兌殷二。

唯卅又二年三月初吉壬辰。辭攸比鼎。

唯三月初吉甲寅。大夫始鼎。

唯三月初吉甲戌。康鼎。

唯三月初吉乙卯，……唯王二祀。饗尊。

唯三年三月初吉甲戌。師餘殷、師晨鼎、共二器。

唯王三月初吉癸卯。撫叔殷。

唯三月初吉夷午。何殷。

唯五年三月初吉庚寅。諫殷。

唯三月初吉。格伯殷。

唯四月和吉丁卯。友殷。

唯四月初吉。害殷、正考父鼎、共二器。

唯四月初吉丁亥。敵殷三。

唯四月初吉甲午，效卣、匡卣、共二器。

唯四月初吉丙寅。靜卣。

唯王五月初吉丁亥。綸罇、仲倬卣、共二器。

五月初吉甲申。衛彝。

唯元年五月初吉甲寅。師兌殷。

唯五月初吉丁酉。鄭師饗父鬲。

唯五月初吉。免盃。

唯六月初吉丁亥。召仲考父壺。

六月初吉癸卯。辛史彝。

唯六月初吉，王在鄭，丁亥。免彝。

唯六月初吉王在甯京，丁卯。靜殷。

唯六月初吉丁巳。大殷。

唯王十又三年六月初吉戊戌。望殷。

唯正八月初吉壬申。甯兒鼎。

唯八月初吉辰在乙卯。旂鼎。

唯六年八月初吉己巳。史伯頤父鼎。

唯鄧八月初吉。鄧伯氏鼎。

唯八月初吉，在宗周，甲戌。班彝。

唯八月初吉庚申。戔叔朕鼎、楚子簠、共二器。

粵八月初吉庚寅。靜殷。

唯都八月初吉癸未。都公平侯孟。

唯王四年八月初吉丁亥。散季殷。

唯八月初吉丙申。毛叟殷。

唯八月初吉庚午。燮殷、伯棧盞、共二器。

唯十又六年九月初吉庚寅。克鐘。

唯正九月初吉丁亥。儔兒鐘。

唯九月初吉戊申。不燂。設。

唯十又一年九月初吉丁亥。師燂。設。

唯王九月初吉庚午。會伯冢。簠。

唯九月初吉戊辰。不燂。鼎。

唯鄧九月初吉。屯夫人。設。

唯九月初吉丁亥。陳公子子叔原父。簠。

唯九月初吉庚寅。師。燂。鼎。

唯正九月。吉庚午。庚午。□。

唯九月初吉庚午。賈。兕。觥。

唯十月初吉甲戌。寧。設。

唯正十月初吉丁亥。子璋。鐘。

唯廿又六年十月初吉己卯。番。翁。生。壺。

唯十月初吉辛巳。奢。設。

唯十月初吉庚午。叔。朕。簠。

唯十又一月初。丁亥。丁亥。旅。鼎。

唯十又二月初吉丙午。賚。鼎。

唯十又二月初吉辰在丁亥。善。鼎。

唯十又二月初吉丁丑。同。設。

唯十又二月初吉。免。設。

唯十又二月初吉乙巳。叔。上。區。

唯十又二月初吉丁卯。召。卣。

唯十又八年十又二月初吉庚寅。克。盃。

唯正月既生霸乙未。守。宮。尊。

(乙) 既生霸

以上初吉共一二三例(註六)

唯正月既生霸丁酉。師。遽。尊。

正月既生霸辛丑。競。卣。

唯二月既生霸。史。敖。彝。

唯王二月既生霸辰在戊寅。豆。鬲。設。

唯十又二年三月既生霸丁亥。大。設。

唯三月面生霸乙卯。免。簠。

唯王四月既生霸辰在丁酉。召。鼎。

唯四月既生霸己丑。作。冊。大。鼎。

唯王三祀四月既生霸辛酉。師。遽。設。

唯五月既生霸庚午。南。季。鼎。

唯十又五年五月既生霸壬午。趙。罍。鼎。二。

唯六月既生霸庚寅。師。奎。父。鼎。

唯六月既生霸戊戌。師。毛。父。設。

唯六月既生霸辛巳。蒲。設。

唯六月既生霸。適。設。

唯十又六年七月既生霸乙未。伯。克。尊。

唯八月既生霸。癸。設。

唯王九月既生霸庚寅。揚。設。

唯九月既生霸辛酉。霽。鼎。

唯七年十月既生霸。趙。罍。鼎。

唯王十又一月既生霸丁亥。卯。設。

唯十又一月既生霸庚戌。鄭。統。仲。設。

唯十又二月既生霸丁亥。禮。設。

唯十又三月既生霸丁卯。啟。尊。

唯王七年十又三月既生霸甲寅。牧。設。

唯十又五年三月既生霸丁亥。大。鼎(既生霸殆即既生霸)。

(丙) 既望

以上既生霸共廿七例。

唯一月既望丁亥。夔伯星父殷。

唯六月既死霸壬申。競殷。

唯六月既死霸丙寅。遇蠲。

唯王廿又七年正月既望丁亥。伊殷。

唯八月既死霸戊寅。史懋壺。

唯廿年正月既望甲戌。休盤。

唯九月既死霸丁丑。矢令殷。

唯元年二月既望庚寅。師旬殷。

唯十又四月既死霸壬午。下蠶離公楮。

唯王十又二年三月既望庚寅。走殷。

唯三月既望乙亥。史族殷。

以上既死霸共九例。

唯廿又二年四月既望己酉。庚嬴鼎。

合四者計之，共得一百八十一例，（註八）搜探所歸，數當有限。更有稱元日者二例，其一爲邾王子胤鐘，已引見前初吉例下，其二爲陳助饗，文云「唯王五月元日丁亥」。此外或稱吉日，或稱月吉，都與紀日法無關。若今書本所見，唯上舉四詞相同，餘則金文均未著錄，據此推之，余以爲金文時代（約春秋末已前）通用之紀日法，祇有「初吉」、「既生霸」、「既望」、「既死霸」四個名詞，書本所錄，係別爲一套（說詳下四節）。夫系統不同，欲強合而聯貫之，所謂治絲益棼矣。

唯五月既望甲子。小臣傳殷。

唯廿又八年五月既望庚寅。寔盤。

在五月既望辛酉。辰盃。

或謂余別出典籍所有、金文所無者爲另一套，事近默證，殊不知默證非絕對不能用，反對默證者固承之。（註九）高等代數有所謂探球法，以白、黑球各五枚置瓶中，任意探五枚，能一次完全探出白球者機會極少，反之黑球亦然。今上舉諸例，已逾百八，數不爲少，況器之作人不同，作年不同，作地不同，其出土之年之地又復不同，而謂當彼一時代已有「旁生霸」、「旁死霸」等詞，恰爲作器者所未用，或用而恰在吾人未經發見之內，衡以決疑率（亦稱或然率 *probability*）可能之機會，微乎其微。（大系考釋序云，「傳世兩周彝器，其有銘者已在三四千具以上。」）夫故謂金文與典籍兩種紀日方法，不能混在一起研究，蓋典籍所錄，雖或同乎金文，然別有不同者鈎連其間也。

唯五月既望。師秦宮鼎。

唯元年六月既望甲戌。師虎殷。

唯王元年六月既望乙亥。昏鼎。

初吉是公名抑專名，第一個問題，卽涉文字之如何解釋，今願

唯王廿又五年七月既□。肅比盃。

唯八月既望辰在圍圉，……粵若錫乙酉。小孟鼎。

唯九月既望甲戌。無惠鼎。

唯王九月既望乙巳。宵鼎。

唯九月既望庚寅。獻彝。

唯王十月既望辰在己丑。庚嬴卣。

唯十又二月既望辰在壬午。楷改彝。

唯元年既望丁亥。蔡殷。

以上既望共二十二例（註七）

唯五年三月既死霸庚寅。兮伯盤。

唯三年五月既死霸甲戌。頌鼎。

唯五月既死霸辰在壬戌。呂鼎。

唯五月既死霸辛未。守殷。

一 初吉與既望

初吉是公名抑專名，第一個問題，卽涉文字之如何解釋，今願

命、「惟四月哉生霸，王不懌，甲子，……」說者既認不懌前乎甲子，類於書例相類之辭，「唯六月初吉，王在蒙京，丁卯，……」又謂王在蒙京，不必前乎丁卯，（註一〇）則大有一國三公之感。劉氏以爲典籍中記月相後常隨以粵幾日字樣，今類命不作粵幾日甲子，故知甲子卽或生霸；然此祇可就古籍言之，金文除可疑之小孟鼎外，絕無記月相後隨以粵幾日之例。且劉固認吉卽上旬，比王說尙放寬兩日。若疑王屏棄初九、初十兩日於初吉之外爲不當，則須知初吉之後，別有既生霸限之，余所謂「霸」字定義未明遂招攻擊者此也。

上舉金文諸例，初吉幾占全數十分之七，劉以爲周人行事，似乎特喜上旬，其說近是。倘依毛傳、韋昭，以初吉爲朔，依俞樾、趙會儔，以既死霸爲朔，既生霸與既望在十五或十六日，是周人行事，大多數限於初一及十五、十六之三日。（據余大概統計，周金有干支者約二百六十，對前舉金文一百八十一例，約爲十與七之比。）當時縱多忌諱，未必彌蔽若此。唯初吉等四詞各管七、八日，則雖偏重初吉而餘日尙非全無舉動，斯爲近於現實矣。且初吉實際既管七、八日，苟推算時則足適履，非無恰當朔日之可能，但能證若干器初吉干支之當乎朔日，仍未足以否認初吉非四分之一名；無他，全可以包舉部分，而部分不能超出全之外也。

劉師培、吳其昌兩家會證初吉得爲中、下旬，既望與既死霸得爲上旬，既生霸得爲下旬，然關於金器時代之鑒定及據以推算之歷法，其不可信，視王國維之例證，固猶二五與一十，未得他據，絕不容軒輊於其間。推言之，無論何家，於現時而欲安排一周初歷譜，縱非絕不可能，要屬來得太早，此則魯實先氏所謂共和前年數，史記未明，古歷疏闊，難以逆推，劉氏所謂要使古代歷法像現在精密，真是厚誣古人者。今不必侈言上古，試就唐觀之，則天光宅元強進正月癸未朔爲甲申，聖曆元強易甲午朔爲甲子，永昌元僅十一月，久視元乃十五月，其他與推步相差之處，更僕難數。又如開元二十年，朔閏考稱七壬寅朔，八辛未，九辛丑，檢出土唐誌，著九辛丑朔者固有三石，而

著七辛丑朔者亦見兩誌，（註一一）足證當年歷書，或七、八、九三月連三大，中古如此，上古可知，試問吾人有何術以推求其如何疏誤耶？春秋重書朔，疑初吉是朔者許受春秋之暗示，然而無庸疑也。春王正月，經生費盡幾許筆墨作注，然今所見諸召鐘「唯正月孟春吉日丁亥」，商鞅量「冬十二月乙酉」，均入戰國中葉，「夏」、「秋」用作四時名稱者，金文直未之有。「朔」字亦不見，祇得元日兩例（引見前）。「元」雖可訓「善」，但邠王子鐘用「初吉」冠「元日」上，「吉」、「善」義複，故應依尙書正義釋元日爲朔日。「初吉元日」者，恰確證初吉爲四分之一月之公名，蓋朔是初吉中之一日，其例猶後世言「某年某月上旬甲子日」也。不然，金銘簡短，古人寧肯作複贅語耶。

初吉非必爲朔，在金文本身尙可得一重要旁證。譬如正月丁亥朔，平均須數十年乃一見，此在稍明算數者自知之，今金文著錄「正月初吉丁亥」者凡卅一例，倘謂同是某某年之作品，雖非絕對不可能，然時間限制問題，要當注意。但如初吉係管一日至七八日，則十數年之間，便得有得遇丁亥之機會，難易迥不侔，前文謂材料盡情羅列而後算象易見者此也。

董、劉兩家均謂初吉非月相，不能據以觀察月之形象，爲何能與生霸、死霸等月相名詞連在一起云云。（註一二）按稱「霸」爲「月相」，係日人及趙氏沿用漢儒之誤解，初周雖根據月之盈虧而分一個太陰月爲四分，但其命名固不必定用關乎月相之字樣。後世每一種科學發達，其最初命名，多凌亂無章，及久而經世界學者會議，乃漸臻一一猶未完全——一致。今說者曰四分之一月之命名，必須同準乎月相，是挾持科學發達時代之主觀，追責古人以不就範也。抑「初吉」字面雖不含月相，但因有「既生霸」相輔而行，實孕「未生霸」之義，其理由將於下節見之。

其次說到既望。按「既」雖有「盡也」之訓，然經典中所見，率適用「已也」之訓，兩者不可互通，（註一三）又說文，「望、月滿也，

與日相望，似朝君。」按歐人所謂月相 (phases of the moon)，約分新月 (new moon)、前四分一 (first quarter)、滿月 (full moon)、後四分一 (last quarter) 之四名，依此說望月滿 (full moon)，是「望」字顯指月相，「相望」是臆解。依前說既望為月已滿，申言之，即「月已滿之後」，是「既望」亦顯指月相，苟謂望與既望「非月在天之形相」，實所未解。

趙氏於此，則謂「哉生霸等沿自太古觀察自然之時所用名稱，晦、朔、(望)等為歷法知識發達以後所定名者，」別既生霸、既死霸為一系，望、既望為別一系，(註一四)無非欲遷就其生霸即望、既生霸即既望之假定。考趙文全篇，申重複不可信之主張者凡六七次，而此處則認有重複之兩系，已嫌矛盾。且魯鼎既用「歷法知識發達後」之既望，何故復用「太古觀察」之既生霸，趙謂由此可以解疑，絕未見得。劉氏認王斷既生霸之非望為批評確切，可為的論。

劉氏又疑廿三四日何以不能稱既望，則須知既望之後，有既死霸為之限(見下節)，與初吉後之有既生霸同。若易經三著「幾望」，其義與「望」無別，非「幾近也」之幾，此乃古語之僅存者(別有字說)。

三 霸之古義

今人作古文化研究者輒謂東西不可互比，此無力招架之遁辭也。石器及古陶、古銅等何以常取與西方比？Passive voice, apposition 等古語法何以能與西方比？況乎天文、歷算，自來論者即謂我國與西方有多少關聯乎。故涉四分月之研究，尤不可不向西方文化兩大近鄰，——伊、印——看其有無相類之事實；因周金紀日諸名，甲骨文字絕未發見，東方(商)之文獻，已不足徵也。

古伊蘭文有 *Vishapatha*，字義為「其間相隔之第七」或「粵七日」，(註一五)即月滿日及新月日後第七日之神；換言之，則每月之廿三日及八日，在月滿(十六日)及新月(一日)後各七日也。就每月

三十日之月相言之，此兩日相當於「後四分一」及「前四分一」。(註一六)由上所引，足徵古伊蘭人已有四分一月之方法。

梵文有 *pakṣa* 字，猶云「一部分」或「陰歷月之一半」，自新月以至滿月，謂之 *purva* (有前之義)或 *aparyanana* (有未滿之義)，其後則稱曰 *śukla-p*，梵語雜名(六二頁)譯曰「白分」(white portion)，每月之前十五日也。後半月謂之 *apara* (有後之義)或 *apakṣhyanana* (有月缺之義)，後來則稱曰 *kṛishna-p*，梵語雜名譯曰「黑分」(dark portion)，每月之後十五日也。西域記二、「月盈至滿，謂之白分，月虧至晦，謂之黑分，黑分或十四日十五日，月有小大故也。」(註一七)由上觀之，古印度人雖無四分一月之制，但分陰歷月為兩分，則與再分兩分為四分者性甚相近。

周金之霸字，據余所見，應與印度文同原，其證有四：

(一) 霸、切韻 *p'ak*，同乎梵文 *pakṣa* 之 *pakṣ*。

(二) 說文、「羣，兩濡革也，從兩革，讀若膊」，按兩濡革之「羣」，典籍絕無可徵，而其音讀若膊(切韻 *pak*)，則與羣又作魄(切韻 *pek*)甚相近，梵文 *pakṣ* 之 *pak* 之不如重讀，可類於「革」(切韻 *kek*)，而羣在廣韻復一音「革」(同韻)，有此種種符合，不能不令人認許慎「兩濡革」之字原，純屬望文生義。(註一八)再考 *pakṣa*、梵語雜名之譯音為「博乞史」，博切韻 *pakṣa*，視「膊」祇不送氣小異，粵音更膊、博無別。古人於天文類之字，多假「兩」為會意，從兩者不定與兩水相關。今所見周金，如癸殷、鄭號仲殷之羣或作羣，知羣是省文，羣是繁文，(註一九)許氏未見周金，羣之真義，自戰國末業已失墜，兩濡革之為臆說，自可於上舉諸證佐反映出之。

(三) 博乞史之義為「部分」，施於心計，可表陰歷月之一半，則施於目察，當可表太陽圓面之一半。月光已現或已缺其一半，在一般肉眼，均能判別，初不必賴較深之數學知識。商人一月分三旬，具經諸家考定，假使周人東來，改為二分一月之紀日法(如印度)。是走向退化路徑，惟將「一半」專用諸目驗，非徒易於辨識，且比三旬術

進一步，乃我國歷法上極自然之進展。

(四)白虎通「月三日成魄」，康誥馬融注：「魄，朏也，謂月三日始生朏，名曰魄。」此以魄爲有光部分，與說文釋朏略同。漢書孟康注：「月二日以往，明生、魄死，故言死魄，魄、月質也。」此以魄爲無光部分，與前說異，俞氏於是謂孟不知霸爲本字，魄爲假字，近人又謂孟沿魂魄之義而誤。然以梵文解之，則「博乞史」得爲光分，亦得爲黑分，兩義可並存，漢代經生，各傳師說，僅得其一知半解，末路遂愈趨歧異，余屢言讀書須先求其所不可誤者此也。

綜上四證，凡字體之構造，音讀之變遷，詞義之歧互，前人所忽略或誤會者，得梵文之助，均可疏明而溝通，故苟謂霸非與「博乞史」爲同原，斷斷乎不可。

唯然而周金紀日之四詞，解釋自易。初吉者指最初之一分，字面本無限制，以下有既生霸爲之輔，故自一日至七八日而止。既生霸者，月已生半分也，自上弦以迄望。今鄉僻婦孺猶言「十五月圓圓」，古來文獻又皆稱十五夕爲望夕，依此揣之，上古之望，殆無「月大十六日小十五日」(釋名)之嚴密規定，復次周金無單書「望」之例，故就「事實」言，既生霸之一般用法，應包「望」在內以湊成其半月之分割。第三分日既望，猶云月既滿之後也。譬如吾人說「已食飯」，初無限用於飯後一刻或一小時之理，專既望於十六或十七，揆諸辭意、文理，同覺難通。既望之名，本可管領下半月，然因別立既死霸爲之佐，故至廿二廿三日而止。既死霸者月已缺其半之謂也，晦以前均得言之，但不能遞至下月一日，侵入初吉之範圍。換言之，後世之上弦、下弦，即既生霸、既死霸之上限，所異者前爲專名，限用於一日，後爲公名，所函乃七、八日。俞氏言「朔爲死霸之極，望爲生霸之極」，如果將「朔」改作「晦」，而斷章取義，恰是周金既死霸、既生霸之的解。王氏能推明四分月之術而不能抉出霸之朔，駁之者能替王氏說出霸之近誼(「霸爲月球西半有光處」)，顧又不信四分月之術，互爲纏糾，各有是非，而其蔽皆由對說文「霸、月始生魄然

也，承大月二日、承小月三日、從月聲、周書曰哉生霸」一條，未能勘破，清儒捧許過當，積二百餘年之淫威，稍涉遲疑，便不易跳出圈套，甚矣許學之誤人也。

四種名詞，如上解釋，則當日雖三尺童子，猶了其義，丁天朗氣清之夕，舉今夕何夕以問，當必能數四分月之某分而對。即使天氣陰雨，或時近月晦，但因四分月之一分約七、八日，兩分約十五日，在稍有經驗者，亦不難據前度所見之月相，約略推定，或相差一、二天(劉氏說是極可能之事)。又可據下回所見月相矯正之。若「旁死霸爲月亮缺盡日期，不容易由觀測家規定」，古人縱愚，未必採此作標準。從比較方面觀之，則上古印度人分月爲光、黑兩面，我國分月爲光、黑兩半，迄於今科學發達，所論月相之「前四分之一」、「後四分之一」，猶是光、黑兩半之變言，此固古今中外之自然觀察。霸是中性或中立詞，非正詞或乏詞，則趙氏所論「霸爲明文正詞」，已根本打銷。歐文之「前四分之一」及「後四分之一」，就字面論，固不露月相，更何疑於周文初吉之非月相耶。

梵文又有 *Pravāka* 義爲可見、光照 (to become visible, shine) 如縮略其音韻，當與朏切韻 *Piwei* 相近，但亦得類於「魄」，立義則與說文「朏未盛之明也、從月出」無殊。兩兩比勘，余確信說文、「月始生魄然也、承大月二日、小月三日」實誤析「朏」字之訓，分隸於「霸」，馬融說、「魄、朏也，謂月三日」，即同時學者誤混之迹。王氏不審，因有霸、朏二字同義、聲亦相近之引中，余則謂朏當與梵文此語有關，其立義迥乎霸也(古文月采、「三日曰朏」)。(註二〇)

四 古籍中之記日名詞 古文武成未佚

往日金文出土不多，學者力求其與典籍合流，自係被環境所犧牲，非今人智勝古人之謂，此吾輩對前修所應曲爲體諒者。今則不然，金文所見，常弗與古籍合轍，業被學者陸續指出，倘不可同而必

強其同，不能合而竟使之合，結果將使真象愈晦。劉氏言周書關於紀日之材料，與金文者性質頗有不同，如果將兩者混為一起，則從此混合物求出之結果，往往潛伏着先天的缺點，其區別之最值得注意者，就是金文著錄初吉甚多，而在周書武成業篇卻未見過，王國維未曾注意此點，乃其理論不能十分健全之一要因，故金文時代，應較早於周書，兩者顯劃清時代，周書有許多地方，係插入旁生霸、旁止霸等晚近名詞云云。（註三）上舉大要，拙見恰與相同。所略異者，顧命等數篇，余以為仍是周初作品。蓋漢書律歷志已標黃帝、顓頊、夏、殷、周、魯六家之歷，劉歆作三統歷譜，自是兼採衆說，非純出創造。我國學者重建商、周舊歷，十餘年來已再三見，古人之智，不讓今人，則自戰國以降，歷數漸明，各逞本能，互為進步，亦固其所。簡册時代，多憑口授，口授之際，勢必兼及解說，假經師本其推步所得，附帶說出，經過再三轉授，便不難忘為釋文。夫編帙傳抄，正行與附書易別，而猶有相混，況口授專憑領會，毫無迹象可尋者乎。如是之滲入，純出傳誤，與作偽迥異。金文大系序云，「周文（尚書）而可信者僅十五六篇耳，而此十五、六篇，復已屢經傳寫，屢經隸定，簡篇每有奪亂，文辭復經竄改，作為史料，不無疑難。」周代諸子，近人謂常被後師層累插入，古人經與子等觀，故經有插入，殊不足奇。典籍記初用月日之較為詳細者，莫如古文武成，舊說其篇早佚，茲試取與世俘解作比較表如次：

漢書律歷志引古文武成	世俘解
惟一月壬辰旁死霸，若翌日癸巳，武王遲朝，乃步自周，于征伐紂。	惟一月丙辰旁生魄，若翌日丁巳，王乃步自于周，征伐商王紂。
若若來三月既死霸，粵五日甲子，咸劉商王紂。	越若來二月既死魄，越五日甲子，朝至接于商，則咸劉商王紂。
惟四月既旁生霸，粵六日庚戌，武王燎于周廟。	時四月既旁生魄，越六日庚戌，武王朝至燎于周（廟）。
翌日辛亥，祀于天位，粵五日乙卯，乃以庶國祀餗于周廟。	若翌日辛亥，祀于（天）位，用簋于天位，越五日乙卯，武王乃以庶祀餗于周廟。

其最異者為壬辰、癸巳與丙辰、丁巳，三月與二月，前者尙書後

案及莊述祖謂丙、丁當壬、癸之誤，後者經義述聞四謂三月乃二月之訛，再除去字體之古今，（如霸、魄。）傳鈔之倒錯，（如「庶國祀餗于」與「庶祀餗于國」。）引書之省略，（第二第四兩條，志引均略去一句。）意義之互換。（如莊述祖校旁生當作旁死。）兩書幾無不同之處。古人名篇，多用首兩字，今世俘解首云，「維四月乙未日，武王成辟四方，」若不要紀月日一句，首三字便是「武王成」，更略去常見之「王」字，便是武成（可與同書嘗麥解之得名相比觀）。由是可斷劉歆所謂武成，實即今之世俘，篇並未佚，特傳授之家派不同，遂命名各異耳。依是歸併，古籍紀日法乃僅存極少數之材料。

甲、初吉 小雅、「二月初吉」。國語周語、「自今至於初吉」。乙、既生魄 汲冢程典解、「維三月既生魄」。大開、「維王二月既生魄」。柔武、「維王元祀一月既生魄」。小開武、「維王二祀一月既生魄」。大戒、「維正月既生魄」。本典、「維四月既生魄」。亦見今本武成，孔傳謂十五日後。

丙、既望 召誥、「惟二月既望」，劉歆謂十六日。

丁、既死魄 見世俘，劉歆謂朔日，闕若據疏證五上謂晦日。

戊、哉生魄 康誥、「惟三月哉生魄」。顧命、「惟四月哉生魄」。劉歆謂十五日，許慎、馬融謂三日或二日，孔傳、十六日。

己、旁生魄 見世俘，依莊校則並無此名，朱右曾、俞樾、黃以周同以為十六日。「旁」、劉歆訓旁近，孔晁訓廣大。

庚、既旁生魄 見世俘。劉歆謂十六日，闕、錢（塘）既亭述古錄。俞、黃同以為十七，王國維疑既字衍文。

辛、旁死霸 見漢志引古武成，依莊校亦見世俘，孟康以為二日。

壬、哉生明 見今本武成，孔傳以為三日。

由上可見金文所有自甲至丁之四項名詞，古籍中僅及十例，其有千支可考者又祇丙、丁兩條。餘則自戊至壬，皆金文所無，壬條生明

是臆撰。己、辛兩條任一有誤，依此裁汰，實祇得哉生魄兩例，既旁生魄及旁死魄各一例，而未兩詞又在可通不可通之間，故此三詞不能不認爲戰國學者之臆構及插入，絕非初周民俗之通語。新城氏論四分月相，不列哉生、旁生、旁死三名，誠比王氏進一步。蓋春夏末葉，朔望之推算漸準，舊有初吉四詞，因久廢而真義失墜，戊、己、庚、辛數語，又作贅疣之意稱，固無怪解各不同。夫例證孤乏如彼，而戰國學者理想中之語義及歷法，又不可捉摸如此，乃欲據爲重造周初真歷之大基，難矣。

數言以蔽之，周金之紀日法，是當年的事實，書本所是，是後人的意造，前者千真萬確，後者疑問百出，前者各具多例，後者幾全屬孤證，其不應同爐而冶，理由甚顯而易見，王氏不能畫分鴻溝，此其立論所以弗完而示人以隙也。

準是推論，謂古籍之既死霸等是專名，余並不反對。但金文之初吉等則不然。蓋金文之紀日，係應用年一月四分月——千支的四級制。近年所獲漢簡，有書「始元三年三月丙申朔丁巳」者，有書「元鳳三年十月戊子朔戊子」者，丙申朔本無事而特書之，所以見丁巳爲月中第幾日，戊子之重書，於以見前文戊子朔之屬於領導性質，金文如「唯二年正月初吉，王在周邵宮，丁亥」等，所用名詞雖異，而書法用意則與漢簡同。彼時朔、望未能確推，故以四分一月之初吉爲其領導，非如是，則不能約知丁亥在月之某分也。趙氏等徒知向古籍推尋，又誤用尙書後案之說於金文，故其立論不當，與王無異。

五 初周歷法之推測

欲求本問題之澈底了解，勢須略論初周之歷法。杜預以爲周衰世亂，學者莫得其真，所傳七歷，皆未必時王之術，祖沖之又言古術之作，皆在漢初周末，理不得遠，劉氏力主之。據余所見，此說最少適用於黃帝、顓頊、夏、商四歷，黃帝乃人格化之神，(註二)試問安所得歷也。唯劉氏謂初周歷法，承襲商制，一年三百六十日，每月盡三

十日，則未敢苟同。商歷非本篇範圍，不復旁論，今祇從周代論之。

(一) 甲文最重旬，而周金用旬紀日者卻未見過。爾雅稱十于十二支，而甲文無于支字。

(二) 初吉等四詞是創見於周金，甲文絕未之有。

(三) 攻堯典之僞者大不乏人，余則以爲初周作品(不連舜典)。周初雖知一太陽年爲三百六十六日，但欲與陰曆相調節而形成「陰陽歷」，由歷學史觀之，中間須經三四百年之演進，并不爲長。故謂初周係行用一種適用月相之粗疎陰曆，既無背乎初吉等詞，而下接漸明置閏之春秋歷法，亦相適合。若謂穆王以後，始用陰歷，則下逮春秋初期，僅二百年，反嫌時間過短，堯典的話，更難安放。

(四) 依劉說初吉縮上旬十日，是固定的，又依其所推論，則既生霸、既望、既死霸等是不固定的，各有輪着上、中、下句之可能。但吾人可問，周人爲何未應用更自然之「中吉」、「下吉」以與初吉相配。爲何未見「初吉既望」等之連書！

(五) 周禮非周公作品，幾爲定論，鄭注據文推測，更難置信，即使認小宰注，「六官之屬三百六十，象天地四時日月星辰之度數」爲無誤，仍不外古人「舉其大數」之常例，此外更無初周一年爲三百六十日之炳據。

(一) 周人建子，當由周、商異族周人守其故俗而然。(註二) 錢寶琮氏謂「由夏正因歷家失閏而變爲周正，爲無心之過失，」其言至可玩味。(註三) 秦始不知底裏，誤爲易姓必須改正，故有無意識之建亥更革，第此事固爲反映子、丑異建之故事非虛也。劉謂正朔與歷法似無多大關係，雖屬可能，但錢說苟不誤，則初周當自有一——而且固守——其久奉之歷，故鑄此錯。依是而論，周人未必遽然改變商歷，吾人亦難設想周人固有之歷與商歷相近。

劉氏又謂初周歷法，如照一月世日的排法，不特合於周書，且合於逸周書的一切曆日云云。吾人要問：(一) 從克殷至周公攝政六年祇八年，已闌過三十日，爲何從文王廿三祀至武王十一年共三十八(一)

年，又從周公攝政七年至成王廿八年共二十八年，中間竟未嘗置閏！應閏不應閏，究有何明證。(二)如果成王以廿八年四月崩，依春秋繁露「天子三年然後稱王」，故畢命之康王十二年，實即成王崩後十四年，爲周康王以後，是否如此遵行？(初周有無三年之喪，今且不論)。(三)依說既生霸爲三日至十五，既望約十六至廿九，既旁生霸爲二日至十三，因失閏之故，充其量又可轉到上、中、下任一旬(引見前)。按劉詒王國維說，謂每一名詞有四五天游移範圍，安排自不發生困難，「這是佔得了他的理論的缺點的便宜」云云，但如上所舉，似乎可佔之便宜，更比王爲多。

六 結論戰國爲我國文化大斷層

戰國爲我國思想解放時代，固今人所樂道，然名物之間，屢發見若干重要變化，余曾一再揭之。(註二四)即就紀時、紀數而論，初吉等四詞，不須見於戰國記事文字，青銅器確知屬戰國者，如諸召鐘「唯正月孟春吉日丁亥」，大良造鞅量「十八年……冬十二月乙酉」，始見用四時與月份相連系。又周金百與十、十與單位之間，恆著「又」字(例外者祇師猷屨及可疑之小孟鼎)，而祖楚文「十八世」與「鞅量」均已省「又」字弗用。凡如是，皆足徵戰國爲結上開下時代，歷法之變遷，亦不能逃出此一段過程。無如青銅鑄業，春秋末已日就衰微，出土器文字較長，可決確屬戰國者，數不上十，石刻時方萌芽，量更有限，青黃不接，遂令歷法與廢之實際，吾人無從實言。故戰國時代，可認爲上古文化之一大斷層，其遺憾或終於無可彌補。至始皇焚書，略類乎惡皆歸紂，書可焚，口授不可焚，金文、石鼓之奇字，說文幾全未收入，漢儒疏於考古，要尸其一部之咎。

總言之，本問題之癥結，純在霸之字義，至戰國而失傳，霸字一明，便易全盤了解，欲明澈先民文化之遺跡，孰謂不須賴考據方法耶。

卅四年七月上旬，南溪板栗陰。

(註一)趙曾儀氏月辯論(史學雜誌二卷二期)謂王本顯處(一四頁)，但謂卅六至卅爲生霸，祇兩分，非四分之一。

(註二)劉朝陽氏周初歷法考五四頁。(一)一〇〇頁。(二)一〇〇頁。(三)六九頁。(四)七八頁。(五)一〇六及五七七八頁。(二)五二頁。(三)五九頁。(三〇)九〇頁。(三三)一〇三頁。(三四)一〇六頁。(三五)九九及二六頁。(三八)九頁。(三九)一〇五頁。(四〇)九九、一〇四及一〇一頁。(四一)一〇一頁。(四二)八七及九〇頁。(四三)九五頁。又劉氏在所著關於殷周歷法之基本問題，對周金之「初吉丁亥」，曾提出別解，當於拙著釋吉日丁亥再討論之。

(註三)往歲聞人言、卜辭研究，比周金爲易，年來時加涉獵，始知並不如此。甲文常有一條十數字，不明其大意云何者，一般所謂已認識之字、或已了解之字義，往往因以臆測，周金除人、地名外，類此者尙比較少數。

(註四)屬此者不止一事，其著要則爲周代職官，可參金文叢考一周官質疑。

(註五)此錄或謂僞作，於省吾氏已辨之。按作僞者必常模倣舊文以欺人信，而「初吉元日」是紀日法備見之例，馮雲鷗氏刻金石秦在道光元年，彼時陳昉之銘文，尙未公布，亦未經孫詒讓氏考定爲元日，如其作僞，似不出於或弄巧反拙之一途也。餘別有說。

(註六)拍擊是吉日乙丑，新城新藏誤引爲初吉(支那學五卷三號上古金文之研究)。公孫班鐘是「辰在丁亥」，非初吉丁亥(同上)，又劉引吳其昌金文歷朔疏證丕憲說「唯九月初吉戊戌」一條，未經對勘，故不採。

(註七)劉引疏證尙有師頌說「唯王元年九月既望丁亥」及大保爵「唯四月既望丁亥」兩例，以來說原文，故不採。

(註八)新城新藏所搜金文資料，計初吉八七例，既生霸二十，既望十六，既死霸六，共一二九例，遺漏尙多。

(註九)參古史辨二冊二七頁。

(註一〇)華西協合大學研究所集刊二卷三及一一頁。

(註一一)拙著突厥集史卷十五。

(註一二)同前引集刊五頁及歷法考六一頁。

(註一三)清儒常誤用連環相等式以證字語之互通，將於拙著評方言說條條關之。

(註一四)史學雜誌一七頁。

(註一五)黃以周釋生霸死霸考，「殊不知古人計日數，皆以本日數至來日，僞武成篇雖本日而數之，所以見幾於後儒也，而朱氏顧從之以爲說乎。」依其說則當作「粵八日」，但余以爲黃說特片面之辭耳，古人計世數，亦有連本身、不連本身之兩法，說見拙著姓纂四校記。

(註一六)Bathelme. 古伊蘭字彙一四七二行。

(註一七)按此處月盈至滿之「盈」，係作始生光解，不作盈滿解。

〔註一八〕說文段注、「爾滿率則虛起，今俗語著朴，」類是附會許說，然靈又晉「革」，不知說將云何？

〔註一九〕師奎父聯既生霸之霸，下右從帛，不從月，又別一寫法。

〔註二〇〕孔拉魯經 *mayers, Chalmers* 等曾指出印度天文學係在西元前二組輸入我國（古史研究二下五六九頁），其文未見。依本節所論，則西元十紀以前，我國歷法已有與印度相似之點，且比其更進一步。又劉文訓期、顯同義（一〇四頁），亦

殷商拓地朝鮮考

蔣逸雪

朝鮮入吾版圖，或謂肇自唐堯，或謂始於六國，嗜古者以悠久自矜，謹慎者認時晚為可信。參稽羣籍，始知俱非篤論也。

尙書堯典：「分命羲仲，宅嵎夷，曰暘谷。」此以堯時朝鮮已為我屬者之證據也。孔傳：「東表之地稱嵎夷；暘，明也，日出於谷而天下明，故稱暘谷；暘谷嵎夷，一也。」但釋其義，未嘗明言在何地。范蔚宗著後漢書，其東夷傳贊始指為朝鮮地。（註一）杜君卿通典，胡牖明禹貢錐指，並承其說。孔傳雖偽，然所稱漢儒之言，似非臆造。其引馬融曰：「嵎，海嵎也；夷，萊夷也。暘谷，海嵎夷之地名。」（今坊間所印尙書正義，有作「暘谷海嵎，夷之地名，」至嵎為讀，夷字屬下者，未敢以為然，以其上下文皆釋暘谷，非釋嵎夷也。檢原書自見。）案嵎本通隅，山、小篆作𡵓，古文多作𡵓，亦作𡵓，字畫有虛實，而形無殊；阜、小篆作阜，古文有作𡵓者，乃𡵓之轉側，形變而義不改；故隅可通隅，支遁述懷詩：「息肩棲南隅」。注：「南隅卽南隅」。史記五帝紀，嵎夷作郁夷，張守節正義：「郁、音隅，」是唐人猶有明此者。海隅，古澤名，呂氏春秋有始：「何謂九數？吳之具區，楚之雲夢，秦之陽華，晉之大陸，梁之圃田，宋之孟諸，齊之海隅，趙之鉅鹿，燕之大昭。」具區（卽太湖）雲夢等均湖名，則海隅亦當為澤之稱。爾雅釋地，郝懿行叢疏：「今自登萊之

難置偏，朔始一。始之義，猶後世云一日也。

〔註二一〕本誌四一卷三號拙著三八頁。

〔註二二〕參拙著夏時與狄族（民族學集刊六期）。

〔註二三〕可參觀本誌四〇卷一七號四七頁拙著記波斯歷法。

〔註二四〕參本雜誌四一卷六號拙著四六頁及拙著三伏日記始第三節。

黃縣掖縣以西，歷青州之壽光樂安以東，及武定之海豐利津以北，延袤千餘里之間，皆古海隅澤之地。『暘谷，楚辭淮南子並作湯谷，史記舊本亦同。竊疑湯谷卽海隅澤，孔傳謂暘谷嵎夷爲一，有所據矣。馬釋嵎爲海隅，是也；謂爲海嵎夷，則非也。既釋夷爲萊夷，若海隅亦爲夷，則應稱嵎萊；否則則爲不辭。後之說禹甸九州者，謂青州當今山東省東北境暨遼寧省南部之地，（漢古文家謂嵎夷在齊地，今文家則謂在遼西，許叔重雖爲古文家，然今文之說亦收錄，自亂其義例矣。史公習春秋於董仲舒，又學尙書於孔安國，乃兼通今古兩家言者，其五帝本紀結論曰：「總之，不離古文者近是，」其識解超人遠矣。）未聞及於朝鮮也。堯又在禹前，彼時國力更難及此。司馬子長謂黃帝「東至於海」，定義仲所居在登萊之間，由時空兩方面言，均屬可信也。

史記朝鮮列傳，直從燕人王滿敘起，此以朝鮮屬我始於六國者之證據也。不知宋微子世家既錄洪範全文，接語卽曰：「於是武王乃封箕子於朝鮮，」朝鮮既未入中國版圖，箕子豈能徑往而君其民耶？史於王滿前不述者，特避文之重複耳。

日人林泰輔著有朝鮮通史（陳清景譯），其敘古朝鮮之發源曰：「古代朝鮮之興起，當然受中國之影響，亦可謂藉漢民族之力而開拓

者也。中國爲東亞最古之國，至少距今當不下四五千年；朝鮮雖不及此，當亦在三千年以上無疑。舊說：當中國唐堯之時，有神人降於太伯山（平安北道妙香山）檀木之下，因名之爲檀君。此爲後世佛教家附會之辭，殊不足信。然謂殷之箕子避地於朝鮮者，必非無稽之談也。『彼不信堯時之神話，則是；謂中國開拓朝鮮始於箕子，則非。』吾以殷商之拓地朝鮮，遠在相土之世，早於箕子且千歲。詩不云乎！『相土烈烈，海外有截。』（註二）毛詩：『烈烈威也』。常武下傳云：『截，治也。』謂相土聲威遠播，海外亦受治也。禹貢：『海岱惟青州』。傳：『東北據海，西南距岱，岱，泰山也。』疏：『堯時青州，當越海而有遼東。』是以岱指登萊半島，以海指遼東半島也。詩曰『海外』，則必超越遼東而入於朝鮮境矣。王靜安依甲文認『截』爲春秋隱十年伐載之『載』，漢書地理志，梁國鬲縣，故戴國。章帝改曰考城。春秋三傳，左作載，公穀作載，戴國卽戴國，是載在今河南省，何以解於『海外』二字耶？竹書紀年，夏后相十五年，『商侯相土作乘馬。』王肅云：『相土在夏爲司馬之職，掌征伐也。』漢書刑法志：『殷周以兵治天下，天下既定，而猶立司馬之官，設六軍之衆。因井田而制軍賦，地方一里爲井，井十爲通，通十爲成，成方十里。成十爲終，終十爲同，同方百里。同十爲封，封十爲畿，畿方千里。有稅有賦，稅以足食，賦以足兵。故四井爲邑，四邑爲丘，丘十六井也，有戎馬一匹，牛三頭。四丘爲甸，甸六十四井也，有戎馬四匹，兵車一乘，牛十三頭，甲十三人，卒七十二人，千戈備具，是謂乘馬之法。』蓋猶是相土之遺制。（註三）唯其整軍經武，始能揚威海外，此中顯有線索可尋。案漢書地理志，樂浪郡屬縣中有昭明；元龜郡屬縣中有上殷台。據史記殷本紀，商之始祖爲契，契生昭明，昭明生相土，相土生昌若，昌若生曹圉，曹圉生冥，冥生振，振生微，微生報丁，報丁生報乙，報乙生報丙，報丙生主任，主任生主癸，主癸生天乙，是爲成湯。竊疑拓地朝鮮，昭明或已具斯意，至相土成其志，乃以昭明名一重鎮，以紀念其親。上殷台，上殷者，殷之先世，

蓋指成湯以前。豈相土既定朝鮮，於其地作京觀以耀武功歟？縣制晚起，而名則每襲舊稱，非盡貿然而生也。

至相土東征之進程，或緣今之山東蓬萊至遼寧之老鐵山嘴，然後遼海而東，渡浪水（註四）以達朝鮮者。蓬萊老鐵山嘴之間，現爲渤海海峽，一片波濤。彼時爲陸爲海，則不可知。蓋渤海古作渤澥，司馬相如子虛賦：『浮渤澥』。文穎曰：『渤澥，宋之大澤也。』齊都賦注：『斷水曰澥』。渤澥海在昔與外海不遠也。夫泰山山脈，本由遼寧渡海而來，今之長山竹山猴磯牽牛嶺磯大欽小欽城隍諸島，棋布水上，迤邐不絕，猶有遺蹟可見。此實由海水冲刷，陸地逐漸斷陷所致，非自古如斯也。或謂：人事興衰，歲月有變；滄桑移易，歷時綿長；人史地史，未宜比傳而論。雖然，無論如何，渤海在夏商之時，峽口必較今爲仄，操舟易渡，無庸致疑。易下繫云：『黃帝堯舜氏作，剡木爲舟，剡木爲楫，舟楫之利，以濟不通，致遠以利天下，蓋取諸渙。』渙之爲卦，下坎上巽（註五），象徵木在作上。舟楫之興，其來久矣。竹書紀年謂夏后相二十七年，澆伐斟鄩，大戰於澶，覆其舟而滅之。論語亦載南宮适『寡盪舟』之語，稟春秋傳作澆，與紀年同，先儒皆謂其多力，能陸地行舟，有類戲論，實則其時豈僅有舟濟，且有水師矣。后相九年，居於斟灌，括地志：『斟灌故城在青州壽光縣東五十四里』。其地去蓬萊密邇，從是東征，殊屬便捷。殷爲東方民族，始終以齊爲根據地，其人才亦多出於東方。史記殷本紀：『武丁夜夢得聖人，名曰說，以夢所見，視羣臣百吏，皆非也。於是迺使百工營求之野，得說於傅巖中。』徐廣曰：『尸子云：『傅巖在北海之洲』。古稱渤海爲北海，孟子：『挾太山以超北海』；『伯夷辟紂，居北海之濱』；皆是也。今山西平陸縣東有聖人窟，俗指爲傅說版築處，其去北海遠矣。世之治殷商史者，往均側重中原之政爭，而忽視遼海之關拓，地之在東者，強指西以實之，致多失真相，是一蔽也。更就晚近所得之地下材料言，李濟在歷城龍山城子崖所發見之黑陶黃粉陶，與安特生在錦西沙鍋屯之所獲，初無二致。是渤海南岸

與渤海北岸之文化本屬一源，即民族亦同出夷系。後漢書既列朝鮮於東夷，又曰：『夷有九種：曰吠夷，于夷，方夷，黃夷，白夷，赤夷，玄夷，風夷，陽夷。』呂氏春秋古樂篇：『般人服象，爲虐於東夷』，是般亦夷也。孔子，般人，（註五）故有浮海之歎，（註六）居九夷之思也。（註七）李濟讚歎城子崖之黃陶與黃粉陶技術精絕，惜其至春秋以後失傳。余以爲般人陶業之發展，實肇於舜，路史疏仡紀記舜云：『東夷之陶苦窳，陶於河濱，期年而器以利。』河濱在濟之鄆城，（註八）故孟子指舜爲東夷之人也。案竹書紀年，后相三年，征風夷黃夷。七年，于夷來賓。后少康二年，（註九）方夷來賓。在此三四十一年中，正相土佐夏政之時，名爲夏人，有事於域外，實則般人自拓其疆也。其後后芬三年之九夷來賓，后泄二十一年之命吠夷白夷赤夷玄夷風夷陽夷黃夷，（註一〇）乃般人廣續作經邊之舉也。翦伯贊氏謂根據考古學家之報告，沿渤海灣自南而北，如在今日山東龍山之城子崖，黃縣之龍口，在遼寧錦西之沙鍋屯，在旅順之老鐵山郭家屯，在大連之東老灘魏子窩傅家莊柳樹屯，以及撫順朝鮮等地，均發現新石器時代之文化遺址。此等文化遺址，說明在史前時代，渤海沿岸已是中國文化搖籃地之一（見中國史論集）。所言平實可信。史記伯夷列傳：『伯夷叔齊，孤竹君之二子也。』漢書地理志：『孤竹城在遼西令支縣。』括地志：『孤竹古城，盧龍縣南十二里，殷時諸侯孤竹國也。』案今支當今河北省遷安縣境，盧龍與遷安毗連，二說無甚出入。夷齊不食周粟，餓死首陽，蓋示般民民族不屈於周也。世本：『昭明居砥石。』砥石當今何地，自來無定說，余疑砥石即碣石，古無音上，是砥與碣之同屬舌尖音。說文無砥字，但砥从氏得聲，氏碣古音均在第十五部。魏書隋志通典通考均謂碣石在盧龍，明一統志則謂在昌黎西北五十里，昌黎在盧龍東南，亦屬鄰縣。要在灤河流域，渤海之濱。可徵環渤海皆般民族也。渤海沿岸雖皆般民族，然由秦岱以征朝鮮，以自今之蓬萊經老鐵山嘴爲捷徑，遶西北而行，迂迴過甚，彼時似罕由也。

相土既定朝鮮，般人競事移植，初屬外藩，寔同內服。後漢書東夷傳：『初，北夷索離國王出行，其侍兒於後娠身，王還欲殺之。侍兒曰：『前見天上有氣，大如雞子，來降我，因以有身。』王囚之，後遂生男。』魏書高句麗傳：『河伯女有孕，生一卵，大如五斗。』與史記般本紀：『般契，母曰簡狄，有城氏之女，爲帝嚳次妃。三人行浴，見玄鳥墮其卵，簡狄取吞之，因孕生契。』詩商頌：『天命玄鳥，降而生商。』同屬一事之演變，於此可見朝鮮土著與般人同化，直認商之祖先爲祖先矣。又說文乙部：『乳，人及鳥生子曰乳，獸曰產，从孚乙。乙者，乙鳥。月令：乙鳥至之日，祠於高禩以請子，故乳从乙。請至必以乙至之日者，乙春分來，秋分去，開生之候鳥，帝少暴司分之官也。』夫人與獸同屬胎生，（註一一）鳥則卵生；今觀乳產二字之釋義，人反與鳥近，而與獸爲遠，非起於般人之神話乎？許君之言，信有所本；而月令之說，亦必爲殷之故俗。吾以是知乳之一字，造作於般人；而中國文字之何自始，亦殊待商量矣。倉頡造字，說起戰國，最早見呂氏春秋君守篇韓非子五蠹篇，前此無聞也。（荀子亦有『好書者衆矣，而倉頡獨傳者壹也』之語，韓當乘其師說。然荀仍戰國時人也。）案商契即倉頡，爾雅釋鳥：『倉庚，商庚。』契韻同屬屑韻。又契與契通，契、刻也，發明刻字之人曰契，（註一二）猶發明稼穡之人曰稷，發明音樂之人曰夔也。（註一三）河圖玉版：『倉頡爲帝，南巡，登陽虛之山，臨於玄扈，洛汭之水，靈龜負書丹甲青文以授之。』玉版爲緯書，未可置信；然傳會之談，未始不另有依稀髣髴之事蹟。契封於上洛，（註一四）文字初起，刻於龜甲，故有此似是而非之說也。甲骨文亦稱貞卜文，後漢書謂倭『灼骨以下，用決吉凶。』明明此俗由般人傳至朝鮮，倭復由朝鮮習得也。周居西土，重筮法；商居東土，重龜卜；故洪範論及龜筮，有龜從筮逆，而無筮從龜逆。祖伊諫紂，亦有『假人卜龜，（註一五）無敢知吉』之語。箕子、般人，此其習尚之表徵也。左傳僖四年，『筮短龜長，不如從長，』是亦舊俗歟！

箕子名胥餘，箕、國名，子、爵也。馬融王肅以爲紂之諸父，服虔杜預以爲紂之庶兄，史公以爲紂之親戚。余以馬王之說爲得其實，箕子爲太師，微子稱之爲父師。(註一六)微子，帝乙長子，紂之庶母兄也。殷亡，箕子之朝鮮，其因說頗不一：史記謂周武王既克殷，訪問箕子，箕子爲陳洪範，於是武王乃封之於朝鮮。(註一七)尙書大傳：

『武王勝殷，纘公子祿父，釋箕子囚。箕子不忍周之釋，走之朝鮮；武王聞之，因以朝鮮封之。』注：『誅我君而釋己，嫌苟免也。』辭書有謂：『周武王滅殷，箕子率五千人避之朝鮮而君之。』但未詳所出。余以大傳之言爲可信，箕子謂微子曰：『商其淪喪，我罔爲臣僕。』(註一八)誓言旦旦，何忍遽受周封。朝鮮早入殷之版圖，殷人之在彼者已衆，乃遠遯海外，以示不屈，而保其清潔之躬。箕子素負人望者，武王因其威勢而封之。邊徼之地，既非所必爭，藉是消滅殷人反感，更所樂爲也。至箕子受命與否，則非彼所聞。易林：『朝鮮之地，箕伯所保，』玩其辭意，似未嘗繫屬於姬氏也。夫以武庚續殷祀，不旋踵而誅戮隨之。以微子代之，國於宋，亦不過以夷制夷之策耳。殷尙質，其性仁，然徐偃以仁義而亡，宋襄以不禽二毛而敗，在周室領導之政治勢力下，造成社會上專事歧視宋人：掘苗助長，宋人也；(註一九)守株待兔，亦宋人也；(註二〇)宋人縱恣，何至爲此！箕子智燭幾先，飄然遠引，尺土能守，殷壤猶存，是豈不足爲政耶！教以禮義，課以田蠶，施八條之約，(註二一)終乃邑無淫盜，門不夜扃，回頑薄之俗，就寬略之法，謹厚成風，三方不及。故班范兩史，屢致贊歎者也。

綜之：朝鮮開拓於相土，成教於箕子，雖有土著，後盡同化，而成爲般民族之一支，禮教習俗，與中土無殊焉。今朝鮮已迫爲倭藩數

十年，而志士仁人之謀匡復者，不顧艱危，前仆後繼，其沾沾於先民之德澤者深矣！

(註一)後漢書東夷傳：贊曰：『宅是朝夷，曰乃鳴谷，集山瀕海，厥區九族。』

(註二)見詩商頌長發。

(註三)案世本：『黃帝之臣相土作駕馬』，當爲另一人。

(註四)沮水，卽今之鴨綠江。

(註五)檄弓上：『而丘也，般人也。』

(註六)論語公冶：『子曰：『道不行，乘桴浮於海。』』

(註七)論語子罕：『子欲居九夷，或曰：『陋如之何？』子曰：『君子居之，何陋之有？』』

(註八)舊說以河濱在孟津，或以爲在蒲州，均非。

(註九)後漢書注引作三年。

(註一〇)後漢書注引無黃夷，今本竹書歸赤夷。

(註一一)獸類中除屬單孔目者，此外無不胎生。屬單孔目者，僅鴨嘴獸等數種而已。

(註一二)商用刀筆，刻於甲骨及竹木上，竹木年久腐爛，甲骨質堅潤存耳。尙書多士：『惟殷先人，有册有典，』典册實竹木爲之。

(註一三)龜象人背尾而舞，古代歌舞相連。

(註一四)此非陝西商縣。山東歷城之上洛口鎮，乃古之上洛也。史載上洛口鎮金匱，其實金亦原舊稱也。

(註一五)卜衆本作元，今依徐廣說改。

(註一六)見尙書微子。

(註一七)見宋世家。

(註一八)見尙書微子。

(註一九)見孟子公孫丑。

(註二〇)見韓非子五蠹。

(註二一)漢書地理志下：『殷近襄，箕子去之朝鮮，教其民以禮義田蠶織作。樂浪朝鮮民犯禁八條。相殺，以當時價殺。相傷，以穀價。相盜者，男沒入爲其家奴，女爲婢。欲自賤者，人五十萬。雖免爲民，俗猶羞之。掠娶無備。』師古云：『八條不具見。』

趙匡胤的得國及其與張永德李重進的關係

鄧廣銘

曹孟德司馬仲達奪人天下於孤兒寡婦之手，自來爲談史者所詬

病。然而這兩個人在漢魏兩朝都曾東征西討，都已建樹了極高的功績和威望。而其篡竊之事却還都是經由數十年的處心積慮，到他們的子孫一代方得以實現了的。宋太祖趙匡胤於後周世宗的顯德六年六月方被陞擢爲歸德軍節度使兼殿前都點檢，功業威望，兩俱闕如，而次年正月便扮演了一幕「陳橋兵變，黃袍加身」的喜劇，從此便成了北宋一代的開國皇帝。其起家之低微與其野心的實現之速，在歷史上只有楊堅篡竊北周的事可以約略與之相比，而楊堅畢竟還有一個外戚的地位作爲憑藉，這地位可以給予楊堅以無限的方便，在趙匡胤，卻是並此而無之的。因而自來論列這件事的，不但在兩宋時候的人無不稱頌讚歎，即在今日，也還有不少人以爲近似一樁奇蹟的。然而這樁奇蹟之造成，也還只是由於人謀之靈巧，而絲毫無涉於所謂「天命攸歸」等等。唯其如此，對於這件事的醞釀經過，我們便應當作一番探索。在幾年前，對於所謂「陳橋兵變，黃袍加身」的故事，我曾爲文加以考釋過，意猶未盡，今再爲此篇，稍加補綴。

趙匡胤的父親名叫弘殷，在後唐莊宗時候投身於軍旅之中，碌碌無所表現。到郭威篡漢之後，趙匡胤也廝身於禁軍之列，並於世宗顯德元年以宿衛將而跟隨世宗出征北漢，在高平的一次戰役當中頗賣了一些力氣，爲郭威的駙馬爺張永德所賞識，在世宗面前盛稱其智勇，遂被拔擢爲殿前都虞候領嚴州刺史，這算是趙匡胤第一次嶄露頭角。此後他們父子兩人便一同在禁軍中作小的將官，也便是宋史太祖本紀中所說「父子分典禁軍，一時榮之」的事。實際這所謂「一時榮之」者，也還是一句飾詞，兩人的地位全不甚高，榮於何有呢？而此後不

久，弘殷便去世了。

趙匡胤和張永德兩人，在高平之役以前是否已經有了交誼，無從得知，其見於記載的，以這次事件爲始。自此以後，便見兩人日益親密，並且共同樹立派系，排除異己。這於後來趙匡胤的得國是有極大關係的。

顯德三年，周世宗親征南唐的淮南之地，趙匡胤也身與其役，擒獲了南唐的將官皇甫暉姚鳳二人，第二次立了功績，而其與趙普之相識，也始於此時。從此趙匡胤乃又有了一個運籌帷幄的謀士，輔助他一步步提高其慾望，實現其野心。此事據王鏊默記所載如下：

藝祖事周世宗，功業初未大顯，會世宗親征淮南，駐蹕正陽，攻壽陽劉仁贍未下，而藝祖分兵取滁州。是時江南李璠命大將皇甫暉、監軍姚鳳提兵十萬扼其地。太祖以周軍數千與暉遇於清流關阨路，周師大敗。暉整全師入憩滁州城下，令翌日再出。太祖兵聚於關下，且虞暉兵再至。問諸村人，云有鎮州趙學究在村中教學，多智計。……太祖微服往訪之。……學究曰：「……今關下有徑路，人無行者，雖暉軍亦不知之，乃山之背也，可以直抵城下。……誠能由山背小路率衆浮西澗水至城下，斬關而入，彼方戰勝而驕，解甲休衆，必不爲備，可以得志。……」太祖大喜，且命學究指其路，學究亦不辭，而遣人前導。即下令誓師，夜出小路亟行。三軍跨馬浮西澗以迫城，暉果不爲備。奪門以入，暉始聞之，旋率親兵擐甲與太祖巷戰，三縱而三擒之。既主帥被擒，城中咸謂周師大兵且至，大亂，遂下滁州。……中斷壽州爲二，救兵不至，壽州爲孤軍。周人得以擒仁贍，自滁州始也。擒暉送世宗正陽御寨，世宗大

喜。

此事在資治通鑑和宋史太祖本紀中也全有記載，所述較簡略，而節概則無不同，知默記所載為翔實可信。趙匡胤得力於趙普（即鎮州趙學究）的策略而建立了滁州的功勳，遂得被陞擢為殿前都指揮使領定國軍節度使。王船山在宋論中所說「滁關之捷，無營安危，嗣以節鎮而已逾其分」者，即專對此事而發的。

滁州之役，使得張永德趙匡胤這一派系當中又增添了一個足智多謀的趙普，也就在這一役的前後，這一派系便開始有計劃地要排擠陷害另一個勢力敵的統軍大將，即後周太祖郭威的外甥李重進。其事在資治通鑑和宋史當中也都有記載，大略也皆相同。茲但舉宋史李重進傳所載如下：

重進色黔，號黑大王。張永德屯下蔡（案即出兵征討淮南時），與重進不協。永德每宴將吏，多暴重進短，後乘醉謂重進有好謀，將吏無不驚駭。永德密遣親信乘驛上言，世宗不之信，亦不介意。二將俱握重兵，人情益憂恐。重進遂自壽陽單騎詣永德帳中，命飲酒親酌，謂永德曰：「吾與公皆國家肺腑，相與戮力，同獎王室，何疑我之深也？」永德意解，三軍皆安。

根據這段文字，我們可以知道，所謂二將不協這件事，乃是張永德誣構了「有好謀」（通鑑作「有二心」）的罪狀，希圖陷害李重進的。李重進對於此事並不還擊，而直詣張永德的軍營中去申說大義，與之和解，這又可知李重進大概是一個比較能識大體的人。

就周世宗而言，張永德和李重進二人，同為外戚，同為統兵大將，其地位是無何不同的。但在滁州之役以後，周世宗用張永德做了殿前都點檢。這件事又足以證明，雖然周世宗並不疑惑李重進真有「奸謀」「二心」，而其對於李重進却總不及對於張永德的信任之篤，則是張永德也終還收取了「讒言」微中的效果了。到這時，李重進怕也不能不發生一些戒心和疑慮，而所謂「點檢作天子」的讒語，大概就是因此而逼出來的。這件事，據宋史太祖本紀所載是：

（顯德）六年，世宗北征，……在道閱四方文書，得韋囊，中有木三尺餘，題云「點檢作天子」，異之。時張永德為點檢，世宗不豫，還京師，拜太祖檢校太傅殿前都點檢，以代永德。

這一塊三尺有餘的木板，對於後來却有着非凡重大的關係。我很疑心，這韋囊，這木板，以及木板上的五個字，乃是張永德的反對派李重進為要陷害張永德，乃學取了張永德的故事，勾結了周世宗的左右，特地製造出來的。我所以有些猜想，不祇是因為李重進和張永德素有嫌隙，須要拚個你死我活；也因為只有李重進的地位和資望才能和張永德相比擬，才有覬覦這個殿前都點檢的資格。因而我們這項推測，應該是既近情且符實的。這事情發展演變的結果，張永德果然就被罷免了，而周世宗却不敢再用一個羽翼豐厚、憑藉優越，如李重進那樣的人物以為代，乃特地超擢了一個名位未高易受制使的趙匡胤繼其位。而因為既有一個「點檢作天子」的木板，使這個崛起的趙匡胤也居然發生了非分之念，不臣之心，而後來竟一切如願以償。這却是李重進等人所萬萬不曾料到的了。

因為趙匡胤和張永德早已沆瀣一氣，所以在趙匡胤做了殿前都點檢之後，張永德並不起嫉惡之心，不但維持着舊日的交誼，而且這交誼還在與日俱進。宋史張永德傳云：

從世宗北伐，還駐澶淵，解兵柄，加檢校太尉，同中書門下平章事。……太祖即位，加兼侍中。永德入朝，授武勝節度。入覲，召對後苑，道故舊，飲以巨觥。每呼駙馬不名。……永德明天文術，……營家資延致方士，故太祖以方外待之。初，雖陽書生嘗言太祖受命之兆，以故永德潛意拱膺。太祖將聘孝明皇后也，永德出緡錢數千以助之。故盡太祖朝而恩渥不替。

今查孝明皇后即宋太祖的王皇后，其聘要在周世宗顯德五年。那時候最得意的人人是張永德而非趙匡胤。永德之所以肯出緡錢數千助匡胤婚娶的事，只是由於兩人平昔的契分之厚，必非「潛意拱膺」的表示。所謂「雖陽書生嘗言太祖受命之兆，以故永德潛意拱膺」者，

其事必尚在以後，至少當在趙匡胤已經做了殿前都點檢的時候。永德傳中所敘前後節次，必是有意加以顛倒的。張永德既是一個迷信方士的人，在他的黨與當中有了一個有「受命之兆」的人，他當然要竭力擁戴，情願屈己以效奔走馳驅之勞了。

荒誕無稽的相術以及符命等等，直到今天還盛行於我們的社會的各個階層中。它最能啓動一個人的慾望和野心。趙匡胤在篡周之前，既遇到這個「睢陽書生」，而據釋文瑩的湘山野錄所載，更有一個遨遊於關河之間的道士，也推測趙匡胤將於某年某月某日膺圖受禪。我們現時不必深究這兩說的「個性真實」的程度各若何，其在趙匡胤突然地超陞爲殿前都點檢之後，一般昏聩糊塗的「大相士」和「預言家」們便跟在後面曲意奉承，遂使趙匡胤存心要賺取這個後周的天下，這却一定是事實的。

張永德和趙學究，一武一文，二人都在盡力爲趙匡胤運籌帷幄，馳驅效力，中間更增加了所謂「義社十兄弟」如王審琦、石守信等等的幫同活動，而又巧逢「天不祚周」，在趙匡胤做了殿前都點檢後，不一月而世宗下世，集合這種條件，趙匡胤做都點檢半年之後便一躍而登了「九五」尊位了。

因爲趙匡胤原是和張永德爲同一派系，所以後來能得到張永德的「潛意拱嚮」之力即很快地成就了帝業。到這時，才正證明了對於後周帝室「有好謀」「有二心」的，並不是李重進，而却是張永德和趙匡胤這一夥。在趙匡胤篡奪了後周的帝位之後，素來站在反對方面的李重進，對於自身所應取的态度，自然用不到多加考量，不論是爲要表示效忠於後周，抑或爲了料定趙匡胤必不能不念舊惡而曲予優容，他都不能不起而聲討這個竊國的人。宋史李重進傳載其事云：

太祖即位，……移鎮青州，加開府階。重進與太祖俱事周室，分掌兵柄，常心憚太祖。太祖立，愈不自安。及開移鎮，陰懷異志。太祖知之，遣六宅使陳思誨齎鐵券以安其心。重進欲治裝隨思誨入朝，爲左右所惑，猶豫不決。又自以周室近視，恐不得全，

遂拘思誨，治城隍，繕兵甲，遣人求援李景，景懼而不納，聞之太祖。……太祖遣石守信王審琦李處耘宋偓四將率禁兵討重進。……太祖謂左右曰：「朕於周室舊臣，無所猜問。重進不體朕心，自懷反側，令六師在野，嘗暫往慰撫之爾。」遂親征。次大儀鎮，石守信遣使馳奏：揚州城破在旦夕，願車駕臨視。太祖徑至城下，即日拔之。……

初，重進謀舉兵，遣親吏翟守珣往謁陰結李筠，守珣素識太祖，往還京師，潛詣樞密承旨李處耘求見，太祖問曰：「我欲賜重進鐵券，彼信我乎？」守珣曰：「重進終無歸順之志」。太祖厚賜守珣，許以爵位，且令說重進，緩其謀，無令一兇虜作，以分兵勢。守珣歸，勸重進養成持重，未可輕發。重進甚信之。及李筠誅，重進反書開，並如太祖之策。其不信鐵券，亦如守珣所云。

鐵券是用以紀功勳褒德美的，趙匡胤要以此物賜李重進，自然是爲要表示籠絡之意，以稍安李氏之心的。賜以鐵券而猶不能安定其心，藉知李重進是絕無屈服順從趙匡胤的可能了。只可惜李重進之爲人，大概耿直有餘而謀劃不足，因而，最初當周世宗在位之時，既無法制張永德於機先，及至趙匡胤篡竊之後，李氏與師致討，不能不謂爲「義舉」，而左右親吏先爲對方所賄買，致當李筠舉兵之時，坐失良機，終至爲趙匡胤「各個擊破」，而重進失敗之後，親屬黨與受禍之慘，當時絕少其比。重進傳云：

太祖入駐城（揚州）西南，閱逆黨數百人，盡戮之。重進兄深州刺史重興聞其叛，自殺，弟解州刺史重贊，子尚食使延福，並戮於市。……

又有張崇詰者，周廣順初爲樞密承旨，……重進赴淮南時，道出泗上，崇詰說以畜兵完城之計。重進敗，事露，詔捕之，棄市，籍其家。

對於李重進的親屬黨與，株連蔓抄，幾乎是不使其「無噍類」不止了。然而趙匡胤却是素以寬厚仁愛著稱的，不但在他的統一事業的

過程中，對於被征服的國家一切多從寬宥，即對於後周舊臣之舉兵相抗的，於韓通被王彥昇殺害之後，曾特別下詔以示追悼，且令「以禮收葬」；於澤州李筠失敗自焚之後，依然擢用其子李守節及其部屬趙處愿、孫孚、史文通、馬廷禹等人；而獨獨對於李重進極盡殘酷之能

第二次歐洲大戰史略

石地

歐洲大戰是亞洲烽火延燒的結果。一九三一年的「九一八事變」與一九三二年的「一二八事變」，都是日本侵略中國的表現。那時國聯不能維持國際間的正義。這鼓勵了歐洲侵略者的野心。而歐洲從此便沒有和平的日子了。

第一個倣效日本的是墨索里尼。一九三四年十二月五日北非義阿邊境發生衝突，這獨裁者的機會來了。次年十月三日義軍大批侵入阿比西尼亞。阿人英勇抵抗，一直到一九三六年五月五日國亡為止。這是國聯又一次的失敗。

這時冒險者希特勒正在暗中從事重整軍備。一九三五年三月十六日，德國撕破了凡爾賽和約的一頁。次年三月七日德軍突然進佔萊茵河區。凡爾賽和約等於一張廢紙。

西班牙內戰是希墨兩人一手製成的。一九三六年六月西叛軍首領佛朗哥在北非西屬摩洛哥發動內戰。英法倡導了一種不干涉政策。德義表面上雖也贊同，實際却派「志願軍」參加叛軍作戰。經兩年半的抗戰，西班牙共和政府終於被顛覆了。

希特勒覺得在西方有義大利作盟友還不夠，又在東方拉住了日本。一九三二年十一月十七日德日簽訂反共協定，不久墨索里尼又簽上字。於是侵略集團就這樣造成了。

一九三七年七月七日中日戰事起，日本如虎狼似的橫行於中國廣

事，這便足以說明，趙匡胤之與李重進，因為早已處於敵對的地位，怨毒仇恨，非一朝夕，故趙匡胤一旦制勝，便下此毒手以發洩宿恨，根絕後患。而李重進的黨與之多，團結之固，勢力之可畏，均遠在趙匡胤的其他敵人之上，也均可從此看到了。

大的領土上。希特勒知道各民主國家都沒有作戰的準備與決心，於是決意在歐洲幹一下。

希特勒在歐洲真正的作亂，開始於一九三八年。那年三月，希特勒逼走奧總統舒斯尼格，由奧國國社黨領袖股瓜特繼任。奧國宣佈與德國合併。

於是希特勒想併吞捷克斯拉夫。他說捷克是德國的命脈。他對張伯倫達拉第威脅利誘，墨索里尼出面調停。他們在一九三八年十月一日簽訂了慕尼黑協定。張伯倫以為歐洲的和平由此而奠定，卻不知上了希特勒的大當。一九三九年三月十四日，德軍佔領全部捷克，歐洲又一個國家被滅亡了。

這時英法才明白希特勒無限的貪婪，方興未艾的野心，於是匆匆備戰。從這時起，歐洲彌漫了戰雲。到德軍侵入波蘭，歐洲大戰便爆發了。

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是歷史上空前慘酷的大戰開始的一天。在波蘭拒絕德國要求歸還但澤與波蘭走廊的最後通牒後，希特勒以九十個師團的兵力，九個機械化師團及六千五百架飛機，直搗波蘭。九月三日英法對德宣戰。

德軍分三路侵入波蘭。波人奮勇抵抗，但無法阻止有空軍配合的高度機械化部隊。九月十日德軍北路與西南路逼近華沙，並切斷波森

區的波軍。九月二十七日華沙陷落。不到一月，波軍就這樣崩潰了。在波蘭被侵前，英蘇談判不成功，蘇德忽然於八月二十三日締結互不侵犯條約。在九月十七日德波戰爭正劇烈時，蘇軍忽然開入波境。九月二十九日德蘇兩國劃定在波蘭的疆界。波蘭便這樣亡國了。德波戰爭時，西線德軍很少。於是法軍越過馬其諾防線，侵入德境。此後一直到一九四〇年四月，西線德法軍僅有小接觸，無大戰爭。

英國是海上的女皇。她對德宣戰後，立刻施行封鎖德國，而德國報以反封鎖。大西洋之戰是最後決定英國的命運的。英法海軍的優勢使德國商船深藏在波羅的海或中立國港灣內，不敢露面。但是德國潛艇的活動，最初却使英法難於應付。到一九四〇年中，德國潛艇被消滅的很多。德國在海上另一可怕的武器是袖珍戰艦。一九三九年十二月十七日，德艦「斯比上將」號被迫自沉。

德國在海上雖處不利的地位，但在陸上却惟我獨尊。希特勒在一九三九年十月六日與十月十日兩次提出和平要求。可是張伯倫不再受騙了。整個歐洲惴惴不安地等待着災禍的到來。

一九四〇年四月九日，德軍突然越過丹麥國境，幾小時內佔領了該國。同時德軍又在挪威六處的海岸登陸。由於吉斯特林的賣國，挪軍開頭就不能作有效的行動。後來英法軍在特龍罕南北與納維克附近登陸，也無濟於事。六月七日挪王哈康只得隨着軍隊流亡倫敦。

波蘭之戰，英國成立戰時內閣。挪威之役，首相張伯倫却因之垮台。五月十日邱吉爾繼任首相。他立刻擔負起英國救亡的責任來。

挪威之戰尚未了，德國的閃電戰又轉向荷比邊境。這是為的消滅德國的世仇，法國。

五月十日，德軍同時侵入荷蘭，比利時及盧森堡。荷比兩國英勇抵抗，但是擋不住德國巨大的機械化部隊。英法聯軍赴援。德國在這次戰爭中，利用傘兵與軍隊渡河的橡皮船。荷軍抗戰四日，被迫「停戰」了。比軍在比王李奧保特領導之下，仍繼續戰爭，犧牲甚大。

不數日德軍佔領布魯塞爾與安特衛普，並突破法比間的防線。於是德軍直趨英吉利海峽。亞拉斯、亞眠、阿倍維爾、布倫、加雷等地先後陷落。又比軍經不住德國兩千輛坦克的壓力，於五月二十八日不先通知盟方便全部投降。這時在比境作戰的英法軍陷入危境，只有敦刻爾克一條生路。這次淒慘的撤退，邱吉爾認為「奇蹟」。在八天當中，由海空軍的協助，三十五萬的英軍被拯救了，但所有的裝備都被丟棄在大陸的海灘上。

這時的英倫三島上，真是空虛之至，祇有一個剛剛訓練完畢的裝甲師，與兩個加拿大師團。如果希特勒抓住這個機會，也許這次戰爭結束得不會這樣早。英國把撤退下來的軍隊，匆匆地武裝起來。

德軍分數路侵入法境，一路由海岸南進，一路東進附馬其諾防線之背，中央一路直指巴黎。墨索里尼乘機趁火打劫，便於六月十日對英法宣戰。六月十四日德軍進入巴黎。法國政府先遷都爾，再遷波爾多。貝當向希特勒求和。六月二十二日德法停戰協定簽字。兩日後法義停戰協定亦簽字，法國的獨立與光榮完了。

法國的復國責任隨即落在戴高樂將軍的肩上。他在倫敦主持自由法國（後來改稱戰時法國），繼續抗戰。

法國崩潰後，英國在歐洲完全孤立。為使法國的海軍不附敵，英國便立刻把停泊在英國本部與殖民地口岸的法艦解除武裝或扣留，甚至擊沈之。

法國崩潰得這樣迅速，各民主國家為之震驚。羅斯福總統明白，如果英國失敗了，美國便要受到直接的威脅，民主主義便會被消滅。十二月二十九日他向美國工業領袖呼籲急遽增產，以「美國為民主國家的兵工廠」。他盡量以軍火與糧食接濟英國。他最初施行的中立法案，現在已取消了。

德國在法荷比境建立許多的空軍根據地。自一九四〇年七月起，德空軍大規模襲擊英國倫敦，其他工業城市，港埠及船隻。大戰八十四天，德國空軍被擊敗了。從六月稍起，德國就在挪威到法國的不列

頗尼半島一帶港口，佈置了無數的軍隊，準備侵英，因空戰不利，遲遲不敢發動。到蘇德戰起，侵英的計劃便成泡影。

地中海的烽火又燃起了。侵英不成，德義想佔領蘇彝士運河區，切斷英國作戰主要供應的遠東航線，而致其死命。義大利艦隊威脅着英國的船隻。一九四〇年九月間，北非義軍又侵入埃及。十二月九日起，英軍開始反攻，大敗義軍。東非英軍亦克復全部阿比西尼亞。阿皇在五年流亡生活後，又回到他的寶座了。

一九四〇年十月二十八日，義軍侵入希臘。希臘堅決抗戰。自一九四〇年十二月到一九四一年四月，義軍着着失敗。英國根據同盟的義務，立刻以人力及物力援希。英國海軍飛機偷襲義大利大蘭多港，擊毀義大利六艘主力艦中的三艘。墨索里尼只直求援於希特勒了。

一九四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希特勒迫使羅馬尼亞加入軸心。次年三月一日不費一彈，德軍佔領了保加利亞。三月二十四日南斯拉夫亦被這與德國簽定一紙條約，可是三天後便被南軍撕破了。希特勒惱羞成怒，於是在四月十六日大舉侵入南希兩國。五天迫南軍停止有組織的抵抗，而遊擊戰却從此活躍起來。

早在三月初，英國自北非調來六萬軍隊援希。英希軍隊怎能抵擋強大的敵軍？四月二十三日希臘投降。英軍分向克里特島與亞歷山大港急撤。隨後德國傘兵降落克里特島。英軍只好又撤退。

北非英軍一部援希。三月二十四日北非德軍乘虛進攻，不到一日攻入埃及。開羅與亞力山大港為之震動。

這時——三月十一日——從美國伸過來一隻巨大的援手。這就是邱吉爾贊揚為「新大憲章」的軍火租借法案。

自四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七日，英艦隊追擊橫行於大西洋上的德戰艦「俾士麥」號與巡洋艦「友金親王」號。英損失戰艦巡洋艦「胡特」號。「俾士麥」號終被擊沈於法國海岸外。

蘇聯在這次大戰中是極重要的。蘇聯的強盛，希特勒便不能高枕無憂。在侵蘇前，赫斯於五月十日單獨飛落英倫，想以消滅布爾塞維

克的聖戰來哄騙英人，可是英人已決心戰鬪到底了。

一九四一年六月二十二日清晨，自芬蘭到黑海一千八百哩，德國集中了一百六十個步兵師，二十多個裝甲師，全國五分之四以上的空軍，及附庸各國三十多個師，突然侵入蘇境。德軍分四路進攻，一波羅的海各國向列寧格勒，二自中部波蘭向明斯克而直指莫斯科，三自南部波蘭向羅馬與基輔，四自比薩拉比亞向奧特薩。蘇聯措手不及，動員完成於八月十五日前，已損失了四千架飛機，五千輛坦克及六十萬軍隊。戰爭之猛烈與殘酷，史無前例。

德軍勢如破竹，蘇軍且戰且退。蘇軍分三路抵抗，北路列寧格勒到九月底已被保圍。中路蘇軍放棄明斯克後，自七月中到八月初堅守斯摩棱斯克，最後亦只好撤出。紅軍動員完成開始反攻，血戰二十六日，雖不能收復斯城，但使德軍第一次受到了慘敗。南路德軍於七月中向基輔推進。蘇軍苦戰四十五日才於九月十九日放棄該城。德軍這時的目標是莫斯科，而冬季的嚴寒來懲罰他們了。

德蘇戰爭開始時，英美立刻聲稱援蘇。英國皇家空軍自七月份起，出動轟炸德國全部船塢及潛艇根據地。美國也對德國及其附庸採取有效的行動。七月十二日英蘇互助條約簽字。八月二十五日英蘇軍隊開入伊朗，打開了援蘇的附近的道路。

十月二日希特勒下令德軍進攻莫斯科，誇稱「今日為本年最後決戰的第二天」。不到兩星期德軍佔領奧勒爾，布列揚斯克及維亞茲瑪等重要鐵路交叉點。莫斯科危急，宣告戒嚴。史達林稱「決以全力保衛莫斯科」。蘇政府於十月二十日遷都古比雪夫。俄國可怕的冬季降臨了。德軍凍僵，坦克與摩托車也停止了動作，而勇敢的紅軍這時反撲過來。十二月八日柏林宣佈放棄進攻莫斯科的企圖。

在進攻莫斯科時，南路德軍於十月二十四日佔領工業中心哈爾科夫。克里米亞半島與內高加索油區也被侵入。十一月二十二日德軍佔高加索門戶羅斯托夫，不數日又被蘇軍克復。這樣高加索暫保安全了。

北非英軍響應蘇軍，於十一月十八日開始總攻利比亞德軍，戰事進行順利，克復西倫尼加區。隆美爾這時據守陣地，等待援軍到來反攻。

日本看到它的盟友在歐洲的勝利，於是也在太平洋上掀起了風波。十二月七日日本偷襲美珍珠港海陸空軍根據地。這把美國拖入了戰禍。

這次歐戰前，歐美各國對於侵略者不敢採取積極的手段，因而助長其氣燄。自蘇德戰起，聯合世界上一切愛好和平的國家，制止國際強盜便成爲必要。一九四一年八月十四日羅斯福邱吉爾會談於紐芬蘭海外，發表富有政治建設性的包括八項原則的大西洋憲章。自太平洋戰起，盟國各領袖人物認爲不但在戰時，就是在戰後和平也需要國際上的合作。於是在一九四二年一月一日，二十六國在華盛頓簽訂聯合國宣言，表示贊同大西洋憲章。到一九四五年的今天，加入聯合國的已有五十國左右。

一九四二年是聯合國開始轉敗爲勝的一年。希特勒的如意算盤，原想六個月結束德蘇戰爭，再轉而攻英，於是建立「歐洲新秩序」。可是他太自信了。

這時美國加緊生產，用武裝的船隻把作戰物資直接輸送到英、蘇、埃及伊朗等港口。德國却加緊潛艇的活動，一月裏竟出現於美國的東海岸。英美海軍便分頭搜捕德艇，到年底德艇的標掠大殺了。

這時美軍踏上了歐洲的戰場。一月裏美陸軍首批開入北愛爾蘭，六月裏美空軍也到了英國。

德國空軍東調後，英國在西線便獲得制空權。自五月份起，英空軍開始大規模轟炸攻勢。五月三十日英機千架首次夜襲德境工業城市。七月四日美機也開始參加轟炸德國。

這次歐戰的勝利，蘇聯的力量不可輕視。而一九四二年八月到一九四三年一月的史達林格勒之戰是勝利的關鍵。由於此役，德軍一敗不可收拾，最後只有投降一條路。

一九四二年三月蘇聯停止冬季攻勢，以後數月，東線便無大規模的戰爭，而德軍却在準備夏季大舉反攻。

六月二十八日德軍開始在庫爾斯克發動攻勢。他們想攻到伏爾加河，而切斷中路與南路蘇軍的連絡，威脅莫斯科區與頓河區的蘇軍。但是蘇軍堅守佛羅內茲，德軍只得沿頓河東岸南下。七月二十四日羅斯托夫失守，高加索危急。八月二十二日德軍已強渡頓河，抵斯達林格勒外圍。

德軍三十到四十個師團，輔以大量坦克與飛機，於八月二十三日開始進攻斯達林格勒。九月裏他們攻抵斯城南北兩端的伏爾加河，接着進攻城區本身。蘇軍逐屋逐戶抵抗，往返衝殺，雙方傷亡慘重。這樣到十一月十九日，蘇援軍趕到，大舉反攻，自兩翼鉗形而進，十一月二十三日終於包圍全部德軍。這正是蘇聯又一次殘酷的冬季。希特勒急調大軍赴援，潰敗而去。於是蘇軍開始消滅入圍的德軍，到次年二月二日，斯城殘軍投降，被俘三十萬人。

蘇聯這次冬季反攻，除斯達林格勒光輝的勝利外，還逐退高加索德軍，收復羅斯托夫後，復於一九四三年三月攻至哈爾科夫。

在這期間，北非德軍也遭到了嚴重的打擊。一九四二年五月二十七日，在東線夏季攻勢的前一個月，德軍在利比亞發動反攻，一直攻到離亞力山大港七十哩處，埃及全境震動。但是好景不長。十月二十三日英軍反攻，將德軍一直逐至法屬突尼西亞邊境。十一月八日美軍第一次在敵後北非西海岸登陸。此後氣候惡劣，不便作戰。到次年三月二十九日，英軍西進突破德軍防線，於四月七日與東進的美軍會師。此後英美法聯軍並肩北進，五月十二日德軍投降，被俘十五萬人。

史達林格勒與北非兩次大捷，打破了希特勒會師中東，再由此入侵印度，與東方強盜，日本會師的迷夢。

在這兩次勝利的進行曲中，羅邱兩領袖於一九四三年一月十四到二十四日，會商於北非西岸的卡薩布蘭加，決定了對德義日進攻的辦

法，儘可能援中蘇兩國，侵略者必須無條件投降。

北非隔地中海遙望着西西里島與義大利半島。這是攻擊「歐洲堡壘」的時候到了。在七月十日晨，英美與加拿大軍在空前兩棲的活動中登陸西西里島。盟軍先建立灘頭陣地，然後向前推進。到八月十七日美軍進入墨西拿，西島抵抗停止。法西斯主義也跟着敲喪鐘了。

在登陸後不數日，羅邱警告義人投降。法西斯黨領袖墨索里尼被憤怒的人民於七月二十五日拘囚起來，但不久又被德國特務人員救出，到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九日，最後被米蘭義大利愛國志士槍決並陳屍示衆。侵略者的末路是如此！

義大利新政府成立。德軍自布里納山隘源源開入，佔領義北並逼近羅馬。一九四三年九月三日義無條件投降。同日英軍越海峽進攻義本土靴尖。九月九日盟軍登陸那不勒斯。這時德軍佔領了羅馬。德軍抵抗雖猛烈，但義大利南部已成爲美機大規模轟炸德國心臟的基地了。

在盟軍進攻西西里島前數日，德國在東線又發動了一次夏季攻勢，但不到二十天便夭折了。蘇聯在它的攻勢後一星期便開始反攻，八月四日收復奧勒爾，次日又攻下比爾哥羅德，八月二十三日又克復哈爾科夫。紅軍繼續挺進，斯摩棱斯克在九月二十五日，基輔在十一月六日，都已無敵蹤。德軍狼狽而退。

這時國際外交又繁忙了起來。十月十九日美英蘇三國外長莫斯科會議，其結果促成了德黑蘭會議。緊接着開羅會議後，羅邱史三領袖於十一月二十八日在德黑蘭商定對德作戰的問題。喧嚷已久的第二戰場就要開闢了。

開闢第二戰場的消息使人興奮。中路蘇軍沿基輔西線長二百哩的戰線進攻，於一九四四年一月四日越過一九三九年波蘭國境。北路蘇軍於一月二十七日解圍蘇聯第二大城列甯格勒，那裏孤軍奮鬥了二十七個月。於是北路蘇軍轉兵南下與中路蘇軍在敵後會合，包圍德軍十師。南路蘇軍也向比亞拉比亞猛衝，於四月二日攻入了羅馬尼亞。中

路蘇軍於四月八日抵達舊日捷克邊境。北路蘇軍這時靜候蘇芬和平談判結果，戰事比較沈寂。

在義境，也傳來了勝利的消息。美、英、法、波、比、義聯軍，於六月四日，正是第二戰場開闢的前二日，解放了羅馬。軸心國的一個首都被佔領了。

英美空中攻勢，侵略者也受不了。自一九四二年初起，英皇家空軍開始有計劃地大規模轟炸德國。不久美第八航空隊也參加作戰，且以晝襲爲主。這一年英機投彈三萬七千噸。到一九四三年，美機又自義大利根據地出擊德國及其附庸國。這時德國百分之五十的白日戰鬥機與百分之八十五的夜間戰鬥機，都調到西線來對付盟機。這一年英機投彈十三萬四千六百噸。到一九四四年第二戰場開闢前數日，英美機更是活躍。四月份美機投彈了七萬一千噸。五月份盟機出動了六萬五千次（每次一架計），一天內竟有出動七八千架，投彈至八千噸的。六月二日美機四千五百架又首次自英至蘇，作穿梭轟炸。德國及其附庸國一切的工業中心，交通中心及海岸防務，都被炸得廢爛不堪。德國的人民與士兵作戰意志因而渙散，飢餓與死亡逼迫他們走進絕境裏去。

這時德國的海軍也快完蛋了。一九四三年三月盟方研究出一種對付潛艇的新戰術，德國潛艇因此葬身於大西洋的很多。德國主力艦「賓匹茲」號被炸傷於挪威海灣，另一主力艦「柴霍斯特」號又被擊沈於挪威北部海外。而盟國造船業空前發達，開戰以來海上船隻的損失，這時已全部補足了。

德國在四面楚歌中。第二戰場的呼聲愈來愈高。一九四四年四五

月間，英吉利海峽的天氣已經轉佳，沿海的德國守軍開始不安起來。六月六日晨，盟軍在船艦四千艘，飛機一萬一千架的支助下，在法國諾曼第海岸登陸。盟軍由灘頭陣地逐漸推進。德軍決堤，以海水來淹沒五十萬英畝的土地。可是美軍涉水而戰，佔領瑟堡。英軍亦攻陷克恩。於是盟軍向平原東進。八月十五日盟軍又在法國南部海岸登

陸。這時法內地軍聞風響應，紛紛光復各城，於八月二十三日解放了巴黎。盟軍於九月二日進入比利時，九月十日又進入盧森堡，終於次日攻入德國本土。

在這期間，希特勒會以久已大肆宣傳的法寶，飛彈襲英。這的確使盟方人士爲之一驚，可是除了毀毀英國許多的房屋與殺害許多的英人外，對於整個的戰局並無大的影響。

同時蘇聯也開始進攻德國。

蘇芬和平談判不成，北路紅軍於六月十日再度進攻芬蘭，穿過卡累利阿地峽。九月十九日芬接受停戰條件。蘇軍隨即佔領愛沙尼亞與拉脫維亞。中路紅軍於六月間發動攻勢，向波蘭長驅而入，到八月逼近華沙，十月二十三日又進入東普魯士。南路紅軍於八月二十五日進抵多腦河，八月三十一日佔領羅馬尼亞首都布加勒斯特。九月十二日羅國簽定停戰協定。四日後蘇軍開入保加利亞首都索非亞。於是蘇軍選奔匈牙利與南斯拉夫，十月二十日解放南斯拉夫，十二月二十五日又攻入匈京布達佩斯。次年一月二十一日，匈國亦簽訂停戰條件。東南歐德國的各附庸國不存在了。

在歐戰勝利中，不幸國際上來了一些暗影。這就是波蘭，南斯拉夫及希臘諸問題，在政治上與權益上，使英美與蘇聯間稍有磨擦，但決沒有影響到盟國間的合作。這種暗影一直到一九四五年二月八日的克里米亞會議，才算烟消雲散。

一九四五年春，歐戰在迅速地結束。上年十二月德軍曾在西線一度反攻，雖威脅了盟軍，但不過是強弩之末吧了。二月九日西線盟軍七路開始總攻，突破齊格非防線，渡洛爾河，三月六日佔領科隆，次日渡萊茵河，一星期後又渡摩塞爾河，由此到柏林是一片大平原。四月十一日美軍到距柏林西面五十哩的馬德堡。四月二十六日美蘇會師於易北河上。德國被切成了兩段。德軍已呈分崩瓦解之勢。

這時義境盟軍於四月十日也開始總攻，四月二十三日渡波河。義北很快被解放了。

在東線，一月十四日蘇軍發動冬季攻勢，三日後佔領華沙，於是西維斯杜拉河一直猛攻到奧得河。這時波蘭，東普士及上西里西亞，差不多都被佔領了。希特勒着慌，立刻自西線抽調四十四個師到東線去，但仍不能阻止紅軍的前進。三月十一日蘇軍攻佔距柏林三十哩的庫斯特林。這時南路蘇軍在佔領匈京布達佩斯後，於四月十三日復攻克奧京維也納。於是蘇軍猛攻柏林，四月二十二日攻入市郊，三日後攻入市中心。五月三日史達林宣佈佔領柏林。德國的心臟這才停止了活動。

世界第一號戰犯，希特勒，這期間在柏林指導作戰。盟國正要逮捕他並嚴厲懲罰他。他自知命運難逃，只有自殺一條路。五月一日傳來墨索里尼的慘死時，德國也宣佈了希特勒的死訊，由杜尼茲繼任元首。於是在五月七日德國宣佈無條件投降。次日，即一九四五年五月八日，英、美、蘇三國領袖正式宣佈爲停戰日。歐洲大戰至此終於結束了。（杜尼茲在法林斯堡所組織的政府，於五月二十四日消滅）。

正當盟軍向柏林進軍時，在這次戰爭中第一有功的美總統羅斯福，突然在四月十二日逝世了。全世界愛好民主，愛好和平的人士，都感到切身的悲痛。他的偉大比之第一次世界大戰的美總統威爾遜，過無不及。他的偉大不但在促使侵略國家的崩潰，尤在努力戰後和平建設問題。他所領導的世界和平機構會議，在一九四四年八月二十一日，華盛頓頓巴敦橡樹會議，已立有基礎，到一九四五年四月二十五日，才在舊金山正式開幕，參加者有四十六國代表，接着又參加了三國。他的精神是不死的。

波羅奈城與鹿野苑

李樹青

——天竺遊踪瑣記之四——

法顯所稱的波羅奈城，玄奘時稱為婆羅痾斯國，現在則稱為柏納斯（Benares），為恆河中游的大城市之一。法顯對此城未加描寫，玄奘的記載較詳。他說：『閻闍楯比，居人殷盛，家積巨萬，室盈奇貨。人性溫恭，俗重強學，多信外道，少敬佛法。……』『大城中天祠二十所，層臺祠宇，彫石文木，茂林相蔭，清流交帶。鑰石天像量減百尺，威嚴肅然，懷懷如在。』從這兩段記載裏，可見波羅奈城佛教一向不盛，玄奘所謂天祠，大概即印度婆羅門教所崇奉的濕婆天，亦稱大自在天或世主（Shiva or Vishwanath）。直到目前為止，柏納斯這些印度廟宇，還是印度人認為最神聖的地方，而流經城外這段恆河也是印度人所最崇拜的聖水。由此可見釋迦佛的獨選這個城市作為初轉生輪的聖地，也並不是沒有道理的。

七月十三日午夜，我所搭乘的火車進了柏納斯車站。下車後，為着遊歷上的便利計，僱車到城市中心的一家印度旅館住下。這裏面一切設備殆全係印度式。門窗桌椅，不要提了。屋角上有一個像鼠洞樣的窟窿，這便是洗臉沖涼盥漱的地方。茶房壓根兒即不懂英文，一切呼喚皆憑手式。對的時候固然未嘗沒有，而錯的時候常多。旅行至此，總覺得真正到了印度。

翌晨起來以後，本想吃點東西，再行出去遊歷。但出屋外參考了一番，看見旅館所伺候的飯食，一個方盤，中間放着米飯，四周圍擺着幾種炒菜，既無刀叉，亦無匙箸。印度的朋友們都在很悠閒地用五指選擇着菜肴，慢慢送進嘴去。我檢閱一番自己的手指，又細看一遍他們吃的菜飯，終是覺着下不得手去。回屋裏洗了一次手，又挖擦了

一陣指甲內的污垢，三番幾次的下了決心，想要嘗試一下，可是等到大一經走出屋外，看見那小方盤內放着那些炒的與燴的菜蔬，原來那股勁又全洩了。於是只好餓着肚子，出街僱車到仙人鹿野苑去。

鹿野苑現名薩爾納茲（Sarnath），本係印度教的一個神名。距城約六七華里，為釋迦初轉法輪的地方，亦係佛教的四大聖地中的一個（其它三大聖地為佛出生的藍毘尼園及佛入涅槃的拘尸那揭羅城）。我所僱的還是那種腳踏東洋車，自城內穿出了鐵道，約有多半個鐘頭便到達了鹿野苑的原址。

在尚未抵鹿野苑時，很遠便望見一座黃色的中國式的建築，因朋友們預先提過，想來必然是建築在這裏的中國廟宇。車到門前，果然看見了華文『中華禪寺』等字樣。院裏的建築頗為簡單。前面有兩間門房。正中便是正殿，裏面供的只有一座緬甸式的玉石佛像。此外既無其他陳設，四壁亦且尚無壁畫。後面是一排僧房，約六七間。主持老和尚德玉見面以後，迎我到後面客廳裏休息。德玉法師為北平法源寺方丈，歷遊南洋，戰前來到印度。這座中華禪寺，便是他秉承他的戒師純一的遺志，一手捐募建築起來的。這位法師雖然對於佛法亦無若何較深的理解，但一眼望去便知道是一位戒行純潔的和尚。他很高興地說：『最近捐募到一萬三千盧比，購買廟後很大的一片空地。這是一件並非容易的事。』老和尚一再重複這句話：『發願也不只一次了，臂上也已燒了不少願香的疤痕，我的目的就是修造一座中國式的寶塔。現在有了地方，這座塔是會建造起來的。』原來這裏原有一個很大的寧落波，過來便是錫蘭人建造的塔，再過來便是中國的佛寺。

德玉老法師覺着這是佛的意旨，讓他在中華禪寺的後面，再建築起第三個中國式的七級玲瓏寶塔。

在寺裏吃過午餐以後，德玉老法師陪着我出來巡禮古蹟。因為靠近的關係，最先當然到錫蘭的伽藍裏去。這座塔式的廟宇，修得頗為壯麗。廟內的佛像雖雕工尚佳，可惜太小，不能與室內的空間相稱。四壁畫着釋迦佛一生的事蹟，係日本畫家所作，在此相當有名。

錫蘭伽藍的旁面，巍然聳立着那座龐大的窣堵波，高約六七十丈，直徑亦有十丈。塔頂業經傾圮，下面塔座部份也已斑剝脫落，唯殘留石刻及花紋，仍尚隱約可辨。這座大塔，既不見法顯著錄，亦未見玄奘述說，顯然是七世紀以後的建築物。緣塔再向前去，左面是一個着那教的廟宇，正面是印度教的伽藍，左後一帶地方便全是昔日佛教的遺址。靠中華禪寺的後面有一池，即玄奘所謂『其水既深，其味又甘，澄淨皎潔，常無增減。』這是昔日釋迦曾經盥浴滌器與浣衣的處所，現在池水早已乾涸，無復能辨認是三池抑係一池，而當時潛藏在水底常與風雨的龍，恐怕是早已遷到別處去了。

塔後及右面約十餘畝的地面，均係發掘出來的當年七個伽藍的遺址。從目前荒榛斷梗與頽垣碎瓦之中，其殘留的規模的廣大，基址的寬敞，猶可想像當年所謂『臺觀連雲長廊四合』（見大慈恩寺三藏法師傳卷三）的盛況。在這片遺蹟裏，其最值得注意的有如下幾處：第一，在基址的中部有一隆起的部份，這裏牆基厚十英尺，地勢崇高，四圍磚基相聯，密如蜂房。據推測：這地方即釋伽佛在此初轉法輪處。當年的主要佛龕，當亦在此。其次，在此佛龕前面有四石柱，石質細緻，光華潤澤。其中三柱已經崩損，只一柱完好。四柱當中有一石座，上有鐫刻，囑佛教徒不得互分派系。因佛涅槃後不久即有上座部與大眾部之爭。故此種石刻相傳為無憂王所建。唯據玄奘記載，在此區域內有二無憂王石柱，其一在城東北婆羅羅河西，據謂『碧鮮若鏡，光潤凝流。』另一個當在此地，『石柱高七十餘尺，石含玉潤，鑿照映徹。』（見大唐西域記卷七）現存四石柱，共立一處，兩兩對

稱。至高不過一丈二尺。假如玄奘的記載不錯，則此殘存的石柱是否係無憂王時代的遺物，頗值懷疑。不過，在大唐西域記內所記載的石柱，均謂係在無憂王所建石窣堵波的前面。而此地的窣堵波，當玄奘時，據謂：『基雖傾陷，尚餘百尺……是如來成正覺已初轉法輪處也。』現在所殘存的石柱，或許即原來石窣堵波的遺址，亦頗有可能。再次，在此四石柱的左面有一殘留的精舍遺蹟，在窪下處有一整石所鑿成的『塔基』（？），現已毀損。上面特建一屋頂，藉資保護。基址寬約丈餘，高及六尺，畢竟昔時係作或種建築的基址，現在亦無從懸揣。大唐西域記有一段謂：『大垣中有精舍，高二百餘尺，上以黃金隱起作菴，沒羅果石為基。陛輒作層龜，龜市四周節級百數，皆隱起黃金佛像。精舍之中有鑰石佛像，量等如來身，作轉法輪勢。』或者這個地方即是從前的精舍遺址。而這種石基即係沒羅果石。當然，這些伽藍，據謂係燬於第十二世紀土耳其人入侵的時代，而玄奘的留學五印則係在七世紀前半的後期。相距已達五百年。在此綿長的時期中，此處佛教的興衰與廟宇的毀建，自然經歷過不少滄桑的世變。吾人不能根據玄奘的記載來推斷目前的一切遺跡。不過，在印度，因為史料缺乏，玄奘的記載即英國考古學會亦據以為最可靠的資料而加以徵引。吾人旅行至此，一因於行篋無書，再限於時間短促，亦只能略抒所見，以供後來者的參考而已。

仙人鹿野苑的成為佛教聖城，係因釋迦在此首次說法，而釋迦之所以在伽耶成正覺後獨走了七百餘華里的路途，到此地來初轉法輪，完全係因為阿若憍陳如等五人的關係。五人為釋迦的家族及舅氏，陪同苦修。迨釋迦苦行六年毫無所得，接受了牧女的乳糜時，這五個人遂以為釋迦已悔初志，便棄之而逃。共來鹿野苑。後來釋迦在尼連禪河畔的苦提樹下，在一個明星燦爛的早晨，突然徹悟了無上正等正覺，心裏想到這五個人應最先加以誘導，便自苦提樹到鹿野苑來。現在在鹿野苑路旁田中還留下一個已經傾圮的窣堵波，這即是五人初見如來並拜迎問訊處。那時初成正覺的釋迦，據謂：『威儀寂靜，神光

晃耀，毫含玉彩，身真金色。」五人見如來後，又那得不起立為禮呢？

釋迦在菩提樹下所悟得的正道，主要的是他的十二因緣觀。因而在鹿野苑所發揮的也特別側重這方面。所以佛在鹿野苑所說佛法殆全係後來阿含經典，即小乘經典，因而在鹿野苑的佛法始終以小乘為正宗。這和那爛陀寺的專門發揮大乘佛教者，迥不相同。

在鹿野苑的佛教建築被焚燬以後，（關於此地伽藍的破壞，因史料缺乏，有的人謂係突厥入侵時所焚，有的人則歸之於蒙古帝國的奧蘭吉布大帝 Aurangzeb 的毀偶像運動。無論如何，現經發掘出的什物證明，此伽藍係經敵對的人縱火焚燬，因此廢墟與焦土之中發現了許多僧人的隨身什物以及製熟了的食物，均被焚毀，未及攜出。）不知在焦牆赭壁與荒烟蔓草的狀況下埋藏了若干年代。後來經英國考古學會的注意與發掘，獲得了無數的佛像與遺物。現均收藏在伽藍遺址前面的博物館中。德玉法師引導我參觀完了遺跡以後，也共同到這個佛教的博物館去。裏面所藏的僧用什物及佛像特多，佛像則自七世紀以迄十二世紀的塑型均可尋得，各種形相，各派雕工，殆為研究佛教藝術者的寶貴資料。當門之處放置一無憂王所建的石柱，柱頭有四獅子，而向四方，身連一處，精神栩栩，雖在兩千年後猶見其姿態之佳與雕鑿之細，洵為珍品。石質極細，呈青灰色，光澤如玉，近可鑑人。惜其下部已毀，無法測知其高度。意者或即無憂建在佛初轉法輪處的石柱，在伽藍被焚後埋藏土中，後被考古學會發掘出土，移來博物院內保存也。

遊覽未終，天色將晚，遂不得不返回車站，就食西餐，然後再回到城內的印度旅館。

翌日午後再僱一馬車，遊覽波羅奈城內各種所謂外道的廟宇及建築。今略敘遊踪所及的處所如下：馬車自車站出發，最先到一博物館，此館係甘地奠基，頗為有名。內部最著名的建築，係一幅印度的地形圖，全部用白色大理石雕鑿而成。山川平原，悉按照自然形狀，

加以比例的縮減。參觀的人可以一目了然於印度的山川形勢，而對於本邦人士自然可以誘導其愛國的思想。其次便前往所謂「猴廟」。廟內的牆頭樹梢共有約二百餘猿猴寄生其中。進廟以後，觸目皆猴，因此遊人都呼此廟為「猴廟」。廟內所祠為大自在天的妻子娑婆帝 (Parvati)，為掌管災荒及豐收之神。印度天祠大多不准非印度教徒進入神殿，無法知其所供的女神作何形狀。只遠遠望到殿內的塑像好像是一個青面的神披着一件綠袍。馬車再向前進到達了恆河河岸。在城的靠河一帶為印度教的全印最神聖的地方。下車以後，由一個嚮導指引，前往金頂的天祠，亦即所謂「金廟」。廟內祀濕婆天，為印度教中的創造之神保護之神同時亦係毀滅之神。印人的崇拜濕婆，因其具有毀滅的力量，早已超過了大梵天之上。這座金頂天祠在歷史上便是最神聖的廟宇。原來的天祠為奧蘭吉布大帝所毀，並利用其建築材料造一回教教堂（現在「金廟」的後面），這是印度教徒所最痛心的事情。目前這座金頂天祠係後來建造。因無法進入內部，只從門外望見裏面金銀的裝飾與輝煌的建築，以及印度人的不斷進入焚香頂禮，顯然是一座重要的廟宇。金祠的牆旁有一磚孔，專為遊人向內窺視而設。我也在這裏向內探望了一下。磚孔甚小，所見景象有限，但見一大理石鑲嵌的井沿，井前放置無數的花圈。再前的地面係用一塊一塊銀質的金屬鑲成。井後大概為神像所在地，不能從洞中望到，只見好多印度人的光赤的雙足，向着跪拜及行來行去。這一次鑽穴隙相窺的代價係一個虛比，印度教雖把不信奉的人關在門外，却不忘記一切可資勒索的機會。在我登上金祠前面對街的寺宇去瞻望一下金頂時，印僧一再地想把他們的花環套在我的頸上，同時並需索金錢。祀神的廟宇而不能公開給一切人士，已足徵其教義的偏狹；而僧人竟利用神名作為向人斂錢的工具，則其宗教的墮落程度也就不難想像了。

從牆外轉到金頂天祠的後面，在回教教堂之前，有一小片空地。當中有一條神牛像，跪臥其間。據說係尼帕爾國王所贈。從此轉出河岸，名為浴場 (Ghat)，實係葬地。岸旁建一高臺，上面燃燒着熊熊的

烈火，一股燒焦的人肉味道撲鼻難聞。這是婆羅門種姓的焚屍場所。臺下亦積有木柴及屍身，係其他品級所用的葬地。燒完以後，連同骨灰及柴炭一律掃進恆河的聖水，這樣，印人相信死者的靈魂便可以得到平安與幸福。在我佇立河旁的片刻間，還看見一條小船載着一個屍身，划往中流，推下水去。嚮導說，這是一個少年，死於天花，不能享受到焚屍的盛典。

在河畔的建築，到處可見天祠，而這位大自在天的象徵，便是放置在一起的兩性生殖器。至於爲什麼用此爲神的象徵，我問過許多印度教人士及印度學生，他們都不能確說其中的道理。也許這即是所謂瓶造的意義吧！

從這裏穿街越巷，又走到尼帕爾廟。這個廟宇亦建築在恆河岸。廟宇係方形建築，全用木質雕成。當門有二神像，其左面一像據謂係生殖之神，奇形怪狀，無從想像。廟的最奇特部份係在簷下的雕刻。每面四柱，上端雕有神像，下端在十六柱中足有七八幅是刻的紅樓夢上所說的「怪精打架」！不過神廟裏有這種崇拜對象，並不限於

枚乘詩辨

漢詩新辨之二

一枚乘詩的發現與見疑

枚乘雜詩九首：(1)西北有高樓，(2)東城高且長，(3)行行重

行行，(4)相去日已遠，(5)涉江採芙蓉，(6)青青河畔草，(7)蘭

若生春陽，(8)迢迢牽牛星，(9)明月何皎皎，皆見玉台新詠卷一。

除蘭若生春陽一首，其餘八首在昭明文選卷二九古詩十九首內，作無

名氏，自是以後，枚乘有無詩篇便成一個辯論題目，徐陵以前，稱爲

印度教，喇嘛教也是有的，我們又何必少見多怪。

在沿恆河的區域中，寺廟林立，遺跡繁多，所見所聞，不能悉記。總之，波羅奈城自古卽爲印度教的神聖中心，佛教雖曾經一度興盛，終歸消滅。可見印度教勢力的雄厚。現在在薩爾納茲的幾個佛教廟宇，有如滄海中的孤島。德王老法師發願把大乘佛法送歸印土。不唯這裏一向卽不注重大乘佛教，卽或有之，恐亦無法復興。宗教是一個社會制度，而一切制度均不在幫助人類調適環境與安排生活。這一點，我們從社會學的研究裏，已充分證明，無須疑慮。佛教的思想與哲學，無論如何，係一根據印度文化背景的靜態社會產物，其能夠流傳中國也正因爲中國一向是農業社會。中國需要現代化，印度也需要現代化。假如這兩個國家都完全現代化了，則所謂大乘佛法不唯不能返還印度，恐怕連中國的也將完全消滅。然則這兩個印度教的名城與佛教的聖地，終久不免要逐漸失掉其社會的意義而變成遊人的憑高弔古與考古學者的發掘與研究場所而已。

張長弓

枚乘詩的，有劉勰「古詩佳麗或稱枚叔」的記載。(註一)其後李善注

文選亦有「或稱枚乘，疑不能明」之語。(註二)蔡條西清詩話，胡應

麟詩藪，王士禎師友詩傳錄(註三)等，皆有相信枚乘作詩的意向。迄

朱彝尊更發表文選樓中諸學士故意埋沒枚乘姓名的新論。(註四)陳沆

復收之於詩比興箋中，就像枚乘有詩，已成定案；然疑枚乘無詩，寔

亦大有人在，茲將諸說錄下：

(1) 獨諱說 洪適容齋隨筆卷十四辨蘇李詩，以爲李詩用盈字正

惠帝諱，漢法觸諱者有罪，李陵不應作此。迄顧炎武日知錄卷二三又重申之云：

「孝惠諱盈，而說苑敬慎篇引易『天道虧盈而益謙』四句，盈字皆作滿，在七世之內故也。若李陵詩『獨有盈觴酒』枚乘詩『盈一水間』，二人皆在武昭之世，而不避諱，又可知其爲後人之擬作，而不出於西京矣。」

是以盈字犯諱，推定枚乘不作此詩。然王世貞藝苑卮言曾反駁此說，不可靠。其言云：

「或以……『盈盈樓上女』，爲犯惠帝諱，按隨文不諱，如『總齊羣邦』，故犯高帝諱無妨。」

據此，觸諱說不能成立的，許學夷詩源辨體，亦申明此說不可信。更引趙凡夫云：「說文止諱東漢『秀壯烜祐』四字，而於西漢『邦盈』以下，皆不諱也。」可見漢人隨文不諱，是無疑的。檢賈誼、陳政事疏，鄒陽上吳王書，淮南子道應訓各篇不諱盈字，足以補足王氏許氏的說法。那麼，觸諱說是不能動搖枚乘詩篇的。

(2) 中國詩史三說 時賢中國詩史卷二，對於枚乘詩篇問題，曾列舉數說，中有三說如下：(A) 徐陵爲蕭統晚輩，果何所據而云然。(B) 洛陽伽藍記卷四，載冲覺寺有高樓，可以目極京師，以推測『西北有高樓』詩的晚出。(C) 以「胡馬」「越鳥」對仗的工巧，推知爲曹植時代的產品。這三種說法，固有見解，然亦尚有考慮餘地。徐陵誠爲蕭統晚輩，然當時流行社會，未經刊定作品，當然很多。且在文選以前，已有各種選集，就現今所能考知的而言，猶有：(1) 魏處文章流別集四一卷，(2) 荀綽五言詩美文五卷，(3) 謝靈運詩集五十卷，詩集鈔十卷，詩英九卷，雜詩鈔十卷。(另有本集，故可知皆選集。)蕭統又有古今詩苑英華二十卷等，隋志皆見著錄，則徐陵所選各詩，未必即無所據。故不能以晚輩之故貿然排斥徐陵。「至西北有高樓」一詩陸機已有擬作，亦無須牽涉洛陽伽藍記所載的高樓。如其第依據對仗，以估定詩篇時代，亦稍有危險性。

二 枚乘詩僞推證

日人鈴木虎雄關於枚乘蘇李詩之不可靠，曾就史傳加以推證，總其意見，約有以下數點：

(1) 史記漢書對於文學作品記載甚詳，雖數千言，亦多錄載。枚乘詩有關五言原始問題，何以一首不見，即不錄其詩，至少創作五言的人應該插敘一兩筆，然亦一字不及。

(2) 漢書枚乘傳，只稱：「復遊梁，梁客皆善屬辭賦，乘尤高。」而史記李延年傳，關於延年的「變新聲」「弦次初詩」(初詩即新造樂章)，並詳細記載。

(3) 漢書關於文學的記載很多。如關於枚乘孽子枚臯的記載是「可讀者二十篇，其尤嫺戲不可讀者尚數十篇。」東方朔的記載，有「八言七言上下」(八言七言詩各有上下篇)。是記載亦甚詳細，何以對於五言詩的出現與其作者一字不及？(註五)

鈴木氏意見甚是，枚臯篇章的記載，既如此詳細，則對於枚乘詩篇，當然不應遺漏。東方朔的八言七言上下篇，還載明本傳，枚乘如有新聲整齊的五言詩，當然也會入於傳記。況且枚乘的聲望地位較諸東方朔與其孽子都高得多，其作品之被重視，當與其人品成正比例，漢書何致獨薄於枚乘呢。

中國詩史並以漢志詩賦略，未載枚乘詩，作爲枚乘無詩的證據。茲檢漢志有枚乘賦九篇，正與本傳「善屬辭賦」相合，並不見枚乘詩。所載詩篇共二十八家，三百一十四篇，有：

高祖歌詩二篇。秦一雜甘泉靈宮歌詩十四篇。

宇廟歌詩二篇。漢興以來兵所誅滅歌詩十四篇。

出行巡狩及游歌詩十篇。臨江王及愁思節士歌詩四篇。

李夫人及幸貴人歌詩三篇。詔賜中山靖王子噲及孺子妾冰未央材

人歌詩四篇。

黃門倡車忠等歌詩十五篇。雜各有主名歌詩十篇。其他燕代齊楚

的謳謠，皆一一記載，似此倡優材人三篇五篇。漢志猶不肯割愛，以文名高於一時的枚乘，如有新生整齊的五言詩九首，能不著錄於此嗎？或云：枚乘詩或含在「雜各有主名歌詩十篇內」。余意所謂雜者，定係雜集一首兩首的詩篇。所謂歌詩，當係大風鴻鶴一類的口唱詩，枚乘詩之與此不合，雖不能斷定枚乘詩必不在其內，然由下文例證推測，其中無枚乘詩，則可以斷言。故傳記漢志皆不言枚乘詩，這是我們用作枚乘無詩的最初根據。

枚乘無詩，在齊梁以前，文人筆下，無意的告訴了我們，這是一個很正確的說明，茲備舉其文於下：

「屈平宋玉導清流於前，賈誼相如振芳塵於後。英辭潤金石，高義薄雲天。自茲以降，情志愈廣。王褒、劉向、楊、班、崔、蔡之徒，異軌同奔，遠相師祖。……若夫平子豐發，文以情變，絕唱高蹤，久無嗣響。」（宋書，謝靈運傳論。）

是沈約論述風騷以後的作者，未及枚乘。不知枚乘有詩，此其一。

「沈尚書亦云，自靈均以來，此祕未覩，或闕與理合，匪由思至。張、蔡、曹、王曾無先覺；潘、陸、顏、謝去之彌遠。」（南齊書，陸厥傳。）

是陸厥評語，不及枚乘。不知枚乘有詩，此其二。

「自炎漢中葉，厥塗漸異。退傅有在鄒之作，降將著「河梁」之篇，四言五言，區以別矣。」（昭明文選序）。

是蕭統論西漢五言作者，反取了李陵，不及枚乘。不知枚乘有詩，此其三。

「未聞吟詠情性，反擬內則之篇，操筆寫志，更摹酒誥之辭……但以當世之作，歷方古之才人，遠則楊、王、馬、曹，近則潘、陸、顏、謝，而觀其遺辭用心，了不相似。」（梁簡文與湘東王論文書）。

是梁簡文帝論兩漢詩文，所舉作者，不及枚乘。不知枚乘有詩，此其

四。

「遠漢李陵，始著五言之目矣。古詩渺邈，人世難詳。……自王、楊、枚、馬之徒，詞賦競爽，而吟詠靡聞。」（鍾嶸詩品序）。

是鍾嶸說得更明白，只有李陵始著五言之目。枚乘吟詠靡聞。不知枚乘有詩，此其五。

「聖人不作，雅鄭誰分？其五言為家，則蘇李自出，曹、劉偉其風力，潘、陸固其枝葉。」（裴子野離蟲論）。

是裴子野論五言，亦只知有蘇、李，不及枚乘，不知枚乘有詩，此其六。

今日見到的齊梁間論詩，及於兩漢作者的已備錄於此，皆不及枚乘。如以一人二人所論為疏漏，難道五人六人都是疏漏嗎？當然不會。再者陸機擬古十二首的九首，劉鑠擬古四首的三首，皆是擬玉台新詠著錄的枚乘詩，然陸機劉鑠不言為擬枚乘，而稱為擬古。是陸機劉鑠不知枚乘有詩（時賢古詩十九首考及漢詩辨證舉此條以駁朱彝尊玉台新詠跋中選樓改題之說）。此其七，此其八。很明白的在玉台新詠以前，一般人都信枚乘詩篇，所以沒一人知道枚乘有詩。

我們再從辭賦方面看，論及枚乘的倒是很多。楊雄以景差、唐勒、宋玉、枚乘、並舉（法言吾子）。班固以枚乘、司馬相如、楊雄並舉（漢志詩賦序）。曹植以枚乘、傅毅、張衡、崔駰並舉（七啓序）。劉勰以陸賈、賈誼、枚、馬、王、揚並舉（文心詮賦）。蕭繹以屈原、宋玉、枚乘、長卿、並舉（金樓子，立言篇）。由此可見，枚乘有賦，人人所知，用以和前節對照，枚乘無詩，復有何疑。

三 駁詩比興箋說

枚乘既然無詩，則朱彝尊選樓改題說與陳沅詩比興箋的誤妄，不辨自明。故題說既被時賢漢詩辨證以陸機劉鑠擬古詩時代在選樓前所駁斥，茲將陳氏箋釋，再作簡單商榷。箋云：「今以詩求之，則西北東城二篇，正上書諫吳王時所賦，行行、涉江、青青三篇，則去吳遊

梁之時；蘭若，庭前二篇，則在梁聞吳反說吳王時；迢迢，明月，則吳敗後作也（箋序）。陳氏對於時代先後，言之鑿鑿。這是根據玉台新詠次序，然文選古詩十九首內的次序，並不如此，是昭明意見與此不合。玉台新詠編枚乘雜詩的章第，亦不一致，四部叢刊本玉台集把「行行重行行」自「相去日已遠」以下另作一首（與嚴羽滄浪詩話所見本同），而「蘭若生春陽」與「庭前有奇樹」二詩却合為一首。是玉台新詠本的編者，意見與此不合。徐陵選錄豔歌，為的是以廣宮體，並不取什麼君臣大義，是玉台編撰的宗旨與此不合。且雜詩九首中，據詩箋的意思，作者有以杞梁妻，倡家女自比的，有以客人游子自比的，又有不知是男是女，含混相比的，如出自一人手筆，怎能這樣亂雜！最荒謬的是以蕩子婦與織女自比，以蕩子與牛郎去比吳王，如枚乘如此荒謬，恐亦不免啞然失笑。忽然「相去萬餘里，各在天一涯」，忽然「河水清且淺，相去復幾許。」甚麼「同心而離居，憂傷以終老」等等，合之於枚乘，多不可解。詩箋硬要強詩就事。枚乘後八百年人，尚不知枚乘有詩；枚乘後二千年人，竟能作出枚乘詩譜，豈非耐人尋味的事。

沈德潛古詩源注的解釋最好，「大率逐臣棄妻，朋友闊絕，死生新故之感。」並非某人某時的作品，如強作逐臣所賦，自然不能相合。照陳沅箋注法，這九首詩解釋為屈原賈誼以及不得志的曹植之流所作或者更為適宜。故陳沅箋枚乘詩，不足服人。

四 枚乘無詩的論見

總之，吾人如從衆說，不為徐陵、朱彝尊、陳沅等所惑，則應信以下記載：

- (1) 蕭統文選以作者佚名，題曰古詩。
- (2) 劉勰文心雕龍明詩：「至武帝品錄，三百餘篇，朝章國采，亦云周備。而辭人遺翰，莫見五言。」
- (3) 鍾嶸詩品序：「古詩涉逸，人世難詳。」

又詩品卷上。「古詩」：「人代冥滅，而清音獨遠，悲夫！」是梁代諸人皆以古詩作者「人世難詳」，故統名為古詩。徐陵著錄枚乘詩以前，今可考者，只有劉勰的「古詩佳麗或稱枚叔」一語，提及枚乘。味劉勰文意，正不信枚乘有詩，乃曰「或稱」。上文既云「莫見五言」，是劉勰正說枚乘無詩；下文又云：「孤竹為傅毅之詞」，是劉勰反說枚乘無詩。若以玉台著錄為可信，徐陵以前，數百年間，何以無一見到枚乘有詩。

大概徐陵選錄豔歌，為的是以廣「宮體」，所以有借重古人的必要。於是在傳說中著出了佚去作者數百年的古詩作者。至於古詩製作時期，既被陸機所擬，則為漢魏間產生，是可以相信的。

其一

西北有高樓，上與浮雲齊。交疏結綺窗，阿閣三重階。上有弦歌聲，音響一何悲。誰能為此曲，無乃杞梁妻！清商隨風發，中曲正徘徊。一彈再三嘆，慷慨有餘哀。不惜歌者苦，但傷知音稀！願為雙鴻鶴，奮翅起高飛。

其二

東城高且長，逶迤自相屬。迴風動地起，秋草萋且綠。四時更變化，歲暮一何速！晨風懷古心，蟋蟀傷傷促。蕩滌放情志，何為自結束。燕趙多佳人，美者顏如玉。被服羅衣裳，當戶理清曲。音響一何悲，絃急柱柱促。馳情整巾帶，沉吟聊踟躕。思為雙飛燕，啣泥巢君屋！

其三

行行重行行，與君生別離。相去萬餘里，各在天一涯。道路阻且長，會面安可知。胡馬嘶北風，越鳥巢南枝。

其四

相去日已遠，衣帶日已緩。浮雲蔽白日，遊子不復返。思君令人老，歲月忽已晚。棄捐勿復道，努力加餐飯。

其五

涉江採芙蓉，蘭澤多芳草。採之欲遺誰，所思在遠道。還願望舊鄉，長路漫浩浩。同心而離居，憂傷以終老。

其六

青青河畔草，鬱鬱園中柳。盈盈樓上女，皎皎當窗牖。娥娥紅粉粧，織織出素手。昔爲倡家女，今爲蕩子婦。蕩子行不歸，空牀難獨守。

其七

蘭若生春陽，涉冬猶盛滋。願言追昔愛，情疑感四時。美人在雲端，天路隔無期。夜光照玄陰，長嘯戀所思。誰謂我無愛，積念發狂癡！庭前有奇樹，綠葉發華滋。攀條折其榮，將以遺所思！馨香盈懷袖，路遠莫致之。此物何足貴，但感別經時！

其八

迢迢牽牛星，皎皎河漢女。織織濯素手，札札弄機杼。節日不成章，泣涕零如雨。河漢清且淺，相去復幾許。盈盈一水間，脈脈不得語。

其九

明月何皎皎，照我羅裳幃。憂愁不能寐，攬衣起徘徊。客行雖云樂，不知早旋歸。出戶獨徬徨，愁思當告誰！引領還入房，淚下沾裳衣。

案文選（萬有文庫本）其一：雙鴻鵠作雙鳴鶴。其二：斐且錄作

方 望 溪 文 論

斐已綠。羅衣裳，作裳衣。巾帶作中帶。其三：嘶北風，作依依北風。其四：不復返，作不願返。其八：濯素手作擢素手。其九：羅裳轉作羅床幃。行客作客行。

又其三四本爲一首。「庭前（中）有奇樹」本另爲一首，茲并於「蘭若生春陽」下。與通行本玉台新詠異。

（注一）見文心雕龍，明詩。

（注二）見文選，古詩十九首注。

（注三）西清詩話：古詩十九首或云飲樂作，而昭明不書；李善復以其有「驅車上東門」，「游戲宛與洛」之句，爲謝靈運東都。然徐陵玉台，分「西北有浮雲」以下九篇爲乘作，兩語皆不在其中。

詩數：古詩十九首並過姓名，獨玉台新詠取「西北有高樓」八首題飲樂，差可據。以齊儒法例之，概當爲乘作。

師友詩傳錄：十九首中如「青青河畔草」，西北有高樓……玉台皆以爲飲樂作……然相其口氣，大概是西漢人口氣。因篇中有「驅車上東門」，「游戲宛與洛」，故論者或以爲似東漢人口氣，斷其非飲樂者。殊不知西京人，亦何必不游戲宛與洛耶？此見與兒童鄰矣。

（注四）玉台新詠跋：古詩十九首，以玉台新詠題之，枚乘詩居其八。至「驅車上東門」，載樂府雜曲歌辭。第十五首「生年不滿百，常懷千歲憂。晝短苦夜長，何不秉燭游。」則西門行古辭也。古辭：「夫爲樂，爲樂當及時，何能坐愁憊，更復待來茲。」而文選更之曰：「爲樂當及時，何能待來茲。」古辭：「食財愛惜費，但爲後世嗤。」而文選更之曰：「風者愛惜費，但爲後世嗤。」古辭：「自非仙人王子喬，計會壽命難與期。」而文選更之曰：「仙人王子喬，難可與等期，」裁更更短句，作五首；移易其前後，雜糅置十九首中，沒枚乘等姓名標題曰古詩，要之皆出文選撰中諸學士之手也。徐陵少仕於梁，爲昭明諸臣後進，不敢明言其非，乃別著一書，列枚乘姓名，概之作，殆有微意焉。

（注五）且對於五言詩發生時期之疑問一文。收支那文學研究，早年經汪觀泉譯刊詩絲五卷三二期。

劉夢秋

清代文章，崇仰桐城。其創源於康熙，衰於民國，蕩衍二百餘年。鼎革後，胡適陳獨秀乃競相攻擊，林紓雖極力迴護，企振頹風，然

夕陽已近黃昏，揮戈無力矣。殆清代政治，與其有相始終之宿契乎！所謂桐城文者，創自桐城方望溪（苞、靈皋）。後劉海峯（大櫨、才甫）姚鼐（惜抱、姬傳）稟其傳而單心冥道，遺風遂衍，故有桐城文派之目。姚鼐劉海峯先生八十壽序曰：

「曩者鼐在京師，歛程吏部歷城周編修語曰：『爲古文者，有所法而後能，有所變而後大，維盛清治邁逾前古千百，獨士能爲古文者未廣，昔有方侍郎，今有劉先生，天下文章，其出於桐城乎！』」

曾國藩歐陽生文集序曰：

「乾隆之末，桐城姚姬傳先生鼐，善爲古文辭，摹效其鄉先輩方望溪侍郎之所爲，而受法於劉君大櫨，及其世父編修君範，三子既通儒碩望，姚先生治其術益精。歷城周永年書昌爲之語曰：『天下之文章，其在桐城乎！』由是學者多歸嚮桐城，號桐城派。」

王先謙續古文辭類纂原纂例略亦曰：

「自惜抱繼方劉爲古文學，天下相與尊尙其文，號桐城派。」

吳敏樹與篔簹論文派書亦曰：

「今之所稱桐城文派者，始自乾隆間姚郎中姬傳，稱私淑於其鄉先輩望溪方先生之門人劉海峯。」

方望溪既以籍桐城，而爲桐城文派之祖矣。今欲論其文，必於其文章之淵源，略爲言之。方文，源出於六經語孟三傳韓歐，尤宗宋儒，推崇程朱甚力，嘗與姜西溟王崑繩論行身祈禱曰：

「學行繼程朱之後，文章在韓歐之間。」

其進四書文選表曰：

「欲理之明，必溯源六經，而切究乎宋元諸儒之說；欲辭之當，必貼合題義，而取材於三代兩漢之書；欲氣之昌，必以義理涵澀其心，而沉潛反復於周秦盛漢唐宋大家之古文。」

其古文約選序例曰：

「蓋古文所從來遠矣，六經語孟，其根源也。……三傳國語國

策史記爲古文正宗，然皆自成一體，學者必熟復全書，而後能辨其門徑，入其窠突。」

曾國藩論文亦曰：

「近惟望溪，不受八家牢籠。……望溪爲人嚴氣正性，蓋得力於三禮，而爲文根源，出於管荀，故文章整肅嚴峻。」

吳汝綸與楊伯衡論方劉二集書曰：

「大抵望溪之文，貫串六經、子、史、百家、傳記之書，而得力於經者尤深，故氣韻一出於經。……方之古作者，於先秦則望溪近左氏內外傳，……於先漢則望溪近蓋江都；……於八家則望溪近歐曾，……望溪西漢之遺。……」

方望溪之文章，淵源至遠，根基至深，「凡筆墨所涉，皆有六藝之精華寓焉。」（程盛望溪先生文集序）「爲我朝百餘年之冠，天下論文者，無異說也。」（姚鼐方望溪集外文序）故天下翕然號爲正宗，承學之士，如蓬從風，如川赴壑，尋聲企景，項領相望，百餘年來，轉相傳授，徧於東南。（王先謙續古文辭類纂序）

二

然清代學宗六藝，文追先秦盛漢唐宋諸家者衆矣，卒皆不傳，此何故歟！蓋方望溪從先代經典中尋出「義法」，極力標揚。故「承學之士，如蓬從風，如川赴壑，尋聲企景，項領相望。」——是以「義法」者，乃方望溪文章之特色，亦桐城文派之準則也。考其所謂「義法」，源出左傳史記，其古文約選序例曰：

「蓋古文所從來遠矣。六經語孟，其根源也。得其枝流而『義法』最精者，莫如左傳史記。」

程夔震方先生文集序曰：

「先生之文，循韓歐之軌迹，而運以左史『義法』。」

古代典籍，早具「義法」，惜無有標而出之者。原「義法」之用，最初爲孔子，見於史記。劉熙載文概曰：

「『義法』居文之大要。史記十二諸侯年表序稱『孔子次春秋，約其辭文，去其煩重，以制『義法』』。——此『義法』之始也。」

然「此類（義法）唐宋雜家多不講，有明諸公亦習而不察。」（方望溪與喬介夫書）惟方望溪聲言於衆，以為天下後世倡。夫所謂「義法」者；其義為何？曰：「義即易之所謂『言有物』也法，即易之所謂『言有序』也。義以為經，而法緯之，然後為成禮之文。」（進四書文選表）。至於由此「義法」所生之理論，今且書之，以窺全豹焉。其與吳東岩書曰：

「凡吾為文，必待情與境之自生，而後能措意焉。……文之意義，必緣情與境而生。」

所謂「情」者，即作者之思想情感也；所謂「境」者，即外界之物象事態也。失「情」，必緣「境」而生；「境」，必待「情」而顯。此即所謂「文之意義，必緣情與境而生」也。其序楊于木文稿曰：

「文者生於心，而稱其質之大小厚薄以出者也，淺淺焉以文為事，則質衰而文必敝矣。古之聖賢，德修於身，功被於萬物，故史臣記其事，學者傳其言，而奉以為經，與天地同流。其下如左邱明司馬遷班固志欲通古今之變，存主之法，故紀事之文傳。荀卿董傳守孤學以待來者，故道古之文傳。管夷吾賈誼達於世務，故論事之文傳。凡此皆言有物者也。」

文之傳，必恃其「質」，亦即言之「有物」。不然，則失之矣。凡上所言，皆「義」之道也。其古文約選序例曰：

「古文體氣，必至嚴乃不雜也。」

「古文體氣，所貴清澄無滓。左傳史記之瑰麗濃郁是也。」

其答程夔州書曰：

「凡為學佛者，傳記用佛氏語則不雅，子厚子瞻皆以茲自瑕。至明錢謙益，則必涕唾之令人殼矣。豈惟佛說，即宋五子講學口

語，亦不宜入散體文，司馬氏所謂言不雅馴也。」

其進四書文選表曰：「……必氣質端重，間架渾成，巧不傷雅，乃無流弊。」

其與程若韓書曰：「來示欲於誌有所增，此未達於文之『義法』也。……此文乃歐公法，若參以退之介甫法，尙可損三之一，假如用秦人為之，則存者十二三耳，此中出入離合，足下當能辨之。……夫文未有繁而能工者，如煎金錫，麤礦去，然後黑濁之氣竭而光潤生。」

凡上所言，用字必省，措詞必雅，「佛說」，「口語」，俱不可入句中，然後於文始能「嚴乃不雜」，「清澄無滓」，此即言之「有序」，「法」之道也。

方望溪既標明「義法」之道，故「凡用意險仄纖巧，而於大義無所開通，敷衍割裂鹵莽，而與本文不相切比」，「備棄規矩，以為新奇，剽剝經子，以為古奧，雕琢字句，以為工雅，書卷雖富，辭氣雖豐，而聖經賢傳之本義，轉為所蔽蝕，則別而去之。」（進四書文選表）其講求「義法」，既如是之嚴而且苛，故評「子厚文章古雋，而『義法』多疵，歐蘇曾王，亦間有不合，」（古文約選序例）無怪然也。

二

清代文章，雖推重方望溪，然疵之者亦衆矣。劉開與阮芸台論文書曰：

「望溪……大體雅正，可以模楷後學，……然不可以律非常絕特之才也。」「望溪豐於理，而奮於辭，謹嚴精細則有餘，雄奇變化則不足，亦能醇不能肆之故也。」

吳敏樹與筱岑論文派書曰：

「望溪之文，厚於理，深於法，而或未工於言。」
稽方望溪之文，確有此弊，此其「義法」太嚴之故也。錢大昕跋

方望溪文曰：

「望溪以古文自命，意不可一世，惟臨川李巨來輕之。望溪嘗攜所作曾祖墓銘示李，纔閱一行，卽還之。望溪悲曰：『某文竟不值一寓目乎！』」曰：『然』。望溪益恚，請其說。李曰：『今縣以「桐」名者有五：桐鄉桐廬桐柏桐梓，不獨桐城也。省桐城而爲桐，後世誰知爲桐城者？此之不講，何以言文。』望溪默然者久之，然卒不肯改。」

李巨來之言，殊屬肯當。夫爲文章，文字固應簡省，但及於地名，省桐城爲桐，則不免爲學者所疵矣。至於錢大昕與友人論文書曰：

「蓋方所謂古文『義法』者，持世俗選本之古文，未嘗博觀而求其法也。法且不知，義於何有？……若方氏，乃真不讀書之甚者。」

則不免詈之過激。「義法」雖謹，尙不至於如是之被詬也。

按方望溪所倡之「義法」，論甚平凡。夫所謂「言有物」者，卽內容須切合實際，不涉虛浮，以聖經賢傳爲歸，以言仁載道爲旨；所謂「言有序」者，卽在求形式之謹嚴，修辭之瑰麗，省刪俗語，使之雅馴。此論也，古之文家，多有重視之者。然其獨爲一代文宗，風靡二百餘年者，此何故與？蓋方望溪授徒講學，以義法相訓，承學之士，以之相歸，以是凡稍與有師承淵源者，俱以桐城派目之；究其「義法」，大有變革矣。如劉大櫆未嘗從望溪受業，其文亦不甚相類，但因其籍出桐城，以布衣走京師時，上其文於望溪，後世乃尊之以繼其傳；其後姚惜抱曾國藩雖學承桐城，而「義法」已非本來面目矣。故桐城文派者，非以其「義法」相承，乃因其師傳之關係耳。

方望溪之文，力崇「義法」，特詳爲申論之矣。今世猶有抱殘守闕，力法望溪者乎！則不免見譏於當代人士矣。

三十五年
四月份

商務印書館



第一週新書六種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中華民族新論

臧漱齋著 一冊 定價二元二角

本書以現代各種思想、及民族哲學、教育哲學為經，以生物學為緯，開揚我中華民族之固有文化，指示今後應循之途徑。著者認為戰後世界秩序之建立，倘自身不知改造，內心不能洗刷，仍無裨於民族百年之大計。內容側重事例之說明，不徒事理論之檢討，頗多獨到之處。

體育與教育

王學政著 一冊 定價一元六角

體育是一種有效的教育方式。新體育之目的在利用身體之活動，以教育青年，使生理、心理、倫理三方面得到平衡發展。著者本其多年研究心得，撰成此書，凡分七章，旨在闡明新體育之意義、目的、和效果，使一般國人及從事教育者，認識體育之重要性，積極注意提倡，庶於教育前途有更大之貢獻。

氣象學 (國立編譯館出版)

朱炳海著 一冊 定價十元

氣象學不僅有關航空軍事，且為國計民生所利賴，我國重要大學已設有氣象學程，造就專門人才，惟完備適用之氣象學教材，國內尚不多見。著者於講授時自備教材，對於國內可用之材料，盡量利用，國外最近之進步，兼收並蓄，至原理之引證，編輯之體裁，仍以國外善本為參考，凡成七編二十八章，附精細插圖實用表解甚多，由國立編譯館委託本館印行。胡煥庸先生稱其內容詳備新穎，許為漢文空前之巨著。

鐵路工程 (上册)

張澤熙著 一冊 定價四元

本書可供大學土木工程教材之用，分上下兩冊，茲先出上册，專述軌路、路基、涵洞、隧道、棧道、安全設備、車站房屋、附屬建築物，以及土方估計、路線測量等。內容原理與實踐並重，引用各路實例為證，切合我國需要。每章之末有計算習題數則，以便學生解答。附插圖五十七幅，附表十餘種。

我的父親

顧一樞著 一冊 定價二元

本書是著者紀念其先君及愛女之作，集中八篇文字，代表著者二十年前寫作的嘗試。上卷「我的父親」、「祖母的死」、「三老太的一生」、及「慰靈」四篇，是不可多得的傳記文學，敘述顧氏家世與里居環境，在可貴的回憶中，浮現著人倫的至情，反映出人事的性德，情文並茂，至可感動。下卷包括回家、寒梅、孤冢、塔影四篇。

蘇聯史地

吳清友著 一冊 定價三元七角

蘇聯的潛力和成就在此次大戰中有極好表現，但蘇聯仍為世人所亟欲瞭解的國家。本書參考許多新的資料和統計，客觀的敘述蘇聯地理環境、氣候物產、民族人口、帝俄之興起和沒落，十月革命後之經濟文化，戰時努力和今後的動向，是一編蘇聯透視圖，關心蘇聯情況者不可不讀。

東方雜誌第四十一卷 第二十一號

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十五日重慶初版
民國三十五年三月上海再版

每冊定價國幣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不許轉載

主編者 蘇 繼 廣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重慶白象街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印刷書館

發行所 各 地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初版新書

滬渝新書 每週出版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三十一年二月三十一日新書

- | | | | | | |
|------------------------------------|---------|------------------------|---------|------------------------|---------|
| 旅渝心聲……………王雲五著 | 定價六元 | 復興社會思想……………孫本文著 | 定價三元四角 | 中國政府……………張之邁著 | 定價三元 |
| 知識與文化……………張東蓀著 | 定價五元 | 通貨新論……………馬寅初著 | 定價四元四角 | 大書 民國政制史(增訂本) | 定價六元 |
| 人生對話……………余家菊著 | 定價一元一角 | 民主政治的基礎……………吳恩裕著 | 定價一元 | 獨立復旦法學通論……………何任清著 | 定價二元七角 |
| 人事心理問題……………蕭孝欒著 | 定價四元六角 | 民主憲政論(增訂本)陳啓天著 | 定價三元三角 | 大法書 民法詮解總則編……………黃石昌著 | 定價各四元六角 |
| 和平的勝利……………吳澤炎譯 | 定價五元 | 部定大中國政治思想史(一)簡出版 | 定價三元五角 | 大法書 民法詮解總則編補編……………黃石昌著 | 定價三元七角 |
| C. J. Hambro: How to Win the Peace | 定價五元 | 馬克斯的政治思想……………吳恩裕著 | 定價二元五角 | 大法書 民法詮解總則編……………黃石昌著 | 定價三元七角 |
| 復興社會思想……………孫本文著 | 定價三元四角 | 中國政府……………張之邁著 | 定價三元 | 國際公法的將來……………吳澤炎譯述 | 定價二元四角 |
| 通貨新論……………馬寅初著 | 定價四元四角 | 大書 民國政制史(增訂本) | 定價三元 | 中國之郵政事業……………趙曾珏著 | 定價一元三角 |
| 民主政治的基礎……………吳恩裕著 | 定價一元 | 獨立復旦法學通論……………何任清著 | 定價二元七角 | 王雲五新詞典……………王雲五著 | 定價四元五角 |
| 民主憲政論(增訂本)陳啓天著 | 定價三元三角 | 大法書 民法詮解總則編……………黃石昌著 | 定價各四元六角 | 英語作文範本……………姚嘉諱編 | 定價三元五角 |
| 部定大中國政治思想史(一)簡出版 | 定價三元五角 | 大法書 民法詮解總則編補編……………黃石昌著 | 定價三元七角 | 復興科學概論……………李書華等著 | 定價五元七角 |
| 馬克斯的政治思想……………吳恩裕著 | 定價二元五角 | 國際公法的將來……………吳澤炎譯述 | 定價二元四角 | | |
| 中國政府……………張之邁著 | 定價三元 | 中國之郵政事業……………趙曾珏著 | 定價一元三角 | | |
| 大書 民國政制史(增訂本) | 定價三元 | 王雲五新詞典……………王雲五著 | 定價四元五角 | | |
| 獨立復旦法學通論……………何任清著 | 定價二元七角 | 英語作文範本……………姚嘉諱編 | 定價三元五角 | | |
| 大法書 民法詮解總則編……………黃石昌著 | 定價各四元六角 | 復興科學概論……………李書華等著 | 定價五元七角 | | |
| 大法書 民法詮解總則編補編……………黃石昌著 | 定價三元七角 | | | | |

- | | | | | | |
|--|--------|--|--------|--|--------------------|
| 人文生物學優生概論 潘光旦著 | 定價四元 | 中國工業化計畫論……………谷春帆著 | 定價一元九角 | 鐵路測量……………朱士賓著 | 定價四元 |
| 論叢第一輯 優生概論 | 定價二元 | 工業與中國工業建設 劉大鈞著 | 定價一元六角 | 飛機無線電裝備……………徐同群譯 | 定價一元 |
| 原始社會之土地形態的研究 | 定價二元三角 | 工業與中國國際貿易 蔣葆一著 | 定價一元一角 | W. Hinton: Airplane Radio Equipment | 定價四元五角 |
| 工業衛生學……………嚴鏡清著 | 定價二元三角 | 復興國防與農業……………董時進著 | 定價二元四角 | 膠態化學……………吳魯強譯 | 定價二元五角 |
| 復興國防與農業……………董時進著 | 定價二元四角 | 中國工業化計畫論……………谷春帆著 | 定價一元九角 | 中國北部之藥草……………沐紹良譯 | 定價二元五角 |
| 中國工業化計畫論……………谷春帆著 | 定價一元九角 | 工業與中國工業建設 劉大鈞著 | 定價一元六角 | 戰時與平時的代替品 王學武譯述 | 定價六角 |
| 工業與中國工業建設 劉大鈞著 | 定價一元六角 | 工業與中國國際貿易 蔣葆一著 | 定價一元一角 | C. H. Desch: Substitute Materials in Peace and War | 定價六角 |
| 復興國防與農業……………董時進著 | 定價二元四角 | 飛機無線電裝備……………徐同群譯 | 定價一元 | 荆 軻(四幕劇)……………顧一樞著 | 定價二元 |
| 中國工業化計畫論……………谷春帆著 | 定價一元九角 | W. Hinton: Airplane Radio Equipment | 定價四元五角 | 蘇 武(三幕劇)……………顧一樞著 | 定價九角 |
| 工業與中國工業建設 劉大鈞著 | 定價一元六角 | 膠態化學……………吳魯強譯 | 定價二元五角 | 岳 飛(四幕劇)……………顧一樞著 | 定價一元二角 |
| 工業與中國國際貿易 蔣葆一著 | 定價一元一角 | 中國北部之藥草……………沐紹良譯 | 定價二元五角 | 認識美國……………陳劍哲著 | 定價二元七角 |
| 飛機無線電裝備……………徐同群譯 | 定價一元 | 戰時與平時的代替品 王學武譯述 | 定價六角 | 蘇聯十六個加盟共和國……………葉文雄譯 | 定價一元六角 |
| W. Hinton: Airplane Radio Equipment | 定價四元五角 | C. H. Desch: Substitute Materials in Peace and War | 定價六角 | 不列顛自治領……………樓邦彥著 | 定價一元五角 |
| 膠態化學……………吳魯強譯 | 定價二元五角 | 荆 軻(四幕劇)……………顧一樞著 | 定價二元 | 部定大中國歷史通論(第一冊) 楊鳳林著 | 定價二元 |
| 中國北部之藥草……………沐紹良譯 | 定價二元五角 | 蘇 武(三幕劇)……………顧一樞著 | 定價九角 | 部定大中國歷史通論(第二冊) 黎東方著 | 定價二元 |
| 戰時與平時的代替品 王學武譯述 | 定價六角 | 岳 飛(四幕劇)……………顧一樞著 | 定價一元二角 | 學用書 岳飛評傳……………彭國棟著 | 定價一元三角 |
| C. H. Desch: Substitute Materials in Peace and War | 定價六角 | 認識美國……………陳劍哲著 | 定價二元七角 | 革命逸史……………馮自由著 | 定價(第二集)四元(第三集)四元七角 |

上列各書均按定價四百倍發售 外埠另加郵運包費

聽 籬 方 東

第 二 十 二 號 第 四 十 一 卷

東方雜誌

第四十一卷 第二十二號
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發行

大小國家投票權平等問題……………潘楚基（一）

漫談「雷達」……………譚勤餘（三二）

官僚主義的歷史根源與民主……………陳伯康（五）

不列顛底中國文化研究……………汪家正譯（三六）

明日的世界是否會左傾？……………吳澤炎譯（九）

秦漢時代關西人民的尚武精神……………史念海（三九）

珍珠港事變的前夕……………尤亞賢（一四）

姜石帚非白石辨……………孫玄常（四三）

保健事業在蘇聯……………吳清友（一八）

王舍城與靈鷲山……………李樹青（四五）

沙的阿拉伯油管線問題……………樂森壁譯（二二）

越行散記……………伯商（四八）

法律之理論與實踐……………桂裕（二三）

樂府詩研究談……………邵祖平（五二）

隋代的地方制度……………薩師炯（二四）

隱傷……………鮑屢平譯（五九）

金乙未元歷斗分考……………嚴敦傑（三〇）

大小國家投票權平等問題

潘楚基

本年四月二十六日聯合國安全會議在美國舊金山開會，會中討論最多，花費時間達一月之久的是去年四強在敦巴頓會議所擬安全組織方案，及本年三強在雅爾達會議所擬補充方案之全部接納抑或修改問題。歸根結底，則是大小國家權責平等問題。

敦巴頓方案擬定世界安全組織有一個全體大會，每一會員國派遣出席代表一名，每名享有一投票權，但是大會備有普通的立法權；關於和平的維持與侵略的制裁，權力完全操之於安全行政院。這個院以代表十一名組織之，其中六名任期兩年；五強——中、美、英、蘇、法——各得有常任理事一席。

這個方案公佈後，本來已經引起許多小國的不滿。第一，他們認為代表一切國家的全體大會權力太小，而安全行政院的權力太大；第二，安全行政院的五強佔有永久席次，顯然處於支配的地位。

本年三月，三強在雅爾達會議後，發表安全行政院議事規則：普通的事情，以過半數議決為有效；關於制裁侵略的案件，則十一常任理事國中須有七票贊成，而七票之中，又須有五強在內方算通過。據傳這個七票的辦法，是經羅斯福總統苦心思索出來的。其用意是：議案既須七票方能通過，則安全行政院不會為五強所把持，同時也不會受單純代表小國的六十理事國所支配。至於五強各擁有否決權的原因，第一是蘇聯國因為上次曾被國聯開除，至今對資本主義國家懷疑，怕它們再度聯合起來對付它，所以堅持這一點。第二是美國自己也擁有否決權，則美國的加入世界安全組織，比較不會為孤立主義分子所反對，比較易得上院的通過。此外，還有人認為關於制裁侵略，如果五強不能合作，則那個制裁根本就很難實現，所以這個辦法只是把一個

必要的事實加以合法的形式罷了。但是這個辦法公佈以後，反對敦巴頓方案的人更振振有辭，更認大小國家的待遇太不平等。

可是雅爾達會議關於世界安全組織的議決案並不只上述一點。羅斯福總統逝世前曾發表三強另外一個協定：那就是世界安全組織的全體大會中，英國連同其自治領地共得六票票權，蘇聯及烏克蘭與白俄羅斯共得有三票票權，美國也得有三票票權。其他各國仍只有一票票權。這個消息發表以後，人們更鼓噪起來，認為是大國欺負小國。羅斯福總統不得已，宣佈美國放棄三票的要求，但是繼續贊成蘇聯有三票。英國也一樣贊成。

蘇聯何以要求三票，據「華盛頓花絮錄」的解釋，是蘇聯認為自身佔有世界六分之一的領土只能得一票，而英國得有六票，未免太不公平；美國本身雖然只有一票，但是拉丁美洲二十個國家時常跟着美國投票，至少它們易受美國的影響，所以實際上美國也不只一票。據傳蘇聯的原來要求是十六個蘇維埃共和國各得一票，經英美兩國極力反對，所以讓步為共得三票。

但是蘇聯這個要求，更引起人們激烈的反對。他們覺得安全行政院的權力既然大過全體大會，而安全行政院中，五大強國不僅佔有常任席次，而且每一國都擁有否決權。現在蘇聯還不滿意，還要在全體大會多得兩個票權，那豈不是完全藐視大小國家一律平等的原則？如果接納新組織豈不比較以前的國聯組織還要落後！

舊金山會議花費了一個月的光陰，辯論上述幾點。至五月二十九日，會議中對於敦巴頓方案及雅爾達決議的許多要點，例如安全行政院的權力與組織成份，蘇聯在大會的三票票權，都壓倒了小國的反對

而維持原案。關於五強否決權一點，澳洲外長伊瓦特曾反對五強有否決權，並謂有許多小國擁護澳代表之立場，然以拉丁美洲諸國態度改變，澳代表之行動乃失敗。

爲甚麼？因爲那些一切違反了大小國家主權平等的基本原則。

大小國家主權平等的理論是持之有故，言之成理的，記者個人也一向認爲是天經地義。但是最近有許多人卻有了新的見解，認爲這個「天經地義」在原則上本身並不見得完全合理，而在事實上很難行得通。

去年七月號「自由世界」月刊「圓桌會談」中，美國的時事評論家林德里氏說：「對於我，似乎是很顯明的，只有大國能夠從事大戰，除非能夠從事大戰的民族間得有堅實的軍事與政治合作以維持和平，空談世界組織是無用的……就我看來，中心問題是力量之組織。實際上，你不能去巡邏英國，俄國或美國。它們卻能結成一個力量巡邏別的國家，但是任何把它們的權力讓予一個超乎一切的組織之建議無論如何只是理論的與法理的，因爲作戰的力量存於這些特別區域之內。」

去年十月十五日紐約時報登載一位國際馳名的律師克拉克氏一篇長文，說國家無論大小，如果在大會中大家平等的只有一票投票權，則「大會必須成爲附屬機構。在國際大會的重要事件中，給予巴拿馬與盧森堡以與美國及蘇聯同等之投票權，給予科斯達利加與阿比西尼亞以與英國，中國，及法國同等之投票權，誠是違反一切理性與常識。」

佛克司氏在其新著「超等強權對和平之責任」一書中說：「松鼠與象的太不是一樣的……在一九四五年，華盛頓由於拒絕承諾以美國力量使用於共同目的，或者堅持國際社會中的松鼠與象具有同等的權力會使更多的戰爭爲不能避免。當然，真理是：當象們爲其個別安全從事於一個新的競爭時，最大部份的松鼠都會被踐踏以死。弱小者只有在一個強大者以力量爲基礎而合作組織安全的世界裏纔能安全地

生存着，並且享受平等的權利……一個持久的大國聯盟遠較一個無力者聯盟爲佳。企圖把兩者結合起來，也許比較把它們分開爲更危險。」

本年三月二十五日紐約時報發表紐亨勃什爾大學教授羅德氏一文，其中說：「在戰爭時期以及重建的初期權力無疑地集中於具有最大軍事力量和重建世界的最大經濟力量的那些國家之手。在現在，承認五強必須擁有特殊的責任是最現實的。在今後許多年間，五強也許比較任何其他其他的競爭國家還要強盛些……因此，如敦巴頓方案之所爲，給予五強特殊地位，在一九四五年最合時的……甚麼是今日一個世界組織中平等代表的標準呢？這是舊金山會議和其他國際會議中能夠討論的最根本問題。我們必須設計與接納一個公平的公式……在過去，缺乏這樣一個公式，我們高談「一切國家主權平等」——構成那麼可笑的假定，認爲在處理世界事務時，阿爾巴尼亞與俄國可有平等的發言權，或者以爲假定他們在任何實際途徑上能夠平等是公正的或具有常識。主權平等之說，在過去招致了愚蠢的全體一致投票辦法，在國際事件中，必須沒有一國投反對票方能採取行動。這些假定，使給予凡有小國參加的任何組織以巨大責任成爲不可能。如果平等是國際會議中的支配口號，則真正的權力只能由少數的大國操持……」

本年四月一日紐約時報又發表美國前任上訴法庭法官及司法部顧問高德雲氏一文，批評敦巴頓方案所擬全體大會之組織。其中說：「現時所擬的全體大會是極不完備的。它規定世界上所有的國家有平等的投票權，但是所列入四十五個國家中，其中有二十三個國家——佔全體國家的一個多數——僅代表全部人口的百分之七又三分之一；其中有三十個國家——在全部國家中佔三分之二——僅代表全部人口的百分之十。顯然，在投票權平等計劃之背後的思想是：一個比較有代表性的計劃會爲小國所反對；但是這個原則接納的結果，使授權大會參加任何決定爲不可能，甚至討論與建議的權力都須受有限制。」

以上是人們對這個「大小國家主權平等」原則提出的疑問與發出

的攻擊。平心而論，如果我們把國家當做個人看，則社會進化的趨勢，是由少數有錢有地位的人享受特權，而逐漸變為大家平等享受權利。譬如就選舉權一項說，最初本來只是少數人享有，後來逐漸擴充，但是有些選舉法還規定那少數人可以多得票權；到了近世，選舉權纔傾向於單純以人為單位，不管他的財產價值如何，或社會地位如何。這樣，一切國家，無論大小，在國際社會中地位平等，猶之乎一切個人，無論貧富，在同一國的法律上地位平等一樣。如果各國的地位一向是平等，現在卻因其有大小而予以歧視，那豈不是違反社會進化的趨勢？但是從另外一方面說，這是皮相的看法，機械的看法。國家只是一個抽象的名詞，一個政治區域，猶之乎一國以內的州，省或縣一樣。在最初，一國以內的政治區域選舉代議士時，有以各單位，不分大小，有同等代表權為原則的。譬如美國的參議院之構成，係四十八州每州各選參議員兩人。但是這種制度久經政治學家批評，認為不合民主原則。因為民主政治的一個基本原則，是少數服從多數。照美國參院的選舉，大州如紐約，有人口幾及一千四百萬，只能有兩個代表，擁有兩票票權；小州如奈滑達，人口只有十萬，也有兩個代表與兩票票權。有時小州合作，僅有全國五分之一的人口，可以構成上院過半數的票權。這無異於以少數人支配多數人，是一個陳舊落伍的辦法。因為如此，許多政治學家主張根本取消參議院，只留下來依人口比例選舉代表的衆議院。那就是說，取消表面上的平等而維持實質上的平等。如果一國以內的政治區域，不應當不論人口多少而一律享有平等的代表權與投票權，則國際社會中的各個政治區域——國家——也不應當不論人口多少而一律享有平等的代表權與投票權。

在國際社會中的勢力與應得的票權。他所擬的公式相當複雜。構成代表基礎者共有三個因素：第一是一國的「陸地面積與人口」；第二是該國「參加世界工作之人口」；第三是「該國的對外貿易」。依照第二個重要建議是一九二六年澳洲代表向國際聯盟提出的。依照那個計劃，每一國的代表人數須衡之於該國的「世界重要性」——即該國對於「世界和平的貢獻能力」。這裏面的統計包括人口，國境長度，國際貿易，國際移民，交通之物質工具，交通之智識工具（出國學生與刊物數目），以及國際條約之數目。這個建議未被接納，但是國際聯盟討論經費問題時，曾根據各國的財力決定各國應納會費之數。根據那個公式，英國納費定為一零八單位，而最小的國家則僅納一個單位。去年布列頓貨幣會議也參考各國的對外貿易，黃金存額，國民收入等因素，決定各國應攤派的貨幣穩定基金與國際建設銀行基金之數。

以上的理論，可以說是給予我們一向信奉的「大小國家權責平等」的舊原則以一個致命的打擊。假使我們認為舊辦法在實質上是不公平的，那末，我們應當研究一個新制度以代替它。

遠在一九一六年，美國一位生物學家勞夫令氏在「科學月刊」上面發表一文，主張根據各國對於「世界工作參加」的程度以衡量該國

照他的公式，英國及其殖民地應得二一五票權，中國應得九十五票權，蘇聯應得四十三票權，美國應得三十一票權。以上五強合計，共得二二六票權，在全部三五四票權之中，自然佔了大多數；即令將來加入德國與日本，各得二十票權，在全部三九四票權之中，五強仍然維持過半票數。如果實行這個辦法，他主張增加全體大會的權力，府治安安全行政院中的大國否決權，因為大國已經得到了充分的保障。

去年十二月號的「政治科學評論」中，蘇恩氏發表「國際大會投票之衡量」一文，主張以人口，生產，與貿易三個範疇作為推選代表人數的基礎。在每一範疇內，他使用幾何級數的原則以減少大國的過大權力。譬如，以人口範疇說，一個不及兩百萬人口的國家得兩個票權。自此以上，人口每增加一倍，則增加兩個票權。所以擁有二萬五千六百萬以上而不及五萬一千二百萬的國家，例如中國與印度，單純就人口一項論，也只能得二十票權。此外在生產與貿易兩範疇方面，它們還能加得幾票。

美國前明納梭達州州長及一九四八年有希望被推為共和黨總統候選人斯達遜氏曾堅持「一個智慧的公式必須包括幾個因素」。他說：「代表推選也許可基於一個把各國識字人數，對國際政府的費用負擔數目以及該國的資源列入計算的公式。」

上述紐亨勃什爾州大學教授羅德氏對於這個問題也很有研究。他曾發表一個小冊，冊名「聯合各國——平衡的代表之一個方法」。在這個小冊內，他主張國際事務應當由一個四百會員的國際大會主持。這四百代表的選派，一百係以人口為基礎，一百以國際貿易為基礎，一百以工業生產為基礎，一百以各國的識字人數與衛生建設成績為基礎。如果使用這個方法，而以戰前的統計做基礎，則美國應得有七十二代表，英國及其四個白種自治領應有四十四代表，蘇聯應得有三十五代表，中國應得有二十五代表。四強代表的總額在四百會員的世界大會中共為一百七十六名。約佔百分之四十四。他又主張宜乎把任何一國的代表額數定為不超過全體會員的百分之十二。這樣，美國

代表減成四十八名，比較接近英蘇兩國的代表數字。他又承認蘇聯的地位，在這次戰後遠較在戰前為高，所以代表人數也應增加。

羅德教授說，有些人主張把一國的領土，原料及其他資源也列入計算，但他覺得最公平而最易為人們接納的票權計算之基礎，莫過於人口數字以及各國人口的成就。

上述高德榮氏在四月一日的紐約時報所發表一文中，認為「選擇並不在各國代表人數平等（那曾使只有三十萬人口的盧森堡與擁有一萬九千七百萬人口的蘇聯得同等的票權）與單純以權力與人口為基礎的代表制之間。在擬定一個基礎時，我們也必須打算一國的開明程度，它對世界和平的勢能影響，它的維持世界和平的興趣，它在目前戰爭中的地位，它的服膺自由，它的歸依代表政制原則與反對極權國家，以及其他有關的因素。」接着，他主張在世界大會中五強各有代表二十人，而其他國家則有代表自一人至十五人。他認為「這樣，可以消除安全行政院中的多數席次由僅僅擁有全世界人口與權力之極不重要部份的國家之代表把持的危險。」

以上記者介紹了好幾個擬議國際組織中決定各國代表人數的辦法。它們所定的範疇不同，所選的因素也有多有少。但是它們有一個共同的基點，那就是認為國際組織中一切國家平等，各得一票權的辦法是不通的。

在上述許多方案中，記者個人覺得單純以人口數目決定各國出席國際大會的代表名額是最適當的辦法。理由有二：

(一)現代民治的趨勢，代表選舉是以人為本位，而不是以財產或人的成就為本位。換句話說，一個人只能投一票，而不能因為他有財產或功業或地位而可以多投幾票。在國際社會中，我們也應當以人為本位，一國的財富資源多少，生產多少，貿易多少，不應當成為決定票權的基礎。否則在原則上，我們似乎有點開倒車的嫌疑。

(二)人口是一個最具體最易計算的因素。其他許多因素，例如「開明程度」，「勢能影響」，「維持和平的興趣」，「服膺自由」

等都是極端渺茫而很難測度的，至少不容易從它們得到一個科學的推算結果。又如國際貿易與工業生產，雖然比較有統計數字可稽，但是有的國家，國內貿易大過國際貿易，有的國家，農業生產大過工業生產，何以僅以後者為標準而以前者為標準，也頗難尋得一圓滿的解釋。

當然採取人口為標準時，我們可以有兩個限制：

第一、用幾何級數推算，以限制人口衆庶國的票數，或者明定任何一國的代表之數不得超過全體的若干百分數。這樣中國與印度的代表權纔會比較與美國及蘇聯的相等。這是一個保持理論，遷就現實兼籌並顧的辦法。

第二、人口雖然是決定代表名額的唯一標準，但是對於人口本身可能加以一個限制，那就是用以計算票權的人口必須起碼識字，那就是說，必須不純粹文盲。近代各國的選舉大都選民必須親往註冊，有些規定完全不識字者不得投票。在國際社會中，我們也可以規定，只

官僚主義的歷史根源與民主

陳伯康

妨害中國民主的實現，有兩個主要的因素，一個就是官僚的獨善主義，另一個就是國民經濟活動為少數人的追求利潤的意識所支配，所以要實現經濟的民主，必須先清算這兩個妨害民主的因素。

官僚的獨善主義，在君主時代，即商鞅所謂「貴尊官時代」特別發達，原因是官吏的權力來源出自君主，由上而下，所以做官的人，依恃其勢位權力，來武斷一切，幾乎造成一種「權力」就是「是非」的狀態。可是事實上，智慧與權力並不一定結合在一起，有

有起碼識字的人纔可以選舉代表，管理國際事務。

但是上述以人口為比例的代表制，不僅在此次舊金山會議中沒有一國的代表敢於提出，就是在今後若干年的國際大會中也很少有被採用的可能。在這裏，我們有兩項重要工作：第一是懷疑以往「各國票權平等」的那個「天經地義」，由懷疑而研究一個最合理的代替辦法，多做教育工作，改變人們的舊觀念。第二是，在新的理想辦法未被採用以前，我們要勸小國誠心接納去年敦巴頓會議及今年雅爾達會議關於國際組織所擬的方案。我們知道這兩者的內容都有可供贊議之處，但是大小國家各有一票的辦法，以及國際組織全為小國支配的辦法，一樣有被人贊議的可能。

羅斯福總統說得好：「地獄與天堂都不是一晚造成的」。有一個國際組織總比較沒有好。我們的當前任務，是從速成立這組織，再慢慢設法改良它。

權者並不一定有能，有能者並不一定有權，有權者雖然可同時有能，也絕不會有「全能」。因為有大權者到底是少數人在君主時代與民主時代都是如此，這是誰也不能否認的。有大權者既然是少數人，而且不一定有能，不會有全能。那末權力在他們手裏，使用起來，有時就會因為疏忽而犯着過錯，不合大多數人民的要求。

所以有權力者用人處事如孤行獨善必為禍亂之源。

韓非子說：「夫勢者，非能使賢者用已而不肖者不用已也。賢者用之，則天下治，不肖者用之，則天下亂。人之情性，賢者寡而不肖者衆，而以威勢之利，濟亂世之不肖者，則是以勢亂天下者多矣。」

（勢即權勢。見難勢篇引應慎子語。）

這就是說明了果僅僅以『有權勢就有辦法這種態度』來治理衆人的事，就會使人感到『世事無真是非，特有假好惡。』無真是非，『權度不一』就可以使『修義者惑』！

秦法『民如欲學，以吏爲師。』可以說是商鞅的『下世貴貴尊官』的理論力行結果所造成的官僚主義政治的極緻。

商鞅生在周秦之際，正當學說繁興，言談詩書游說之士觸目皆是的時候，君主政權世襲已成習慣傳統的時代大家都沒有權力，所以那些游說之士，只能向各諸侯公卿貴人去游說，企圖利用他們的權力，來實行自己的主張。商鞅是看透了這一點，他似乎知道有權力者容易見異思遷，恐怕他的主張，不能貫徹，爲別的主張所破壞了，所以在秦國貫徹了他的主張之後，就定了『民如欲學，以吏爲師』的法，看來似乎是鞏固政權的很好的制度。而不知『吏』有賢不肖，不但有可爲師有不可爲師者，况兼官吏實際上吏並不可爲所有人民之師，而人民中反有可爲吏師爲帝王師者。

依臬陶謨上面說的『天聰明自我民聰明，天明畏自我民明畏！』的道理來看，更可以明白禹禪皋陶，也不敢以爲己之功業識見，可爲所有人民之師，而反以人民爲師，以民爲鑑。這種道理，到了商鞅時代就變了。固然，商鞅能夠確定把握住國民經濟問題的癥結，固然有過人處。但他只知『賢者創法，愚者制焉！』並沒有知道：『不肖者制法，賢者就不能受制於不肖者之法。』所以他只能造成了官僚的絕對權勢，造成了官僚主義，雖然他不爲自己打算而且公忠體國至以身殉。但在官僚的獨善主義已支配了整個政權之後，法令逐漸苛繁，結果秦代不世之功業就完全爲官僚主義所敗壞。這實在是一個最明顯歷史的錯誤，假如商鞅與秦孝公在研究政治經濟史之際，得到『上世親親而愛私，中世上賢而說仁，下世貴貴而尊官』的結論之後，不願作爲『下世貴貴尊官』時代之續，而重行創造一個『新上賢主義時代』秦代的國祚，也許可以一直延續下去，當時中華民族的發展，也

就不可限量。

官僚的獨善主義，在實行法治的秦代，爲害之烈，史不乏書，但過去歷史，都歸罪於法治，而不歸罪於官僚，也不歸罪於商鞅研究政治經濟史所得的結論缺乏建設性的錯誤。所以後來就因噎廢食，以偏重人治爲尙。因而人治的官僚主義的流毒，更是層出不窮，人治的結果，就使文過飾非，割損政令的手段更容易運用，因爲官僚們已不必先毀法而後爲惡，不必先制法而後爲苛爲暴。

官僚的獨善主義形成之後，所有官僚，就以爲自己所見的『是非』，爲唯一的是非，只知有己，不知有人。他們認爲一切的知識學問能力的有無價值，都是他們的權衡可以衡量出來的，此外一切都是錯誤。

可是依自然律來說：『物勝權則衡殆』，在官僚知識能力之上的知能，他們就衡量不出來了。所以歷代雖然側重人治，偶遇學識較佳的人物任官，他們也會一反官僚的獨善主義，來實行『周諮博訪』以求進步，以補助他的識見未周之缺陷。不過這是偶然的。賢君良相，在君主時代，固爲人民所渴望，但人民並沒有權可以選君擇相或選擇官吏，而只能君主或大臣去選擇官吏，所以官僚主義的流風餘韻，不絕如縷，就是不民主的結果。

二

元清兩代以後，官僚的獨善主義，流毒更爲深廣，元代流毒，中經有明數百年，並未滌淨，至清代反而變本加厲。此點以異族統治爲根本主因。元清二朝代，所有主管長官，可只做官而不管事，而管事者，則爲十足的奴才，只供驅使，爲他們奴役人民而已。奴才的特點，與幹部不同的地方，就是幹部不但要知有根本而兼要顧及枝葉。要知有上有下，而奴才則只知有上而不知有下。奴才不敢在主子面前說一個『不』字，而主子不懂的事奴才也不敢以是非來力爭。所以元清二代一切官吏，在蒙人滿人面前是奴才，而在人面前却是炙手可熱

的官僚。雖然他們不能獨善，但必須善其主子之所謂善。他們視人民爲牛馬家奴，任意壓迫摧殘。當然這是必然的，在政治上如此，在經濟上也是如此。元清兩代的官僚獨善主義性質，與清代其他各朝代不同，就是元清兩代，只可以說是奴才性質的官僚獨善主義，而其他各代，還可以簡稱爲官僚獨善主義。所以元清兩代的流毒，最爲深廣。由所謂曾在那些中之功臣，也不能實行其獨善主義，就可以證明清代的統治者與人民，實際上就是對立的兩個階級，並不是官民一體的『子萬民』的中國的傳統精神。

自從『官僚的獨善主義』，演變爲『奴才的官僚主義』之後，一切的思想與國民經濟的發展，就都被桎梏在奴才的短視與淺見裏面，主子沒有想到的事，他們不敢想，主子沒有吩咐的事，他們不敢做，他們的意識範圍都局限在主子的好惡的圈子裏面。一反中國歷史的傳統的民本主義。所以能夠把握住大多數人民的要求的意識與主張，要通過他們以及其主子的心竅，比駱駝穿過針孔還困難。此種意識的流毒，直至民元鼎革以後，仍然在作祟，鼎革後各省督軍各行其是，官僚獨斷一方，國父孫中山先生雖有能把握住大多數國民需要的主義及計劃，都不能實行，原因就是一切文武機關，多被此種官僚意識所支配盤據，以自然科學的道理來解說，即是一個空間，不能同時容納兩種物質，同樣情形，一種機能或官能，也不能同時受兩個不同意識的支配。所以革命的軍事行動告一段落之後，他們只認爲富貴逼人而來，而不認爲是一種服千萬人之務的機會，已由革命的行動帶到他們的身上來。事實上正相反，所以我們一讀國父遺教（參見孫文學說第七章）見到國父將主義不行，國族不振的罪歸之官僚主義的議論，實在不能使人更佩服國父的識見。

目前，我們要迎頭趕上現代國家，要實行經濟的民主來配合政治的民主，必須遵奉國父遺教，澈底來清算此次官僚主義的流毒。

章實齋說：『學於衆人，斯爲聖人，學於賢人，斯爲賢人，斯爲君子！』我們不妨給另外加上兩句：『學於官僚，斯爲奴

才，學於奴才，斯爲奴才之奴才。』這是頗撲不破的理論。我們知道民主就是『博學，審問，慎思，明辨』的道理。一般官僚，謹慎地保持其官僚的尊嚴，往往只能在一個小圈子裏而去運用鑽營的手段！『慎思明辨功夫』似乎做得很夠，但『博學審問』就不行了，所以他們治理衆人之事，就只能以私的利益爲出發點。因此就免不了有偏見。同時因爲他們只知有自己的利益，不知有大多數人的利益，就不能『因民之利而利之』。周秦漢唐盛世而外，歷代對國民經濟措施大都忽視，僅知有財政的誅斂的官僚主義作風，已經根深蒂固了。有宋一代，雖出了一個王安石，但王安石不先事剷除官僚主義而即急急於建設民本政治經濟的措施。用了不少『只能爲順』的人物，遂爲當時諸君子所詬病，結果一切建樹，爲當時的官僚勢力所摧殘，就是因爲他所努力的 *Plus*，抵不過官僚主義破壞的 *Minus*。假如王安石當時能夠實行民主政治，就可以使他犧牲畢生精力所研究的政治經濟結論及其所建立的制度，能夠獲得廣大民衆的擁護與維護。當時士大夫的意氣之爭所能發生的反作用就不會有決定意義。可惜當時民主制度還沒有發明，官僚主義的苟安思想支配一切，王安石雖得皇帝之篤信，也因爲積重難反而失敗了。我們知道，清算官僚主義的傳統力量，只有人民，因爲人民的利益與官僚是相反的，人民的力量比官僚大許多倍，人民一日不能作主，官僚主義就一日不能清算，個人或少數人的聰明睿智與力量，只能爲人民服務起領導作用，不能直接去清算官僚主義或剷除官僚主義。把這一點認識清楚，屈原的『離騷』，韓非的『說難』，都可以認爲是一種時代的悲劇。實際上他們都是把對象弄錯了，他們要求有權力者應該懂得是非，在國家主權已成爲世襲而且可以私相授受的時代，有權勢者根本就生活在特殊的環境裏面，和人民隔離，其所以不知是非，就是因爲不曾體驗民間的疾苦，不知人民的疾苦是什麼味兒。歷代開創者及其幹部所以能夠實行恤民之政，原因是他們多來自下層或民間，比較知道『民本』的意義，善於保本，所以開創時代朝氣比較旺盛，用人行政也知道以效率來定去

留。但有的不夠一代，有的過了幾代，就不行了，原因時常是君主的昏庸或官僚以漁肉人民為當然權利，不管國民經濟生活的疾苦。『旁詔求利，割損政令。』不管君主昏庸或官僚狠毒，二者有一，國民就遭殃。國民遭殃的開端就是國民經濟秩序因財政的誅求而紊亂，而造成叛亂，而促成官僚階級的爭權奪利，傾軋糾紛。這都是政治經濟不民主的緣故，因為政治經濟不民主，人民的最低經濟生活沒有保障。本來中國古代政制，愈接近古代，民本的成分就愈多。因為民心的向背表現，就是人民的取捨行動，『口碑載道』或『民怨沸騰』，就是民意的表現，從前雖無電報新聞廣播，但周設採詩之官，以徵採真正民意。

二二

現在這種時代已經過去了，我們正在開展民意憲政運動，我們檢討歷史根源，為的是不願重複過去的錯誤。怎樣才能夠不重複過去的錯誤呢？先決的條件，就是清算官僚主義建立政治經濟的民主制度，有人說應該先行清算官僚主義，我却以為應同時動手，因為經濟如流水，無論任何經濟事業與人民的經濟生活，一刻也不能停止下來，例如不把清算官僚主義和建立經濟民主的工作同時準備好以後，再來着手，只片面實行清算官僚主義，有時就會使國民經濟生活更紊亂，使國民失望。我們應該知道做一件事開始準備得好，就可以說一半已經成功了。沒有準備，一定會有意外的失敗。

我們知道官僚的獨善主義的流毒，不是武斷，就是推諉，他們的目的只在魚肉人民，實行經濟民主之後，一切稅收，財務收支，以及資本，企業，或個人的經濟活動的軌範，都要由大多數人民的意見來確定，並監督官吏去執行，官吏就無從魚肉。官吏不能魚肉人民，官僚主義就沒有溫牀，官僚主義沒有溫牀，『政明訟現』，政治與經濟配合一致的民主，才能夠實現。

四

當然實現民主，要人民能夠行使四權：創制、複決、選舉、罷免。前兩權是富於制度法規的建設，後兩權是屬於人事的決定。治法、治人、兩方面都是人民可以作主的，只有這四種民權實現之後，經濟的民主，才有可能，否則徒託空言而已。

在各個民主先進國裏面，從前因為只注重實行政治的民主，以致許多人民，都對政治不感到興趣，而對官僚的『瞞上欺下』好像認為是他們應有的權利，敢怒而不敢言。所以僅有政治的民主不能算是一種健全的民主制度，因為一般人民感到需要的是經濟生活的保障。

人民運用四權來表現經濟的民主精神，應從鄉鎮市區保甲做起，凡一切能說話能生活的人民，成年以後，都應該給他或她此項權利，使他們參加創制、複決、罷免、選舉活動，在鄉鎮、市區，我以為不應限制任何一個人民獲得此項權利（當然漢奸叛國罪及精神病愚蠢除外），如果用識字來限制他們，是不妥當的，因為文字的存在固然可以幫他們多了解一些東西，文字的存在並不是為了取消一部份人民的民權而存在的。從鄉鎮市區選出來的代表，固然可以限定識字的比率，以次遞增，直至國民大會代表，就可以限定必須完全識字。但各級代表，對人民負責說話或表達重要民意，都要以語言為主，不必說現代廣播速記及錄音技術進步，且很經濟，應使各級代表對選民負責，平日言行，自當檢點，以樹立信用，我相信民主實行之後，『口恐無憑』這一點，大可不必擔心。因為大家『耳聞目擊』，『怨聲沸騰』或『口碑載道』都足為憑。

在鄉鎮市區發揚經濟的民主精神，來促進政治的民主，建立政治民主的真實基礎，使鄉鎮市區造產，捐稅，鄉鎮日常經濟生活條件的改進等，都成為重要的工作。此種地方的經濟民主實行之後，必定可以使各地方男女國民，知道如何不斷求大家物質生活之改進。同時也因為參加此種運動而能夠知道共同生活秩序的健全，是物質生活的保

障。

實行此種地方性的經濟的民主，逐漸鍛鍊地方人民，擴大其視野，把擔任更多的經濟條件，理解更多的經濟發展的錯綜複雜的關係，就可以發揚更偉大的民主精神。由近及遠，從卑到高，特殊的，一般的，從生活方面，從工作方面，去培養健全的民主精神，建立每一個男女國民的獨立的人格，養成酷愛秩序的生活習慣。當然民主的秩序，是一種軌範，不是一種統制，軌範具有積極的意義，就是以尊重他人的自由為獲得自己自由的條件，好像在運動場上面賽跑一樣，假定有十個人在起點，都佔有一定的空間，彼此距離有度，誰也不能阻遏誰的前進，競賽在同一跑道上，結果有的跑上前面了，有的落後了。只看個人的毅力可以跑到什麼地方，並沒有誰可以鼓一時之勇，

明日的世界是否會左傾？

跟着戰爭結束以後國際關係的波譎雲幻，以及許多國家內部所發生的政治糾紛，逐漸使人慢慢明瞭一個事實：納粹德國和軍國主義日本的崩潰，只是一個新時代的開端，造成舊世界混亂紛擾的種種因素，仍舊在發生破壞的作用。除非人類能在一個統一的建設的目標之下，把破壞性的因素置於控制之下，則新時代的開端也許證明只是剎那即逝的曇花而已。在各種紛擾因素中最有力量的，一是根源於強權政治的列國的既成利益，一是存存於國家以內階級利益的對立。大體說來，在戰爭中及接着戰爭由東歐逐漸擴布的社會主義的潮流，正在爭取優勢的地位，可是直至現時為止，這股潮流之中因為一則其中顯然包括極強烈的極權主義色彩，與兩歐的視個人自由為第一的自由主義傳統無觸，再則它對各國原有民族主義之變

阻住你的前進之路。競賽有罰規，這種罰規，也是軌範之一。只有這樣，才能夠實現國父的民權主義的眞平等主張。這樣，優勝者自然被尊敬，自然可以站在某項事業或生活的領導地位，使某項事業或生活獲得進步的領導，時時保持『既濟未濟，自強不息，的精神』使後來的人可以打破前人的最高記錄。只有這種民主精神，才能夠使人人奮發有爲，來推動整個社會的進步。

五

總而言之，自從中國民本的政治意識被歷代專制權力消滅之後，官僚獨善主義就代替它來支配了一切。現在要清算官僚主義，同時建立民主制度，就是建立一種保證當政者時時可『學於衆人』的制度。

吳澤炎譯

本加厲的影響，所以在歐美正在或已經引起了一個反動，形成爲左傾的一種心理恐懼。造成這種反響的可能因爲各國的既成利益受到了威脅，然而也不全是如此。這種思想的鬭爭勢必影響到各國國內政治經濟社會的發展，並通過國家而影響到國際關係的演變。下面的兩篇文章，是代表兩種不同的看法，原載紐約時報週刊六月十七號及廿四號。拉斯基(Harold J. Laski)與海奕克(Friedrich A. Hayek)的意見是對立的，一個是代表社會主義的立場，一個是站在自由主義的觀點，在前一篇文章中是重於前途的瞻望，在後一篇中頗有懷舊的情緒，至少其結論是頗具悲觀的色彩的。拉斯基此文尚在英國大選結果揭曉以前，工黨執政以後，拉斯基在工黨內的發言地位似乎反較前爲低了，可見社會主義的潮流的前途，實在恐怕未必像

拉斯基文中所表示的那樣一帆風順所向如意。

——譯者

一 正面的答覆

我們正處身於世界大變局之中。這個變局是自宗教改革以來，或自十八世紀中那波譎雲幻的四十年以來所得未曾見的。那四十年起自美國獨立戰爭的爆發，亞丹斯密「原富」及吉朋「羅馬帝國興亡史」的出版，法國繼塔哥 (Turgot) 下臺以後由君民一致進行真正改革的希望之全部幻滅，而以拿破侖在滑鐵盧的戰敗投降始告收場。

變局並非是由戰爭而起的，雖則戰爭大大的增加了變局的廣度和深度；戰爭毋寧乃由變局而起。我們應該把自一九三九年的可怖的六年，看做基本上只是一個大規模變動的第三次登峯造極的表現，過去一九一四年的大戰與蘇聯的革命，就是兩次最富戲劇性的形態。

動盪變亂之局的怒焰，是否將隨德國和日本的失敗而告消歇，或者戰爭的終止，只是以另一形式再度爆發以前的先奏，現在我們誰都不能說定。即使聯合國家能夠任意支配他們的失敗了的敵人，所有各重要的問題，顯然仍有待於解決。

我們仍得去尋覓共同的價值；我們仍待發現可能把權力與正義融合為一的制度；我們仍須去擴大形式的民主政治；形式的民主政治，限於狹隘的少數寡頭，而在經濟的領域中，原則上將物質的利益限於少數的分子。

在戰事結束之時，各地以創深痛鉅，倦極思靜，很可能成為脫卸了戰爭負擔的靜止狀態。但是除非我們已經解決了由時代的革命性所引起的問題，我們就說不上已經安妥地渡過狂瀾抵達安全的彼岸。

我斷然相信，在今後的五十年中，我們將從事於改造我們文明基礎的艱苦工作。我們對於下面的緊急問題必須作一決定：如何去運用科學授予我們去支配的龐大的生產能力？在連用生產能力的兩種制度中，一種制度是使少數人獲得雄厚的財富，而屏斥社會中絕大多數，使之過着在物質舒適或精神幸福上都是貧乏的生活水準，另一種制度

則根據社會消費作有計畫的生產，如蘇聯所產生的；在兩者中究竟選取那一種。

約當宗教改革時代所產生的資產階級文明，它的所有基本假定現在正在遭受挑戰非難。單是私人利益的競爭便可產生秩序良好的國家這一種信仰，現在不再容易使人相信了。我們不能再強行使人信服黃種人和黑種人必須心悅誠服擔起白人負擔的原則了。我們不能再要羣衆信服企業家的真知和智慧，爲假造文明輪廓最良好合適的型式，企業家的既成利益已使文明受了大大的損害。我們正置身於新世界的門前，如果我們要主宰新世界所展開的遠景，我們需要新的引導。

森邱·本薩 (Sancho Panza) 說過，「只要告訴我你天下什麼種，我就可以告訴你明天將收什麼果。」我們過去所種的，業經世界所公認，只是一些法令；這種法令促成了把人分成爲少數主人多數奴隸的世界，少數人綜攬統治大權，而絕大多數的無力的大衆，捨勞動與服從外別無其他的任務。普通的人民正在自歷史的曙光中湧現出來，並且正在要求新的地位。直至現在爲止，每個社區由利用發動國家權力所能支配的所有力量，反對他的要求，拒絕給他新的地位。

他與過去一樣，好像一位在後臺待命的戲子，心急地等待輪他精神振奮踏入舞臺的知照。他也許會出場慌而趑趄不前，他也許一時錯入了場，另一個時候也許他忘了原來派定他說的臺詞。但所重要的，他已經強迫把劇本改編過，如果要劇本在戲院內順利出演不生紛擾，就不能再仍派他當一個無足輕重的角色，或不開口的跑跑龍套。他開始要求，在生產劇本中他有充分參與的權利，如舊的舞台經理不理他的這種要求，自己就得倒霉。

所以我相信，到了財產的關係必須根據人與大衆利益確定之時，我們就正在走進一個新時代中；我相信，任何有組織的社會，第二條路徑就只有劇烈的衝突，直至財產關係重行確定纔告終止，例如蘇聯根據人民利益確定財產關係而使衝突終止一樣。

現在各種跡象都表示出，跟着希特勒主義與軍國主義日本的崩

潰，遍布歐洲亞洲與傳統秩序性質不相容的各種力量，將獲解放之機，其不相容的程度，正同資本家的需要和要求之不能與封建制度的習慣並行不悖一樣。

並且我認爲，在傳統秩序現有體制以內所作的讓步，顯然難於滿足其所遭遇的要求程度。而且幾乎無論在什麼地方，大部分以對大衆讓步形式提出的意願，都是遲遲其來，至於使之失去了自然好意的外表，如早在五十年前也許很可能打消作更根本改變的需要。自然各國的發展不會是一律的。在一個勝利而擁有雄厚資源的國家如美國，既成利益的力量將使國內的資本家的統治權，較之像在法國意大利那樣深痛鉅的國家，可以維持較長的時期。

因爲國家戰敗，結果使會爲人民大衆所尊崇過，對人民大衆慣於運用心理支配大權的人們，悄然而逝。這個顯然的事實，可以南斯拉夫與希臘爲例，比利時也許有同樣情形，這些國家內王室之能否復位，其有賴於本身對人民大衆的吸引力者少，而有賴於英美一類國家維持舊狀的決心者多；不是爲了王室的本身，而在剛阻止趨向於劇烈的社會改造的運動。

依我判斷起來，想保持我們文明於一九三九年所根據的假定，不管任何努力，都是不會成功的。因爲，首先在重建會爲德意所蹂躪的國家中，我們的努力，無論在設計重新的建設或決定建設成就之先後次序，都需要利用國家權力的直接干涉。至於那些戰敗國及其附庸國家自然更加如此了。即使在戰勝國家，在一個很長的時間以內也不能回復到英美代表性企業組織所熱烈鼓吹的「企業自由」的原則。

因爲無論那個國家的政府，如果廢除因戰爭而有實施必要的經濟統制就不能，避免迅可變爲社會騷動的經濟紊亂的危險。跟着經濟紊亂所連帶發生的則爲大規模的失業。現在大家都已明白，在發生大規模失業之地而欲保存政治的民主，不假手國家權力的嚴峻干涉是不可能的。這種干涉無疑也許將採取一種野蠻的反動的方式，如在希特勒統治下的德國那樣，核其本質言實在就是鎮壓所有的民主制度，而以

獨裁爲代。不過要在英國或美國實行這一套，就難於避免內戰的發生，而內戰又將引起的一場大企業的危險性的賭爭，無論結果之爲勝爲負，對大企業也許一樣的致命。

統制大概是一定會維持的；很可能在繼續統制之時，因戰爭而變本加厲的種種社會的和經濟問題，例如居住問題，將使對各種活動有加以統盤計畫的必要，因活動規模之廣，所以計畫的工作就祇能由政府來擔任。

在所有這些中，我們不可抹去蘇聯所將運用的影響，以及蘇聯以其實驗工作而在每一個國家內羣衆心理上所享的威望。就一個人所能猜度的程度而言，英國輿論的方向，照補缺選舉，曾經舉行過的抽樣民意測驗，以及幾乎無論何處政治集會的情緒等看，我們殊難不結論說，人民的心理是進步的，而且甚至是激進的。這就等於說，在英國的大選中，多數派的保守黨至少說形勢很岌岌可危，也許會受一場嚴重的失敗。即使說保守黨仍能保持政權，它所將遭遇的各種問題，仍是不易在保守黨政策的界限以內所能解決的。那就是幾乎可以斷然的說，即使保守黨政府能倖留，也不會有極長久的生命，第二次的總選，將使英國堅決的登上社會主義改造的大路。

世界正在向左走，而且是無法抵制的向左走。我並不否認在革命的長程中，某些地方發生暫時的頓挫或某些地方發生反革命的可能，但無論何地都有一種日在增長的信心，認爲我們所面對的問題，是不能根據傳統的秩序而得解決的。事實上在大多數國家的羣衆心中，已經完成一個革命，這種情形在歐洲和加拿大是如此，在中國與印度亦無二致。澳大利亞與新西蘭的新向，祇是淪陷國家內英勇游擊戰士經長期痛苦的悲慘經驗後所提要求的前奏而已。

正一百年以前海涅（Heine）寫過，「過去祇有某一些人有了自由，現在必須把自由傳至大衆本身，傳至社會最低的一層，變爲人民的東西。」這就是下一世代的中心問題。

世界的平民對此已經看得越來越清楚，如果我們試觀戰爭的全

景，則戰爭實在不過是阻止這種調整過程的一種嘗試而已。阻止的努力失敗了；跟着它失敗後面的動力，為一種普遍的要求自由的熱情，祇有建設一種新的社會秩序纔能予以滿足。新秩序的建設，並無可以代替的第二條路徑；要有，就是我們文明的破滅。

二 反面的答覆

「一個怪物正在歐洲出沒——共產主義的怪物」。這一句「共產主義宣言」(Communist Manifesto)的開場白，在它寫下九十五年以後突然具有了一種新的意義。從東歐至西歐正在慢慢蔓延一種新的恐懼，在未來的歲月中，這種恐懼將在左派的政策中不下於右派的政策中表現它的痕跡，這種恐懼心不能說是任何存心故意的宣傳結果，實際上報紙在討論到那些極可引發國際複雜糾紛關係的問題之時，正保持一種可以嘉許的緘默態度。

曾經親眼目擊實際上推行的小規模共產主義，如何與他們過去對共產主義所抱設想相合的男女們，把這種新的恐懼加以擴布。這些個人經驗的報告，其影響在歐洲大陸方面特為顯著，因為在大陸方面有許多人，曾經連接到在德國和蘇聯統治之下所發生的情況，他們現在回國來又報告他們自己的故事。但在英國，事實也漸漸的為大家所習知了。

自從那些極端左派的政客們受到狼狽挫折以來，輿論已經發生一種前進的改變。這些政客力為希臘的叛軍捧場，等到一接到英軍抵達當地的消息，却就此掩旗息鼓了。最近由在南斯拉夫及其他地方士兵方面所透傳出來的新聞，對輿論的改變也有幫助的作用。

這種大眾概念的改變在開始活動之時，在若干左派知識分子領袖之中，實際上已經表現出越來越增加的懷疑與踟躕的跡象。有許多人已經看出無限擴張國家對生活各方面的統制權所發生的危險，並開始看出，社會主義的傳統目標可能成為對個人自由的一種威脅。

這些人現在正在忙於設計他們希望可以避免這種危險的新社會主

義計畫。他們一方面仍為社會主義者，一方面却不像過去那樣的武斷，那樣的自信不疑，也比較準備去檢討他們舊有的理論。

不過在開始面對最近過去所有教訓的兩派人之間，尚有數量龐大的羣衆在，後者對蘇聯軍事成就的欽佩之忱，適好加強他們原有的政治上對蘇聯的同情心，使之較前更加不願去面對不愉快的事實。所以非經長久的時期，使他們對戰爭的經驗有準確的看法，他們纔會承認軍事上的英勇，不足為評斷某種社會秩序之優劣的證據。不過祇要這種的情緒繼續下去，就使若干比較不負責任的領袖得以有機可乘。這樣的人並不缺乏。現在有少數的著名人物，他們既未從過去學習些新的東西，眼看失望的心理正在自己圈子中間蔓延着，於是聲調便越來越尖銳和歇斯底里；他們希望憑藉最後的一擊，可以乘平心靜氣的經驗發生其作用以前，利用仍流行於大部分羣衆心中的幻想，達到他們的目的。他們雖然似乎連自己都不知道他們所領導的方向，却想由每天覆述革命之不可避免，使公衆麻醉。他們毫無內疚的鼓勵種種他們明知不能實現的希望，祇要這些希望可以幫助摧毀他們所痛恨的制度。不管其中有些喊得如何響，作為一種政治力的政治極端主義無疑已告壽終正寢，至少在英國。祇要看在仍為共產主義者的人中很少敢於公布他們的立場，就是再明顯不過的特徵。在英國已經為本身生存而戰之時，共產黨繼續作反戰的宣傳，等到希特勒迫使蘇聯加入戰爭，共產黨突然改變態度，這種行徑已經使共產黨聲譽掃地，而且也許很不錯的。現在在歐洲的其他地方，共軍的迫近似乎很快的使當地的共產主義失去了它的號召力。在許多國家以內，實際上舊的社會主義政黨成了反對共產主義的領袖，這是有良好的理由的，因為經驗已經表明，舊式社會主義的領袖實在最有可懼的理由。

不過所有這些不過是說，在知道自己的趨向和不願盲目接受極權社會主義的民族中，是沒有什麼危險的。西歐還是有於不知不覺趨向於極權式社會主義之危險的，危險的主要根源，乃由大部分左翼政黨

的絕對顛覆和思想上的紛亂。在直至最近還大聲疾呼歌頌「偉大的共

產主義實驗」的人之中，有許多人雖然表現出一種可以注意的重要的新的不安心理，明白表示他們並不認蘇聯的制度為真正的社會主義，然而他們既無與極端派分子完全脫離關係的勇氣，也沒有知識的能力，草訂一個排除社會主義中極權特色的新的進步綱領。

幾乎無論何處的激進黨，都變成了純粹便宜行事的政黨，缺乏任何明白的原則，因此之故，繼續流向同時他們開始恐懼的極權式社會主義。他們迄今甚至還未認識「人民陣線」的時代已經過去了，現在正是真正相信民主政治的人，起而反對那些完全為了愚異纔用民主政治一詞的人的時候了。

這種知識上的顛覆不限於社會主義政黨，在大部分所謂歐洲的自由主義者中也有同樣的情形。他們不承認他們理想的一大部分已證明為幻想，也不承認跟着主要社會主義的聲名狼藉，大部分他們的當前目標也已經失去其合理性了。一方面新經驗的動力正在祇是慢慢的逼使他們修正原有的理論，另一方面由他們過去所得教訓而造成的餘勢，仍在驅使他們走到連他們自己都不知道的地方去。

這種一般混亂徬徨的特質，明白的原則與理想之缺乏，為什麼會在現時特別的尖銳化和顯著，是有若干特殊的理由的。其中最重要的理由之一，也許是最難為美國人所瞭解的，是由於在過去六年中對於政策的重要問題禁止正常討論的結果。就歐洲大陸的大部分而言，這顯是容易解釋的，但為了不同的原因，英國也有同樣的情形。在英國由於為戰爭目標的知識分子之徹底動員，以及有嚴格的條例禁止臨時的公務人員不得參加關於政策問題的討論，致使變成思想的正常程序，幾乎完全停滯。

在最近討論中最顯著的人物，幾乎完全是那些因為某種理由不能存戰爭努力中消磨其精力的人。看光景他們不會長久保持其地位。現在有很好的理由可以希望，一旦那些為戰爭勝利而工作的人參加貢獻了觀念的形成，英國的政治趨向定會採取與現在光景大不相同的方向。

所以這種形勢的歸趨，主要須賴各種不同因素將發生作用的速度而定。可以改變歐洲行之已久的致命途徑和防止歐洲文明完全崩潰的各種因素，現在已在發生力量了。現在有種種的理由可以希望，無論何處無論何時重行開放關於社會秩序的重大問題的自由討論，則理性的力量，基本相信個人自由的人，就可以得到長時間來他們所沒有看到了的代表力量；在西方文明尚留剩，圈子以內的人，在若干因極權暴政的教訓而重新認識個人自由價值的人方面，將可以得到新的擁護。

但是這種覺醒是否會及時而臨？會不會惘惘來遲，直至統制一切的國家權力已經發展到無法回復的程度？這大部分自然要看各不同國家於戰後第一次總選的結果而定。如果由執行社會主義的政黨得到勝利，也許很可發生不幸的結果，因為他們在先造出來的種種希望，也許可以驅使他們甚至違反黨內比較明知的領袖的較為良好的判斷，採取使他們國家無可挽救地踏上極權之路的步驟。

與各黨之間維持平衡關係一點至少有同樣重要性的，為在政黨內部將發生些什麼變化。目前思想混亂的另一表現之一，即在有些人看來，政黨之間對於若干最基本問題的意見差別，是沒有什麼關係的，而在政黨內部中間，也存在有幾乎與政黨之間同樣程度的意見出入。所以在普通認為保守的政黨中間，也儘有要求以發展極權式國家權力視為本身目標的人，他們人數之衆並不比在反對派中作同樣主張的人數為少。而在左派的政黨中，有不少人之所以置身其間者，不過是因為他們對於某種與保守黨目標有關的利益，抱有無理由的懷疑心理。

因之保守黨在英國總選中獲得勝利，其不足以保證危險的趨勢可告終止，正好比社會主義黨的勝利未必即將促成致命的陷溺。就保守黨所可能說的，它可以獲得寶貴的時間以澄清輿論，使人民瞭解當前的問題，而使在前一時期中的惡果：對某種事實不能工作坦白的討論，和歌頌某種形式的極權主義的人可以不受阻礙連使他們的影響，

逐漸沖淡。

在歷史的真正嚴重關頭，誰都不能逆料有怎樣的結果。所無疑的，接着戰事結束以後的幾年，與戰爭本身的結果一樣，對歐洲的將來將有決定的作用。很可能歐洲的文明，雖則在對一個極權國家的戰爭中獲得了勝利，在大西洋的此岸會不得再行抬頭，和註定將在一種新暴政之下消滅，不過迄至現在，我們還無須過於悲觀。

如果歐洲不至墮入暴政和野蠻主義之中，得到出路返歸於它的偉大的自由主義傳統，使之作新的發展，要如此則自一八四八年至一九

珍珠港事變的前夕

——一幕美國對華友誼與日本對美詭詐的回憶——

第二次大戰現已全部結束，驕橫不可一世的日本，現竟對麥師俯首聽命，這不僅是八年前日本的軍閥曾未料及，即同盟國人士亦很少人想到日本於本土未被攻入前即無條件投降，看到今日日本的遭遇，我們不禁有無限感想與回憶，美日之終不免於一戰，雖早為有識者所能預料，但美國為一民主國家，要她對日宣戰亦頗不容易，想不到愚笨的日本軍閥，因為在中國得了一點便宜，便不知天高地厚，竟於四年前忽對美國在太平洋上的海軍要塞珍珠港施行突襲，逼得不願作戰的美國亦毅然對日宣戰，美國的宣戰便是日本命運的決定因素。

記得在珍珠港事變未發生前，美日在華盛頓談話時，有許多不明瞭美國對華基本政策的人士，頗為中國不安，以為美國可能犧牲中國與日本妥協，有識者則知此種顧慮為毫無根據，惟當時交涉真相，報紙記載亦不詳盡，尤以中國為然。真相愈不公開，外面之猜測亦愈複雜。近兩年來各國報章雜誌，揭露當時交涉之經過漸多，真相亦日漸明瞭。筆者願就所得較近之材料，撰為此文，希望我全國人士能因此

四八年這一個世紀，在將來也許很可能被稱為社會主義幻想的世紀。在這個幻想的世紀中，由於純粹知識上的錯誤，結果使多少的善意引導成爲破壞人們最願保存的各種價值的力量，而且破壞得幾乎很成功。

對於站在本世紀末的我們，最悲慘的遺產之一，就是這種的幻想已經促使幾乎所有進步的運動歸於消滅，時至今日，乃使普通的人民，逼處於兩大之間，一面是信奉一種毒害的綱領的團體，另一面是其中多數人顯然似乎態度反動的團體，政治上全無選擇的餘地。

尤亞賢

對美國作進一步的認識。

自第二次大戰爆發後，美國人民雖反對侵略，亦不主張美國本身加入戰團，至於行政當局與國會中之孤立集團則竟背道而馳，前者知戰爭之不可避免，欲逐漸引導國家入於備戰的途徑，後者認為遼遠的政策應不至牽涉美國，堅決不離開避戰的方面，前者利用憲法賦予的權力牽制，或竟干涉侵略國家的行爲，後者則利用憲法賦予的權力，阻撓行政當局對侵略者採取有效的措置。日本與德國均利用美國國會中孤立派的力量，一方面撒播逢迎孤立派的議論，另一方面則擴大其侵略的範圍，惟本文着重在揭佈美日交涉最後一幕的真相，對於美國與軸心之交涉，擬避免涉及，以免文離正題。

早在一九一四年三月，美日已開始商談，希望能獲得一解決兩國間爭執的方案，但英國在天津的讓步促使美國廢止美日商約，英國封閉瀋陽路促使美國借款二千萬與中國，此爲日本之所不能忍受，另一方面，同年七月底日軍開入安南亦爲美國所恨惡。兩國商談在此種情

況下當然不易繼續，八月英美兩國領袖在大西洋某地宣佈大西洋憲章後，日本首相近衛旋亦致函美總統建議仿照英美兩國領袖之成規，美日兩領袖亦約地會晤。不過美總統因為看不出美日之間在當時有何成立妥協之機會，故對於近衛的建議，暫不作具體的表示。

羅斯福總統雖不能與近衛會晤，美政府並未放棄對日妥協的希望，美國存着此種希望的理由乃是認為日本方面當不乏溫和明智之士，應當瞭解日本與歐洲軸心作伙伴，無論勝利或失敗，均不合算。德國若失敗，日本當然跟着失敗，德國若勝利，日本却不跟着勝利，而要惟德國之馬首是瞻。因為這種理論，美國才對她存着一線希望，希望她可以覺悟，因為希望她覺悟，才避免刺激她。一九四一年八月美政府與日本駐美大使野村繼續商談，更足證明美國政府認為與日本妥協還是可能的。

此外還有兩種理由促使美國與日本繼續商談：(一)中國與日本繼續作戰消耗日本的人力與物資，英美對日的經濟封鎖使日本無法補充她的物資，如此時日愈久，日本作惡的能力愈下，結果日本不僅難以擴大侵略範圍，而且不易保持已獲的勝利。(二)德國派到遠東工作的人員正極力設法使美日商談不能成功，因而美國更避免對日交涉的失敗。

近衛對美採取妥協的努力，其動機也許不甚純潔，但彼在日本，究為溫和派的領袖，至少在德國侵蘇軍事尚無把握以前，他尚主張不要操之過急。本年十月德國向莫斯科猛攻，日本國內軍閥相信歐洲軸心可操勝算，遂不許近衛採取溫和的措施。德國對莫斯科之發動攻勢係在十月二號，兩星期後近衛內閣倒台，由軍閥領袖東條組閣，根據美國後來派往夏威夷調查珍珠港事件委員會之報告 (Robert's Commission Report)，十月十六日美國陸軍部與海軍部因日本內閣之改組即致電夏威夷方面負責軍事當局，令其提防日蘇間可能的衝突，與日本對英美突擊的可能，但仍令其謹慎處置，不得刺激日本。

東條就職以後，頗使人詫異的，不僅未終止近衛任內所發動的美

日會談，而且加派來栖三郎以專使頭銜赴美，協助野村與美當局覓取妥協，這是一件不可預料的，也令人詫異的措施。也有人猜測這是一種煙幕，以便日本完成她的準備。美政府對來栖的使命雖不無懷疑，但因為要極力維持太平洋上的和平，仍靜待其來以觀其建議。

日本的建議係於十一月二十日提交國務卿赫爾，十二月七日美政府即將該項文件發表，其中包括下列數點：

(一)日美兩國保證，除安南外，不派遣軍隊至東南亞與南太平洋任何區域。

(二)兩國政府相互合作，其目的在使兩國獲得荷屬東印度方面兩國所需要的物品。

(三)兩國政府相互允許恢復凍結資金前商務的關係。美國政府須供給日本所需要的汽油量。

(四)美國政府允許對於恢復中日間和平的努力，不採取任何有妨礙的計劃與措置。

(五)日本政府允許於中日間恢復和平或太平洋方面樹立公平的和平時撤退其在安南的軍隊，並準備於此協定簽字後將駐紮安南南部的日軍撤至安南的北部。

日本更要求在中日兩國恢復直接交涉時，美國不得採取任何足以妨害恢復中日間和平的行動。

這個提案簡直是請美國犧牲她的主張，日本却不能絲毫讓步，她要求美國停止援助中國以便日本建立東亞新秩序，同時美國須允諾供給日本汽油專作攻擊中國之用。與此種建議有關的在遠東方面還有一段插曲，即美日在華盛頓商談時，希特拉親信德國駐天津總領事魏德曼 (Captain Fritz Wiedemann) 亦在重慶與中國政府與日本議和。德國此種努力顯欲離間美國與中國。如果華盛頓政府對於日本作任何讓步，德國必定向中國稱美國已背棄中國，因而勸中國與日本媾和。由此觀之，來栖之在美京與魏德曼之在重慶簡直是東西互為呼應。

但是日本在美國與德國在中國的努力俱告失敗。中國政府對於與

日構和問題，除日本完全退出中國外，根本不予考慮，日本對華每一次和平攻勢均未得到有益的反響。美國對日本的建議亦根本不能同意。美政府一方面由海軍作戰參謀長於十一月二十四日致電太平洋美海軍當局警告日本有襲關島與菲律賓之可能，令其謹慎提防，另一方面則草擬『美日間成立協定建議基礎的大綱』(Outline of Proposed Basis for agreement between United States and Japan) 以為談判之基礎。該項大綱係十一月二十六日提出，其中重要的包括有下列各點：

(一) 美日政府將努力使英國、中國、日本、荷蘭、蘇聯、泰國，與美國締結多方面的反侵略協定。

(二) 兩國政府將努力使美國、英國、中國、日本、荷蘭與泰國政府締結一種協定，各政府根據此項協定保證尊重法屬安南領土的完整，如遇有威脅安南領土之事件發生，諸國政府即刻相互磋商……協定並應規定簽訂本協定的各國政府不應從安南索取或接受貿易，或經濟上的優惠待遇。

(三) 日本政府應自中國及安南撤退所有陸軍海軍空軍與其他一切警察。

(四) 美日兩國政府，除暫時以重慶為首都的中國政府外，不應在軍事、政治、或經濟方面支持其他中國任何政府或政權。

(五) 兩國政府放棄在華一切政治外法權……兩國政府並努力取得英國及其他政府之同意放棄一切在華治外法權。

(六) 美日兩國政府開始交涉以互惠待遇及減少貿易障礙為基礎締結美日商約。

其餘尚有四條。有三條規定兩國間經濟關係之調整，最後一條為邀請其他各國參加此項協定，美國政府雖然不放棄對日寬取妥協的努力，但這個大綱與日本的提案却是相距萬里。大綱中最重要之意義不外：(一)使日本同意不再作侵略的勾當，(二)取消她多年來之侵略成果。美當局雖然提出是項方案，亦明知其不能成功。就軍閥支配下侵

略的日本立場言之，對美國的建議亦實無接受之可能，美當局致日代表覆文的內容為國會與民衆所周知。他們亦認為對日的侵略應加以制止，故未反對政府措詞之強硬，可惜政府與國民雖有遠見與戒心，究竟國會與民衆對於政府的支持，尙未能達到採取重大決策的階段，因之政府對於被侵略者允諾亦不能超過精神與物資的援助，坐看日寇之氣節日張。

美京的談判仍繼續進行時，尤其是到了十一月二十六日對日的覆牒發出以後，美當局已覺到戰禍之將臨，根據羅伯提調查委員會的報告，二十七日美陸軍參謀長，海軍情報處長，與海軍作戰部長均有電分別致夏威夷駐軍當局警告意外之事可能發生，令其預防怠工與破壞行為，自本日起直到十二月六日——即偷襲珍珠港的前夕，華盛頓方面每日均有電致夏威夷駐軍當局促其警戒，惟從未指示夏威夷本身可能遭空襲，尤其是夏威夷方面情報機關直到十二月一日仍稱日本大部航艦仍未離本國海港。日本行動的祕密，可謂之為一曲傑作。惟夏威夷當局於接到華盛頓有關當局一再警告之後，雖未提夏威夷有被襲之可能，亦不應太過於疏忽。珍珠港一擊，團結了美國內部的意志，固有可喜之處，但此一擊使美國遭受重大損失究是一件憾事。假使夏威夷駐軍當局早有準備，使日本偷襲得不到預知之效果，美國亦依然可以因之團結，而戰局的形勢在當時或大可改觀，新加坡及西南太平洋或竟不至陷於敵手，撫今追昔，吾人猶不能不為之浩嘆。

日本當時在西南太平洋與夏威夷附近之海上活動雖為美國所不盡知，她向越南增兵則為羅斯福總統所極關切，他曾向日政府質問日本在越南增兵的目的。日政府的答覆則支吾其辭，羅斯福總統在此種情形下仍圖作最後五分鐘和平的努力，於十二月六日直接向日本天皇呼籲，謂太平洋上形勢之轉變將危及兩國間長期和平所產生之良好關係，轉變的結果有造成悲劇之可能……總統於指出日本在越南增兵所引起之嚴重影響並請其撤退外，最後稱：

『吾本人現時向 貴皇帝陳述乃熱烈希望君能一如余之所為，

在此緊急關頭，試想如何能使黑雲消散。吾深信吾二人不僅爲了吾兩大國的人民，而且爲了鄰邦的人民，具有神聖的責任，恢復傳統的友誼，並制止世界上繼續的殘殺與破壞。』

羅斯福總統這種誠懇的呼籲，可以說明他是如何想避免戰爭，不過無能的日本天皇在殘暴的軍閥支配之下，却絕對不能與總統合作，負起和平天使的責任，制止戰爭的發生。

羅斯福總統於六日對日本天皇發出呼籲後，次日午後一時來栖即請國務卿赫爾約定一時間與彼及野村會商。據羅伯提委員會的報告，日本原計劃在午後一時（東方標準時間）即夏威夷之早晨七點三十分向美國國務卿宣佈斷絕外交關係，同時並襲擊歐湖島 (Island of Oahu) 與珍珠港，日本兩代表約定一點四十五分到國務院，實際上二時零五分始到，此距他們應宣佈絕交之時間已遲一小時以上，國務卿到二點二十分始接見他們，因此這一幕會談就特別有趣。日專使約定會見時間後甫二十五分鐘日本飛機一百五十架即轟炸珍珠港，兩點鐘時華盛頓方面一位海軍無線電收音員得到當一個珍珠港被擊的報告。國務卿接見日本代表時已獲得初步報告，日本代表進入赫爾的辦公室後消息即完全證明，然而赫爾國務卿是一位有修養的政治家，他接見日本代表後，並不因獲得上項消息而不能鎮靜，仍然詳閱日代表所攜來的日本覆帖，該項文件內容主要的共有八點：

(一) 斥美國假和平之名所提出的原則，與其簽訂多方面不侵略條約之主張爲抹煞遠東的事實真相。

(二) 斥美國與日本簽訂協定之旨在束縛日本不能與德義攜手，又謂美國欲安定太平洋後方，另一方面則假自衛之名援助英國對德義作戰。

(三) 斥美國在國際間所使用之經濟壓力較之其所反對之武力更爲殘忍。

(四) 謂美國如不改變其支持英國與中國之政策，日美妥協實不可能。

(五) 斥美國主張日本自中國撤兵與支持重慶政府爲抹煞事實真相。

(六) 斥美國建議關於貿易部份，關於忽視日本在中國四年之犧牲爲絕難接受的主張。

(七) 斥美國與英、奧、荷、及中國打成一片忽視日本的地位。

(八) 斥美國顯圖阻撓日本樹立東亞新秩序計劃之實現，因爲日本政府鑒於美國所持之態度，不能不通知美國政府繼續交涉之無益。

最後這一個覆文簡直是村婦罵街的口吻，筆者之不憚煩述其要義，旨在說明侵略者到了理道窮時只有出諸罵街的一途，另一方面也可幫助不明當時真相的人，知道太平洋上的戰爭究竟何以不能避免，赫爾國務卿竟然在情緒緊張的狀況下細心讀完日本覆文，他的忍耐此刻到了盡頭，故讀畢覆文後，即刻以盛怒的顏色向日本代表說：

『吾須說明過去九個月中在吾與君所有之會談中，吾曾無一語不真實。此點談話記錄可以證明。吾從政五十年從未見有充滿不名譽之謊言與虛偽如此一文件。直到今日吾從未想像在此地球上竟有任何政府能造出如此大規模之不名譽的謊言與虛偽。』

兩位日本代表受此譴責，默無一言，即推門而出，許多記者都圍着他們問談話是否還要繼續，他們均不作答覆，驅車竟回使館。赫爾於彼等去後即趕到白宮，此時白宮方面記者雲集，而被炸的消息，也如雪片飛來，內閣於當晚八時三十分召開會議，國會領袖與孤立份子均向白宮表示無條件支持政府，總統對國會的特別諮文也於是時擬就。

次日總統赴國會請求宣戰，全場在沉痛之中聆總統演講，總統雖因接聽被炸報告與戰艦被沉之消息一夜辛勞，發言時仍沉着而堅決，最後稱美國『一定要使此種欺詐的行爲永不再危及吾人。』演辭於八分鐘內完畢，參院全體通過宣戰，下院祇蘭金女士 (Miss Jennette Rankin) 一票反對 (一九一七年美國對德宣戰，蘭金女士亦爲投反對票之人)，人類歷史上最殘酷的一幕由此揭開。

筆者尚能回憶日代表在美京談話時，頗有人爲中國憂慮，後來美日開戰，美宣佈交涉內容，雖有若干人知當時一部份交涉真相，但仍若有若干重要事實爲吾人所不知。本文之作在使一般國人明瞭中美間之

保健事業在蘇聯

二十七年前，即是一九一八年七月十一日，列寧簽署了指令，設立保健人民委員會，使蘇維埃國家的一切醫藥衛生活動有統一的領導中心，從那一天起，蘇聯的保健事業已走過了二十七年光榮的歷史。蘇聯的保健事業不僅在和平建設時期有着優異的功績，而且就在戰爭的困難日子，也有驚人的成就。

這裏我們先把帝俄時代的保健事業作一簡單的回顧。當時由於經濟文化的落後，每年死於貧病者爲數甚多，而瘟疫之流行，尤爲經常的威脅。沙皇政府對人民的健康是漠不關心的。根據一九一三年帝俄內政部的行政報告，政府每年支出的醫藥衛生費用每一人民平均只分到九十哥比。其中百分之九十四是用於醫藥補助，只有百分之六是用於衛生設施，包括傳染病的預防在內。因此，帝俄人民的死亡率在當時的歐洲佔着首位，這絕不是偶然的。

新式的醫藥機關，在帝俄時代是非常缺乏的，特別在農村中是如此。例如在地方自治會議上，地主們常常發表這樣的意見：

「農民不慣，也不需要科學的醫藥幫助，他們的疾病是簡單的，士郎中就了，西醫，是老爺們的醫師，士郎中是農民的醫師。」

至於療養的機構，在帝俄時代也是貧乏不堪的。俄國的工廠和製造廠只有百分之十七附設有醫院，而且也祇莫斯科及彼得格勒等首都名城才算差強人意。當時經過醫藥界先進人士大聲疾呼的結果，沙皇政府曾組織一個以科學院會員萊因爲首的委員會，重新審查醫藥衛生

友誼並非一種口頭禪而實有鐵的事實可以證明。美日交涉中美所持立場，無論其動機如何，均應爲中國人所欣賞。

吳清友

的立法，但一切要求仍然成爲具文。祇到蘇維埃政府時代，人民的醫藥衛生事宜才博得國家的嚴密注意，而成爲社會最關心的問題。

一九一七年十月俄國社會主義革命首先發生於彼得格勒，當時布爾塞維克黨所組織的革命軍事委員會下面就設有醫藥衛生組，這可以說是蘇維埃人民保健事業的第一塊基石。當時布爾塞維克黨所指出的發展保健事業的新途徑，是基於最廣泛的防疫以及衛生設施，醫藥衛生組織的完全民主化並吸收廣泛的人民階層來參加此種工作，使保健事業純爲勞動人民而服務。人民保健領域內的活動，首先是實行廣泛的保健和衛生工作，其主要目的在預防疾病的發展，即是說，預防疾病比治療疾病還要重要些。

在十月革命後的最初幾個月，有幾個人民委員會均從事於保健問題的研究，及至一九一八年二月，醫藥委員會成立了，把這些人民委員會的醫藥衛生組的活動聯結起來，是年七月十一日，人民委員會下令設立全世界第一個保健人民委員會。

在內戰時期，蘇聯的保健人民委員會的主要工作是適應前線的需要，並與當時流行的斑疹傷寒作極大的鬥爭，軍醫的工作在這個時期，在困難的條件之下也奠定了基礎。

一般說來，俄國軍隊的衛生工作人員，具有相當豐富的經驗。一九〇五年革命及一九一四——一九一八年世界大戰時期，他們都獲得優異的成績。但他們也有缺點，例如傷兵的後撤以及輕傷的治療都沒

有充分地注意到。

一九一八年一月二十八日列寧頒佈創立紅軍的指令，同時也規定了軍醫的任務，由保健人民委員會的軍事衛生組負責。內戰結束之後，蘇聯保健人民委員會及其各地機構採用各種辦法以祛除沙皇制度，第一次帝國主義大戰及內戰加諸人民的不幸。

在斯大林五年計劃時期，蘇聯隨着全國工業化及農村經濟集體化以及人民物質福利的提高，保健的工作亦趨繁重。休養所、療養地、醫藥站、母子院的網兒都廣泛地展開。而新醫藥及新療法之介紹和研究，也佔了日益重要的地位。農場和工廠的治療站及診所所起的作用特別巨大。

蘇德戰爭開始時，蘇聯政府注意到後方醫院之設立，全部醫院幹部均為保衛祖國的戰士而服役，而醫藥研究所則致力於如何使受傷戰士迅速康復並減少生命犧牲的科學研究。在這次戰爭期中，軍醫院病人的死亡率祇有百分之十二，受傷復原而重歸隊伍者佔百分之七十三，而一九一四——一八年第一次大戰時，俄國軍醫院同樣情形的紀錄只有百分之四十至五十。

蘇聯醫院分門別類之詳盡，是一個很大的特色。這樣一來，每一病人均可獲得恰當的醫師及有效的治療。此次戰爭時期，蘇聯兵士骨節受傷而斃斷者比第一次大戰時減少三倍多。輸血、豫防及治療的血清，在蘇聯軍醫中曾廣泛地被採用着。

在蘇德戰爭以前，蘇聯軍醫在張鼓峯，諾門坎及芬蘭諸戰役中已獲得不少戰鬪的經驗，因此蘇德戰爭雖然突然爆發，但蘇聯的軍醫還能應付裕如。

在蘇維埃政權時期，蘇聯在醫藥方面的進步是驚人的。在帝俄時代，全俄醫師祇有二萬人，而蘇聯的醫師則增加六倍半之多。當時俄國祇有十三所醫科學校，而蘇聯則有七十二所醫科專門學校和二百多個醫學研究所。在保健機關中工作的醫師達十三萬人之多，其中有一萬七千人是兒科醫師。一九一三年俄國中級的醫學人員只有三萬七

千人，一九四一年蘇聯則已有四十六萬多。

現在來說蘇聯的婦嬰保健事業。十月社會主義革命給幾世紀來受盡農奴制度、沙皇制度壓迫的婦女帶來自由、平等和解放。蘇聯的憲法一開始就規定男女無論政治、經濟、及社會、教育各方面是完全平等的。列寧甚至於指出，社會的解放和國家的建設，如果沒有婦女參加，是不成功的。

蘇聯不僅愛護婦女，對於兒童也異常重視。因為身心健全的兒童，是一個國家的前途和社會幸福最顯明的表徵。

一般說來，俄國知識婦女的解放，並不比歐美先進的資本主義國家為晚，但勞動婦女所受的壓迫和束縛，直到十月革命前，却較任何國家的為厲害。「牝雞不是禽，婦女不是人，」這是在帝俄時代非常流行的諺語，也就是因為這樣，俄國婦女的自覺性也特別高。俄國的婦女解放運動總是與革命運動相聯繫的。在一九〇五年俄國資產階級時如此，在一九一七年十月社會主義革命時也是如此。同時蘇聯婦女的命運，總是與整個國家的命運相聯繫。在社會主義建設時期是如此，在愛國戰爭時期也是如此。

一九一七年三月蘇維埃政府賦予了婦女的參政權，同時作為婦女喉舌的「勞動婦女」也發刊了。同年十二月十八日，蘇維埃政府第一次頒佈關於婚姻、兒童和離婚的法令。翌年九月由一千二百位女農婦女參加的代表會議舉行於莫斯科，周密地檢討有關婦女及兒童權利諸問題。在法律保護之下，婚姻自由了，婚生子與非婚生子享受同等的待遇，孤兒與棄嬰亦由國家養育，不許私人招領。一九二七年蘇聯頒佈新婚姻法，規定男女雙方只要事實發生過關係，不管登記與否，婚姻即告成立，應負一切責任，離婚無須經過法庭或對方同意。一九三六年修訂的婚姻法，辦理離異手續，必須雙方在場並將離婚事項登記於身份證上。離婚費用依次數而比例增加，高達三百盧布，已有子女三人而離婚者，父母雙方各繳薪額之半數並禁止墮胎，意在確立穩固的家庭制度及一妻一夫制。最近一次新婚姻法，承認宗教儀式結婚為

合法，有十位子女的母親，政府賦予「英雄」的稱號。

在這次戰爭前，蘇聯婦女在工人中佔百分之三十九·五，工資與男子平等。受過專門以上學校教育的婦女，達二十萬人以上，佔全體專科，大學學生總數的百分之三十八，其他各級學校女生佔百分之四十四·一，在夜校中佔百分之三十六·一。一九三九年婦女參加工業，農業及其他自由職業者有一千多萬人，其中有十多萬是擔任工程師的職務。

在蘇聯，婦女的地位也是很高的。在這次戰爭前，她們在全國最高蘇維埃中佔一八九席，在各共和國最高蘇維埃中佔一、四三六席，在城、村、區、省地方蘇維埃中佔四二二、二七九席。蘇聯婦女佔聯共（布）黨員的百分之二十九，在政府及黨中佔五分之一的執政地位。一九四二年在蘇聯若干農場裏，女人對男人的比例是九比一。全國百分之七十以上的熟練農業工人都是女性，在工業中人數更多。

在蘇聯，婦女的保健，是國家基本事業之一項。在首都有一「莫斯科中央婦嬰保健研究所」，在全國各地則有「婦女諮詢所」及「兒童諮詢所」之設立。由於國家對生育的鼓勵，蘇聯的人口每年平均約增加百萬人，而「給乳站」和「健康營」，對兒童的健康方面貢獻極大。此外如「十月團」（七歲至八歲），「先鋒隊」（八歲至十七歲），「青年隊」（十八歲至二十二歲）對青年的保健工作也佔着極重要的地位。

革命前俄國的死亡率是驚人的，僅次於印度，羅馬尼亞與匈牙利，婦女有百分之九十八得不到育兒方面的醫藥援助，城市有醫師助產的也不過佔百分之十五至二十。在蘇維埃政府時代，情形完全不同。一九一四年俄國全國只有產床四、七〇九張，一九三六年蘇聯全國則有產床四萬八千二百二十張，嬰兒的死亡率比革命前減少百分之五十以上。一九三七年蘇聯全國各種托兒所合計達一千零五十二萬個，幼稚園二萬三千五百九十九所。這對勞動婦女的解放，兒童的養育，以及母教的代行，都有很大的幫助。至於蘇聯車站的「母子室」

(Room for Mother and Child) 則更是世所罕見的，它是專為帶着孩子旅行的母親而設的。

蘇聯對於婦嬰保健事業之重視，可從國家的預算中看得出來。一九四一年，整個蘇聯的公共衛生經費是一、〇〇〇百萬盧布，其中有五、〇〇〇百萬盧布是用在兒童保健工作方面。儘管在戰爭剛告結束的困難條件之下，教育文化衛生保健的經費絕未被蘇聯政府所忽略。一九四五年蘇聯教育、文化、社會、保健的經費為六百六十一億盧布，即佔國家總預算歲出總額的百分之二十二。在蘇聯領到津貼的母親，在一九四四年下半年比戰前已增加百分之五十。一九四五年對大家庭的及獨身的母親之津貼，比一九四四年增加五億盧布以上，這證明婦嬰保健事業在蘇聯之受重視。在一九四一年以前的五年中，蘇聯國家經費中，用以救濟兒童頗多的母親的達五、〇〇〇百萬盧布。同時期中二百個婦嬰保健院，一千八百三十六個托兒所，被設立起來，那裏附有一十七萬個床位和三百七十三個奶房。如果加上工業人民委員會所設立的托兒所（附有五萬零三百七十四個床位）以及集體農場所設的托兒所（至一九四〇年止有四萬萬個床位，主要是在播種及收穫時期）合計在內，比革命前增加一千五百多倍。蘇聯保健事業之發達，在這些簡略的數字中可以看出來。

在戰爭時期，除了前線上純粹軍事設施之外，蘇聯政府同時還採用其他辦法，以保障後方居民的健康，預防各種瘟疫，恢復被敵寇破壞的區域以及廣泛救濟難民等等。

遠在一九四一年七月，蘇聯保健人民委員會即已頒佈檢查撤退人口健康情形的專門條例。一九四三年，蘇聯人民委員會頒布了「恢復由德寇佔領下解放出來的各區經濟緊急辦法」；這裏對於廣泛地舉辦衛生事宜也有明確的規定。單就衛生防疫站一項來說，數達數千所之多。戰時蘇聯科學研究人員對於飲食的合理化，食品的維他命化，以及探求新的食品，設法加速澄清飲料水，清除水中毒素，利用地方原料來製造新的消毒劑等等，都加以極大的注意。

一九四四年蘇聯政府下令設立醫術科學院，附設各種衛生科學研究所。
蘇聯爲着適應戰後恢復時期在全國城鄉各處進行新建設的需要，

沙的阿拉伯油管線問題

Andre Visson 作

樂森璧 譯

譯者按：沙的阿拉伯各油田爲世界最大石油蘊藏區之一。徒以種種政治經濟關係，久未開發，而開發之舉亦歷久始決定。同時由美政府建築油管從油田接通至地中海之油管線，亦有成議。但此項企業之歷史背景，暨與美國國內外政治經濟關係，乃極錯綜複雜。原文載 *Reader's Digest*, June, 1944, p. 48, 著者爲美國名者記，駐中東歷有年所，深悉個中消息，乃將全部局勢分析，頗爲深刻明瞭，爰爲譯如左。

第一次大戰，寇松 (Curzon) 勳爵曾云，「盟國浮於油海以達勝利」。該次戰事所用之油，美國供應百分之八十。此次大戰，美國所供應者實過之。現代戰爭，油實爲不可少之要素。儲油以備將來國防之問題，已成爭論之集中點，固無足怪。

此項問題，確爲對沙的阿拉伯油管線計劃爭論之真正背景，此線由波斯灣直達地中海，全長一、二五〇英里，估值美金一五〇、〇〇〇、〇〇〇元。美內長伊克斯 (Tamm) 提議此線應立即建築，而且應由美國政府建築。

此油管究竟是否必須建築，業已引起國際間潛伏爆炸性之爭論，而牽涉美國整個未來之對外政策。其在美國國內，則根本成爲政府與私人企業之對立。如是阿拉伯油管之建設，將成爲美國戰後最重要事件之一，而提供於美國大眾。但就一般公佈評論，殊覺對於本問題似少明切之了解。

現已着手製定新的衛生技術法令，其中特別注意到蘇聯各種新的需要和戰後新的條件。

沙的阿拉伯油田，爲世界從未發現豐富油田之一。此油田所在之地區，係包括於英國勢力圈內。但其全部油田，却操於美國油公司之手。蓋阿拉伯王沙的氏雅不願全爲英人所控制，故意將油田讓與美國。此項讓與，以從今後五十年爲限。

美國油公司之亟欲發展此油田，基於可獲厚利之正常營業理由。而阿王極力推進美國油公司之動作，其主要目標，在可藉此獲取大宗之報效（每桶美金二角三分）。緣回人每年至麥加 (Mecca) 巡禮，阿王藉此原可收入之美金六、〇〇〇、〇〇〇元，乃因戰事而巡禮中斷，此項收入，亦因之無着，財政甚感拮据之故。

爲將來國家安全計，陸海軍以及總統諸方面均甚望該油田之發展。在陸海軍方面，對於開出之油有可以低於時價百分之二十五之特價收購十億桶之權。但此並非切要之點，因海軍可無須用一桶之阿拉伯油也。

更廣大之策略，在以廉價之阿拉伯油，供給歐洲市場，俾自西半球經由地中海運入歐洲之油，無利可獲。西半球之油儲曾供給兩次大戰。其流出量之鉅實可驚人。而遏止西半球油儲之外流，除使其輸出無利可圖之外，實無其他更有效之辦法。

英國之遠大政策，在保存帝國範圍內之油源，而用其他油源，此實即美國之油源。此項政策曾經在下院坦白公佈。英人假手伊拉克油公司，由該國建設一油管線，通達地中海。即經由此線以廉價之油運

入歐洲。但故意隨時調整市價，使不致低於由美海運入歐之有利油價，於是在和平時代，由美海運入歐之油，每日平均曾以五三〇、〇〇〇桶為率。

美國所經營沙的阿拉伯及附近之巴林 (Bahrain) 各油田之油，其運入歐洲者，須繞道通過蘇彝士運河。其通過稅頗高，每桶由一角五分至二角不等。

如是則建築一經過阿拉伯半島之競爭油管線，適與英人保存其固有油源，而利用西半球油源之政策，恰是針鋒相對。

爭點即在於此。即英人對此新築油管線之反響如何？其態度雖未明白宣示，表面上英政府之意見亦不一致，邱吉爾主張歡迎美國參加中東油田發展，認為藉此可得穩定該區之美國助力。

現在互相競爭之美國各公司之反響將如何？其中若干公司為新澤稷標準油公司及梭康尼真空油公司，對於輸出西半球油品至歐洲之營業具有重大利益。而巴林及沙的阿拉伯之油田，則為加州標準油公司及德士古油公司共同主有之阿美油公司所掌握，由此一關係錯綜情形，即足以顯示擾攘之局勢。

更為切要之點，即不特美國油公司甚至美國一般人民，大都有政府行將加入油業之警覺，戰爭曾經證實，幾乎無一種工業在國防上為不關重要者。假令政府即可加入油業，則繼之加入者，當為何業？

故內長伊克斯與阿美油業假定之合同，一經宣佈，羣情詫愕，亦固其所。

按英人之操縱中東油田，係利用一嚴格之加特爾從事，此加特爾於嚴格限額及劃定市場範圍之外，復規定加特爾中之任何分子，非經加特爾之許可，不得進行任何油田發展或鑽井工作。誠然，此項許可極少見諸事實。

先是有海股公司者，獲得巴林島之油田讓與利益。但與英伊油公司同受加特爾拘束之故，不克對該油田自行發展，亦不能誘致英伊公司代為發展。因是海股油公司將該處油田之讓與利益以美金五〇、〇

〇〇元之代價，轉讓與加州標準油公司。

巴林油田之轉讓洵為一時最便宜之交易。加州標準油公司於獲得此項讓與利益後，不再受加特爾之羈絆，脫離其合同關係，而轉向東方另尋市場。後因德士古公司在東方有市場出路之故，予德士古油公司。於是在發展巴林豐富油田之企業方面，成為加州標準與德士古聯合公司（以下簡稱加德公司）與英伊公司競爭之局面。在印度成為與殼牌油公司（亦英人企業）競爭之局面。

內長伊克斯自從發覺沙的阿拉伯油田之豐富情形後，即大受其鼓勵。彼第一步，即擬由其石油保存公司出面，從加德公司購取巴林油田之讓與。但雖以壓力相加，加德公司固不肯出賣。彼於是建議政府，設一煉油廠，以接管提煉事宜。但亦歸失敗。凡此種種，均屬暗中進行，此為油業中人最嚴重之錯誤舉動。

兩年以前，加德公司曾決議建築油管線，其工程人員曾經切實計劃此事。近來加德公司之為建築油管線取得材料之優先使用權計，於是決議對於陸海軍提出十億桶收買權之建議。此項建議，提出於國務院，總統及參謀本部各方面後，於是發生應予遏止，抑應予在外交上之援助以促其成之問題。因該油管線除過沙的阿拉伯之外，並須通過其他之領土也。

伊克斯聞加德公司與建沙的阿拉伯油管線之議後，立即宣佈該線應由政府興建，此則完全出乎加德公司意料之外。

然加德公司有少數領袖，以為此線由政府出資一億五千萬之鉅，亦大佳事。惟假定之合同內規定，即令二十五年期滿，經費完全償付之後，該管線仍為政府所有，及伊克斯或其繼承人有決定該管線如何使用之權各節，則均不為渠等所喜。但渠等深望各節之詳細規定，或能加以調整。

其贊成油管線為政府所有者，以為若遇戰事，或土人暴動，或為政府企圖收用詭情形之下，該線既為政府財產，其受美國軍隊保護當較之保護私人財產更力，又有人以為該線若為政府所有，則遇與外

論談判，當立於較優之地位。更有人以爲油管線之通過特許若經由政府與應經過區域之當局折衝，較之私人公司直接從事，更易得手。

其反對政府主有者，以爲上述諸理由，均屬似是而非之論。蓋各油公司對於在國外經營曾自優爲之，或並無政府資金之加入。過去政府或能給予各該公司必須之外交支持。政府在戰時無須乎藉營業方法取得油料，因政府可徵用所有任何美國私人公司之油料也。

法律之理論與實踐

——司法問題之一——

學理先於實行乎？抑實行先於學理乎？此問題亦猶雞先於蛋抑蛋先於雞一問題，常使人迷惘而不知解答。各人見解不一，作者亦何敢自作聰明，妄爲臆斷。對此問題，茲不詳論，願仍有可以肯定言之者，即學理與實行應互爲因果，相輔相成。蓋一則重於行，屬藝術之境界，一則重於知，屬科學之範疇。學理不能自動，須人予以施行，實行初無軌範，須有學理爲之輔導。故欲工作之見效，二者實不可分離也。借在我國知行二事分道揚鑣，不相聯繫。能實行者每缺乏學理上之修養，明學理者常不願躬自實行。余作此言並非無的放矢，蓋有佐證焉。數十年來，我國遣赴外國留學者爲數不尠，雖彼等學得種種學理，然並不自己動手，卒致最先製造本國貨電燈泡，在市上銷售者乃爲一尋常之工人，言之可慨。我國所以事事落後者原因蓋在於此。

在司法界亦有類似之情形。有從未涉足於法院之理論家，亦有按步就班之法院工作者。實際工作者於學理學說無暇涉獵及之，以是法律及法院均無蓬勃之氣。夫法律者，科學也，亦藝術也。習法律者僅有法律知識，不能謂盡其能事，尤要者爲能躬自實行，語云『熟能生巧』，此之謂也。準是，司法官必不可以其目前之地位爲滿足，仍須

政府管制油業，如油管線假定合同草案所預示者，拘使私人企業不寒而慄。因該公司合同規定政府應決定以認爲最易於實施之方案便宜從事，並保持其監督權。此即統制，毫無疑義！

沙的阿拉伯油管線，對於保存美國國內油源，誠不失爲一最有力之計劃，確屬應行興建。不過平情而論，由政府出資而不由私人出資，顯無穩健之理由耳。

桂 裕

砥礪修養，進而成一藝術家，在法律上創造美妙之傑作，如英、美、法學家然。

現代交通便利，世界已不如往日之遼闊，閉關自守政策，已不足以語於今日。人我之接觸既較密，吾人自須吸收外界之新思想，而與大勢相呼應。旨趣既如此，則當前切要之圖，應將中外法律，作真正的比較研究。惟僅瀏覽各國法律尙嫌不足。第一須明瞭各種制度及學理之實施狀況，然後與我國現行法制一對照，而探求彼此優點及弱點之所在。無論如何，務須以我國本身作爲出發點。爲改善目前狀況計，擬先請理論家加入法院，體驗法律之實況，其次則派遣有實際司法經驗之人員前往外國考察各國司法制度之現實情況。但出國考察者，於本國司法必須先有切實之經驗，否則所謂比較研究亦僅屬皮毛，所得不多也。

茲既論及比較法學，作者或可一談個人之經驗。作者於民國十三年至十六年間在『中國比較法律學校』(Comparative Law School of China) (原稱東吳大學法律科，現稱東吳大學法學院)修習法律。該校仿照一般美國法律學校而設立。科目大多爲英美法，由美國教

員，以英語講授。但中國法之主要部門亦兼及之，顧份量不如英美法之多耳。該校所以稱爲「比較法律學校」者，無非以中國法及英美法混合講授之故。但實際上，學生對於各種法律，僅作如是觀而已，初未作進一步之比較研究也。民國二十五年作者奉派爲上海第一特區法院推事。雖事先曾執行律師職務，並充任司法行政部編纂，然就職之初竟茫無頭緒。往日在學校所學習之英美法，因派別不同，不合實用。於是知書本上之學識尙不足以資應付。因之，如一學徒然，不得不從頭學起。幸在學校時對於法律之理論受有相當嚴格之訓練，故不久即克服種種困難而能應付自如。第一特區法院設在前上海公共租界，常受理涉外事件。遇中國法律無規定時，往往引用英美法之法理

隋代的地方制度

——三級制的破壞與兩級制的重建——

隋代的地方制度除了仍襲魏晉南北朝的趨勢，封建制度成爲虛封而失其「地方」的意義以外，其本身亦有若干特點，卽如次：

第一、兩級制地方制度的重建：魏晉南北朝承東漢末葉之制，地方制度爲州郡縣三級制，但以政治混亂，尤其是由於僑州郡縣制之採用，以致地方單位及官吏之數量，超越正軌。到了隋時，楊尙希「見天下州郡過多。上表曰：……竊見當今郡縣倍多於古。或地無百里，數縣并置。或戶不滿千，二郡分領。具寮以衆，資費日多，吏卒又倍。租調歲減。清幹良才，百分無二；動須數萬，如何可覓。所謂民少官多，十室九牧。琴有更張之義，瑟無膠柱之理。今存要去閑，併

以資判決。例如保險案件等等，常牽涉英美法籍人民或其利益。作者至此始獲有比較各種法律之機會，常引以自慰也。

從而可知，學識爲一事，而實行又爲一事。如有健全之頭腦，及理論之能力，縱無充分之法律知識，亦未嘗不可充任司法官。坦白言之，昔日之老司法官多有未受相當之法律訓練者，其法律知識由經驗而得，而其成績極爲良好（但此輩老司法官僅足稱爲法律工作而已）。由他方面觀之，若無另一輩人在學理上孜孜研究，爲之推進，法律即毫無生氣，勢必呆滯而無進步，蓋缺乏刺激因素故也。綜上所述，我人當務之急宜先使學理與實行合一，然後進而提倡比較法學之運動，以促進新中國法系之實現。

小爲大。國家則不虧粟帛，選舉則易得賢才。敢陳管見，伏聽裁處。帝賢而嘉之。於是遂罷天下諸郡。」（隋書卷四十六楊尙希傳）。自是以後，雖州郡互名（參看下文），但是終隋之世，均係採用兩級制。

第二、司隸台的設置：西漢時代，行兩級制，另設刺史十三人，分察各州，其後演變而爲三級制。隋時恢復兩級制，而另有司隸台之設。其制：「司隸台，大夫一人（正四品），掌諸巡察。別駕二人（從五品），分察畿內。一人。案東都，一人案京師。刺史十四人，（正六品）巡察畿外諸郡。從事四十人，副刺史巡察。其所掌六條：一察品官以上理正能不；二察官人貪殘害政；三察豪強姦猾侵害下人及田宅踰制，官司不能禁止者；四察水旱蟲災不以實言，枉徵賦役及

無災安劬免者；五察部內賊盜不能窮逐，隱而不申者；六察德行孝悌茂才異行隱不貢者。每年二月乘輅巡郡縣，十月入奏。……後又罷司隸台而留司隸從事之名，不為常員。隋時選京官清明者，權攝以行。」（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這種制度，頗類漢代分部巡察之制，但隋之「分部」詳情，史無可考。

第三、軍民分治的恢復：秦時行軍民分治之制，自漢而漸混亂。魏晉以降，「都督諸軍」之權甚重。「後周改都督諸軍事為總管，則總管為都督之任矣。又有大都督，帥都督，都督。至隋三都督并以為散官。煬帝改大都督為校尉，帥都督為旅帥，都督為隊正，按此則都督之權微矣。隋文帝以并益荆揚四州置大總管，其餘總管府置於諸州，列為上中下三等，加使持節。煬帝悉罷之。」（通典卷三十二）蓋「至隋以州為郡，無役軍府。」（同上）不寧唯是，煬帝大業三年罷州置郡之時，對於郡之軍民分治，亦有規定。「舊有兵處，則刺史帶諸軍事以統之，至是別置都尉副都尉，都尉正四品，領兵，與郡不相知，副都尉正五品。又置京輔都尉從三品，立府於潼關，主兵領邊，并置副都尉從四品。又置諸防主副官掌同諸鎮。……」（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凡此實為軍民分治制度之嘗試。

第四、用人權力的轉移：「漢初王侯百官皆如漢朝，唯丞相命於天子，其御史大夫以下皆自置。及景帝德吳楚之亂，殺其制度，罷御史大夫以下官，至武帝又詔凡王侯吏職秩二千石以上者不得擅補。其州郡佐吏，自別駕長史以下，皆刺史自辟，歷代因而不革。洎北齊武平中，後主失政，多有佞倖，乃賜其賣官，下及鄉官，又降中旨，故有敕用州主簿，郡功曹者，自是之後，州郡辟士之權，多侵移於朝廷。」（通典卷十四）但此種用人權力之轉移，實至隋而確立。

「隋文帝開皇七年制諸州歲貢三人……開皇十八年又詔京官五品以上

及總刺史并以志行修謹清平幹濟二科。舉人牛弘為吏部尚書，高構為侍郎。選舉先德行次文才最為稱職。當時之制，尚書舉其大者，侍郎錄其小者。則六品以下官吏，成吏部所掌。自是內一命以上之官，州郡無復辟署矣。（自後魏末北齊以來，州郡僚佐，已多為吏部所授，至隋一切歸在省司。……）」（見同上）。

如上所述，可知就一般而言，隋制實有其特點，而不失為東漢末年以降長期混亂後之大調整。至於各級制度之略情，茲分述如次：

（甲）州郡

子、區劃 隋承周後。周一大象二年，通計州二百一十一，郡五百八，縣一千一百二十四。高祖受終，惟新朝政。開皇三年，遂廢諸郡，泊於九載，廓定江表。尋以戶口滋多，析置州縣。煬帝嗣位，又平林邑，更置三州，既而併省諸州，尋即改州為郡。乃置司隸刺史，分部巡察。五年平定吐谷渾，更置四郡。大凡郡一百九十，縣一千二百五十五，戶八百九十萬七千五百四十六，口四千六百一萬九千九百五十六，墾田五千五百八十五萬四千四十一頃。其邑居道路山河滹沱沙磧鹹鹵丘陵阡陌，皆不預焉。東西九千三百里，南北萬四千八百一十五里。東南皆至於海，西至且末，北至五原。隋氏之盛，極於此也。」（隋書卷二十九地理志）

如上所引，可知州郡自開皇三年以後，實為一物而互名。其名稱之變化即如下：

名	郡年	代備	注
州	文帝開皇三年	一隋至開皇三年隋天下諸郡，以州統縣。」（通典卷三十三）	
郡	煬帝大業三年	「大業三年又改州為郡。」（通典卷三十三）	

隋初之州郡，并分爲上、中、下三等，每等又各分上中下，共九等。開皇十四年……改九等州縣爲上、中、中下、下，凡四等。《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唯據通典卷三十二，則謂開皇十四年，改九等州縣上、中、下凡三等。《及煬帝大業三年，改州爲郡，依其官制，仍爲上、中、下三等。《隋書卷三十三》。

三、官制

(1) 演變 隋因州郡之變更，其官制亦常隨之而更易，其演變之情形約如次：

時代	區	城	官	名	備
隋初	州	郡	刺史	太守	「隋雍州置牧，餘州并置刺史，亦同北齊九等之制，總管刺史，加使持節。」(通典卷三十二)。
開皇三年	州	郡	刺史	太守	「至開皇三年罷郡，以州統縣。自是刺史之名存而職廢。後雖有刺史，皆太守之五名，理一郡而已。非舊刺史之職。」(通典卷三十二)。
大業三年	郡	郡	太守	太守	「隋郡太守如北齊九等之制。」(通典卷三十三)。

但有二點，必須注意：其一、開皇三年以前，州郡爲上下二級之區劃，是以其時之刺史太守，係二者并置。開皇三年罷郡，「便以州親人，則刺史太守之職。自後雖官名屢改，而職事不廢。」(通典卷三十三)。亦即自後刺史太守已成爲同職異名。其二、「煬帝大業初，爲司隸台，大夫一人，巡察疆內。其刺史十四人，巡察畿外諸郡，亦有六條之制(與漢六條不同)，從事四十人，副刺史巡察。」(通典卷三十二，又參看本文第一段第二點)，此之所謂「刺史」，其詳雖不可考，但其性質實與西漢初年之刺史相近，而非地方官，則甚明顯，是以不宜與此處所述者相混。

(2) 品秩 隋初仍前代之制，州郡并設，其品秩隨州郡之等級而有區別，約如次：

官別	等級	品	備
刺史	上州刺史	正三品	(1) 「刺史太守……則計戶而給祿，各以戶數爲九等之差。大州六百二十石，其下每以四十石爲差，至於下州，則三百石。大郡三四百石，其下每以三十石爲差，至於下州，則百石。」(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
太守	中州刺史	從三品	(2) 「雍州置牧，從二品。」(見同右)。
太守	下州刺史	正四品	(3) 「京兆郡置尹，列爲上、中、下三等，總管刺史加使持節。」(見同右并可參看本文第一段第三點)。
太守	上郡太守	從四品	
太守	中郡太守	從五品	
太守	下郡太守	正六品	

上舉制度，到煬帝大業三年而有所更張。即，「罷州置郡，郡置太守。上郡從三品，中郡正四品，下郡從四品，京兆河南，則俱爲尹，并正三品。」(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

(3) 僚屬 隋初刺史太守之僚屬亦因等而異，即如次。

區劃	等級	僚屬人數	備
州	上上州	三二二	(1) 以上人數均據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原書除上州及上郡敘述較詳外，其餘僅謂減若干人。
州	上中州	三一	(2) 「雍州置牧，屬官有別駕、贊務、州郡、郡正、主簿、錄事、西曹、書佐、金、戶、兵、法、士等曹。從事部郡從事武猛從事員并佐史合五百二十四人。」(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
州	中上州	二六六	(3) 上州置刺史、長史、司馬、錄事、參軍事、功曹、戶、兵、等曹參軍事，法士曹等行參軍、行參軍、典義、州郡、光初主簿郡正主簿、西曹書佐、祭酒從事部、郡從事、倉督、市令丞等員并佐史合三百二十三人。」(見同右)。
州	中中州	二四六	(4) 開皇三年……鴻那，以州統縣，改別駕贊務以爲長史司馬……佐官以舊爲名者，并改爲司。見同右)。
州	中下州	二二六	(5) 京兆郡置尹、丞、正、功曹、主簿、西曹、金、戶、兵、法、士等曹，佐等員，并佐史合一百四十四人。」(見同右)。
州	上下州	二九五	(6) 郡置太守、丞、正、功曹、主簿、西曹、金、戶、兵、法、士等曹，市令丞等員并佐史合一百四十四人。」(見同右)。
州	上上郡	一四一	
州	上中郡	一四六	
州	上下郡	一六七	
州	中上郡	一七九	
州	中中郡	一九四	
州	中下郡	二二六	
州	上下郡	二六六	

郡

上下郡	一三七
中上郡	一一八
中中郡	一一二
中下郡	一〇七
下上郡	八八
下中郡	八三
下下郡	七七

(7) 十六人。(見同上)
開皇十二年... 諸州可以從事爲名者，改爲參軍。(見同上)

上制至煬帝改州爲郡時，亦有變更。卽：「罷長史司馬，置贊務

一人以貳之。(京兆河南從四品，上郡正五品，中郡從五品，下郡正六品。)次置東西曹掾(京兆河南從五品，上郡正六品，中郡從六品，下郡正七品)主簿、司、功、倉、戶、兵、法、士曹等書佐，各因郡之大小而爲增減。改行參軍爲行書佐。... 其後諸郡各加置通守一人，位次太守，京兆河南則謂之內史。又改郡贊務爲丞，位在太守下。(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

刺史太守之職，有兩點應加注意。其一，開皇三年。「罷郡，以州統縣。... 舊周齊州郡縣職，自州郡縣正已下，皆州郡將縣令至而調用理時事。至是不知時事，直謂之鄉官。別置品官，皆吏部除授。每歲考殿最。刺史縣令三年一遷，佐官四年一遷，佐官以曹爲官者，并改爲司。」(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是卽本文第一段所云之用人行政之轉移。其情形卽如劉炫所說：「... 往者州唯置綱紀，郡置守丞，縣唯令而已。其所具寮，則長官自辟。受詔赴任，每州不過數十。今則不然，大小之官，悉由吏部，纖介之迹，皆屬考功。」(隋書卷七十五劉炫傳)。其二，隋煬帝罷州置郡之後，採軍民分治制(參看本文第一段第三點)，而使刺史之權，受實質之影響。

乙、縣鄉

四

(子)縣制
(1)分等 隋之縣制，亦分級，且多變化，卽如次：

時期等	數等	級備
隋初	九	(1) 據隋書卷二十八及通典均三十... 少一之處(二字)。
開皇十四年	三	上中下

(2)縣官及品秩 縣設縣令，其品秩因縣而異。卽如次：

縣等	品	備
上	從六品	(1) 上據隋書卷二十八... 十石。(見同上)
中	從七品	(2) 大縣百四十石，其下每以十石爲差，至於下下，則六十五石。(見同上)
下	正八品	(3) 隋煬帝將大興、長安、河南、洛陽四縣令并增，爲正五品。(見同上)

開皇三年以後，「縣令三年一遷」(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縣令亦可擢爲刺史。「開皇十三年，以臨穎令劉曠治政尤異，擢爲營州刺史。」(通典卷三十三)。

(3)僚屬 僚屬亦因縣等而異。卽如次：

縣等僚屬	人數	備
上上	九九	(1) 上據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原書除對上上縣敘述較詳外，餘僅謂減若干人。
上中	九五	(2) 大興長安縣置令、丞、正、功曹、主簿、西曹、金、戶、兵、法、士、曹等員，并佐史合一百四十七人。(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
上	九〇	(3) 縣置令、丞、尉、正、功曹、主簿、西曹、金、戶、兵、法、士、曹及市令等合九十九人。(見同上)
中上	八〇	

中	中	七五
中	下	七〇
下	上	五八
下	中	五二
下	下	四七

隋煬帝時，微有更改。「……丞主簿如故，……縣尉爲縣正。尋改正爲戶曹法曹，分司以丞郡之六司。河南洛陽、長安、大興則加置功曹，而爲三司，司各二人。」（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

（丑）鄉制 隋之鄉制約如次：

名	鄉	黨	里	保
鄉	黨	里	保	保
五百家	一百家	二十家	五家	五家
正	長（正）	正（正）	長	長

但是這裏有數點需要說明。其一，據隋書卷二十四食貨志所載：

「……及頒新令，制人五家爲保，保有長，保五爲閭，閭四爲族，皆有正。畿外置里正，比閭正，黨長比族正。以相檢察焉。」通典卷三，所載隋文帝受禪頒新令，其內容亦與此相似（唯缺「保有長」三字）。但據隋書卷二帝紀第二高祖下所載：隋文帝開皇「九年：……二月：……制五百家爲鄉，正一人，百家爲里，長一人。」這裏發生兩個問題。一爲頒新令之時，是否有鄉，抑或係於九年始置。據隋書卷四十二李德林傳「開皇元年：……張威又奏置五百家鄉正，卽令理民間辭訟，德林以爲本廢鄉官判事，爲其里閭親戚判斷不平。今令鄉正專治五百家，恐爲害更甚。且今時吏部總選人物，天下不過數百縣，於六七百萬戶內，詮簡數百縣令，猶不能稱其才，乃欲於一鄉之內，選一人能治五百家者，必恐難得。又卽時要荒小縣有不至五百家者，復不

可令兩縣共管一鄉。……然高穎同威之議，……由是高祖盡依威議。……十年，虞虔則等於關東諸道巡省使還，并奏云：五百家鄉正專理辭訟，不便於民，黨與愛憎，公行貨賄，上仍令廢之。……是則九年以前已有鄉正。且上引隋書卷二所載之「百家爲里，長一人，」亦與該書表貨志所載之里，不相符合。按食貨志與帝紀同屬一書，而有如此出入，實屬疑竇。其二，依上引李德林傳之記載，十年廢鄉正，依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所記：亦謂：開皇「十五年罷州縣鄉官」。但依隋書卷六十七裴龜傳所說：「於時猶承高祖和平之後，禁網疎闊，戶口多漏。或年及成丁，猶作爲小，未至於老，已免租賦。蘊歷爲刺史，素知其情。因是條奏皆令貌閱。若一人不實，則官司解職，鄉正里長，皆逮流配，又許民相告，若糾得一丁者，令被糾之家，代輸賦役，是歲大業五年也。」是則煬帝大業五年仍有鄉正里長。未知開皇十年所廢之鄉正，是否僅廢其「專理辭訟」之職，抑或開皇十五年之後，另有所建置。且十年廢鄉官抑十五年始廢亦屬問題。

隋煬帝時，對於地方制度之改革，除前已述及者外，并將「京都諸坊改爲里，皆省除里司官以主其事。」（坊指軍坊，及爲軍事編制）煬帝三年以後之情形，正如隋書卷二十八百官志所說：「帝自三年定令之後驟有制置，制置未久，隨復改易，其餘不可備知者，蓋史之闕文云。」

綜上所述，可知隋代的地方制度，雖多變更，但其重要特質，實不外本文首段所述：爲兩級制的再建，司隸台的設立，軍民分治的實施，與用人權力的轉移。嚴格說來，後二者固然所以求地方割據的打破，而司隸台制度雖爲自三級制轉爲二級制之餘剩，而其實亦求所以控制地方。換言之，隋代承魏晉南北朝長期混亂之後，地方制度的設施，實傾向於中央集權。此種制度，雖未能爲隋代創長治之局，但在中國地方制度沿革史上言之，則亦具有其重要性。

金乙未元歷斗分考

耶律履乙未元歷，術數殘闕，今惟知元史歷志載該歷積年日法及授時歷中節後天刻數，按以後天刻數益授時中節刻數，乘日法還原，即得乙未歷之氣小餘，宋秦九韶演紀術為已知日法斗分氣骨而求積年，而今已知積年日法氣小餘而求斗分，亦理之一也。清代李銳定乙未斗分為五〇三〇，近魯實先則定乙未斗分為五〇四〇，李氏僅以片言為斷，魯氏亦行文簡約，其於算草，並付闕如。茲不揣譾陋，為之反復推求，列具算式，題之左方。

元史歷志云，乙未曆大定二十年庚子耶律履造，不會行用，積年四千四十五萬三千一百二十六，日法二萬六千九百九十，至至元辛巳後天十一刻，按授時歷至元辛巳氣應五十五萬六千六百，即辛巳冬至大餘五十五，小餘六，大餘命甲子算外，得己未日六刻，加十九刻為二十五刻，即乙未歷是年氣小餘為二十五刻。

以二十五刻乘日法二〇六九〇，退二等，得乙未泛氣小餘五千一百七十二半，按乙未至辛巳積年及日法末位均偶，可約，故泛小餘亦為偶數，若命之為五一七二，則不及二十五刻，故進位得五千一百七十四為泛小餘，設 a 為斗分，則

$$40453126 \equiv 5174 \pmod{20690}$$

$$4176 \equiv 5174 \pmod{20690}$$

$$2088 \equiv 2587 \pmod{10345}$$

又設 m 為因率。

$$3088 \equiv m \pmod{10345}$$

大衍求一術凡六求，得因率五二二七，以半泛小餘乘因率，滿半日法去之，不滿一三三四，其算式如下。

中國歷代與帝皇並立者，其於其時其地，嚴敦傑、

若一三三四增或減半日法，俱不與斗分要求相合，故即取一三三四為乙未歷之假斗分。

按泛小餘在二十六刻至二十五刻之間，均可云後天十九刻也，是再定半泛小餘之上限為二千六百八十九，下限為二千五百八十七，上求假斗分弱甚，故宜增下限而上求。

倍因率滿半日法去之，不滿一〇九，知半泛小餘凡增二，則假斗分增一〇九，算式如後。

設 p 為氣小餘， n 為增率。

$$2680 \times \frac{p}{2} \times 2587$$

$$2 \times 3227 \equiv 109 \pmod{10385}$$

$$\frac{p}{2} = 2587 + 2n$$

$$a = 1384 + 108n$$

增率為三十四，得氣小餘為五三二〇，斗分為五〇四〇，若增率加一，則斗分五一四九，約餘二四八八，失之過強，增率減一，則斗分四九三一，約餘不及二四〇〇，失之過弱，俱不合，故增率三十四為惟一解，此證魯推斗分為五〇四〇不謬。

六十倍日法為一二四一四〇〇，乙未斗分五〇四〇，則歲餘為一〇八四九〇。

即氣骨九七七四〇，減上求氣小餘五二一〇，得數為九七二四三〇。以日法收之，得大餘四十七，與授時大餘五十五不合，此即魯實先據明朱載堉所云命算壬申之來源。

上求斗分五〇四〇既為惟一解答，則其求得氣大餘為四十七，理不容有所更改，朱載堉命算壬申，似可昭信，然若無明證。

又若乙未氣小餘為二十四刻餘，凡餘分滿半以上進一，亦得二十五刻，故據上法所求下限，宜減率而求，減率求則假斗分應為一一六七九，亦如上術半泛小餘每減二，斗分減一〇九，如是至減率為六十一時，得減分六六四九，以一一六七九減六六四九，得五〇三〇，此即李銳求斗分五〇三〇之由來，然氣小餘減二百四十四分，得四九三〇，以日法收之為二十三刻餘，離已知條件二十五刻相差幾近二刻，但以此斗分還求氣大餘得五十五，却與授時相合。

魯推斗分，持校當時氣朔，俱相契合，李推斗分，中節雖合，而朔日後天三辰，茲以李推朔實（魯推初異後亦同）。魯推斗分，以演紀術復之。

閏乙未元歷積年四十五萬三千二十五，欲知推演之原，調日法求朔餘，朔率，斗分，歲率，歲閏，入元歲，入閏，朔定骨，閏泛骨，閏縮，紀率，氣元率，元閏，元數及氣等率，因率，蔀率，朔等數，因數，蔀數，朔積年二十三事各幾何（此題及下章仿秦九韶筆法）。

答曰日法二萬六千九百九十，朔餘一萬九千七百七十八，朔率六十一萬九千八百八十八，斗分五千四百四十，歲率七百五十五萬六千八百九十，歲閏二十二萬五千三十四，入元歲一十萬七千五百二十，入閏五十三萬八千八百八十，朔定骨二十五萬三千九百四，閏泛骨三十九萬六千四百九十六，閏縮四十七萬六千六百四，紀率一百二十四萬一千四百氣元率一十二萬四千一百四十，元閏一十二萬七千四百二十四，元數三百二十五，氣等率十因率七十八，蔀率二千六十九，朔等數四，因數一十萬五千一百六十七，蔀數一十五萬

二千七百四十七，朔積年四千三十四萬五千五百，積年四十四萬三千二十五。

草曰本歷以何承天術調得二萬六千九百九十為日法，係四百一十六歲，一十八弱，先以強數四百一十六，乘強子二十六，得一萬八百一十六，於上次以弱數一十八，乘弱子九，得一百六十二，併上共得一萬九百七十八為朔餘，次以日法通朔策二十九日，增入朔餘，得六十一萬九百八十八為朔率，又以上求五千四十為斗定分，與日法以大衍術入之，求得十為等率，七十八為因率，二千六十九為蔀率，以甲子六十為紀法，乘等率得六百為約率，置本歷所測乙未氣定骨六十五萬四百，以約率除之，得一千八十四，以因率七十八乘之，得八萬四千五百五十二，滿蔀率二千六十九去之，不滿一千七百九十二以紀法六十乘之，得十萬七千五百二十為入元歲，次置歲三百六十五以日法通之，併斗定分得七百五十五萬六千八百九十為歲率，以十二月乘朔率，減歲率，餘二十二萬五千三十四為歲閏，以歲閏乘入元歲滿朔率去之，不滿五十三萬八千八百八十為入閏，次置本歷所測天正月朔求得朔定骨二十五萬三千九百四，以氣定骨減朔定骨餘三十九萬六千四百九十六為閏泛骨，以閏泛骨加朔率，減入閏，餘四十七萬六千六百四，在朔率下便為閏縮，次以紀策六十乘日法得一百二十四萬一千四百為紀率，退一位得一十二萬四千一百四十為氣元率，以氣元率乘歲閏，滿朔率去之，不滿一十二萬七千四百二十四為元閏，次置一億以入元歲減之為實。以元率為法，除之得八百四為乘元限數，乃以元閏而與朔率用大衍術求之，得等數四，因數一十萬五千一百六十七，四約閏縮得一十一萬九千一百五十一，以因數乘之，滿蔀數一十五萬二千七百四十七去之，不滿三百二十五，在乘元限數下為可用，乃以三百二十五乘氣元率一十二萬四千一百四十得四千三十四萬五千五百為朔積年，併入元歲一十萬七千五百二十共得四十四萬五千三百二十五為大定十五年乙未歲積年，本歷係於庚子歲撰定，又加五年共為四十四萬三千二十五算為本歷積年，其算草如後。

5040 $x \equiv 1 \pmod{20690}$

504 $x \equiv 1 \pmod{4069}$

$x = 78 \pmod{4069}$

$60 \times 10 = 600 \pmod{約率}$

650400 = 1084

1084 $\times 78 \equiv 1792 \pmod{2069}$

1792 $\times 60 = 107520 \pmod{入元歲}$

A (積年) $\equiv 107520 \pmod{60 \times 2069}$

A $\equiv 107520 \pmod{12410}$

A $\times 245084 \equiv 396496 \pmod{610988}$

以A代入 $\{107020 \pmod{124140}\} 225034$

$\equiv 396496 \pmod{610988}$

107520 $\times 225034 \equiv 530880 \pmod{610988}$

124140 $\times 225034 \equiv 127424 \pmod{610988}$

(610988 + 396496) + 530880 = 476604 (開縮)

$107 - 107520 = 804 + (\text{乘元限數})$

124140

127424 $\beta \equiv 476604 \pmod{610988}$

等數 4 31856 $\beta \equiv 119151 \pmod{152747}$

31856 $\gamma \equiv 1 \pmod{152747}$

$\gamma = 105167 \pmod{4069}$

105167 $\times 119115 = 12530753217$

$R \equiv 325 \pmod{152747}$

$R = 325 \pmod{元數}$

A = 107520 + 325 $\times 124140$

= 40453020

A = 40453020 + 5 = 40453025

乙未斗分五〇四〇，萬萬平之，得二四三五六九九四，校當時趙

知微大明歷及耶律履之子耶律楚材庚午歷，祇強萬萬分之一百三十，

於術應無可疑，然命算壬申，尙鮮旁證，爲審慎計，今暫定乙未斗爲

五〇四〇，考證辯權，以俟能言者。

附：乙未歷文獻（以發表先後爲序）

(一) 嚴敦傑：耶律履乙未歷考（重慶益世報文史副刊第三十五

期）。

(二) 魯實先：金乙未元歷朔實考（中央大學文史哲季刊第一卷二

期）。

(三) 嚴敦傑：致魯實先論乙未歷朔實考書。

(四) 魯實先：金乙未元歷朔實考辨疑（東方雜誌第四十卷第一

號）。

(五) 魯實先：金乙未元歷命算日及歲實朔實考（東方雜誌第四十

卷十二號）。

(六) 嚴敦傑：金乙未元歷斗分考（本文）。

漫談「雷達」

諺云：現代戰爭乃科學之戰爭，觀此次世界大戰，尤足證此言不

誣。如新武器之原子彈一出，即震驚全世界，使凶橫殘暴之日寇不能

不俯首乞降，其威力可知。所謂原子彈，在利用放射性元素所生之放

射能 (energy) 以達破壞目的，可謂科學之應用已達最高峯。惜其製

造法尙祕而未宣，無由知其機構。惟「雷達」(Radar)則已成公開之新武器，爲無線電之一種新用法。其使用目的雖不在破壞，然其功能實不亞於原子彈，亦爲科學之一種結晶品，固不待言，請述其概要如次。

一 暗中視物

雷達爲一種精緻小巧之電子活動機，能在暗中視物，與光天化日下無異。蓋雷達發出一種無線電射線(Radio beam)，遇阻礙物時，無論遠近，均發生回響(echo)，與聲波所生之回聲相似；此回響投於雷達屏(screen)上，使其變成可視像即得。利用雷達，能見小槍彈之飛進，輪船之航行，被射擊物之爆炸，中彈飛機之跌落等。其在海洋上，二十英里外，即能見海面上之浮游物或暗礁以及其他船隻。

在空氣中，無論晝夜或濃雲大霧，亦可使地面展開如一箇單地圖，無所逃形，可窺見海岸線，船舶，港灣，碼頭，山脈，河流，湖池，橋樑，城市。若在近距離，而以最狹之雷達射線(radar beam)以行觀察，則城市附近之河頭，村落，甚至建築物，亦瞭如指掌。

二 軍事應用

雷達之奇異能力，猶如演戲，反覆在戰場上表演。曾使美國軍艦在二十餘英里外，以排炮擊沉德國戰艦金巴特號(Jean Bart)。德國利用雷達之助，擊沈英國戰艦巡洋艦胡德號(Hood)，而英國雷達又反擊沉德國之俾斯麥號(Bismarck)。珍珠港上發出悲慘慘警報，警告日機來臨者，亦雷達之功也。

雷達之一主要任務，在制勝潛艇及怪音彈(buzz-bomb)。英人謂該國之勝利，應歸功於雷達及三百駕駛人云。此物實爲飛行員之活動助手，又運輸艦隊在諾曼第(Normandy)遇大霧之D日(D-Day)亦由雷達領導其航行無阻，而美國海軍擊沉日本艦隊，亦得雷達之大助。有此雷達，使希特勒之歐洲屋脊，無論晝夜，裸露無遺；日本亦失防

禦力，成爲無掩蔽之狀。

雷達除上述各用途之外，其他用途不可勝數，故其變形已發展至驚人程度，巧妙無窮。如預防警報雷達，在一百英里外，即可查知敵機來臨，既可知其飛行速度，且可知其飛行方向；管制火力雷達，能自動瞄準及放射機關鎗或高射砲，其準確度較機關鎗手更優；特種雷達，猶如夜間飛行員之眼，領導飛機盲目着陸，是稱曰着陸控制器(Ground-Controlled Approach 略號 G. C. A.)，此外尙可用以觀測高層氣候及暴風雨等。工程師們以爲總有一日投射器可發展至用雷達以領導其自向目的物云。

三 發明小史

任何大發明，必有許多發明家，此不待言。在一九二三十年間，美國海軍中有物理學者及無線電專家數人，如泰羅(A. H. Taylor)、楊格(L. C. Young)、培吉(R. M. Page)，及吉布哈德(L. A. Gehard)等，已啓雷達之門，信號隊上校科爾通(R. Colton)(現已成美國空軍中將)曾計劃設置最初之軍用雷達；斯丹福大學之范良(Varian)發明重要之Klystron管，而科學家中之無名英雄，如M. I. T. 廣播電台，柏爾(Bell)電話公司，通用電器公司，及其他多數工業研究室中，均不乏此項專家。就中，美國海軍研究室主任波文(H. G. Bowen)大將，亦有功於雷達之發明。

美國雷達之進步，與英國物理學者瓦特松·瓦特(Sir R. A. Watson-Watt)之研究平行發展，英國初稱之曰無線電勘察器(radio-location)，嗣採用美國名稱「雷達」。德國人早在一九三五年已知實驗此物，日本物理學者矢木(Hidetetsugu Yagi)在戰前久已研究短波，美國稱其「早期雷達天線曰「Yagi's」，法人於一九三六年曾在諾曼第設置一粗製雷達以探測冰山。

發現雷達原理者，實爲十九世紀德國物理學者赫芝(H. Hertz)，彼在一八八七年，由一鋅版放出赫芝波(即無線電波)，且由銅線圍

製成之共振器以捕獲其回響。

四 奇異理想

雷達之真史，開始於一九二二年夏季，美國海軍中之泰羅及楊格二人，發送短波信號橫過河面時，發現水面航行之船隻擾亂其信號，遂相信無線電波或可用以觀測敵艦之行踪。一九四〇年，美國陸海軍無線電技師們曾建設一鉅形雷達，能探知水中或空氣中相當大之物體，但不能鑑定其為何物。

最近四五年（一九四〇——一九四五），雷達之真實奇蹟始遍全球，蓋美英科學家聯合研究，遂產生革命性之新武器，即廣大之工業前途，亦將受其影響而有其發展。

五 吶喊與回響

雷達之根本秘密為無線電短波，其行為極與光相似。在電磁放射光譜中，其譜線之排列，由於非常短之宇宙線（一英寸之三萬億分之一， $1/(00000)$ ）及 γ 射線（原子彈中已被實用）起，以至非常長之電力波（六、〇〇〇英里）為止，幾無所不有，而光波雖較無線電波更短，但實極相鄰近。雷達中所用之超短無線電波，猶如光線雖能集成焦點（focus），與光恰相似；遇固體或液體表面，能反射而回；進行速度與光相埒，亦以每秒一八六、〇〇〇英里而直進。然在視察遠距離目的物時，無線電波比光更有裨益：能透過霧、雲、煙等厚層，其視距離較肉眼見到者更大。又光波不易管制，而無線電波則不然，管制既易，且甚正確，對於觀測物之距離，可自動測量之。

就一最簡單之概要而言，雷達發射無線電能（radio energy），達於目的物，被反射而回。收取此回響，記錄其往復路程，平分爲二，因無線電波之速度爲已知數，使此回響投於螢光版上，轉變爲無線電傳真（television），可將目的物之距離及位置表現而出。

事實上可供實用之雷達，非如此簡單；蓋若用舊式發報機，聯續

發出雷達波，則仍屬無效。譬如人向絕壁不斷吶喊，必將得一種混亂夾雜之回聲無疑；倘欲得一清晰回聲，必須呼出一短而銳之吶喊始收效。雷達亦然，須發出繼續之電能波動，每一波動所經之時間，小於一秒之百萬分之一。大約每秒鐘有一千波動，則每一波動均有充分時間足以構成往復路程，即對於一百英里外之目的物，每一往復所需之時間約爲千分之一秒，於是可記錄其路程之遠近，不致與次一波動相干涉。

其成大問題者，乃在需要充足之馬力，始能從遠方得一可測知之回響。蓋雷達射線錐中送出之全部能，普天遍查，須秋毫無爽，始能盡其任務，故非有強大之馬力不可。

六 英美合作

欲使雷達變成精緻小巧之器具，足以裝設於飛機內，而又必須保持其需要之鉅大馬力（超過最強大之無線電台），故除改革無線電外，別無良法。

一九四〇年秋高氣爽之際，英國工程師攜一小手提袋渡美，在曼哈坦（Manhattan）上岸，邂逅柏爾電話公司工程師，遂秘密進行雷達之研究；而派往美國之布立通（Briton）氏，更攜有計劃及電子管（electronic tube）模型，稱曰磁電子（magnatron），實爲一重要工具。

所謂磁電子，乃在磁化圓筒中，以高速度急轉之電子，能發生非常短之電波及非常大之馬力。其原理雖已舊，然英國人僅使其向大馬力方面發展，而美國人始完成之以適合於雷達之用。

以磁電子之助，柏爾公司研究室等進行研究至無線光譜之不顯明部份，即所謂微波（microwave）是也。在雷達未出世之先，相當長之無線電波（二公尺半），早已見用於戰場，然有嚴重缺點如次：（1）僅得粗大雜亂之回響；（2）有盲點，尤其接近地面時爲甚；（3）需要巨大之天線。微波一出，此等問題即告解決。其波長可用厘米測量，

能形反射線錐，觀察遠物，甚為精確，足以察見潛艇之潛望鏡。

七 四部構造

雷達之活動部份，可分為四：

(1) 碗形天線，發射無線電波及接收其回響。

(2) 高馬力發報機，用磁電子製成。

(3) 接收器，附有 Klystron 管，光室，或其他振動管，用以使熱微電波之回響變成較低之無線電頻率，故能使其放大。

(4) 示振器（即吶喊觀測器），亦即雷達屏，與陰極射線管及無線電傳真器中所用者相同。最普通者為位置指示器，乃一圓形針盤，備有電子射線錐，猶如時鐘之分針，掃過圓盤，與天線互相成為同時性。盤上塗有螢光藥料，凡雷達所見之物體，均可激發成像而出現於其上。

雷達之能力，據研究知其與目的物之反射力有關；此種反射力工程師稱曰介質常數 (dielectric constant)。金屬為優良之反射體；地面對於反射，無足輕重；水之反射亦優良，但因其表面平滑，雷達射線錐除中心點外，其餘均向一定角度反映而去，遂無回響回至接收器，故凡遇水面時，在觀測器中反表現成一黑點。

由地面反射而來之回響均與角度有關，在一定角度內，雷達射線可將地面之不規則形狀反映而出，凡隆起之物體，均可投射而成響，故山嶺及山脊與周圍地面相區別。

雷達尚有一大問題必須解決，即觀察遠來之飛機或船，究竟為敵為友，須有判斷之法。經工程師們研究，發明一「敵友鑑定器」(Identification, Friend or Foe, 略號 I. F. F.)，極其靈敏。設置此器之飛機，被友機雷達射線射中時，此器自動發生閃光之鑑定信號，以作回報。

八 限制及前途

雷達之用途，亦非漫無限制。因其係直線進行，故不能觀察地平線對面之情況。因其不能透過水或固體阻礙物，故難侵入密閉室中，窺查其秘密。

又雷達射線可被不規則之地面反射散亂，故不能用以作汽車或火車軌道上之消札音器 (anti-collision) 等。

其在戰時，雖成爲重要之武器，然在平時，亦與普通無線電相同。此次世界大戰已告結束，將來希望其能成爲商用飛機或商船上之一種必需設備。

輪船上如裝有雷達，可保險不致與冰山或礁石相撞，發生慘劇；在濃厚霧天，亦能使船以全速力通過擁擠之港灣或船塢。在空氣中，雷達與地圖相補助，可使飛行員飛行自如，恰如在日常居室中地氈上行走之狀，不至與山或其他飛機相撞。

據雷達專家想像，尚有其他用途甚多，曾有人欲在航空站利用雷達以研究鳥在高空飛行時之速度；但物理學者則以爲雷達不過微波發現後之一種應用而已云。

其實微波仍爲一大神秘現象，與水相似，可在管中流過，可被人體反射；能調節之以輸送聲音或圖畫。故利用微波，可在若干英里外秘密談話，亦可如廣播傳真或活動電影，以傳達接力賽跑或其他競技等。

理論科學家所最感興趣者，爲雷達測量時間之奇異精確度。蓋利用此物，可計算時間至一秒之一百萬分之一，而科學家們確信人類宇宙——由原子至星體——之重要新發現，將隨之產生；就中已有人夢想用雷達與月球通信，可由月球反射其回響云。

(附註) 本文參考本年八月二十二日美國 Time Magazine 所載 The Radar Story 編成。

不列顛底中國文化研究

汪家正譯

本文原題爲 The Study of Chinese Culture in Britain,

作者爲葉慈 (Perceval Yetts)。按葉慈係英國研究中國文化的權威，現任倫敦大學中國藝術與考古學教授。本文把英國人收藏中國美術品和古物的情況加以簡括的說明，頗有一讀的價值。這一篇譯文的底稿見一九四五年英國文摘第一卷第二十一期。在這兒，我們可以看到中英文化交流的極重要的一面。

約在一百年以前，在第一次倫敦中國藝術展覽會出品目錄序言中，曾經有過這樣的幾句話：「在今天，許多文明國家都熱誠地注意着中國，注意着中國的古史和中國的現代地位，這一種情形，確爲過去所沒有的。」這一段話，在目前，依然是正確的。第一次倫敦中國藝術展覽會是一個美國人創辦的，他的名字叫做鄧納山 (Yathara Dunn)，他曾經在中國經商十二年，前後一共搜集了一三四十件中國藝術品的代表作，他說他的展覽會不啻是一個中國社會的雛形。該次展覽會假海德公園廣場的花廳舉行，參觀者前後約近五萬人。展覽完畢以後，那一批珍貴的藝術品仍舊運回美國菲勒得爾菲亞州鄧氏的私宅。

第二次中國藝術展覽會，也是在英格蘭揭幕的。那一次展覽會以後，便大大地引起了英國人搜索中國藝術品的興趣。一八九三年，國際漁業博覽會在英國舉行，威爾斯親王——也就是後來的英皇愛德華第七，函邀中國參加，中國政府令飭海關總稅務司負責籌備一切。結果，在南凱興吞 (South Kensington) 所舉行的國際漁業博覽會裏，便多了一個中國廳。那一次中國藝術品的展覽，頗取得各方的好評。中國廳的物話，不斷的增多，在一八八四年的國際衛生博覽會中，在

一八八五年的國際發明博覽會中，它都大大地出了一點風頭，而且，引起了各方面熱烈的興味和注意。

在那一次國際衛生博覽會中，從中國廳物品目錄上，我們可以看出：它的目標，也和鄧納山一樣，是想表示出中國日常生活的物質文明。它設製了中國各式房屋的模型，穿着各色各樣衣裳的各種階級人物的偶像，各類交通工具，棺槨臺，火爐，武器，以及一幅表示一位高僧死後火葬的畫像。

在那一次博覽會裏，又特地從中國聘請了三十位商人和工匠到英國來：十位店老板開設了四升大商店；十位名廚夫專門烹售中國菜；六位名戲子表演中國戲劇和歌舞；還有一位木匠，一位漆匠，兩位理髮匠，他們都當衆表演他們的手藝。四大商店的門面，都是真正地從中國運去的：一個是北平古董舖的門面，一個是九江瓷器店的舖面，一個是漢口紙烟店的門面，而最後一個，則是廣東首飾店的舖面。

這幾次博覽會的結果，造成了一個新趨向：自從十六世紀遠東和西方海運暢通以後，精巧的中國手工藝的物品，大量地運達歐洲。不列顛的富裕家庭，大都對中國物品的優劣缺乏鑑別能力，他們只不過愛好中國工藝的新奇與秀麗而已，因此，那時候，對於中國的情況，也就形成了種種幻想和烏託邦式的說明。那時候的時髦風氣是：對中國，對中國的物產，一律表示盲目的羨慕和贊美。到了十八世紀的末葉，風氣突然一變，其時歐洲的知識分子，大都喜歡羅馬和希臘的古物。自十九世紀以後，東西交往日繁，商業貿易加多，英國和中國接觸的機會，逐漸增加，於是，英國人乃開始去研究中國的藝術和古物。

佛蘭克先生 (Mr. A. W. Franks)——也就是後來的佛蘭克爵士 (Sir Wollston Franks) 的寶藏，是大家所聞名的，他在一八七六年舉行第一次公開展覽，不久，他就把他的寶藏捐贈給不列顛博物院 (British Museum)，於是，該院的中國陶瓷部份便有了初步的基礎。關於一八七六年展覽會的物品，佛蘭克曾經寫過一本很精詳的說明書，那一本說明書的寫作方式，極富於科學精神。不過，在這一種研究上，貢獻特多的乃是布西爾博士 (Dr. S. W. Bushell)。從一八六八年起，到一八九九年止，布西爾博士在北平英國公使館擔任醫官，因此，他常常有機會和中國學者接近。在一八八二年，他替維多利亞阿爾伯特博物院 (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 購買大量的中國工藝品，其中瓷器尤多。他又替該博物院編寫了兩本中國藝術手冊，分別於一九〇四和一九〇六年出版。這兩本中國藝術手冊，無論就範圍的博大看，或是就學術貢獻看，都可以算是破天荒的工作，甚至於直到目前為止，有些地方還沒有人能超越。

另一位醫生對於中國繪畫的搜求和研究，也頗有貢獻，那就是安德孫 (William Anderson)，他曾經做過東京的某一個醫科學院的解剖學和外科醫學的教授，在一八八二年，他把他搜羅的繪畫完全賣給不列顛博物院。在這裏頭，一共有十一四幅是中國畫，牠們獨自成爲一個體系。四年以後，他所編的中國畫與日本畫目錄在不列顛博物院出版，這可以算是第一本用英文寫的研究中國畫的著作，然而，這仍然是些初步的研究。

由這些事例可以證明：到了十九世紀中葉，英國對於中國的物質文化，又再度地發生了濃厚的興趣。由於私人的捐贈和私人的搜藏，此種興趣乃更加猛進。舉例來說：一位名叫東爾廷 (George Saling) 的澳洲的大牧羊場場長和地主，他搜集二十年的結果，一共得到二千多件清室瓷器，他把牠們完全陳列在維多利亞阿爾伯特博物院，藉供衆覽，到了一九一〇年，他逝世的前夕，他又訂立遺囑：把該項珍藏全部捐贈該院。英國最大的收藏家，大概要首推尤卯夫勃羅斯 (George

Turneropolos)，在二十世紀一開頭的三十五年，他前後一共搜集了四千多件中國藝術和工藝的代表作。他的珍藏，替英國搜藏家建立起一個新的標準。到了一九三五年，英國政府特地撥款把他所搜的傑作全部收買過來，並分別陳列於不列顛博物院和維多利亞爾伯特博物院。

在英國，很少有人提到過中國的銅器，因爲在早年，這一類古銅器，很少出現於英國。銅器可以算是古代中國文明的紀念碑，也可算是中國藝術的開始的基本規範，能夠認識它的重要性而予以注意的，在英國，尤卯夫勃羅斯可以算是第一人。假如從他的著作來判斷的話，那末，布西爾博士似乎也不熟悉中國古代的精美的銅器。雖然尤卯夫勃羅斯努力搜求了一些銅器，可是，在英國，却始終沒有這一方面的代表作，一直到倫敦中國藝術國際展覽會開幕以後，英國人才開始看到中國銅器的精華。那一次展覽會自一九三五年年底開始，到一九三六年頭閉幕，歷時四月，前後參觀者約近五十萬人。大多數人都認爲古銅器是一些極值得重視的和名貴的東西，因爲在此次展覽會中，中國政府一共陳列了一〇八件精美的銅器，牠們構成了一個完整而有趣的體系。無疑的，這一次展覽，對於中國古代文化的了解，極關重要，它在英國人士的觀感上留下了一個極深刻的印象，同時，也鼓勵許多英國搜藏家在這方面多下一點訪求的功夫。在目前，有很多的英國收藏家藏有精美的中國銅器，例如巴羅爵士 (Sir Alan Barlow)，博魯斯先生 (Mr. Robert Bruce)，柯爾先生 (Mr. A. F. K. Oull)，般格萊爵士 (Sir Herbert Ingram)，馬爾康爵士 (Sir Neill Malcolm)，賽德微克夫婦 (Mr. and Mrs. Walter Sedgwick) 諸人，都收藏着一些名貴的中國銅器。柯爾先生的寶藏，爲數雖不多，可是却極關重要，關於他的寶藏，從已經出版的一本目錄上，我們可以略窺其內容。

一開頭，英國人對於中國的瓷器就很注意，故關於這一方面的收藏也獨多。假如用統計數字來敘述英國人所收藏的瓷器，那不免太枯

燥無味了，不過，至少，我們可以說，不列顛的一切博物院差不多都有幾件中國瓷器的精品，不過，却都不夠完備和豐富，要談到收藏完備和豐富，大概只有不列顛博物院和維多利亞阿爾伯特博物院足以夠得上標準。設置於日光港 (Port Sunlight) 的賴弗爾夫人美術陳列館 (The Lady Lever Art Gallery) 藏有大量的清室瓷器和極少一些其他朝代的瓷器，由這裏可以反映十九世紀英國收藏家的興趣，那時候的他們，大概頗為喜歡去搜羅近世的華麗瓷器。到了最近二三十年，英國古玩收藏家的趣味，逐漸的轉變，他們漸漸地歡喜去搜求中國古代的陶瓷器，而結局呢，就產生了幾位極著名的瓷器收藏家：像巴羅爵士，克拉克夫婦 (Mr. and Mrs. Alfred Clark)，戴微德爵士 (Sir Percival David)，般格萊爵士，——這些人，都收藏着很多的中國古瓷。關於克拉克的瓷器，考陶德藝術研究院 (Courtauld Institute of Art) 曾經印製過一本照像集，至於關於戴微德的珍藏，則已經印有一冊說明書。在般格萊所收藏的瓷器中，宋朝汝窯的出品尤多。

在這樣一篇短文裏，有些事物不得不予以省略，然而，無論如何，中國的玉器，却不能不提一提，因為玉器頗足以顯明地表示出中國的社會生活和宗教生活。已經逝世的大鑲賞家魯非爾 (Osbert Reppael) 就特別喜歡玉器，他畢生所搜集的那許多中國的古玉和其他的古玩，已經全部捐獻給不列顛博物院和費之威廉博物院 (Fitzwilliam Museum) 了。哈定爵士 (Sir Charles Harding) 一共搜羅了二五三九件精巧的中國藝術品，在這當中，就有大批的玉類的雕刻，依玉石的品質分，差不多可以分爲一〇〇多類。這大批的玉器，頗足以反映出中國人的信仰，風俗，習慣，和手藝。

在魏爾康歷史醫藥博物院 (Wellcome Historical Medical Museum) 中，那兒所收藏的中國物品，尤富於人類學的價值，除掉中國藥材，藥汁，針灸的器具以外，還有許多希奇古怪的東西，像治病驅鬼的符籙，就有好多種。對於劍橋大學的考古學與人類學博物院 (Cambridge University Museum of Archaeology and Ethnology)，學者們一定很滿意，因為那兒不但有中國古代各種兵器，工具，錢幣，和陶器，而且，牠們又都是按照時代的先後被陳列着。最後，我還要來談一談甲骨文或龜甲文，——那就是十九世紀末葉在河南安陽出土的古物，這些龜甲文可以證明中國真實史蹟的最早的界限，而且可以告訴我們：中國文明在三千多年前的情況。英國所收藏的甲骨文，一共有二八二〇片，牠個大概隸屬於以下三方面：皇家蘇格蘭博物院 (Royal Scottish Museum)，不列顛博物院，以及郝浦金斯先生 (Mr. L. C. Hopkins)。在極少數的西洋的研究中國古代書法的學人中，郝浦金斯可以算是造詣最深的一位。

總括的說，在不列顛，無論是公家收藏也好，或是私人收藏也好，往往都偏重於多多搜求美術品，對於所謂「非藝術的」一般物品，却不大注意去搜求。我們要曉得：這一類所謂「非藝術的」一般物品，對於中國文明歷史的了解，也有同樣的價值。還有一點：除掉劍橋大學博物院以外，英國的公私收藏家，似乎很少有人根據中國人日常生活上的應用物品去研究中國文明的演進。英國的收藏，大都是分散零亂，重複浪費，我們必須創設一個規模宏大而完備的中央中國博物院！

秦漢時代關西人民的尚武精神

史念海

漢書趙充國辛慶忌傳贊曰：「秦漢以來，山東出相，山西出將。」

秦將軍白起，郿人；王翳，頻陽人。漢興，郿郡王園甘延壽，義渠公孫賀傅介子，戍紀李廣李蔡，杜陵蘇建蘇武，上邽上官桀趙充國，襄武廉褒，狄道辛武賢慶忌，皆以武勇顯聞，蘇辛父子著節，此其可稱列者也。其餘不可勝數。何則？山西天水隴西安定北地處勢迫羌胡，民俗修習戰備，高尚勇力，鞍馬騎射。故秦詩曰：王于興師，修我甲兵，與子偕行。其風聲氣俗，自古而然。今之歌謠慷慨，風流猶存耳。」班固這段話很可以看作當時人物的分野。因為地理環境影響的差異，所以各地人民的風俗習尚也就自然不同。關西人民的勇武有力和鄒魯儒士的愛好文學，正是一個顯明的對照。這種區別不惟秦漢時候是如此，就是到了漢末三國之間也還沒有什麼大的變遷。後漢書虞詡傳謂：「嘯曰，關西出將，關東出相，觀其習兵壯勇，實過餘州。」由虞詡此言，也可看出其流風餘韻，歷久不泯的盛況。

我們若由舊史的記載中實際考察，當可知班氏此言並非過分的誇張。在戰國時，諸雄並爭，辯士縱橫，嬴秦也嘗羅致客卿，招納賢才，所以張儀甘茂范雎李斯一般人皆以白衣干策而取卿相。但是嬴秦所羅致的人物，不過是這班遊說之士，用來折衝於樽俎之間，與其立國的精神並沒有多大的影響。實在說來，嬴秦之所以威凌六國，六國之所以畏秦者，並不是這班輜軒的使節，而是其無敵的雄師。這些無敵的雄師，都是選自嬴秦本國的人民，和其所羅致的一般客卿倒沒有多大的關係。

到了楚漢之際，劉邦項羽各負秦楚起兵，不用說他們的將士自然也以楚人居多。不過高帝的根據地是在關中，所以得力於秦人的幫

助着實不少。史記蕭相國世家說：「漢王數失軍遁去，何嘗與關中卒，輒補闕。」這正是說明高帝的部隊實際已變了本質，和他初起兵的時候大不相同了。垓下之戰，項王夜聞漢軍四面皆楚歌，即以爲漢已得楚。由這裏也可以看出這時漢軍的成分，已經沒有多少楚人了。後來高帝大封功臣，以曹參攻城野戰的功爲多，列置第一，而鄂千秋就以蕭何由關中運糧遣兵爲功最大，應該在曹參之上，高帝接受他的建議，因以蕭何居第一，而抑曹參居第二。這固然由於蕭何的調度得宜，但是關中的糧秣和兵卒在楚漢戰中佔着極重要的地位，則是無可懷疑的事情。

因爲高帝起於豐沛，所以一班佐命的功臣，自然以豐沛的人爲多，而執兵柄的韓信、曹參、樊噲、夏侯嬰等也都是豐沛附近的人物。但是時間稍久，這種趨勢也就慢慢消滅。西漢中葉而後，豐沛因爲帝鄉的關係，容易攀龍附鳳，所出的人物仍是很多，而素質的變異，却是不可否認的事實。這時豐沛的人物除了一些與帝室有姻婭關係以外，大半竟然是寬衣博帶的經生儒者，而攻城野戰叱咤風雲的勇士不能不稱數關西諸郡了。

關西人民雖然在材力上壓倒關東各地，但在文事方面却不能不低首於關東儒者之前。自嬴秦至於漢初，政府都未積極注意於文事，固不必說了。武帝時董仲舒公孫弘進用，崇文學，講儒術，博士弟子爲一般人的進身之階，而關西的人民在這方面却不大聽說，史漢二書俱有儒林傳，專記一代經術文學之士，但是關西人民在其中並沒有佔重要的位置。這很可以看出秦漢之世關西一般人的習尚。關西人在西漢時雖也曾登庸卿相，如武帝時的公孫賀李蔡等，然而其所恃以進身的

却是汗馬的功勞，而不是尊前的對策。

東漢時這種差別慢慢減少。最著名的涼州三明（安定皇甫規，字威明，敦煌張奐字然明，武威段熲字紀明），皆為一時名將，邊庭重鎮，但於材力之外，也都兼崇儒術。雖然仍是赳赳武夫，而勇武之中也還彬彬有禮。後漢書皇甫規傳言：「（規）以詩易教授，門徒三百餘人，積十四年。……所著賦銘碑讚禱文弔章表教令書檄牋凡二十七篇。」又張奐傳言：「奐少遊三輔，師事太尉朱寵，學歐陽尚書。初牟氏章句浮辭繁多，有四十五萬餘言，奐減為九萬言。……閉門不出，養徒十人，著尚書記雜三千餘萬言。」段熲傳亦言：「熲少便習弓馬，尚遊俠，輕財賄；長乃折節好古學，初舉孝廉。」我們若不讀其全傳，究其身世，僅就這幾段記載看來，誰能說他們不像鄒魯的儒士，又誰能想像他們是曾經威震邊庭，羌胡畏服的名將！

經過武帝和董仲舒公孫弘一班人對於儒術的提倡，東漢一代明章二帝也都注意這方面，所以儒學大昌，關西受其影響，風氣也有點轉變。上面所說的涼州三明皆以一時名將，而授徒著作，堪為這時期的代表。然風流未泯，尚武的精神固仍保存而不失。譬如扶風馬融，亦為一代鴻儒，名重關西，盧植鄭玄皆出其門下，但其請纓征羌的勇氣，雖千百年後，仍能令人景慕不置。後漢書融本傳載其請纓的端末說：「（融）轉武都太守。時西羌反叛，征西將軍馬融與護羌校尉胡疇征之，而稽久不進。融知其將敗，上疏乞自效曰，今雜種諸羌轉相鈔盜，宜及其未并，亟遣深入，破其支黨。而馬賢等處處留滯，羌胡百里望塵，千里聽聲，今逃匿避回，漏出其後，則必侵寇三輔，為民大害。臣願請賢所不可用關東兵五千，裁假部隊之號，盡力率厲，埋根行首，以先吏士，三旬之中，必克破之。」雖然當時政府沒有允許他的請求，而這種武勇的精神不能不令人佩服，這絕不是普通人所想像的手無縛雞之力的儒生所可比擬的。

上面所舉的不過是幾個特殊的例子，由這幾個特殊的例子很可看出一般的情形。實在的說來，秦漢時代關西關東的人民在素質上多少

有點差異，尤其是邊郡的人民更為顯著。兩漢對徙民實邊的政策看得特別重要，實邊的事實更是更不絕書。實邊的人民雖然也和邊地人民一樣，染到尚武的風氣，但初至邊地，往往會受到邊民的欺凌，這其中自然免不了主客不和的關係，而實邊的人民體質荏弱，恐怕要佔最大的原因。後漢書賈復傳載：「建初中（賈宗）為朔方太守，舊內郡徙人在邊者，率多貧弱，為居人所僕役，不得為吏。」這正是關西人民和關東人民差別的地方。

至於關西人民所以崇尚勇力的原故，班固在趙充國辛慶忌傳贊中已經指出一點。在漢書地理志中，班氏更作詳細的說明。他說：「天水隴西……及安定北地郡西河皆迫近戎狄，脩習戰備，高上氣力，以射獵為先。故秦詩曰：在其板屋；又曰：王于興師，脩我甲兵，與子皆行。及車轡四載小戎之篇，皆言車馬田狩之事。漢興六郡良家子選給羽林期門，以材力為官，名將多出焉。孔子曰，君子有勇而無誼，則為亂；小人有勇而無誼，則為盜，故此數郡民俗質木，不恥寇盜。自武威以西，本匈奴昆邪王休屠王地，武帝時攘之，初置四郡，以通西域，隔絕南羌匈奴。其民或以關東下貧，或以報怨過當，或以辭逆無道，家屬徙焉。習俗頗殊。……二千石治之咸以兵馬為務，酒禮之會，上下適焉。」班氏此言乃就地地理環境的影響，說明關西人民之所以崇尚勇力是由於地鄰邊庭，接近羌胡的原故。固然，羌胡的騷擾使關西人民不能不講求防禦的方略，因而養成崇尚勇力的習俗。但是，當時政府的提倡和社會的鼓勵，却也相當重要，而不容輕易忽略的。

說到政府對於尚武精神的提倡，最早當然要數及秦孝公。本來嬴秦的立國，原是僻居西陲一隅，其初因為國小地僻，而為中原諸侯所輕視。繆公雖嘗稱霸，然其威力僅及於西戎，東則為晉所阻，不能一出函谷關。及孝公即位，頗思振作，乃任商鞅為相，風俗因之大變。秦人的勇武好戰，孝公和商鞅的力量最多。史記秦本紀言：「秦僻在雍州，不與中國諸侯之會盟，夷翟遇之。孝公於是布惠，振孤寡，招戰

士，明功賞，下令國中曰，昔我穆公自歧雍之間，修德行武，東平晉亂，以河爲界，西霸戎翟，廣地千里，天子致伯，諸侯畢賀，爲後世開業，甚光美。……獻公即位，鎮撫邊境，徙治櫟陽，且欲東伐，復穆公之故地，修穆公之政令。寡人思念先君之意，常痛於心，賓客羣臣有能出奇計彊秦者，吾且尊官，與之分土。……衛鞅聞是令下，西入秦，……說孝公變法修刑，內務耕稼，外勸戰死之賞罰。孝公善之。……商君傳亦言：「定變法之令，……有軍功者，各以率受上爵；爲私闖者，各以輕重被刑。……宗室非有軍功論，不得爲屬籍。……有功者顯榮，無功者，雖富無所芬華。」秦國本來遠處西陲，與戎狄相鄰，其習俗素喜勇武，更加上孝公商鞅的一再提倡「上有好者，下必有甚焉」，所以風俗的變化，是想當然的事情。商鞅在鼓勵秦人尚武之外，還有更重要的設施，他設法招徠三晉之民使代秦人耕作，好讓秦人專心出去作戰。商君書徠民篇中言：「秦之所患者與兵而伐，則國家貧，安居而農則敵得休息。……故三世戰勝而天下不服。今以故秦事敵，而使新民作本，兵雖百宿於外，竟內不失須臾之時，此富強兩成之效也。……今以草芳之地，徠三晉之民，而使之事本，此其損敵也與戰勝同實，而秦得之以爲粟，此反行兩登之計也。」秦國得到這樣調整根本沒有後顧之憂，秦人也得一心一意去從事戰爭，誠如商鞅所說「春圍其農，夏食其食，秋取其刈，冬陳其寶，以大武搖其本，以廣文安其嗣」（商君書徠民篇），秦兵愈戰愈精，而六國應敵不暇，無由再從容去耕作了。自此以後，一般人對於秦軍的勇武，都另眼相看，尤其是那些縱橫辯士，更是稱道不置。戰國策秦策三載范雎說秦昭王之言曰：「大王之國，……戰車千乘，奮擊百萬，以秦卒之勇，車騎之多，以當諸侯，譬若馳韓盧而逐逐兔。」韓策一又載張儀說韓王之言曰：「秦帶甲百餘萬，車千乘，騎萬匹，虎擊（史記張儀傳作虎賁）之士，隄陶科頭貫頤奮戟者，至不可勝計也。……山東之卒被甲冒胄以會戰，秦人捐甲徒程以資敵，左挈人頭，右挾生虜，夫秦卒之與山東之卒也，猶孟賁之與怯夫也。以重力相壓，猶烏獲之

與嬰兒也。」辯士的言詞雖然免不了誇大的成分和恭維的氣息，但他們所稱道秦卒的壯勇，却有幾分的真實性，因爲秦兵歷次東征的結果，證明這些話並非完全靠不住的。

嬴秦的兵制我們已經不大知道。漢代的士卒則多用關西的人民，這對於關西人民尚武的精神，實予以莫大的鼓勵。漢初兵制，大約有輕車騎士材官樓船幾類，皆選郡國人民有材力者充之。樓船士多在江淮之南，爲漢代的水軍。水軍在漢代效用極少，僅在對南粵朝鮮等處用兵時徵發過，其他幾乎不再聽聞。輕車騎士大抵都是關西人民，而材官則多半是選自中原人民。漢書高帝紀：「十一年，淮南王布反，……上乃發上郡北地隴西車騎，巴蜀材官，及中尉卒三萬人爲皇太子衛，軍霸上。」武帝紀：「元鼎六年冬，十月，發隴西天水安定騎士及中尉河南河內卒十萬人，遣將軍李息郎中令徐自爲征西羌，平之。」宣帝紀：「神爵元年，西羌反，發三輔中都官徒，弛刑及應募依飛射士，羽林孤兒，胡越騎，三河、潁川、沛郡、淮陽、汝南、材官、金城、隴西、天水、安定、北地、上郡騎士，羌騎詣金城。」由這幾篇帝紀中可以看出騎士與材官在徵發地域上的分別。西漢時，騎士頗爲一般人所重視，社會地位也相當之高，雖封疆大吏對於他們也不得輕易奈何。漢書趙廣漢傳：「坐賊殺不辜，鞠獄故不以實，擅斥除騎士，乞軍與數罪，……竟坐要斬。」廣漢在當時身爲京兆尹，京兆尹的位置非常重要，而廣漢在西漢一代中也算有數的能吏，爲人又是極精明強幹，在地方官吏中曾經夫露頭角，但竟因爲斥除騎士的罪名，而受到腰斬的重刑。這雖是廣漢本人的不幸，由此也可看出騎士在當時所受到的待遇是如何的優渥。至於材官，則沒有這樣大的福分，得不到這樣的青睞。其原因所在想必是與關西士卒的勇武有關，或者因爲材官是步兵，彼此之間途有軒輊。武帝以後，兵卒的種類增多，有選募的勇敢，犇命，伉健，豪吏，應募，私從，又有徵自罪徒的謹民，惡少，亡命，徒，弛刑，罪人，應募罪人等名稱，但是騎士的地位，並沒有因之而減低。

騎士固是關西人民的進身之階，而拱衛宮廷的羽林期門，更是關西壯士發跡之始。羽林期門的選拔，率由六郡良家子。這裏所謂六郡是指隴西天水安定北地上郡西河而言。至於良家子的限制，據如淳的注解，謂醫士商賈百工之人不得參預其間，其中的份子可說是相當純粹。若不是這六郡人民特別的勇武，何以會有這樣特殊的選拔？在當時由這羽林期門兩部份出來的人才，是相當的衆多，漢書趙充國傳：「充國，……隴西上邦人也，後徙金城令居。始爲騎士，以六郡良家子善騎射，補羽林。爲人沈勇有大略，少好將帥之節，而學兵法，通知四夷事。」甘延壽傳：「延壽北地郁郅人也。少以良家子善騎射爲羽林，投石，拔距，絕於等倫，嘗超躡羽林亭樓，由是遷爲郎，試弁爲期門，以材力受幸。」公孫賀傳：「引拜爲丞相，不受印綬，頓首涕泣曰，臣本邊鄙，以鞍馬騎射爲官，材誠不任宰相。」後漢書董卓傳亦言：「卓膂力過人，雙帶兩鞬，左右馳射，爲羌胡所畏。桓帝末，以六郡良家子爲羽林郎。」這不過幾個顯明的例子。兩漢數百年間以羽林騎門出身而歷高位的，正不知有多少，利祿之藪，難怪要引起一般人的羨慕，因而都往這條路上想辦法。武帝提倡儒術，廣置博士，打動齊魯間儒生的利慾之心，研究章句的人，竟成了普遍的風氣，但是這種博士的頭銜，却打不動關西人民的心理，因爲他們另有進身之階，出頭之地，用不着摸索簡冊，尋章摘句。後來到東漢時，儒風雖然西被，而關西的人民仍然不願意驟違舊俗，所以尙武的風氣並沒有因之稍殺。

一關西爲產馬之區，也可以間接的助長關西人民的尙武精神。這話看起來很爲奇突，實在當時的情形，正是如此。古代戰爭以車戰爲主，到了戰國，車戰已經不能應付敵人，於是騎兵佔到重要的位置，尤其是秦漢時常和匈奴西羌戰爭，騎兵更是重要，沒有騎兵簡直不能和羌胡對壘。因爲這種關係，騎兵在社會上的地位是要比步兵高過許多，上面所提到趙廣漢以斥除騎士而獲罪，就是一個證明。關西騎士無論在質與量上，皆爲全國其他各地所不及，當然也可以歸功於關西

產馬的優良。遠在嬴秦之時，關西產馬的優良，早已膾炙人口。戰國策秦策一載蘇秦說秦惠王曰：「大王之國，西有巴蜀漢中之利，北有胡貉代馬之用。」巴蜀漢中本是嬴秦的糧食倉庫，今以胡貉代馬與此糧食倉庫並舉，可知其所佔地位的重要了。又韓策一載張儀說韓王曰：「秦馬之良，戎兵之衆，探前跌後，踣而三尋騰者，不可稱數也。」其所產的馬，素質之佳，於此可見一斑。嬴秦之所以能掃平六國者，固然是仗着他的優越兵力，同時馬種的精良，也不能沒有關係。到了西漢，對於馬的養育，曾經作到最大的努力，李廣利的西征大宛，就是因爲尋求天馬而起。並且又在西邊北邊諸郡大舉養馬，一時視爲國家的要政。漢書百官公卿表師古注引漢官儀說：「牧師諸苑三十六所，分置北邊西邊，分養馬三十六萬頭。」可知漢代對於馬的重視。武帝以後，關西各地盛植苜蓿，也是因爲苜蓿爲飼馬的最好草料。關西諸郡本來是宜於牧畜的，政府養馬之外，人民私馬的養育也有相當的數目。漢書地理志謂：「自武威以西，……地廣民稀，水草宜畜牧，故涼州之畜爲天下饒。」後漢書鄧禹傳亦言：「上郡北地安定三郡土廣人稀，饒穀多畜。」這種自然宜於畜牧的環境之下，畜牧事業的發達，是可想像得到的事情。史記貨殖傳說：「烏氏保畜牧，……畜至用谷量馬牛，秦始皇帝令保比封君，以時與列臣朝請。」這正是北地郡一位養馬的大家。而東漢馬援也是以在邊郡田牧而致富豪。後漢書援本傳言：「嘗受齊詩，意不能守章句，乃辭（兄）況欲就邊郡田牧，……至有牛馬羊數千頭。」關西養馬如此之衆多，其人民對於騎射的工夫，當然可以日趨精良，關西騎士的質與量爲全國各地所不及，也當然得力於馬的力量。我們再由歷次征伐匈奴對於馬的損失，因而影響到關西騎士的優越的地位，可知馬的關係是如何的鉅大。史記衛將軍驃騎列傳：「元狩四年春，上令大將軍青驃騎將軍去病，將各五萬騎，步兵轉者踵軍數十萬，……出塞，塞閑官及私馬凡十四萬匹，而復入塞者，不滿三萬匹。……自大將軍圍單于之後，十四年而卒，竟不復擊匈奴者，以漢馬少。」其損失之大直可驚人，甚至對於

整個的國策也發生影響，對於關西騎士的命運，自然也有重大的關係。大概關西的騎士受了這樣的打擊，其精神稍有降落，到了東漢初年，漁陽上谷的突騎，竟也有名於時，而關西騎士反沒人提起，故後漢書吳漢傳就說：「漁陽上谷突騎天下所聞也。」話雖如此，關西人民尚武的精神究竟濃厚，雖因一時的挫折而有降落的情形，但休養生息，仍然可得到原來的狀況，所以涼州兵的英名，歷久不衰，一直到三國初年，涼州兵還是被稱為天下的勁旅。

誠如班固所言，關西諸郡因為迫近戎狄，所以其俗習修戰備。自嬴秦以至漢末，匈奴與西羌始終為西北二大邊患，侵擾邊塞，抄掠人

姜石帚非白石辨

吳夢窗詞藁有「贈姜石帚」及「賦姜石帚漁隱」等詞六闕，繇來皆以石帚即白石別號而襲用之。如朱竹垞云：「填詞最雅無過石帚。」

宋翔鳳云：「詞家之有石帚，猶詩家之有杜少陵。」林畏廬云：「詞家惟姜石帚能結響啞，不善學，則流於滯澀。」是咸以石帚為白石也。獨袁碧齋詞話頗疑之，曰：「今夢窗四稿中屢和石帚，而姜集中不及夢窗，疑不可考。」然亦不知石帚非白石也。吾友阮君成瑛精詞曲，工古今體詩，近以書見賜，論姜石帚非白石之說甚精。其言曰：

「白石詩後附錄吳夢窗贈姜石帚詞多章，實不應列入。蓋姜石帚與姜白石原係二人，考夢窗嘗與張玉田，賈似道為友，宋之亡也，玉田年纔三十有三，玉田為張鑑（功用）之曾孫，功甫為白石之友，即楊誠齋所謂：「新拜南湖為上將」者也。安有曾孫之友與曾祖之友相友善，相贈答之理？夢窗雖高壽，亦不應若是之高也，但觀諸家贈答白石之作，不謂白石，即曰堯章，惟夢窗始終曰石帚，即可以滋疑竇矣。」

按阮君此說，誠發前人之所未發，考白石夢窗生卒歲月詳不詳。

畜，一直沒有止息的時候。在這樣情況之下，關西人民實在得不到休暇的機會。漢書賈誼傳所謂：「今西邊北邊之郡雖有長爵不得輕復，五尺以上不得輕息，斥候望烽燧不得臥，將吏被介冑而睡。」恰是一幅絕妙的戍邊圖。關西人民為了自衛，也是不能不講求尚武的精神。李廣傳謂廣世世受射，這種相習成風的訓練，並不是一朝一夕所能養成的。自秦漢迄今，歷時數千年，雖然環境屢易，而西北人民仍然有以勇武聞於世者，這不能不說是受舊俗的影響。班氏所謂歌謠慷慨，風流猶存，其實把這兩句話用在今日也未嘗不可。

孫玄常

白石生卒年月，余已於年譜略為考定矣。夢窗詞藁中有歲月可稽者僅十三闕：

- 瑞鶴仙 淳祐三年
- 瑞鶴仙 淳祐六年
- 滿江紅 淳祐四年
- 水龍吟 理宗景定三年
- 賀新郎 寧宗嘉定六年或嘉定十七年
- 暗香 淳祐三年
- 鶯啼序 淳祐十一年
- 永遇樂 淳祐五年
- 絳都春 淳祐十年
- 探芳信 理宗端平三年
- 聲聲慢 度宗咸淳三年
- 聲聲慢 淳祐四年至六年間

思佳客 嘉定十七年

(以上並錄自朱古徵先生「夢窗詞集小箋」)

晚宋詞人，夢窗而外，以周草窗、王碧山、張玉田為大家。草窗生於紹定五年，卒於元至大元年，享壽七十有七（見梁氏「名人生卒年表」）。其年輩較長，故得與玉田之父張斗南游。玉田年輩較晚，中歲卽丁國變，故下逮見元人哀伯良，張伯雨諸賢也。今覽夢窗集中，有賦「草窗絕妙詞」（踏沙行）一闕。草窗集贈夢窗者有二：曰：玲瓏四犯（題云：「戲調夢窗」），曰：玉漏遲（題云：「題夢詞集」。按：詞中有「錦鯨仙去，紫簫聲杳」之句，疑是夢窗亡後作）玉田集中及夢窗者亦有二。曰：聲聲慢（題云「題吳夢窗遺筆」或作「題吳夢窗自度曲霜花映卷後」）。曰：西子妝慢（序云：「吳夢窗自製此曲，余喜其聲調妍雅，久欲述之而未能。甲午春，過羅江，與羅景良野遊江上，綠陰芳草，景況離離，因填此解。惜舊譜零落，不能倚聲而歌也。」）考江賓谷（昱）「山中白雲詞」箋云：「甲午，元世祖至元三十一年。」則距夢窗之亡，當已久矣。

其他與夢窗相酬唱，見於小箋者，則有賈似道、史宅之、吳潛、沈義父、吳泳、翁元龍、翁逢龍、陳郁、劉震孫等，皆寧宗、理宗、度宗間人。孝宗時人，蓋亡有也。繇是觀之：夢窗之詞，上無過嘉祐六年，下無過咸淳三年（其間先後凡五十三年）。又以草窗及玉田詞集及同時諸人證之，則夢窗或與草窗同時，而早於玉田。故夢窗大約生於慶元嘉泰間，而卒於宋亡以前（夢窗詞中無道及國變者），享年七十左右，雖憑臆測，或不甚遠也。

考白石歌曲，刻於雲間錢希武之東巖讀書堂，時為嘉泰二年，其題錢氏溪月云：「才因老盡，秀句君休覓」，知已近晚歲。然吳履齋醉香疏影序云：「乙卯庚辰之間，初識堯章于維揚，己丑，嘉興再會。」己丑，紹定二年也，知是歲白石尚存。則夢窗上及見白石，非不可能，第白石晚歲，夢窗尚在若齡，安得詩酒流連，酬酢往還乎？又按古徵先生「夢窗詞小箋」跋惜紅衣詞云：「按蘋洲漁笛譜拜

星月慢敘，稱作景定癸亥，草窗別題為寄夢窗。劉鑑據為夢窗此年尚在。而白石詞刻在嘉泰壬戌，下距景定癸亥，已逾六十年。其寓吳興，又在嘉泰壬戌前十二年，則景定癸亥，年已八九十；其從遊時代，惜無可徵實矣。」

按古徵先生尚以石帶為白石，宜有此誤，然考嚴甚精。蓋白石寓苕溪時，尚在淳熙之末，下距咸淳三年，凡七八十年，若石帶卽是白石，則夢窗縱壽至九十以上，其與白石同遊苕霅時（夢窗惜紅衣序云：「予從姜石帶遊苕霅間，三十五年矣。重來傷今感昔，聊以詠懷。」）亦僅在十歲左右，是亦不合情理者也，則石帶之非白石，又可得一證矣。

附 白石道人小傳辨誤

白石宋史無傳，阮文達公所刻「詒經精舍文集」中，撰白石傳者，有徐養原、徐養灝、張鑑、嚴杰、徐熊飛、何起瀛等凡六人，皆文達門下士也，仁和許氏楡園本「白石道人集」及陳氏「白石道人詞箋」並錄嚴杰一篇，遂行於世。余以史籍年譜等參證之，乃知嚴氏所撰「白石道人小傳」，實多紕繆，不可不辨也。

「白石道人小傳」曰：「紹興中，秦檜當國，隱箬坑之丁山」。按：秦檜以紹興元年拜中書門下平章事，兼樞密院事，二年罷。八年，復拜相。十年，封莘國公。十二年，進封慶國公。俄遷少保，加冀國公。紹興二十五年卒，追封建康郡王。其在相位，前後凡十九年，具見宋史本傳。考白石父暉紹興庚午進士，是紹興二十年也（年譜作「紹興三十年進士」），白石生卒年月雖不可深考，然其探春慢詞自序云：「予自孩幼，從先人宦於古河，女須因嫁焉。」可知紹興之季，暉方知漢陽縣（當在登進士後），時白石年尚幼；又安得有「秦檜當國，隱箬坑之丁山」之事乎？是小傳之誤一也。

「小傳」又曰：「初學詩於蕭艷，攜至茗上，遂以兄子妻之。」按樂府紀聞曰：「鄱陽姜堯章流寓吳興，蕭東夫愛其詞，遂以兄

之子妻之。」張功甫贈白石詩原注云：「千巖居士蕭東夫，卽姜婦翁也。」東夫，蕭德藻字也。而小傳乃以蕭翊爲德藻，誤矣。考蕭翊元陝西津元人，字維斗，爲關中大儒，大德中，拜太子右諭德。扶病至京師，俄除集賢學士，國子祭酒。疾作，固辭歸。卒諡貞敏。翊學以洙泗爲本，濂洛考亭爲據。著有「三禮說」，「小學標題駁論」，「九州志」，及「勤齋文集」等。學者稱勤齋先生，元史儒學傳及宋元學案俱有傳。是知蕭翊乃有元大儒，非白石之婦翁也明矣。此「小傳」之誤二也（蕭德藻傳見「白石道人詩集箋注」）。

王舍城與靈鷲山

——天竺遊踪瑣記之五——

七月二十九日自阿格拉 (Agra) 東返，翌晨六時抵達伽耶。因欲往王舍城及靈鷲山一遊，遂於此換車往巴特納 (Patna) 去。傍午到達車站，更換車東下，不久又到巴特納城。這個城鎮卽佛經所謂香花宮城，亦稱波吒釐子城（法顯呼爲巴連弗邑），阿輸迦王亦卽無憂王的故都也。據謂此城宮殿皆役使鬼神所作，「彫文刻縷，非世所造。」法顯住此間摩訶衍僧伽藍三年學梵書梵語寫律。現聞此城有一佛教博物館，中藏佛教的珍奇遺物特多，並存有一無憂王石柱。而佛經上所謂雞園（梵語屈吒阿溫摩）亦在此地。惜因時間倉促，不暇下車遊歷，殊爲悵悵。

下午三時到達巴蒂亞坡車站。從此再換搭輕軌火車前往王舍城（現名 Rajgir）車站。路程雖並不太遠，但因小火車行駛遲緩，車站又多，直到晚六時纔到達了目的地。這個地區雖係新舊王舍城所在地，但城市早已荒廢，現只係一小鄉村或聚落，既無旅店，又無飯館，來瞻拜佛教聖蹟者，只能寄住於僧伽藍中。經車站的人指引，我

昔阮文遠公領袖風雅，得士稱盛，然若杰文之疏陋，文達竟未深考，卽刊入集中，非賢者之過歟？

余避地巴蜀，始學詩。既而酷好山谷，又愛白石，客歲居江津城中，課徒之餘，乃爲白石道人詩集箋注，逸事年譜，亦詳加釐訂，歷時十月，初稿粗定，凡十萬餘言。顧懼考覈未精，不敢率爾問世。茲先取附錄兩篇，請東方雜誌刊出，以求通人名儒教焉。同窗阮君成瑛啓迪甚多，孫生全澍又爲抄校，並此誌謝。

李樹青

遂下榻於緬甸僧院。

緬寺的主持僧人着黃色袈裟，態度頗爲客氣。初來時，他以爲我是緬人，通話以後纔知我來自中國。他嫻習巴利，稍識英文，在我們間的談話，頗感困難。因此，他介紹我到附近的日本僧院去訪問一位印僧。這位印僧既嫻英文，又熟知附近的佛教聖蹟，和他去安排朝拜靈鷲山。

這個地方，除去佛教遺蹟外，還以溫泉著名。在法顯的記載裏雖未提及溫泉，但玄奘却有很長的一段敘述。他說：「聞之士俗曰：山（毘布羅山）西南崖陰昔有五百溫泉，今者數十而已，然猶有冷有暖未盡溫也。其泉源發生雪山之南無熱惱池，潛流至此。水甚清美，味同本池，流經五百枝小熱地獄，火勢上炎，致斯溫熱。泉流之口，並皆影石，或作獅子白象之首，或作石筒懸流之道，下乃繙石爲池。諸方異域，咸來此浴，浴者宿疹多瘥。」（大唐西域記卷九）心裏面有了這種準備，所以我在前往訪問印僧時，便攜帶了手巾，預備着同時

去嘗試一番溫泉的沐浴。

日本僧伽藍距緬寺不及二里。到後，適值印僧亦有兩位自巴特納來的客人，計劃着於翌晨前往靈鷲山，遂約定於翌晨七時在彼處早茶，然後一同出發朝山。

離日寺後，便往溫泉。原來此地較好的溫泉均爲寺廟佔據。印度教回教及耆那教等寺院均佔有溫泉，以爲號召之用。其贖下公開給一般民衆者，不是泥污不堪，便是乾涸無水。按照此間慣例，佛教的廟宇因均係外國僧人所建，佔據不到溫泉，佛教徒一向是在印度寺院的溫泉沐浴的。我也只好遵俗前往。這個溫泉頗佳，水量既大，又復澄清，溫度與人身體相差不過。廟內果然修造一個浴池，編石而成，深約四尺。溫泉的水源亦自池旁一個獅子及一個白象的口內流出，上彫神像，均如玄奘所記。池底常有泡沫上升，顯然亦有源頭。解衣以後，跳下水去。這一頓沐浴，雖然因氣候炎熱的關係，未免流汗遍體；可是在兩天的火車旅行之後，忽然得到這一陣暢快的溫泉沐浴，真是心曠神怡，肌膚爽快。

返回緬甸僧伽藍後，緬僧謂已經預備好了晚飯。這一餐晚飯是我到印以後首次嘗到的印餐。一個大銅盤，中間滿盛着米飯。此外有一碗咖哩湯，幾樣素菜，殆全係印度味道。幸而廚司給我一隻調羹，算是代替了指頭。因爲飢餓，吃起來到也覺得相當的可口。以後這幾餐全然如此。到了窮鄉僻壤的所在，也就顧不得許多衛生與清潔條件了。

翌晨早起以後，便到日本僧舍去。在吃早茶中間，纔知本寺這位日本和尚，因爲戰爭的緣故，已被監禁數年。這位印僧也曾因親日反英的嫌疑，遭過監禁。寺內供如來佛像，佛龕上的一切用品，木魚清磬，香爐皮鼓，均係自日本運來。這位日僧雖然是佛教徒，但對他國內軍閥的侵略隣國，不但認爲正當，而且感覺榮譽。佛教到了武士道的日本，殆早已成爲『逾淮之橘』了。

茶後出發。先到門外瞻望一番所謂新王舍城遺址。本來只有這個

新城纔叫王舍城 (Rajagriha)。這個城市的基址，據謂係寒林棄屍之所，頻毘婆羅王 (Bimbisara) 頒令懲罰失火首惡所遷處的地方。不料法令頒佈以後，宮中先自失火。爲自責計，頻毘婆羅王本人遂移住此處。鄰國吠舍釐王聞知此事，想要以武力前來襲劫國王，邊候報警，乃建城邑。因王已先舍於此，故曰王舍城。法顯來時，曾於此城內購買香華蠟燭，似城內尚相當繁盛。玄奘時則城中只有居民婆羅門不及千家。現在則城牆已全部傾圮，只在緬寺對過一帶尚餘石基，南向一門，隱約可辨。贖下的只有荒煙衰草亂鴉斜日，用以點綴富年的居民及城郭而已。

城南不遠係迦蘭陀竹園遺址。玄奘時猶有精舍，爲如來在世時說法之處。現只存一片荒地與一個水池。馬路東有一窠塔波基址，不知是否係末生怨王 (梵名 Ajatashatru) 得佛舍利後所建。據玄奘謂佛舍利塔旁尚有另一窠塔波，內藏尊者阿難的半身舍利。此外尚有舍利子及沒特伽羅子等安居的地方，皆曾建塔。這些建築，據距離推測，當在日本伽藍附近。現在所能看到的，只不過是在荒榛斷梗之間偶見一點碎瓦類頑與鬼燐螢火。

再沿大路南行，路旁便是昨日沐浴的印度教寺院。更向前進，即達山口。兩山脊上都尚存有城牆的基址，顯然這座山口便是當年的城門所在地。從這裏算是走進了兩千年前的上茅宮城 (梵名 Kusinara, 後因王舍城故，亦呼爲舊王舍城)。這座古城，玄奘謂係在『摩揭陀國之正中。古先國王之所都。多出勝上吉祥香茅，以故謂之上茅城也。崇山四週，以爲外郭，西通狹徑，北開山門。東西長，南北狹，周一百五十餘里。內城餘址周三十餘里。羯尼迦樹遍諸蹊徑，花含殊馥，色爛黃金。暮春之月，林皆金色。』(大唐西域記卷九)我們走進北門以後，覺得豁然開朗。四面圍繞着高山，中間一片平地。到處皆是叢林，想是羯尼迦樹。山內無一家居民，偶見碎磚破瓦，也許即係當年的街市吧！南進七八里，到了一個具有方形磚基的所在，印僧謂係古監獄遺址，即頻毘婆羅王爲其子末生忠王所監禁以及後來

被絨處也。從此折向東去，不遠，走出一個地表墳起類似牆基的地方，係內城的東門。

出東門後，逐漸登山。在半山中馬路旁有一塔基，紅磚四圍，名為下乘。據謂頻尼婆羅王來見如來時，到此即徒步前進。大路將盡，在山坡間又一小窄塔波遺址，名曰退凡，即王到此地後備退一切凡夫俗士。我們從此再登上東面的峯頂，這地方就是最著名的靈鷲山（梵名 Giridhrakuta，亦譯耆闍崛山）。玄奘說：此峯「接北山之陽，孤標特起，旣棲鷲鳥，又類高臺，空翠相映，濃淡分色。如來御世垂五十年，多居此山，廣說妙法。」峯頂由幾塊巨石，聚湊而成。崖頂在一矗立巨石上，有精舍遺址，玄奘時尙見有等如來身的佛像，現則只贖有一片平臺與幾段磚基。石隙間生一大樹，枝葉繁茂，下建石臺，據謂即釋迦當年講首楞嚴與法華經處。懷及我們的最初留學生法顯來時，倩兩舊比丘送上此山。「華香供養，然燈續明，」自恨生不及佛，流着眼淚在此誦首楞嚴經，停留一宿始還。有真感情，具真信仰，法顯法師的成爲我國最早與最著名的留學生，當然並不是偶然的。

稍東仍有一精舍基址。西面一巨石矗立，中分一道，僅可容人。這樣使向西懸崖上的精舍與東面的分開。巨石蔭下仍有一石，表面平坦，也是釋迦當年說法的地方。提婆達多（亦譯調達爲如來從弟）擲石傷佛足指處，法顯玄奘均謂在崖上精舍附近，英考古學會則謂係在山下，恐係後者之誤。因後者所根據資料，除巴利文經典外，即只有法顯玄奘與義淨諸人的著作。倘對中文不能甚解，即易發生錯誤。

崖下有一石洞，可容十數人，內塑佛像，不知是否即尊者阿難爲魔王恐嚇處。玄奘謂在精舍南山崖側佛石室前有大磐石，上有鳥跡，崖中通穴，謂前者爲魔王所化鷲鳥所踏，後者則佛伸臂通過石臂以慰阿難的遺跡，似即係此處。唯此洞係在北面崖陰，不在南山。

我們在靈鷲山峯頂徘徊流連，不覺已有一小時。在這約近一個鐘頭以內，腦子裏思潮起伏，使我想到了許多平素未曾考慮的問題。

這幾塊山崖石所湊成的山峯，固然秀麗雄壯，可是在世界的其他部份，類似這樣的峯巒不知還有多少。而靈鷲山的所以特別著名，甚至吸引到異邦的遊客，主要的並非靠着風景，而是因爲釋迦佛曾經「多居此山」，並曾「廣說妙法」。這山的峯巒若非秀麗，釋迦也許不會在此說法；自然的風景加上了名人的事蹟，這纔使某一個特殊地域成了萬人瞻拜的聖地。我國的前輩留學生如法顯玄奘義淨諸大法師沒有一個不會朝拜此山。我們于載後的人亦要追蹤來此，除瞻仰佛的遺跡外，還想在荒山廢寺之中尋訪我們先賢的足跡。人類的智慧結晶與文化遺產，便是具有如此重要的意義。在現在這個不幸的人類社會中，偏偏有些有權有勢的人極力地抑制知識與摧殘文化，想把人類的富於創造的才智都逼到一個牛角尖裏去。這固然是一種心勞日拙的愚蠢行爲，經久會隨着歷史的洪流澌然俱滅，然而在某一特殊時期內，由這種行爲所發生的作用，到也不可輕視。

釋迦佛的偉大，就在乎他的以理論服人，以道義感人，絕不用卑鄙手段或武力來強迫他人信從自己的思想。正因爲如此，他的經典與學說纔傳遍了整個的東亞。使他所常居處與說法的峯巒，都成了兩千餘年萬人朝拜的對象。我想，在登靈鷲山的人，尤其在現在，這恐怕是最容易引起的感想吧！

這時印度正值雨季，天氣頗爲不妙。今日是一個陰天，不唯溽暑侵人，隨時還在降落零微的細雨。幾位印度朋友沒有帶傘，一直在催着回去。於是我們在眺望了一陣風景以後，只好連袂下山。

在歸途中，我們又遊歷了幾個地方。一個是在上茅宮城正中的 Mangar Math。四圍存有相當高的牆基，中間爲一壇，高約丈餘，壇上一圓形建築物，崇高龐大，外座塑有裸體男女形像，內部虛空，深約數丈，探險發掘的人曾發現了不少的陶器。對這個建築物的解釋，有人謂係着那轉的廟宇，經英考古學會近來發掘的結果，認爲這地方的建築係經悠長的年代積累起來的，着那教的廟宇只是到最後纔添加上去。其最先的基地，再加許多奇形的陶器，認爲是流行東印關

於崇拜蛇的宗教建築。畢竟如何，還得等待更多的發掘出來的資料的證明。

又參觀了西面山崖下兩個石洞，名為桑班達爾 (Sonthandar)。東西並列，靠西石洞在石壁上還鑿有門窗。東面一洞則上蓋及前崖大部傾圮。有人謂，這即佛與阿難所入定之處，此種說法不唯在中國書籍的記載上不能證明，而牆際所遺留的彫像，顯然是着那教的神祇。故目前均認為係着那教的遺蹟。

西面這座山嶺名為毘布羅山 (Vaibhara Giri)。山頂有許多佛教遺跡，因為天雨，我們沒有能夠尋訪：(一)在山脊右側着那教廟宇的旁面有一個很大的石室，長約一二〇英尺，寬則從西端的十二英尺到東面的三十四英尺。石室前尚有一廣場。據考證，這即係佛涅槃後六個月尊者摩訶迦葉波在此與九百餘僧衆結集三藏的處所。最初阿

越 行 散 記

中華建國三十四年九月，余奉使越南，將有受降之舉。於時盟國勝利，日本投降，越南本劃歸中國戰區，歸中國最高統帥部指揮作戰；故經盟國共同協定，越南北緯十六度以北，歸中國接收；而北緯十六度以南，則歸英國接收。余奉使節，建牙河內。游覽所及，東至海防，南至順化，西北至老撾，越南名勝，多所瀏覽。本篇所記，但紀山水；至若政治軍事，則不但牽涉時政，亦且關係外交，異日當另作實錄發表，目前尚非其時也。

一 昆明一瞥

九月十九日，晨五時即起，曉星在天，殘月猶明，拜別高堂，即乘汽車赴珊瑚壩機場。曙光熹微中，擺渡過江。八時起飛，俯視重

巖因漏未盡，被大迦葉擯諸門外。一夜之間，得證羅漢果，始得進入。這些事蹟，昔時均建有塔塔波加以紀念，現只廢這個廣大的石室。由此所結集的藏經稱為上座部。至大眾部結集的處所，則在迄西約二十餘里。(二)在靠近北端山坡上有卑鉢羅石室(梵名 Pipata)，據謂「世尊在昔，恆居其中。」此石室係累石疊成，不悉是否原來的遺物。其它繞山崖附近遺址甚多，正如玄奘所謂：「此處既山水相帶，仁智幽居隱淪之士，蓋已多矣。」現因佛教在此邦早已衰滅，因而這些先賢遺蹟大半都漫滅於荒烟蔓草之中。婆羅門為着保持本身種姓的利益，不惜用種種手段，摧殘釋迦所倡導的衆生平等與具有世界性的宗教。結果佛教衰亡，印度亦不復能夠統一，能夠獨立。印度的上層品級人士實在太辜負他們的偉大賢哲——釋迦牟尼——了！

伯 商

慶，雙江襟帶，萬戶櫛比。八年以來，與此城共患難，今當遠別，頗令人依依生惜別之感。漸飛漸高，羣山起伏，盡出足下；獨歌樂山一峯較高，挺峙天際。繼飛過東山脈，兩山並行，從西南趨向東北，中為高原，蜀人稱之為槽者是也。沿長江上飛，有時江流縈曲，作大迴環，舟行其中，渺如一葉。過合江後，漸入高原地帶，峯巒磅礪，蓋已入貴州西部高原。繼見萬山深處，二溪縈迂，峽谷峭裂，疑為鳥江上游，後閱地圖，果知其不誤。須臾雲氣漸生，飛機飛行雲層之上，稍有動盪；惟天光明媚，已現滇南景色。不久滇地在望，十時三十分，飛抵昆明機場。

此次同機抵滇，有留德同學周自新君，現任第五十三兵工廠廠長，為備車招待。由拓東路進入市郊。抗戰以來，余遍游川、康、

黔、桂、湘各省，獨未至滇。今游昆明，得償宿願。承周君招待，下榻東寺街底柳橋一號，流水一灣，高樹參天，朝暮鴉鵲飛鳴，頗饒野趣。

向晚游翠湖，係昆明名勝之一。菰蒲楊柳，掩映秋光之下，一池碧水，綠滿汀洲，荷葉田田，藕華正放。花香水氣，沁人脾胃。令人頓憶起故鄉北海風光，恍如夢境，悵然久之。余有詩云：『翠湖秋盡水盈盈，綠滿汀洲憶故京。二十年來如一夢，至今魂繞舊春明。』散步其間，至皓月東昇，夜氣漸涼，乃駛車歸去。

一 西山

九月二十日，爲夏曆中秋佳節，天高氣爽，秋色極佳。下午，作西山及龍門之游。乘吉普車由環城公路經西站馳瀨緬公路，向西山行。繞昆明湖北端，可十餘公里，平湖在望。既登華亭山，先至靖國雲栖寺，深藏半山塢中。前爲山門，次爲天王殿，額曰靖國雲栖寺。聯云：

塵世不相關 幾間桑田幾滄海
胸中無所得 半是青松半白雲

再進爲蓮塘，拾級而上，爲大雄寶殿，中供三世佛，傍塑五百羅漢，香煙繚繞，法相莊嚴。再後爲藏經樓，兩廡有碑，係明天順六年立，由碑文所記，可知寺係宋元古刹，爲元梁王避暑之所，舊名大圓覺寺，後燬於火。清康熙二十六年重建，改爲靖國雲栖禪寺。仰望藏經樓後，重山環抱，茂林修竹，青葱滿目。綜觀雲栖寺地勢，本極幽勝，惟深藏巖壑中，不能遠眺昆明湖，爲美中不足耳。

二 龍門

出雲栖寺而右，逕駛龍門，漸行路漸險促，左傍懸崖，下臨滇池，極目千頃，茫茫無際。可四公里，抵羅漢崖，係龍門半山進口處。（若從瀨池之濱上攀，則須歷一千三四百級，始登龍門。）琳宮

梵宇，依巖而建，遠而望之，若欲諸山巖間。再上爲三清宮，迴廊山檻，下臨湖面，遙望昆明，煙樹萬家，金馬諸峯，聳翠擁碧，俯仰其間，已覺心曠神怡。惟所對瀨池，係近城一角，尙未臨空闊處，未爲最勝也。再上爲玉皇殿，樓閣三層，高聳崖間，惜年久失修，類多圯傾。自此路入叢巖間，低徊曲折，始抵石室，絕壁千丈，毫無去路。所謂石室，係巖巖而過，內虛外敞，作迴廊之形。再進爲慈雲洞，石刻則作雲華洞，係人工鑿成。再行石室迴廊，始登龍門，額曰達天閣，匾曰『天臨海鏡』；前有石臺，作半圓形，左峙碧曉，右連海口，下臨瀨池，茫茫五百里，盡在目中。其下即千丈岩，絕壁懸空，下臨無地，飛鳥翔翽，盡出其下，俯仰其間，適出風塵之外；而仰望太極峯，則猶高高無極。於是披襟當風，心神俱曠，作詩一首：

海天一色遠山平 千頃波光照眼明
日月迴環通帝座 星辰倒影入蓬瀛
鳥從雲母屏中過 人向琉璃鏡裏行
極目瀨池看不盡 孤舟今夜月華清

向晚歸抵昆明金馬碧雞坊，觀『金碧交輝』之景。二坊東西相對，時皓月初生，日落未盡，日月光華，互相輝映，金馬碧雞之影，遂相交錯，故有此景。余向聞人言，未之深信，今日目視，始覺其真。亦昆明一景也。

四 初至河內

九月二十一日，晨起即赴飛機場，各部人員取齊後，於十時起飛。回首下望，金馬碧雞諸峯，漸遠漸杳；昆明湖及撫仙湖，相繼掠過，飛入萬山之間。一小時後飛行員指地圖相示，則已入越南北境。俯視羣山萬壑，森林密茂。十一時三十分，飛抵河內上空，富良江（即紅河）泛濫，兩岸低地，多成澤國。俯視河內街道整齊，房屋櫛比，風光至美。飛機繞城盤旋一週，始向機場降落。小坐場上，海風大作，頗帶海洋氣息。余生長海濱，戰後久處內陸，時念海上風光，

今得海風送涼，至感舒適。在場候車久之，始來卡車二輛，送余等過著名之紅河大橋 (Dourmer Bridge)，進入河內。

河內戰前人口十五萬 (歐洲人僅六千五百人)，為法屬越南首府，總督駐焉。河內舊為安南王國首都，號稱東京；自阮氏建都順化，號廣南王，河內始不復成為首府，然其政治經濟地位之重要，則依然未改。城分三部：一曰軍營 (Citadel) (今為法軍集中營)；二曰商業區 (華僑多居此區)；三曰法人住區。大抵軍營在北，商業區介軍營東門與紅河之間，而法人住區則在其南，並逐漸發展，繞至西南一帶。城中多佳蔭大道，兩旁古木交柯，濃蔭相接，人行其間，宛似在公園之中。此河內之所以有花園城 (Garden City) 之稱也。

車入河內市區，一路懸燈結綵，徧架牌樓，懸中、美、英、蘇及越南旗 (但無一法國旗)，歡迎盟軍。標語有中英文及越文，如『打倒殖民政策』『越南是越南人的』『不自由毋寧死』『越南獨立萬歲』等，皆可表現民氣之蓬勃。蓋越人久受法帝國主義之壓迫，今盟軍入境，獲得解放，認為此係千載一時之良機，自不肯輕易放過也。

五 浪泊湖及竹帛湖

河內近郊多名湖，在城中曰劍湖，在北郊曰浪泊湖，曰竹帛湖。劍湖較小，僅足點綴紅塵；而浪泊浩渺，竹帛幽深，皆有一碧千頃之勢。九月二十七日，命駕出北郊，赴浪泊湖。先至真武觀，係供真武大帝。廟前有匾，紹治二年十二月御題真武觀有云：

黎熙宗鑄銅像端坐，最為精工，高八尺二寸餘，周圍八尺七寸，重六千六百斤。

其地後枕濃山，前帶珥河，浪泊左縈，竹帛右繞，風光至勝。殿中楹聯，琳瑯滿目，中有一聯云：

煙波萬頃中，黎之臺耶！鄭之宮耶！俯仰陳迹！
湖山千里外，濃其枕也；珥其帶也；高深鉅觀！

其他楹聯佳者尚多，不及遍錄。應制詩多翰林學士所作，皆為館閣

體，蓋安南科舉，全效中華，流風餘韻，尚未盡泯也。入廟瞻仰真武銅像，極為威儀，鑄工頗精。出廟駛行湖隄之上，左為浪泊湖，平湖浩渺，一望無際；右為竹帛湖，斜陽返照，倒影分明。遠山近水，風光至佳。繞竹帛湖一週，乃駛行紅河大隄之上，逕歸河內，已黃昏矣。

六 受降典禮

九月二十八日，拂曉即起，憑窗而望，即有中國軍隊千餘人，結隊而過，青天白日國徽，迎旭光而招展。本日環繞河內各進出街道，以及城內各重要交通孔道，皆已由我軍佈置崗位，氣象頗為森嚴。九時三十分，驅車赴總督府，府前廣場上，矗大國旗，四角有線斜向地面，綴以萬國國旗。總督府正面樓上，黨國旗交掛；兩旁則每一列柱上，遍懸中、美、英、蘇國旗。大禮堂正中，黨國旗交叉間，懸中山先生遺像。兩旁廡間，遍懸中、美、英、蘇國旗。上首為中國代表第一方面軍司令官盧漢席，左右坐正副參謀長，外向；下首為日軍司令士橋勇逸及海空軍代表席，內向；左為盟國代表席，右為高級將領席。後列席千餘，即為來賓席。是日到者千餘人，美英高級將領，皆有人參加。法方代表亞歷山大，因身份不明，僅許其以個人資格參加觀禮，復以要求懸掛法旗，為盧司令官所拒絕 (因西貢方面即以懸法旗引起衝突)，故並未參加。越盟黨臨時政府，則派有高級官員觀禮。上午十時正，日軍司令士橋勇逸，川國直服帥團長，酒井干城參謀長及今井等至，面帶憂戚之色，北向立。盧司令根據日軍在南京所簽降書，宣讀條款，譯成日文，交士橋簽字，簽畢即行退席。盧司令官乃宣讀佈告，並譯成法文及越南文。至是禮成，攝影而散。是日華僑觀禮者特衆，有年已古稀由孫輩扶持而來者。蓋此輩久經欺壓，今日得觀漢官威儀，宜乎其興奮異常也。余有詩紀之云：

上國威儀此日臨 遺民鼓舞起歡音
沉淪百載安南郡 又見王師出桂林

萬馬駸駸出碧岑 高夷俯首盡成擒

衣冠萬國境皆會 青史千秋報國心

越裳象郡皆陳迹 甌駝文郎只廢墟

一自阮王開爨後 越南宗社盡淪胥

浪泊湖平竹帛清 炎方從此洗刀兵

夕陽嶺外紅如許 倒影樓臺分外明

七 客居雜感

十月上旬，余遷居西郊 48 Rue Duville，因距浪泊湖近，常於

夕陽將下之頃，至湖濱散步。南國之秋，略現蕭索；而所住係別墅

區，夜深人靜，更覺淒清，往往回憶十五年前留學柏林時代，為之低

徊不止。一夕秋雨秋風，連宵不止，因作詩四首，以遣長夜，其辭

云：

巴蜀棲遲幾度秋 一麾今作越南游

半生羈旅江湖夢 萬里雲山海客儔

直北羽書勞悵望 征西車馬共淹留

故鄉縹緲煙波外 落木蕭蕭祇益愁

浪泊湖平夕照收 京郊北望水雲浮

文郎帝子歸何處 甌駝遺民寧可求

靡靡偏多亡國調 滔滔盡是萬天籌

紅河激盪風雲急 愧乏班生定遠謀

碧雞金馬建牙旌 豈向巴渝叩上京

寥廓烏鸞天目遠 崢嶸雪嶺月長明

龐涓救魏嗟何及 莊躡干瀆事不成

割據紛爭今已矣 且從猿鳥問歸程

使節西行蒞越裳 南天樹色鬱蒼蒼

衡雲歸鳥去何疾 破浪長風來正狂

法顯曾為江海客 張騫亦作星槎航

浮生飄泊尋常事 零雨東山意未遑

八 訪問越南舊家

余至越南半月，所見所聞，皆為歐化文明，嘗慨歎於固有文化之

淪亡，為之惻然久之。十月六日，因友人介紹，訪黃春瀚君於其鄉

居。黃君曾任保大王朝教育部長，力主提倡漢文，在學校中增加漢文

鑑點。其祖父為舉人，父為秀才，一越南舊家也。家中楹聯匾額，皆

為漢文，藏書頗富，有舊刻本大越史記及欽定越史通鑑綱目，皆係木板

宋體字，印製頗精。余託以訪購一二部，以供閱讀。又詢以越語羅馬

字拼音流行結果，是否有不良影響，則答曰越語本出漢文，為方言之

一種。漢文有象形，指事，形聲，會意，轉注，假借六義；而羅馬字

拼音則但記其音，又以各地方言不一，讀音不同，亦不能完全一致，

故對於固有文化之保存，自有不良影響；但今日業已通行，亦難遽加

廢止矣。余觀越南文化，全為中國文化之一支，而自法屬越南，肆行

文化侵略，根本掃除其文字，消滅其文化，馴至越人數典忘祖，不復

知其種姓，嗚呼慘矣！

夕陽將下，霞光燦爛，余輩小坐黃君別墅涼台之上，下臨池塘，

高柳參天，濃蔭匝地，時有白鷺翔翔，喙食池魚，秋水菱塘，頗饒詩

意，而晚寺鐘聲更發人深省。余抵河內二旬，所見皆為歐化文明。今

日至此，始得見越南舊有文化，為之感概不置。

十月八日，余因任務關係，回滬逃職，並候指示，故越行散記上

篇，暫記至此為止；此後行踪當另詳。十月二十六日，作者附識。

樂府詩研究談

一 序論

韻文之發生，先於散文。自然之發生，其辭傳疑，其聲難於揣想。文學史家往往就鈞天九奏萬天八閩之辭，甄撫玄遠，雜糅真偽而籠侗論之，吾不取也。孔子刪詩書，斷自唐虞。虞舜之時，初有樂官。樂官為夔。舜命之典樂教胄子曰：「詩言志，歌永言，聲依永，律和聲。」夫詩言志，而言志者不必詩也。故不入樂之詩，幾與散文同律，以其祇有心聲而已，必曰永言，則吟詠必不延長其音，曰依永，則不得不有韻，曰和聲，則諧其宮商，順其喉吻，然後詩之能事畢而夔之執任完矣。樂府二字，本官名也。詩之一字，乃寺言也（王安石字說，以寺為臺閣，殆以士大夫之有韻文始得曰為詩也）。詩之入樂，初實始於官方。詩不但入樂，且須合舞。蓋就虞夏觀夔之言曰：「予鑿石拊石，百獸率舞。」百獸率舞雖不可知，然簫韶九成，鳳凰來儀矣。唐詠知禽獸之飛舞，非學人之舞蹈而然乎！晉謝尚能鸞鶴舞，宋鮑照有舞鶴賦，唐田承嗣馬能舞，足知聲樂感召，人如擊拊於上，鳥獸自必率舞於下，則詩也樂也舞也，發生必在同時矣。後世可被絃管之韻文，統名樂府。漢之樂府為詩，唐之樂府，為五七言絕句詩，宋之樂府為詞，元之樂府為曲，明之樂府為南曲，清之樂府為皮黃。雖聲有雅鄭，辭有文俗，其體則一也。不入樂之韻文，可名徒歌。蓋不經樂官演奏，無詔伶人者。如晉用魏樂，採魏詩入樂府。足見原作在魏代尚為徒歌。宋增損唐絕句為小令，自創慢詞，則在樂府徒歌之側。元曲則有雜劇套數院本小令之殊。雜劇套數，有演有奏，絃索極盛，院本跳而不唱，文人自娛惟在小令，則亦未必無徒歌

也。韻文之屬樂府者，獨識為難，不敢妄作捫籥拊鼓之談，僅就樂府詩聊為管窺蠡測云爾。

一 樂府詩產生與成立

政俗由質樸而趨浮侈；文學由簡括而趨繁靡。美上皇而諱末代，僅為士夫之空談，未有能變玉食錦衣為餐橡帶索，驅麗句新聲為擊壤康衢者。樂府詩之產生，正由政局變於上，民俗變於下，詩人樂人遇合造作而成者也。郊祀燕射，朝廷祭享尚食之樂章，以聲為主，以職為輔，其變不甚劇。趙代秦楚之謳，地方之樂章。徒歌以辭為主，以聲為輔，其變極劇。至後世所謂新樂府，則由詩中之變風變雅，變於其所不得不變，初不限於聲辭，殆惟生於情事，雖曰徒歌，然得樂府之意，不可輒屏於樂府之外也。其故詩以次詳論之。

漢書禮樂志云：「武帝定郊祀之禮，乃立樂府，采詩夜誦，有趙代秦楚之謳。」又云：「漢郊廟詩歌，內有掖廷材人，外有上林樂府，皆以鄭聲施於朝廷，故哀帝時罷之。然百姓漸漬日久，滂沱自若。」又倂倂傳云：「李延年善歌，為新變聲，上欲造樂，令司馬相如作詩頌，延年則承意絃歌所造詩為之新聲曲。女弟李夫人產昌邑，由是貴為協律都尉。」合觀漢書所載樂府有關諸則，則知樂府之名，實立於武帝定郊祀禮之時，樂官則為倂倂李延年。樂府既立，采詩夜誦。夜之一字，聲轉則為釋為譯為憚。殆承得之詩，經潤色改定謂之釋，用雅言代方言謂之譯（如越人歌之類），和其聲理穩順聲勢謂之憚。又漢武帝好大喜功，溺於聲色，畜文臣如狗監馬監，立樂府比倡優北里。延年承意絃歌，求得帝悅憚而已。故當時之樂府，決非遠紹

虞舜之典樂宗周時之大司樂，不過欲悅心耳之樂。可以卑之毋甚高論者也。觀於河間獻王之獻雅樂，天子僅下太樂官常存肄之，歲時以備數，然不常御，則知漢之樂府者，周之鄭聲也，非雅樂也。此劉勰文心雕龍所謂「延年以曼聲協律，朱馬以驅體製歌，桂華雜曲，麗而不經，赤雁羣篇，靡而非典，河間薦雅而罕御，汲黯致譏於天馬」者，誠慨乎其言之矣。

考史記孔子世家，三百五篇，孔子皆弦歌之，以求合諸武雅頌之音。河間獻王所獻雅樂，雖不明言篇名，足見三百五篇中大小二雅之樂譜，猶有存者。惜武帝專務新聲，不知常御，故不傳於後世耳。三百篇傳於後世而可歌誦者，惟鹿鳴伐檀等十二篇。章先生曰：「近人以鹿鳴伐檀等一譜一字無抑揚高下之音，疑爲唐人所作。然一字一聲，不但詩經爲然，宋詩亦然，姜夔張炎之譜可證也。」章先生推究雅鄭之殊異，又爲之言曰：「一字之譜多聲，始於元曲，古人未必如此，鄭聲之鄭，讀如鄭重之鄭，因目一字多聲爲鄭聲，而以一字一聲爲雅樂。」其言甚創而極確，三百篇中無鄭聲，孔子刪詩所放也。樂府詩宋詞元曲，則殆愈先愈雅，愈後愈鄭矣，今列舉以明之。

郭茂倩樂府詩集西門行本辭云：「出西門，步念之，今日不作樂，當待何時？逮爲樂，逮爲樂，當及時，何能坐愁怫鬱，當復待來茲；驪美酒，炙肥牛，請呼心所歡，可用解憂愁。人生不滿百，常懷千歲憂。晝短苦夜長，何不秉燭遊？遊行去去如雲除，弊車羸馬爲自儲。」詩中無連字，且少疊句，結二語尤極質樸沈悶。及晉時將此定爲樂章，即有增損改定。故西門行樂府辭云：「出西門，步念之，今日不作樂，當待何時？夫爲樂，爲樂當及時，何能坐愁怫鬱當復待來茲。飲醇酒，炙肥牛，請呼心所歡，可用解愁憂。人生不滿百，常懷千歲憂。晝短而夜長，何不秉燭遊？自非仙人王子喬，計會壽命難與期！自非仙人王子喬，計會壽命難與期！人壽非金石，年命安可期，貪財愛惜費，但爲後世嗤。」讀之覺聲調美茂，語句清麗，而迴環顧盼反覆詠歎之處，尤在三四五七各言之錯綜，至有兩句之疊用。此蓋

詩人與樂人合作之產物，在文學極爲進步。至論雅鄭，本辭僅八十四字，樂府則多至百一六字，其音調粟姚超忽，當難免鄭重有鄭聲矣。至如宋詞，初襲五代花間爲小令，工者歇晏，及柳永屯田氏出，始創爲慢詞。慢詞者，依小令之腔板，增益字句，擴爲中調之謂。如柳氏鶴沖天一詞，共有兩闕，兩闕相較，上半闕句法字數悉同，下半闕一爲四十五字，一爲四十一字，足見下半闕一加視字一不加視字，真可謂慢詞中之慢詞矣。更論元曲，尤可任意加視字。如鄧玉賓正宮叨叨令二首，一爲六十字，一爲五十字，而元曲甘爲鄭聲。章先生之言信而有徵矣。

政俗由侈靡而改亂，史不絕書，因侈靡而生浮夸之心，因敗亂而啓愁鬱之情，此亦人專之常律。詩人於此，感觸尤爲銳敏，而樂府詩人，視其他體詩人更甚。蓋如五言詩人，尙有山水田園之趣，琴書閑適之懷，不必有縱恣之描寫，指斥之諷諷也。如漢武帝太初四年春，武師將軍李廣利斬大宛王首，獲血汗馬來，作西極天馬之歌。歌中「天馬徠，從西極，涉流沙，九夷服，虎脊兩，化若鬼，鍊子身，遊崑崙，游閭闔，觀玉台」諸語，極力狀天馬之權奇神異，鍊身可上崑崙，遊閭闔，觀玉台，誇大之辭也。更如辛延年羽林郎云，「昔有霍家奴，姓馮名子都，依倚將軍勢，調笑酒家胡，」則直書馮子都之驕橫狎蕩，與漢書霍光傳百官以下但下馮子都王子方二人之語相合。蓋二人皆霍光之家奴，家奴調笑酒家胡姬，霍氏一門之驕奢淫逸可想。異日霍氏之敗，即伏於此。詩人感諷指斥，真詩史矣。他如赤雁，靈芝，名都，美女，白馬，陌上桑，董嬌饒，雞鳴，相逢行，玉樹後庭花，泛龍舟，舞媚娘之屬，皆有縱恣之描寫，生於浮夸之意。故敍一女子之飾，而曰「二鬢五百萬，兩鬢千萬餘，」敍一家室之富，而曰「黃金爲君門，白玉爲君堂，」敍一丈夫之裝，而曰「腰中鹿盧劍，可直千萬餘，」敍一驕從之盛，而曰「從人四五百，鸞鸞登郡門，」敍一宮室之美，而曰「璧月夜夜滿，瓊樹朝朝新，」敍一苑囿之大，而曰「花嬌迎雜樹，龍喜出平池，」此皆務極其煇赫穠至，樂府備有之聲色藻

樂者也。反是國家敗亂，人情愁鬱，則如古樂府之爲閨答體者。如「十五從軍征，八十始得歸，道逢鄉里人，家中有阿誰。」此從軍歸來者之問辭也。鄉里人則答云，「遙望是君家，松柏冢纍纍，兔從狗竇入，雉從梁上飛，中庭生旅穀，井上生旅葵。」從軍歸來者因返家而自敘其情事曰，「烹穀持作飯，采葵持作羹，羹飯一時熟，不知貽阿誰，出門東向望，淚落沾我衣。」讀此詩者，無不悵悵若有所失。蓋羹飯一時熟，不知貽阿誰，炊者將自驚疑，而雉兔滿屋，葵楮雜生，荒涼蕪蕪之情，待向誰告耶！而政治之不脩，兵役之紊亂，家室之蕩析，人生之窮愁，可不言而喻矣。他如薤露，蒿里，苦寒行，卻東西門行，東門行，西門行，吁嗟篇，箜篌引，怨歌行，放歌行，飲馬長城窟行，駕出北郭門行，傷歌行，孤兒行，婦病行，悲歌，悲哉行，妾薄命，或憫死喪，或愴行旅，或困交謫，或悲割愛，則敘孤寡之無告，或述喪亂之稠疊，總由國家敗亂不知生人之樂而起。樂府詩此類最多，所謂愁苦之音易好也。更加杜甫丁天寶之亂，所作新樂府二悲二哀三別兵車行洗兵馬諸名篇，直接變風變雅，哀烈若燕歌楚些。雖曰未嘗詔之伶人演奏而出，然實有樂府詩之精神神情，不目之樂府不能。況曹子建樂府詩可歌者惟五首，陸士衡樂府數十篇悉不被之管絃，而獨於杜子美新樂府輒可目之爲乖調乎！

詩有國風雅頌三體，國風無楚風，離騷紹之，得國風小雅之意。史記屈原傳所謂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諷而不亂，若離騷者，可得兼之者也。後世鍾嶸詩品，於詩立爲三系，三系者，風一系，雅一系，騷一系，而黜頌詩。此就文學中之成分分析之，固當升騷而黜頌也。商周之頌，艱駟樸重，殆難句讀，有其聲而辭不能動人，非離騷掩抑紆迴情深文麗之可比也。樂府之郊廟歌辭，多從頌詩來。郊祀歌十九首中，惟泰元似頌，練時日似騷體，青陽朱明西靈玄冥四首似國風，其餘有全似雅詩者。足見樂府詩爲風雅頌騷四體而後鑄爲新之一種詩體。然得國風爲獨多，如釀芳烈之酒，其中雖有鬱金香醪醴，玫瑰木瓜之屬，而黍稷自是其主要原素也。文學之展拓，後者常擷取前者之

長以爲己長。樂府詩在文學中可視爲展拓作品，以其在風雅頌騷之後，不得不有此體也。又如秦觀論杜甫不取曹劉阮陶顏謝庾鮑之長，亦不能集詩中之大成，其理一也。此樂府詩成立之又一因也。

禮記禮運篇兼言禮樂。如云列其琴瑟管磬鐘鼓，脩其祝嘏，以降上神，大夫家有判縣之樂，君賜之食則有樂，殆與漢時之郊廟樂燕射樂相當，而爲之歌辭者，自然與音樂有密切關係也。漢自武帝遣張騫通西域得摩訶兜勒一曲，乃武樂也。又當時有龜茲之樂。龜茲亦嘗來觀漢官儀。橫吹曲辭本北狄諸國馬上之樂。漢時北狄樂總歸鼓吹署。此胡樂流入中土之漸，與李延年新變之聲已有不少關涉，可徵知也。漢明帝事胡神，立白馬寺以藏馱來之佛經，然後天竺之梵唱佛樂，又來中華。增此胡樂，新變聲更多，亦未可知也。中國古樂亡於隋，而隋者原爲普六茹氏，本夷狄也。隋文帝奪周并陳，入主中華，乃冒援楊震爲其前十四世祖，姓楊名堅，以華族譜，以詐漢族。其所挾來之文物，當有胡樂。蓋國樂已蕩盡，不能與之抗也。隋煬帝善爲新變之聲，泛龍舟，喜春遊歌，白紵歌，春江花月夜等，當然有胡樂之聲調包孕其中矣。唐滅隋而一統，太宗欲復興禮樂，而羣臣無其人足言者，不但無其人，兼亦無禮器無樂器也。唐李順胡笳行，胡琴琵琶與羌笛，何一而非胡中樂器乎。故開元間樂曲最夥，約有二百三十二曲，著者霓裳羽衣，又名婆羅門，大抵皆胡樂也。玄宗詔李白爲清平調，詩成而玄宗擲笛吹之。足見七言絕句樂章之嘹亮清華，與羌笛之聲最相稱也。帝又善擊羯鼓，羯鼓又胡樂也。凡此種種，足見聲樂變革與文學相關之大。此樂府詩成立之又一因也。

二 樂府詩體製之分析

樂府詩體上包風雅頌騷，下賅歌行律絕，於諸體無不備有。胡應麟曰，世以樂府爲詩之一體。余歷考漢魏六朝唐人詩有三言四言五言六言七言雜言近體排律絕句，樂府皆備有之。練時日雷震震等篇，三言也。箜篌行善哉行等篇，四言也。雞鳴隴西等篇，五言也。烏生雁

門等篇，雜言也。妾薄命等篇，六言也。燕歌行等篇，七言也。紫騮枯魚等篇，五言絕也。皆漢魏作也。挾瑟歌等篇，七言絕也。折楊柳梅花落等篇，五言律也。皆齊梁人作也。虞世南從軍行，耿緯出塞曲，五言排律也。沈佺期盧家少婦，王摩詰居延城外，七言律也。皆唐人作也。五言長篇則孔雀東南飛，七言長篇則木蘭詩。是樂府於詩體，無不備有也。

郭茂倩輯樂府詩集百卷，上采堯舜時歌謠，下迄於唐，自著目錄，分樂府詩為十二大類，即郊廟歌辭，燕射歌詞，鼓吹曲辭，橫吹曲辭，相和歌辭，清商曲辭，舞曲歌辭，琴曲歌辭，雜曲歌辭，近代曲辭，雜歌謠辭，新樂府辭是也。以余觀之，燕射重樂不重辭，辭無文學價值，雖難之可也。山歌民歌，雖從清商曲辭雜曲歌辭近代曲辭中來，然附庸蔚為大國，實有獨列一類之必要，則黜燕射歌辭而升山歌民歌仍為十二類可也。

郊廟歌辭者，始於漢之郊祀歌十九章，五郊互奏之，其目有夕牲，迎神，登歌等曲，歷代沿用其樂，略改其樂章而已。宋齊以來，又加裸地，迎牲，飲福。唐則夕牲裸地不用樂。下逮五代，制作之事更所未暇，朝廷宗廟典章文物，但按故常以為程式云。燕射歌辭者，漢之曲辭已亡，今有晉之四廟樂歌，晉武帝使傅玄荀勗張華造有正且行禮王公上壽酒食舉歌詩，蓋饗燕食舉之樂歌也。鼓吹曲辭者，一名短箫鑿歌，北狄諸國馬上之樂，所以建威揚德風敵勸士，蓋軍中樂也。橫吹曲辭者，原亦來自北狄之樂，有簫笳者名鼓吹，有鼓角者名橫吹，漢鑿歌十八曲，鼓吹曲辭也。漢橫吹曲十曲，橫吹曲辭也。相和歌辭者，因絲竹金石相和而歌而得名。唐樂志曰，平調清調瑟調皆周房中之遺聲，漢世謂之三調，又有楚調，漢房中樂也，與前三調總謂之相和調。郭氏細分其自為相和六引，相和曲，吟歎曲，四弦曲，平調曲，清調曲，瑟調曲，琴調曲，楚調曲九種，皆房中樂也。唐山夫人房中歌，本亦房中樂。房中樂者，婦人於房中祈禱之謂。漢世街陌歌謠，凡南可採蓮，烏生十五子，白頭吟之屬，歌辭之多門，未有

盛於此者。又相和之理，一同吳聲西曲，前有和，後有送，蓋諸調曲有豔有趣有亂辭，豔在曲之前，趨與亂在曲之後也。清商曲辭者，其辭皆古調及魏三祖所作。自晉播遷，其音分散入南。王僧虔曾論之曰，今之清商，實由銅雀。魏氏三祖，風流可懷，京洛相高，江左彌重。今其目有吳聲歌曲，西曲歌，江南弄三種，吳聲歌於江南，今江浙等地，西曲歌於楚，今湘鄂等地，江南弄由梁武帝改西曲而成，正今金陵等地。統觀清商諸曲，纏綿哀婉，豔麗清新，既合宮體，又屬民歌，子夜讀曲，男女悅慕之詞；玉樹後庭，人主荒淫之意。可謂情歌，亦可謂亡國之音矣。舞曲歌辭者，詩有萬舞，書有百獸率舞，禮有舞勺舞象八佾之舞，蓋手之舞之，足之蹈之，發乎生民之情。自漢以後，樂舞寔盛，故有雅舞，有雜舞。雅舞用之郊廟朝饗，雜舞用之宴會，有文舞，有武舞，有軟舞，有健舞。唐自開元以來尤盛，如春鶯囀一曲，即宜用軟舞，張祐詩，內人已唱春鶯囀，花下傴僂軟舞來是也。惟詩戒屢舞，亂用是長，今雖不見其舞姿，讀其舞辭，亦可增入憑弔之感。琴曲歌辭者，鼓之用琴，其曲有暢有操有引有弄，古琴曲有五曲，九引，十二操，而鹿鳴伐檀之雅樂，亦在其中，視相和清商之徒為鄭聲，亦有間矣。然今多不傳，傳者其辭。韓退之其事復古，所為琴操極可誦，而胡應麟尚識其文王操得其意不得其辭，下此更不足論矣。雜曲歌辭者，詩體中之行引歌謠吟詠怨嘆八流，皆合詩人六義之意，本有可協聲律播金石者。然歷代文人才士作者之用心，豈必盡能弦歌。蓋以敍離別悲傷之懷，言征戰行役之苦，因意命題，學古敍事而已。今古辭可考者，若傷歌行，生別離，長相思，棗下何纂纂之類是也。不見古辭而自我作古者，則若出自薊北門，結客少年場，秦王卷衣，半渡溪，空城雀，齊謳，吳趨之類是也。後世文人，疊有述造，則幾與新樂府辭相近。近代曲辭者，亦雜曲歌辭也。以其於隋唐之世，故曰近代曲辭。開元天寶間，其著錄者十四調二百二十二曲，楊柳枝竹枝，顧為此曲中之膾炙人口者，則與今世民歌相近。雜歌謠辭者，里謠鄉謠，街談巷議，政治褒貶，人物臧否，咸見

於此。茂情所轄，不分真僞，則居其中，則與沈德潛古詩源中之古逸相管者也。新樂府辭者，其辭管樂府，得樂府之意，具樂府之舉，而未嘗被之金石弦管者。蓋有其辭而無其聲，則不得不以新樂府名之也。漢武帝初立樂府，以李延年以協律都尉，采詩夜誦，有趙代秦楚之謳，又有司馬相如諸人所造之詩歌，延年則承意弦歌爲之新聲。所謂承意者，非必承武帝之意，當必先明作者之意，由徒歌而被之弦管，使無聲而爲有聲也。當時所采之詩甚多，豈盡被之弦管。漢詩中恐亦有名樂府而不能演奏者在也。曹子建樂府名詩人，而所作只有箜篌引等五詩，晉時被之絃管，其餘如白馬美女等篇，皆徒歌，亦可謂之新樂府矣。元稹取杜甫悲陳陶哀江頭兵車麗人等歌行，率皆即專名賦出門行新樂府如干首。今元氏白氏長慶集皆各有新樂府七八十首，並可傳之作也。後世詩人賦時事詩，譏朝廷得失，紀民生疾苦，處蓬筆之間，備輻軒之采，其庶幾無愧乎。現代樂府詩產生，當於新樂府是賴。然山歌民歌，實其姻婭雲祲，必有展拓之趨勢。山歌者，宋楊誠齋王道父初爲之，而誠齋集中最多，陸放翁亟推之。元代楊維禎尤集竹枝山歌之大成。明代兒女情歌最多。宋濂之醇謹，而爲越歌，于謙之忠烈，而唱唱作吳儂軟語。清之黃遵憲，直紹斯體，爲之尤工。晚近蒐集民歌者，北京大學有民歌叢刊，開明書店有白雪新音正續集。足見此體由附庸代興蔚爲大國。此予所認爲尤有展拓之趨勢者也。

樂府詩體分類具如上述。諸體之中，有有聲有辭者，若郊廟饒歌相和橫吹等曲是也。有因歌而造聲者，若清商吳聲諸曲是也。有徒歌而不被之金石弦管者，若雜歌謠辭新樂府等是也。徒歌一曰徒詩，蓋徒爲詩而終不配之弦管樂器者，或謂之謠。謠者說文作謠，謂肉言也，卽喉舌發聲而言有韻而已。郭茂倩宋人，當時輯樂府詩所錄之詩，不能被之弦管者，十中殆有八九，所可歌者，憶江南，小秦王，楊柳枝，浪淘沙等曲，亦爲詩，亦爲詞，當爲人所共喻耳。如是則樂

府詩不幾同匏瓜之繫，虛車之飾，有其名無其實乎。然以文學史上觀之，樂府詩上接風雅頌騷，下開唐絕句宋詞元曲，如人之有脊呂，無之則無以行立而縮百骸，其地位之重要，可知知矣。

四 樂府作法之藝術觀

樂府詩胎息風騷，淡冷人情，蘊思不厭其華豔，因其真至，故不覺其繁縟，聲律務協于諧暢，以其自然故不見於拘牽，常用事而不爲專用，善謀篇而泯絕痕迹，真韻文中之純文學也。茲以管窺所及，敘述樂府詩作法七日於次，七日者，一主情，二善比，三尚藻，四貴婉，五取專，六選聲，七定篇。

立文之道其理有三：一曰形文，五色是也，二曰聲文，五音是也，三曰情文，五性是也。在昔詩人什篇，爲情而造文，辭人賦頌，爲文而造情。樂府詩人者，爲情顛倒，尤用情之甚者，或有過於情，而不至不及於情也。梁元帝金樓子立言篇亦云，吟詠風謠流連哀思者謂之文。甚矣樂府詩之爲文，真流連哀思往而不返者也。饒歌有所思云，聞君有他心，拉雜摧燒之，當風揚其灰，從今以往，勿復相思，此決絕之情憤也。饒歌上邪云：「我欲與君相知，長命無絕衰，山無陵，江爲竭，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與君絕，」此戀嫖之情切也。甄后塘上行云：「念君常苦悲，夜夜不能寐，莫以豪賢故，棄捐素所愛，莫以魚肉賤，棄捐慈與雍，莫以麻泉賤，棄捐管與蒯，」此臨訣之情慘也。古辭東門行云：「今時清廉，難犯教言，君復自愛莫爲非，」此骨肉誣證之情至也。傅玄飲馬長城窟行云：「傾耳懷音響，轉目淚雙墮，生存無會期，要君黃泉下，」此生離之情，甚於死別也。古辭婦病行述將死之婦屬其夫以所生兒云：「累君兩三孤子，莫我兒飢且寒，有過慎莫笞，行當折搖，」此天親之愛，離禽之哀鳴也。古辭豔歌何嘗行敘雄雉不能銜負病唯以遠去云：「吾欲銜汝去，口噤不能開，吾欲負汝去，毛羽何摧頽，」此伉儷之情真，杜甫熟知是死別，且復傷其寒所自出也。戚夫人苦春歌云：「子爲王，母爲

虞，終日春薄暮，常與死爲伍，相離三千里，當誰使告汝，「此母子之情，當其苦厄時可以告哀也。韓愈琴操別鶴操云：「更無相逢日，且可繞樹相隨飛，」此語從李陵答蘇武詩「長當從此別，且復立斯須，欲因晨風發，送子以賤軀」語化來。無可奈何，情深可涕，足知樂府詩自有其作法，而西漢五言詩人與樂府詩人同其機杼也。晉宋齊梁之聞，用情幾欲傷性害理，如歡聞變歌云：「沒命成灰土，終不罷相憐，」前溪歌云：「事斷嬌兒乳，不斷郎殷勤，」華山歌云，「上牀解腰繩，自經屏風裏，」讀曲歌云：「梳頭入黃泉，分作兩死計，」則縱恣其情，忘生欲死，亦非文德所許，蓋情戕其性者也。惟樂府詩人亦有不善用其情與此徑庭相反者，戎昱古別離云：「知子去從軍，何處無良人，」則峭直刻薄，無情之極，殆不成語矣。王介甫自負其明妃曲，而曰「漢恩自淺胡自深，人生樂在相知心，」恐此等心術，直是有累其相業，亦太無情矣，何不爲白樂天「君王若問妾顏色，莫道不如宮裏時」尙爲纏綿無窮乎。蓋介甫歌行詩人，樂天樂府詩人，作風固有不同也。

樂府從國風來，未有不善比興而可爲樂府詩人者。然朱子傳詩，本有不取義之興，而此則未有不取義者。蓋興如當今之兒歌，說東指西，茫無理致，胡天胡帝，莫知所衷。比則如當今之民歌情歌，愛戀之情，藉物譬而湧出，兩兩絮比，有始有卒者也。昔劉舍人文心雕龍著比興篇詮釋比義曰：「何謂爲比，蓋寫物以附意，賦言以切事者也。」比之爲義，取類不常，或喻於聲，或方於貌，或擬於心，或譬於事。今就其義例一說樂府之善比，聲比者，樂府詩中用之最廣。如子夜歌：「理絲入殘機，何悟不成匹，」以匹音喻匹配之匹，又「桐樹生門前，出入見梧子，」以梧子喻吾子。又「處處種芙蓉，婉轉得蓮子，」以蓮子喻憐子。讀曲歌：「三更書石闕，憶子夜啼碑，」以碑喻悲。于謙吳儂曲：「浮麥磨來難見麵，以麵喻面。」粵西民歌：「天早蜘蛛結夜網，想情只在晴中絲，」以晴喻情，絲喻思。此皆以聲音爲譬況者也。貌比者，樂府詩中尤顯然可觀，如薛道衡昔昔鹽

云：「恆斂千金笑，長垂雙玉啼，」以千金狀笑之矜貴，以雙玉狀玉筋之懸垂。范靜妻沈氏映水曲云：「輕鬟學浮雲，雙蛾擬初月，」其喻自見。古辭悲歌云：「心思不能言，腸中車輪轉，」以人本有迴腸，狀淤鬱難通之情如畫。李白白頭吟云：「兔絲固無情，隨風任顛倒，誰使女蘿枝，而來強繁抱，兩草猶一心，人心不如草，」以司馬相如將別聘茂陵女爲有異心，會不如兔絲女蘿抱繁之親固也。太白龜作如長相思之「昔日橫波目，今成淚派泉，」姜薄命之「昔日芙蓉花，今成斷腸草，」比擬均恰到好處。若杜子美新婚別，「兔絲附蓬蔕，引蔓故不長，嫁女與征夫，不如棄路傍，」則比擬太激切，樂府神韻，不無減損矣。心比者，兩物相比，雖不相當，而一比附輒見意，人人首肯者也。如讀曲歌云：「暫出白門前，楊柳可藏鳥，歡作沈水香，儂作博山爐，」此詩賦比興聚於四句之中，千古奇作也。首句直嘗其行動，賦也；次句感於楊柳之可藏鳥，春令漸濃，興也；三四兩句博山爐焚海南沈，芳香暖熱，如男女之愛戀濃摯，不可暫分，比也。比辭如此，可謂稱心矣。孟郊遊子吟云：「誰言寸草心，報得三春暉，」慈母恩深，如春陽之熙草，遊子飄轉，待奉且缺，寸草之心，將永無以報春陽，是可憐也。比擬極創，而犖然有當於人心，故心比之辭，用之精賅，足省卻千言萬語矣。事比者，用物態來烘托人事，用史實來反映現在。如魏武帝賦短歌行時，孫劉未鬪，大戰將屆，不知功業何時成就，故云：「月明星稀，烏鵲南飛，繞樹三匝，何枝可依，」自比烏鵲，三繞而未安也；又欲牢籠天下英俊，使其輔已成帝業，故以周公比自，而云山不厭高，海不厭深，周公吐哺，天下歸心，渾浩之中，時露霸氣，兩比之中，帷燈匣劍，隱隱可見。後世如李泌七言詩云：「天地生吾有意吾，安能不富又不貴，空作昂藏一丈夫，」則淺露不足道，以其不知用比辭故也。

國風好色而不淫，離騷靡盬深華，莫不藻采高翔，垂輝千春。樂府詩多自風騷來，宜其富麗綉綺，棄樸陋而崇美艷也。昭明太子序文選，標沈思翰藻之說，劉舍人文心，立情采之篇。蓋沈思未有不深於

情，情深未有不酣於藻采者。雞鳴云：「黃金爲君門，碧玉爲軒窗，堂上有雙樽酒，作使邯鄲倡。」又云：「鴛鴦七十二，羅列自成行。」相逢行亦云：「黃金爲君門，白玉爲君堂，堂上置樽酒，使作邯鄲倡，中庭生桂樹，華燈何煌煌，鴛鴦七十二，羅列自成行。」同爲漢之名樂府，何其敷藻之相似耶！樂府詩所尚者藻，摛文者曰謀耳謀，心與之會，決非相襲勸說者也。他作如羽林郎云：「長裙連理帶，廣袖合歡襦，頭上藍田玉，耳後大秦珠，兩鬟何窈窕，一世良所無，一鬟五百萬，兩鬟千萬餘。」焦仲卿妻云：「妾有繡腰襦，葳蕤自生光，紅羅複斗帳，四角垂香囊，箱籠七十二，綠碧青絲繩。」又云：「著我繡袂裙，事事四五通，足下躡絲履，頭上玳瑁光，腰若流紈素，耳著明月瑤，指如削葱根，口如含珠丹，纖纖作細步，精妙世無雙。」曹植美女篇云：「攘袖見素手，皓腕約金環，頭上金雀釵，腰佩翠琅玕，明珠交玉體，珊瑚間木難。」鋪陳富麗，精豔動人，寫一美女之妝飾奢侈皆同，然後美女之情盼側倚，儀態萬方，呼之欲出矣。返觀曹植雜詩中之佳人，僅曰「南國有佳人，容華若桃李，朝遊江北岸，夕宿瀟湘沚。」杜甫五言詩中之佳人，僅曰「摘花不插髮，采柏動盈掬，天寒翠袖薄，日暮倚修竹。」並無奇藻豔采以相周旋。則知樂府詩之搞藻，與五言又自不同也。

西漢詩可分兩派：一派清勁，李陵創之，一派溫婉，蘇武創之。樂府詩似亦有此兩派，而溫婉更爲當行本色。魏武短歌行，雄健極矣，而結語云：「山不厭高，海不厭深，周公吐哺，天下歸心，」辭太沈著而調失流轉，實非樂府詩之絕作。樂府詩貴婉，婉字從女宛聲，聲聲義義者也。是以三百篇，首乎關雎，六義首乎風，義關君臣朋友，詞必託諸夫婦，以宣鬱而達情焉，其旨遠矣。漢樂府詩人知此者，如冉冉孤生竹云：「千里遠結婚，悠悠隔山陵，思君令人老，軒車來何遲。」人臣之欲得君而事，何其鬱陶於心乎。及其所遇將不諧，仍不作絕望之詞，乃云：「傷彼蕙蘭花，含英揚光輝，過時而不采，將隨秋草萎，君亮執高節，賤妾亦何爲，」又何其溫婉於辭乎。

東門行云：「拔劍出門去，兒女牽衣啼，他家但願富貴，賤妾與君共鋪糜，」溫厚之意如掬。及知其夫不可留，又重爲之語言曰：「今時清廉，難犯教言，君復自愛莫爲非，」誘諉之至，深愛內蘊，曉人不當如是耶。亦溫婉之上選矣。唐人杜審言妾薄命云：「寵移新愛奪，淚落故情留，」二語溫婉，庶可以怨。至李端妾薄命則云：「對鏡不梳頭，倚牕空落淚，新人莫恃新，秋至會無春，從來閉在長門者，必是宮中第一人。」則悻然現於面，比之衛女自銜其色矣，此蓋不知婉之一義者也。

詩中不廢用事，惟用事太多，則不得清新相接。樂府詩不但善用事，且善取事，取事者，事隨我取，可前可後，可左可右，截長補短，使孟範水，惟吾意之所聘而已。如古辭善哉行云：「自惜徂短，納手知寒，慙無靈輒，以報趙宜，」蓋自恨不如鬻桑之餓人，以禦君禁之狂噬，譬之袖短，輒不能納手其中也。此等取事，何等活脫，比之唐人惟有報恩字刻意長不減者，蘊藉多矣。魏武秋胡行，忽言三老公，忽言崑崙真人，曹植靈芝篇，忽言虞舜，忽言丁蘭董永，變化不測，而子建之意，尤在託古婉諷，細味方知。蓋靈芝於地爲瑞者不奇，而人之大孝不爲其君父長吏所容，乃事之可奇可哀者也。取事如此，賢於求自試通親二表矣。唐人元稹樂府善取事，將進酒詠韓非子主母令婢子進主父藥酒事，出門行敘兄弟二人出門，一登山采瑛，一入海盜龍領下珠，兄獻瑛遭再別，弟尙龍女得充行雨神，因致富饒，一朝龍悟弟行雨之納賄，怒而礎之，而兄之璞由楚望氣者言，得剖而爲連城之璧，封陵陽侯，名以不朽，用卞和獻璞事，參以神話，若合若離，頗類小說家言。然自是樂府本邑。故知樂府詩賴取事也。

聲律之學，至永明而大暢，前乎永明之詩，聲調未臻其美，惟樂府選聲，已見於漢時之董嬌饒，如「花花自相對，葉葉自相當，」自相重言，對當雙聲，又「秋時自零落，春月復芬芳，」零落雙聲，芬芳又雙聲，末句「歸來酌美酒，挾瑟上高堂，」歸來疊韻，挾瑟聲近。漢時聲母之說未起，聲近得通轉也。此詩婀娜其姿，音節嘹唳，誠

選聲之助也。漢樂府又有助語，如妃呼豨，收中吾，亦聲音之理，收中吾雖不可知，妃呼豨三字，則全爲輕唇音也。隴西行中疊字疊韻最多。「歷歷種白榆，鳳凰鳴啾啾，盈盈府中趨，」疊字也。「好婦出迎客，顏色正敷愉，坐客既既饌，酒上正華疏，」四句中四疊韻，好婦敷愉既饌華疏八字中，好古音如朽，與婦同在今韻二十五有，華古音讀如敷，與疏同在今韻六庚，故均爲疊韻也。後世如吳邁遠飛來雙白鶴云，「連翩弄光景，交頸遊青雲，」連翩青雲疊韻。歡聞變歌云，「沒命成灰土，終不能相憐，」前溪歌云：「寧斷嬌兒乳，不斷郎殷勤，」沒命不能寧斷郎，皆各爲雙聲，宜其要眇動人矣。

樂府篇法極爲錯綜天矯。鏡歌中起訖之法，更爲奇創，如「戰城南，死郭北，野死不葬烏可食，爲我謂烏，且爲客豪，野死諒不葬，腐肉安能去子逃，」語最矯健，筆筆皆逆挽而出。如謂烏啄野死者之腐肉，則平沓無餘味。結語云：「子良臣，良臣誠可思，朝行出攻，暮不夜歸，」反映前語，如常山之蛇，首尾照應。蓋良將出征，不旋踵而死於戰場，馬革不裹，烏啄何傷，嘉歎之極，與前悲壯之辭，合成一種奇剗之篇法也。樂府初立，李延年取司馬相如詩賦承意弦歌，創爲新變之聲，故樂府篇法貴鋪張，以其有賦體也。魏武帝步出東西門行云：「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漢燦爛，若出其裏，」此以表裏爲賦也。曹植吁嗟篇云：「東西經七陌，南北越九阡，」木蘭辭云：「東市買駿馬，西市買鞍韉，南市買轡頭，北市買長鞭，」繁欽定情詩中四段，每段各有東南西北，乃在東山隅，乃在南山陽，乃在西山側，

隱

傷

一天清早，那有名的外科醫生還沒起牀，就接待了一個緊急的，聲稱一刻也不能延遲的求診者；他要求立刻診視。外科醫生趕忙穿上

乃在北山岑。鮑照行路難云：「瀉水置平地，各自東南西北流。」元稹決絕詞云：「那能朝開暮飛去，一任東南西北吹。」沈佺期獨不見云：「白狼河北音書斷，丹鳳城南秋夜長。」李白上雲樂云：「西海栽若木，東溟植扶桑。」江南古辭云：「魚戲蓮葉東，魚戲蓮葉西，魚戲蓮葉南，魚戲蓮葉北。」此皆以東西南北爲賦也。東門行云：「上有倉浪之天，下有黃口小兒。」李白靜夜思云：「舉頭望明月，低頭思故鄉。」此以上下爲賦也。蓋東南西北者，平面之賦法，上下表裏者，立體之賦法，吾人一詠李白「舉頭望明月低頭思故鄉」二語，即覺有無限低徊，背鄉去井之意味黯黯然，誠知其爲樂府之篇法，非五言絕句所可望也。他如浮雲西北馳，孔雀東南飛，上有長相憶，下有加餐食，生當復來歸，死當長相思，存爲久離別，沒爲長不歸，漢水逢遊女，湘川值雨妃，我前鬼長嘯，我後猿又啼，皆樂府詩中或效樂府詩者所習見。可悟其句法如此者，非偶然也。胡應麟曰，「郊祀鏡歌諸作，凡結語率以延齡爲言，蓋主祝頌君上蔭庇神休，體故當爾，後人或以爲漢人套語非也。」愚按樂府詩，每章或結語，多有「幸甚至哉，歌以詠志，」「善哉殊復善，絃歌樂情，」「欲令皇帝陛下三千萬歲，延年壽千秋，」「今日樂相樂，丈人且安坐，調絲殊未央」等，皆舉食獻樂，歌以侑酒之意，因有此意，乃鑄成樂府獨有之體，乃至影響其篇法。樂家又嘗翦裂昔人詩章，雜糅五七言詩，以求合樂而歌。唐樂府有五言絕句七言絕句配合而成者甚多。此亦其他詩體謀篇所斷斷未有者也。

匈牙利 Karoly Kisfaludi 作

鮑 屢 平 譯

衣裳，按鈴召喚他的侍者。
「讓病人進來罷！」他說。

進來的人是屬於上等社會的。他蒼白的面孔和慌亂的神氣表露在肉體的苦痛。他的右手用吊帶綁起來了，雖然他能控制他的容顏，悽楚的呻吟仍不時從他的唇邊溜出。

「請坐。我能為你做什麼呢？」

「整整的一星期我都不能睡眠。我的右手有點毛病。我不曉得究竟是怎麼回事。可能是痛腫，或別的什麼嚴重的症候。起先並沒有痛苦，最近却疼起來了。我一刻也不安寧。它磨待我好苦啊。痛苦越來越厲害，越來越不可忍。所以我特別進城來請你診治。如果我勉強再忍耐一點鐘，我就要發狂了，我要你烙它一下或者挖開它，或者加以別的處理。」

醫生安慰他說，也許並不需要動手術哩。「不行，不行，」那個人堅持地說。「它必得用手術，我特別趕來要把這病痛的部份挖去。別的辦法都沒有用。」

他相當用力的從吊帶裏抬起手，繼續說道：「如果你看我的手上沒有明顯的傷痕，我得請你不要驚奇。這病症是不尋常的。」

醫生確告病人說，他對非常的事是不大會驚奇的。看過了手，他却極其驚愕地把它放下，因為，他好像絲毫沒有毛病。它跟任何別的手都一樣；而且它一點也未變色。不過那人顯然是遭受着劇烈的疼痛，因為醫生放下他的右手時他趕緊用左手去接的樣子，表示得明明白白。

「你的傷在那裏。」

他指指兩條大靜脈之間的一小塊圓圓的地方，但當醫生輕輕地用指尖去碰觸時，他急急縮回了手。

「傷就在那兒嗎？」

「是的，厲害得緊。」

「我把手指放上去時你覺到壓力嗎？」

那個人未能回答，但湧上眼中的淚水說明了一切。

「這真奇怪。我什麼也看不出。」

「我也不，但痛處仍在那兒，我情愿死也不要再受這個罪了。」
醫生又用放大鏡檢查了一遍，量過他的溫度，最後搖搖頭。
「皮膚完全是好的。動脈正常；一點也沒有發炎或變腫的現象。它跟任何別的手一般正常。」

「我以為這一塊稍微紅些。」

「那兒？」

客人在他的手背上畫了一個小錢一般大的圓圈：「這兒。」醫生看看那個人，他想到他得應付一個瘋子了。

「你該住在城裏，在最近幾天以內我就設法替你治療。」
他說。

「我一分鐘也等不得。大夫，不要以為我是癲狂或迷了心竅的。這片看不見的創傷痛得我受不了，我請你把這圓圓的部份挖去，一直挖到看見骨頭。」

「我不會這樣做的，先生。」

「為什麼不？」

「因為你的手根本沒有毛病。它和我的一般健全。」

「你似乎以為我是瘋子，或者以為我在誑騙你，」病人說，其時他從皮夾裏抽出一張千元的鈔票，放在桌上。「你見我是誠懇的。這事實在重要，所以我才肯化一千塊錢。請你施行手術罷。」

「你就是把全世界的錢都給我，我也不願用手術刀來碰一碰一隻正常的手。」

「為什麼不？」

「因為那就不合職業的道德。全世界的人就要說你是傻瓜而罵我利用你的弱點，或者說我不能診斷一個虛無的創傷。」

「對，對，先生。那末我要請求你的另一種恩惠了。我自己來施手術，雖然我的左手不大靈便。我所要求的就是請你在我施行手術以後弄好我的創口。」

醫生很知那人是十分認真的，看他脫却外衣捲起襯衫的袖子。他

竟然掏出了小刀，因為沒有旁的器械。在醫生能夠阻攔以前，那個人已在手上割了一個深口了。

「停住，」他叫起來，惟恐病人割斷了靜脈。「既然你堅信它必須割治，好罷，還是讓我來罷。」

他準備動手。等到就要動手了，醫生勸病人掉過頭去，因為一般人看到自己的血液時都要驚惶的。

「大可不必，」那人說。「我必須指揮你的手，那末才曉得割多深。」

那人果然受割，而且指點着手術的進行。他的手毫未顫動，當那一小塊剝去時，他歎了一口輕鬆的氣，好像肩頭的重負釋去了。

「現在你不覺得什麼痛苦了吧？」醫生問。

「絲毫不，」他微笑着說。「好像痛苦被挖去了，挖割時輕微的刺激就如一陣大熱後的涼風。聽血液流罷。這倒使我暢快。」

包好了傷口以後，那人顯出高興滿足的樣子。他前後判若兩人。他用左手緊握着醫生的手。

「真的，我深深地感激你。」

施手術後，醫生到病人的旅館中去了幾次，漸漸尊敬他了，他是縣裏有地位的人，他有學問，有修養，出身世家。

傷口完全平服以後，那人回到鄉間家裏去了。

三星期後，那病人又出現醫生的診療室中。他的手又吊在細帶裏，說他遭受那塊老地方在上次施手術以前的一樣的痛楚。

他的面孔蒼白如蠟，冷汗閃在額角上。他癱在圈手椅中，一句話也不說就把手伸出來讓醫生察看。

「天啊！有什麼變化了？」

「上次你割的不夠深。」他呻吟着。「痛苦又回來了，比以前還要厲害。我差不多完了。我本不想再來麻煩你的，所以我極力忍耐，不過我現在再也不能忍了。你還得替我動手術。」

醫生檢視那一塊他上次開刀的地方完全愈合了，長了新皮，靜脈毫無損傷，脈息正常。他不發燒，可是四肢都在顫抖。

「我從沒有遇見過或聽說過這樣的事。」

沒有別的辦法，只好再開刀。手續像第一次一樣完成。痛苦是止住了，雖然病人感到大大的安慰，這次却未微笑，當他申謝的時候，他的表情是憂悒的。

「如果一月後我又來了，你不用驚奇，」他辭別時說道。

「你不可這樣想。」

「這是一定的，正如天上一定有上帝，」他說，帶有絕決的神色。「再會。」

醫生和幾位同事討論這個症候，各人發表一種不同的意見。然而沒有一個能夠提出滿意的解釋。一個月過去了，病人並未再來。又過了幾星期，却來了一封從那病人住處寄出的信。醫生歡天喜地的拆着信，以為病疼是消除了。信上這樣寫着：

「親愛的大夫：我不要把我病痛的起原瞞住你，也不願把這宗秘密帶進墳墓或其他地方去。我想告訴你我這惡症的歷史。它已經發了三次，我再不打算掙扎了。我放了一塊燒灼的煤在那塊地方作為對裏面發燒的魔火的一種解毒藥，這樣我才能寫這一封信。」

「六個月前我是一個很幸福的人。我有錢而且滿足；我發覺什麼事對於一個三十五歲的人都有興味。一年以前我結了婚，這是一個愛情的結合。我的妻是一位極美麗，溫和而有教養的少女。她是我們附近的一個伯爵夫人的女伴。她愛我，她的心充滿了感激之忱。六個月的光陰在幸福中過去，一天比一天快樂。當我有事進城再從城裏回來時，她往往沿着大路走好幾哩去迎我，而不願在她從前的保護人的家裏耽擱小時以上，雖然她常去那兒訪問。她這樣熱戀我，使得她的一般同伴都不舒服。她從不願和另外一個男子跳舞，如果她偶爾在夢中夢見別的什麼人了，她就自認那是一樁大罪過。她是一個天真可愛的孩子。」

「我不曉得我怎麼會覺得這是虛情。男人真正愚蠢，竟在他最大的幸福之中尋取苦惱。」

「她有一架縫紉台，它的抽屜她總是鎖着。這很使我痛苦。我注意她從不把鑰匙丟在抽屜裏，也從不會不鎖。她能有什麼東西要這樣小心的收藏着？我嫉妒得發狂。我不信任她無邪的眼，她的吻，和情愛的擁抱。也許這些都只是狡猾的欺騙吧！」

「有一天伯爵夫人來接她去，極力勸她到她的堡中住一天。我約好我下午也去。」

「馬車剛馳出院子，我就動手要開縫紉台的抽屜。我試了許多鑰匙，有一個終於把它開了。在絲包下許多婦女用的物件中搜索，我找到一束信札。只須一瞥，任誰都能認識它們的。那當然是情書了，用紫色的絲織束住。」

「我並沒停下來想一想這種輕舉妄動是不光明的；搜查我妻子少女時代的祕密！我受衝動繼續前進；或許它們是屬於後一期的吧——從她姓了我的姓以後？我解開絲織，一封一封地讀。」

「那是我一生中最可怕的一刻。」

「它們洩露了對於一個男人的最不可恕的陰謀。它們是我一個最親近的朋友寫的。而它們的語調……它們表現出最親密的友誼和最深厚的愛情。看他多麼叮囑他保守祕密啊！他說些什麼樣關於拙夫們的話啊！看他怎麼指點她把她的丈夫蒙在鼓裏啊！每一封都是在我們婚後寫的。我一向以為我是幸福的哩！我不想描述我的情感。我把毒藥喝得涓滴不留。隨後我摺好信件，放回原處，又鎖起抽屜。」

「我知道如果我不到堡中去，她就要在晚上回來。事實正是如此，她快活地跳下車，奔到走廊上來見我，用最大的溫情吻抱我。我假裝什麼差錯都沒有。」

「我們一塊閒談，吃晚飯，照常在各人的房中就寢。那時我已決定了一種行動，我願用一個瘋子的堅決來實現它。我午夜進她的房間去看看她那睡中美麗無邪的面孔時，我跟自己說，自然中以這種面孔

所表現的卑鄙的欺騙啊。毒藥在我的靈魂中發生作用了，而且侵蝕着我體中的每一條血管。我把右手輕輕地放在她的頸子上，然後用盡氣力壓下。她一時睜開眼，驚駭地看着我，然後又閉上眼睛，就這樣死了。她靜靜地毫不自衛，只是默默地死去，如在睡夢中一樣。連我把她縊死了她還不怨恨我。一滴血從她的嘴唇裏滴出來，落在我的手上——你知道那塊地方。直到第二天早晨它已經凝乾了，我才看到。我們沒有張皇就把她葬了。我遠居鄉間私有的莊宅裏；那兒沒有主管的官廳來檢驗。況且，根本沒人會猜疑這件事，因為死了的女人是我的妻子。她沒有親戚朋友，所以沒有質詢需要答覆。我故意在她的殯儀之後發出訃聞，免得別人找麻煩。」

「我感覺不到良心的刺痛。我是殘忍的，但她咎有應得。我不恨她。我可以很快的忘記她。沒有那個殺人犯行兇時有我那麼不在意的！」

「我回到家裏，伯爵夫人正好乘車來了。如我的企望，她來晚了，沒趕上殯儀。她極緊張。那消息的可怕與突兀，簡直把她嚇昏了。她說話很特別，當她要安慰我時我弄不懂她的語意。我的確也沒有心聽，因為我不需要安慰。那時她親切地抓住我的手，說她願意告訴我一件祕密，而且聲稱希望我不要利用它。」

「隨後說她會交託我的亡妻一束信件；她因為信件的性質特殊而不能放在自己的屋子裏，問我可不可以把它們還給她。聽了她的話我覺得有一股冷氣順着我的脊骨溜下。裝着鎮靜，我問她那些信件中說的是什麼。聽到這個問題她震顛了，說：「你的夫人是我所結識中的最忠誠的婦女。她不會問它們講些什麼事；她竟許諾我決不看它們。」

「你的信她放在什麼地方的？」

「她說她把它鎖在縫紉台的抽屜中。它們是用一根絲帶捆住的。你不費事就可以找出來了。一共有三十封。」

「我領她到放縫紉台的房中，開開抽屜。我拿出那一束信遞給她。」

「『是這信嗎？』」
 「『急切的伸手接過去。我不敢抬眼，唯恐她瞧出什麼苗頭。她隨即離去了。』」

「恰在葬禮之後一星期，一陣扎痛侵入我手上那天夜裏滴了一滴

血的部份。其餘的你都曉得了。我明白它不過是心理作用，但是我無法排除它。它是懲罰我殺害無辜可愛女子的冒昧和殘酷。我不再想抵抗它了。我將和她在一起，並請求她的饒恕。她一定會饒恕我的，她將跟生前一樣的愛我。我謝謝你，大夫，謝謝你給我的幫助。」

商務印書館

三十五年
 四月份

初版新書

● 滬淪新書 ● 每週出版 ● 收復區內 ● 上海供應 ●

- 新民族觀(上冊)……羅家倫著 定價二元八角
- 中華民族新論……臧勳節著 定價二元二角
- 三民主義新論……崔書琴著 定價七元
- 經濟學概論……馬寅初著 定價二元六角
- 中國戰後經濟問題研究 方顯廷等著 定價八元
- 第二次世界大戰之經濟後果……程恭孟譯 定價四元八角
- L. L. Torwin: Economic Consequences of the Second World War
- 親屬法……林鼎章著 定價一元四角
- 警察學大綱……余秀豪著 定價四元
- 體育與教育……王學政著 定價一元六角
- 體育原理……江良規著 定價三元五角
- 世界兒童野獸世界 賀玉波譯 定價五元
- Rudyard Kipling: The Jungle Book
- 復興實業概論……張肖梅著 定價三元五角
- 氣象學(國立編譯館出版)……朱炳海著 定價十元
- 大學解析幾何與代數(第一冊)……樊燾譯 定價三元
- O. Schreier and E. Sperner: Einführung in die Analytische Geometrie und Algebra
- 中外醫學史概論……李廷安著 定價九角
- 國立清華大學鐵路工程(上冊)……洪深編著 定價四元
- 工業進政之故事 許繼廉譯 定價四元二角
- Borfin und Weisn: Germany's Master Plan
- 中國人事問題新論 黃景翼著 定價二元八角
- 中國之電信事業 趙曾狂著 定價一元
- 我的父親……顧一樞著 定價二元
- 尼赫魯給女兒的信 周祥光譯 定價一元五角
- Nehru: Letters from a Father to His Daughter
- 復興先秦史……黎東方著 定價二元二角
- 關洛紀行……王斌著 定價三元二角
- 復興蘇聯史地……吳清友著 定價三元七角

費紫包運郵加另埠外 售發倍百四價定按均書各列上

商務印書館

每週初版新書

三十五年
五月份

第一週
新書六種

中國國民道德原論

姜瑞著 一冊 定價一元八角

本書以今日之社會情形或世界潮流為背景，就國民道德之狀態，確立其理論體系及實行程序。內容分十章，對於國民道德之意義，中國國民道德之本質、現象、法則、綱領、教育、實踐、目的等，均有詳盡闡述。援引古誼，取益新知，佳義紛陳，風格獨創，尤為國民人人所必讀。

英國戰時財政論

張白衣著 一冊 定價一元五角

英國戰時財政之健全，賴政府人民互相合作，始克致之。著者有感於英人土下一致努力之愛國精神，因有本書之作，介紹英國在第一、第二兩次世界大戰中之歷次財政預算，英國純粹戰時財政之分析，及國民所得與國民支出之狀況，凡所詳列，咸足為國人之借鏡。

史前的地球

世界文化史叢書
F. Penier: The Earth Before History
伍澆甫譯 一冊 定價六元

世界文化史叢書由世界各國學者多人，各就專長，分任撰述，此為第一集之一種，解釋地球與生物界之關係和演化。內容分四編，第一編地球的構成，從世界的誕生，說到陸海轉變，太陽與氣候的變遷，第二編原始生物，論生物界出現及其變化與移殖，第三編向人體變去，說明古生代、中生代、及新生代裏的生物，及人類形態之告成，第四編結論，推論生物學的自然發展。

工業化與中國農業建設

國民經濟研究所兩種叢書第二編
韓稼夫著 一冊 定價一元五角

我國落後之農業生產方式，不足以應付今後國民經濟發展之需要。本書論列中國農業資源及農業現狀，工業化的農業建設，農村工業化之意義與範疇，說明現代工業對於農業發展之影響，並具體的提供工業化的農業改進方針，使農業脫離原始的型態，而躋於現代企業經營之列。

復國

(又名吳越春秋)
孫家瑋著 一冊 定價二元五角

作者以勾踐復國故事為題材，而適當地把對祖國的熱誠同對世界和平的願望，表達出來。全劇描寫西施范蠡如何通力合作，在完成了輔佐越王恢復祖國的偉大任務後，終於相偕還隱。熱情中不失理智，嚴肅中參有諧趣，故事與台詞一樣的美麗動人。

西北區域地理

陳正祥著 一冊 定價三元三角

本書範圍包括河西走廊、塔里木盆地、天山山區、準噶爾盆地、大戈壁、科布多盆地、唐努烏梁海、色楞格河流域八區，內容遍重於自然方面，尤以地形及天氣為主，人文方面亦有扼要說明。西北為我國國防要地，是書可供建設新西北及研究西北問題者參考之助。

上列各書均按定價四倍發售 外埠另加郵運包費

第二次增訂本 再版出書

王雲五小辭典

王雲五著 硬紙面精裝一冊 定價六元

本書行銷甚廣，以其取材簡要，解釋明確，檢查迅速，攜帶便利，素為用者稱道。第一次增訂版收詞語八千餘，此次所增詞語五千八百餘，合得一萬四千餘條，較第一次增訂版增加百分之七十以上。又此次增訂除補訂內容，續增單外字，因所收詞語範圍別於寬，並以十年來流行之新名詞比較重要者多予加入，故本書效用已不限於中小學生及初學者需要，凡由學以上學生及一般人，亦皆適用。版式略為放大，改按五十開本排印，參考表及索引并予保留，實為版式經濟效率最高之工具書。

均按定價四百倍發售

商務印書館發行

王雲五小字彙 [增訂]

王雲五著

袖珍本紙面平裝一冊 定價二元七角

此係改編重排之增訂本，特點有四：(1)所收字數增至九千六百餘，較前加多四分之三；(2)羅列各字的古體俗寫簡筆通用各體字，以資比較；(3)對於四角號碼檢字法亦有改進；(4)各字注音釋義，益見準確。其應用範圍不限於中小學生，一般讀者檢查字音字義，亦極合用。

東方雜誌第四十一卷，第二十二號

民國三十四年十一月三十日重慶初版
民國三十五年六月上海再版

每冊定價國幣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不許轉載

主編者 蘇繼廣

發行者 東方雜誌社
上海河南路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各商務印書館

三十五年
五月份

商務印書館

每週初版新書

第一週
新書六種

部定大學社會學原理
學用書
孫本文著 二冊 定價(上)四元七角(下)五元五角

演變中之大學教育
A. Lowe: Universities in Transition
許孟瀛譯 一冊 定價一元

機械化戰爭之理實例
J. F. E. Fuller: Machine Warfare
李志純譯述 一冊 定價三元

復興國防與礦產
李春昱著 一冊 定價四元七角

復興法國文學
袁昌英著 一冊 定價四元二角

自東京歸來
John Morris: Traveller from Tokyo
王鶴儀譯 一冊 定價一元

本書主旨在闡明社會學上各種基本原理，內容分五編二十八章，第一編論社會學之目的、範圍及方法，第二編論各種社會因素與社會生活之關係，是為上冊。第三編論社會過程，第四編論社會組織與社會控制，第五編論社會變遷與社會進步，是為下冊。全書理論與事實並重，引用例證以本國材料為主。梓行以來，久已膾炙人口，茲由著者修訂，經教育部定為大學用書。

本書是著者在英國大學七年服務中孕育的觀點，目光遠大，議論精闢，他提出現代教育最根本的問題，對於新式與舊式大學有公正的比較和批評，還提供改造的思想計畫。當前社會結構中，高等教育最需要改造，本書誠為有價值的參考資料。

現代的戰術是機動戰，也就是速戰，一切陸海空的攻防，以至武器、人員、補給、動員等等，均須以並原則為關鍵。著者佛勒(Fuller)將軍是現代戰術的大思想家，此為其第二次大戰期中思想的結晶，內容分三編，介紹機械化戰爭之發展與理論，及其在此次大戰中之實例。我國欲建新軍，必先樹立新的兵學思想，本書正是一部富於啓發性的兵學名著，譯筆流利，引人入勝。

本書共分八章，首章概述礦產之重要性，末章結論作各國礦產資源之比較，中間六章分述各種礦產之種類、性質、生成、用途，與夫在世界及中國之分佈。資料翔實，敘述則甚淺明，一般人皆可閱讀。書中附儲量表、產量表、比較表多至四十餘種，亦為不可多得之材料。

本書內容共分四章，在「概論」中介紹中世紀以迄二十世紀法國文學之主流及其變遷，在「詩歌」，「戲劇」，「小說與散文」三章內，則論列其間代表作家之作品及其在文壇上之影響。綱舉目張，條理井然。著者說「我要在中華民族精神生活的大火炬光明中，貢獻一支小小火把」，她終於把這一支法國文學的交響曲，貢獻給愛好文學的中華兒女。

著者英人約翰·理斯，曾任日本外務省顧問，並執教於日本大學，太平洋戰事發生後，同盟國人士在日本能獲自由而日親日本國內情形者，殆僅摩氏一人而已。原著分三卷，上卷敘述日本風俗習慣，讀者類已熟知，故未遂譯，茲特譯出下卷，以饜國人。欲知戰時日本人民之生活、思想、教育、社會情形、及軍運狀況者，當以先觀為快。

費紫包運郵加另埠外 售發倍百四價定按均書各列上

聽 籬 方 東

號三十二第 卷一十四第

東方雜誌

第四十一卷 第二十三號
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五日發行

紐倫堡戰犯審判的意義……………吳澤炎（一）……………司法統計……………桂裕（三四）

評中蘇同盟條約……………吳其玉（三）……………戶外救濟的縱橫觀……………方邁（三五）

法國選舉揭曉……………潘楚基（八）……………讀老子……………徐文珊（四〇）

新歐洲的演變……………汪家禎譯（一〇）……………三極管之發明及其發展……………樂森璧譯述（四九）

建設新南洋芻議……………張禮千（一四）……………塑質與建築材料……………陳維稷（五〇）

英國出口貿易的衰落及其振興方案……………李善豐（一六）……………衍率冥探……………趙然凝（五五）

論京滬物價的波動……………金天錫（二一）……………那爛陀寺的遺址……………李樹青（六一）

三峽水電計劃的認識和準備……………李紫翔（二四）……………漢賦與俳優……………傅庚生（六二）

矚望戰後新教育……………滕大春（三一）

紐倫堡戰犯審判的意義

吳澤炎

由於國內政治陰雲的密布，以及國際關係的日益趨於緊張，把一般人對於紐倫堡戰犯的審判一事的注意與興趣減少了。有人認為這只是結束第二次世界大戰的尾聲，是世界和平的一枝插曲。這種的看法不能完全算錯，尤其是如果國際的政治家，或者由於貪婪，或者由於愚昧，或者兩者兼之，證明除了在膺懲戰爭罪犯以外，最後竟不能為世界和平奠立一個確實的經久基礎。然而不管現實的演變如何，完全抹煞了根據，八月八日美、蘇、英、法協議而來的紐倫堡大審戰犯一事中所包含的理想主義，尤其是忘記了這一次審判在國際公法上所創造的先例，對於重新教育法西斯國家以內新生的一代和建設世界和平的價值，實在也近於明察秋毫而闇不能見與薪了。

在審判戰犯的提議具體提出之時，在對戰爭的勝利有巨大的貢獻而沒有身受法西斯國家慘痛荼毒經驗的美國，曾有一批傳統的國際法學家，起而非難反對這種審判的措置。他們對於列名於戰犯名單上的那一般舊統治者之罪大惡極，並不否認；對於因戰犯們的行為，使成千成萬的青年男女，肝腦塗地，造成不可以數計的孤兒寡婦，也深以為痛；對於戰犯們在本國和在被蹂躪國家以內的恐怖統治，由消極的迫害至大規模的屠殺，也認為違犯了人類的良知。所以他們認為戰犯們是應該食取他們的報應的，不過他們認為對戰犯們的懲罰，照目前不完全的國際公法的規定，在方法上只有或者採取十九世紀初英國對付拿破倫的措置，或者照凡爾賽和約第二二六條至二三〇條的成立軍事法庭的規定，直接由聯合國以戰勝國的身分，作直接了當的處分，無論把戰犯們放逐也好，把他們拘禁也好，把他們處絞槍斃亦無不可。要是不此之圖，而採取國際法庭公開審判的方式，則根據於法

律嚴格的，我們也可以稱之為公式主義者的立場，則執法者的本身似先有違法之嫌。他們的理由包括：

第一、國際公法上是承認戰爭為合法之舉的。如果一個國家有發動戰爭的合法權利，則國家的統治者以國家的名義從事於宣布和執行戰爭，在法律上即不能成為罪行可言。

第二、統治者所犯的罪行，就道德上說固然可以疾首痛心，但在這種罪行發生之時，並沒有違犯其時的法律，如今來舊事重提，清算前賬，殊有跡近『事後追溯』(ex post facto)之嫌。

第三、照現有的國際公法，一個國家對另一個國家犯了法律的過失，被侵犯的國家，只有兩條途徑可供抉擇，一是訴諸戰爭，作以牙還牙以齒還齒的報復，一是要求賠償，或以金錢，或以實物，或以國土或屬地的割讓。國家的統治者在法律上是不受處分的，至於那些奉令執行的下屬，自然更加不負什麼責任了。

第四、這類的審判，很有可能流為每次戰爭結尾以後戰勝者對戰敗者扮演的一齣照例文章，使以法律的尊嚴始者，終於以政治的兒戲為收場。

以上所有的理由，無不是根據國際公法現在的缺陷引申出來的，這一點即在持反對論調的人方面也並不諱言，因為他們只說公開審判在法律上有推敲的餘地，並不敢說因而戰爭犯在道德上就可以逍遙法外。但是不管國際公法有何缺陷，要之這種的缺陷不能成為阻礙人類求自存求安全求實現和平之努力的理由。國際公法是為人類生存而存在的，是人類達到更充實存在的一種手段，並不是人類為了適應國際公法而存在。公式主義者最大而且貽禍最烈的謬誤之一，就是把人類

在社會演化過程中所創造出的價值觀念，當做一成不變的社會演化過程的一種絆腳石。如果說由人創造出的法律觀念，已經說明——以千萬人血肉的重大犧牲證明不特不能圓滿適應現實，反成為現實之一種桎梏之時，為什麼不設法改造，推陳出新，而窮求其變？在法律演化史上，關於法律觀念之解釋以至於法律觀念的本身，事實上不是常有隨時代不同而變遷的麼？譬如反對派人所認統治者不受法律拘束的一點，豈非即根據於一個到現在早已此調不彈久矣的「王權神授」(Divine Rights of the Kings)的法律概念而來？近代法學家如伐得格斯(Verdross)之揭發「正義的原則」(Notion de Justice)，認為國際法之基礎實為正義；戰勝的聯合國家固然不宜訂立追溯既往的法律，但也決不應為虛文的形式所阻撓而妨礙正義的執行。如果犯下極惡重罪，祇須推稱奉行命令便可推卸仔肩，從正義的立場實在是不可想像的。

其實就實踐的立場而言，正如這次主持紐倫堡大審的美國最高法院官傑克遜(Justice Jackson)所指出的，這些拘泥於形式的反對論者也忘記了過去一二十年內國際公法方面所發生的影響深遠的基本變化。戰爭固然仍舊是一種國家的權利，然而另一方面，每一個國家在從事戰爭之時也有遵循一定程序的義務。一九二七年國際聯盟內四十八個國家包括德國意大利日本在內，曾經莊嚴的一致認為從事侵略是一種國際的犯罪。翌年的凱洛格非戰公約，更明白規定訂約各國除自衛外，不得以戰爭作為「國家政策之一種工具」，訂約國並承諾有以和平方法解決國際糾紛的義務。所以說法西斯國家之煽動組織和擴大戰爭，不能構成國際公法上的犯罪行為，如非有意為戰犯謀迴護出脫，至少也是拘於一隅之見。所以事實上早在歐洲勝利德國崩潰以前，比利時捷克盧森堡荷蘭挪威波蘭斯拉夫希臘各國政府和自由法國民族委員會即於一九四三年一月簽訂過一個聯合宣言，對於德國及其衛星國家在佔領區內的恐怖統治，提出由法庭予以審判的提議。宣言各國主張他們的主要戰爭目標之一，即為藉有組織的正義途徑，懲處犯有罪行的國人，「不問其是否為發號使令的人，實際執行的人，或以任何方

式參加的人。」這裏所指的罪行，大體上是指法西斯國家在統治期中對當地平民的暴行，特別是違反一九〇七年規定陸地作戰法律與習慣的海牙公約的行為，這也可證實除了發動戰爭一層以外，在佔領區內的恐怖統治也可構成一種國際罪犯。

即使是國際刑事法庭的概念，也並非完全嶄新的。一九三四年十月九日南斯拉夫國王亞歷山大和法國外交部長貝爾都在馬賽遇刺的慘劇發生以後，使多年來即在討論國際刑事法庭有無成立可能的國際法學者，進而採取實際的行動。一九三七年出席日內瓦會議的三十一國代表通過了一個防止和懲處恐怖行為的公約，和一個成立國際刑事法庭的公約。公約中規定由刑事法庭所管轄的罪行，有下列各項：

(1) 任何有行為而致左列人等死亡或重要身體傷害者：
(a) 國家元首，執行國家元首特權的人，他們世襲的或指定的後繼人；

(b) 前指人物之妻或夫；

(c) 執行公衆職務或居公衆職位的人，因為他們的公職身分而成爲國際恐怖行為之對象者。

(2) 對屬於或受另一訂約國家管轄的公衆財產，或爲公共目標之用的資產，作故意破壞或損害的行為。

(3) 任何打算危害公共人員生命的故意行為。

(4) 對屬於本條前舉的罪行，作任何違犯的嘗試。

(5) 以任何國家內謀作本條內所舉罪行爲目的，作武器軍火爆炸物或危險物品的製造，取得占有或供應。

次之，各訂約國同意，把左列在本國內發生，用意在於作成前面所列恐怖行為的和反對另一個國家的行為，不問恐怖行為在那一國實行，都視為罪行：

(1) 謀犯任何此類行為的陰謀。

(2) 對任何此類行為的任何煽動，如經成功。

(3) 對前條中第一、二、三各目下所舉的任何行為，作公衆的煽

動，不問煽動之是否成功；

(4) 有意參加任何這種的行爲；

(5) 對謀犯任何此種的行爲，明知而予以協助。

這個公約於一九三七年十一月六日經參加各國全體簽字，可是後來各國政府都未予以批准；而且從上所列舉的犯罪的性質而言，範圍極爲狹隘，大體上是指暗中獲得某些國家積極的而非公開支持的恐怖活動，與後來德意日之有組織的以恐怖爲國家的主要政策，恐怖的對象不僅爲對方國家的元首或少數人，而且是數以萬計的無辜民衆，誠不啻小巫之視大巫。雖然如此，這一個先例至少可以告訴我們一點：國際刑事法庭的概念，正在趨近於實現的階段。紐倫堡的大審可以說是激發了戰爭非常環境的因緣，使國際公法之演進過程，發生一個飛躍的進步。

最後撇開了法律的觀點來說，紐倫堡的大審不單對於德國窮凶極

評中蘇同盟條約

此次中蘇修好計訂有：友好同盟條約一件共八條，中國長春鐵路協定一件共十八條，大連協定一件共六條，旅順口協定一件共九條，東三省作戰地區中蘇軍政關係協定一件共八條。此外尚有蘇聯援助中國照會二件，承認外蒙古獨立照會二件，關於大連之議定書一件，關於旅順協定附件一件，及關於東三省蘇軍撤退之紀錄二件，一共條約五種，其他文件七件，舉凡中蘇間所能想像之問題可謂大體解決，在中蘇外交上實爲一劃時代之舉動，際茲對日戰爭勝利之秋，此種舉動固極有意也。

按中蘇關係自十六年十二月十四日斷絕以來，繼之一九二九年中蘇境之衝突。其關係可謂十分惡劣。至九一八事變中蘇雖於二十一

惡的戰爭犯，將爲一種事後的事所應該的懲罰，對於德國新生的一代，對於德國重新趨向於民主的過程，亦將饒有教育的價值。如果注定戰爭仍將捲土重來，紐倫堡的大審至少可以使那些現在和將來手執和戰大柄的人，在爲了「己」的野心而放漫天的野火以前，多一番懲前毖後的警惕功夫，也許說不定可以收懸崖勒馬的結果。因爲殷鑒不遠，就在於那些昔日叱咤風雲，頤指氣使，而今日作階下之囚俯首待鞠的赫斯、戈林、里賓查洛夫等的羣魔。要不然，誠如一位曾經親自受過亡國之痛的挪威國會議長所說：『如果讓好幾百(現應該說是好幾萬)罪大惡極的國際罪犯，逍遙法外，繼續他們的功名事業，那麼戰後世界中的政治道德與公衆心理，就無進步的希望，而數百萬被壓迫者受委屈的正義公道本能，即將發生有危險性的激動』(見 C. J. Hambro, How to Win the Peace)。在那種情形之下，試想世界又將如何的黯澹紊亂。

吳其玉

年復交，然其中積案累累，關係可謂十分微妙。原應早加改善，其所以遲遲未行者，一則緣中蘇兩國在此時間各有其他問題，未遑及此，而其更要者，厥爲日本帝國主義在中國之侵略使中蘇間無法接近。舉例言之，日本素以反對蘇俄之共產主義爲己任，且於一九三六本與德意簽訂防共協定。倘當時中國與蘇接近，則日本勢必提早與問罪之師，而此時中國則尚無抗戰之決心與準備。次則爲蒙古東三省各地，中蘇間固有許多懸案，然非俟中國將日本驅出，東北完全恢復之後，方能與蘇俄自由談判。否則勢亦必引起日本之干涉。此殆中蘇問題迄未能解決主要原因。所以今茲抗戰勝利日之訂中蘇友好條約，將中蘇間之懸案一舉而廓清，實爲勢所必至，理有固然之事也。

一切平等條約皆基於約略平均取與之原則。依此原則而論中蘇條約，則此次蘇聯所得者約有下列各種重要權利：(一)共同對日作戰不單獨媾和，(二)三十年中蘇共同防日，(三)中國不加入任何反蘇集團，(四)經濟互助，(五)三十年共同經營管理長春鐵路權，該路局局長一職由蘇籍人民擔任，(六)蘇聯貨物有密封免稅過境及在旅順大連出入口之權，(七)對日作戰時，軍隊過境之權，(八)中國開放大連為自由港，港口主任由蘇籍人民充任，(九)中國以大連港口工事及設備之半無償租與蘇聯，(十)蘇聯可與中國共同使用旅順口軍港之權，其管理理由中蘇共組軍事委員會處理，該委員會由華籍代表二人，蘇籍代表三人組織之，委員長由蘇方派任，(十一)中國政府委託蘇聯政府辦理旅順防務，(十二)蘇聯可駐紮陸海空軍於旅順。其餘關於蘇軍進入東三省後之規定，因篇幅有限不詳。至於中國方面所獲之權利則如下：(一)共同對日作戰不單獨媾和，(二)中蘇三十年對日防衛，(三)蘇聯不加入反華集團，(四)經濟互助，(五)不干涉中國內政，(六)蘇聯以軍需品及其它物資援助國民政府，(七)蘇聯聲明東三省為中國領土，並承認中國在彼之領土與行政之完整，(八)蘇聯不干涉新疆內政，(九)長春鐵路中國有半管理經營之權，該路完全為商業性質，理事長由華籍人民充任，(十)中國有檢查蘇聯過境貨物之權，(十一)中國有護路之權，(十二)三十年後該路無代價交還中國，(十三)蘇軍於日投降後三個月內，自東三省完全撤退。

就以上所述，中國之權利與蘇聯之權利，項目上雖相埒，然究其實，蘇聯所得之利益實遠較中國所得之利益為多。蓋中國權利清單中若干項目原應為中國固有之權利，無待條約之規定。其中如東三省之領土及行政完整，長春路之經營權，內政不受干涉之權利等，原皆為主權國家應有之權利，無待規定，而今之所以加以規定者，在法律方面訂之，則為中國授權蘇聯以後所保留之特別規定。而在實際方面言之，則此各種權利，由於種種情形，事實上或已損失，或大有問題，所以不得不重加以規定。因此以通常法理之眼光觀之，中蘇條約中，

中國所有之條件，實相當巨大。中國實大部份處於授權之地位，而蘇聯則處於受權或享權之地位。此為極明顯之事實。而其理由則(一)如上所述，此各種授與蘇聯之權利本身原已發生問題。(二)目前中國之要求，對外為安全，對內則為統一建設，而中蘇懸案不決，中蘇關係不睦，則此種工作便無法進行。所以為求達到對外安全及內部統一建設起見，便不能不付此代價耳。

以上係就一般取與原則討論中蘇友好條約及其它各件之意義。以下請稍為分別討論各文件中若干特別可注意之點。按中蘇此次所訂文件特別可注意者，大概有下列三點：(一)外蒙之獨立，(二)旅順大連之地位，(三)長春鐵道。此三者實即吾人此次對蘇友好所付之代價，蘇聯協助中國防日及協助中國統一建國之條件，故此三點應特別加意注意。

(一)外蒙問題——按外蒙之獨立，如自民國革命數起，則其歷史已有三十四年，與民國同其紀元。若就民國十年蘇聯革命紅軍入庫倫以後數起，其歷史亦將近二十五年。就眼前之事實言，已成積重難返之勢。而其造因則有二：(一)前清時代對蒙政策之錯誤。按前清入關以後，不久西北即有準部之亂。經康熙雍正乾隆三朝之討伐始克削平。當時邊患之亟實與漢代匈奴之禍相埒。故其對於蒙古之政策，實大部受準部作亂之影響。計其策略，大概有下列各端：(A)衆建：即就明代蒙古太陽汗分封諸子後所已成之分裂趨勢而加強之。所以創為旗盟之制，崇其封號，使其不相統屬，以免強有力領袖如噶爾丹及策凌等之興起。(B)防備：為防備準部及其蒙部起見，分別於庫倫、科布多、烏里雅蘇台、唐努烏梁海駐兵，並設辦事大臣，定邊左副將軍，參贊等官坐鎮。(C)和親：以滿洲貴婦嫁與蒙古王公，以結其心，俾滿蒙成爲一家，不至造反，同時在朝廷昇以重要職務。(D)籠絡：利用喇嘛教以籠絡蒙古人心。此亦為與準部爭取蒙古人心方法之一。蓋當時準部噶爾丹策阿拉布坦等皆以喇嘛教號召蒙古。清廷為應付計，遂採同樣政策。因此封呼圖克圖為活佛，封噶喇為西天大善

自在佛，領天下釋教，普通瓦赤喇達賴喇嘛班禪爲額爾德尼，並在北京建造雍和宮以示尊拜之意。其用心蓋良苦也。(E)賞賚或津貼：每歲以貨幣玉帛珠寶珍異之物賜與蒙古王公大臣，以資激勵。(F)離間：即離間蒙漢感情，禁止蒙古王公與京中大臣來往。昇蒙古以武職，不使習文事之類。禁止蒙漢通婚。總而言之，此六策略實又可歸納爲三種：一曰嚴防，二曰羈縻，三曰離間。使蒙古成爲清朝之家奴而不與漢族大同。所以蒙漢之間，便無熱烈之感情。獨立之機實已伏於清代對蒙政策之中。而民國以後，時變境遷。對蒙古原應改弦更張採取一種有敎合理邊策。乃以國內四分五裂，而九一八以後，倭力深入，對於蒙古更是鞭長莫及，毫無政策，即清代已破產落後之政策，亦尚不能推行。所以蒙人獨立之心理愈形堅固。故就今日言之，蒙古之獨立，實爲清代不良政策及民國以來毫無政策之結果，其種因固極深遠也。抑有進者，即外蒙之獨立，一方雖緣外蒙種族與漢族之不同，可稱爲民族自決。然另一方無寧謂爲主義之不同。蓋外蒙自獨立以來，其一切社會政治經濟文化諸端，無不奉蘇聯之制度爲圭臬。其性質內容與吾國今日之所行者，實有鴻溝之隔。置於同一政治系統或機構之中，實恐問題重重。故其獨立，一方爲吾國所行政策之結果，一方則亦爲二十餘年已成事實之必然趨勢也。於此有須聲明者，即最近有人以外蒙爲外藩，實爲錯誤。按清代中國領土之組成分子有：

- (一)本部即長城以內十八省，
- (二)盛京即東三省，爲清代龍興之地，
- (三)藩部如內外蒙古、青海、及未改省前之新疆。藩部以外，始爲外藩或屬國，如朝鮮、越南之類。藩部直轄於北京之理藩院。蓋完全爲中國整個領土之一部。其關係比之屬國密切多多。故歷來國際條約認外蒙爲中國領土之一部，其原因即在此。吾人固不必因眼前允其獨立而遽推翻歷史事實。反之，吾人能不顧外蒙以往在中國之地位而承認其獨立，正可表示吾人之誠意也。

(二)旅順大連問題——復次就旅大之地位言，則中俄此次之協定與一八九八年三月中俄所訂租借旅大之條約實相類似，其中尤以旅順

之地位與一八九八年之條約所規定者相似。故可稍加比較。按一八九八年之約，原以一八九六年中俄十五年攻守同盟條約爲根據。故序言中有「大清國大皇帝大俄國大皇帝欲更敦兩國盟誼……商訂條款如左」之字樣，與此次爲防日而允許蘇聯使用旅順大連，其表面上之理由實相同。又該約第一款稱：「爲保全俄國水師在中國北方海岸得有足爲可恃之地，大清國大皇帝允將旅順口大連灣暨附近水面租與俄國，惟此項所租斷不侵中國大皇帝主此地之權」。此與此次蘇聯使用旅大，承認東三省爲中國領土之一部，並尊重其完整，表面上亦有相同之處。又一八九八年條約第四款規定在限界內以及「附近海面所有調度水陸各軍并治理地方大吏全歸俄官，而責成一入辦理，但不得有總督巡撫名目。」而中國陸軍則不得駐界內，華民去留在便，不加驅逐，犯案交就中國官治罪。又第六款規定旅順爲武備之口，僅允中俄兩國船隻使用，而對於各國兵商船隻，則爲不開之口，第七款規定允俄「備資自行蓋造水陸各軍所需處所，建築炮台，安置防兵，總設所需各法藉以著實禦侮，并認以己資修養燈塔及保航海無虞之所需各項標誌。」而此次旅順協定則有下列各規定：第三條，締約國同意旅順口作爲純粹海軍根據地，僅由中蘇兩國軍艦及商船使用。關於上開海軍根據地共同使用之事項，設立中蘇軍事委員會，由華籍代表二人，蘇籍代表三人組織之。委員長由蘇方派任。副委員長由華方派任。第四條，上開海軍根據地之防護，中國政府委託蘇聯辦理之。蘇聯政府得建置防護上開海軍根據地必需之設備。其費用由蘇聯政府自行負擔。第五條，該區域之民事行政屬於中國政府，對於主要行政人員之委派，將願及蘇聯在該區域內之利益，旅順市主要民事行政人員之任免，由中國政府徵得蘇聯軍事指揮當局之同意辦之。在該區域內之蘇聯軍事指揮當局爲保障安全與防護起見，向中國行政當局所作之建議，該行政當局當予以實行，如有爭議，則此項事件應提請中蘇軍事委員會審議決定之，又第六條蘇聯政府在第二條所述之軍事區域內，亦有權駐紮陸海空軍，並決定其駐紮地點。照以上所述，可知就使

用、行政、軍事、防護工事各方面言之，兩約實有極多相同之點。所不同者，爲按一八九八年之約，旅順市政權係全部出讓，而此次訂約，旅順市政權則仍歸中國，但蘇方可以干涉用人。第二軍事方面，設委員會，惟大權則在蘇聯手中，而一八九八年之約，一切行政權皆操之於俄人之手。再其次，則旅順租期原爲二十五年，而此次條約則爲期三十年。此外另有一不同之點，則照按一八九八年旅大租約，除租借地以外，尚有一特殊之隙地，民政歸中國，但不許中國駐兵，而此次旅順協定則無之。

至於大連，按一八九八年之約，其地位亦如旅順，係全部租與俄國，爲期二十五年。中國所保留者，則僅有不許俄國用總督巡撫名義及在大連設稅務司，按中國稅率抽出入口稅之權。而此次大連關爲自由港，其情形與一八九八年之約自大不相同。惟蘇聯此次在大連所得之權利，仍屬不少。其最要者則爲下列各點：(A)中國政府同意爲蘇方之提請，以大連所有港口工事及設備之一半，無價租與蘇方，餘一半港口工事及設備由中國留用。(B)港口之擴張或重建，應由中國與蘇聯同意爲之。(C)港口主任由中國長春鐵路局長在蘇籍人員中遴選，副主任則爲華籍人員。(D)由大連出入經長春鐵路轉運之蘇聯貨物免稅，惟須密封，並經中國檢查。總括言之，大概蘇方實獲有整個大連一半之享用權。

(三)長春鐵路——就長春鐵路言，則此次協定之內容，大體上實依據一九二四年中蘇所訂暫行管理中東鐵路十一條，及奉俄協定之條款而略加改良。其中如承認鐵路爲完全商業性質、鐵路以外之支線、附屬事業及土地應歸中國完全所有，又如鐵路公司理事會之組織，理事長及副理事長之任命，局長及副局長以及其它職員之任命，法定人數、理事會不能同意事項之解決等，與上述暫行管理條款及奉俄協定，可說幾乎完全一致。此外監事會之組織亦僅由五人增至六人。大體亦與前述二件相同。又如蘇聯貨過境之規定，則大體上與一八九六年東省中俄合辦鐵路章程第十條之規定相同。至就其訂立之背景言，

則與一八九六年東省鐵路章程亦相同，蓋兩者皆爲防日而訂也。惟其與以前各種章程不同之處，亦有數點：(A)此次協定規定長春鐵路爲中蘇共同所有，共同經營，爲以前所無。(B)原章程定俄人經營該路之期限爲八十年，即奉俄協定亦僅減至六十年，不過期內可給價收回，而此次共同經營期限則爲三十年，惟並無中途贖回之規定。(C)原章程有軍隊軍械過境之權，而此次則規定僅於對日戰事時始有此權。(D)此次協定明言路警權屬於中國，故總括言之，此次協定，實集合歷次關於該路各種文件之內容而加以改良者也。

由以上所述，可見在此次中蘇談判中，中國所付之代價。簡言之，由於此次各種文件之訂立，蘇聯在外蒙方面，已絕對獲得安全感，絕無可虞。蘇聯在東三省經濟交通方面實有相當優越之權利，而在遼東半島具有絕對之軍事優越權，所以在東北方面之安全，亦可絕對不成問題。而且此各種權利皆自皇俄迄蘇聯以來，俄國政府人民數百年之期望，而今茲方克達到者也。

至於此次協定，對於我之影響如何，亦可略述之如下：

(一)就外蒙獨立言，吾人以爲實至爲可惜。固然，民族自決爲近代之主要潮流。吾固應順應此種潮流，然民族自決原非立國之唯一原則，可以絕對不顧其它因素。按外蒙幅員雖相當遼闊，然氣候苦寒，地多沙磧，其人口不逾百萬，其物產亦不十分富饒。所以嚴格言之，實無單獨立國之條件。不依賴中國，便須依賴蘇聯。此殆爲不可改易之定論。不過就歷史上言，外蒙與中國合作最久，關係最深。所以兩民族應繼續合作，不宜分離隔閡，而此次中蘇訂約，竟許投票決定獨立，自中蒙合作彼此之感情言，實至爲可惜之事。

抑有進者，即外蒙在吾國國防上地位之重要。此點極關重要，惟以篇幅所限，僅能提出下列各點：(A)吾國自秦以下，歷史上政治局面僅有四種，即(一)大一統，(二)小一統，(三)偏安，(四)負隅。其中以負隅不足道外，而其餘三種局面之區別，則完全以其與長城以北領土之關係爲決定之因素。即如蒙古或長城以北之領土在中國版圖之

內，或中國能實際控制該領土，則中國之局面即為大一統之局面。而國家必安全，社會必隆盛。舉例言之，漢代在漢帝平朝鮮設四郡敗匈奴通西域之後，後漢在竇固大破匈奴之後，唐代在平突厥設燕然漢北安西北庭都護府之後，清代在收蒙古平準部，於蒙古西域西藏設官駐防之後，皆為此種局面之實現；其次，雖不能收蒙古為領土，然其勢尚可抵禦或控制長城以北之領土者，則為小一統。其最著之例，則為明代北宋及西晉亦勉強可謂做到此種局面。惟在此種局面之下，則邊患必相當危急。國運必相當成問題。故終明代有瓦剌韃靼之禍，而晉宋則終流為偏安。等而下之，如長城以北民族勢力強大，中國不能抵禦或控制，而勢須遷都，以至於棄黃河，退守長江，則為偏安之局。從而國勢必苟延殘喘，十分岌岌，而終必流於滅亡。此為吾一部二十四史最重要之事實。歷歷在目，不可不注意。(B)李華弔古戰場文曾以「守在四夷」為勗，而吾國歷史上一般輿論亦以疲弊中原以事四夷為極端不智之舉。然而事實上，則歷代對於長城以北無不殫精竭慮，小心應付，如秦之築長城，漢之力征和親，唐之於長城以北設立府州縣，清之設軍府置軍兵，無一不疲弊中國以事四夷。推原其故，實緣長城以北之問題十分嚴重，非竭中原之力以求應付不可，其用心蓋十分苦痛。絕非如一般想像以為係某某皇帝好大喜功。更非因中華民族之好討伐，端以除滅異國為快也。凡此種種事實，吾人祇須研究中國歷史上北方各民族如何奴、鮮卑、蠕蠕、高車、突厥、回紇、薛延陀、蒙古韃靼、瓦剌、及清初之四衛拉特、準噶爾等部之活動及其與中原之關係，便可知曉。固然時變境遷，今日之世界與以前之世界業已迥殊，然此種歷史潛在之勢力及地理上必然之趨勢固不能漠視。左宗棠在征回部時有言，中國邊患，西北劇於東南。東南因水為界，形格勢禁，而西北則廣漠無垠，防守不易為功，又曰「保新疆所以保蒙古，保蒙古所以衛京師。」此言對於北方情勢實一針見血。所以蒙古脫離中國，在吾國國防上實亦為一種損失也。復次外蒙自獨立以後，與蘇聯之關係特為密切，此為盡人皆知之事，吾人對此種關係固不

能通其詳情，然按各種記載，蘇蒙兩方計訂有下列諸條約：(一)民國十年十一月五日蘇聯承認蒙古獨立修好條約。(二)十二年二月二十日商務互助條約。(三)十五年三月三日條約。(四)十七年三月二十九日關於蒙古鐵路條約。(五)二十五年三月二十一日蘇蒙互助條約。其中尤其重要者，厥為互助條約。其目的最初原為對付日本，惟其中曾規定此種互助係對任何第三國之侵犯。所以是符合聯合國憲章之精神，頗有問題。對於吾國尤有不利之處，而此次條約竟未提及似亦遺憾也。復次尚有應加注意者，即中蘇邊境至長，邦交至久，歷來和睦無重要衝突。然吾人歷來對此種友誼所付之代價卻亦十分可觀。一八五八年之愛理條約及一八六〇年之北京條約，吾人曾以黑龍江以北及烏蘇里江以東之地割與俄國。而在新疆則一八五〇年之伊犁條約，一八六〇年之北京條約，一八六四年之塔城條約，一八八一年之改訂條約，以及歷次勘界條約所割讓之領土，亦至可觀。而吾人此次又允外蒙獨立，目的亦為中蘇友誼。足見吾國對於中蘇友誼固不惜付重大代價。然吾人固深願蘇聯人士對於此事加以了解也。

(二)就東北而言，其對於我國安全之影響亦十分重要。蓋從地理及歷史之眼光言，東三省在吾國國防上所佔之地位實與蒙古同其重要。如就北平之地位言，則此二地實為保護華北平原或黃河流域之左右翼。所以宋代初年雖勉強保持黃河以北之領土，然因其不能恢復燕雲十六州，控制遼河流域，所以終至南渡偏安。而明代之所以能保持小一統之局者，則大半原因實由於柳邊以南之遼東半島尚為當時山東省之一部份。故東三省之於吾國國防關係實至為重要。此則遼金二史已足證明，無待贅陳。所以蘇聯在我取得如許權利對於吾國之安全誠實有巨大之影響。而其中尤其重要則為蘇聯在旅順口所獲得之權利，如駐兵防守等權。固然，吾人深知蘇聯之所以要求，吾國之所以應允此權利者，其因無非對日。所以其情形與一八九六年中俄密約之情形或有相同之處，不能不付代價。但一八九六年中俄訂約於日本擊取中國之後，中國國力十分衰靡而日本勢力大張，應允俄國築東省鐵路使

用旅順，其理由實比較充足。而且當時皇俄亦尚未正式租借旅大。而此次訂約則在日本將敗中國將勝之時。日本之威脅可謂不如甲午戰後之迫切，而蘇聯之要求似乎大非必需。而吾國之應允亦未免過於寬大也。

復次關於長春鐵路之地位，就地理及經濟言，蘇聯或有利用該路之必要。所以為便利其運輸計，吾人在道義上實有允許其貨物過境之義務，可列為國際地役之一種。然此種需要似可由蘇方與華方訂一貨物過境協定，作為一種普通之國際地役。無須合辦。而且一九三四年此路已由蘇方賣與偽滿。今恢復賣前原狀，在法理上言，似亦大有問題。抑有進者，即此次所訂合辦辦法，與以前一九二四年中俄、奉俄兩協定之辦法同出一轍，已如上述。但一九二四年之兩協定弊端頗多。其中尤以局長之任命，理事會之組織，理事會法定人數三點，滋弊特多。所以該約訂後未久，東三省當局張作霖氏即與俄局長伊萬諾夫發生關於中東路運載華兵及解聘俄籍職員之爭執。而此次訂約竟亦未加改良，亦殊覺遺憾也。

最後按一八五八年愛璦條約及一八六〇年北京條約皆訂明黑龍江松花江內由中俄兩國共同航行。然我國除蘇聯革命初年享受該權利外，其餘時間則並未享受此權，而偽滿成立以後，情形如何，更不明瞭。惟黑龍江為出海大道，且為交界河道，理合有所規定，而此次條約竟未談及，似亦稍嫌遺漏也。

以上係純粹就此次條約文所付蘇聯之權利本身立論，證明此次吾國所付之權利實極為重要，而對於吾國國防安全實有甚大之影響。然吾人論中蘇邦交不能徒就約文本身立論，而應從中蘇國交全局設

法 國 選 舉 揭 曉

法國於本月二十一日舉行全國人民總投票，決定三個問題。

第一、是否應召集制憲會議重新制定法國憲法，抑或仍然維持一

想。而就此點立論，則吾人實難想像中蘇兩國在將來之衝突。反之，吾人一切之假想皆以蘇聯為永久朋友，永久盟國。在此大前提下給與上列之權利或不至有流弊。反之，如吾人假設蘇聯為敵人，則無論給與或不給與上述之權利，蘇聯勢亦非要不可。而吾國安全無論如何亦不得保障。然另一方面從蘇聯方面言，如其假設中國為敵人，則僅取上列權利實猶嫌不足保障其安全。反之，如其認中國為友，則無論得與不得上述權利，實無關宏旨。而且要求此種權利所得到之中國友誼能否比較不要求此種代價所得到之友誼為多，亦為疑問。所以此次中蘇訂約，蘇方之目的似尚有不能令人盡行了解之處。不過世界上對於國際友誼交付相當代價者實例亦多，亦不必盡有流弊。一九四〇年法國敗後，英國之地位十分危險，亟須美國援助。經與美國磋商後乃以紐芬蘭、百摩大 (Barnaby) 及若干英領西印度羣島與英屬幾內亞各地等處之軍事要地租與美國，以九十九年為期，作為美國交付英國五十隻逾齡驅逐艦之代價。即其明例。自此以後，美國在大西洋之海軍地位實遠駕英國之上。然而因美英友誼甚篤，故英人竟亦不覺其威脅。反之，美與加拿大歷來為友，則並未要求任何代價，而近年與吾國之感情亦至融洽。然中美之間則並無三十年友好條約，而且不特未向吾人要求代價，反將一切在華特權交還，並將移民律廢止。所以國際友誼之類型固甚多，不能執一而論，亦不能專視有否條約規定。總之，此次中蘇之約，就吾國之立場言，吾國可謂完全以君子之心待人。即在中蘇為永久朋友之假設下，給與蘇聯若干權利，製成其黃海渤海之優勢。此則吾人不可不知而對於蘇聯不勝其期望者也。 九月六日

八七五年的第三共和憲法？

第二、如果決定召集制憲會議重新立憲，這個制憲會議應否僅有

潘楚基

有限的權力，而在制憲的七個月期間，由臨時政府執掌政權？

第三、如果決定召集制憲會議，則投票選舉制憲會議的議員。

據報載，投票結果如次：

第一個問題的答案是肯定的，那就是說要取消現行的第三共和憲法，另制新憲法。計算截至現在為止，贊成的有一六、八一、二、六〇九人，反對的只有六六二、七九〇人。

第二個問題的答案也是肯定的，那就是說，制憲議會不會有無限的權力；反之，在制憲期間，臨時政府有很多的行動自由。贊成的有一二、二二四、一八〇人，反對的有六、二三〇、五九八人。

第三、制憲會議員五百九十一名選舉的結果，截至現在為止，共產黨得一五二席，社會黨兩派合得一四三席，新成立的「共和民衆運動」得一三八席，右派「共和民主聯合」得二六席，激進社會黨得二五席，其他十幾個右派黨合得六十席。選票清算最後結果，各黨所得的席次也許還有若干變動，但是各黨在制憲會議中的相對力量，大概是已經定了的。

這次選舉結果有幾個很重要的意義，是可以從幾方面去看的：

(一)法國人民認定第三共和的缺點 一九四零年法國失敗以後，許多人分析它的原因。有的說，因為法國的軍官太喜歡摩倣文人，吟風弄月，忽視武備；有的說，法國人太沉湎酒色，缺乏振作精神；有的歸咎於左派政黨以前的反對戰爭以及工會的時常罷工，妨害生產；但是許多自由主義者及左派羣衆則認為法國失敗的主要癥結，為法國資產階級「寧贈友邦，毋予家奴」的賣國政策。就機構方面說，他們認為那個不由人民直接投票產生的上議院為兩百家大戶在政治上勢力的大本營；它對於下議院議決的一切進法案概予否決，它又時常和行政部故意為難，所以法國的政治永遠不穩定，沒有法子趕上時代。因為如此，他們主張丟棄第三共和憲法，成立新憲法，在新憲法中僅設一院的國會，廢棄上議院。在這次投票中，右派各政黨以及激進社會黨都反對成立新憲法。現在法國人民既然贊成重新召集制憲會議，

這就顯然看出他們把法國的失敗歸咎到第三共和政制的不良。當然，制憲會議的議員方纔產生，新憲的內容還不知道；但是有一點，我們可以預料到，那就是新憲法中把上院取消，定為意中之事，因為共產黨與社會黨都是公開主張取消上院的。如果他們在制憲會中能彼此一致，那末這多年「寤寐以求之」的機會，便要實現了。如果新憲法決定只設下院，而下院中共產黨與社會黨人又能合作，我們今後可以看到大批的社會法案，例如國有銀行及大工業，建立包羅萬象的社會安全制度，軍隊民主化，以及取消教會學校津貼等，會一批批在國會通過，成為法律。法國的左傾雖然大概會經由憲法的途徑，而不見得會如同蘇聯一樣，採取革命的手段，但是法國左傾的程度有可能超過英國。法國共產黨的機關報「人道」說這次選舉「證明法國人民願意把託辣斯所佔有的巨大財富歸還國家」，如果第四共和的國會只有下院，這個真會有實現的可能。

(二)共產黨勢力的突飛猛進 在一九三二年的國會中，共產黨僅有議員十二人，在一九三六年的國會中增至七十二人，這次卻已增至一五二人。它不僅成為法國國會中最大的政黨，其勢力擴展的迅速，尤其驚人。因為這次選舉的結果，以與前一次相較，議席增加了一倍有餘，以與一九三二年相較，則增加了十幾倍。一個政黨依這個速率發展，在歷史上是不多的。

社會黨方面，在一九三二年的選舉中，得了國會議席一二九，在一九三六年得了一四七，這次則得了一四三席。依百分比講，這次較之前次要減少百分之三光景，但現時仍不失為第二大黨。有人說，這次社會黨的勝利不及共產黨所得之大，一方面是因為在一九四〇年，社會黨議員投票贊成貝當執政，一方面是因為社會黨在目前主張組織西歐集團，有防蘇的嫌疑，所以左傾的法國民衆對他們的擁戴並不十分起勁。

(三)右派及中派政黨的沒落 在一九三六年的國會中，右派政黨中的「共和民主聯合」原有議席八十八，這次降至二十六，其他右派

政黨原有議席二零六，這次降至六十席，這證明法國的大地主大資本家在人民中間實在喪失了信任。其次，代表小資產階級與守舊農民的急進社會黨，雖在一九三六年曾成爲「人民陣線」之一員，在本質上是一個中派的政黨，「有點類似美國的民主黨」——美國前外交政策協會會長波耳氏語——。過去幾十年中，這個黨在法國政治上常居舉足輕重的地位，好幾次出來組閣。其領袖如赫里歐及達賴第等都是舉世聞名的人物。但是這次卻遭受了空前的慘敗，議席由一一六而降至二十五。達賴第本身也遭受了淘汰。這一方面固然表示法國人民對達賴第之參加慕尼黑會議，出賣捷克，禁壓共產黨，以及領導抗戰不力，追算舊賬；同時也證明這種性質騎牆，可左可右的小資產階級政黨，也如同右派政黨一樣，喪失了人民的信任。

固然，在這次選舉中，有一個新興的政黨抬頭，那就是天主教徒所組織的「共和民衆運動」。這個黨的主幹分子，也出身於抗戰期間的「抵抗運動」，同時也主張國有若干生產事業，所以美國聯合社的通訊也把這個黨列爲「左派政黨」。法國共產黨則稱這個黨的發榮「由於反動政黨的贊助」。就記者觀察，這個黨不見得會如同過去的

新歐洲的演變

汪家禎譯

法國右派政黨一樣公開右傾，最可能的，他們會繼承激進社會黨的衣鉢，做些騎牆或時左時右的工作。但是，無論如何，這個黨的勝利，抵償不了右派各政黨及激進社會黨的巨大損失。

(四)戴高樂將軍地位的搖動。戴高樂將軍本來是法國領導抗戰的英雄，但是因爲他的秉性保守，在過去一年中，幾次和法國的左傾勢力發生衝突。又因爲人們傳說他的個性固執，且傾向獨裁，所以在這次復決投票中，共產黨主張制憲會議應有無限的權力。激進社會黨以及許多右派政黨對於重新制憲雖然反對，對於限制臨時政府行政部權力，卻與共產黨共鳴。假使他們的主張實現，戴高樂恐怕只有負氣下野了。

總之，中國有一位先進（記不清楚是否梁任公先生）曾經說過，一個社會要有進步，必須時常有一批特別激進的分子，發表超時代的最激烈主張。這樣，纔能推動廣大的羣衆接納比較進步的思想；否則人們把那僅僅比較前進的思想也當做洪水猛獸，不敢接納，而社會就永遠沒有進步了。

十月二十日寄自哈瓦那

在仍不脫強權政治窠臼的現世界政治中，有一個新的因素正在越來越滋長擴大，即各種不同的政治意識形態間的鬭爭。它使本來錯綜糾結到萬分的列強關係，更爲變本加厲的趨於尖銳化。戰後歐洲許多國家間的內戰流血，固然有其實質上的背景，一部分未始不是由於不同的政治意識形態在作祟。本文中的「東方」「西方」，不是專指地域上的差別，也是指兩種思想系統，從最好的方面說，前者代表革命的社會思想，後者代表民主的自由傳

一 東方與西方之間的深切差別

譯者

統。「東方」「西方」的對立不僅在歐洲也表現在世界大部分其他地方，雖則形式或不相同。本文載於八月二十三日二十四日倫敦泰晤士報，可以代表英國一部分人士的看法。文末雖於歐洲各國的合作表示關切，然而在不同的政治意識形態之間，能否真正覓得一個確實的經久的合作基礎，仍是一個可以疑問的問題。

英美與蘇聯的共同勝利，以及三國所必需擔任的復興歐洲的共同任務，已經使東方與西方之間的差別對照，再度成爲一個新的現實問題。關於這種差別的性質，東歐與西歐的瞭解各自不同。瞭解的不同不特影響到我們時代的較深刻的趨向，也影響到今日現實的政治，所以值得加以檢視一下。

我們西歐人，把西方文明認爲是希臘思想羅馬法和基督教的遺業。我們記得當羅馬帝國崩潰之時，教會如何保救了這種的遺業，從此經相當的時間產生出中古時代的燦爛文明；接着中古時代又如何發生宗教改革偉大航海貿易路線的發端和工業革命。我們想到十九世紀趨向政治自由的進步，英國的自由主義，法國的激進主義，以及大西洋對岸一個由自由民組成的偉大國家之誕生。我們以這種的文化遺業而自豪，並表示感激之忱；我們有時把它同東方的專制主義，同蒙古人和巴古達（即東方羅馬帝國）的傳統相對比；後一種傳統形成了沙皇制度的俄國和蘇聯的極權制度。

但在俄國人看來，「西方」則有不同的重要性。俄國最初的文明並不出於西方，而是起於它同希臘和阿剌伯帝國發生經濟的關係。俄國的人民在擺脫蒙古人侵略後的綿長各世紀中，仍得奮鬪防禦一連串規模較小的侵略，來的方向都是出從西方。條頓的武士在中古時代蹂躪過俄國的城市，十七世紀波蘭人會侵略阿克倫姆令宮，十八世紀瑞典人騷擾西部的各省。接着乃有拿破侖凶惡的進犯。在二十世紀的上半中所發生的兩次德國的侵略，在全部俄國歷史上最是最具破壞性的。所有以上侵略，無一出於任何高尚的動機，都是出於侵略征服的獸性貪婪。

有價值的文化影響也曾由西方而達俄國，如加否認，亦屬謬誤。彼得大帝及喀薩琳二世的豐功偉業，大部分出於西方顧問的幫助。但西方的影響始終未曾深入俄國的社會。上層階級採取西方的習俗，說法文，但這種的做法使它失去與其本國人民的接觸。它越西化，它保持的俄國成分越少。這是後來造成革命的俄國階級劃分的主要特徵之

一。甚至即在受過教育的階級中，也有一派的思想，反對「西化分子」的過於誇張的世界主義。在上世紀之末，「人民派」(Narodnik)主張「俄國不應模倣西方，俄國可以在它自有的傳統和在它原始性農民的單純心理中，得到形成新社會的各種觀念。俄國由創造這種新社會，可以成爲歐洲的師長而非學生。」

馬克斯主義基本上是一種西方的觀念，而列寧與其布爾什維克黨人原是人民派的死敵。然而到了有計畫的世界革命失敗，蘇聯的當局發現孤立處身於敵視的世界之中，不得不採取「一國社會主義」的政策之時，關於西方的舊有思想習慣，就勢所必至的死灰復燃了。

蘇聯的統治雖經希特勒匪徒的重大打擊而能巍然存在，使它自己以及它人民的眼裏看來，證實這種統治的力量。在西方望風而潰之時，蘇俄都能屹立不搖。英國固然也屢規不屈，但照蘇俄人的解釋，英國是因爲有天塹的英吉利海峽，致希特勒不能發動德國的全部攻擊力量。關於德國的失敗，他們認爲完全是他們之功。俄國統治者或人民之表示這樣的深信，自視絕對較西方人爲優越，實爲他們歷史上以前任何時期所未曾有過的。

最初感受到蘇聯影響的國家，爲地位處於德國和蘇俄之間的各國。在這些國家以內，不僅物質的條件而且在思想的趨向上有許多方面都與革命以前的俄國很相像，雖則這一點在西歐人尚未有充分的認識。

多瑙河及巴爾幹諸國曾在土耳其的暴政之下，呻吟受苦達四世紀之久，到了十九世紀末年，由於歐洲強國對日薄曦的奧士曼帝國所加的壓力，結果乃使諸國重獲獨立。一待解放以後，他們以西方經濟的及文化的協助，建立起他們新的國家。因此之故，西方人傾向於把自己當做一個慷慨大度的賜惠的人。然而這種想法只對了一半。多瑙河及巴爾幹諸國的人民是具有久遠的記憶力的，他們沒有忘記在爲土耳其人征服以前的各世紀中，他們亦曾受過條頓武哈柏斯堡諸王及威

尼士商人征服者的侵略毒。到了十九世紀，中斷已久的日爾曼人的向東擴張，又復捲土重來；西歐資本的深入堂奧，雖然造成了許多物價的進步，也引起了促成一種新的奴役之危險。

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的統治階級，也同帝俄時代的統治階級一樣，醉心西化，忽略和失去了與其本國人民的聯繫。匈牙利的地主，羅馬尼亞的銀行家，希臘的船主，他們與英法企業界或自由職業分子相同的地方，實在過於與本國農民相同的程度。

在一九一九年以前這種統治階級真心誠意的信仰自由主義觀念，但到了戰後，在經濟恐慌與人民騷動的壓力之下，他們放棄了這種的觀念，同意於殘暴的獨裁。人民只得呼籲無門，而對於他們的統治者越來越表示敵視。然而在他們國內代表『西方文明』的，就是這些統治者。他們能說西方人的話，與西歐的商人有所聯絡，而西方外交家所結交的也就是他們。

構成這些國家內人口多數的農民，是被摒諸於政治勢力地位之外的。包括農民政黨在內的反對黨的領袖們，常徬徨躊躇，缺乏決心和力量。他們把信心寄托在『西方民主國家』身上，空泛的西方民主國家一定會給他們某種的協助，等到協助沒有實現，他們便感到空泛的失望，却難得想自己起來作任何的行動。但在表面之下，正在孕育滋長一種更為堅決的反對。它以年青一代的知識分子為中心。在巴爾幹和多瑙河國家中，社會的結構是由落後的農民所支配的，要升登為統治階級，主要的途徑是謀受較高的教育。在這些國家內大學畢業生的重要性要比西歐的大學生為高。在戰前的十年中，這些國家內知識階級中年青的一代，變成為越來越受革命思想的影響。

南斯拉夫的學生所以作為最顯著的例證，他們深信祇有革命纔能解決他們國內的問題，認為由煽動及宣傳使人民起而革命是他們的責任。他們在這方面與俄國的人民派相似，十九世紀末人民派『返歸人民』的運動，雖本身沒有什麼力量，却是俄國革命準備上一個必要的階段。南斯拉夫學生與人民派所不同者，在於他是馬克斯主義者。有

些人屬於在地下工作的共產黨，但多數人不過是同情分子。其中大部分為所入不豐的公務員的或農民的子女，但也有出身富家的。這個運動在塞爾比亞最強，但也蔓延至南斯拉夫其他各省。

在布加利亞也存在同樣的運動，但因為軍警較為更嚴酷的恐怖統治，所以力量較弱。以陰謀活動為基礎的具有完密組織的共產黨，由青年方面得到主要的擁護。在羅馬尼亞法西斯的鐵衛團吸引了大部分的革命青年，鐵衛團的激進的社會口號曾經使大羣的青年和農民受其欺騙，直至它在一九四〇所犯的罪惡與愚昧劣跡昭著以後，纔使青年和農民對它絕望。不過即使在三十年代，仍有一部分羅馬尼亞的知識分子趨向左傾。其中有些人組成爲孟紐(Menju)國家農民黨的左翼，有些加入規模不大的共產黨，有些人則參加像『耕者陣線』(Peasants' Front)一類的小團體。

在匈牙利許多青年男女曾爲法西斯『箭十字』(Arrow Cross)運動所吸引，但後來由於運動之極端仰德國的鼻息，引起了他們的失望。還有些人加入社會民主黨或地下活動的共產黨。最具特殊興趣的一羣叫做『農村拓荒者』，他們是匈京的青年知識分子，有些是農分子弟，有些出身於中產階級，他們對於國內三百萬農業工人的生活情況有專門的研究，步行全國，親自觀察真理。他們組織了非法的國家農民黨，直到匈牙利解放以後纔公開活動。

一 對希特勒戰爭中的東方與西方

多瑙河與巴爾幹國家以內的革命知識分子，其所受的教育使之認定西方民主國家爲政治自由與社會進步的本土。他們主要的羨慕之地爲大革命時代的法國，不過對英美自由主義的傳統，也不是不知道。到了德國的威脅增長以後，他們越發仰望西方，予以援手。他們的希望在慕尼黑受到毫不客氣的打擊。一般的歐洲人尤其是東歐人，都堅決相信英國人深不可測的政治機巧，他們相信英國人從來不讓什麼東西聽天由命；這原是一個可異的然而也是極重要的事實。因之說慕尼黑

協定外交疏忽與軍備落後的結果，他們決不相信。所以唯一可能的解釋，就是認為這是一個布置周密的反動陰謀。英法的資本家正在鼓勵希特勒奴役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和蘇聯的計畫，好在物質的贖物中分得一分，這種思想逐漸傳布開來。

戰爭的爆發，重新恢復了若干人的希望，但其他的人用『兩派西方帝國主義強盜的內鬩』一詞，一筆加以抹煞。到了法國崩潰和英國退處守勢之時，悲觀分子似乎更加振振有詞。這種情勢由德國的進攻蘇聯發生轉變。東歐的國家通常注意陸軍過於海軍甚至空軍，所以開始把戰爭當做德蘇間的決鬪。革命知識分子的希望自然而然寄託到紅軍身上。對東方的熱望與對西方的幻滅漸漸滋長爲一。

在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內『西方派』代表的統治階級，曾與巴黎或倫敦有經濟的或文化的關係，紛與占領的德軍實行『合作』。重要的親英或親法分子，最好的不過保持不聞不問，最惡劣的竟給予德國積極的幫忙。而起而抵抗的，那是由越來越傾向『東方』的青年激烈知識分子所領導，對『西方』所知極少的落後農民。南斯拉夫的學生成爲鐵托元帥大軍的骨幹，其一部分的高級軍官與政治委員即由他們所充當。布加里亞的地下運動和少數游擊隊，亦由同樣的分子充任。在匈牙利羅馬尼亞所傳發現的極少數宣傳冊子或小規模的怠工，亦由於同樣的分子。

這些分子在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中，今日正處於當權的地位。他們一部分的力量，顯然由紅軍的在場而來。至少就羅馬尼亞而言，其現有的政府乃由蘇聯的直接干涉而設立的。然而如果認現有的新統治，祇是經由外力所創造的蘇聯傀儡，將是一大錯誤。新統治的統治者爲革命的知識分子，其中有共產黨，也有無黨派和來歷各不相同的分子。他們當然只代表少數，但是這也不能說他們的舊敵就代表多數。曾在二十年代或三十年代初期選舉中獲勝的舊政黨的領袖，仍舊相信他們代表『人民的意志』，但究竟是否如此，絕對沒有作判斷的方法。

新統治者是比较年青的人，有決斷和往往流於殘忍，對社會及政治的改革抱有明白具體的概念。在每一個國家以內，占多數的是貧窮而沒有受政治教育的小農，他們在過去二十年中難得受到過舊統治的照顧。如果新的統治者能夠爲這個久受壓迫的階級，實行有利的具體措施，他們可能獲得多數的擁護。我們值得注意，在二十五年前俄國的布爾什維主義者也是人數甚少的革命的知識分子，也是自居於由缺乏經驗的工人與愚昧的農民合成的憤憤不平的人民大眾的領導地位。

新的統治仰望蘇聯出而領導，而對西方即使不抱敵視，至少抱懷疑的心理。這一部分固是由於他們震於蘇聯武功的煊赫，一部分也是由於他們認西方爲『反動』，因爲他們深恐西方的列強尤其是英國，對他們所有政治及社會改革的計劃抱敵視的態度。所以每逢一種可能的事件，對英國的政策即加以惡意的解釋，例如英國與達朗及巴多格里奧的協定，並非由於圖軍事的利便，而是出於反動的策劃；擁護密哈洛維區並非由於倫敦情報的混淆或不準確，而是出於『親法西斯分子』的鼓動；英國的在希臘的政策，用意在於消滅左傾的運動……諸如此類等等。

所有這些話不僅爲革命分子所深信不疑，就是左派及中間派的舊領袖也同樣相信，在後者無疑仍抱希望，終有一天西方強國會爲他們之故起而與蘇聯作戰。這種『第三次戰爭』的信仰，遂使舊有的創傷幾乎無法平復，無從在多瑙河及巴爾幹國家中成立真正的代議政府。它也加強了原有的普遍的信仰，即認『西方』代表『反動』，而『進步』只能由『東方』而來。

因此多瑙河與巴爾幹國家內部的演變與俄國的情形極爲相像。在一九一七年前俄國一部分知識階級中原存有強烈的反對西方的觀念，這種觀念以多少不同的方式，仍存在於蘇聯統治層的新知識分子與新官僚之中。在多瑙河與巴爾幹國家之中，抱有這種觀念的人，也是一種革命的知識分子。這種分子的取得政權的過程，雖因紅軍的勝利而加速了，却並非由紅軍的勝利開始。

對東方的熱望以及對西方的傳統喪失信心，不僅限於多瑙河與巴爾幹國家，並且延布甚至及於西歐。法國與意大利強大左翼運動的成功，不僅由於其在戰爭期內執行『抵抗』的良好紀錄，和產業工人的社會希望，而且也由於對蘇聯實力的傾倒之忱。這種人業已低估了英美的戰時努力，並強調稱在他們國內與英美有密切聯繫的是資產階級，後者因在德國占領期中與德方的『合作』，其地位大為削弱，它現有的政治方案也是消極的浮泛的。如果在兩方國家產生不出建設性的政治另外路徑，沒有『新的解決』，則曾在多瑙河流域獲得勝利的『向東的趨勢』，似乎很可能在大西洋和地中海的濱岸再來表現一次。

真正的道理是因為在歐洲以內，『西方』不僅已經失去了它原來的物質的優越地位，而且也有喪失其在知識和道德方面領導的危險。在一九四〇及一九四一年歐洲的希望寄於英國，時至今日，英國雖仍不失為西歐國家中最強的一國，但在實力與威望方面無疑已退處於兩個巨人國家美國與蘇聯之後，英國勢力在中歐及東歐的消逝，一部分是出於我們英國自己的錯誤，但主要也許還是起於超乎我人控制以外的因素。這是很可遺憾的，可是是事實。

斥新統治為『匪徒』，為『共產主義傀儡』，實在與事並無裨補。東歐已經退處於蘇聯支配之下。並且大部分的新統治者對於今日的英國和所有英國在歷史上代表的一切，抱有深切的誤解，這種誤解

大概仍將繼續至許多年後。

新統治已經起來的這些東歐國家，從來就不會是英國外交政策的主要對象。反之，西歐的前途對英國有有關存亡的重要性。如果英國的政策同法國意大利及其他國家的政治盼望失去聯繫，則英倫三島即岌岌可危。英國的外交政策雖然必須建立於與美國歷經試驗的友誼和對蘇聯的同盟基礎之上，如忽視西歐即難免發生嚴重的危險。用意在於與『東方』為敵的『西方集團』，是一個危險的和錯誤的概念。『西方勢力範圍』的概念，以謂在這種範圍以內英國應該居於舊式帝國主義的支配地位，也是同樣的危險。而最為危險的概念，莫過於認為任何為英國人所重視的政治及社會制度，應該用外力壓迫使任何西歐國家與以接受。

現在需要比所有這種概念更為充實更為積極的東西。西方國家應該以較準確的外交關係更為密切的聯繫結合起來。他們應該借助於他們共有的遺產，合起來檢視他們全體所面對的所有政治的和經濟的問題，一方面對彼此的獨立予以充分的尊重，同時關於為處理他們共同問題所需要的一般方式，取得協議。這種工作既龐大而不易捉摸，既難把握，更難執行，也許很可使已經因惱萬狀的政治家和工作過度的外交家受不了，但在這個危機的時代中，置之不顧就免不了後患叢生。祇有憑了實事求是的解決，纔有機會恢復『西方』的威望，和使之能在歐洲及明日的世界中占有一個新的建設的位置。

建設新南洋雜議

張禮千

南洋各屬，於盟國勝利之後，反而多事，是原在吾人意料之中。據現在所知的有：法越的爭執，曼谷的排華，印度尼細亞人的要求獨立，菲律賓政府的重頒苛例，以及柔佛北部華僑和馬來人間的小衝突

等。這是燎原之火，自須謹防，識者盡知。用武力呢？斷非近代文明的民主國家所宜出。謀妥協呢？也祇能獲得暫安之局。據我個人的淺見，如能顧到土人的福利和權益，華僑的經營和開發，西人的治績和

建設，並放棄過去的舊觀念和老辦法，來作一最低限度的和通盤籌劃的打算，那末未始沒有長久治安的解決方法。

我們所說的南洋，可劃分為兩大部分，一中南半島，一馬來細亞（或稱印度尼細亞）。前者包括越南緬甸暹羅三邦，後者包括馬來亞東印度和菲律賓。在這兩範圍內，民族不同，宗教有別，語言複雜。就大體而論，中南半島崇佛教，語單音，其民族則與中國極有關係。馬來細亞除菲律賓十分之七信基督教外，餘以回教為主，語文則復音，其民族則為世人所稱之馬來民族。以如是相遠之大，要如有些美國人的主張，把整個南洋（除菲律賓）組成一印度尼細亞共和國，顯不可能，即在一邦之內亦多歧異。以毗隣瀕省的緬甸來說，其主要民族即有緬人，擇人，喀管人，得楞子，加蘭尼人，阿臘千人等等。其他五屬亦莫如是。不僅如是，即在同一族中猶有極端份子與中和份子的分別，所以即欲以一邦俾成一獨立自主之國，苟無先列強為主之監導，則必殺伐頻仍，國無寧日，此種事實，稽諸歷史，班班可考。準此以觀，不欲改造南洋則已，如欲改造，則民族和宗教是斷不可忽略的兩大問題；同時西人和華僑的功績亦不應抹殺。緣是我根據上述的觀點，來提出一種合公理，符正義，以及心平氣和的改造南洋的意見如下：

越南自歸法國後，把它劃成五區，一東京，別稱北圻，二安南，別稱中圻，三交趾支那，別稱南圻，四柬埔寨，或稱高棉，五老撾。除南圻歸法直轄外，餘四區為法之保護屬邦。查越南文化最高之南北中三圻本均屬越南本部，為中國之郡縣者五千年，自主而入貢於中國者亦千年。最近法人則擬將各屬改為聯邦，仍為法人統治下之殖民地，竊意改造辦法，應使南圻仍與北圻中圻成爲一單位，由越人自主，而與高棉老撾則暫由法人負指導之責，中國如得有關係國家之同意，亦應參加。而爲促進中越經濟關係起見，北圻之海防港應改爲自由港，而北圻境內之滇越鐵路，在管理上中國亦應有參加之權。緬甸歸英後，把它劃成七管區和一特別區，前者即顛拿紗廉、伊

洛瓦底、勃歐（庇固）、曼德禮、阿臘干、實皆、和叻外是，後者包括三部，即南擇北擇及加蘭尼是。一九四四年十月間英政府曾發表對緬藍皮書，有允緬甸光復後再過六年予緬甸以自治的建議，緬人對此，有何反響，不得而知。查英人治理殖民地，向主寬大，其所施政策，亦比較公平合理，如英人仍以此爲懷，則對緬事不難解決。竊意英爲保障印度洋上交通之理由，屬於下緬甸的顛拿紗廉等地似可暫由英統治，其餘各區，以緬人爲主，由各土著民族參加，成立一緬甸聯邦自治政府，由英政府負指導監護之責。倘中國而能取得英國之同意者，亦應參加。而中緬之北部疆界，迄今猶未劃定，亦應照戰前劃定中緬之南部疆界辦法早日劃定。

暹羅地介英法勢力間，並受日本的提攜，遂儼然以小強自許。抗戰以還，排華極烈，迫太平洋戰事發生，更附和日本與列強爲敵，所以平心言之，英國本擬嚴予懲戒，於情於理，似亦不能謂爲太過，旋英以美國不表同意，故將對暹條件減輕甚多。按暹羅的行政區域劃分四部，一中暹，二北暹，三南暹，四東暹。處理辦法可分數端：（一）暹羅現政府中的排華親日反英反美和反法分子務須根絕。（二）如仍行君主立憲制，則須擇鄭王（昭）的後嗣或與鄭王血統有關係的人物爲王。（三）如改行民主政制，則可由旅美的暹羅自由派人士和在暹的自由派人士出組政府。（四）南暹的北大年一區，十分之七是馬來民族，故應劃歸馬來亞。（五）戰時暹政府從馬來亞及緬甸非法獲得之領土，應一律歸還，其取之於柬埔寨者，由歸還之。（六）仍准暹羅獨立，惟狹義的民族主義務須澈底消除。同時英、法、中三國應共負指導監護之責。（七）中國所希望，並盼有關係各國之同意和協助的，能從車里築一鐵道，直通蘭邦和景邁，以便利和暹羅及馬來亞的陸上交通。馬來亞在政治區域方面，向分三大部分：一稱海峽殖民地，包括新嘉坡、檳榔嶼、馬六甲及附近婆羅洲之納閩並吉靈聖誕兩羣小島。二稱馬來聯邦，包括霹靂、雪蘭莪、森美蘭、及彭亨四州。三稱馬來屬邦，包括吉打、吉蘭丹、玻璃市、丁加奴、柔佛及婆羅洲之文萊六

州。此種政治區域，就史地觀點言，殊不合理，英政府宜乘此機緣，不妨改組。竊意新嘉坡和檳榔嶼仍歸英直轄。舊屬檳榔嶼的威斯來區則歸吉打，馬六甲可屬柔佛，或自成一州，納閩和文來則可歸英屬北婆羅洲，或亦自成一馬來州府。原有聯邦和屬邦的名稱取消，統稱馬來諸邦 (Malay States)。北大年即為馬來諸邦之一，而英委的海峽殖民地總督，則仍為馬來諸邦之總監，如能處理得法，則十載而後，馬來亞當可成爲自治領，或成一個獨立小國，並非難事。

東印度在荷人統治之下，劃爲兩大部份：一稱本部，爪哇和馬都拉屬之；一稱外領，蘇門答臘婆羅洲及大東羣島屬之。總面積是荷蘭的五十餘倍，總人口是荷蘭的八倍。現荷蘭雖允以自治領之地位給於爪哇各地，但其詳細辦法究爲如何，吾人尙無所聞。現除爪哇外，絕大富源未盡開發。過去美國依存東印度的物資，年達數億美元。此次太平洋戰事，擊潰日本，美國又功勳彪炳。荷蘭蓋爾小邦，實力有限，此次備受納粹蹂躪，欲謀本國之復興，已覺非常吃力。今後何能負起開發整個東印度的富源之任。最理想之辦法，莫如採用開放政策之爲有利。因是東印度的政治區域亟行重分，其辦法如下：(一)自蘇門答臘起，向東至韋他島止，即成弧線的一條土地，爲荷蘭的自治領，惟蘇島地曠人稀，應准各色人民有自由移住之機會。(二)婆羅洲讓給美國治理，其政制可採用美國之聯邦政體，於是向屬英領之砂朥越文萊及北婆羅洲，均爲聯邦之一員，惟其首腦仍由英人任之。(三)西里伯和摩鹿加羣島則讓歸英澳共營。(四)新幾尼亞及其附近的島嶼

則歸美澳共營。(五)帝汶島向歸荷葡分治，今後似宜讓澳葡共營。(六)婆羅洲新幾尼亞及西里伯三大島，均人烟稀薄，應准各色人民自由移居。我想上述辦法，荷、美、英、澳如能坦白磋商，或可得到一種好果。

菲律賓應照故羅斯福大總統之諾言，准其提早獨立，惟非政府對華僑之種種苛例，應儘量修改，或予以撤消。

除上述建議外，尙有三點必須一提：(一)中南半島各政治單位，應合組一聯邦政府，其名稱即名中南半島聯邦，首府可設於曼谷，凡有關各國均可參加。(二)馬來細亞各政治單位，也應合組一聯邦政府，其名稱即名馬來細亞聯邦，凡有關各國，亦均應參加。誠能如是，則南洋各民族間之糾紛可以融和，殖民與被殖民間之怨恨可以泯滅，而南洋富源之開發亦可期待，是誠一舉而數利者也。(三)南洋華僑據一九四一年的統計，共有八百五十萬人，過去功績彰彰在人耳目，我人不願多言，即今後建設開發復興的大任，恐亦非賴華僑不可。華僑的勤苦耐勞，遵守法律，無政治奢望，早爲西人所熟知，故我人最低的要求，除希望南洋各屬有關政府，能予華僑以發展經濟，推廣教育，並移住之自由外，別無多求。如政治方面，能多予優秀僑胞以參政的機會，則祇對南洋各屬政府有利而無一弊，是則作者所深知者也。至過去對待華僑的種種苛例，必須修改或取消，則各屬政府必已熟思，更無須贅述了。

英國出口貿易的衰落及其振興方策

李善豐

英國的出口貿易，在這次戰爭中，遭受着最嚴重的打擊，在這次大戰前的一九三八年，英國的出口計四萬萬又七千萬鎊，但到了一九

四三年，其出口僅值二萬萬又三千餘萬鎊，戰時出口物價一般地增漲，據英國貿易部公布的戰時平均物價指數，一九四三年物價要較戰前增高百分之七一，因此，我們要把這物價因素加入計算，則戰時輸出貿易跌落更多。據英國貿易部於一九四四年十月所發表之英國戰時出口貿易統計，按戰前物價計算，一九四三年之出口僅合一九三八年百分之二九，如就出口與國民所得比較，英國一九四三年之出口僅合英國國民所得百分之二八，而一九三八年之出口佔全國所得百分之二，其衰落之甚，不難想見。

我們曉得英國是完全倚仗國際貿易生存的一個國家，其進口貿易較出口貿易更多，每年形成鉅額的入超，比如以一九三六至三八年之平均數字來看，進口計九萬萬又三千萬鎊，出口價值五萬萬又四千萬鎊，入超達三萬萬又九千萬鎊。如單就一九三七年看，則入超達一四萬萬又四千萬鎊。英國每年之所以有如此鉅額進口，是因為英國不能產生其需要的一切東西，它要維持島內四五千萬人的生存，它必要從海外輸入大量的食糧，它要維持其國內工業，必需從國外輸入鉅額的原料。它每年用以支付此鉅額進口的資金的不外乎兩個項目，第一就是出口，第二就是無形輸出，所謂無形輸出，計包括海運收入，保險收入，以及海外投資收入。據英國航業商會主席(H. T. Schierwater)一九四四年在該會演講在戰前英國每年由航運所得的收入總在一萬萬鎊以上，填補英國入超數額達三分之一，又據英貴族院議員Rotherwick在英上院討論出口貿易時發表的意見，填補英國的鉅額入超的端賴國外投資及航運，其中航運計填補百分之三十。在一九二〇年，航運收入彌補入超達百分之九十。投資收入：據Economist週刊所載，在一九三六——三八年之三年中，平均達二萬萬鎊：

英國一九三六——三八年之平均國際收支(單位百萬鎊)

債務	九三〇
進	九三〇

政府支出	一〇
共計	九四〇
債權	五四〇
出	二〇〇
投資收益	一〇〇
航運收入	四〇
佣金	一〇
其他收入	四〇
不	九四〇
共計	九四〇

由上所述，我們可以明瞭英國的海外投資收入及各種無形輸出，在彌補英國的入超上面，是具有如何重大的作用。可是，不幸由於戰爭的爆發，英國的海外投資，大半喪失了，各種無形收入，也大大減少，據一九四四年的統計看，英國已出售其海外投資達四十二萬萬又六千萬美元，約合英幣十萬萬又六百餘萬鎊。海運收入也只剩下一九三九年的半。

英國在戰後，百廢待興，需要從國外輸入甚多物資，尤其是其廣大的社會安全計劃，要提高國民的生活水準，需要更多的輸入，但是成爲填補輸入手段的兩大收入——有形出口及無形出口——卻反而減少，同時英國對海外的債務在戰時又積累到三十萬萬鎊的鉅額(據一九四四年十月十一日倫敦泰晤士報週刊)，這實在是英國當前的一個極端嚴重的問題。

英國在戰時海外投資的損失以及出口的衰落，那自是必然的。因爲在戰爭初期，英國單獨支持對德戰爭，美國不獨未參戰，租借法案也延遲到一九四一年三月才實在。這一期間，英國爲籌措戰費，由海外購作戰必需物資，自非動員海外投資不可。單在美國，就拿投

資中的五萬萬多美元（約合一萬萬又二千萬鎊）依據「現錢現貨」的辦法，開銷了。在這同一時期，英國對出口貿易是非常努力，其目的無非換取外匯，以購入作戰物資，但是一方由於歐洲市場的淪陷，另一方面由於勞力及原料資材之不足，輸出的數量，仍然有限。及至一九四一年三月，租借法案實行，英國的出口貿易更受着嚴重的阻礙。因為根據該法案，英國一方面固然可以由美國得到軍需物資的供應，勿須付現，但同時，英國須受一種約束，即：英國不得將所得租借物資轉用於商業意義上之再輸出，隨後以太平洋戰爭緊接着發生，遠東市場，相繼淪陷，英國的出口貿易，遂更一落千丈。一九四三年的出口，在數量方面，降落至一九三八年百分之二九。

一
我們在前面說過，英國的出口貿易與無形出口是構成英國國際收入的兩大項目，英國每年鉅額的進口，即由兩大收入抵銷；戰後，英國的進口，將更增多，又加上三十萬萬鎊的對外負債，不難想見英國戰後的國際支出將高達一鉅大數目。為應付這一筆鉅額的支出，國際投資收入及其他各種無形出口，由於戰時的損失，既難以作數，自不得不完全仰賴於出口了。因此，出口貿易在現時英國是被一般當作生命線地重視了。英國的出口貿易，為了擔當這一任務，不但要恢復其戰前水準，更要超過戰前水準達百分之五十。現在英國全國上下，無論國會的討論也好，政府要人的講演也好，工商人士的呼籲也好，報紙雜誌的宣傳也好，都無不一致提出「將我們的出口提高至超過戰前水準百分之五十」的口號。

一、要比戰前（一九三八）增加百分之五十的出口數量，是一個很大的出口目標，一九二八年英國出口總值為四萬萬又七千萬鎊，如按一九三八年物價計算，增加百分之五十的出口，則今後出口總值應為七萬萬又五百萬鎊，如按一九四四年物價計算，則今後出口總值應為十二萬萬又五千五百萬鎊（據英國經濟學家一九四五年、五、一九

日刊）。

十二萬萬又五千五百萬鎊——這是一個如何鉅大的數額，即令以戰前物價計算，七萬萬又五百萬鎊，也是一個很高的數目，我們曉得英國出口貿易最高峯的一年的一九二九年，也不過六萬萬八千萬鎊。英國今後的出口目標，是要突破英國出口貿易的過去的任何一个一年的紀錄。

「增加戰前出口百分之五十」！這是現在英國全國上下一致呼籲，這是英國今後出口貿易的目標。

二

光有目標，而無實際達到目標的計劃和辦法，那還是枉然。我們現在看一看英國為造成其增加出口的目標，作了一些如何具體的計劃和努力。我們檢討近一兩年英國上下在這一方面的努力，覺得是非常廣汎而深入，充分表現英國的老練而實踐的作風。

茲列舉其最重要的若干措施如下：

一、恢復出口工業生產 遠在一九四四年初，對德戰爭日趨好轉之際，英國的出口工業即要求政府准許他們生產，廢除戰時所給予出口工業的一切限制，要求軍需工業部門放出若干勞力轉用到出口工業，要求政府供給他們各種必需的原料。他們的這一些要求，大部份得到了許可，因此我們可以看到，遠在歐洲戰爭結束之前，英國的出口工業即已開始復員，他們的理由是，英國的出口工業，在戰時損失太大了，若不早為復員，將無法恢復其戰前國際貿易地位，將無法與美國競爭。現在整個戰爭完全結束，戰爭生產之轉變為平時生產，特別是出口工業之生產，是更加速度的全面進行，是不難想像啊。

二、解除租借法案的束縛 租借法案有礙於英國的出口貿易，我們在前面已經說過。開始因為戰爭的需要，英國不得不痛心忍耐。隨後因戰事的漸趨好轉，租借物資不像以前那樣迫切需要，英國遂要求減少租借物資的輸入，以求減輕其出口貿易的壓迫。英國前任首相邱

吉爾於一九四四年十月初在英下院關於租借法案的演講中，即強調地說：「由一九四五年起，我們不要再接受租借法案關於任何民用製造物及甚多項目之原料與半製品之輸入，如此，我們即可不受一九四五年九月白皮書之約束，而對於上項民用製品及由上項原料製成的貨品，作自由的廣泛的輸出。」

據倫敦泰晤士報週刊（一九四四、一一、六）所載，英國為減少租借物資的輸入，曾由美財長毛更索助手懷特與英國代表凱恩斯會商，結果，美國自一九四五年起，關於鋼鐵及其他各項原料，停止對英租借輸出。一九四五年，美國對英之租借輸出將減少至五十六萬萬美元（合十四萬萬鎊），即減至一九四四年之一半，英國的目的，在藉此減少其輸出上之拘束。

三、增加出口信用 出口信用擔保制首創自英國，其目的原為鼓勵商人對外輸出，凡是英商向外輸出，為恐輸入國商人，不能按期付款，或因故不能付款，可舉先請求英政府出面擔保，嗣後如有損失，即由政府負債賠償。據本年一月七日英泰晤士報週刊出口消息欄（Export Note）載，英國過去對海外所作信用輸出，計達百萬萬鎊，其中有五十萬萬鎊完全損失。因此，使英國商人對海外輸出畏懼不前。自出口擔保信用制實施後，出口商可免除此種損失的顧慮，對於出口貿易，自是一大鼓勵，惟過去政府對於出口信用的擔保額，據一九三五年公佈的條例，其最高限為七千五百萬鎊，數額未免過少，現為促進出口，鼓勵商人對外貿易，據報載，此項最高限額已增至二萬萬鎊，幾等戰前的三倍。

四、更新工業設備 英國雖是工業發達最早的國家，但是由於其工業設備久未更新，以致比較其他後發達的工業國家，工業生產效能顯得特別落後，尤其是成為英國出口業兩大支柱的紡織業及煤業，生產效能，日見低落。據布拉福得（Bradford）紡織業會主席福司特·比佛（Foster Beaver）發表說話：「英國紡織業現有的建築機器及各種設備是大陳舊了，大都是六七十年前維多利亞時代人們的遺產，比之

其他各國紡織業的近代化，實在是落後得多。英國要想在國際貿易上恢復紡織業在往昔時代的光榮的地位，它必需建築新的工廠，裝配新的機器，並運用新的方法。」英國的煤業，據泰晤士報出口消息欄所載，其每班（Shift）的生產是，較之德荷各國要少一半，其效能之低，可以想見。現在英國已經發見這些弱點，因此已開始努力更新其工業設備，以求提高生產效能，俾得在國際市場上與他國競爭。

五、加強輸出工業之設計 英國製造業者頃近檢討其出口貿易之日趨衰落，發覺有許多原因，其中有一個就是英國出口工業，在製品的內容、形式、色澤的設計方面，不能日新月異，隨時與海外市場需要配合。據新近成立的工業設計所主任（S. C. Leslie）在英貿易部週刊所發表「內銷與外銷之設計」一文中指出：「在戰前英國有形輸出四〇〇、〇〇〇、〇〇〇鎊總額中，有二〇二、〇〇〇、〇〇〇鎊即半數以上的輸出物，其生產設計，是佔着一個極重要的因素；即是說，英國輸出貨物的一半，其銷路如何，是要靠其生產時設計的適宜與否來決定的。」由此，我們可以看到工業設計對於英國出口貿易的影響是如何重大！所以不久以前英國特別成立一工業設計所，以謀出口工業設計之順利推行。此外，英國的一般報紙雜誌，以及國會的討論，也都提出工業設計的重要，籲請政府工商業者注意。特別是貴族議員（Woolton）在英國協會大會中，以熱烈的語調，呼籲英人努力作科學的研究；他說：「假如英國工業要想恢復并保持其在世界市場原有之卓越地位，我們必須儘各種可能動員并利利用科學研究，我們不能依賴過去，我們須注意工業上之新設計。」

六、重建倫敦的國際市場的中心地位 英國在過去一向執着世界貿易的牛耳，其原因固然由於英國本身需要大量的進口，并同時每年須有大量出口，但是另外一個重要原因，就是英倫具有世界市場中心的一切便利和設備，比如金融的活動，航運的便利，以及倉庫，保險等設施，在戰前，可以說全世界各地，無與配敵，這樣使得全世界各國的對外貿易，願意集中在倫敦，再行分散。可是，這次大戰使倫敦

這個中心地位墜落了，世界市場的中心已由倫敦轉移到紐約。這是很使英國痛心的。英國現在感覺要恢復昔日的國際貿易地位，必須把這世界市場的中心地位，再由紐約移回倫敦。本年三月二十四日的「經濟學家」週刊所載「倫敦的毛皮貿易」一文中，論及恢復英倫的世界毛皮貿易中心地位，曾強調指出，英國要想恢復其世界市場中心地位，必須將英國在過去成爲世界市場中心所具有的一切便利和設備——金融、航運、倉庫、保險等——重建起來。就英國一年來的動向看，如努力建造商船，設立出口信用，成立進出口貿易交換公司，也正是在向這個「重建」方面努力。

七、普及貿易智識 加強貿易幹部訓練，據一九四五年三月一日的倫敦泰晤士報週刊所載「滿徹斯特市立高級商業學校於去年十月，設立了一出口貿易研究班，以備一般有志於出口貿易青年，習得有關於出口貿易的必要的常識。研究班的課程係由該校與出口貿易研究所及滿城從事國外貿易的主要商人，協商擬定的。其目的乃在訓練一批幹練人員，以爲戰後恢復并擴大合衆王國對外貿易之用。課程計分兩大部門，第一部門包括統計方法，海上保險，商品包裝及運送，商法及其對出口貿易的應用，會計及其解釋，國際匯兌，出口金融，第二部門包括海外市場研究，海外推銷方法研究等較爲高級的特別課程。」

又據泰晤士報週刊出口消息欄載「出口貿易研究所現預定了一系列之餐時演講，聚餐演講地點爲倫敦商人廳，演講的範圍，不外下述兩個大題目即：「貨物之海運」與「貿易及支付」。每次講演之後，并留有一定時間供出席人詢問，全部演講將於五月十七日完結，屆時并將舉行自由考驗，對於考試成績佳者，得獎贈書刊。這些講演係出口貿易研究所促進「出口教育」工作的一部。該所於此之外，并有許多其他方面的活動，在英國各重要城市如倫敦，利物浦，伯明翰，滿徹斯特，及卡迪夫等處，出口貿易的全部教育課程，都由該地地方教育機關，根據該所擬定的綱目，實行講授。」（一九四五

年三月十四日刊）

八、整備并加強貿易機構，英國有一個專管的貿易機構，就是貿易部，部內有一個海外貿易處，專司海外貿易，其他各處亦是處理與貿易有關的事務，如出口工業之督導獎勵，出口工業所需勞力及原料之配備調劑等，都是他的職掌範圍，在促進英國對外貿易上曾盡其光輝的任務，但現在爲配合戰後的偉大輸出計劃，這個貿易機構更需要加強起來，據英新聞處倫敦十月十一日電，據每日電訊報稱，英國貿易部現擴大組織，成立一國家工業生產顧問委員會，政府各部代表九人，僱主代表三人，職工會代表三人組成，其任務乃在供一切生產工業之諮詢，以謀生產工業與輸出之配合。更據泰晤士報週刊出口消息欄所載，蘭開夏方面并有人建議設立一紡織業部，以專司紡織業生產及對外貿易事宜，以加強紡織業對海外進出。

不獨貿易機構本身，即是外交機構及人事，亦須以促進對外貿易爲其主要任務，而加以重新配備和調整，據一九四四年十二月十三日泰晤士報週刊載，貴族議員李斯特威爾(L. S. T. WELLS)曾在國會討論中指出：「戰後我們外交主要任務之一，必定是促進我國出口貿易。對於商業智識完全缺乏的純粹外交家，將不會存在，實際上這樣的純粹外交家早已不存在了。」

九、加強大英帝國及英鎊集團之聯系 英國不獨擁有廣大的自治領及殖民地，構成經濟上特別是貿易上一個強固的單位，在這一單位內，由於優惠關稅的實施，使英國在貿易上享有獨特的便利。就是在英帝國範圍外的一些國家如埃及、伊拉克、土耳其，以至阿根庭等由於歷史上的傳統，也與英國在貿易方面結成很密切的關係，構成所謂英鎊集團，即是這些國家對外貿易如得有剩餘的美元外匯，或其他非英鎊外匯，必須把這些外匯，換成英鎊，假如這些國家需要英鎊以外的外匯，亦可由英國酌予供給。這樣一來，於是這些國家的對外貿易，不得不仰賴於英國的扶持，而英國對這些國家的貿易，遂較別的國家享有更多的便利了。據本年一月十日的泰晤士報週刊所載，最近

成立的英埃協定，規定由英國給予埃及四千萬美元的外匯，以爲埃及在一九四五年購入非英鎊區的貨物之用，這就是說埃及對非英鎊區的貿易，在一九四五年只能限於四千萬美元，不能更多，這對於埃及的對外自由貿易，無形是一個限制，但英國的商人是覺得英國所給予的外匯太多，深恐以此引起美國貿易之競爭。

此外，我們更舉一例，說明英國對英鎊集團貿易之密切聯系，就是本年初英國商人對阿根廷政府提出戰後貿易計劃，建議英國出口至阿國之貿易綱領，已經阿國副總統朱恩·伯倫上校，以阿國戰後計劃委員會主席之權力予以批准。根據此計劃，英國將在戰後供給阿國以大量之機關車，鐵路器材，貨車，汽車，以及其他各種貨品，幾乎要將阿國戰後所需要的交通器材，一手承包。據三月四日紐約論壇報阿京布宜斯艾諾斯所發消息，現在英國商人不斷大批前往阿國，英商在阿京各界極爲活躍云云，英國對阿根廷貿易之如何深切關懷，以及所謂英鎊集團之如何密切聯系，當不難如此窺見一斑。

十、爭取美國合作。美國若干年來在輸出貿易方面就是佔第一把交椅，這次戰爭使美國在國際貿易方面的勢力，更大大地擴張起來，與英國的出口貿易在戰時跌落至戰前百分之二十九的水準相對照，美國的出口貿易在這同一期間在價額方面增加百分之三百，在數量方面

論京滬物價的波動

京滬物價，特別是上海的物價，現已居於全國領導的地位。所以作者討論這裏物價的波動，該不是無意義的吧！

自八月上旬敵人投降消息公佈起，到最近十二月上旬爲止，這四個月中間，京滬物價的波動是很大的。我們大概可以把他分爲三個時期。

面，也增加百分之二百，原先是英國的市場，多數都爲美國所侵入。同時，美國的生產在戰時完成了空前的發展，他的經濟勢力像巨人般地站在世界各國之前。他爲實現他國內的充分就業計劃，已提出每年百萬萬美元的出口目標。此外，他更保有價值二百萬萬美元的鉅額黃金（據本年一月二十七日美國外商業週刊），他可能向世界任何需要援助的國家作大量的投資及物資輸出，一句話，他現在具有操縱世界經濟的一切權能。和這樣的一個經濟巨人，要想作國際貿易的競爭，到底是一個不可能的事。因此，英國儘管一面在國內作各種振興輸出的準備，并謀加強大英帝國及英鎊集團的聯系，同時不得不向美國求援訴苦，冀圖於國際商業政策上，獲取美國的諒解，協商一致的步調。據本年二月七日泰晤士報週刊載漢農（Hannon）爵士於本年二月於國會討論出口信用法時，曾強調指出，英國工業家對此信用法的製定，自是感覺欣慰，但是如果不能獲取美國關於世界貿易的協商諒解，前途仍無希望。近頃英美的財政談判，就是英國欲獲取美國合作的具體表徵，雖然目前由於兩方意見距離尚遠，會談尙無結果，但這不過是一時的頓挫，終久必須獲得相當的即使是暫時的協作。

一九三五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完稿

金天錫

第一個時期是下跌時期

投降消息公佈後，各物紛紛看跌。如以陰丹士林布爲例，即由舊鈔一百萬元一疋（照當時八十比一折算，約合法幣一萬二千餘元）跌至八十萬元（照這時一百二十比一折算，約合法幣六千六百餘元）。

這理由很簡單，就是由於人心看好，買主停止購買，賣主急於脫手，以致物價普遍下跌。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各國同樣有過這種經驗。後方情形，亦復相同，士林布由法幣十四萬元跌至八萬元。其餘各項貨物，除少數出口品外，均見下跌，惟參差不一。不過這樣一跌，後方多數廠礦與商店，就無法維持，而有請求經濟財政兩部救濟之舉。這件事情，對於平抑物價乃至將來整理幣制，都是一個極好的參考。

第二個時期是暴漲時期

人心看好是一時的。但是戰時消耗，還沒有得到補償，戰後復員，政府支出又較戰時為大，所以九月中旬，各物就開始回漲，到十月中旬，上海士林布已經漲到法幣七萬元，比較最低時，漲起九倍多。不過其中一部分，例如士林布由六千六百餘元漲到一萬二千餘元，應屬回漲部分，而從一萬二千餘元再漲到最高峯七萬元，才是暴漲部分，這樣，實際僅漲了四倍八強。收復區的人民，歸咎於後方來的人買貴的，後方來的人，則又指摘這裏的商人「以抬高物價來歡迎我們」。其實這種觀念都是不正確的。最近物價的暴漲，是戰爭遺留的惡果。我們不能歸咎別人，祇能歸咎敵人。茲將暴漲原因分析如下：

(1) 京滬與後方交通恢復以後，物資與人員的交流，實為這次暴漲的主因。戰爭是最大的消耗。後方生產落後，又被敵人封鎖，加以缺少應付的經驗，而與敵人作八年長期的苦戰，自然會召致物資缺乏與物價高漲。敵人投降消息公布後，後方物價亦會普遍下跌，但到十月上旬，重又回漲。幸有收復區低價物資的西流，各種物價還沒有怎樣超出日本投降以前的高峯。不過這時收復區的物資，就大量西流，物價也跟着大漲。由於交通的不便，利息的高昂，以及航運的危險，京滬物價，還與後方保持着相當距離。京滬的物價，漲到這裏，就暫告緩和了。除了物資西流以外，後方軍隊與接收人員又在大量東移，

帶着政府製造的購買力——法幣——來換取收復區的物資。京滬物價，就在這種人物交流之下，大漲而特漲。這骨子裏是敵人由戰爭加給我們的重負，正由後方普遍分配於收復區域。

(2) 這次物價的暴漲，有人以為敵人投降前兩個月，增發偽鈔五千元券與一萬元券，其數額約達全部發行額（四萬億元）百分之八十二，是一個很重要的原因（見鍾淦恩氏京滬區的貨幣問題）。作者很同意這點。不過我們也不應過於高估他的影響，因為如以二百比一折算，全部五千元券與一萬元券僅合法幣一百六十餘億元。這個數額並不算大，且其流通區域不限於京滬兩地。

(3) 共產軍這次在各地發動內戰，使得人心恐慌，甚至疑慮到有擴展成爲第三次大戰的可能，加以他們破壞鐵路交通，封鎖原料產區，是物價暴漲的又一原因。

(4) 我們不能不承認，偽鈔的低估，加速了京滬物價的暴漲。假使偽鈔兌換率定得較高，例如一百五十比一，京滬物價就不會漲得這麼快。當訂定比價時，士林布約值偽鈔二百萬元一疋，應合法幣一萬三千三百餘元，後來漲到法幣七萬元，應合偽鈔一千〇五十萬元，不過漲了四倍二強，但是現在定爲二百比一，就由法幣一萬元（偽鈔二百萬元）漲到法幣七萬元（偽鈔一千四百萬元），無論以法幣計算，或以偽鈔計算，都是漲了六倍。不過這能歸咎政府嗎？不能。敵人投降後，偽鈔就跌至一百三四十元換法幣一元。後來陸軍總部公告，政府機關暨國營事業以及一切稅款之收支，概用法幣，偽鈔更跌至二百乃至二百以上換一元。偽鈔的跌價，是敵人失敗後必然的結果。政府爲防止敵偽與投機者握有大批偽鈔而圖獲不當利益，決不能定得比市價高。二百比一就是根據當時市價而定的。所以如有低估，祇能歸咎敵人。但是較諸一部分人主張採用美國把敵人在菲律賓所發偽鈔全部廢止的辦法，已是溫和多了。

(5) 此外，工廠接收的遲緩與倉庫長時的封閉，都是助長物價暴漲的。

第二個時期是再度下跌時期

從十一月中旬起，京滬物價又見下跌，士林布由七萬元回跌四萬餘元，前途尚在看疲。其原因就是由於上列幾個暴漲的因素已在逐漸消失，而在相反方面，卻有新的因素來對物價施以壓力。

(1) 外貨源源進口，十二月一日至十日，上海進口稅即有二萬五千餘萬元。外貨進價遠在京滬市價之下。這對京滬物價，是有極大的決定作用。

(2) 救濟物資總值美金九億元，每元照市價折合法幣一千二百元，應有一萬億元以上。報載以後每天將有一萬噸左右的海輪一艘，載運救濟物資進口。這是何等有力的穩定因素！我們試看最近各項物品中，布疋糧食藥品等下跌較鉅，煤炭五金電料等無甚失落，就知救濟物資已在發生作用了。

(3) 報載上海封存物資約值法幣一萬億元，不知是否包括已被各機關借用之物質在內。敵偽產業處理局最近將各種封存物資，陸續平價發售。假使報載數額屬實，對於物價平抑，是另一個有力因素。

(4) 東北局勢好轉，共產軍發動內戰乃至發展成爲世界大戰的危機已形減少。人心稍定，物價轉穩。

(5) 天津與京滬交通部恢復以後，天津物價，由於偽聯銀券的低估而見低，京滬物價，特別是金價，就受其影響而下跌。這個因素是最先發生利用的一個，但也快要消失了，因爲天津物價，正如過去京滬一樣，已在回漲中。

(6) 此外，川幫因水小而減少進貨，以及杜月笙王曉籟二氏奉蔣主席電令，與各方會商平抑物價等，也有相當影響。

三個波動時期，已分述如上。政府在高漲時期曾有所行動，這時是否應採觀望呢？

作者認爲這時是穩定物價的良好時機。政府應該把握這個時機，採取適當措施，以期確保物價的穩定。物價是貨物與貨幣間相互關係

的表示，所以穩定物價，應從兩方面下手。

貨物方面，我們希望政府善爲利用封存與救濟兩項物資。封存的物資，應該分期分區平價發售，嚴防奸商套購。價格的平抑，應以不妨礙國內廠礦的生產爲原則。救濟物資大都是以平價出售，出售所得，再行僱用勞力從事公共事業的建設。這種物資的發售，也應依照前項封存物資的發售辦法來辦理。一部分無代價賑濟貧民的，對於物價，不會有多大影響。至於進口貨物，在目前法幣高估與外幣低估情形之下，源源輸入，是要打擊國內工廠事業的。所以我們希望政府早日調整匯價。匯價的決定，應在不妨礙機器與原料進口條件之下，顧到國內產業的保育與產品出口的鼓勵。迅速恢復原有廠礦的生產，與迅速恢復各地的交通，對於穩定物價，也是同樣重要的。

這裏所謂穩定，決不是逐步壓低，逐步壓低將使國內生產事業無法維持，最後仍出請求政府救濟之一法。這是不不能不注意的。

但是政府收支如仍無法平衡，而須大部依賴發行，物價還是無法穩定的。所以貨幣方面，就要減少發行。其主要方法，不外征稅與舉債。租稅是最好的方法，因爲比較公允，而且無須償還。中國主要是農業國家，租稅自然以田賦與消費稅爲主幹。這幾年來，中央的稅收，大部依賴田賦征實。本年預算（近已大大追加）中，田賦征實，照作者估計，實占各項稅收百分之七十左右，在總收入中，也占百分之五十以上。但是政府根據政治上的理由，竟把本年收復區田賦予以豁免，後方田賦也在明年予以豁免。這樣，政府少了這筆鉅大的收入，而又無其他收入可以抵補，就祇有增加發行之一法。這在財政上乃至經濟上看，是極大的失策。陷區收復以後，直接稅（包括所得稅、營業稅等）應從速派員，設法開征。作者又建議舉辦財產捐。因爲戰時商人與大地主，成爲暴發戶的很多，商人雖被課所得稅與利得稅，但偷漏過多，地主根本沒有所得稅與利得稅，所以政府應舉辦一次財產捐，征課其已由所得轉成的財產。租稅的利用有其一定限度，尤其在各項工礦

事業復員之初，不宜過於重課，所以在租稅政策以外，不得不兼採公債政策，政府對於握有鉅額餘資者，可藉公債，而將他們的購買力轉移於政府之手。在物價穩定時，募集公債原不十分困難。但在幣值低落之際，就不很容易。利用英美未用借款，發行外幣公債，是可以採用的辦法。

敵人對我的賠款，應有一筆很大數目，當然，這都是物資，包括設在中國廠礦在內。這種物資，除一部分補償幾年來人民的損失外，大部分可由政府讓轉人民，而在財政上獲得收入。封存物資的出售，也有鉅額的收入。

三峽水電計劃的認識和準備

李紫翔

一 三峽水電計劃的概要

長江三峽的水力資源，向為中外專家視為可能開發的巨大目標，而經過薩凡奇博士的這次考察設計，更已完成一個屬於中國並是屬於世界的最大的水力發電的初步計劃。這個初步計劃，具有兩個顯著的特點：第一個特點是薩凡奇博士依賴他的數十年水電工程專家的經驗和現代的高度技術，充分利用三峽水力資源的可能潛能，使這個計劃中的電廠容量達到一千五百萬匹馬力的最高限度。這個計劃一旦完成，則比較世界上現有的最大水電廠，或過去任何專家對於三峽水電容量的估計，都是要大過五六倍的。薩凡奇計劃的第二個特點，是以水力發電作中心，綜合工業、農業及灌溉、防洪、航運等多方面的需要和影響，參考美國 T、V、A 區域經濟的初步試驗成功的經驗，為我們設置了一個華中區工業化及電氣化的偉大圖景。所以這個三峽水電計劃的本身，既是人類智慧及技術的最高表現，也是改變中國以及

出售黃金的辦法依然可以採用。政府現存黃金總在二百五十萬兩左右，約值二千億元以上。過去後方出售黃金，因為售價與市價相差過鉅，利益優厚，吸引各方資金，以致引起金融的恐慌。現在這個問題是不會發生的。最近京滬多數物價，悉隨金價而上落（不久將是匯價），所以黃金官價的不動，極有助於物價的穩定。不過假使市價超出過鉅，為防止投機套購計，官價還是不能不加調整的。

我們希望政府分採上述幾個方法，能夠減少發行，乃至停止發行，俾與前列貨物方面的政策相配合，以達物價穩定的目的。

亞洲歷史的偉大製作。

薩凡奇氏的三峽水電計劃的要點是這樣的：

這個電廠的位置是被選擇在長江出三峽進入平原的宜昌上游。它的混凝土的一道攔河壩，決定建築於南洋關附近。壩身連底脚高達二二五公尺，抬高低水時期水位至一六〇公尺，流量落差每秒四十萬立方公尺。攔水壩中部設淺水管一〇四孔，壩頂裝設活動鋼質鼓門，壩旁建築特種船閘，以控制水位，調節流量，並便利航行。這個大攔河壩後的蓄水庫，可以供給九〇〇萬立方公尺的水，作灌溉的用途，並可以消納洪水二七〇萬立方公尺，控制有紀錄以來的大水災。發電機的廠房是選建於南岸的山岩內，藉以避免可能的空襲的損害；計劃裝置水輪發電機一〇〇座，每座有一五萬匹馬力，共約有發電容量一〇六四萬千瓦。全部工程預計十年造成，自第六年起每年完成二〇〇千瓦的發電設備。另外，為謀大量電力的用途並供給農業的肥料，附帶設立化學肥料工廠。這個計劃的全部費用，包括土木工程、電

廠、船閘及化學工廠的設備，以及建築期間借款利息及雜項支出，共約需美金十三萬萬元。

三峽水電計劃全部實現後，共有發電容量一〇六四萬千瓦，每年發電的最小電能為七〇八萬萬度，平均為八二七萬萬度，每度成本為〇・〇一七五美元。電力的用途，計劃用於工業及其他方面的約四六四萬千瓦，用於農村的約六〇〇萬千瓦。工業用電每度收費美金五毫，農村用電每度收費美金二厘。美國T、V、A的水電成本每度美金〇・六二八厘，火電四、一五九厘，平均每度電售費三・八厘。將來三峽水電以廉於T、A、A售價六七倍的電費供結工業用電，自使工業建設獲得了充足而廉價的動力條件。三峽計劃中雖只附有化學肥料廠的設計，但既有如此大量而廉價的電力供給，那對華中區一般工業的發展，當可發生促進的槓桿作用。

三峽水電計劃的另一重心，或許說是一個更重大的目的，即是對於農業或農村經濟的革新作用。依據這個計劃，被用於農村的電力約佔全部容量的百分之五六・三九，同時，九百萬立方公尺的蓄水量，和二百七十萬立方公尺的洪水消納量，可以使六千萬畝的耕田，獲得灌溉及免除水災的利益。據計算在北至襄陽、南至常德、東至漢口的這個區域內，由於防止水災，每年可以減少損失三八、二四〇千美元，增加一次收穫（七至十月）又可多獲毛利三七、〇〇〇千美元，其因灌溉而增產的利益，尚未計算。每年增加一次收穫的利益是這樣計算的：每一市畝每次收穫可得糧米十二蒲式耳，依戰前價格每一蒲式耳值美金一元，每畝可增值一二美元，六千萬市畝即可增值七二〇百萬美元。除去百分之五的灌溉費用（依美國的例子）三百六萬美元，貯水費用五百萬美元，及勞務種子等費用六四二百萬美元，約可得毛利如上數。

薩凡奇計劃的第三個重大貢獻，即是關於長江航運的改良。長江雖是我國最大的一條大河，也是最有航運便利的一條大河，可是宜昌以上灘險礁多，枯水或洪水時期，皆不便於航行。宜昌以下終年通航

的也只限於中型輪船。薩氏航運計劃則以宜昌水閘為根據，由於水壩建成後，可以提高枯水時期水位到一六〇公尺，所以重慶以上的水位也因之大受影響，致使天險的三峽和難行的川江，從此就變為終年終日無阻的航運了。同時，他希望宜昌以下河道，再加以根本的疏濬，那末，萬噸的大型輪船即可以由海口直航重慶。經過如此改良後的長江航運，可以發展交通至怎樣高的程度，現在尚無具體的估計；至於宜渝段在壩閘築成後，即可增大至二九至三六六年航運量的五十倍。據計算三六年的航運量，渝宜段為二七一、一五六噸，或三五〇百萬噸公里，萬宜段為四九〇、一三四噸，或三一四百萬噸公里。這樣，自古視為「蜀道難」的交通問題，才獲得了一個滿意的解決，而四川以至我國西部地區的經濟發展，亦在這個大動脈的聯貫之下，得到了一個最重要的前提條件了。

關於三峽水電計劃完成後，能獲得的初步直接利益，薩凡奇博士亦作了一個概算：單位（千美元）

項目	淨利	毛利
農村用電	一三六、八〇〇	五〇、六六〇
其他用電	六、六五〇	
灌溉	三七、〇〇〇	一八、五〇〇
防災	三八、二四〇	三八、二四〇
航運	一九二、五〇〇	三八、五〇〇
水電	五六、六〇〇	三、〇〇〇
游覽	五〇、〇〇〇	五、〇〇〇
共計	五一一、七九〇	一五三、八〇〇

依據這個概算，三峽電廠的水電及游覽費的收入，每年毛利共達五一七、七九〇千美元，淨利上達一五三、九〇〇千美元。其中只有防災是一種無形的收入（如果我們曾認真的防災和救災，這亦是一筆

實際支出的)，游覽收入的多少，不甚確定外，其他各項利益都是極實際的。尤以電費標準定得極低，以戰前外匯率換算，農村用電每度不過合法幣六分六厘，工業用電每度更只合法幣一分六厘五毫。所以三峽水電廠及硫酸鋁廠的建設經費十三萬萬餘美元，假如全部借用外資，而由收入淨利中分年償還，那末十年至十五年本利皆可償清了。不過，這個利益的預計，不只是依據於美國技術工程的條件，並亦是依據於美國企業經營的標準的，如在我國官僚作風的經營之下，是否能與預計相合，却是大成疑問的。

三峽水電計劃的意義

三峽水電是世界工業史上的一個最偉大的水電工程。這個工程如能依照計劃建設成功，它本身即是永久聳動世界人心的人類智力之最高結晶。這個巨大工程再和雄壯秀麗的山水配合起來，自然更形成人工和天然力量交相組合的偉觀。薩凡奇博士收入概算中一筆游覽費的收入，就是依據這個原因。但是三峽水電計劃的重大意義，並不在於工程的本身，也不在於人類創造所裝點出來的風景，它的真正意義，是在對經濟改造作用，換句話說，是在它對於引導小農經濟走向工業經濟的作用，以及在工業經濟的發展中，對於國民經濟，以及社會，政治等方面所起革命的進步的影響。從這一點來作觀察，我們以為下列幾個可能而必然的意義，值得強調指出的：

要充分認識三峽水電計劃的經濟意義，應先將它供電，通航和灌溉所直接影響的區域內的經濟狀況，作一個概要的敘述。三峽水電的可能供電範圍，主要的是湖北湖南河南江西四省，以及安徽，四川和貴州的一部分。這七個省區，除了貴州以外，其他都是我國較稱富庶，也是可能並應該著重工業建設的內地。這個三峽水電計劃的經濟區域，也可稱為華中區的自然條件和其在國民經濟中的比重，都是與美國坦納西區域之素稱貧瘠的頗不相同的。依據戰前不甚完整的資料，我們可以將這七省自然的及經濟的條件，作如下的描繪：

三峽水電區的七省，共有土地面積一，四七九千方公里，約佔全國總面積的百分之二二·七七；共有人口一八九、八八四千人，約佔全國總人口的百分之三九·六三。全國每方公里人口的平均密度，為四一·四三人，而此七省平均密度則增為一二八·三三人。從一般的自然條件說，這七省主要的富源，首在於農業方面：全國耕地面積一、三九七、六四六千市畝中，它佔了五〇八、二九三千市畝，約合百分之三六·三七；全國農戶六〇〇、八九九千戶中，它佔了二五、〇六一千戶，約合百分之四一·一五。前者遠超過了它在全國土地面積中所佔的比重，後者亦超過了它在全國人口中所佔的地位。至就農產量論，更顯出它是我國最重要的一個農業區。以二十六年農產數字說（東三省除外），主要冬季作物播種面積有二五七、八七二千噸，佔全國百分之四七·六四，收穫量有二六六、三七六千市擔，佔全國百分之四四·八一；主要夏季作物播種面積有三一二、一三八千畝，佔全國百分之四一·五七，收穫量有八九九、七九六千市擔，佔全國百分之四三·一三。這些農產品中，尤以稻的生產，是我國唯一有剩餘產量可供輸出的區域，而棉花產量也佔到總產量的三分之一左右。茶、絲及桐油，也是一個最重要的產區。至於地下資源是比較貧弱的，僅是鐵藏量約二億噸，為我國東北華北以外的第三產鐵區，煤之儲藏量約二二七億噸，只合全國儲量的百分之九左右，其有工業價值的儲量尤少。可是錫鎂汞稀金屬却是我國最重要或唯一的產區。

華中區的自然條件，雖是相當優越的，但工業的發展却遠不足以相配稱。如戰後登記工廠三、九三五家中，此七省僅有三八八家，約合百分之九·八七；資本三三七三、三五九千元中，此七省更只有三一、七五八千元，約合百分之八·六四。這些工業也多係製造日用品的小工廠和工場手工業。抗戰發生，工業內遷，這一區域的大部分地方，雖淪入敵手，可是另一部分却又成爲戰時工業的重心。如三十三年底止登記工廠統計五、二六六家工廠中，此區即佔有三、七七二家，約合總數的百分之七一·六四。其中重工業及一般製造工業，更佔

了重要的地位。雖然這些工業多是設立於川、黔、湘三省內，並是規模甚小，設備粗陋，浮沙建塔似的移植於未經改革的小農經濟基礎上面。不過，正亦因為這種原因：一方面表示工業的分佈，已經漸漸認識了華中區域地理的和經濟地位的重要，而於戰爭時期打破了一切落後因素的阻礙，在這一廣大的未被開墾的處女地上，輸入並散佈了工業的種子。即從這些沒有樹立穩固基礎的工業說，亦足使這塊抱殘守缺的地方經濟，無疑的縮短了五六十年的歷史行程。但在另一方面，要使這些戰時遷建的工業，獲得生存的可能，並為今後更大規模的建設，獲得發展的前途，這就須對工業經濟準備些必要和更好的條件，換句話說，對於自古留傳的小農經濟基礎，亦即是阻礙工業發展的經濟基礎，必須來一個徹底的大改革。而三峽水電計劃在這一目的上，恰好給我們改革舊基礎，建設新工業，提供了一個最主要的前提條件，或是說三峽水電計劃本身，就是促進經濟和社會改造的一個偉大動力，同時亦是以此種經濟和社會改造為其生存發展的必要前提的。

由此說來，三峽水電計劃的完成，是有這樣的幾項重要大意義：

- 第一是擴大並加強了工業經濟的運輸系統。經常、迅速、便利和廉價的運輸，是工業存在與發展的主要前提條件之一。華中區的交通，特別是長江及其支流，原是稱為便利；不過這種便利，只是對於小農及手工業的生產說法的，而對於工業經濟的需要實在還差得太遠。今由於三峽水壩提高水位的結果，宜渝段既可日夜通行巨輪，重慶以上的航行，亦可因之太加便利；宜昌以下的長江，加以必要的疏濬，則這一橫貫東西的主流之運輸能力，必可做到數千百倍的增加。此外，再對長江各條支流加以改善，對於必需的鐵路公路，加以修築，則以長江航運為中心，自可將山岳或卯陵地帶的華中區，改革成一個四通八達的交通系統。這樣一來，工農業所需要的原料或所供給的產品，都可以最迅速的集中或散出，而工業的建設和農業的改良，亦更藉交通的便利條件，走上發展的正常途徑了。

第二是工農業動力需要的大量供給。現代工業技術的主要特徵，

即是動力使用的高度發展。動力供給對於工業發展的重要意義，這裏不必多所引申，即以戰時工業的實際經驗說，公私方面用力最多，收效最少，終致限制發展而被迫停工減產的，主要的仍是不可克服的動力供給問題。前面說過，華中區的煤藏是不多的，工業價值的煤尤為缺少，這自是發展工業的嚴重困難。幸好三峽水力發電補足了這個缺點。三峽水電計劃的容量是一、〇六四萬千瓦，實足以供給大量工業的動力需要而有餘。這個巨大的發電容量，在工業最發達的美蘇看來，也已是驚人的，況在工業落後的我國。舉例說，戰時後方最大工業中心重慶電力廠的發電容量，僅有一萬一千千瓦，只及三峽水電廠的千分之一；又如戰前一年全國發電容量（外廠除外）只有三五、八七〇千瓦，三峽的容量也是要大二十八倍的。所以這樣巨量而廉價的動力供給，集中於華中區內，是可以供應現所設計五年或十年計劃的需要，同時，亦正因為動力供給的所在，一般工業的發展和工業區的形成，也是一個自然的結果。

第三是造成了工農兩業必須並可能同時改革與發展的條件。我國輸入新式工業雖然有了七八十年的歷史，「實業救國」，「工業建設」，甚至「計劃經濟」，都曾嚷得漫天價響，可是對於工業發生發展的行程和條件，特別是對於工農兩業的相互關係，實是茫然無知的。這種自李鴻章張之洞以來，重複並擴大無已的歷史錯誤，這里自無閑暇來給以分析證明，可是三峽水電廠的成立，却把工農兩業的相互關係明白的標舉了出來，並迫使必須採取相互配合的改革措施了。三峽水電計劃的供電或改革對象，是工農兩業並重的，在某種意義上說，它是更著重於農業的改革的。例如發電量的大部分，是被計劃的用於農村，附設的化工廠也以大量製造肥田粉為目的。對於這種巨量的電力和農肥，無論用之於灌溉或農產加工，或是用之於增加糧食或工業原料的增產，必然是以傳統的細小分散的小農經營改成大農企業經營為其前提或結果的。另一方面，華中區的自然條件，限制了重工業的大量發展；最有廣泛發展前途的多是屬於紡織業，化學業和農產加工工業等

方面。這些工業既須以農業的大量供給原料為條件，也是以農民的大量購買製品為條件的。這種從農業方面或從工業方面看到的相互關係或條件，都歸結到一個共同的結論，那就是工業建設和農業改革必須同時着手，並且農業改革亦必須是依從於工業經濟的原則和要求的。

第四是提供了一個區域經濟改造的可能，從三峽水電計劃所依據的自然條件，或從三峽水電計劃能動的作用說，都可能並應該是一個廣大範圍的區域經濟的全般改造。如果我們不再魯莽的把它限制為誇耀世界的一個大建築或一個風景區，那末，無論採取計劃的建設或順其自然的發展，都會是華中區的經濟和社會的澈底改變。有人把三峽水電計劃譯為「楊城安」，以與美國的「坦城安」(T、V、A)相媲美，原不是沒有意義的。不過，這種區域經濟全般改造，在我國現存及將來的具體條件之下，並不是等於「計劃經濟」的，它祇是一個以三峽水電計劃為中心的較大範圍的經濟改造計劃罷了。

上面舉出的三峽水電計劃幾個可能的或必然的作用，合理的發展的結果，首先是華中區經濟的全般改造，從小農的手工業的落後經濟，改變為工業化的前進的經濟。一切潛在的物的人和人的資源，都將充分的被利用起來，而華中區的人民亦將由小貧而富庶起來。其次，華中區工業發展，或區域經濟改造的結果，不但增加或改變了它在全國經濟中心的地位，並亦直接有力的促進了全國工業化的完成。我們自不能把三峽水電計劃或華中區經濟改造看成了我國工業化的全部，但它的意義亦不只是我國經濟平衡發展的一個重要據點。依據它的客觀的優越條件，再加以主觀的合理努力，自有成為我國工業化的一個模範區域，和一個有力的槓桿作用的可能。而這種區域經濟改造的完成，既可影響中國整個經濟性質的改變，亦可在世界經濟中獲取比T、V、A更重要的新地位。這些話，雖是一種展望，一種發展，但這種展望或發展，全是合理的，並無一點荒誕意思的。因此，可以說，三峽水電計劃或區域經濟改造的能否成功，或成功至何種程度，它的關鍵，倒不在於計劃本身，實是在於主觀的如何實踐的。

三 三峽水電計劃的準備

三峽水電計劃的規模和意義，已分述如上。這樣大規模的建設計劃，特別是以一個水電建設計劃作中心的區域經濟的改造，在世界上已是一件聳人聽聞的大工程，而在我們更是一件不曾或不能想像的技術、經濟、政治、和社會等各方面綜合的大改造，大創作。我們怎樣作三峽水電計劃的實施準備呢？不錯，這個計劃原是由美國著名的水電專家設計的；工程的建築，機器的設備，人才的延用，以至資本的籌集，我們仍可以並必須大大的依賴於美國的助力。關於高度發展的工業技術，乃至短期內籌集巨額的資本，我們應該坦白承認是沒有這種能力的；這些必須借助於先進的國家。不過，三峽水電計劃的工作，並非是單純的技術或資本問題，實際上還有比技術及資本更為艱巨的全部經濟、政治及社會等複雜問題。這些問題的關係，是較深遠的，巨大的；不單是外國的專家不能代辦，而外國專家能夠代辦的技術工作之最後成敗，也是要取決於這些問題的怎樣被處理的。因此，我們以為三峽水電計劃的準備應分從技術、經濟、及政治三方面來着手：

技術方面的準備工作：三峽水電計劃本身的技術工作，已由薩凡奇博士依據自己的經驗和美國的技術水準，替我們作了各種可能的調查設計，不單十五萬匹馬力的大發電機，可在美國工廠定造，即是水電工程亦可由薩凡奇博士領導的工程公司來華全部承包的。自然，這一大工程中所以遇到大小技術問題，將會多到不可計數，並亦不是我們外行人能可理解的；不過屬於技術方面的事，一方面應該信任外國專家解決問題的能力，另一方面我們自己也要相配合的做些必要的事。據說在三峽水電計劃提出後，我國負責主辦的資源委員會已在進行幾件準備工作：

資源委員會現將他所經營的水電事業改組為水力發電總工程處，聘請薩氏介紹之水電工程專家柯登為工程師，負責三峽計劃的準備工

作。又爲研究水力發電及防禦、航運、灌溉、保土等問題，約請水利委員會，揚子江水利委員會，中央水工試驗所，交通部，中央農業實驗所及中央地質調查所，合組「三峽水力發電計劃技術研究委員會」。同時，對於宜昌上游的地質，流量，含沙量等問題，亦進行探勘，試驗及調查的工作，希望依據這種調查研究的結果，使三峽計劃作到技術的最後決定或停止。另一方面，資源委員會派駐美國的技术代表團，似亦已向美國各方面試作投資的交涉，以便借助美國資本的力量，使三峽計劃能夠很快的從紙面上的設計變爲地面上的建築。

這種技術的調查研究，自是必要的初步準備工作。我們應該精細的估計到一切自然條件對於計劃的可能影響和計劃完成後的反作用，以及輸電工程的詳細計劃等，也要研究決定。有了這樣的技術準備，才可使三峽計劃能夠建立於合理的技術基礎之上，並使張之洞式的忽視技術的錯誤，永遠不再重複，當張氏擬建煉鐵工廠時，既未調查煤鐵的儲藏，訂製機器時又拒絕煤鐵樣品的試驗；待到選擇廠址時，既由廣東遷至湖北，復以便於從總督公署看得見鐵廠烟囪的理由，又選定了漢陽狹窄的土質鬆軟的基地。這一串的武斷錯誤，從開始就埋伏下漢冶萍失敗的技術原因了。

經濟上的準備工作：技術準備的重要性，已如上面所說，必須認真的充分的做調查研究，決不可存有一點馬虎或「從心所欲」的武斷。但是這些技術的準備，祇能使工程能如藍圖計劃而完成，或避免工程技術的錯誤而已，關於三峽計劃能否充分發揮它的發展經濟的效能，甚至於全部計劃的本身能否如期完成，而不陷於縮小，中止或失敗的地步，却是要決定於經濟的準備工作了。我們前面在論述三峽計劃的意義時，曾強調指出三峽計劃不祇是供給工業動力的巨量來源，同時亦是推進華中經濟發展或工業化的一個主要的槓桿。這種觀察，自是完全正確的，但祇是一方面；還有另一方面，即是三峽計劃的完成，存在及發展，也須依存及配合於農業的發展與其發展程度的。舉一個常識的例子說，三峽計劃的發電容量是一、〇六四萬千瓦，或

每年發電八一七億度，假如全部用來開動紗錠，即可供三萬萬餘枚錠子的動力需要。所以三峽計劃十年完成或第六年起每年增開二百萬千瓦所發的巨量電力，能有多少工業需要使用，自然成了大問題。原計劃規定使用於工業及電廠本身的共佔四六四千瓦，但戰前及戰時華中區各大城市的工業及家庭用電的發電容量，才不過達到此數的百分之一左右。尤其是原計劃用於農村的有六〇〇萬千瓦之多，如果不是農村經濟經過企業經營的改革以後，則灌溉、農產加工或家庭用途都是不會使用大量電力的。這是非常明白的，要解決這個基本問題，我們必須同時用更大的力量，到較工程技術更艱巨複雜的社會經濟的準備工作上來。關於經濟的準備工作，這里只能說到幾個原則性的方針：

第一、依照三峽水電計劃的完成速度及其全部能力，同時着手工農業的相應的興建與改革。

第二、依據工業經濟的原則及工業一般的和部分的相互關係，擬訂工業和農業的平行發展計劃。

第三、依據資源，需要及工業發展程序，擬訂工業的改革與建設計劃。

第四、依據工業需要及農業發展程序，擬訂農業的改革計劃。這種改革的對象，不能夠限於灌溉及水土保持，必須包括農具、種子、肥料、農場面積、經營方式、作物種類、農產加工、農業金融、地租及地權的全部計劃。只有這樣，才能符合農業企業化或機械化的要求，亦只有這樣，才能適合三峽計劃和工業發展的需要。無疑的，這種農業計劃必須是小農經濟基礎的徹底改革，無論改革的手段是採取急進或緩進，而目的也須同是一個長期的革命行程。

這些經濟條件的意義和準備工作的重要，我們已一再指證，是三峽計劃成敗的決定性問題，不用再贅述。這里還要指說的，即是經濟準備的工作，牽涉的範圍極廣，所以更須進行詳密的調查，觀察和研究；又因爲經濟改革牽涉的利害太深，所以更是有遠大的眼光和

堅定的意志。假如不然，空空洞洞的說些無裨實際的大話，或是枝枝節節的作點表面的裝飾，都是於事無濟的。

政治上的準備工作。爲了水電計劃和經濟改革得到一個保證，仍需政治上的若干必要條件。這些政治條件，除了與一般經濟相同而更覺重要的政治的民主，清明和有效率以外，還特別需要做到這樣條件

第一、這種大規模的經濟建設和改革工作，必須獲得廣大人民的積極活動，才有實踐和成功的基本動力；而人民對於經濟行爲的積極性和創造力，又須基於自身的實際利益。所以一切有關的政策和政治設施，必須從增加及保護人民的實際利益着眼；從鼓勵及發展人民的經濟創造力着眼；同時對於壓制人民的經濟活動，和剝奪人民經濟力量的法制或習俗，亦須給予徹底的廢除。政治既是從屬而又領導人民，所以政策的合理與否，常常可以促進或阻止經濟的進步，或是使經濟計劃完全變質的。

第二、我國尙是處在農業經濟到工業經濟，殖民地經濟到民族經濟的轉變期中。轉變的方向和目的，就是「工業化」。而我們過去所以不能發展工業的原因，當然不是因爲我們沒有技術，相反的，即使有了技術，我們也是不能使用。這裏的關鍵，就是在於有許多事物起着反對進步的束縛作用。舉例說，不平等政治條約和商業競爭，是外來的障礙；封建性的地主經濟和官僚政治，是內在的枷鎖。譬如土地的不斷集中和使用的儘量分割，便限制了一切農業改良技術之利用的客觀可能；租稅的繁重，以及需索剝奪的無有限度，更阻塞了一切經濟發展的主觀可能，而使這些歷史的束縛，不再殭屍似的拖住新的事業，不能前進，並不再腐蝕新的活力而同歸於盡，則我們自必須要有了一個堅定不拔的革新政策，同時也須要有一種領導進步的政治力量的了。

第三、三峽計劃應該是一個以水電爲中心的區域經濟的改造計劃。在我們，這完全是一種新的嘗試。這種區域經濟計劃的試驗中，

自然須要有明確的目的，而成爲國策的民生主義，也應作爲具體設施的主要方針。不過，依據主義及經濟條件，我國是不能實行「計劃經濟」的，所以三峽計劃的本質上也只能是一個區域的經濟計劃。關於爲什麼只能是經濟計劃和不能是「計劃經濟」的論證，說來太長，不必在這裏贅述；現在我們要指出的只是兩個屬於政策上的方針：

第一是三峽水電廠已是國家的獨佔事業，也即是藉以領導和調整區域經濟的重要工具，所以對於其他工農業的建設，應該在整個計劃的原則之下，儘量的讓與人民自由經營，儘量縮小限制民營及國營事業的範圍。這樣，才可以廣泛動員人民並充分發展人民的創造力，以免形格勢禁的結果，理論上原欲加速經濟發展的國營事業，而實際上反而成爲阻滯經濟進步的新枷鎖。

第二是實現這個計劃的所需資本，三峽電廠及其附屬的化學工廠的預算共達十三億元；而如將全部建設工農業及交通事業的經費計算起來，則必大於十三億元的好幾倍。爲了計劃的迅速完成，自然要儘量歡迎外國的投資，但是集積工業資本的重點，仍必須並可能放在本國人民的身上。我們對於人民的素稱貧窮，決不可理解爲不能發展工業資本。假如過分依賴甚至只知依賴外資的結果，則民族工業或民族資本固然大成問題，而所謂工業發展，亦會成爲欲速不達的畫虎類犬。我們從科學研究立場上，認爲只要有一個正確的政策能夠激發國民的投資興趣，自能收到每個人從節衣縮食中集腋成裘的巨額資本，或是從擴大再生產中獲得資本累積的最高速度；另一方面，亦是可從商業及高利貸資本中獲得轉變到生產事業上的大量工業資本的。許多人忽視了這一基本道理，以致總是在似是而非的圈子中轉不出來，實是值得我們十分警醒的。

總之，三峽計劃是一個包括技術、經濟和政治的綜合問題，所以我們亦應從技術、經濟和政治的三方面來認識和準備。三峽計劃的能夠成立，自是由於我們的得天獨厚，而三峽計劃能否完成以及能否充

分的收到應有的效果，却要我們自己的能動程度了。這篇文的寫作，即是希望在自然條件之上再加上人的能動力量，儘可能的收到事

嗚望戰後新教育

一種慘白的貧血的氣色正籠罩在如今教育的面容上。人們稍加反省，都會感到當前我國的教育實在太空疏零亂無氣無力無能。我們隨處留心，總能看見許多不夠水準的大學中學，有名無實的小學，不問是國立，抑省立或私立，各式各樣，林立各地，彷彿生氣活現；但是我們絕不能伊考其實。原來多數學生的程度是低劣得不堪，生活是盜取得不堪；許多辦學人員都在把辦學當作應付差事。教師有的終日忙於生計，無心教育青年；有的實在沒有教導青年的能力。學校設備不只是簡陋，簡直是談不到設備。那裏只有人事糾紛，也談不到學術空氣。不只學校如此，其他文化教育也同樣是無精打采。如今我們的文化教育實在太空疏、零亂、無氣、無力、無能，實在患着貧血症了。

有人說近年教育之退步是由於戰事的響影，這是無可否認的。實則戰前的教育也只是百步與五十步之差。試一回想那些不成樣的中學大學那省沒有？我們曾看見許多青年剛入社會即便同流合污，不能堅貞自守，舊勢力毫不費力的便把他們腐化了，我們傳統的勢力太雄厚，同時也足以反證當時的教育太浮汎太表面太無氣無力無能，十足的說明戰前教育也在患着貧血症。

我們再仔細分析，中國兩千年來的教育也同樣是貧血的。自秦代焚書坑儒以愚黔首，到西漢罷黜百家獨尊儒術，再到隋唐科舉取士，教育便始終發展在一塊荒蕪不毛的瘠壤上。它變成了政治的婢妾，帝王的御用品，士大夫的文身器，人們獵取功名富貴的敲門磚。它與真正的人生了了節，一般人用不到它；政府不希望人民有知，也不提倡

半功倍的结果而已。進一步的研究，自有賴於專家的工作。

滕大春

它。我們看歷朝中央設置的國子學太學，地方設置的儒學，不都是極端嚴格的限制生員的名額出身以及教授的課程麼？民間的學塾雖則很普遍，但一向聽其自然自長，再則一般冬烘所課的還不是制藝詩賦麼？教育儘是亦步亦步的隨着科舉跑，而沒有發揮任何積極的效能。可以說，它在科舉之前就枯萎了貧血了。它並未曾啓發人們的智慧，促進學術文化的生長，增進社會人羣的福利。合於教育意義的教育始終沒有得到長足的發展。像胡安定的注重分科教育，王安石的大學三舍法，程朱陸王諸理學家的主講書院，明代的兼重學校與科舉，顏李二氏之提倡實學，都是比較前進的作風，但終於拘不過傳統的勢力，曇花一現，沒有深切的影響。這個貧血的教育傳統到了漚清咸同以後，受了外力的激盪，也曾經起過一些波瀾，但是最初所立的同文館，水陸師學堂，都窒息在那濃重的科舉的氣氛裏。光緒年間新式學制產生了，但是不還在賜給舉人進士的出身麼？大家不還在忙着東渡入速成科回國入仕麼？張之洞所主張的「中學為體西學為用」，最足表明傳統人心的根深蒂固，曾未稍改。京師大學堂最先成立的是仕學院，也足作為佐證。這樣，二千年來貧血的教育雖經了一番歐風美雨，却因為母體過於血虧，仍然產生了貧血的新教育，以及近今的貧血的戰時教育。這真使政治教育史的人廢然長嘆了。

實在說，這也是教育史上的公例。歐洲在中世紀一千年之久，教育文化也全是教會的附庸。再往上溯，羅馬時代以養成雄辯家為教育目的，也是以教育為干祿之階。更往上溯，甚至在希臘時代，教育也

是上流社會的特權，與一般國計民生無關。如今英國政府所崇尚的紳士氣派，還是這種傳統的遺留罷！原來合於教育意味的教育，在歐洲史上也是貧過血的。——只是歐洲近世是一部「動」的歷史，而中國之動却是近百年之事。歐洲自十二世紀十字軍之役，便沾染了東方文化的嘉惠。東羅馬覆亡後，文藝復興運動，跟後又來了一番轟轟烈烈的宗教改革運動，十八世紀美國獨立更促成了法國大革命；隨着科學研究的勃興，更釀成了工業革命年度一串大動，喚醒了整個社會的關心，使教育與文化都得長足進步起來。現在他們的教育果真是精神飽滿，內容充實，是人文進化的原動力。簡直說，他們的教育已經茁壯起來了，健康有力了，而不再患那種貧血的惡症了。

回想中國——中國史的特點是「靜」。外夷狄而中華夏，而外族文化接觸的機會太少。像通西域，五胡亂華，元清以異族入主，明代的遣使下西洋，雖與外族接觸了，但是這些民族的文化水準不能與中土文化相比量。明朝以後天主教傳教士利瑪竇若望南懷仁等，雖然帶來了天算之學，然而影響又不夠大不夠多，徐光啓李子藻也會提倡過這些新學的研究，但終於在科舉的大纜之下，轉眼便成明日黃花了。若要真正去找中外文教交通的史蹟，那麼第一是漢唐與印度的交通，佛教思想傳入中國發生的影響真夠大，魏晉的清談家，宋明的理學家，都是叨了這個大光。第二便是鴉片戰爭以後與歐洲各國的交通。這次交通命定的要成爲近代中國的生機，只是這段史程如今僅友百年，而且其初徒是軍事、政治與經濟意義的交通，談不到教育與文化化的交通。直到一八九四年甲午之役，接着一九〇〇年庚子之役，國人才有了覺悟，這二千年的睡獅才有些要翻身的模樣。康梁呼籲變法，中山先生倡導革命。變法雖慘敗了，所幸尚給新教育生長了一枝極脆弱的嫩芽。這嫩芽當時因爲地土荒寒，實在生長得不茁壯。一九一一年辛亥革命成功，但是也只是推倒了滿清政府，但與建立新文化無大影響。直到一九一九年五四運動，總算在文化領域中透進了一股新鮮的空氣，但也不夠有力，賽先生和德先生都沒有真實的光顧這古

老的國家，新教育自杜威羅素來華以後，熱鬧一時，但主要的內容只是在教學方法上翻了幾個新花樣，其結果竟使得淺學主義流行了。就此可知中國近代史上依然是一貫的缺乏動，即有所動，其力量不夠大，時間也不夠長，是遠不及歐洲的。自鴉片戰爭算起，至今已僅僅百年，而文化教育彷彿將翻身的時期自甲午算起，不過五十年。清光緒二十八年頒佈的學堂章程，到如今更只有四十幾年。五四運動歷史更短，力量亦弱，和文藝復興運動不能同日而語。辛亥革命也比不上法國大革命。我國的工業還不知道發生在將來的那一天。無怪人心還在死氣沉沉，未能洗淨封建思想，入學仍破視爲入仕之階，學校也不免是洋八股的傳習所。無氣無力無能成了新教育的顯著徵象。我們應該認清，由於歷史決定的命運！八年來受着戰事的影響，這教育的貧血症已達到嚴重的階段了。

貧血症是百病之源，如今患着嚴重貧血症的教育正是百病叢生。我們看學校門牆之內官僚主義的流行，貪污作風的熾盛，黨派鬭爭的慘烈，風潮起伏的洶湧，都表明着貧血症的教育正在日就危殆。我們不能不擔憂真正合於教育意味的教育將被整個地斷送了。

如今抗戰已臻勝利，建國大業經緯萬端，醫治教育的貧血病當然是刻不容緩的要圖。實在說，教育的新生命也該自今日而開始了。我們此番經了八年的國際戰爭，在中國史上乃是絕對空前的驚天大事。經過這次軒然大波，國際交通的大門必定比從前敞開得寬大。將來中外政治、經濟、教育、文化的交通，也必將與日俱增。這睡獅總歸是會覺醒的。漢唐與印度的交通促成了中國文化的發展，我們鑒往知來，也敢斷定如今正是中國文化教育新生的時期。近百年來的國際交通並未使中國大動，五四運動亦未完成文化教育新生的使命。如今我們是處於大動的時日了，我們應該認清它的歷史價值，善於運用這種歷史價值。它可能並且應當是我們工業革命的時機，同時更可能並且應當是我們文藝復興或啟蒙運動的時機。國人所矚望的是工業化，實則它不過是這次中外交通中的重要課題之一而已。否則工業化還無異

於清末船堅砲利的提倡了。那意義太淺狹太貧乏，絕對不能形容新時代新文化的豐富含蘊。歷史的覆轍不可重蹈，我們切莫辜負這難逢的佳運哩！

面對着這偉大的新時代，我們不禁憧憬一代新文化新教育的英姿。歐美先進國家最顯著的文化特質，要算是民主和科學。杜威說：民主社會的要點，其一是對於社羣的利益，人人有同樣參與和享受的機會，其二是社會羣與他社羣要有充分的交通，以改善自身的制度，適應環境的需求。這委實是一種理想的人類社會，是使自由平等博愛互助等美德都能儘量發揮的社會。徒是這種理想太高妙，如多數人尚未養成高尚的品德和豐富的智能，在一極端則易流於暴民政治或羣眾政治，在另一極端又往往流為獨裁政治或法西斯主義。其實這都無傷於民主的真實價值，民主總是一種崇高的人性的表現，是進步的人類社會國家應擇的路徑。科學的本質是對於真理的精密的系統的探究。孔德說人文進化由神學而玄學而科學，實在不為無見。有了科學方法，人類智慧的發揮便獲得了最便利而有效的憑藉，因之便能循因究果，開物成務。而且科學與民主是相賴相需，相輔相成。不民主的社會必定妨礙人類智慧的發展，妨礙真理的研求。不科學的社會，因為沒有真理的支持，其民主亦必流於空疏和暴亂。五四時代所渴慕的德先生賽先生如今仍是時代的巨神，為人類社會散佈着無窮無盡的福音。只是彼時我們文化水準太低，教育又虛弱無能，實在沒法博得二位巨神的青睞。我們今後要成為現代的國家，並進而在國際間成為領導的力量，那無疑的是需要把國家民主化科學化，民主和科學必將是新中國的兩大柱石。當然這崇高的立國理想絕非軍政力量所能貫徹，在這種新國家的建設之中，我們尚急切的需要新的文化新的教育來培養新的國風和新的民心。不為此治本之圖，便脫不了「中學為體西學為用」的舊圈套，以這種舊頭腦來應付新時代，那新中國的理想仍不免於幻滅。我們應當深切地認識這與良的實際關鍵。簡直說，我們今後要成為民主和科學的國家，我們如今正急切地需要民主和科學的教

育！

民主和科學的教育是一個極大的題目，關於這個題目，我們應該的話太多。無論在教育制度上或教育方法上都有極為繁複的問題，需待專家來研討。我們如果略一描繪它的輪廓，想來也是有意義的。我們想這種教育必是人人應受而且使人人能盡其材的教育。因為民主的教育顯然不是少數人所享的特權，而民主的國家也當保障人人都可享受那種適合其材能發展的教育。我們想這種教育能發揮個性而又能養成羣性的教育。因為那種站在他人利益之上而放任個性發展的魔鬼式的超人，那種一味盲從恭順而毫無個性表現的奴隸式的順民，都不合於民主社會的需要，在民主社會之中是要人人貢獻己意而又服從羣意，人人享受權利而又善盡義務，個人與社會原是和諧無間的。我們想這種教育必是一種能啟發智慧而培養創造力的教育。因為民主社會須要智慧來發展，科學研究須待智慧來支持，而人文進化更有待於創造力的發揮了。我們想這種教育必是一種探求真理而根絕偏見的教育。因為科學的本務在探求真理，而且唯有民主社會才能使此為可能；迷信和偏見是人類的禍根，而在真理的光輝之前，偏見必會被根除的。我們想這種教育必是保障社會和平增進人類福祉的教育。因為人智發揮，真理昌明，它的結果必定是造福人羣永享康泰的。民主教育和科學教育的内容委實太豐富，含意委實太優美，我們略一描敘，也便足推斷它乃是健康有力的教育了，乃是身體茁壯而再也不患貧血的教育了。

眼光犀利的人都會感到如今應給這新文化新教育來催生和接生了。我們要細心的看顧它，免得它流產；還要準備一批夠格的產科大夫迎接這個新生命。老實說，如今學校門牆之內，官僚黨爭以及各種惡濁的空氣，實在不易使這新生命得到誕生和成長。過去新教育新文化也許是誕生過的，都被前一輩人的惡濁空氣給窒息了。我們如其不忘歷史的教訓，就應該澈底清除這種不良的空氣。否則還合它存在蔓延，新教育新文化的幼兒也必然會流產或因窒息而夭折的。為了保障

新教育新文化生命的安全，我們誠然要向政府和社會懇切的呼籲；快把這些障礙給全盤的廓清。這樣，才能使有抱負有能力的教育家科學家以及具有專門學養的人得有用武之地。這樣，教育的風氣才能望其改換，教育的效能才能望其發揮，教育的新生命才能望其成長了。

新文化新教育的誕生委實是一樁偉大的場面。我們現有的教育家科學家當然還不夠應付這次接生的大任。在這次催生接生的浩大團體之中，還要去另闢人材的來源。如借重友邦的學者，如培養繼起的青年，這都是當前的要事。以目前而論，我們與其派國內學者到國外講學，遠不若延請國外學者來中國講學，理由很簡單，我們原是人材恐慌的國家，沒有餘力去幫人。至於培養繼起的青年，自然要把國內的教育辦好，但在適逢文化交流之衝的今日，我們更該以國家的財力派

司法統計

——司法問題之五——

近年來政府對於統計事業頗為注意。為辦理統計，特設統計局，各行政機關亦置統計室。在各公署內，往往見牆上張掛統計表，繪成幾何圖，並塗彩色。有時亦有統計冊傳遞到手。常聞人懷疑而問曰：此種表冊，用途何在？作裝飾品則不及平常之地圖或畫片為美觀；作書籍又不如小說之饒有趣味也。因其未予善為利用，故祇得懸之壁上，或置之架上，以待時間之巨輪轉動，送之入廢紙簍中，此豈非太可惜乎！

統計有其內在之價值，本不待論。牆壁及書架自非其應居之處所；廢紙簍尤非其注冊之彙通。用之得宜，則可發生神奇之效力。試以最近重慶流行之霍亂症為證。衛生當局由數字而知其蔓延之情況；基於數字而決定撲滅之辦法；更由數字而明其進退升降，並藉以探

這一些學問有根底而又富於研究興趣的青年到國外去深造。大唐盛世如果不以政府的力量獎勵取經譯經，印度哲學怎會容易的促進中國文化的發揚呢？這種留學生的派遣如果辦理得當，指導得法，將來必會有一批法師再由西天取得經典來，而不會像如今一樣徒然販些外國的教科書來，更不致於徒然成為換取學位的勾當。這些經典的吸收消化，是自會營養身體增補血液的。在我們看來，這批青年才稱得起夠格的產科大夫。

新教育新文化真使我們奮發，切願國人好好準備催生和接生的工作，不使它流產，不使它夭折，而使它精神飽滿，身體茁壯，我們為它而祝福了。

桂裕

取預防之方策。從而可知，政府支出巨萬款項，辦理統計，實非虛擲。

茲請就司法方面論之。民國三十二年至三十三年間，作者曾充任司法行政部編審，專司審核各省各級法院呈核之民事判決書，將此項文書逐一閱讀，見有錯誤或違法處，即予指出，使承辦法官嗣後注意，有時並加以警告。工作之性質與函授學校批改課卷無異。此項職務本不視為重要，但如認真為之，亦大有堪玩味處，此可由作者個人之經驗以見之。作者就職後，不久即發現若干特殊之事實，而為向來所未經注意者。茲舉兩點以為例：（一）雲南法院所作之判決書，其程度遠在標準以下，而湖南法院所作之判決書則較佳；（二）廣西法院受理之民事案件，約有百分之九十為離婚事件。余為好奇心所策動，擬

調查統計，以明此種情形是否向來如此，抑因戰事而發生，而統計表記載不詳。但無論其是否向來如此，此種情形究非常態，應予調整。當時頗擬自編統計，向部長有所建議，不幸內子病劇，不得已而離職，後來屢經遷移，所得資料全部遺失。惟余於此事尚能記憶清晰，默察目前一般情況，想尚未十分改善，此際作一二建議或仍不失時宜。

(一) 統一國家之司法，不宜支離歧異。雲南之重要與湖南正同。就兩省法院所作之判決書而觀，顯見雲南司法官之程度不與湖南相等。司法行政當局宜予注意。司法機構與人之身體無異，局部之過形發達，實係病態，有此情形，機能上必有失常之處，應即予以調理。建議從速編制準確之統計，早為措置。倘將湖南司法官之較有能力者抽調一部份至雲南，使能力較差者薰陶改善，更將雲南司法官之不合標準者，調至湖南學習，當亦不無裨補。如有無法改善之情形，即斷然予以撤職，或調至中央法官訓練所重行受訓。此事之實行雖不免有其障礙，如路程，戰事，及保障司法官之法律規定等等是，然究非不能辦到者也。

(二) 廣西離婚案件特多，顯係一種社會病象，宜查明其癥結之所在，而施治療。當然，此為社會問題，而非司法問題。嚴格言之，應

戶外救濟的縱橫觀

我們研究社會救濟制度，一樣要有(A)歸納的理論，(B)歷史的眼光，(C)進步的觀念。能持這種研究態度，對於社會救濟制度的理論與應用兩方面，才能同時兼顧。

不屬司法之範圍。惟政府各部份應互相合作，司法行政部既有所見，自宜以有關之資料供有關係部份之參考研究。就判決書而觀，此類案件大抵以男子虐待女子為主要理由，但我國法律所定離婚條件並不寬大，所謂虐待者，或為表面上之理由，或為託詞，以符合法律之規定，蓋亦不難想見。內幕如何，尚有待於調查。其原因或甚繁多，但大致不出下列之各種：

(一) 早婚，

(二) 社會教育不健全，

(三) 道德之衰落，

(四) 花柳病及生殖機能病，

(五) 經濟困迫，

(六) 戰事。

往日國人對於數字並不注意，尤以士大夫階級為然。計較數目，常指為商人之事。但此種態度現已改變，可由政府注意統計一事以見之。統計為科學上重要之研究資料，非徒供作點綴品而已，是固不待贅言。所須特予指出者，司法統計之編制，旨在決定方策或實施補救，俾能實現更健全之司法機構，暨更良好之社會秩序。

高邁

譬如社會救濟制度的兩種類型——戶內救濟與戶外救濟，本各有分野，究竟這兩種救濟制度的起源，發展是怎樣；在實際應用上，兩者的利弊得失又怎樣，當茲救濟事業正面臨一個緊張階段，我們對戶內與戶外兩種方法究應採取平均主義，還是重點主義，無不需要我們對於這兩種制度予以客觀的分析。

關於戶內救濟的過去與今後，筆者曾在本刊略有討論。(註一)現在擬就戶外救濟一方面，再作系統的分析，期作今日實際應用上的參考。

一 一種制度的成立，大抵胎源於一種習俗，原始的慈善與施捨，早以習俗的方式存在。這種習俗經過了若干年代的選擇作用，才漸臻固定——制度化。這本屬之歷史的通例，似乎少有例外。

以歐洲的救濟事業的淵源來看，古代的教堂，就是佈施的中心點。教堂裏嘗設有專人負責辦理這種事務。按當時的動機，無非希望獲得上帝的保佑。故認為救濟孤窮，是種有善因，為死後入天堂的二法門。古代教堂的施捨，實屬有此種宗教的動機。一面救人，一面也是救己。說句比較苛刻的話，他們所以樂於施捨，係以救己為目的，而以救人為達到目的的一種手段。

另如在羅馬帝國時代，盛行一種給養制度，平民之無衣無食者，往往仰給貴族施捨，而貴族為安定社會秩序計，亦不甚吝賞賜。當時除一般施捨外，另有平價供應，以解救一部份的衣食問題。按當時貴族所以不吝施捨，其動機在維持現狀，免得發生因衣食無着而發生騷亂，搖動了貴族的階級利益，所以這種救濟的動機，與其說是救人，也不如說救己。

以上所述施捨，或在教堂門外舉行，或就貧戶為之，故均屬之戶外救濟方式。當時的觀念，以為佈施是一種善舉，同情是一種道德。積久弊生，反助長貧民的依賴。再加之辦理不善，救助失平，於是救己固不能，救人亦未必，此種美中不足的情形，不獨一城一地為然，幾成為歐洲早期救濟事業的一般遺憾。

到了十五世紀的開頭，歐洲的救濟事業的範圍漸形擴大，救濟物品配給的機關也不一其類，關於它們的詳細情形，這裏不便詳述，但歸納起來，概有左列六種：

- 一、教區分配救濟物品。
- 二、寺院分配救濟物品。
- 三、醫院救助年老貧病及無告兒童。
- 四、職業的宗教的或非宗教的團體設立救濟院，收容貧民。
- 五、私人辦理救濟，間有建置救濟院及醫院。
- 六、設立習藝所收容有工作能力的貧民。

故當時救濟事業的舉辦，以宗教機構為主體，救濟方法，以戶外為主體。至設立收容機構，殆為輔助辦法，不佔重要地位。

此外就政府所辦的「公共戶外救濟」(Public outdoor relief)而論，英格蘭遠在十四世紀，即有法律的規定，大概此類規定，着眼於勞力供給一方面，旨在禁止流浪，強迫作工，以增加生產。一三四九年通過的勞工條律，即規定身強力壯的乞丐，以乞討為生，不事生產，或作種種罪惡行為，任何人對之不應稍存憐恤而予以施助，迫其自力謀生。其後於一三六〇年及一三八八年續有條律公布，禁止勞動者閑散，如有故違，則處以墨刑或徒刑。但孱弱確無工作能力的乞丐，可由地方予以救濟。

繼後，因貧窮問題日見嚴重，不得不另謀解決之道，乃於一五三六年頒布貧窮救濟法，允許教區可徵收貧民稅，並由教區派專人辦理，一五七六年又規定供給貧民以各種原料，使能作手工業製造，藉以謀生。及至伊利沙白時代，才正式完成「救貧法」(Poor Law Act)，於一六〇一年公布。此法後經屢次修正，但立法精神大致仍舊，原法共分六章：

第一章 主要規定監察員的責任，此類監察員每年由政府指派，按照教區範圍廣狹，酌定監察員人數。監察員之職掌約有四項：

- (a) 凡父母無力撫養的兒童，如有需要，可為兒童代覓工作。
- (b) 凡無法生活的成人，迫其從事工作，藉以獲得生活費用。
- (c) 各週向居民徵收貧民稅，其賦稅用途如下：
 - (1) 收買大宗苧麻，羊毛及其他必需品，發給貧窮工人。

(2) 救濟一般跛足，盲人，及其他無工作能力者。

(3) 安置貧兒。

(d) 警察員每月至少開會一次，年終並須備送工作報告。

第二章 關於對不履行納稅義務規定處罰事項。

第三章 關於學徒制的立約事宜，學徒期限，男子至二十四歲，女子至二十一歲或結婚時為止。

第四章 關於習藝所之設立事宜，成人之有工作能力者，必須予以工作。

第五章 關於稅收訴訟事宜。

第六章 規定扶養義務人的範圍。

此項救貧法公佈以後，救濟事業獲得不少改進，且於戶外救濟方法，更有具體之規定。嗣一六六二年喬治第二(George II)頒布「居住法」(Settlement Act)，規定本鄉之地方團體有扶助貧民的責任。凡有工作能力者，必須入習藝所工作，且禁止行乞，亦不得接收他種救濟。救貧法復經數次修正，至一九三〇年另頒「救貧法」，將以前救貧法案予以廢止。在行政組織方面，英格蘭的救濟事業，三百餘年來，其權均操在地方政府特殊機構之手，直至一九三〇年救貧法公布，按照此項新規定，乃改由縣政府(The Local County)負主要責任，中央仍保留監督權，並補助經費。

111

美國的戶外救濟，多歸政府辦理，此外亦有由私人團體或宗教團體辦理，其早期成規，原多胎息英制，此種情形，東部諸州為最顯著，其後西部移民漸多，立法亦多有變革，美國為聯邦制，各州法令不一，其執行方法，大抵以各州之州立董事會(The State Board of Trustees) 董理事。就中足資吾人注意者，即為救濟事業經費之籌措，除一部份由政府負擔外，一部份由聯合募捐而來，(註二)此項聯合募捐由社會救濟總會(Association of Community Chest and

Council)主辦，自一九一八年美國即有此項募捐運動，大概在一萬人至五萬人的城市，大部有此項運動，關於此項募捐運動的主要原則：

一、參加此項募捐者，除社會救濟總會所聘人員帶有職業性質外，餘皆係公民中自願義務擔任者，此類人士概係地方上素著信望的人士，由私人或宗教團體推薦。

二、此項募捐，在原則上每年舉行一次，遇有必要，亦可舉行二次。

三、募捐對象 (a) 一般擁有巨資及事業機關，應出巨額捐款。(b) 大部份商業或其他職業團體中人，各出其最多捐款。(c) 一般個人捐助小額款項。

此項辦法，極著成效，值得我國參酌舉行，一則可以減少政府直接開支，二則可以喚起社會人士對於救濟的普遍注意。惟必須地方組織健全，辦理人員盡善，才能獲得預期效果，否則就很容易成為變相的苛雜。

美國公共救濟，大致由各州自辦，中央僅居於監督指導地位，前已提及。自一九一九年大恐慌以後，中央政府始於一九三五年通過「社會安全法」(Social Security Act)為辦理全國各項救濟的法律依據，按其救濟方式，注重救濟事業與建設事業的聯繫，輔導就業，最佔重要，至救助收入不足的家庭，剩餘物資的供應，兒童的保護，女工生活的保障等等，多屬戶外救濟的性質。非至必要，不採收養辦法，且在「社會安全法」裏，實以社會保險為維持社會安全的最有效辦法，關於老年金，失業賠償金，意外災害賠償金等項，均有縝密規定，故社會保險辦理得法，一切消極的事後的救濟事業則退次要地位，更不可不必焦慮留養的問題。

四

以上已將英美戶外救濟的一般發展情形畫了一個輪廓。但其中有關戶外救濟的兩種制度尚待分別敘述。其一為「漢堡愛伯福制」

(Hamburg-Elberfeld System) 其「爲「印第安納制」(Indiana System)。

先述漢堡愛伯福利：十八世紀的初期，漢堡已成爲德國的一個大商埠，各地人士來者日衆，有的獲有工作機會，有的不免失業，乞丐與貧民的人數日增，漸成爲漢堡一個嚴重的問題。漢堡人士爲適應需要，於一七六五年成立一個團體，主旨在改進市政，在此改進市政的計畫中，包括一個救貧的新建議，此項建議係出自布舒教授 (Prof. Bischof) 之手，因其設計周密，遂能付諸實施，其救濟要項，對於組織與方法均有獨到之處。在組織方面，該市設一中央辦事處 (Central Bureau)，綜理全市救濟事項，全市復分爲若干區 (Districts)，每區設督察員 (overseer) 一人及振濟員 (almoner) 若干人。在方法方面，着重貧民自助，失業者爲之介紹工作，挨門乞食，不准施捨。成立職業學校，訓練失業的貧民。貧病者送往醫院診治。類此工作，並能與有關機關分工合作，不徒作消極的救濟，尤其注重協助貧民自力謀生，減少倚賴之發生。其對兒童教育亦注重生計，旨在防患於未然，這許多救濟方法，不能說不是進步的方法，實行十多年，頗收效果。其後因市民日增，原有執行救濟人員並未增加，事務日多，因應困難。訪查欠實，救助失平，流弊滋生。此種失調現象，亦足因爲舊的制度不能適應變動的環境。假使能把握現實，以變動的制度適應變動的環境，則制度本身不致僵化，可以消弭困難，減少流弊。

至一八五二年，德之愛伯福城仿用漢堡市救濟制度，且於仿用之中，深知順應改良之道，於是成立著名的漢堡愛伯福制，在戶外救濟事業的發展史上佔一新頁，此項制度的內容，可歸納爲若干要項如下：

一、該城分爲五四段 (Sections)，每段約可容居民二百人，其中貧困寄養者不得超過四人。

二、每段設一振濟員，綜理全段救濟工作。貧民須受救濟者，必須與彼接洽。振濟員應視察請求救濟的家庭狀況，依據視察結果，再

行酌定其供給量。振濟員且須經常與之保持接觸，發生深厚的友誼，有形或無形中勸使其達到自立自助的地步，倘有屢悛不改，頑梗難化者，則報告行政當局予以追究，振濟員至少每兩星期密查一次，發給振款，必須依照法定最低標準，遇貧民另有收入，應核實扣除，總期所得振款，是必需的，而無一毫枉得。所以如此注意杜絕取巧，無非是希望受救濟者祛除依賴，及早自助。同時振濟員不但負事後救濟的職務，而且也注重事前的預防，苟發覺本段境內有墮入貧困可能的人們，也要負起勸勉監察及訓練的責任，此項振濟員的委任，三年一任，爲無給職，但亦有支取薪給的，振濟員多爲公正人士充任，並可連選連任，故當時任職最長者有達四十九年的，而十年以上的也不在少數。

三、每十四段爲一區 (District)，區設督察員一人。督察員爲全區各段振濟員會議的主席，此項會議每兩星期舉行一次，各振濟員須提出報告。

四、市有中央振濟委員會，設委員九人，此委員會不僅董理全市戶外救濟事項，戶內救濟如救濟院，感化院等亦兼籌並顧。中央委員會議亦每二週舉行一次，恰在各區會議的翌晚，其主要用意似亦在檢討各區會議的成果並便於迅即解決區會議不能解決的重大困難。

按前項制度，所以能有成效，其主要因素爲：

- 一、每一振濟員所照顧的貧民數目不多，較易周洽。
- 二、行政的集中與監督的嚴密，使行政效率增高。
- 三、振濟員長期連任，經驗豐富，辦事熟練。
- 四、注重貧窮的預防，扶助貧民自立，以爲根治。
- 五、戶外及戶內的救濟，均受同一中心委員會管理，易於統籌與配合。

六、負救濟責任者，時常集合討論，可收切磋之效。

次述印第安納制：此制產生於美國印第安納州。該州於一八九五年有感救濟事業之不健全，就中以調查缺乏，監督不嚴爲尤著，該州

政府於是特頒一法令，責成城振濟會董事調查受救濟者的個人及家庭狀況，並將調查報告副本呈送州救濟局，以備查考。二年後州政府又頒布新法，各城救濟費用，應由各該城市民負擔，以杜虛糜，再二年後另頒布新法，規定救濟事項應施行於貧民自宅（戶外救濟），救濟之先，應予以嚴格調查，其情形特殊或事態緊急者，自不在此限，又各城救濟會董事，於實施公共救濟之先，應儘量尋求貧民親友之協助，以期減少公家的救濟費用。於實施救濟工作的時候，並竭力協同有關機關團體分工合作，按此制雖不能謂之盡善盡美，但其主要精神有值得吾人注意者爲：（一）確定並加重城救濟會董事的權責，（二）注意救濟前的調查，（三）州救濟局依據各城董事的報告實施指導監督。

五

我國救濟事業，戶外救濟似早於戶內救濟，此與歐美不無類似之處。周禮大司徒以荒政十二聚萬民，首爲散財，即屬戶外救濟，然此既爲荒政，故係臨時災難救濟，春秋戰國時代，殺伐橫張，累年饑饉，民生困苦，待救孔殷，移民就粟，當已實行。魏相李悝更創平糶法，熟年收穀，歉年以平價供應，一面調節糧價，以免穀賤傷農；一面乘時補缺，解救困窮，我國早期救濟，大抵以實物爲主，輔以薄征息役，以適應農業社會的需要。

我國固有救濟事業與倉儲制度本結不解緣，關於倉儲制的描述，此處擬予保留，但以救濟制度的立場說明倉儲制度，可以說具有基本的的作用，即便利實施「給食制」與「貸給制」，關於給食與貸給，原無一定標準，不過出自詔令，舉辦時期，或在災後，或在歲暮。唐宋以後雖漸有收養機構的設立，但戶外救濟仍然並行，綜觀歷代院外救濟實施的辦法，約有左列各項：

- (一) 散給 給錢或實物。
- (二) 貸給 無息或低息貸給食糧，穀種，或畊牛。
- (三) 賤糶 類似今日的低價供應。

- (四) 養賑 設粥廠（長期就食者或可留養）。
- (五) 贈送 免費遣送難民返鄉。
- (六) 工賑 興辦公共工程，使難民自力謀生。
- (七) 給復 減免賦役。
- (八) 施醫施藥 免費供應醫藥。
- (九) 掩埋路斃 昔日所謂「漏澤園」制。

晚近救濟事業漸趨改革，除戶外救濟而外，戶內救濟更臻普遍，戶內救濟因設有機構，歷久不變，易引起人們的注意，如民國十七年公佈的「各地方救濟院規定」，就中所規定的事項，大半屬之戶內救濟。只有施醫貸款涉及戶外救濟，民國二十年內政實業兩部會頒「縣市設立民生工廠辦法」，意在輔助就業，性質趨於積極，但成效甚微，嚴格言之，一如其他事業，有名無實而已。迄民國三十二年公布社會救濟法，就中第三章「救濟方法」第十四條規定下列各款：（一）救濟設施處所內之留養。（二）現款或食物衣服等必需品之給與。（三）免費醫療。（四）免費助產。（五）住宅之廉價或免費供給。（六）資金之無息或低息貸與。（七）糧食之無息或低息貸與。（八）減免土地賦稅。（九）實施感化教育及公民訓練。（十）實施技能訓練及公民訓練。（十一）職業介紹。（十二）其他依法令所定之救濟方法。以上各款除第一款外，均屬之戶外救濟性質，至醫療，助產，實施教育及訓練縱有短期內容，要不得與第一款留養救濟性質相同，綜觀我國戶外救濟的主體，要亦不外現金救濟，實物救濟，醫療救濟，住宅救濟，及職業介紹。

六

以上已將中西戶外救濟制度予以歷史的歸納的敘述，因爲限於篇幅，只好掛一漏萬。現在擬將戶外救濟的利弊得失以及辦理是項救濟的一般原則，作一概括的說明。

先說戶外救濟的優點：

一、戶外救濟無論對個人或家庭均是一種很自然及極合救濟意義的辦法，鄰里互助，不致發生長期倚賴的弊病。此種辦法仍可保持家庭的完整，不致使家人分離，且對外救濟不像戶內救濟遭人注目，易失面子。

二、留養機關究屬有限，安得廣廈千萬間，大庇天下寒士人。實施戶外救濟，類此困難較少。

三、戶外救濟着手設法協助貧民自助自立，較戶內救濟易於收效。戶內救濟因使其坐食，往往易失自立的觀念而變成倚賴者。

四、戶外救濟較為經濟。有若干初受貧窮襲擊的家庭，若補助予補助，即可生活，較之納入收容院所，負擔其全部生活費，允稱經濟。

五、公共戶外救濟較私人或團體所辦救濟尤為可靠。因私人或團體所辦救濟，易於只顧親私，抑且緩急難能如意。

但以上所述各點，亦非無可議之處：

一、戶外救濟在小市鎮內固可用鄰里互助方式協助貧戶，調查較易確實，發放振款亦較便利。然在都市人煙稠密之區，已失去鄰里關係。以上所述第一優點每難存在。

二、戶外救濟不一定較戶內救濟來得經濟，因接受戶外救濟反較便利，轉以增加受救濟人的數額，兩相比較，經費總額不一定比設立機關為少。

三、公共戶外救濟容易養成一般人漠視貧民的心理，一般人以為既已納稅補苴救濟費用，職責已盡，其他事項可置之不聞不問。

四、公共戶外救濟反有促成工資低落的趨向，工人既可領受政府

津貼，雇主即以此藉口，不加工資。

以上各項又似為戶外救濟的缺點。總之，戶外救濟制度如在戶口調查精確的條件下，組織嚴密，辦理得法，究較便利，上述若干缺點，亦可隨之減除，以今日救濟事業的趨勢看，相信應以戶外救濟為主，戶內救濟為輔，戶內救濟僅限於老弱殘疾的收容而且限於無力自養又無親朋照顧的人。認為留養人數愈少愈好，非至十分必要，不增設留養機關。茲再重申理由如後：

一、預防重於一切，對於有失業或貧窮傾向的家庭，趁早予以有效協助，穩定個人或家庭的收入。

二、救濟方法，以輔導就業，使能自力營生為主。

三、與辦公共工程或其他建設事業，創造職業機會。

四、對義務扶養人使其不放棄扶養義務，必要時採取津貼制。

五、推行寄養辦法。

其實澈底講求，一切的消極救濟，以備而不用最好，先決的辦法，根本要使人民不虞匱乏，提高一般生活水準，復以社會保險的辦法，使一般的生活獲得確切的保障，這樣，整個的社會福利先能實現，縱有救濟問題，恐怕也渺乎其小了。今日貧窮與救濟問題所以嚴重，除掉臨時災變的原因而外，在在反映社會制度的不健全，社會病態的層見迭出。今後如何根治這些病態，確是先決的問題。

(註一)見東方雜誌四十一卷十四號拙著「我國戶內救濟之過去與今後」。

(註二)原名「Community Chest Campaign」。

讀

老

子

徐文珊

舊題周老聯撰
書又稱道德經

晉王弼注本

案此書分上下兩篇，上篇論道，稱道經，下篇論德，稱德經。河

上公，王弼二本分爲八十一章，共五千言，爲古籍中卷帙極小者。至今篇卷完整，不曾散佚。通稱老子，惟亦有稱「老子道德經」者。

案此書歷代目錄家均有著錄，列子部道家。惟漢志著錄三本：老子鄰氏經傳四篇，注「姓李名耳，鄰氏傳其學。」老子傅氏經說三十篇，老子徐氏經說六篇，注「字少季，臨淮人，傅老子。」另有老萊子十六篇，注，楚人，與孔子同時。又著錄劉向說老子四篇。今案，今通行之老子不知爲何人本。

此書卷帙雖小，然問題則最多，學者聚訟紛紜，至今未決。其所聚訟各點之主要者有如下各端：

- 一、著者問題。
- 二、著作時代問題。
- 三、老子與莊子二書先後問題。
- 四、吾人若一尋究此書所發生許多問題之原因，則不外下列三端：
 - 一、史記老子傳過於簡略，且恍惚迷離，不可究詰。
 - 二、史傳所述老子行事與老子書之思想，有不盡相合處。
 - 三、書中反映之時代背景，時代意識，有不盡與所託之時代相合者。

今撮錄史記老子傳要點如下：

- 一、老子姓李，名耳，字聃，楚苦縣厲鄉曲仁里人。
- 二、周守藏室之史。
- 三、孔子問禮於老子，老子教之，孔子敬佩之，贊其猶龍。
- 四、老子修道德，以自隱無名爲務。
- 五、居周久之，見周之衰，乃遂去。
- 六、爲關令尹喜著書上下篇，言道德之意五千言而去。
- 七、莫知其所終。

八、老子蓋百六十餘歲，或言二百餘歲，以其修道而養壽也。

九、老子之子宗，爲魏將，封於段干。宗子注，注子宮，宮玄孫假，仕於漢孝文帝（八世孫假仕於文帝）。假子解，爲膠西王卬太傅，家於齊。

十、老子隱君子，無爲自化，清靜自正。

十一、或曰老萊子亦楚人，著書十五篇，言道家之用，與孔子同時。

十二、孔子死之後，百二十九年而史記周太史儋見秦獻公，或曰儋卽老子，或曰非也，世莫知其然否。

歸納以上各端可知：

一、老子是人，有居里姓氏，有子孫爲將相，至漢猶存；爲隱君子，不涉神仙意味，惟年壽極永，不能確知。

二、爲孔子師，儒道相通。

三、或謂老萊子卽老子，或又謂周太史儋卽老子，其究爲一人爲二人，抑各不相干之三人，世莫能知，不能肯定。

案老子書中言道玄渺迷離，有不可想像之致，雖其意在形容大道渾然，不可比况，不可言說，乃至不可思議，戒人妄議，妄論，並不含有宗教色彩，神仙意味，但戰國秦漢，神仙方士之說大行，老子所爲恍惚不定之論，最便引據，亦便用爲掩護，因之神仙方士者流神化之於前，而東漢之道教復宗爲教主於後。西漢初葉神仙之說盛行，因之老子神化之色彩愈重。史公知其妄，力斥其荒誕，必欲揭其神化之假面具，而還其人化之真面目。但苦於資料太少，信而有徵者尤不易得，不得已擇其較可信者錄之，更擇其可以明其爲人而非神者強調之。於是上使之與孔子發生關係，以尊其學而還之以學人地位，下期其世系居里，以證其與常人無異，獨於其年壽及所終，苦無資料可用，乃以「不知所終」以及姓名近似老萊子周太史儋二實有人物作爲否定之結論。蓋示人以老子雖實際爲人，而卒被神化者，以此耳。（不知所終，老萊子周太史儋等之離奇傳說。）

又案那曷論語疏謂老子即老子，朱子亦疑如是。是則老子人的問題又多一糾紛。

史公立意極佳，用心良苦，但其所記事實究否可信，是否真有所據，吾人實不敢確信。今只就其子孫世系一端而論，已不能自圓其說。老子既為孔子前輩，則其子宗當與孔子時代相同，至多不過年齡較孔子為幼，絕不能下及戰國而為魏將。因魏為列國在孔子卒後六七年，老子子宗縱令年少，亦不能及也。此點梁任公評胡適中國哲學史時即曾論及。此為史公心思欠細密處，然亦適證其史事之不盡可信也。此外不可通之事尚多，詳見任公書中，此不備舉。總之，吾人如必欲堅信史記老子傳所載李耳事為撰著老子書之老子，則事事皆不可通。不必列舉旁證，即本書中可資列舉之本證，已無法解釋。時賢聚訟老子問題紛紛未決，皆因史記而起。吾人於現在研究老子，惟有一途，即拋却史記老子傳，洗清頭腦，絕不使其攙入擾亂，而忠實地，謹慎地，就本書而研究本書，而研究本書作者。至多以先秦數種子書如莊子韓非子呂氏春秋……之類，作為參考，以春秋戰國史實作為研究之背景，又當立二原則：

一、即對此問題所知不必求詳，因早在西漢之太史公已不能詳，吾人所得資料，不能超過太史公，即不能比太史公所知更詳，但吾人不知則已，知則求其確。縱不能斷其必確，但可求其合理，在合理中求確實，即可立於不敗之地，而能在學術史上縱橫融貫，可以講通。

二、老子人的問題幾為一筆糊塗賬，如必欲與老子書合同研究，則將為治絲愈紛。必須以人與書分開研究，李耳、老聃、老萊子、周太史儋，無論其為一人，為二人，為三人，為四人，吾人均可不管，其各在何時，有何事蹟，有何著作，亦可不管，但必認定現存之老子書，必有其撰著之人。吾人能知此著者之姓名居里事蹟，固佳，即不然，亦不必管。只將此書著者名之為「老子」已足。其人之時代，為

本書思想與史事所反映之時代，周則周，秦則秦，漢則漢。其地域，楚則楚，齊則齊，晉則晉。各順其自然合理之時代以歸之，不勉強，

不拘牽，不強為迂曲比附。至於其姓名，則知其為李耳，則李耳之，知其為老萊子，為太史儋，則老萊子，太史儋之，如必不能知，則姑名之「老子」而已，不必強為之牽附也。綜合言之，即吾人心中只能相信：某一時代，有某一思想家，有某一著作，如此而已。勉強比附牽扯，不但自誤，而且誤人。將來地下發現如有新收穫，彼時再進而論之，對此問題或可有新成就。治老子如此，治他家亦可如此。此之謂「快刀斬亂麻」。美言曰。固也。

一 著者問題

吾人只能認為撰著「老子書」的人是「老子」，而不能肯定其為老聃、李耳、老萊子、周太史儋，如此則此問題以不了了之。

二 著作時代問題

對此問題吾人只能就本書所反映之時代背景研究之，而以著作時代明顯之有關各書所引據及思想上之相互影響參證之。具體言之，梁任公馮友蘭二氏斷在戰國，為較近於事實，惟當在戰國前期。其主要證據為：

- (1) 老子如在春秋，其子宗即不得為魏將，其八代孫（解）不得與孔子十三世孫（孔安國）同時。
- (2) 老子書中「民多利器，國家滋昏，人多伎巧，奇物滋起；法令滋彰，盜賊多有。」六親不和有孝慈，國家昏亂有忠臣。」一類話太自由，太激烈，不似春秋時人語。
- (3) 老子書中所用之「侯王」「王侯」「王公」「萬乘之君」「取天下」一類成語，不像春秋時所有，「仁義」兩字對舉，始自孟子，又「師之所處，荆棘生焉，大兵之後，必有凶年。」一類話，像是經過馬陵長平等大戰役之感覺。又偏將軍居左，上將軍居右，係戰

案以上為梁任公所提出（尚有數端從略）。

(4) 孔子以前無私人著述，故老子不能早於論語。老子之文體非問答體，故應在論語孟子後。老子之文為簡明之經體，可見其為戰國時之作品。三者合而觀之，可證為戰國時之作品：

案以上為馮友蘭氏所提出。

(5) 老子書中猛烈攻擊仁義禮智諸德。其中仁固為孔子所昌言，義則為孟子所標舉。禮而受攻擊，當為盛行已久發生流弊以後之事。智巧狡詐，爭奇鬪勝，方足為攻擊之的，然此亦戰國時現象，春秋時代未足語於此也。就此諸端而言，老子亦當在戰國，而不在春秋。

案此為文珊所提出。

綜此諸證，故初步結論斷老子書成於戰國。

二 老子傳問題

此問題當以老子之姓名時代為先決問題，今既不能定其為老聃，為李耳，為老萊子，太史儋，則其傳記行事根本無從談起。史記老子傳既被吾人全部否定，而此外又幾乎無所得，故今日對此問題實無從下手，只有闕疑，以待來日新史料之發現。

四 老子與孔子之關係問題

案言老子與孔子之關係者，始見於莊子，繼見於史記。後人有復言者，大率皆依史記。但吾人須知莊子是「寓言十九，重言十七，卮言日出，和以天倪。」（莊子寓言篇）「以謬悠之說，荒唐之言，無端崖之詞，時縱恣而不黨，不以簡見之也。以天下為沉濁，不可與莊語，以卮言為曼衍，以重言為真，以寓言為廣。」根本問題是對莊子所載事不能作可信之史實看，雖不敢謂為全不可信，然必須記住「寓言十九」一語。近世學人論老莊往往引據養生主篇「老聃死，秦佚弔

之，三號而出。」認為明言老子之死，非「不知所終」。案此語雖出內篇，亦難徵信，據為實事，未免危險。至其論孔老關係，則出外雜各篇，非盡出莊周手，尤不可信。友人羅根澤先生謂莊子所載孔老關係乃係道家欲壓倒儒家，「想出一條偷天妙計，製造許多文獻，說儒家的始祖孔子，是老子的弟子。」（「老子故事的演變與辨證」，載抽編文化先鋒三卷一期）頗為近理。是莊子書中雖屢次言及此事，但並不是信。至於史記之載此事，據張默生先生考證，「史記的老子傳，大部份是取材於莊子。」（「老子傳及老子書的問題」載文化先鋒二卷二十期）亦係事實。且上文已將史記老子傳全盤否定，是則此一問題已根本失其依據，當亦在否定之列。

又案，禮記曾子問載孔子問老子論禮事，但其所論，曰：「天子崩，諸侯薨，則祝取羣廟之主，而藏諸祖廟，禮也。卒哭成事而後主各反其廟，君去其國，太宰取羣廟之主以從，禮也。祫祭於祖，則祝迎四廟之主，主出廟入廟必踴。老聃云。」據此，則老子論禮與繁禮君子之儒家，氣味正同，與五千言之旨完全相反。如必以此重視禮文之老子與老子書並為一談，則將陷於不邏輯而自相抵牾。梁任公已斥之。是禮記所載論禮之老子，非後人依託，即與撰著五千言之老子非一人。此為極明顯之理。

吾人如站在道家立場觀察老子與孔子論禮事，則為歪曲老子，因其根本精神為反禮教也。「故失道而復德，失德而復仁，失仁而復義，失義而復禮。夫禮者忠信之薄而亂之首。」（三十八章）如站在儒家立場觀察此事，則必欲使儒家宗主以反禮教之道家宗主老子為師，而向之問禮，不但於事為不順，於孔子亦有侮蔑之失。以論對儒家，有弊而無利，然世人津津樂道之，亦不思之甚矣。若究其事之起源，則據羅根澤先生謂為「戰國時代，諸子爭鳴，儒家佔了上風，道家眼看著自己的地位被人家壓倒，氣忿之餘，想出一條偷天妙計，製造許多文獻，說儒家的始祖孔子是老子的弟子。」（文化先鋒三卷一期）「老子故事的演變與辨證」案此論甚是，道家倡之以抬高道家

地位，而壓倒儒家，爲動機不良之伎倆。而儒家不察，居然和之，不以爲怪，可笑亦復可憐。

五 老子與莊子二書先後問題

此一問題最難解決，近人論及者少。舊說皆以老子居先，莊子在後。惟錢賓四師（穆）則謂莊子書在前，而老子書在後。其論此事一則曰：「其成書年代，亦無的證，可資論定。據其書思想議論，及其文體風格，蓋斷在孔子後。當自莊周之學既盛，乃始有之。」再則曰：「今不得已而必爲老子五千言尋其作者，則詹何或庶其近之。」老子曰：「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此乃莊周公孫龍以後書耳。魏牟問於詹子，其年相合。莊子內篇述老聃語，絕不見今老子五千言中，蓋其時尚無老子。又曰：「余考老子書，蓋與於齊，出於莊周宋鈞之後，荀卿已及見，至韓非白不韋時，其書已大行。」（案以上所引均見於錢師著「先秦諸子繫年」卷二，老子雜辨章第二〇六至二一〇各頁）案錢師於此點，論斷多而闡釋少。其卷三論莊子一章，則未涉及老子。然余苦思之，如依錢師說，謂莊先於老，則於理於事均頗難解釋，如謂莊在老子後，則於理於事均覺順理成章。其理有三：

（一）就思想論，老莊相近，而老子粗略，莊子精詳。老子僅備雛形，莊子已有體系。以思想演進之公例言，當先有雛形，而逐漸發展。老子論道爲虛無，爲渾然一體，妙用無窮，莊子則論縹渺逍遙。老子否定常名，莊子進而齊物。老子絕聖棄智，返樸歸真，莊子則養生盡年，不以有涯之生逐無涯之知。例此種種，其演進之跡象，昭然可尋。

（二）就文體論，由簡而繁，由片段而篇章，由無題而有題，由韻而散，亦可證老在莊前。

（三）就事實言，老不言莊，而莊則言老。上舉莊子論孔老關係各文雖不足爲孔老師承關係之證，但可作爲老先於莊之證。天下篇惟對

關尹老聘備致推崇，致譽爲古之博大真人，雖此篇不必出於莊周手，然時代上老先於莊無可疑，思想系統上莊宗於老，亦無可疑。

有此三證，故知老子在前，而莊子較後。

如照吾人以上所論，則老子人與書之問題大致已得相當之解決。但如必欲詳究，自然問題仍然存在。惟就吾人今日所能得之材料而論，殊難得到使人人首肯之最後結論。

老子書之版本最早者爲河上公注本。河上公西漢人，不詳姓氏居里，爲老子章句四卷。相傳文帝徵之不至，乃自至河上責之，河上公乃踊身空中。文帝改容謝之，於是授文帝以老子章句四篇，言治身治國之要。案此當爲神仙家附會之詞，不可信。河上公本分全書五千言爲八十一章，又各立篇名，甚無謂。惟此本不見於漢志，隋書始著錄之。劉知幾已斥其妄。

其次爲王弼注本。弼字輔嗣，晉人。論者咸謂輔嗣能得道德之要，於老子稱最善本。今案弼實兼通儒道，而生當晉世，受釋氏薰陶亦深，可謂兼通三氏者。注老之外又注易，惟於注易或兼採注老之說，其注老則反是。今其老子注大行而易注晦，故人謂弼真得老子之學，通道德之意。蓋晉尚談玄，易老皆言玄理，時稱二玄（後又並莊子合稱三玄），若王弼者，可謂玄之又玄之玄學家矣。惟易雖言哲理，但以實爲歸，不若老子之玄之又玄，以玄始，以玄終，王氏引老以注易，同以玄學視之，於老則功臣，於易則未爲知己也。今人讀老，固以弼注爲善本，然其言玄渺，往往不可究詰，甚至有人謂弼注視原書尤爲難解。

此後清魏源（字默深）有老子本義，亦稱善本，惟不甚通行。時賢則有張默生先生著「老子章句新解」，係以現代眼光治古籍者，今之初學，以此爲便。

老子文間或用韻。其文體簡短似語錄而非問答，與論語相類而不同。其用韻或兩句一韻，或間句用韻，或一韻到底，或隨時換韻。與詩經相類似。

老子爲道家之祖，以後之道家多宗之。本無宗教色彩，但東漢之道教依託之，尊爲教主，稱之爲「太上老君」，蓋以其言恍惚迷離，不可究極，便於依託也。

老子書艱澀難讀，然與尙書等典籍不同，尙書之難讀只在詰屈聱牙，句讀有時頗難點斷，惟內容多言事，少說理。老子則不僅文字詰屈聱牙，句讀有時難斷，且因文爲說理，並不記事，而其所言理又精深玄遠，往往意在言外，不可究極，其所言道本非可以傳之道，故一則曰：「道可道，非常道；名可名，非常名。」再則曰：「有物混成，先天地生；吾不知其名，字之曰道，強爲之名曰大。……」佛言「不可說不可說」。道家之道亦正不可說，然欲明其道，使人遍知，捨言語文字又無由表達，故其文字往往不著邊際，不可捉摸，不可以一般就文論文之原則繩之。其用字亦往往與衆書不同。故此書之難讀與一般古書不同。吾人今日讀老子只能於文字之外會其意，通其旨，不能局限於文字。陶淵明讀書不求甚解，吾於讀老莊時領悟之，亦應用之。如必欲字斟句酌，逐一推敲，不特自尋苦惱，終亦必陷於迂曲附會，人各是其是，而非其所非，反易偏於一曲，失其本真。

又案老子固爲哲學書，非文藝書，但吾人如能用欣賞藝術之態度，放到一相當距離去看，不死在文字上，或可更得其中三昧，亦即「出而觀之」之意也。

老子之思想，無論於古代，於現代，均爲衆矢之的。其受攻擊爲最甚。在古代，以其不同於儒家，斥爲邪說異端；在現代，以其主張無爲，主張絕聖棄智，歸真反樸，斥爲開倒車，於是不深察者，交口攻擊之，而其書遂若蛇蝎之不可近。然吾人試細思之，此實犯最大之權統病。假如吾人洗清頭腦，剷除成見，以客觀態度虛心研究其教說，則對老子之評價，實當從新估定之。試分論之如左：

據上文論證，老子之時代當在戰國初。彼時盛行之思想爲儒墨二家。儒家孔子雖不言性與天道，然窮則呼天，非人力所能及之事統歸之於天，隨時流露天爲有意志有作爲之主宰。墨子則更昌言天志，言

明鬼。儒墨思想遍天下，亦即天有意志之觀念盈天下。然一至老子，則以「道」名之，以「自然」釋之，言宇宙大化純爲自然運行之理，抽象言之曰自然，具體言之則曰「道」。既非神明，亦無意志，與人類毫無干涉。天既不能予人以賞罰，人亦無所用其尊天事鬼，順天之志。將人類由宗教氛圍中解放而出，此不能不謂爲中國思想史上一大進步，亦即老子一大功。此其在哲學上之大貢獻一。

老子言道之用則曰自然，言道之體則曰無，言人類順應之道則曰無爲。無爲即因勢利導之意，不逆自然之勢，不肯自然之理，因其已然，則萬物各得其所，無爲而無不爲。無爲即是順應，不悖理逆勢。充此理即人類應天處世之道。莊子之養生盡年，日無全牛，齊物逍遙，作者認爲即係此理之引伸發揮。吾人如運用此理至適可之程度，則論個人，可立於不敗之地，論宇宙本體，人類進化，並不違背進化心理。此外如弱柔勝剛強，功遂身退，多藏厚亡，知足不辱，知止不殆……是皆不可移之真理。類此者尚多，不備舉。此又老子對人生哲學之大貢獻二。

至於其思想之精深玄遠，博大純一，徹悟自然，體認人生，有縱橫融貫之功，爲思想界啓發新契機，開闢新天地。禮之足以使人胸襟開擴，理想高遠，其辨析精微處，又足訓練推理論事之能力。於後世思想界有不可沒之功，未可以其局部而遺棄之如敝屣也。此則其對思想學術之大貢獻三。

有此三大貢獻，已足不朽。凡此各端皆吾國固有文化之精粹，當積極表彰者。今吾人建設新文化，發揚固有文化之精粹爲第一要着。研究學問，最忌權統，尤不當存絲毫成見，亦不能因襲傳統觀念。必須先冷靜頭腦，以現時代眼光，予以科學分析，客觀評判，何者爲真理，何者爲精粹，何者爲渣滓，瑕瑜是非，一一判明，然後分別去取，隱惡揚善。對古人古學均當如此，而以老子爲甚。

老子之優點與功績已略述如上，然吾人並不因此即無條件崇拜之，提倡之。因其尙有極重大之錯誤，與極嚴重之弊端，今試舉要如

次：

第一、老子雖非名學專家，然頗具推理精神，但却自犯極大之邏輯上矛盾而不自知。老子講自然，講因循，但極力主張少思寡欲，絕聖棄智，歸真返樸。反對智慧，反對道德仁義。殊不知思，欲爲人生所本有，智慧不但與生俱來，且不期然而然與時發展進步。聖智賢愚亦正如孟子所謂「夫物之不齊，物之情也。」一半本於先天，一半由於環境，何能強而同之？凡此種種，皆所謂「自然」之勢，人人不可得而違逆，乃老子昌言自然，而違逆自然，強本有者杜而絕之，強不同者從而同之。終之欲絕者非但不能絕，且日益發展滋盛；欲從同者，非但不能從同，且相去日殊，相懸益遠。凡其所標榜企求者，事實上皆得相反之結果。言小國寡民，言至老死不相往來，而國日以大，民日以衆，往還交易，互助互爭，日以緊密而不可解。此無他，昌言自然，欲順應自然，而不自知其所標榜企求者皆違背自然之事。宜乎其學說之不得行也。

吾人若一深究其所以然之故，則知遠不知近，知天不知小，知其一不知其二也。老子知大化之自然，知其所謂自然者爲不可違逆，但忘記人亦大化之一體，亦有其自然之勢，於是強小以就大，強人以就天。天下之大，聰明人往往如此。縱極其思想而不能收，遂只見其遠而不見其近，只知其大而忽略其小，是亦有所蔽之過，荀子謂「莊子蔽於天而不知人」，實則老子又何嘗不犯同一毛病！此其自陷於不邏輯之缺點一。

第二、人類本爲進化的，此爲不易之真理。在老子以爲衆人皆愚而我獨智，衆人皆不知「道」，而我獨知之。易言之，前此無人知之，至老子始知之。老子果如此想，則正可證此爲一種進化，蓋前人不知而至老子，始知，當然爲後勝於前，亦即爲進化。但老子得進化之實，當進化之運，而獨倡反進化之論，提出反進化之主張，此又陷於矛盾之境而不自知。絕聖棄智，見素抱樸，少思寡欲，小國寡民，不相往來，……分明爲反進化之倒行逆施，但老子力主之，此其違背

進化理則無歷史眼光之缺點二。

第三、老子既反對仁義禮智等道德，又不主張法治，謂法令滋彰，盜賊多有，是德治與法治皆在反對之列。然則其所賴以治者果何事乎？曰無爲。換言之，即聽其自然，不治而自治。吾人固相信「無爲」爲政治之要訣，但只能爲相對之原則，不能作絕對之策略。完全放任，直如無組織，無維繫之人羣，是爲原始的政府主義。但歷史所啓示吾人者，人類非營共同生活，有集體組織不能生存。且組織不堅強者仍不能生存。道德與法律皆維繫人羣，組織團體之條件，儒家探前者，而法家採後者，今則兼採此二者。道德防於未然之先，法律制於已然之後，道德有積極促進人類進化之功，法律有消極維持團體於不墜之效。如車之兩輪，不可偏廢，而老子則並棄之。吾人試一設想，無道德亦無法律之人羣其能治乎？能久乎？此又老子對政治對道德上之缺點三。

第四、人生不僅在物質，亦在精神，不僅有物質生活，亦有精神生活。換言之，即物質條件滿足之後，仍求精神生活之滿足，並非飽食暖衣之後，全部人生即已得到總解決。吾人於歷史上隨處可以得到殺身成仁，捨生取義之人物。捨棄其已得之美滿物質生活，而求精神上之圓滿。此物質精神對人生有同等重要之證，然老子只求「實其腹」，只求「爲腹不爲目」，「絕聖棄智」，「絕仁棄義」。卒之聖智終不能泯，仁義亦終不能絕。其違背人性，不待智者而後知。法家者流，取其此端而付諸實施，故有焚書坑儒，偶語詩書者棄市之荒謬措施。溯本窮源，老子當負責任。此又其對人生認識偏而不全之缺點四。

綜上所論，老子得失參半，其精華處超絕常人，未可以得開視之，其在本體論上之成就，如能就其時代背景論之，實爲中國思想史上的一大功臣，一大豪傑。在人生哲學上，亦多卓絕之貢獻。其思想實極超遠。然若論其缺失，則又有不可索解之矛盾牴牾，至其所懸鵠的，所設理想，則有爲事實之所萬萬不可通者。因其既違於理，又悖

於勢也。然其思想給予當時及後此之影響至深且鉅，有人謂老子不但爲道家之祖，且爲諸子之淵源，此雖未爲確論，但先秦諸子之受其影響者實繁有徒，又不僅限於道家，卽法家名家雜家，亦多有之。

西漢之世，黃老結緣，而與儒家分庭抗禮。及至魏晉，老莊結合，獨佔思想界之主潮。唐代儒道佛三足鼎立，不相上下。至趙宋則儒道佛混而爲一，不可復分。明清老子勢衰，近世則又爲學人所重視。檢討其在歷史上之功罪，則又得失參半，未可一筆抹煞。魏晉清談，固然誤國，然西漢蕭曹之無爲政治，國家實受其賜，在學術上常影響各派之學說。至於道教之形成，則另有其思想上之主流，與時代之背景，老子徒被其利用崇爲教主耳。戰國以來之方士，西漢之房中術，數織緯之學，實爲道教之主潮，東漢由於光武之崇信織緯，遂造成普遍之迷信風氣，道教之形成，主因當由此二者，不能全歸罪於老子也。

古書無句讀，遂使後世之讀者發生許多之困難，由於句讀之不能點斷，書中意義不能通曉。其以己意點斷者，則又因見仁見智之不同，發生許多紛歧之解釋，或更相與聚訟，各是其所是，而非其所非，而終亦難於解決。卽以老子爲例，如第一章「無名天地之始，有名萬物之母；故常無欲以觀其妙，常有欲以觀其微」四句，司馬光王安石蘇轍，皆以「有」「無」爲讀，王弼魏源，皆以「名」字「欲」字爲讀。此一「有」字之屬上屬下，意義相去甚遠，吾人究宜何去何從，亦畧就其意之所是耳。於其曲直，則吾人只見後人之非古人，不能起古人於地下而答辨之，遂往往後者得佔優勢。此固有後人見解勝於前人之進化理則，然亦未始非莊子「後息者勝」之勢使之然也。

此外因句讀不明，陷後世學者於混亂糾紛，不可究極者甚多，舉其著者如論語：「其也者，言其人也。」

「假我數年五十以學亦可以無大過矣。」
「說於「學」字點斷，一說以「亦」字點斷，而謂「亦」字爲「易」之說。兩義相差甚遠，究竟孰是孰非，至今迄無定論。經今古文兩家

各執一說，亦終相持不下。又如荀子正名篇：

「異形離心交喻異物名實互紐」。

一說以喻字點斷，十二字爲二句，一說以「心」字「物」字點斷，十二字爲三句，兩法均可通，兩義相差又甚遠。然至今亦無定論。諸如此類，舉不勝舉。

又本書王弼本第三十二章：

「道常無名樸雖小天下莫能臣也……」。

一說以「名」字爲句，一說以「樸」字爲句，亦均可通。

又案中國古書固無句讀，西洋古書亦無句讀。由無而有，由簡而繁，對讀者便利亦隨之而益進，此爲顯然之文化進步，由事實需要而出，東西皆然，不獨中國。亦見文化進步之理則，無間中西也。

老子常以天地與聖人對舉，而此所謂聖人皆似德配天地之理想人物，如王本第二章「是以聖人處無爲之事，行不言之教……」，第四章

「天地不仁，以萬物爲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爲芻狗」，第七章「天長地久，天地所以能長且久者，以其不自生，故能長生；是以聖人後其身而身先，外其身而身存。」四十九章「聖人無常心，以百姓心爲心……」；聖人在天下，歛歛爲天下渾其心，聖人皆孩之。」五十七章「故聖人云我無爲而民自化，我好靜而民自正，我無事而民自富，我無欲而民自樸。」五十八章「是以聖人方而不割，廣而不削，直而不肆，光而不耀。」六十三章「是以聖人終不爲大，故能成其大……」六十四章「是以聖人無爲故無敗，無執故無失。」七十章「是以聖人被褐懷玉」。七十二「是以聖人自知不自見，自愛不自貴。」七十七章「是以聖人爲而不恃，功成而不處。」八十一章「聖人不積……」；聖人之道，爲而不爭。「是以皆以聖人爲理想之最高人格，但另章又痛惡聖人，欲盡舉而棄絕之，如第十九章「絕聖棄知，民利百倍……」；自相牴觸。如謂聖爲人倫之極，則不當棄絕之；如謂「天下皆知美之爲美，斯惡矣；皆知善之爲善，斯不善矣……」；長短相較，高下相

傾。」「不尚賢使民不爭，……」則根本不當玄人倫之極，而標舉聖人。設吾人代其辯解，則只能謂當棄絕之聖人爲智巧之極，世俗之所謂聖也；而當標舉之聖爲超乎世俗所謂智愚之境界，與天地合其德之人物。但吾人若再一深究，則老子之所謂聖人果有其人乎？果無其人乎？如有之，則此人之境界既能超智愚矣，復得謂其爲不智歟？不智之人能遠超智愚之境界乎？此其理論上之牴牾者一。夫當棄絕之聖人與當標舉之聖人既如冰炭之同器而久，豈可同謂之「聖」乎？此其立論邏輯上不可通者二。夫以老子之智而自相矛盾至此，其當局者迷，不能出而觀之歟？

按老子學說要點可舉而出者計：

一、道——自然。

二、無。

三、無爲。

四、絕聖棄智，絕仁棄義，絕巧棄利。

五、弱，下，後。

六、否定常名。

七、虛其心，實其腹，小國寡民，民至老死不相往來。

以上數要點即老子之本體哲學，人生哲學，政治哲學。自爲一系統，自成一套。持之有故，言之成理。雖非盡可採，但頗多不可磨滅之真理。尤以其言人生哲學，處世接物各端爲最有價值。

時賢解釋各端最清晰有條理者無過於胡適中國哲學史大綱上卷，最便初學，當詳讀。

儒道墨三家之作人態度迥乎不同，今分析之如左：

墨子 摩頂放踵，利天下爲之，以自苦爲極，非人所能堪——極端利他。

老子 少思寡欲，歸真返樸，虛其心，實其腹，民至老死不相往來——極端個人主義。

孔子 窮則獨善其身，達則兼善天下。已欲立而立人，已欲達而達人。——人我兼備，中庸之道，平易近人。

三家在先秦爲鼎足之勢，漢以後墨學絕，老學衰，而儒學大昌，由上表吾知其有由來矣！所謂尊崇儒術，罷黜百家，不過外在之末節耳，非根本原因也。吾人研究學問，不探本而惟求末，非真學問也。魏默深（源）論老子謂「老子，救世之書也，故首二章統言宗旨，此遂以太古之治，矯末世之弊。夫世之不治，以有爲亂之也。有爲由於有欲，有欲由於有智。」（老子本義第二章注）今案，此論老子之動機則是也，論其方法，則失之。蓋矯枉復過於正也。世之亂源固在此，但當導之使正，不當堵塞之以逆人類進化之勢。老子知其一不知其二，亦有所蔽也。然論其人，則誠苦心救世之熱腸人也。

後人多謂道家多陰謀，吾以爲謂老子陰謀，不過以「國利器不可示人」「人皆取先，己獨取後」……等等語句而云然，實則老子既已少私寡欲，見素抱樸矣，復何所謀？更無所用其「陰謀」？吾意非老子有陰謀，特陰謀家引據之以爲掩護耳。

取詰老子者往往擯其言無爲一端而詆之，實則老子並非絕對無爲，乃順勢而因之，使之自爲。故曰「無爲而無不爲」。其所反對者乃「代大匠斲」之類之有爲耳。今人釋無爲最得其要者爲馮友蘭先生。馮氏於其所著「新世訓」中特立專章「爲無爲」，可參看。

又按班固謂「道家者流，蓋出於史官，歷記成敗存亡禍福古今之道，然後知乘要執本，清虛自守，卑弱以自持，此君人南面之術也。合於堯之克讓，易之嗛嗛，一謙而四益，此其所長也。及放者爲之，則欲絕去禮學，兼棄仁義，曰獨任清虛，可以爲治。」（漢書藝文志）

三極管之發明及其發展

Herland Manchester 作
樂森璧譯述

三十年前，紐約地方法院審判一案，原告人手持一類似電燈泡之物，對於被告提出訴訟。原告人聲稱被告德福勒斯 (Lee De Forest) 用此「並無價值」之物行騙，謂藉此項新發明可將人聲傳過大西洋，而另於受騙之徒，曾向德氏公司入股者頗不乏人，爰懇請法院將德氏及其夥伴依法懲辦云云。結果其夥伴二人服罪，但德氏獲免。

此「並無價值之玻璃泡」即今日之三極管 (Audion Tube)，為二十世紀最大之單獨發明，並為今日價值美金四十億元電子工業 (electronics industry) 之基礎。該案判決後不到兩年，人聲不特傳過大西洋，而紐約與舊金山之長途電話亦於是時開始。當時即發明者德氏亦不料其發明之足以致鉅富而享大名，此殆因德氏財政或營業之知識遠不及其電學知識之高深歟！

德氏幼年即對於發明工作，深感興趣，曾自製電具多種，但不甚獲售入息微薄。

德氏在耶魯大學肄業時為理學院 (Sheffield Scientific School) 之高材生。良以寒素自勵形穢，交遊甚寡。常居陋室，每餐以一角又半為率。畢業後仍從事「電子學」(electronics) 之研究，亦無所建樹。西班牙戰役，德氏從軍。和平後，仍還耶魯，繼其所學。耶魯數學教授吉卜氏 (J. Willard Gibbs) 主數學講座，垂三十年。其講義深萃，吉卜氏謂能了解者，不過六人。但自願獨為德氏講授。

德氏離耶魯大學之後，仍從事研究工作，然貧窶如故。某年冬，僅賴每週法文翻譯所入十金為活，至赤足遶室彷徨以省其轉。其日記中有註云：「余盡量多立而少坐，俾余褲可耐至明年春季。」又云處

此寂寞艱苦環境中，無儀器，無助手，一切皆須自動。

然而否極泰來，德氏旋獲阿默爾學院 (Arnour Institute) 之講席。每週除授課之外，以其餘暇就便利用院中試驗設備，復得電話工師司密士 (Edwin Smythe) 之助，其三極管之發明迄底於成。

先是空中電波之覺察器，愛迪森已早有發明，惟尚未悉如何將此電波之效力擴大。故終不能施諸實用。而德氏能擴大之，其功績即在乎此。若將無數之管排列，可擴大空中電波效力至於無限。

由於德氏三極管之發明，後繼者復加以種種改良，其用途亦隨之推廣。例如長途無線電話，無線電攝影，有聲電影，傳真電報，電寫，電視，雷達等。此其聲譽太端，其功能皆基於此三極管之原理也。

此外用途亦復甚多，例如用於飛機之塑質，曲木，前此須焙製多時方成。今用德氏三極管放散生熱之高週率電波，加以焙製，需時大為縮短。此種特殊三極管又可用以新令軍用橡膠雨衣之縫及硫化車胎，甚至烹飪食物。

其用途更為普遍者，莫如「電眼」(electric eyes)，可用以開門，監視倉庫，以及包裹貨物分級等，皆德氏三極管之功也。至電子眼之應用，在海上濃霧中航空時，藉此仍可透視。從此飛機可於大風雨或黑暗中，安全着陸。火車亦不致有碰撞之虞。無線電話可安置汽車中，一切電力，均可由無線電廣播。

總之，德氏可稱「無線電之祖」，而三極管可稱為吾人技術文明之骨幹。

載 Readers' Digest, June, 1945.

塑質與建築材料

陳維稷

一 塑質的特質，原料和製造

甲、特質

塑質 (Plastics) 即普通所謂「膠木」或「電木」，遠在一八六五年的時候，便為工業界所重視，因為當時化學家發明了一種硝化纖維塑質，在工業上已經普遍地被採用。此後，經過歐洲各國化學不斷地努力，對於塑質原料，化學作用和製造諸方面都有驚人的發展，但是它們最大的進展和其在工業上的廣大用途，不過是近二十年來的成就，將來有充分的發展，更是意中的事情。

塑質之所以能廣泛的應用於工業各部門的原因，不僅在牠的本身方面具備了很多的優良性質，同時更具備了非鋼鐵，木料或陶磁所可比較的性質，所以塑質的用途，日漸擴大，幾有代替以鋼鐵，木料或陶磁製造日用品和其他的傾向。但這種傾向并非意味着以塑質為鋼鐵，木料或陶磁的代用品，也不是說塑質為一種萬能的物質。牠的應用須適應某項條件或某種需要時才可發揮牠的功能。

塑質的優良性質究竟是什麼呢？根據我們在應用方面所得到的結果，不外：(一)牠有雙重絕緣性，所以能廣泛地被採用為電器材料等；(二)牠的本身具備了各種色彩，不須再摻入染料；(三)外形光澤，不須加工磨光；(四)不會生鏽，所以牠的應用就不局限於隱蔽或暴露的地方；(五)在製造塑質用品時易得整齊劃一的形狀，不須加工，和(六)它有強大的適應性，所以能普遍採用。

塑質的建築材料雖亦具備了以上所說的優點，而同時也有一些缺點。例如：(一)在溫度華氏二百度至四百五十度的時候即不能適用；

(二)不宜用為戶外建築材料，因它的耐久性，還未達到理想的程度；(三)久經壓力則易變形或碎斷。但是這些缺點的存在，并不阻礙塑質建築材料的廣大用途，事實已經給它證明了。

乙、原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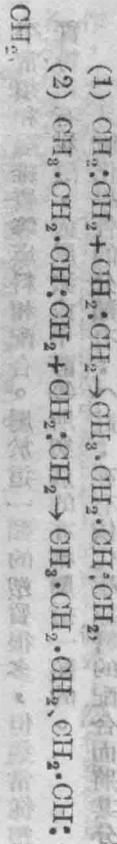
塑質工業所採用的原料，都是些極普通的化學原料。但常有人以為一切塑質都是從植物(大豆)動物(牛乳)和蛋白質中提煉出來，這是不準確的。也有人說塑質是從煤，空氣，水和石灰中提煉出來，亦不恰當。因為前一類的物質所產生底塑質，是酪精(Caslin)塑質；由後一類物質所產生的又是一種塑質，兩者都各有不同的地方。製造塑質最主要的基本原料是煤(或煤油或天然煤氣)，空氣，水，石灰和纖維素等。經過化學作用，把這些基本原料化合成為中間原料；再由中間原料化合成為塑質。復經過機械壓力，把各種塑質製成不同的成品。建築材料不過是其中的一種罷了。

關於原料本身的產生也是一種有意義而富於複雜性的工作。例如：(一)石炭酸與苯是由煉煤膏時所產生的；(二)甲醇 (Methyl alcohol) 和亞莫尼亞是由焦煤，空氣和水所合成的；(三)甲醛 (Formaldehyde) 是由合成的甲醇中提煉出來的；(四)尿素係由二氧化碳和銻化合成成功的；(五)乙炔 (Acetylene) 則從碳化鈣和水化合而成的。這類物質都是我們日常所看得到而不為一般人所重視的東西，但一經化學家把它們經過處理後，遂使塑質工業日新月異地發展起來。

丙、製造

塑質的製造是將有機化合物經過疊合 (Polymerisation) 和縮合

(Condensation) 二項化學作用，於連續或不同時所完成的。縮合即凝結，可以毋須解釋，現只須略將疊合說明。所謂疊合乃為每一可能成爲塑質的化合物於一定溫度和壓力等因素中變爲成分的比例而分子不同的新化合物。這一種化合物就是所謂疊合物，亦就是基本的塑質原料。它的分子量的增加較原來分子量的增加是由數單位加到數千單位甚至數萬單位的。例如乙烯 (Ethylene) 在疊合的過程中，有下列的化合程式：



由此可見從疊合所產生的新化合物的分子量的增加，不僅爲乙烯本身的乘數，而且有 $(-H)$ 和 $(-OH)$ 分子量的存在。假使在這種反應中，不通過和不能連接這些分子團的話，那就不可能地有最大單位的疊合物的產生。除此以外，我們再把易於或難於疊合的有機物列在次表內，給關心塑質的人們作參考：

第一表

含有 O=C 的化合物	疊合含有 O=O 的水合物	疊合
$CH_2=CH_2$	$CH_2=O$	極易
$CH_2=CH \cdot CH_3$	$CH_3 \cdot CH=O$	較難
$(CH_3)_2C=O$	$(CH_3)_2C=O$	僅能縮合
$CH_2=OH \cdot OH$	$CH_2=CH \cdot OH$	極易
$CH_3 \cdot OH$	$OH \cdot OH$	僅能縮合
$CH_3 \cdot O \cdot CO \cdot CH=OH_2$	$CH_3 \cdot O \cdot CO \cdot OH=O$	極易
$CH_3 \cdot CO \cdot OH=CH_2$	$OH \cdot O \cdot CO \cdot OH=O$	極易
$CH_3 \cdot CO \cdot OCH=CH_2$	$CH_3 \cdot O \cdot CH=O$	不能

$CH_2=O$	$CH_2=O$	較易	不能
$O=C=O$ <td>$O=C=O$ <td>較易 <td>不能</td> </td></td>	$O=C=O$ <td>較易 <td>不能</td> </td>	較易 <td>不能</td>	不能

第十表裏面所列的化合物，一屬於乙烯的衍生物（第一欄），一屬於碳基 (Carbonyl) 化合物（第二欄）的疊合的傾向。這些傾向的大小，只要看牠們的本身是不是對稱 (Symmetrical) 的，如不是的，它的疊合的傾向便小（如乙烯本身），反之，即不對稱，便大了（如 $CH_3 \cdot CO \cdot O$ ）。

此外，我們還應當注意的，是在疊合的過程中，對於影響它的反應底因素。這些因素是溫度，觸媒，光度，和壓力等。

溫度對疊合的反應是極其敏銳的。如果溫度過高，就阻礙了疊合的產生，甚至有發生縮合作用，或者減少疊合物的分子量。最適宜的溫度，除依每一化合物本身的沸點處理外，則以攝氏二百度左右爲佳。同時，對於疊合時所用調合器的大小，溶媒的沖淡，都和溫度有很深切的關係。

觸媒的選擇需要看它在某一反應時所得的新化合物的本質的轉移；同時還須注意金屬疊合器所起的觸媒作用，和在反應中的新化合物本身所起的觸媒作用。強烈性的觸媒可以產生各種不同的疊合物。通常所用的觸媒酸類，鹽類鹼類和氧化物等。用之於不飽和的碳化氫屬的觸媒爲硫酸或磷酸。

光度對疊合的反應是同溫度一樣的重要。所以受長波光度的反應是傾向於疊合物的產生；反之，受短波光度的反應，會發生分解作用。

加強疊合的另一重要因素就是壓力。通常施用壓力的多或少，都能夠影響疊合的反應的。假使在某一反應中須將其中的揮發性副產物除掉的時候，必須減少壓力。如在另一反應中是屬於揮發性的反應物，則須在高溫時處理的，同時還須增加壓力。這和一般加強疊合的反應中，增加壓力時必須減少溫度的情形，微有不同。

此外，溶解度和膠液現象 (Colloidal Phenomena) 都和疊合有密切關係的，同時亦是疊合時必有的現象。這些問題須要比較深切一點來研究。但為了通俗起見，就把它從略了。

甲、塑膠的種類

由一種或兩種有機化合物在疊合或縮合所產生的塑膠現在已經有數百種之多；而它們能在工業上大量使用的，亦有數十種之多。但是我們為了應用的便利，必須把各種不同的塑膠，按照它們的物理性或化學性或其他的方法分出種類來。

(A) 依物理性的分類有：

(1) 受熱變形類的塑膠 (Thermoplastics)。它的特性是可溶的，在應用時於不同的溫度和壓力可以軟化而不改變它的物理性質；冷卻後仍可拿來再用熱力使它軟化而不受絲毫的損失。屬於這一類的塑膠是賽路路，合成橡膠，合成絲等。

(2) 受熱變硬的塑膠 (Thermosetting Plastics)。它的特性就是在一度受熱加壓後，變成不能再軟化的固體。假如在它的物理性和化學反應未完成即行從模型中取出，使用時即有破裂的可能。此類塑膠平常須和纖維質等填料相配合。屬於這一類的塑膠很多，但通常從塑膠粉和石炭酸，或尿素或甲醛等所製成的亦都屬這一類的。

(B) 依化學性的分類有：(註：亦有依化學原料的配合而將其分為六類的，茲從略：)

(1) 天然塑膠：

蟲膠 (Shellac)。
地氈青 (Bitumin)。

(2) 半合成塑膠：

(a) 酪精 (Casein)。
(b) 纖維素衍生物 (Cellulose Derivatives)。

又鹽中，磷酸纖維素 (Cellulose Nitrate) 等，性質不同。

新藥油類丁酸纖維素 (Cellulose Butyrate)。
醋酸纖維素 (Cellulose Acetate Butyrate)。
吡萊甲基纖維素 (Benzyl Cellulose)。

(3) 合成塑膠：

(a) 看炭酸甲醇 (Phenol Formaldehyde)。
(b) 尿素甲醇 (Urea Formaldehyde)。
(c) 安尼林甲醇 (Aniline Formaldehyde)。
(d) 黑色素甲醇 (Melanine Formaldehyde)。
(e) 環乙基苯二甲醇 (Glycerol-Phthalic Anhydride)。

(f) 多醯胺耐倫 (Polyamide-Nylon)。

(g) 二烯衍化物 (Vinyl Derivatives)。

(1) 多一烯醇 (Polyvinyl Alcohol)。

(2) 多一烯醋酸鹽 (Polyvinyl Acetate)。

(3) 多一烯氯化物 (Polyvinyl Chloride)。

(4) 多一烯蘇合香精 (Polyvinyl Styrene)。

(5) 多一烯醛醇縮合化 (Polyvinyl Acetal)。

(6) 多一烯蟻酸鹽 (Polyvinyl Formal)。

(7) 多一烯酪酸鹽 (Polyvinyl Butyral)。

(8) 多一烯酪酸鹽 (Polyvinyl Acetal)。

(9) 依原料的本質和化合物的反應。性質分類的有：

(1) 合成塑膠 (見前表)。

(2) 天然塑膠為動物的，植物的，礦物的和天然鹽四種。

(3) 纖維塑膠 (見(B)(2)(D))。

(4) 蛋白質塑膠。

heating, covering for walls, etc.)

- (a) 酪精 (Casein)。
- (b) 大豆蛋白質 (Soybean Protein)。

(c) 血液乳質 (Blood Albumins)。

乙、塑質建築材料的應用

塑質的製造過程可以說是化學工業的過程。但是從塑質變成建築材料和其他成品的過程，那就是機械工業的過程，因為它所需要的都是些機械模型，水壓機和其他的機械。這種製造建築材料的初步工作，是將塑質放在各種機械模型中塑成板片式或片條式，然後再製成各種建築材料。

塑造方法 (Moulding Process)。

不論是受熱變形或受熱變硬的塑質都可以為塑造材料，如果用受熱變硬的塑質做原料就須加填料 (Filler)。這種填料是決定成品性質的主要因素。普通的填料是木粉，隔熱的填料是石棉，抗震 (Shock-Resistant) 的填料是棉纖維。用這些調合好了的塑質的適當重量放在熱的鋼模子裏，然後再把它關好，這些塑質在裏面便慢慢地溶化開來，最後再加以壓力。不等待它到冷卻的時候便取出來。如果用受熱變形的塑質做建築材料，我們就用冷模的方法。這一法就是把受熱溶解了的塑質用壓力注入冷的鋼模子裏，加壓後，等待它冷卻後，再取出來。透明的成品是不加填料製成的。

由塑造方法所得的各種建築材料，並沒有告訴我們塑質對建築材料在應用上的關係。我們在此必須指出各種塑質應用於建築材料，要從塑質本身的性質來加以分別，同時亦應注意到建築材料所必須具備的條件來選擇塑質的。例如賽路路一類的塑質是透明體的，如果把它來代替玻璃，同時還須要分量輕和不傳射紫光的話，我們只有從賽路路塑質中才可以選擇得到。

因塑質本身所具備的優良條件多，所以它在工程上的應用範圍亦就日益普遍。它在建築材料方面的應用約有以下幾種：

(一) 房屋內所用的負重橫條，護牆板，天花板，地板等 (Load-

- (1) 裝修材料 (Fittings)。
- (2) 水管 (Tubes and Pipes)。

(四) 修飾料 (Finishes)。

(五) 雜件 (Miscellaneous Uses)。

上面所列的幾種塑質建築材料，有的已經是應用過的；有的還在試用期中；有的還在試驗它的適應性。例如在這次大戰前，英國或美國就有人想把塑質製成磚瓦和其他，但因當時塑質的生產量有限，所以不能大量的使用，不過戰後大量使用塑質為建築材料，在英國已經開始了，同時他們還把每一種塑質對於各項建築材料的適應性都詳細地分析出來，以便得到物盡其用的功效。

一、室內所用的橫條，擱抽，揀子等材料必須具有負重的強力，堅硬性和可延性 (Ductility)。因為有了負重的強力，才可以得到安全的保障；有了堅硬性，才可以負重而不致偏斜 (Deflection)，有了可延性，才可以使壓力不致集中一點而遭受破壞。根據這些條件，我們再看那一種塑質是最適當不過的。受熱變形的塑質的變軟的溫度太低，受熱變硬的塑質易於破碎，都是不合於做一類建築材料的。目前最適當的一種就是用塑質配合的夾木 (Plywood)，因為：(一) 它本身是具備了木材的本來特質；(二) 還具備了塑質的特質；(三) 減輕木料的使用和分量；(四) 不受潮濕和蟲類的損害。近來飛機上應用這一種木料的最多，將來或許有比這種更好的出現。

護牆板，天花板和地板——這類材料須要注意兩點：一、它的耐久性和穩定性。所謂耐久性就是它能經過多少時間才會變質；所謂穩定性就是它在溫度和濕度的變化過程中，不致伸展或收縮而變成了彎曲的形態。其他色彩和成本，亦應加以考慮的。現在可以應用於這一類材料的塑質就是薄片組成的塑質 (Laminated Plastics)。它的應用已經很普遍了。你可以在公共場所商業機關和郵船上都看得到的。它不僅有清潔和抗水性質 (Water Resistance)，並且有光澤鮮艷，色彩陸

鑲的外貌。同時它還是一種易於洗刷和經久的東西。除了客廳以外，廚房浴室，都最宜使用的一種好建築材料。不過在目前，成本是較其他材料貴一些。關於門窗和火爐周圍的設備，亦可使用這一種塑質的。

二、裝修材料的各部門現在都可以用塑質來裝造，此外如電器材料，暖氣設備，汽車零件等（見第二表）。此類材料目前已大量使用，至於它的優點或缺點還須在應用中不斷地加改革。

三、一切塑質都不會產生化學反應，清潔和阻熱或阻電的三種優點，所以它可以用為化學工廠和釀造廠的各種水管，不過受熱變形一類的塑質，或因軟化的溫度不高而受到限制。

四、其他重要塑質材料除隔音板和隔電板以外，以快乾塗料和防鏽劑為最著稱。

第二表 主要塑質建築材料工業

(一) 暖器和通風器

- 濾氣箱 (Air Filter Cells)。
- 暖爐架 (Coal Fire Surrounds)。
- 電塞與電插塞 (Electric Plug & Sockets)。
- 電開關 (Electric Switches)。
- 電爐裝飾 (Electric Fire Surrounds)。
- 電風扇葉 (Fan Blades)。
- 電風扇身和罩 (Fan Housings and Dusts)。
- 煤氣爐 (Gas Fire Surrounds)。
- 熱水凡爾和凡爾柄 (Hot Water Control Valve Handles and Wheels)。
- 傳熱裝飾 (Radiator Casings)。
- 通氣阻塵器 (Ventilator Grills)。
- 通氣阻塵器 (Ventilator Destsing)。
- 水木作器具 (Plumbing)。

(二) 浴室

- 浴室格板 (Bath Panels)。
- 浴室牆板和踏足板 (Bath-Room Wall Covering and Skirting Boards)。
- 浴室器具 (Bath Seats)。
- 盥洗托架 (Brackets for Wash Hand Basins)。
- 拉練手把 (Obikin Pull Handles)。

便桶蓋 (Coverings for W. C. Seats)。

冷熱水器設備 (Hot and Cold Water System)。

海棉器具 (Sponge Racks)。

浴池與水盆塞子 (Stoppers for Baths and Wash Hand Basins)。

水管塞子 (Tap Handles)。

毛巾架子 (Towel Rails)。

便桶設備 (W. C. Seats)。

電器材料 (Electrical Equipment)。

(三) 電器材料 (Baseboard for Electric Fires and Fittings)。

彈子 (Bowls)。

電線包皮 (Cable Covering)。

升降梯零件 (Component Parts of Elevator)。

天花板和壁板 (Ceiling and Wall Plates)。

傳播器 (Diffusers)。

分散器 (Distribution Boxes)。

電扇零件 (Electric Fan Parts)。

導火管 (Fuse Boxes)。

交點箱 (Junction Boxes)。

電燈頭 (Lampholders)。

透明性各版片 (Luminous name-Plates)。

量表箱 (Meter Boxes)。

塞子 (Plugs)。

反射器 (Reflector)。

電燈反光罩 (Roof Lights)。

照光器 (Shades)。

醫院用的遮陽罩及顯光罩 (Shades for Flood-Lighting of Tables in Hospi-

tal)。

足球座 (Sockets)。

電開關 (Switches)。

開關板 (Switch plates)。

開關器 (Switch Panels)。

開關箱 (Switch Boxes)。

牆架 (Wall Brackets)。

窗玻璃 (Window Glazing)。

機械零件 (Mechanical Installations)。

齒輪、小齒輪 (Gears and Pinions)。

電梯指示裝置 (Elevator Signal Device)。
機械手柄零件 (Mechanical Stocker Components)。
真空清潔機零件 (Vacuum Cleaner Components)。
通風電扇零件 (Ventilation Fan Components)。
電氣冰箱零件 (Refrigerator Components)。

三、結論

過去，塑質工業曾經在建築材料方面有了很大的成就和進步，今後的發展更有無限的前途。不過它的原料來源的增加和製造成本的減低是發展塑質工業的決定因素。我國目前製造塑質的原料應努力培植東北所產的木材和木豆，西南與台灣所產的糖漿 (Molasses) 和西北所產的棉花。在化學工業方面，我們應開始大量提煉煤質中的中間化合物 (Intermediate Products) 和碳化鈣 (Calcium Carbide) 的再化合。

術、牽、冥、探

清焦循在易通釋中，引用宋疇人秦九韶的大衍求一數術以解說大衍之數，首先舉陳何以採用牠的道理說：「按天地之數五十有五，大衍之數五十，其用四十九，三數不齊，說者牽合傳會，……實而牽之，皆不可信。惟秦九韶數學九章所述大衍數術著法表微，其法繁雜，不必皆是。而所說大衍五十，其用四十九之義，於經爲合，此必非秦氏之所創，蓋有所受，經生不明算數，而其法傳諸疇人，尙可考見焉。……其術即孫子「三三賸二，五五賸三，七七賸二」之術，蓋相傳自昔，孫子未詳其法，而九章失載漢唐以來，鮮言及者。秦氏自言得諸隱君子，而術以大衍名，必文王周公遺法所流傳者也。……是術也，超乎九章之外，非聖人不能作，豈虛中，虛一之空言所能解說。」焦氏在易學上的地位，很可能使這一解釋成爲定說。大衍之

如果我們控制了這些原料，再加以化學方法和化學機械的改進和便宜電力的使用。我相信中國的塑質工業可以在戰後奠定它的基礎。它的未來的發展是不難想得到的了。

最後，我還向國內關心塑質工業的人士提議：「從速成立塑質工業研究機構」以便專門從事：(一) 塑質對建築材料的適應性的研究；(二) 塑質的化合法的研究；(三) 塑質與應用機械的研究；(四) 塑質和其他工業應用上的聯繫與研究和；(五) 塑質標準的裝訂等項。我們因爲開發塑質的可能性極大，所以希望它能夠在中國生根，發芽和結實；又因爲它的適應性極廣，所以希望它不僅在建築材料方面能夠產生新的用途，而且希望它能夠在別的方面亦同樣有它的光輝的使命。這些希望不是空想所能達到的，必須我們對於它發生興趣的工業家，化學家和機械專家共同努力來完成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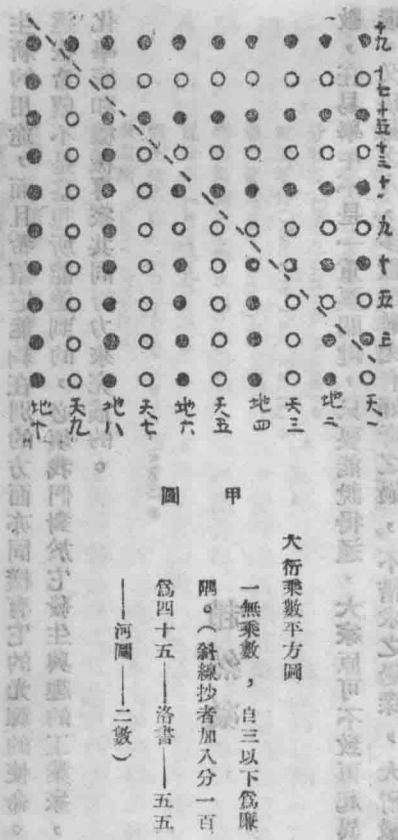
趙然凝

數，在易學中不是一重要關鍵，只要能說得通，大家原可不致再起異議。又研易之人，多數都難免有好奇之過，不惜求之過深，大衍數術，正合他們故爲深解的要求。除非有人另找出方法，把現代算學也說成文王周公之遺，已沒什麼他術再足以搖動他的地位。可是這種解釋，倒是可疑的。正如要把現代算學扯上文王周公的關係很難，等餘算法(大衍數術)的扯上文王周公的關係也很勉強，從「此術也，超乎九章之外。非聖人不能作。」的架空假定，就直接推出「必文王周公之遺」的結論，顯然不是守護漢學壁壘的戰士所應採取的態度。秦氏所自傳的隱君子，有多少真實性，根本是問題，清儒攻擊宋人易學，常即以宋人的稱說河圖洛書，把來源託之隱君子是傳授不明，始出捏造，爲攻擊對象，而對秦氏竟意外地深信，實未免矛盾秦氏本

人，在宋人好以算數說易的風氣下，並不以其術說易，自應有其不能牽扯的理由——譬如若其術當時還新自外來，衆所共知，自然扯上也不能使人起信，——否則這種關係，不必到焦氏就會早被利用了。我們有理由相信，著大衍索隱的丁易東會是懂得大衍數術的，他就不會將牠提到，大概就因為採取較謹嚴的態度吧。他的關於對易數應作如何的觀察的理論，到現在仍有值得重視的地方。就是他的關於大衍之數的解釋，也不失足與焦氏之解釋並存的位置。我們雖不完全同意於他的結論，却很相信他所取的是比較正確的途徑。

丁氏的解釋大衍，最初信楊忠輔，可是後來他懷疑他說：『大衍本原謂，四十九與五十，皆天地之數，各再自乘，而以中數自乘除之者，始知四十九真爲四十九，五十真爲五十，非強合之也。噫，楊氏之說似矣，然其爲數必再自乘，又以中數除而後得，雖無牽強，頗非簡易，未必聖人作易初意。』他這以『易知簡從』爲作易初意的看法，在我們看來，實比以『微顯闡幽』爲易義的看法遠較正確，至少在言數的範圍以內，理當如此。在翼衍序中，他還有更明白點的主張。首說『大衍數用，余嘗深思而得其說者凡三：以天一至地十合而衍之，此一說也；以河圖洛書，五而衍之，又一說也；以河圖洛書乘數再自乘而除之，又一說也。』接着就自行批評道：『前圖最爲簡易明白，一見可曉，意聖人作易之初，或取諸此。後三說非不可取，……而其說艱深，非精於數者，不能透曉焉。蓋天地之數，無所不通，無往不合，特以精蘊分之，則前圖乃易之精，而後之二說，止易之蘊耳。』序中所指的『非精於數者』，雖是僅言曉者，未必包括作者在內，可是他覺得聖人不必懂得那末多，至少不希望教人懂得那麼多的意思是明顯的，這是個很合於算學發展的程序的說法。不過他大概因在宋人的先天易數說影響之下，相信河、洛、大衍諸數是先伏羲畫卦，或當伏羲畫卦就存在的，因之不能不把牠們想像得那樣原始。如果他會想到牠許出於文王周公或作繫傳的孔子、甚或後於孔子的繫傳作者，他的成就必更大些，因爲他更具有謹嚴的矚人態度，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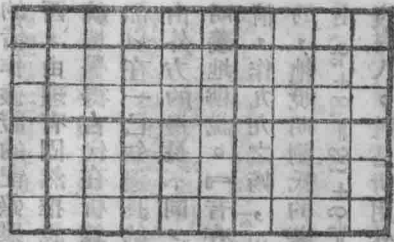
已保證着他可有成功。雖然他自述他的簡易的大衍數用之說是由『深思而得』，但應有些可以憑以深思的材料。在翼衍中有幾幅圖與楊輝的摘古奇算中所列的圖全部或大部相同，如非採自楊書，也必是同由『摘古』而得。原衍中圖因較少奇味，沒被他書保留，已難查證，但用我們現代的知識觀察，則作爲他的解說的基本根據的，應是第十二圖大衍生乘數平方圖，及第三十六圖大衍生章數圖，這兩圖由他保留或創傳下來，實在倒是比翼衍中的許多似乎繁複的圖更可驚異的。姑先把兩圖一并抄出。



兩圖都得借歐洲古代數學說明，圖甲是希臘哲學家形數派中單數生平方的圖形表示，而圖乙則是羅馬人的幾何形乘幕表的數字表示法。先說圖乙，這圖被丁氏放在原衍最末，並且在說明中只提到兩個與大衍無關的期數，章數，不免可視爲留下直抄舊圖，不明其用途的痕跡的。我們試把幾何乘幕表和他對照，其作用。就立即明顯，牠不直接以數寫乘積的理由，參考歐洲人不到阿拉伯數字乘幕表輸入以後迄不知把乘表數字化那一事實，也不難解釋。而且中國是有着上刻數字棋的，則圖甲更可能是實數止一百格表示置棋位置的棋盤。這都只是借例說明其性質如此，牠究竟是中國古代素來有，抑或是後世由

(1)	1	2	3	4	5	6	7	8	9	10
1	1	1	1	1	1	1	1	1	1	1
2	1	2	2	2	2	2	2	2	2	2
3	1	2	3	3	3	3	3	3	3	3
4	1	2	3	4	4	4	4	4	4	4
5	1	2	3	4	5	5	5	5	5	5
6	1	2	3	4	5	6	6	6	6	6
7	1	2	3	4	5	6	7	7	7	7
8	1	2	3	4	5	6	7	8	8	8
9	1	2	3	4	5	6	7	8	9	9
10	1	2	3	4	5	6	7	8	9	10

大衍生章數圖
大衍乘數二百八十五
再用至十用者三百六十六
單用者十九



乙 (此爲似係圖乙所自出的幾何形乘數表之一部份，抄出附錄以供對比。)

三百六十六合堯典期數十九合章

外國輸入的東西，則另是問題。我們比較地願意推測說牠是中國獨立發展出的東西，中國特殊的矩和幕的運用，似當有以一幾何形乘幕表爲其共同的源地，圖甲中黑白點所形成的曲尺形，與圖乙中數字形成的曲尺形有一種相似，但其關係不明。圖甲在希臘人雖看作用圖比用數表示巧妙，其實際的奇幻却還在數字本身，即是我們可把牠寫作三個級數：

- 1 2 3 4 5 6 7 8 9 10 (自然級數)
 3 5 7 9 11 13 15 17 19 (奇數級數)
 4 9 16 25 36 49 64 81 (乘幕級數)

牠們的相互關係，看圖自明，原衍一——六圖，可說都是這一圖的文字說明，幾因過於求簡而失掉駁繁的功能了。他的『以天一至地十合而行之』即取上舉奇數級數中在十位的五個十作爲五十，在個位各數之和四十九作爲四十九，都並不是可由上二圖自然演出的結果。丁氏實在沒有能把上二圖充分利用。對於圖中的乘幕，他也幾於完全沒有注意，他沒有察覺這二圖的確實的乘方性，這點，由他沒有在以乘方合數爲主的翼衍中重用二圖可以知道。翼衍中作爲他的第二、三說的主要材料，是用一至四九的自然級數排列幻方，因爲他不注意乘幕，所以他不用七七圖而用米線圖，在洛書四十九位得大衍五十數圖內，其中心一環，是一個把洛書數擴大五倍的九宮，其錯列如下：

10. 35. 50.
 45. 25. 30.
 20. 15. 40.
 5. 30.

外八數縱橫斜交各合五十，(這即是他的『得五十數』的得法，其他一，四九；...二四，二六各數分列外五環，共得四十九數，如此成爲洛書四十五數變四十九位，四十九位合五十數的系統) $60 \times 4 + 20 = 260 \times 8 = 1120$ 。他幾乎完成一個九宮數的圖形表示了，可惜他始終不注意大衍之數的幾何意義。並沒有把牠形象化，而我們覺得大衍之數的意義該就在這裏面。

可是我們探索的結果，却只能斷說大衍之數和洛書並沒有直接關係。我們怎樣得到這結論，其經過相當曲折，這裏沒有機會細說。大概則是，我們原來設想九宮算該是一種類似九章的算法，用相仿的算法，得出像丁氏大洛書數那樣的圖來，而牠是不易在九章圖式中安排的，因之不得不假設牠是九章之外的另一個系統。用現代的眼光看，

這劃分似是多餘，但九章既已發展出那末很特殊的系統，他的特殊性就到現在也還值得我們注意，由牠的特殊，固然給我們造成了不少的便利，而由牠的特殊，也給我們留下了一些障礙，這些都把牠當作一獨立的系統看手易於察覺。我們並且疑惑，在九章之前，我們許有比較一般的幾何觀念，因九章的特殊系統成立，終致泯失，那末我們對於某些似與九章不同的古遺說，更有分別考察的必要了。所可尋得的借作據證的記錄雖少，但數字結果的來由，是可以憑理逆推的東西，由理有固然推說事所曾至，總有某程度的真確吧。由此，我們籠統地覺得古代在析算平方面積方面，大致有四種慣用的不同方法，而都以前一已知邊長的外方之中，構作內接之方為運算的基本根據。而由外方的邊長不同，形成牠們各異流派。劉徽在九章注序中，開宗明義地稱說：『昔在包犧氏始畫八卦，以通神明之德，以類萬物之情，作九九之術，以合六八之變。』所提六八兩字，是不容忽略掉

的，牠說明劉氏的基本外方，是邊長為六加八，以六為勾，八為股，由 $6^2 + 8^2 = 36 + 64 = 100 = 10^2$ 而得弦實，而勾股相乘，則為朱實二四八。這是所用外方面積最大的一派，但牠也許不是獨立的，是用加一倍法變周脾的系統而成的。由 10^2 的外方，等分邊長，用作勾股，得中合的弦實為五十之方，這就是大衍之數的最簡易的解釋。依我們推測，古人大概曾以『一』為方一的特稱，而外方則為『大一』，簡稱之則作『大』，衍之為二得五十，即是『大衍』，而衍術原來實應指開方。五十之數不易開方，借用面積與他近等的四十九去運算，於是成了用四十九。在原始期，恐怕簡單地選以七為方 7^2 的邊長，更後才發展出周脾的算法，使四十九成為一很巧妙的用數。牠們間的關係雖甚密切，但因有性質單純與複雜的不同，仍當算作兩派。而且我們覺得由於這兩派中間的有着間隔，遂產生了另一派的九宮算法或洛書數術。用古希臘的數學觀念作參考，古人既可以具有輻數不能成正方形，奇數才能成正方形的觀念，則他們採用九個『一』以代十個『一』以排列正方形，實很自然。除由 3^2 的 3 對分得對分

以外，由 3^2 的 3 ，以三比六劃分邊長，由 $3^2 + 3^2 = 18$ 得內接的方 $3\sqrt{2}$ ，也並不困難。我們相信，除井線分方的方法以外，初（級）弦圖式，即弦作一比二分式的分方法，亦必曾在古代存在過，用這圖式，可以把一個方五等分，九等分地九、五遞變以得出許多面積單位來，而所謂井田制，恐也可用這個觀念使其成為可以解釋。我們這裏不容扯開去談。僅能舉出禮記王制的劃分九州，原用等分，面積加大後，等分本應也同樣容易，但因漢人習用九章，不明瞭九宮分方之術，於是鄭玄所注的周九州制，乃成了一全同周脾弦圖的劃分，這一例是很夠表示九宮與九章的盛衰之迹的。九宮術衰的原因，就在牠不便於表示衍數，倒轉去用以說衍自然也不能成功了。

上列的解釋。除九宮與九章的關係出於我們的假設以外。其他幾點，都可由九章注給以證明。劉徽在九章勾股第十一題下注說：

『勾股適等者，并而自乘，即為兩弦幕（若 $a = b$ 則 $(a + b)^2 = 2a^2$ ）。皆各為方。先見其弦，然後知其勾與股者，倍弦幕，即為勾股并而自乘之幕。（前之例）……其勾股無差數者。勾股各自乘，并之為實。與勾股相乘倍之為實，皆開方得邊（ $\sqrt{a^2 + b^2} = \sqrt{2a^2}$ ）弦幕半之為實，開方即得勾股（前之例，但依說明則此作 $\sqrt{a^2 + b^2} = \sqrt{2a^2}$ 則前原可作 $a^2 = b^2 = \frac{c^2}{2}$ 。這 a^2 與 $a^2, 2c^2$ 諸數，在周脾及九章算法中都很重要。）……假令勾股各五弦幕五十，開方除之，得七尺有餘一不盡。假令弦十，其幕有百，半之為勾股二幕。各得五十，當亦不可開，故曰「圓三徑一，方五斜七，」雖不正得盡。理亦可言相近耳。』

九章注中的圖，已經不傳，由注意常見所說似即周脾之圖，而我們所引的這一注，原圖可確不是周脾所有的，若非今本周脾失去弦圖以前的他圖，則是九章曾給周脾補了個足說明何以用七為外方的理由的圖。其圖是以 $1\frac{1}{2}$ 的幕為外方；一種用 $7:7$ 分邊長，先得等於

$\sqrt{38}$ 的非整數的。但再以 $\frac{1}{2} = a = b$ 得內方的弦實則等於七七四十九，即 $\frac{1}{2}$ ，即弦圖的外方；一種以六·八分邊長，先得弦十，而其內勾股各為 $\frac{1}{2}$ 的弦實，則不能開方得整數根。並且不僅五·五分不開不盡，且連四·六至一·九的都開不盡。不知道『方五斜七』那句引語可是引自（某一本）古書的，如是，則由當時的還待辯證，可知當時還在流行，而九章在當時就不是唯一流行的勾股算法了。

上引注語另外還提出了一個暗示。他似指出，中國古代人的了解 $a^2 + b^2 = c^2$ ，是在 $a = b$ 的特殊條件下了解，並因由 $2a^2 = 1^2 = 2 \cdot 2^2$ 可推出 $21^2 = (2 \cdot 2)^2 = 4 \cdot 2^2$ 之理，產生了兩種特殊算法，一是簡單地以 $\frac{1}{2}$ 代 $c^2 = 1$ 是不注意 $2c$ 的數值。劉注所說『假令勾股各五，弦羅五十』的圖形中 1^2 的對角線是 $2\sqrt{20} = \sqrt{200}$ 原是很明顯的，但他完全不問其數若何，却只說 $c = \sqrt{20}$ 得七餘一不盡，這種二分之一計算的對角線率，成為我們的唯一的對角線率，我們實儘不妨為立『衍率』的專名，而暫以「這符號代表牠，因為牠常以 $(\frac{1}{x})^2 = \frac{20}{x^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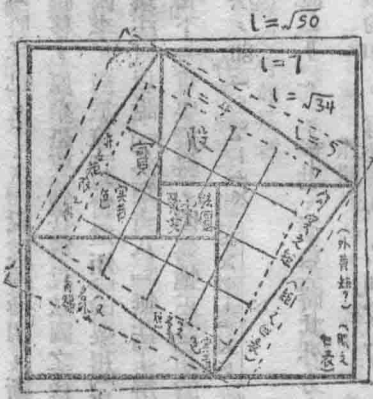
的意義在周髀算法中出現，用符號說便當些。而且這種運用，正是使四十九之用所以為用更顯着的地方，至少牠在我們的算學傳統上有特殊的地位。這個「的何以特別被選着利用，則與我在設 $a = b$ 情形下認 $a^2 + b^2 = \frac{1^2}{2}$ 有關。由於 $\frac{1^2}{2}$ 這數目太容易算，引起我們想看看能不能利用牠以算 $a \sqrt{b}$ ， $a \sqrt{b}$ 的數字的欲望，而一經索探就必發現這是可能的。至少我們很快發現若 $b = a = 1$ ，則這算式是稍為改變就很便

於利用的。因為既 $1 = a + b$ ，而 $b - a = 1$ ，則 $\frac{b-1}{2}$ ， $b = \frac{1+1}{2}$ ，那末自

然可得 $c^2 = \frac{1+1}{2} \times \frac{1-1}{2} + 1 = 2 \frac{1^2 - 1^2}{4} + 1 = \frac{1^2 + 1^2}{2}$ ， $1 \div 1 = 2ab + 1$ 。這算式了。式中「等於偶數或奇數，原都一樣，而以是奇數的情形為較普通。獨立的「，準確地說，該是 1^2 ，而且是由 $b = a$ 得來的 1^2 ，僅有在上舉數字下才可以用「」若 $b + a = 3$ ，則牠將是 $3^2 = 9$ 。我們現在已知道，也明白就是劉徽，甄鸞也已清楚知道改上式為 $c^2 = 2ab + (b-a)^2 = \frac{1^2 + (b-a)^2}{2}$ ，原是個可以一般應用的公式，但

古人却不一定知道，縱知道的也傾向於專用差實的「一」入算。想來這是由於固着大衍數用之差為一的傳統之上，而牠也只有在差一的條件下才十分簡單，周髀原圖是只表示差一的，甄鸞注文，對原文大致不誤解，但他自己在用名上則有時用差實表示等於任何數的 $b - a$ 。九章注不大注意這差異，李淳風周髀注則倒反懷疑特殊的差一這差異了，這情形說明周髀算法與大衍數用的關係，是如何地逐漸地被忽略了而終於減沒到無人再提的地步。

我們不想考校周髀，不能細列例證。但左圖早就很被誤會似不能不提到一下。左圖的形式原是：



(……示外方中之當於股實部分，係抄者加入各延至外外方亦可示勾

圖中的股實，原是不和中方邊接而凌空放置在中央的。英人史密
斯不管外方，單取弦實及股實，認股實接於弦實各邊約當一：四之點
而施以證明，顯然是一誤解。戴震給九章補圖，也不取外方，且置股
實於弦實的一隅，用開方廉隅，說明所餘面積等於勾實，說固更簡，
但實失周牌原意。中國古代傳統上的必以外方邊為求內方實的根據這
方法，實不可放置不問。劉氏在九章注中還說：

「二幕（勾股）之數……可更相裏者，則成方幕；其居表者，
則成矩幕；二表裏「形訛而數均」。又按此圖（左圖）勾幕之矩青
卷白表，是其幕以「股弦差為廣，股弦并為袤」而股幕方其裏；
（右圖）股幕之矩，青卷白表（？）是其幕以「勾弦差為廣，勾弦并
為袤，」而勾幕方其裏，」

注中「方裏」沒有問題，「居表」則是居方裏之表，抑是居弦方之
表，更或夾弦而居，實難確定。不幸兩矩又都是青卷白表，必有一
誤，九章的幕色，本和周牌相違，周牌以勾三為青幕，劉氏則以勾三
為朱幕，周牌以股四為黃幕，劉氏則以股四為青幕，遂使「青卷」的
卷也難定所在。姑以有色者當有色者，則「表」似應是指外方中的一
部份，而以線別開其餘部份的。如是，則在右圖中四隅有可合成勾實
的面積，而所餘則為股實減二；左圖四隅有可合成股實面積，所餘則
為勾實減一。此劃分之目的似在表示如何將差實視為由勾實產生或股
實產生之差。甄鸞周牌注中有一段說：

「加差實一，并外矩青八，得九，并中黃十六，得二十五，亦成
弦實也。」這注被列在趙注弦圖之「加差實」句之後，故李
淳風按云：「加差實。并外矩及中黃者，雖合其數，於率不通。」可是
甄氏此注，却明明不是注的弦圖。上文已有「十六為左圖中黃實」之
語，此注接言中黃，自然不是弦圖的中黃。甄氏後文注弦圖說：「倍
弦實二十五，得五十，滿外大方四十九，而多黃實，黃實之多，即勾
股差實也，以差實一減五十，餘四十九，開之即大方之面七也。亦是

勾股并也。……」說弦圖極明，斷無起首注錯之理。前注應是被後人
誤移，原來恐要列在解說弦圖之後的。李氏說他不通，誤解太甚，實
因李氏對於算「勾實之矩」的要用「青卷白表」，確已不通，所以才對於
甄注何以說「外矩青八」無法了解。我們覺得，甄氏此語，實給我們
留下一重要資料，因為牠正是用的將差實視為產生於於勾實的一種算
法，即 $1 = 3^2 - 4^2$ $4 \times 3 - 4 \times 2$ 2 $9 - 8$ 更比較真確地說，這 1 是

設 $1 = 1, a = 1, b = 1$ 時其外方中 2 方都大於 1 的外方，中方二
數的和。再進確些，則設 $1 = 1, a = \frac{3}{2}, b = \frac{4}{2}$ 時，牠是內外兩相

等的差的二倍。類推，設把 1 中的 $b - a$ 縮小至 0.001 則大方
 $20 \parallel 20.00 \dots 1 + 24.9$ 差實就小至不足計，而把 1 中 2 擴大至

$\sqrt{48} (a = \frac{1}{14} = 0.0714286, b = 1 - \frac{1}{14} = 0.9285714)$ ，那就中方的邊

長即是 1 ，弦依圖式添畫表示 4×2 (即四朱實) 的線，則所形成的中黃
實，剛是周牌的表示的倒轉。這可又正是最能說明周牌弦圖的差實所
在的圖形——可惜小幅上表示不出——因為圖中每邊的 $1 (1 - 2 \times \frac{1}{2})$

合之正就是左圖四隅合外短青八，少於勾實之矩九的差「一」。如正
名有必要，差實應稱表外青實（或黃實），而不應稱中黃實，甄氏并
之入青實實在正對。以 $1 : 1.12$ 分邊長既是劉徽所已運用，甄氏於這
原則是可無疑的，他曾否實驗過，則我們不知道。在他所居的時代，
借外方求弦之法已不通行，他原可以略言，即止的。同樣，我們也只
求提出如何將方 20 以 2 運算，是大衍數用的適當解釋這意見。
也不細說牠可以如何運用了。

一九四四，五，一七草竟。

那爛陀寺的遺址

李樹青

——天竺遊踪瑣記之六一——

自王舍城車站搭早車北上，第二個車站便是那爛陀。因為要訪問一番那爛陀寺的遺址，我又在這裏下車。

在那爛陀車站的後面有一個中國的佛寺名為那爛陀寺。吾華人來此遊歷的，只能在此食宿，別無旅店。我在下車以後，也照例把所攜衣物放在廟裏，並請主持人代備午飯，然後好隻身前往那爛陀寺的遺址訪問。這裏的主持僧人嘉善喇嘛早已住到鹿野苑的中華禪寺去了，留下的一位徒弟，自言是四川人（據謂他的母親是西藏人），但他因居處此邦已久，印度話說的到十分流利，中國話好像是從滿清時代的會話本上學的，音既不正，而調又特殊，用的又是幾十年前的客氣話頭，非常難懂。無論如何，吃飯是一件人生大事，所以不久關於請他代備午飯這件事，也就說得清楚了。

沿着馬路西行，約五華里，便到了那爛陀寺的遺跡。那爛陀一詞的由來，據玄奘謂，係有二源：（一）爲此僧伽藍南樹林中有一大池，池中有龍名那爛陀，建伽藍時因取以爲名。（二）那爛陀的本義係「施無厭」的意思。昔有六國王建都於此，樂善好施，後人遂以稱其地。釋迦生時，據謂，此地本巷沒羅園故址，五百商人以十億金錢買以施佛，佛遂於此處說法三月。殆佛涅槃以後，此邦帝王因敬重佛法，在此建築佛寺。是爲那爛陀興建僧伽藍的起源。

在未到那爛陀遺跡之先，遠遠地便望見那個已經部份頽圮的窣堵波，現在仍然矗立於稻田之中。既到以後，循徑而入。這一片僧舍的遺址，即從目前所廢下的牆基看來，也就十分雄壯。東面排列着三個佛寺，殿宇早已傾圮，只贖部份的石階及佛像。靠南一寺，除兩旁均

有佛龕遺址外，正殿旁尙存有許多雕石而成之小塔，或圓或方，形狀不同，頗值得仔細觀摩。西面自北向南整整齊齊排列着八個僧院，南端有二僧院，八僧院之後尙有一小僧院，共爲十一個僧院，有如目前大學校的學生宿舍，直是蔚然壯觀。

各僧院的建築，從目前所遺留的基址看來，雖精粗不同，但規模大致相似。正前面爲大門，佛龕在正對大門的後廳中間，四圍殆均係僧舍，用磚牆隔開，每面分爲八九個一樣大小的房屋，蓋房櫛比，整齊美觀。看見這種偉大的景象，使我不由地想起釋慧立在玄奘傳裏關於那爛陀寺所描寫的那段話。

「寶臺星列，瓊樓岳峙，觀竦烟中，殿飛霞上。生風雪於戶牖，交日月於軒簷。加以滾水逶迤，青蓮菡萏。羯尼華樹，暉映其間，菴沒羅林，森竦其外。諸院僧室皆有四重重閣，蚪棟虹梁，綠檀朱柱。雕楹鏤檻，玉礎文楹。雲接遙暉，棖連繩彩。印度伽藍數乃千萬，壯麗崇高，此爲其極。」（見大唐慈恩寺三藏法師傳卷三）常年的盛況如此，而現在只贖下了一片牆基與幾塊焦土。人世的滄桑變幻有如是者！

在遊歷完了這些僧伽藍後，我隨一個嚮導爬登三個窣堵波中僅餘的一個。這個窣堵波真是龐然大物。據發掘的結果，這個大窣堵波是經許多年代從極小的建築逐漸增大到現存的狀況的。在大窣堵波前有許多小塔，上刻佛像，現尙完好，頗爲難得。大窣堵波共有六十餘級，始登塔頂。頂部係一十二英尺寬廣的平台，站在這裏，所有那爛陀寺的遺址，及四圍的稻田與聚落，都一望無遺，而在東北面遙遠的

山嶺便是靈鷲山與王舍城的所在地。遊人至此，思今懷古，不勝感慨！我在這個塔壑坡的頂上坐立約半小時，一面是富風納涼，一面在瞻望風景，同時望着這些僧舍的遺址，在被燬前，據謂常有四方僧衆萬人在此研究佛法。法顯時代，這些僧伽藍似尚未建築（因法顯只提到那羅聚落，未及其它），玄奘來此邦留學時，這裏已成為大乘佛法的研究中心。玄奘描寫此寺的僧伽時說：

「僧徒數千，並俊才高學也。德重當時，聲馳異域者數百餘人。飛行清白，律儀淳粹，僧有嚴制，衆成貞素，印度諸國皆仰則焉。請益談玄，竭日不足，夙夜警誡，少長相成。其有不談三藏幽旨者則形影自愧矣。故異域學人，欲馳聲問，咸來稽疑，方流雅譽，是以竊名而遊，咸得禮重。」（大唐西域記卷九）

由此看來，這座那爛陀寺真不愧為佛法的研究中心，試看他們的研究空氣，多麼濃厚！夜以繼日，少長相成，精勤惕勵，用以造成他們的崇高聲譽。義淨來時，雖佛法已經衰落，他尚以為那爛陀寺的僧伽戒律，最足法式。

在這些僧舍的遺址，應該總有一室是我們的玄奘法師研究與居處的地方吧？玄奘法師在此寺留學五年，隨從當時的印土名僧戒賢肄習瑜珈，後者在此邦早著聲譽，據謂，戒皇把他的創見新唯識量，懸諸國門，無人敢加以指責。在玄奘的歸國時，戒皇又在曲女城召開無遮大會，請玄奘前往辯護佛法。在我們幾千年來的留學生中，迄今

漢賦與俳優

漢書嚴助傳云：「郡舉賢良，對策百餘人。武帝善助對，繇是獨擢助為中大夫。後得朱買臣、吾丘壽王、司馬相如、主父偃、徐樂、嚴安、東方朔、枚臯、膠倉、終軍、嚴葱奇等，並在左右。是時征伐

為止，還不能不推我們的玄奘法師為首屈一指。近百年來，我們進入了一個新的時代。在六朝隋唐時，我國僧人向印度學習佛法，現在，我們要向西洋學習科學。在學習佛法的過程中，最先係經由西域番僧間接傳播，其次則印僧直接來華說法，再次為吾華僧到印土留學，最後則吾國學者吸收佛敎理論成為「儒表佛裏」的理學。現在，似乎我國的學術地位，還在向他國留學的時期。雖然如此，但經過這次世界大戰以後，我們留學生的述而不作開聲譽的時期應該已經過去了。我們要學的不是法顯，而是玄奘。在從前，能夠在歐美大學作好學生得學位的，便足以自豪。現在的留學生應該是如玄奘那樣，在他國的學術界能夠得到崇高的榮譽與地位。希望今後的留學生都要以我們的一千二百年前的偉大留學生——玄奘法師——自勉。因為如此，將來纔能發揚光大歐美的科學，變成為我國文化的一部分。

從那爛陀發掘所得的遺物及佛像甚多，現均收藏於一博物館中。下塔後，到博物館內去瀏覽一番。裏面的佛像，有金屬，有石刻，有高及丈餘，有不及數寸，從七世紀到十二世紀，各種形式，無不齊備。僧人用品，亦頗齊全。最足注意者係其中還存燒焦的稻米，顯然這一片整齊壯麗的僧伽藍，係被人付諸一炬的。

傍午歸來，到那爛陀車站吃了一餐午飯，而那爛陀寺遺址的訪問，也就於此告終。

傅庚生

四夷，開置邊郡，軍旅數發，內改制度，朝廷多事，屢舉賢良文學之士。……其尤親幸者，東方朔、枚臯、嚴助、吾丘壽王、司馬相如。相如常稱疾避事，朔臯不根持論，上頗俳優奇之。唯助與壽王見任

用，而助最先進。」這裏列舉的人多半是當時的賦家。武帝對他們多少都帶一些「俳優之」的味道。嚴助的「見任用」，是爲他勸伐閩越，投契了武帝好大喜功的意旨，不關他的賦頌。所以待到他也已「拜爲會稽太守，數年不聞問」的時候，便降旨要他「具以春秋對，毋以蘇秦縱橫」了。——「恢廓聲勢，蘇張縱橫之體也」（章學誠校讎通義漢志詩賦第十五），武帝的意思是說：「擱起你那賦家的老調子罷！」助恐，上書謝，稱春秋天王出居于鄭，不能事母，故絕之。臣事君，猶子事父母也，臣助當伏誅。陛下不忍加誅，願奉三年計最。詔許，因留侍中。有奇異，輒使爲文，及作賦頌數十篇。「分明又在「俳優之」了。吾丘壽王的「見任用」，大概也因他「上疏願避匈奴，詔問狀，壽王對甚善」一端。待到徵入爲光祿大夫侍中，因汾陰得寶鼎，他便又來了一通「漢寶非周寶」的雄辯。「上曰：善！蔡臣皆稱萬歲。是日賜壽王黃金十斤。」這不是「俳優之」嗎？

佞幸傳云：「延年善歌，爲新變聲。是時上方興天地諸祠，欲造樂。令司馬相如等作詩頌，延年輒承意，弦歌所造詩，爲之新聲曲。」李延年的聲樂，司馬相如等的歌辭，武帝的眼裏看他們原是半斤與八兩的！相如像是很遠勝務，「與卓氏婚，饒於財。故其事宦，未嘗肯與公卿國家之事，常稱疾閒居，不慕官爵。」雖說是「財恆足矣」，多半也是承意觀色，知道官爵怕自己是沒有份兒的了。東方朔「嘗至太中大夫，後常爲郎。與枚舉、郭舍人俱在左右，詠唱而已。」這正是他的本分。「久之，朔上書陳農戰疆國之計，因自訟獨不得大官，欲求試用。」便有些不知自量了。枚舉「不通經術，談笑類俳倡。爲賦頌，好嫖戲。以故得嬖顯貴幸，比東方朔、郭舍人等，而不得比嚴助等得尊官。：：：上有所感，輒使賦之。爲文疾，受詔輒成，故所賦者多。司馬相如善爲文而遲，故所作少而善於舉。臯賦辭中，自言爲賦不如相如，又言爲賦迺俳，見視如倡。」真是既不矜持又不糊塗的自知知人的話。

兩漢幾個好辭賦的君主，和武帝都是一貫的作風。文心雕龍詮賦篇云：「漢初詞人，順流而作。陸賈扣其端，賈誼振其緒，枚馬同其風，王揚揚其勢。臯朔已下，品物畢備，繁稱於宣時，綏閣於成世，通御之賦，千有餘首。討其源流，信與楚而益漢矣。」我們就檢討一番宣帝和成帝對賦家看待的情形罷。

王褒傳云：「宣帝時，修武帝故事，講論六藝章書，博盡奇異之好。徵能爲楚辭，九江被公，召見誦讀。益召高材，劉向、張子僑、華龍、柳褒等，待詔金馬門。神爵、五鳳之間，天下殷富，數有嘉應。上頗作歌詩，欲與協律之事。丞相魏相奏，言知音善鼓雅琴者，勃海趙定，梁國農德，皆召見待詔。於是益州刺史王褒，欲宣風化於衆庶。聞王褒有俊材，請與相見。使褒作中和樂職宣布詩，選好事者，令依鹿鳴之聲，習而歌之。時汜鄉侯何武，爲僮子選在歌中。久之，武等學長安歌大舉下，轉而上聞。宣帝召見武等觀之，皆賜帛，謂曰：「此盛德之事，吾何足以當之。」褒既爲刺史作頌，又作其傳。益州刺史因奏褒有軼材，上迺徵褒。既至，詔褒爲聖主得賢臣頌其意。：：：是時上頗好神僊，故褒對及之。上令褒與張子僑等並待詔。數從褒等放獵，所幸宮館，輒爲歌頌，第其高下，以差賜帛。議者多以爲淫靡不急。上曰：「不有博奕者乎，爲之猶賢乎已！辭賦大者與古詩同義，小者辯麗可喜。譬如女工有綺縠，音樂有鄭衛，今世俗猶皆以此度說耳目。辭賦比之，尙有仁義風諭，鳥獸草木多聞之觀，賢於倡優博奕遠矣。」宣帝真是徹底的「修武帝故事」者。他說辭賦比倡優博奕要好得多，正和武帝對賦家的「俳優之」相差不遠；因爲把辭賦跟倡優放在一道來比，正是「儼人必於其倫」啊！

成帝紀云：「光祿大夫劉向校中祕書，謁者陳農使，使求遺書於天下。」班固兩都賦序云：「或曰，賦者，古詩之流也。昔成康沒而頌聲寢，王澤竭而詩不作。大漢初定，日不暇給。至於武帝之世，乃崇禮官，考文章。內設金馬石渠之署，外興樂府協律之事，以興廢繼絕，潤色鴻業。是以衆庶悅豫，福應尤盛。白麟赤鳳芝房寶鼎之歌，

薦於郊廟；神雀五鳳甘露黃龍之瑞，以爲年紀。故言語侍從之臣，若司馬相如、虞丘壽王、東方朔、枚皋、王褒、劉向之屬，朝夕論思，日月獻納。而公卿大臣，御史大夫倪寬、太常孔臧、太中大夫董仲舒、宗正劉德、太子太傅蕭望之等，時時間作。或以抒下情而通諷諭，或以宣上德而盡忠孝。雍容揄揚，著於後嗣。抑亦雅頌之亞也。故孝成之世，論而錄之，蓋奉御者千有餘篇，而後大漢之文章，炳然與三代同風。」可見成帝也很喜歡辭賦這調調兒。揚雄傳云：「孝成帝時，客有薦雄文似相如者。上方郊祠甘泉泰畤汾陰后土，以求繼嗣。召雄待詔承明之庭。正月，從上甘泉，還，奏甘泉賦以風。……是時趙昭儀方大幸，每上甘泉，常法從，在屬車間約尾中。故雄聊嘗言車騎之衆，參麗之駕，非所以感動天地，逆釐三神。又言屏玉女，卻處妃，以微戒齋肅之事。賦成奏之，天子異焉。」成帝雖說偶而也聽一聽看一看辭賦，但這類富有諷諫的文章，終竟勝不了宮中蠱惑的魔力。揚雄後來也覺察了「往時武帝好神僊，相如上夫人賦，欲以風，帝反縹縹有陵雲之志。繇是言之，賦勸而不止，明矣。又頗似俳優淳于髡優孟之徒，非法度所存賢人君子詩賦之正也。於是髡不復爲。」自以爲「頗似俳優」，我們要借它作成帝對賦家也不過「俳優奇之」的旁證，總不會差得太遠吧！

在這裏我們可以校正一般人的錯誤觀念了：漢武、宣、成，都不是真正的文學愛好者，對於所有的賦家是一視同仁的遇同俳優的，性質上沒有什麼差別；他們對於辭賦實在也沒有什麼賞鑑力。文學是表達情思而以美爲極詣的。美感不同於快感，而武宣諸帝却正是由賦裏去搜求快感的門外漢。「相如既奏大人賦，天子大說。飄飄有陵雲氣游天地之間意。」猶歎偉哉！「乘絳幡之素蜺兮，載雲氣而上浮」，這精神上的凌空委實給他以很大的快感啊！宣帝爲了要「博盡奇異之好」，又要「娛悅耳目」，才好辭賦，說的也是從賦裏得到快感的經驗。到成帝更是每下愈況了。十九世紀英國學者羅斯鏗曾經很坦白的說過：「我從來沒有看見過一座希臘女神的雕像比得上一位血色鮮

麗的美國姑娘一半美。」（朱光潛先生：文藝心理學）同理，成帝自然也不會因了一篇甘泉賦而絕棄了趙氏姊妹；「玉女無所眺其清臚兮，宓妃曾不得施其蛾眉」，正是徒費筆墨了。

文心雕龍知音篇云：「夫古來知音，多賤同而思古，所謂『日進前而不御，遙聞聲而相思』也。昔儲說始出，子虛初成，秦皇漢武，恨不同時；既同時矣，則韓因而馬輕。豈不明鑒同時之賤哉！」其實又不關時代的同異。汲黯廷對武帝的「陛下內多欲而外施仁義」，也可以移來作武帝的賞鑑辭賦觀的。我認爲武帝正在慨歎着「朕獨不得與此人同時哉！」的時際，他也夠不上是司馬相如的知音。因爲他「讀子虛賦而善之」的，並不是接以「情」（美感），而是接以「欲」（快感）的。文史通義知難篇云：「劉彥和曰：儲說始出，子虛初成，秦皇漢武，恨不同時；既同時矣，韓囚馬輕。蓋悲同時之知音不足恃也。夫李斯之嚴畏韓非，孝武之俳優司馬，乃知之深，處之當，而出於勢之不得不然；所謂迹似不知，而心相知也。」我以爲「李斯之嚴畏韓非」，可以說它是迹似不知而心相知；至於「孝武之俳優司馬」，因爲只能取辭賦的誇張揚厲的聲貌，以契合自家好大喜功的天性，却正是接以「迹」而未嘗接以「心」，恰是迹似相知而心不相知。實齋這樣比並着說，不敢漫爲許可。

但若跳開賞識辭賦而專就對人的方面說，武帝把這些賦家看待得跟俳優一樣，並沒有什麼過錯兒。實齋的「知之深，處之當」六個字，若就這個觀點講，也要算下得頗爲正確。這就要轉過來論這些賦家創作的態度了。

西漢的賦家，除了賈誼等所作的「致辨於情理」的賦以外，誠如魯迅說過的，是一羣「幫閒」的文人。劉彥和說得好：「昔詩人什篇，爲情而造文；辭人賦頌，爲文而造情。何以明其然，蓋風雅之興，志思蓄憤，而吟詠情性，以諷其上；此爲情而造文也。諸子之徒，心非鬱陶，苟馳誇飾，鬻聲釣世；此爲文而造情也。故爲情者要約而寫真，爲文者淫麗而煩濫。」（文心雕龍情采篇）「淫」是說徒

「聽想像」；「麗」是說偏重形式；「煩」是說一味堆垛，毫無感情；「濫」是說虛應故事，缺乏思想。這四個字當得起是辭人之賦的的評。

西京雜記云：「司馬相如爲上林子虛賦，意思蕭散，不復與外事相關。控引天地，錯綜古今，忽然如睡，煥然而興，幾百日而後成。其友人盛覽字長通，牂牁名士，嘗問以作賦。相如曰：「合羣組以成文，列錦繡而爲質，一經一緯，一宮一商，此賦之迹也。賦家之心，苞括宇宙，總覽人物，斯乃得之於內，不可得而傳。」相如所說的『賦之迹』，是文學的形式，所說的『賦家之心』，是文學中的想像。他原本不曉得想像與形式外，文學的元素主要的還有情感和思想二者的。至於揚雄，他「以爲賦者將以風之，必推類而言，極麗靡之辭，閎侈鉅衍，競於使人不能加也。既迺歸之於正，然覽者已過矣。」『極麗靡之辭』，自然是指着形式，『閎侈鉅衍』，又是指着想像。『既乃歸之於正』，是指着『將以諷之』的意蘊，只有這尾巴上的一星兒才是屬於思想之正的。文學中要蓄有真的情感，他也跟相如同樣的未曾夢見。這樣的辭賦，希望它能打動天子的心坎，必然會遭遇到失敗的。所以『覽者已過矣』的咎責，作賦的人也至少該分肩它一半兒。

揚子法言云：「詩人之賦麗以則，辭人之賦靡以淫。如孔氏之門用賦也，則賈誼升堂，相如入室矣。如其不用何！」他已參尋到詩人辭人的不同之點，只可惜他還不十分了悟於那癥結的所在：詩人和辭人都已足了『麗』的條件，是由於想像的豐富與形式的優美，這是詩賦之所同的。詩人之賦能夠發生『則』的效用——就是牠所以能夠感動人心的，正是爲牠有真摯的感情主宰着；辭人之賦不免『淫』而『不用』——就是牠所以不能夠感動人心的，正是爲牠缺乏感情的質素啊！這些賦家，他們的作品裏都逃掉了詩人要約而寫真的『心』，空餘淫麗而頹濫的『迹』。他們在應時應事作賦的時候，本沒有『主文而諷諫』的至『情』，祇是干祿邀寵，一片利『欲』熾心。那末，武帝們的不接以『情』而接以『欲』，不接以『心』而接以『迹』，

也很可以說是『知之深，處之當』了。

法言又云：「或曰：賦可以諷乎？曰：諷乎！諷則已，不已，吾恐不免於勸也。」漢代的賦家，除了安於嫚戲的枚舉外，都像立憲要諷諫天子。可是爲了他們沒有深摯的情感和純正的思想，所表現於文學中的遂不免有『繁華損枝，膏腴害骨』的徵象。這樣自然不會喚起天子的『相悅以解』，止於聽到耳裏，看到眼裏，感到一種受用，得到一種快感而已。因此對待這一般賦家，便本能的『俳優畜之』了。漢書司馬相如傳贊云：「相如雖多虛辭濫說，然要其歸，引之於節儉，此亦詩之風諫何異？揚雄以爲靡麗之賦，勸百而諷一，猶聘鄭衛之聲，曲終而奏雅。不已戲乎？」班固他始終膠執着『賦者古詩之流』的成見，所以把揚雄因體驗而發的感喟，輕輕的一語便給它抹殺了，未免有些武斷。詩中的寓有美惡，固然藉着比興，運用想像和形式來加強風諫上的力量；但它的重點却放在『言其志』和『發乎情』之上，想像隨着情思而開展，文質又能相稱，所以能達到『麗而則』的地步。辭賦裏所欠缺的偏是情與思，想像無所依傍的去『競於使人不能加』，便接近於幻想了，然後不痛不癢的『引之於節儉』。這跟詩人的風諫可說是根本不同。揚子雲的話究竟要切實些。

摯虞文章流別論云：「古詩之賦，以情義爲主，以事類爲佐，今之賦，以事形爲本，以義正爲助。情義爲主，則言省而文有例矣；事形爲本，則言當而辭無常矣。文之煩省，辭之險易，蓋由於此。夫假象過大，則與類相遠；逸辭過壯，則與事相遠；辯言過理，則與義相失；麗靡過美，則與情相悖；此四過者，所以背大體而害政教。是以司馬遷割相如之浮說，揚雄疾辭人之賦麗以淫，『假象過大，則與類相遠』，是徒聘想像的毛病；『選辭過壯，則與事相遠』，是過重形式的外錯；『辯言過理，則與義相失』，是缺乏自發的思想；『麗靡過美，則與情相悖』，是沒有內在的情感。這論列是很平允的。司馬相如本是個荒唐無行的人，他的文章多『虛辭濫說』，投到個『雄才大略』的主子，時時獻賦邀寵，藉此也便發揮了他的天才，還算他

的纖纖湊巧。『俳優畜之』，對他正是『得其所哉』的。向來文如其人，司馬相如的生平行徑，就很像是『俳優』在扮演着一個穿着蝴蝶直裰的脚色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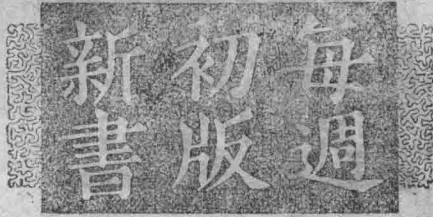
武帝時是漢賦的全盛期，但因了創作的態度既不忠實，賞鑑的主兒又是浮光掠影的，交互影響的結果，只贏得『麗而淫』三個字的評語而已。到成帝的揚雄，『放依而馳聘』了幾年，一面因為『學相如賦而不逮』，慨歎着『長卿賦不似從人問來，其神化所至邪？』（見西京雜記）一而也爲了沒有撞得出門路來，遂說那是『童子彫蟲篆刻，壯夫不爲』，便去草他的太玄了。大抵長卿子雲的賦，都不免要犯擊虞所說的『四過』的。

到東漢的班固，「自爲郎後，遂見親近。時宋師修起宮室，潛繕城隍。而關中耆老，猶望朝廷西顧。固感前世相如、壽王、東方之徒，造構文辭，終以諷勸。乃上兩都賦。」張衡「連辟公府不就。時天下承平日久，自王侯以下，莫不踰侈。衡乃擬班固兩都作二京賦，因以諷諫。」都存着『抒下情而通諷諭，宣上德而盡忠孝』的旨趣，雖說還因襲着相如的『繁類以成豔』，却能開拓了枚乘的『舉要以會新』，所以又給辭賦打出一片疆域來。只是爲了要矯正『苟馳夸飾』，又不免取材紛沓，終於衍成了左思的「美物者貴依其本，讚事者宜本其實」的主張，而激爲袁枚的「一直是家置一本，當類書類志讀耳」的論調。隨園所說的自然是偏蔽之詞，但至少這類的賦是如擊虞所說的『以事形爲本，以義正爲助』的。平心論去，東漢的賦家已能脫却了『俳優』的習性，「孟堅雅懿，故裁密而思靡；平子淹通，故虛周而藻密。」辭賦裏包蘊着學人的氣象。若是套用揚雄的話頭，可以說「學人之賦質而瞻」罷！魏晉以後，賦在形式方面趨向短篇，內容方面重返於抒情，『真宰弗存』的誠然也有些，多半倒是能夠『要約而寫

真』的。「仲宣躁銳，故穎出而才果；士衡矜重，故情繁而辭隱。」他們都曉得情思爲行文之本了。「故情者文之經，辭者理之緯。經正而後緯成，理定而後辭暢；此立文之本源也。」魏晉間的作者，纔逐漸走上純文學的路。他們又多能脫却了學人的『僞交面目』，外有聲律辭藻之美，內蓄感情思想之實，可以說是「文人之賦質而文」。

文心詮賦篇云：「原夫登高之旨，蓋觀物興情。情以物興，故義必明雅；物以情觀，故詞必巧麗。麗詞雅義，符采相勝。如組織之品朱紫，畫繪之著玄黃。文雖新而有質，色雖縹而有本；此立賦之大體也。」文學作品雖却真情，使無是處；麗辭雅義，都是輔助情感的東西。「屈平之作離騷，蓋自怨生也。國風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諷而不亂，若離騷者，可謂兼之矣」（史記屈原傳）。文自怨生，是發於真情，不淫不亂，是能夠藉高潔的思想纏繞着它；這是幾於理想的完美文學的境界。所以，麗而則的騷賦可以說是『正』，極聲貌的辭賦是『反』，魏晉以後抒情的賦該說它是『合』。過去論賦的人，什九都懷着以『諷諭』爲宗的成見。騷賦是無條件被推崇的，而忠君愛國之思至少又是被推崇的條件之一。他們評罵魏晉以後的賦呢，『藻蕤徒豔』的『逐末之儔』，自然在排斥之列；雖能『觸興致情』，但是『無責風軌』的，也抹殺一切的說，等是雕蟲霧縠了。至於自欺欺人的漢賦，因爲它們慣熟的蒙着諷諭的外形，論賦的人們也便多少要將就它們一些。其實這班漢代的賦家，多數都憑依『麗以淫』爲真本領，諷諫祇是他們剽竊了來響聲釣世的。當時却適如其分的被皇家用那微薄祿位之餌釣了他們去，然後給了他們一個『俳優畜之』。這些俳優便也編造了些『引之節儉，勸百諷一』的劇本，言不由衷虛應故事的鬼混着。這說明了漢武時辭賦最稱隆盛，而漢賦在文學上的價值反而最爲低微的原委。

商務印書館



三十五年
四月份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第二週新書六種

經濟學概論

馬寅初著 一冊 定價二元六角

世界兒童文學叢書 野獸世界

Rudyard Kipling: The Jungle Book
賀玉波譯 二冊 定價五元

復興實業概論

張肖梅著 一冊 定價三元五角

中國之電信事業

趙曾珏著 一冊 定價一元

工業進攻之故事

Borkin and Walsh: Germany's Master Plan
許繼廉譯 一冊 定價四元二角

復興先秦史

黎東方著 一冊 定價二元二角

作者就其歷年在各大學教授經濟學之講義，參考英美最近學說，編成此書，分爲七編二十一章，第一編爲概論，第二編價值論，第三編消費論，第四編生產論，第五編交換論，第六編分配論，第七編結論則爲各篇之連鎖。全書理論簡明扼要，可作純粹經濟學教本之用。

作者吉卜林生長印度，善於描寫森林野獸，本書爲其傑出的作品，內容包括「狼孩子的故事」，「蟒蛇的勝利」，「捕虎」，「白海豹」，「貓鼬」，「象的朋友」，「女皇的僕人」七篇。作者對於野獸生活的體察，兒童人格的感化，以及優美生動的寫法，均能顯示其偉大天才，譯筆簡明流利，適合我國兒童及少年讀者需要。

著者認爲中國地大而未盡實開發，物博而不能充分利用，實緣於實業之不振，乃進而推究其原因，主張今後實業建設應經濟與安全兼顧，實業與工業並重，國防與民生合一。全書敘述現代實業之基本認識，我國實業發展之史略，分析戰時實業概況，並討論戰後實業復興問題。當茲政府積極進行建設計畫之際，本書當有裨於從事實業者之參考。

電信事業佔交通建設中重要地位，並須與運輸計畫相配合。本書對於我國電信發展之過程，詳加闡述，關於技術部分均用淺顯文字，說明其基本原則，至器材之製造管制、業務之經營管理、人事與財務、及今後發展之趨向等，均有論列，洵爲電信從業及研究者不可多得之讀物。

本書敘述國防工業及其與兩次世界大戰之關係，諸如卡迭而之性質與作用，世界上龐大無比之國防工業團體如德李、克席伯、杜邦、美孚、英帝國化工及三井、三菱等之內幕，鋁、鎂、鎢、鎳等金屬之生產，萊司之精密光學儀器與幾種特效藥之生產斷情形等，均分章論列，寓雅深長，足資國人之借鑒與警惕。

本書爲著者最近精心結撰之作，以輕快流利之筆調，數陳遠近繁複之史實，與本叢書通俗普及之旨正相融合。內容自舊石器時代寫起，至中國歷史上之分水嶺爲止，共計二十四章，遠古、春秋，戰國各佔八章。

三十五年
四月份

商務印書館

每週初版新書

第三週新書六種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新民族觀

羅家倫著 上冊 定價二元八角

作者前著「新人生觀」一書，極為思想界所重視，這是繼新人生觀系統而寫的，將人生問題擴大到民族問題。經過熾烈的炮火洗禮之後，我們不但要認識自己民族，還要認識世界新的環境，新的問題，必須把握勝利的成果，實勇前進，才能在世界的家園中生存發展。本書十二章，約三十萬言，茲先出上冊。

第二次世界大戰之經濟後果(中山文庫)

L. L. Lorwin: Economic Consequences of the Second World War
程希孟譯 一冊 定價四元八角

原著者洛溫先生(L. L. Lorwin)是美國當代國際經濟問題專家，本書主要目的在研討民主主義的根本問題，對於促成此次大戰並且在戰後仍將成爲實際政治問題的各種社會經濟思想與方案，詳細分析批評。是書內容遠較書名所示者爲廣泛，對於建立世界新政與永久和平，有極大貢獻。

親屬法(司法部主編)

林鼎章著 一冊 定價一元四角

本書分「緒論」「本論」兩部份，除緒論闡述親屬法之性質、沿革及現行親屬法編纂之經過外，本論分「通則」「粵感綱」兩章，列舉我國親屬法條文，詳論每一條文立法之本意，並引證各國關於親屬法之理論實例，以資參考，尤爲研究民法必備之要籍。

警察學大綱

余秀榮著 一冊 定價四元

著者係研究警察行政之專家，此書本其學驗寫成，於警察學之概觀，警察機構之組織，警察之作用，任務，考選，教育，待遇，警力之分配，警察科學的設備與訓練，及世界各國警政概況，均有簡明扼要敘述，並指出我國各地警察行政種種弱點，作一建設性的批評，洵爲警務人員及研究警政者之南針。

中國人事問題新論

黃景柏著 一冊 定價二元八角

人事行政以實際爲對象，以應用爲歸趨，事物變化無窮，研究亦無止境。本書就我國人事行政上實際問題，發揮具體意見，來說明其特質，繼而研究建國之人才，考試及考績問題，公務事業化的實施，職位分類的舉辦，人事行政制度的建立，人事機構的改進諸問題。分析事理，提供辦法，皆極精粹。

尼赫魯給女兒的信

Nehru: Letters from a Father to His Daughter
周祥光譯 一冊 定價一元五角

這裏是印度民族運動領袖尼赫魯給他女兒印迪娜(Indira)的三十一封信，經其友人總匯，編印成書，使別的小朋友們也能欣賞其中包含的美德，知道我們這世界正如一個各民族的大家庭。文筆親切有味，譯文曉暢平易，成人和兒童讀之，同感興趣。

第二次增訂本 再版出書

王雲五小辭典

王雲五著

硬紙面精裝一冊
定價六元

本書行銷甚廣，以其取材簡要，解釋明確，檢查迅速，攜帶便利，素為用者稱道。第一次增訂版收詞語八千餘，此次所增詞語五千八百餘，合得一萬四千餘條，較第一次增訂版增加百分之七十以上。又此次增訂除補訂內容，續增單外字，因所收詞語範圍特別放寬，並以十年來流行之新名詞比較重要者多予加入，故本書效用已不限於中小學生及初學者需要，凡中等以上學生及一般人，亦皆適用。版式略為放大，改按五十開本排印，參考表及索引并予保留，實為版式經濟效率最高之工具書。

售發倍百四價定按均

商務印書館發行

王雲五小字彙 [增訂本]

王雲五著

袖珍本紙面平裝一冊
定價二元七角

此係改編重排之增訂本，特點有四：(1)所收字數增至九千六百餘，較前加多四分之三；(2)羅列各字的古體俗寫簡筆通用各體字，以資比較；(3)對於四角號碼檢字法亦有改進；(4)各字注音釋義，益見準確。其應用範圍不限於中小學生，一般讀者檢查字音字義，亦極合用。

不許轉載

東方雜誌第四十一卷 第二十三號

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十五日重慶初版
民國三十五年六月上海再版

每冊定價國幣貳元

印刷地點外另加運費

主編者 蘇繼廣

發行者 上海海南路 東方雜誌社

印刷所 商務印書館

發行所 各地 商務印書館

三十五年
四月份

商務印書館

每週初版新書

第四週新書六種

收復區內
上海供應

三民主義新論

植書琴著 一册 定價七元

中國戰後經濟問題研究

方顯廷等著 一册 定價八元

體育原理

江良規著 一册 定價三元五角

大書 解析幾何與代數

O. Schreier and E. Sperner: Einführung in die Analytische Geometrie und Algebra
樊燮譯 第二册 定價三元

中外醫學史概論

李廷安著 一册 定價九角

關洛紀行

王斌著 一册 定價三元二角

著者以十餘年研究三民主義的結果，用純學術的態度，寫此書，凡分廿五章，目的在發見中山先生三民主義所持的真意。資料採自所能見及的，中山先生全部著作，並參考許多原始的文獻，反覆推演，至為透澈。以往有一部份人士對於中山先生的政治思想與革命策略有若干誤解，讀本書後，可以得一正確的認識。

本書就南開大學經濟研究所內人所作關於我國戰後經濟問題之論文，選輯而成，按其問題性質，分爲五編，(1)國際經濟與中國，(2)經濟政策，(3)工業區位，(4)幣制外匯，(5)對外貿易，共計二十四篇。我國戰後業已面臨之經濟問題，爲各方研討之中心，本書之輯印，洵爲有價值之參考資料。

本書內容以科學的事實爲根據，討論各種體育上合理的實施原則，先述體育之意義與目的，次就體育之生理學、心理學、社會學、及哲學的基礎，闡明體育之真理，建立體育之規範。最後以德美兩國體育概況及理想之中國體育行政系統兩章，指示今後我國體育設施應循之途徑。

本書融合代數與幾何爲一體，以幾何眼光觀之，爲一部嚴密之多元解析幾何學，以代數眼光觀之，則爲一純粹代數。上册分三編，出版已多年，茲續出第二册，計分二編，第一編羣論初步，第二編線性變換及矩陣。演證精確，條理明晰，且以向量爲工具，方法殊爲新穎。

國內醫學史籍，能貫通中外，使讀者對整個醫學之進展，獲一明確之輪廓者，尙不多觀。本書內容敘述中外醫學史之演變與異同，並而推論我國醫學將來之趨勢。廣徵博引，融會貫通，專家讀之不嫌其淺，常人讀之不嫌其深，是一部最成功之醫學常識入門書。

著者以事從重慶經成都越秦嶺，歷關中，出關中，至洛陽，再經鄂北，泛香溪，下秭歸，重溯三峽，而返陪都。行程萬里，費時四月，飽覽山川名勝，就其所見所聞，寫此以紀行蹤。文筆生動活潑，讀之如身歷其境。

外埠另加郵運包費 上列各書均按定價四百倍發售

聽

籬

方

東

號四十二第

卷一十四第

東方雜誌

第四十一卷 第二十四號
民國三十四年十二月三十日發行

今後戰爭科學與技術之應有的演變——史國英（一）
魯著「陳氏中西回史日曆冬至訂誤」

論健全輿論的造成及其保持……………張清華（四）
發繆……………蔣正叔（四〇）

美國和蘇聯……………吳澤炎譯（七）
外國博物館史略……………傅振倫（四四）

美國戰後經濟……………孟長泳譯（一〇）
超木……………樂森璧（四九）

中國與帝俄關於新疆之交涉……………黃俊升（一九）
董子年表訂誤……………施之勉（五〇）

商法之同化……………桂裕（二四）
阿格拉的宮堡及陵墓……………李樹青（五二）

現行禮服制度商榷……………鄧子琴（二五）
蘇李詩辨……………張長弓（五八）

韋柯及其社會哲學……………張少微（二七）
我的舊筆桿……………石地譯（六五）

宋代薦舉制度的運用與精神……………曾資生（三六）
東方雜誌第四十一卷總目錄

今後戰爭科學與技術之應有的演變

史國英

侵略者使用原子彈開戰爭的序幕
勝利者另用驚人的新武器作結束

啓下次大戰的技術和科學序幕的，每以上次大戰結尾的新武器開其端；這差不多已成鐵的例律。例如第一次世界大戰的初期是重視陣地戰，並收若干戰果。可是陣地戰被坦克車發明而打破，第一次大戰因坦克車的使用而結束了。這次世界大戰，在歐洲戰場於戰爭初期，軸心集團的陸軍，步兵係用坦克車爲主力，而以空軍俯衝機掩護之，固亦收若干顯著的效果。可是在戰爭末期，有了原子彈的發明，拿來牛刀小試，就結束了第二次世界大戰。

根據上文的例證，可以推測第三次的世界大戰，發動侵略戰爭者，其所使用的工具，必係『原子能』開其端。換言之，原子炸彈是結束第二次大戰最後使用的武器。因此我們對於原子炸彈的戰爭能力應先加以研究，以作推測下次大戰的戰爭技術和戰爭科學的資料。

自從美國於一九四一年至一九四五年費了將達五年的歲月，集合英美加數國的科學工業家的羣策羣力，支出國庫十九億五千萬美元，方有原子炸彈的發明。這炸彈所蘊藏的武力，只要把第二顆第三顆所發揮於日本本土的來作一簡單說明！

我們知道美國原子彈，自發明到第二次大戰結束，合計祇用了三顆：第一顆專作試驗，並且那時還是保守秘密的，現時才知道於一九四五年七月十六日上午五時三十分，投在新墨西哥州 (New Mexico) 的沙漠上面。——離阿拉瑪哥達市 Alamogordo 五十航空英里——係試驗該彈在爆炸以後所發生的放射性是怎樣！不過放射性還是原子彈的副作用，直接殺人命的，當然仍是轟炸，蓋轟炸以後，房屋坍塌，

同時在轟炸的威力圈內，發生高度熱力，任何生物遇着放射物，均無生理；因第一彈投在沙漠，除旱生植物及野獸有所犧牲外，未曾傷人。第二顆於一九四五年八月五日晨投在日本廣島 (Hiroshima)。那顆炸彈由美國陸軍第508中隊 (508th Central Postal Directory) 的 B-29 式出動，飛抵廣島上空，將該彈用降落傘降落，轟炸之時，光芒如閃電，煙霧如火焰，霎時向上直衝二萬英尺。死亡人數達十五萬。那時全世界才知道美國有這樣驚人的新武器，遠近傳播無不震驚。第三顆彈於一九四五年八月八日投在長崎 (Nagasaki)。這一顆的破壞力量，比第二顆尤烈，全市三分之一成爲人間地獄，二百五十英里之外，均見其萬丈光芒。

據美總統杜魯門一九四五年八月六日的報告，用在廣島的第二顆炸彈，重量不過四百磅，轟炸力勝過二萬噸的猛烈炸藥 (TNT)。自從一九三九年歐戰開始，至德國投降爲止，同盟軍投在歐洲的炸彈共重二百四十五萬三千五百九十五噸。這個總數，轟炸能力，不過等於投在廣島的原子彈一百二十三顆。據傳聞美國政府因日本都市太小，原子彈的破壞性過於猛烈，未忍應用其中重磅的，特選其中兩顆具體而微的輕磅，作牛刀小試。美國科學家的最近報告，說新製造的原子彈，其轟炸能力，比廣島、長崎那兩顆要大過數千倍呢。如過新造的超級原子彈，威力勝過原有的數千倍，那麼一顆超級新彈，就要比六年以來，同盟軍在歐洲所投炸彈的總數，多幾十倍的力量，其破壞力可怕，真非筆墨所能形容啊。茲再根據主持研究原子彈的科學家歐本哈默氏 (J. R. Oppenheimer) 於一九四五年十月十七日對參議員們的談話，假定有四千萬美國人，住在一個人口集中的都市，祇要一顆原

子彈，就可使其全體死亡。美國的人口，共約一萬萬三千餘萬，如果把他们集在三四個大都市裏面。祇要三個半原子彈，豈不全數化為烏有。

復次我們知道原子彈在現階級，還不過在開創時期，其破壞力量，已這樣利害可怕；當然一般原子彈科學家還繼續不斷的研究改進中，今後日新月異，精益求精，原子彈一定愈造愈精，這也是必然的趨勢。照此推測，下次大戰一爆發，敵我兩方都用原子彈戰爭就夠了。有若干人士問我：「有了原子彈，應否繼續辦軍事學校？應否繼續建設國防？我的答案：『還是要。不過方式必須大部改革吧了。』」

有了原子彈的發明，戰爭的技術 (art of war) 固須改變。可是戰爭的科學 (science of war) 同時也受影響啊。我們承認新原子彈的破壞殺傷力，可以證實原子彈專家歐本哈諒的話是正確。祇是時間問題：「現在已有或者將來辦到」。但絕對無法把四千萬人口密集在一個狹窄的城市裏，去做原子彈的試驗品。換句話說，原子彈可有此威力，可是不會有此事實。因此人類生存一天，對其本已國族，仍須積極建設國防。所有陸海空軍至少限度應作如次之準備：

(一) 陸軍 今後列強的軍備，不論陸海空軍，一定採用精兵主義——重質不重量——陸軍的人數必須減低到最小限度，可是官兵的程度必須較現時大大的提高。除軍事學有高深的素養外，還須各個對化工電學……等等科學學有根底者；次的體格亦須十二分健壯者。蓋下次大戰，凡要塞軍港暨其他軍略要點，陸軍守備兵至多以一連或一排為標準。一旦原子戰爭爆發，敵人把原子彈裝入無人飛機，用噴氣彈 (jet) 用火箭 (rocket) 或運用原子力就可以發動無人飛機。每小時飛行一千英里以上的速率，如疾風暴雨向我奇襲。在半小時以內，我們大都市暨軍略要點已大半被其夷為平地，那時我防守要點的陸軍，自不能束手待敵之毀滅，在初受敵彈奇襲半小時內，已受到國防部之電令，立即搭附近機場的飛機，升入高空，以準備迎頭痛擊敵之空軍陸戰隊着陸時予以攻擊。一方避免敵彈犧牲——必須留守要點者自在

例外——半小時後我之原子彈雷達或其他更新武器，轉守為攻，齊向敵國前進。

爭取主動，俟獲得相當戰果，我陸軍及空軍陸戰隊，即由飛機載往敵國任佔領軍。以上種種，就足以證明陸軍官兵必須選擇全國最優秀者充任，遇必要時，各個能單獨戰鬥以達成任務。假如某要點之軍民，已被敵原子彈的放射物轟炸殆盡，所餘士兵僅有數名，必須運用個人的智力和技術，以創造新環境。像此次第二次的世界大戰，同盟國對軸心國雙方在第一線部署陸軍數百萬，出動坦克車數萬輛，這種作戰方式，已經成為歷史上最後的一次。

(二) 海軍 原子彈對於海軍艦隊的破壞力量是怎樣？截至作者撰稿時止，因未經試驗，還無法加以估計，美國眾議院海軍委員會主席文生 (Carl Vinson) 已向海軍部建議：拿原子彈去轟炸軍艦，看結果如何？他們計劃對於下列三問題，以實地試驗，尋出答案：第一、艦隊在海上出動，遇敵人投擲原子彈時，會不會完全失去效用？如不完全失去效用，還能保留多少戰鬥能力？第二、對於水下的潛艇會發生什麼影響？換句話說，萬一水面上大小兵艦，一律失效，水下的潛艇，尚能苟存，那麼將來的新海軍，祇須天空的飛機，和水下的潛艇，就可以作戰。第三、水上兵艦，一經原子彈爆炸，對於其他船隻，會發生什麼影響？高度的熱力，會不會融化兵艦的建築物，使不受轟炸者自行沉入海底？在水面上投原子彈時，會不會發生海上的地震？海水那時煮沸起來，船身的鋼鐵，會不會燒毀或變形？美國海軍部要想拿日本海軍來作實地試驗。因為日本海軍必須消滅，除出三十八艘驅逐艦和其他小艦，由中、美、英、蘇四國均分以外，餘下來的主力艦一艘 (Nagato, 1111、710噸)，航空母艦四艘 (Hosho, Katsuyag, Ryuhō, Hayataka)、巡洋艦四艘 (Sakawa, Myoko, Takao, Kitagami)，潛水艇五十一艘，都要做原子彈的試驗品。

我們都知道原子彈正在不斷研究和進步中，將來進步，永無止境，經過一度的試驗，不見得就是最後的答案。因此不論日本海軍供

實驗品之艦艇經驗後答案如何，只能認爲是初步的答案吧了。但艦隊今後的出動，假如仍如往昔這樣，把主力艦航空母艦或巡洋戰艦等巨型軍艦作海軍的主幹時，那末只有等待「原子彈防禦器」發明後，才敢放膽出動，否則徒供犧牲無疑。在廣島所投下的原子彈，其轟炸範圍，是直徑三千碼，假如投下原子彈恰巧命中在軍艦上，則其轟炸範圍比陸地上更要擴大，當無疑義，蓋投在陸地上比較投在土地上的公算大些，投在軍艦鋼鐵上，則其侵徹力及放射性，兩者均不相同啊。倘投彈在海水面上，其轟炸範圍比投在都市或沙漠上當然又不相同。次之海軍艦艇或其他船隻，就是在未被直接命中或轟炸區域附近者，爲防制海水沸騰而影響船身變質計，今後艦艇之船身，當發明一種高度熱不能融化之物質以保護鋼鐵材料方可。

復次，原子彈在第三次世界大戰，凡交戰國當可大規模的使用。海軍的主力艦，巡洋艦及驅逐艦等的火炮射擊，用途絕小。有人主張將此等軍艦開戰初時控制於偏僻處所，待短時期內由原子彈將敵人戰艦力毀滅後，那時海軍的主要用途，可以輸送陸軍到敵國去佔領土地。可是我認爲這是一種理想，凡軍港要塞，平時不論如何秘密，但其方向位置必無法加以隱藏，此等情報被敵早知，則已足供原子彈轟炸之目標，除非本國之原子彈的質量佔絕對優勢。且對敵方在未宣戰前先下手爲強，在短時期內將敵戰艦力完全毀滅，則此等巨額艦艇方可保持其大部分。倘敵我兩方原子能之比率相差有限，則巨額艦艇，勢必同歸於盡。至於潛艇在海洋下層之活動，如在深水層，當可苟存一部。蓋原子能之侵徹力究有一限度。到此限度則炸彈勢必發生放射作用而向上轟炸。即使發生海上的地震或海水煮沸，但決不能永無止境，無遠不屆啊。由上觀之，海軍非經實驗後，尙不能作正確的估計。惟巨型軍艦，在原子彈防禦器未發明前，已少活動機會，此則不待實驗，即可知矣。

(二)空軍 在原子彈發明後，空軍所受的影響，固亦不小；可是比陸海軍所受的束縛要少些：第一、因飛機在起飛後，天空任鳥飛，

比較活動範圍較廣。第二、空軍的前途，正方興未艾。至於有了原子彈，事實上還不能拿來替代空軍。原子能的作用，只能認爲空中作戰的新工具。可是仍要求如過去使用重型轟炸機以運輸原子彈到敵方投擲，則內容必須改造。因爲原子彈的日新月異，威力亦與日俱增，必須要求重轟炸機之改進：(A)升空力，(B)速度。因爲過去所投廣島長崎的兩彈，是用 B-29 式空中堡壘飛到敵方上空，四百磅原子炸彈是用降落傘降落的。火燄烟霧已上升二萬英尺，霎時向上直衝，今後若用一千磅或一千五百磅的原子彈，仍用降落傘降落，則火燄瞬刻上衝，其高度必超越二萬英尺多倍，且其放射作用必更猛烈。倘載彈飛機之本身速度暨升高，不能超越危險界，則勢必與敵同受危害啊。

復次，空軍繼續改進其升高，速度及載重量外，在空中補給陸海空軍以及載陸軍或空軍陸戰隊到敵方佔領管理，事實上比海軍爲迅速。因此講起國防，對一國的軍事航空及民用航空必須儘量發展，以控制空中的交通。一旦戰事爆發，不致有臨渴掘井之弊。

今後在軍港要塞或其他軍略要點附近，均須附有飛機場。陸軍營房附近之制式教訓操場，即可供飛機之着落或起飛。換言之，陸軍操場均有飛行場之設備。關於航空工兵團，盟國列強均已一致採用，其組織與內容當較往昔更爲充實而健全，這種航空工兵之任務：是從事專門建築、修理、保護各種的機場者。每團的器材，須有開山機，鋪路機，壓路機，起重機，碎石機，大卡車，吉普車，等約九千餘噸。現時列強所採之編制，爲四營制，三個爲作業營，第四個爲空降營。今後在和平建國時期，此項編制當加以一部之修改，以適應時代化。關於一般人預想第三次世界大戰的戰法，係原子能戰爭。自開戰至戰爭結束，美國安諾德將軍，估計僅需三十六小時，而美國須犧牲四十萬人一節，這當然是形容戰爭的慘酷吧了，實際戰爭的時間無法估計。須看敵我兩方的有形和無形的戰鬪力總和是怎樣，以及開戰後國際情況如何變化……等都有關係。誰都知道，原子彈的祕密永久保持和平國家，自無戰爭再起的顧慮。可是這種祕密據一般入估計，

大約在二年至十年之間。他國也能製造出來了。因為原子彈的科學原理，全世界的科學家，均知之甚謔。美國現時所能保持的祕密，不過限於工業製造的技術。等待此項工業製造的技術別國亦瞭解後，就可着手製造原子彈了。

原子彈的改進，今後勢必順着兩個方向前進：第一、原子彈本身，精益求精，逐漸改良。第二、輸送原子彈的工具，須神速與準確。將來原子彈不必再用現時的軍用機輸送，而用降落傘下落，這種方式不久當覺陳腐，蓋遇敵之防空設備完善者，則此種人員駕駛的軍機，鮮能到達敵方上空。原子彈的輸送工具，今後最顯著者為無人飛機。每小時飛行一千英里以上。這是很可能的，因為德國前年所用V-2去轟炸英倫的時速比音波還快，飛機和高射砲無法阻擊。如用一隻無人飛機，其載重量為二十噸以上。假如敵方距我甚遠，將來當能發明射入真空層的火箭(Stratospheric rocket)。從美洲到歐洲，只要數十分鐘可達。距離的問題既解決，至於投彈能否準確中的？現在電子學(electronics)的新發明，層出不窮。倘將電波探察器(Radar)加以改良，定可使原子彈百發百中。

在一九四五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美、英、蘇三國首都同時發表莫斯科三外長會議聯合公報，內稱：美、英、蘇三國同意成立委員會「以檢討由於原子能之發明所產生之各項問題」，同時成立一由十一個聯合國所組織之導引戰後日本命運之委員會。美、英、加三原子能國家將繼續保守原子彈之祕密，直至世界性合作管制計劃釐訂為止。惟此事或需此後數年之時間，始克底於成。我們希望在世界性合作管

制計劃釐訂以後，此項重要性之祕密公諸盟國後，國際間循正義能夠永久合作，則此種原子能的偉大發明，可以為世人造福無窮。假如國際間仍舊勾心鬪角，從此大家競造原子彈，互相比賽。將來野心國一旦採用日本襲擊珍珠港的故技，出其不意，攻其無備，在數小時以內，將敵國都市及軍路要點大半夷為瓦礫場。真可謂造福無窮者，同時亦可使之禍患無底。此種禍福兩極端，操持在國際間之執政者一轉念耳。可是人類用不着終日惶惶不安，人為萬物之靈，原子彈在今日，美國參加製造原子彈的全體科學家，屢次發表宣言，說原子彈無術防禦。這也許是時間性的問題，我們認為這可怕的武器，防禦的問題十分複雜則有之，至於防禦方法，將來必可辦到。就是積極的防禦一時不到，消極防禦終是有的，例如：廣面積疏散，將大工廠疏散在深山曠野，大都市的建築不集中在一處等，使敵人原子彈投擲得不合算，即將來彈之成本減低，投下多顆，毀損無幾，則今日之怕原子彈與二十年前怕轟炸機之巨彈何異。復次，盟友中之美國，戰時既以盟邦兵工廠自任，百尺竿頭，更進一步，使原子彈祕密公佈後，如能發明原子彈的防禦器，俗所謂：「教師爺教徒弟自留一手殺手拳」，則人類仍有所保障。至於野心國將來萬一仍無所覺悟，一旦第三次世界大戰爆發，最後侵略國非失敗不可，蓋結束第三次大戰必由正義集團發明比原子彈更偉大的新武器以屈伏侵略國，當無疑義；謂余不信，可翻閱第一次世界大戰史及第二次大戰史，即可信矣。每次大戰將終時，常有驚人之一新武器發現，且非開戰初期所能預料者。例如第一次大戰之「坦克車」，第二次大戰之「原子彈」，即其明證。

論健全輿論的造成及其保持

張清華

第二次世界大戰已告結束，民主勢力終於戰勝了法西斯主義而成為全世界的政治主流。今後的時代，已進入民主的時代；今後的世

紀，也必然將是人民的世紀。中國是世界大集團中之一員：在戰爭期中是聯合國家的先鋒，於今和平時期，更為世界安全的台柱，中國的

強盛進步或懦弱落後，不僅關係今後我國的全部歷史，抑且將影響整個世界的大局。中國必須要統一，團結，和平與民主；唯有如此，中國才能有光明的將來。然何以始能達到此一艱巨的目的，則端以人民之覺醒程度如何是賴。人民是國家的主人，一切權力都來自人民。人民的聰明或愚昧，就決定了一個強弱的前途。

人民的覺醒，實在是一件非常重要的事。總理在其臨終的遺囑中，猶念念不忘。遺囑中說：「……欲達到此目的，必須喚起民衆……。」可見民衆的政治覺醒，是強國的最主要的先決條件。

但是怎樣才能夠喚醒起來這沉睡了數千多年的民衆呢？

只有兩個方法：一靠教育，一靠輿論。

教育的方法，較緩慢，其對象雖亦可涉及於成人，但主要的則為未成年之兒童與青年，而輿論的範圍則較廣，且要較教育來得快，因其主要的對象，則為成年人。本文即專對輿論一事，加以廣泛之討論。關於政治教育一問題，容後再另文論之。

那末，什麼是輿論呢？一般說來，輿論就是代表衆人的公意。英國法學家蒲徠斯（J. Bryce）謂：這個名詞「通常是指各人對於團體事務之意見的總名」，所以照這個定義看來，輿論一詞之範圍非常之大，包含一切不同的概念，信仰，玄想，成見與希望。它可說是這一切的一種集合體（complex）。所以說輿論是非常雜亂的，不調協的，無定向的，時時刻刻變的。但是雖然如此，當一個問題變到極爲重要的時候，仍然會在雜亂無章的狀況中，得到一個頭緒來。這就像一盆攪亂了的水，漸漸的會澄清下來，泥滓下沉，清水上浮。這就好像一種熔爐的作用，能夠經得起錘鑄的真正的鐵，於是便成淨鋼，而那些硫，磷之類的雜質，便自然熔盡。所以說健全的輿論，是不怕打擊的，因爲愈打擊愈堅強，愈能站得住腳。只有錯誤的見解，違背了時代精神的議論，才會被淘汰下去，如同那些泥渣一樣。

輿論是由多數人造成的，輿論是多數人的意見。然而發動輿論者，則不過二、三有遠見的政治思想家而已。而此少數人的言論，若能

造成爲公衆的輿論，必然的，它的内容是含有整個的社會性的。這種含有社會性的，經過了激烈的討論而仍能照常存在，得大多數人信仰或擁護的議論，就是我們所應當遵從的輿論了。因爲它是代表大多數人的，它有指導及統治之權力，雖然在法律上它並沒有強制人服從的義務。可是，只要這種輿論一經執政者採納，得到多數的贊成票，它便會變成一種強制性的法律，而有使人服從的能力了。

在民主的國家裏，輿論的力量是非常大的。那些統治的機關，時時都在密切地注意着輿論的變化及其趨向，以作其施政之選擇。因爲輿論的力量作爲主治的權力的程度，是測驗一個民主政府是否良好的最具體的方法。

真正的輿論，有一種全體性，即差不多是全國人民的公意，如是一方能爲最良之主宰。而所謂全國的公意，必須兼有兩種意義：（一）這差不多是全國全體人民的產物，至少也是全國能發言的知識階級的共同意見，沒有狹窄的地方觀念，地方意見滲雜其中。它的對象是整個的國家，中央政府，而不是僅限於某一地方，如是方爲全國的公意。（二）這種輿論須有一致的色彩及趨勢，雖然它包含有社會各階級各種派別的政黨底許多不同的意見。一種全國性的輿論，必須要超越過這各種不一致的意見而高居其上。它必須捨棄所有的紛歧而趨於大一。所以一種全國性的輿論，總是含有全體性及一致性的，此係就客觀方向而言。而此種輿論的本身，則如前所述，須含有時代性及適應性。這樣，輿論才能夠左右政治，迫人遵從，發生實際的效力。

但輿論是由那些人造成的呢？一國的公意，必然是全體國民知識，癖好，性情，與道德觀念的表示。這怎麼可以由少數人造成呢？這些少數人是什麼樣的人呢？

少數人是可以造成輿論的。但要使這種輿論成爲全國性的，則需要國內大多數人的贊成和擁護。一般的國民，知識充分，眼光遠大的總佔少數，多數人多汲汲於事業及生活，而對於好像同他的利害關係較少，而實際對他的利害關係極大的國事甚少注意。所以必須要有大

家喚起他們，把他們的眼光，從瑣碎的私人事務上轉移到國家大事上來。這種先知先覺的人總是極其少有的，此不僅文化較低的國家爲然，即教育發達如英美的國家也是這種情形。其不同者，不過一般民衆易於喚起而已。

由此可知，一國輿論的造成者，必然是知識豐富，頭腦清晰，具有遠大眼光與熱誠的人士。蒲萊斯分析輿論的造成者，大概有三種人：

第一種人，是特別投身於政治的人。他們因爲對國事接觸的較多，而又由於自身的經驗，認識較清，對於錯綜複雜的情勢，易於處理，所以，他們的意見是很有價值的，值得注意。

第二種人，是比較被動的，可是對於政治也很有興趣的人。他們靠耳聽，眼看，凡重要的問題或特別有趣的事，他們就特別注意。他們所下的判斷是以耳目所及的消息爲張本的。但是他們的判斷是可以更正或修改那第一種人的意見，所以他們雖不是輿論的創造者，却是公意的鑄成者，凡一種主義或計劃到成功時所現的形式，大概都是由他們修改出來的。他們所想所說的，實在是全國人民的意見。

第三種人，即是其餘的一切選民；那種人對於政治是不關心的，所讀的書籍報紙非常之少，思想尤其貧乏。那種人雖則自己不能創造意見或修改他人的意見，但是却能夠把意見放大開來。

這種分法，並不十分完善。因爲如大家所熟知的，發動輿論的人，並不僅限於投身政治的人，及其他一切政論家，學者及一切從事文化工作，主持新聞事業的人，都可以是輿論的發動者。可是，蒲氏的這種分類法，也自有其獨到的價值，他採取的是一種「看林不看樹」的看法，所以範圍極廣博，將全國內的人都包括在內。因爲輿論是社會的產物。

健全輿論的造成，不是一件容易的事，張知本氏以爲作一個現代法治國家下的主持輿論者，應該具備下列三個條件：

「第一，主持輿論者，是教育家。」因爲「民智愈淺，責望愈

奢。愈是不懂的人，愈誇大，愈有過分的要求。我們在內政上，不好有不合事實的幻想；我們在外交上，更不好有超越事實的空談。如果有丁，那就是不兌現的支票，希望愈大，則失望愈多；一切的根源，就是大家的認識不清。今後的輿論界，不僅要追隨民衆，還要領導民衆；不是站在民衆的後面，而是要站在民衆的前面。一切一切要和教育者對待學生一樣，循循善誘，誨而不倦。」

「第二，主持輿論者，是歷史家。」因爲「寫文章不是一件容易事；主持輿論的文章，更是難之又難。孔子成春秋，而亂臣賊子懼。主持輿論的人，其一言一字，亦應以此爲準的，以歷史家的筆法，寫出當時事情。真要辦到：一字之褒，榮如華袞；一字之貶，嚴如鐵鉞。西人常謂新聞記者，是無冕的帝王。這類尊稱，不是偶然的。主持輿論者，誰不能這樣辦，誰就是放棄固有的權利，誰就是放棄應享的尊榮。」

「第三，主持輿論者，是法律家。」因爲我們要知道「老吏折獄，最重要的地方，就是在守正不阿；是者是之，非者非之，清天下之不清，平天下之不平。現代主持輿論的人，對一切事實的記載，對一切是非的判斷，也應有老吏折獄的態度；不畏強禦，不徇私情。政府之措施，人民之行動，一切以現行法典爲準繩。合於法典者，歌頌之，不合於法典者，糾正之，使國人見之，知所警惕，知所借鑑，一切言論行動，走向法治的道路。」

張氏的這種看法，允稱精當。中國教育事業太不發達，一般人民的智識水準太低，理解力不夠。所以中國的主持輿論者，必須要像教育家一樣「循循善誘，誨而不倦」，以喚起他們對政治的興趣。再則，因了一般腐儒，對於傳統文化「儒術」的誤解，造成了一般遇事畏首畏尾，無是非的鄉愿；這種人口頭上說得最漂亮，實際上無惡不作。所以中國主持輿論者，應該像老吏折獄一樣，「不畏強暴，不徇私情」，走向法治之境。又，我國歷代專制的時期過長，暴君屢見不鮮；人民長久地被壓制，形成一種「畏意」的處世態度，不

敢面對現實。所以今日的主持輿論者，要抱着大無畏的精神，說出自己想說的話，作出自己想作的事。沉着剛毅，守正不阿。如此，必能得到人民的擁護。...

美 國 和 蘇 聯

根據形式主義的主權概念，世界各國原是一律平等的，然而在實際政治中，每個國家的發言力量是有出入的，有時大到使『小國』不能不惟命是聽。...

上面所說的兩點之外，還有幾點亦應該注意。設不如此，將永無健全輿論的產生。此外國內必須有許多強健的思想家，有創造的及批評的頭腦和能...

O. H. Sulzberger 著
吳 澤 炎 譯

平等的影響，都有簡明的敘述，可以供留心世界前途者的參考。其他國家負有更重大的責任。兩國聯合起來，以其道德的決定和內含的權力，可以強制維持地面的秩序。...

現在世界上共有兩種基本對立的不同的政府體制，分別以華盛頓和莫斯科爲代表。如果能在兩者之間建立一道滿意的平衡線，以實現爲人類最後進程中所必要的全世界的平衡關係，則原子的怪物就可以驅使他們的法寶，不單不必從事殺伐爲人間添出荒蕪之地，反可以轉而化沙漠的沃壤，變兩極的荒地爲樂土。

這兩個大國，合起來支配世界這樣廣大的部分，在甚至更爲重大的責任中並操有這樣的利害關係。在兩國之間，有許多可異的平行現象。兩國現有的體制同由戰爭和革命所創造，同有偉大的殖民時期和開發邊疆的傳統。美國的華路藍樓的先鋒西向趨近海洋，俄國開疆拓土的前衛，東向趨近海洋，雙方所歸趨的爲同一個海洋，即太平洋。

兩國都有其開疆拓土的時期。美國的和墨西哥的戰爭，以及喀格士登(Cagayan)購地，與俄國越高加索山脈而突入小亞細亞，突入東方的蒙古和滿洲，可以旗鼓相當。

兩國都有其工業革命，改變了兩國全部財富和潛在實力。正好比美國之油業和工業由本薛爾凡尼亞西移至德克薩，大湖地帶和內河系統，同樣俄國的工業製造技術也隨原料的開發東向越過烏拉爾山脈。

最後，兩國等到完成成熟的國家體制以後，都是不願原有的孤立主義的傳統，變成越來越置身於世界關係的國際漩渦之中。要在歐亞兩洲支配最大陸地及政治權力的蘇聯，退出世界處於與世相遺的硬殼中，是可笑的。同樣如要控制南北美洲和主宰七海的美國回復到一八二二年戰爭以前的哲斐遜的政策，也是其愚不可及的事。

不過國家所繼承的遺業，正同個人繼承的遺業，是一件難於忘記的事。美國在二十世紀初戰敗西班牙以前，實際上是不放在當時統治世界的列強眼裏的，迄今在美國民族的潛意識中仍保持一種自卑的情緒。這一層合上原來的王家殖民地的地位，仍使現代的美國人每當英美兩國舉行友誼的商談之時，深恐被聰明老大的英國人所愚弄。

美國人民對於處身於狹窄的外國人之間的他們的國外交使節，

還本能就抱有不信任的心理。由於同樣的本能，俄國人對於外面世界也抱有懷疑的心理。俄國人曾經前後爲蒙古人、土耳其人、瑞典人、波蘭人和日本人所擊敗過；歷遭拿破崙的聯軍，德皇威廉的大軍，戰勝的協約國家的攻擊，所以對於鄰國以及鄰國背後難以根除的力量，存有歷史的不信任心。

祇有一個邊界上俄國人從來沒有發生過糾紛，那就是對美國的邊界。當機敏的美國人以買賣購進阿拉斯拉，遣派最後的美國邊民到這些荒涼陰寒的海峽與島嶼，與俄國最後的邊民相接時，兩國有關的殖民區域是大大太遠太苦太不重要了，不足以引起彼此的衝突。直到現在在鍛成新的強力聯繫的戰爭之中，纔在這個最後的邊界上蓋了一道天空的橋樑，加速了兩國遼遠的相接區域的發展。

在平均的美國人與幫助組成蘇維埃埃國家的無數其他民族顯然不同的平均的俄羅斯拉夫人之間，心理上許多可異的平行現象。我們可以說，兩者的人性都是很開闊、爽直、和容易趨向於極端，無論在自誇、幽默以至喝酒，興高采烈。兩者的性質對於體積，都容易生重大的形象，無論其爲世界最高的建築物，或世界最大的水閘。兩者說起來很奇怪，都是把自卑心和惟恐損害主權的心緒合而爲一，可以在極端的自信與行事三心兩意二者之間徘徊移轉。

這就是兩者共同的傳統以及共同的反應。這種傳統與反應無疑是由兩國廣大的空間引申而出的。在這種相同的結構的下面，却有另一種傳統的歷史勢力，其所造成的兩國思想上的差別，程度上正同地理條件之使兩國發生同樣的心理態度一樣。

多少世紀以來，俄國人民對亞洲和東方，與對歐洲和西方，關係幾乎同一密切。他們在藝術及建築方面的正式的文化遺產，起於巴占庭(東羅馬帝國)，但曾接受韃靼人的強烈夾雜。亞洲國家的征服軍隊，一起帶來了東方人的血液和意向。經歷大西洋前後來往的社會的及倫理的革命，經過額外的好幾十年，纔東向越過高加索山脈。

無論就民族就個人言，求安全的欲望在俄國的發展中是最爲重要

的東西，而在美國則以無束縛及精神的自由為最高無上。美國的革命及其後果，與其說為追求安全，毋寧說是求行動與思想的自由。俄國革命基本上說，是由一種屬經濟性質的求安全的希望所鼓動的；與其說是為了求完全的機會均等，無寧是求麵包和住宅，求財產的重分配。

在精神價值方面，自由一詞在美國比在蘇聯毫無疑問有更大的重要性。照美國人意義所稱的自由，在過去的俄國從未有過，今日仍是沒有的。具自由精神的契訶夫 (Anton Chekhov) 在上世紀中寫過：『俄國是於一六八二年發端的，但照我所理解的文明俄國，迄今尚未開始。』俄國最大作家之一尼克拉索夫 (Nekrasov) 曾在剛好八十年前，做過一篇很著名的詩，題目就叫『在俄國誰能快樂而自由』。管制束縛和限制，在無論是沙皇時代或人民委員會時代的俄國，都是平常而非例外的事。例如自從詩人普式庚的時代起，斯拉夫的作家們就作不平之鳴，稱『所有的檢查官都是白癡』(『Insensuratura durs』)。

美國人心理及俄國人心理之間的精神上的差別，在兩國互相檢討以及檢查處於兩者間無論東方或西方的世界時，具有高度的興趣和重要性。自由迄今仍為美國人夢寐以求的基礎，而社會的安全迄今仍為俄國人所憧憬的關鍵。在兩個極端之間原可以確然發現出一個折衷。照美國意義的自由，對一個飢寒交迫的人是沒有價值的，而照俄國意義的社會安全，在一個舉步藍樓前途無量的人看來也是沒有多大的用處。

廣義的說，在列寧的革命黨人使人民的要求有具體的形式之時，龐大的俄國大眾是絕大多數為文盲的，缺乏經驗的，原始的。契訶夫在『我的生活』中說：

在整個城市中我不知道有一個正直的人。我的父親納賄，還設想這是人們欽佩他精神品質的敬禮；中學生為了要升級，就在教師家裏寄膳宿，付給教師大筆的錢；軍事長官的太太在征兵期間，向壯丁勒索款項，甚至准許他們與她親暱飲酒，有一次據說她在教堂中醉到跪

了下去站不起來；在征兵期內醫生實行納賄，市政府的醫生和獸醫外科向肉商舖和酒館勒征稅款；區立學校大做其出賣證件的生意經，因為照文官銜級辦法，憑學校的證件得享有某種的特權；校長由他們所管轄的教士和教堂管理入接納賄賂；在市議會或任何委員會中，達到任何一個前來呼籲的人，就去訴他要點謝意，於是六十個哥比克就到手（每一百個哥比克為一個盧布）。

俄國的人民大眾——愚昧、不識字、無道德，在這種官僚的政治結構底下。俄國革命的偉大努力之一，即在於消滅這種不道德的狀態，並使大眾有機會參加保證他們本身福利的忠誠的管理工作。

這種的努力絕不能說現在已經完全成功。在蘇聯仍有各種不良的狀態，缺乏效率、怠惰、官僚政治、時間的浪費、束縛繁多、專制和警察統治。但是一個美國人，如果把這個本世紀內最偉大的試驗，輕加抹煞，視為祇是沒有麵包、窮人的亡命、警力的威脅、以及無神主義的結合，則其人的愚不可及，正好比如有了一個俄國人，把美國盡成祇是罷工、私刑、種族偏見和剝削血汗的地方，如出一轍。

跟着美蘇關係的發展，這種廣義的誤解，必須藉思想交換和教育予以清除。關於狹義的誤解，則必須按照它們本身的評價納入正當的地位。

蘇聯之謎在一個美國人看來是離奇引人的，反之，蘇聯人看美國亦是如此。兩國各有其獨特的情形。在俄國對客殷勤的善意可以推至幾乎使人受不了，同時也可以把外國人孤立到等於精神上的隔離。

在共產主義之士的蘇聯，其知識階級會告訴你：『當地並沒有共產主義。我們正在趨向其產主義，但我們所已經實行的，不過為國家社會主義。』現在的蘇聯有腰纏萬貫的富翁，也有窮無分文的乞丐，前者大部為集體農場的農民，他們在黑市場上大發其財。在斯太林的統治之下，存有同彼得大帝所創造的幾乎相同型式的具有知識能力的貴族、藝術家、工程師、和將軍們，所不同者他們沒有爵號，他們的特權也不能傳之子孫。

稱俄國為一個啞謎因之難為外界所理解，已成爲老生常談。所不幸的如果事實不是如此，則這也不會成爲真理了。美國和蘇聯彼此迄今尙無極深刻的瞭解，他們必須習知相處的好處和弱點。

就正常的國際意義說來，在蘇聯同美國之間並無非有競爭不可的理由。兩國本身都具有供應良好的原料、工業能力、人力和國內市場；在無論平時和戰時都能自行照顧；兩者各具在某種程度內可以互相補充的經濟情形。一方面有木材、汽油、礦物、和皮貨，另一方面有機器的工具、製造品、工業方法，在兩者間存有龐大的商業機會。

不過兩國也有三個可以引起摩擦的根源：第一、爲互相之間的猜疑；第二、政府經濟概念的衝突；和第三、關於根據自由和安全出發的價值觀念的差別。

列寧時常強調說明，祇有蘇維埃產量中人力及機械力的單位數超過資本主義國家所有者情形下，蘇聯纔能超越至資本主義文明以上。蘇聯現在還不能說已經做到這一步。事實上蘇聯正在希望有一天，可以與在資本主義理論中錘鍊出來的美國人的競爭性質，分庭抗禮，競一日之長。

雙方這種效率方面的和不同社會制度的競賽，並非定必有百害而無一利的。不過競爭的方式如果出之於你死我活，損人利己，如傾銷

美國戰後經濟

一 經濟改造以適應轉變中之世界

國家政策適應性之需要 世界經濟秩序，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曾發生若干重要機構上之變化。惟戰後十餘年中，經濟政策對此種變化缺乏適當之認識，則爲極顯明之事實。國家政策每好假定經濟秩序

和攘奪市場，由在對方國內植黨和作政治的干擾以參與內政，對於彼此的利權缺乏明確的規定和尊重，則即將有發生危險的可能。

很可異的，原子彈的發明本身也許很可引導成兩大國家之間的和諧合作——不是在恐怖或妬忌的基礎之上。蘇聯常常爲了求安全的理由，覺得有維持一枝龐大軍隊的必要，軍費佔去了國家預算的大部分。如果戰略家認爲鑒於新武器的發明，使龐大的軍隊成爲無用之時，則人們的概念不由不發生改變，而使大量的人力得以解除兵甲，回到俄國的工廠礦場和農場之中，由此從戰爭破壞之際得以更速的復興，並注意越來越集中於本國的而非世界的試驗之上。

在此刻美國是站在最右翼的最大國家，而蘇聯則爲站在最左翼的大國。兩國都是小心翼翼，以求保護其本身所有的生活的和政治的實驗。如果任何一方可以由對方的行動保證，彼此絕無侵略的意思，暗中絕沒有強求社會改變的念頭，無論是否出於公開的干涉如第一次大戰後所發生的情形，或者如第三國際所採行的秘密干涉，則實在並無任何理由說兩國之間爲什麼不會發生友誼。我們希望到了友誼發展的一天，蘇聯不妨把大門再打開一點，准許外國人士的考察，而到了這一天，美國人即將開始瞭解，所有赤色的東西並非都是抱敵意的。

美國 Alvin H. Hanson 作

孟長泳 譯

之基本形態無變化，可憑舊有一貫作風進行，此爲強使一個轉變世界進入戰前陳舊世界之一例。

惟在此次戰爭之後，吾人可預料不致再蹈此覆轍。今可舉一例言之，第一次大戰後大規模的蕭條之發生，非但已使輿論界觀點大爲改變，即世界領袖對於國家政策之意見及判斷，亦受莫大之影響。歷史

之基本形態無變化，可憑舊有一貫作風進行，此爲強使一個轉變世界進入戰前陳舊世界之一例。

惟在此次戰爭之後，吾人可預料不致再蹈此覆轍。今可舉一例言之，第一次大戰後大規模的蕭條之發生，非但已使輿論界觀點大爲改變，即世界領袖對於國家政策之意見及判斷，亦受莫大之影響。歷史

昭示我人，政府欲作向前不斷之進步，需要高度之適應性及調整性，以迎合轉變中之社會力量，如強使其與傳統之方式相一致，不久便演成社會上及政治上之革命及經濟上之混亂。

此次世界戰爭，並非僅僅國與國間之戰爭。法蘭西之不幸經驗，足以表顯一種事實，即由於社會上及經濟上之遲遲調整，以迎合轉變中之環境，已使西方各國，一度經過社會的極緊張時期。一個現代國家，當此劇變之時所以能存在，而不致遭受革命，以破裂其社會機構之基礎者，實恃其本身有自行調整與適應之能力。英國人民確具此獨有之天才，使舊有的形式及制度，得以演進，以適應轉變中之環境。至於其他歐洲主要國家，對於經濟上之壓力及社會上之緊張，則不能作有演進的適應而將其消泯，是以在歐陸各大國中，目下已發生革命的變動矣。

此次戰爭勝利結束後，吾人確具有充分理由，相信英美兩國在轉變中之演進，將廣繼不已。即在北歐諸小邦亦然。因此等國家之人民，對於今日已非故步自封之時，多已有確實之認識。各國人民皆深信致力於發明及大規模的使用工具工作，均為任何國家政策之主要元素，並希望藉此項政策以應付由此項戰爭所產生之世界。

資源作充分及有效之利用 經濟政策之中心目標與意向，在能將經濟資源作最充分最有效的利用，而此項有效的利用所具之最後目的為何，則一部份為與道德價值，另一部份為與社會政治力量有關之問題，而兩者之輕重亦因時而有不同。

對於是項目標之達到，在此兩次世界大戰間之二十年中，可說是已遭慘敗。大工業國控制世界資源之大部份，因不知適當之使用，不僅對其本國人民並無利益可言，即對其他先天不足國家之人民亦然（其大部份原因皆因目標之未達到）。因此種失敗之結果，世界經濟及政治安全，均發生總崩潰。

蕭條乃自由企業之危險 積二十年之經驗，已換得一個極明晰的教訓。繁榮及蕭條，在過去是認為乃循環而來，實自由企業及私有

財產制度下之特徵，但在今日，此項見解，已不可信。在現代世界中，任何制度，如許可蕭條之不斷發生，則不能存在。惟尚有少數人爭辯，認為蕭條之時時發生，乃私有財產及自由企業所不可避免之結果，因其如此，故是項制度，遂非失敗不可。作者對於經濟波動無法控制之說，殊不敢苟同。民主國家既以多數民意為歸，自應努力恢復自由企業制度。惟此種理想之實現，將視其能否克服蕭條之發生，及達到較接近充分就業之水準而定。

防止蕭條政策 國家政策所以有顯著之進步者，正因其對於蕭條之防止，能維持合理的繼續不斷的經濟繁榮及充分就業之故。在經濟範圍內，種種新增的使用工具工作，遂構成有重大意義的「民主國兵工廠」(arsenal of democracy)。此乃最近創製之唯一利器，不論國際間戰爭之結局如何，慨然以制止極權經濟秩序之侵略為己任。

以作者觀之，吾人所深識之美國政治經濟之基本制度，大約當繼續存在，惟就實際言之，美國之制度已在轉變中，以達到一種新秩序為目的。經濟機構在實質上仍當如故，但吾人或可希冀此項機構所具之姿態得以更新。在過去，吾人好憑依經濟秩序，按其機構之自動作用，盡其所能，為吾人服務。如結果為繁榮，吾人則感謝無已；為蕭條，亦拱手接受，認為此乃自由企業在物價作用下不可避免之事。吾人又憑依物價本身作用，以決定生產之分配及需要之趨向。以最低衛生及康健標準言之，全國恐有一半人民均無適當住所。如機構之自動作用，不能造成對於房屋之經濟需要，則合於此最低標準之房屋，簡直無人去建築。以最低營養標準言之，大部分人民，恐均無適量糧食，縱令現行制是具有供給較充足的營養標準之能力，但以其自動作用不能造成一種經濟需要，遂亦無人進行之。惟吾人對於經濟秩序，原希望其能滿足人類由於革新，教育，文化發達所產生之需要，欲望，及志願。此等企求，如不能有適當之滿足，人民遂勢非聽天由命，竭力克己不可。

近來經濟分析之趨勢，已指明一種結論，即國民所得之分配比較

相等，頗可促進生產資源之充分利用。惟吾人對於理想的國民所得之分配，在用具體名詞說明其真正意義時，可說只有極模糊的觀念。惟我人對於消費之最低水準，大概所知較多。積二十年來所得之經驗，已產生一種信心，即吾人應縝密設計，建立一種新的最低的目標。

第一：應使社會大眾均能享受一種適合營養標準所需要之最低糧食。

第二：應使全體人民有公共衛生與醫院藥品等之設備，俾可克服能預防的疾病。

第三：應設計使全部人民均有房屋可住。此種房屋，應保證適合於現代衛生及健康之條件，俾居住區可符合現代標準。

第四：應規定全體人民之最低教育標準，不論生長於貧乏落後各州，或富裕先進各州。不但此也，吾人應使社會中賦有天才之人民，不論其屬於何種收入階級，均有受高等教育之機會（此為美國在一百年前所倡之理想）。

二 民主計劃下之充分就業

惟事實上，許多人民都怕想到未來。企業家，僱主，工人，職業家及農民，無不預期及恐懼有一個戰後的經濟總崩潰的降臨；如軍隊復員，國防工業關閉，失業人數衆多，通貨緊縮，破產及困難時期。惟少數人則希望有一個戰後的「蓬勃」(post-war boom)。其實，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後，吾人曾一度有此項蓬勃。在此次大戰後，吾人又再有之，亦未可知。蓋戰爭既歷數年之久，一旦結束，可居住的房屋，種種耐久性的消費品（如汽車）及製造平時消費品的工廠及其設備等，均無不大感缺乏，因而使人競相投資。惟吾人對於戰後可能發生之通貨膨脹確應注意。其實，每次戰後，吾人固皆經歷一種極有生氣之蓬勃，然使吾人陷入睡眠狀之極大的危機，亦隨之俱來。如不早為之備，則蓬勃遲早當轉為蕭條。未雨綢繆，預作有適當的措施，則戰後自不至有經濟總崩潰之虞。

吾人到處可以聽到一種傳談，即此次戰事一旦結束，所有國家，包括美國在內，均成為窮國。此種見解，就過去經驗言之，卻不能證明其為無誤。任何國家，如生產資源（資本及人力）能保持完整，則決不至成為窮國。在戰後，美國生產資源提高之程度，當為前所未有。美國大部份人民，因曾受訓練，均能參加技術及半技術工作。所有機械工業，當能發揮巨大生產能力。至於製造特種消費品工業，由於戰事的原因，致工廠及設備俱至缺乏。戰事結束後，吾人自可以現有機械工業為基本，速加擴充，以供平時之需要。在戰後，吾人應有一切之技術設備，富有訓練與效率之工人，及足以充分的提高人民所需要，且為美國有史以來所未有之實際的收入。惟吾人能否達到此項收入水準，則以吾人羣策羣力之程度如何為斷。

吾人須有舉國一致的決心以剷除蕭條之侵襲。吾人不應存有「戰爭勝利後經濟失敗當接踵而來」之想。吾人如立志保持商業繁榮，定可償願。吾人可保持物品需要不絕，工業達高度產量，充分就業能大體實現。吾人可成立一種社會，使人人有工作，凡願意工作者，均有謀生機會，並能盡其所長，以在此一個進步的民主的國家內，成為國民的一份子。

吾人希冀在此次作戰程序中，對於完成及維持充分就業所作之奮鬥，能得到一個重要的收穫。從任何方面言，吾人深信，如依照一九四四年物價為準繩，國民所得當達一千二百至一千二百五十億之間。對於所得，羣策羣力以支撐一個使高水準不致降低之方案，自較近年來籲請核准使低水準提高以達到充分就業之方案省事甚多。而且吾人應竭力保持已得到的收穫，不能將其輕輕放過。因為如任國民所得從一千二百五十億，減至九百，八百，或七百億美元，則吾人勢非又要奮鬥一番不可。吾人應多方設計，支持所得的新水準，並在增加不已的生產力量所容許的範圍之內，迅速予以提高。

如吾人維持高度購買力，何患私人製造家，零售商，批發及農民不以公允價格，將其各種各式貨品，供民衆之需要。企業家對於生產

工作是可以，並且願意來擔當者。惟保障貨品有不斷的需要，則為政府之責任。以過去經驗言之，私人企業之能維持需要，僅限於一時，欲保障有繼續不斷的需要，則無此魄力矣。現代工業制度下所產生與日俱進之生產力量，實過去所未有，此即指明在充分就業未實現前，已先有巨額之生產品矣。企業家及政府應共同努力來維持及增加生產品與收入，使足以充分達到充分就業。

戰事結束後，政府不能僅以解散軍隊，關閉軍火製造廠，停建船艦及撤銷所有經濟統制，稱已盡厥職。吾人應有一種有秩序的復員與建設。此乃政府應盡天責。惟政府欲履行此項天責，須獲得企業家，工人，農民，專家之熱心合作，然後方能作成使社會臻於強健，發達，繁榮之域之偉舉。

政府欲實現充分就業應定有一種有擴充性質之積極方案，於是私有企業因以大為發揚，生產額亦因以提高矣。在此種情況之下，到處固皆有工可作，然而生產設備應有改良，俾貨品能產量加多，性質增進，而又價格低廉。國內大規模私有公司，大學校及政府機關所設之實驗室，均應擴大研究工作，發明新製造品及新製造法。國內陸水空之運輸機構亦均應恢復並使其現代化。生產，分配，運輸三者之技術，應有不斷之進步。總之，此等要素皆與提高吾人生活水準有關者。吾人應將美國重建，如都市改造，鄉村建設，低租住宅之建築，捷運公路之修建，終點車站之設備，電氣化學，防洪造林等，以及有許多公共開發計劃是，凡此均可為私人投資廣開新出路也。

吾人亦需要一個民族保育計劃包括設立醫院便利之擴充。吾人亦需要營養計劃，對於老年人，須給以更充足之糧食。國內大部份地方之人民，應有較高之教育水準。促進與擴大吾人文化及娛樂之組織，亦須有一種計劃。對於美國式生活所需要之物質上及精神上之資料，應使之更為豐饒。美國為作戰故，既可動員全國之生產能力，則為和平故，又何嘗不可如是。在充分就業計劃中，新企業當茁長，舊企業亦當擴大，使每一青年均有謀生機會及工作。

有人云：吾人不能以經濟援助吾人之生產。是項觀念，未知究有何種根據。生產上所用之一分一毫，不論其為私人的，或國營的，均成為美國社會人民之所得。生產成本及國民所得，恰恰是同一盾牌之兩面。吾人可盡生產力之所能，提高吾人之生活標準，惟不可浪費人力及物力，亦不可作無效率之使用，更不可有一日之怠惰行為。一九三〇年間之怠惰行為，使吾人之所得遭受莫大之損失，計在二千億美元。吾人負責重建美國，創辦社會安全，以及維持充分就業所需之支出，均可來自利用國內豐富資源（物資及人力）所產之巨大收入。所得所耗之成本，不過付與吾人完成工作之代價。是以，在一種充分就業所得之下，無所謂——亦絕不可能——無法管制之經濟援助一問題。一九四一年吾人生產物資及勞務（國民純所得），共值九百五十萬億美元；一九四二年，則為一千二百億美元。由於巨大的收入，遂有巨大稅收，不但足以償付所可能負債，及支付其他政府支出，並可留下一部份，作為私人支出，其數額較之數年前，在七百億美元之所得及較低稅制下，實有多無減。租稅不過償付吾人所需要之社會事業及公共改進計劃之一方法。不論在任何環境之下，所有公共建設支出，並無均由租稅下撥付之必要。租稅是否應與支出相等，或短收，或超過之，應按經濟情形決定之。

於和平恢復後，吾人應百般節約為政府償付其所欠債務，人民常到處作此說，並有人反覆重述之。其實，何時償付欠債之一部份，是可認為合意之舉。惟所能確定者，即：當蕭條之危機迫於眉睫時，自非其時。是以：在某種情形之下，還債可為合意之舉，惟在其他情形之下，收回舊債，成為十分不健全之政策。財政任務，需要一種財政政策（包括政府支出，借債，及租稅），意在促進經濟之鞏固。在一時期中，緊縮支出，增加租稅，減除國債，其所收效果，適使國民所得驟減，則是項政策，乃不負責之措施，如正值膨脹甚盛之時，反增加支出，減低租稅，加重國債，亦為財政上不負責之舉。

三 戰後消費及國民所得

一九四一年間，私人用於貨物及勞務之支出，共計七百六十億美元，其中一百一十億美元，為耐久之消費品，如汽車及各種家用器具。惟在一九四三年中，購買耐久之消費品，已減至最低限度。購買私人消費品之總值，可能減至七百億美元，或六百十五億美元，俾能節省充分之機器，原料之資源，以及人力，以生產作戰所需要之值九百億美元之製造品。是以，一九四三年度全國生產之種種成分，可由下表見之：

一九四三年度全國生產總成分（單位：十億美元）

項	目數	額
私人消費		七二
非軍事之政府勞務（已經調整者）		〇〇
私人資本組合（包括補充資本）		九〇
作戰（包括軍火原料工廠經費及設備之支出以及租借物資）		一八〇
全國生產總額		四一五
減去營業稅及公司總儲蓄		四一五
國民純所得		一三五

一旦戰事結束，作戰之九百億美元支出，將大量減少。是以，如吾人仍想維持充分就業，如何彌縫消費及資本組合間之裂口，將成一個重要問題。

在一九四三年間，吾人已假定私人消費支出減至七百八十億美元，惟欲完成此目標，非採取以下措施不可：

- (一) 為作戰目的，增加所得稅及消費稅。
- (二) 所增加薪俸及工資之一部份，作為認購國防公債（此即凱因斯助幣 Keynes 之計劃）。

(三) 大量自由認購國防公債。

在戰時，以上措施，既均能達到其目的，則在戰後，由於經費之節省，大足以提高個人消費。是以，作戰支出之節省，已足以彌縫消費及資本組合間之裂口。

在戰後期間內，問題是作戰支出既已節省，則此種裂口將如何彌縫。吾人假定以下乃吾人戰後全國生產之成分：

戰後全國生產總成分（單位：十億美元）：按一九四二年物價計算

項	目數	額
私人消費		一〇〇
私人資本組合		二二
政府購買物資及勞務（包括聯邦政府各州政府及地方政府之勞務以及軍費及公共建設等項）		三八
全國生產總額		一六〇
減去營業稅及公司總儲蓄		一三五
國民純所得		一三五

上表所列，是假定私人消費，可由一九四三年或一九四四年之七百五十億美元提高至戰事甫經結束的過渡時期之一千億美元。消費增加，可來自以下列諸項：

- (一) 一部份由於工資及薪俸是全部現金支付，非若作戰努力達最高峯時，以一部份工薪假定充國防經費。
- (二) 一部份由於國防儲蓄金累積數額，變為現金。是項現金係將國防公債出售與銀行，或好儲蓄之個人而來，是項數額大概本充購買耐久物資之需，惟因戰時之貨，因而累積。
- (三) 一部份由於消費信用借款之擴充。是項借貸數額，在戰事期間，必減低甚多。
- (四) 一部份由於戰時烟酒稅之銳減，及課於必需品之消費苛稅，完全被取消。

(五)一部份由於一般人(特別是上級及中級人民)停購國防公債，擴大消費開支，特別是對於耐久貨物。

(六)一部份由於聯邦政府之支出，對於社會福利事業，有擴充計劃。是項計劃包括：(甲)家庭津貼，(乙)糧食票計劃(Food Stamp Plan)，及其他食物津貼，意在改進營養，包括學校伙食，(丙)擴大國民保育計劃，(丁)老年救濟費及養老金之修正及擴充計劃，(戊)聯邦政府之教育補助費，以及提高各落後地方人民之教育水準。

是表更假定所補充之資本，已有大量之增加，而營業稅則同時減輕。私人資本組合總額(包括補充資本之支出，及新加資本之純額)計二百二十億美元。此數額，係包括積存之貨物及投資工廠及其設備以及住宅之資本。在防禦及戰事期間，各地均有饑饉，物資之極其缺乏，或將日甚一日。是以需要增加資本之支出。在此數年間，資本之支出，或超過上列之數字。第一次世界大戰後，一九一九年春至一九二〇年夏間，確有大量資本投入製造廠及其設備者。

由以上所列舉各點，足知在過渡時期內，消費及私人投資之增加，均有極大可能。誠然，戰後初期，增加消費及私人投資所含有潛伏能力，充足表示戰後或有長時間之真正及公平的蓬勃之可能性，是以：一方面，聯邦政府應準備擔任使經濟發展趨於平衡之工作，所有一時趨勢不至傾於過分的蓬勃，另一方面，應準備增加政府支出，實施各項公共改進建築計劃，藉以抵消緊縮及蕭條之趨勢。

轉向於一種高度消費經濟 在長期之觀點下，維持充分就業政策，如作堅決的實施，將發生許多影響，是項政策之有趣的問題，即：(一)國民所得之分配，以及(二)充分就業下之國民所得，希望其能用於增加消費之比例。簡言之，吾人很有理由相信，在充分就業經濟中之消費與所得之比例，是較在激烈變動經濟中所達到最高點的蓬勃時期之消費與所得之比例為高。因充分就業經濟，是自動趨向於一種利於較高消費與所得之分配。是以：使吾人對於一個維持充分就業計劃之可實行性，有抱樂觀的理由，是項政策，如能完全見諸實行，對於國

民所得之分配，可發生種種反響，使充分就業之計劃更易完成。

如我人對於繼續按充分就業水準以為進行的——個社會中之團體利潤問題加以分析，則更可知以上所述為可信。在過去，繁榮時期之最高利潤，類皆為曇花一現，無有閱時較久者。在我人所知之變動甚激烈的社會中，經常利潤不過為繁榮與蕭條時期之某種平均利潤耳。是以，舉例言之，在一九二五、一九四〇年中，團體之純所得與國民之總所得之關係，是有極激烈之變動。在最繁榮時期，團體之純所得與國民總所得之比例是極高，在最蕭條時期，國民所得降低，而團體純所得與國民總所得之比例亦降低。自一九二五至一九四〇年之整整十六年中，團體純所得僅佔國民所得之百分之四。加之此十六年中，常有嚴重蕭條時期到臨，致國民平均所得相對減低，此為吾人所應知者。換言之，團體利潤在一種微末國民所得之百分比中，是所佔無幾，此種微末國民所得，與可以獲得之潛在的所得比較為小。

在變動極大之社會中，團體利潤是繁榮時期高而蕭條時低，但是平均利潤須足以推動一種利潤經濟(profit economy)，並保障其運用。然而，如繼續維持充分就業的一種國民所得為可能，則團體利潤(即代表過去經濟循環時期的國民所得之同樣百分比的平均)，可產生一種比一九二五——一九四〇年所有者超過甚高之一種絕對利潤數字，當無疑義。縱令如是，是項繼續維持的百分比，當較一個變動的社會中在蓬勃時期所達到之利潤與國民所得之百分比例低下甚多。

在一個有充分就業的社會中，欲永久維持繁榮時期之最高利潤(在一九二五——一九二九年約為一九二五——一九四〇年之整個時期的平均之二倍)，或不可能。惟在一個變動的社會中，是項高利潤，因其可以彌補蕭條時期的損失，故有必要，但吾人確無理由設想蓬勃時期所獲巨大利潤，在充分就業制度之下，便可永久實現。蓋是項利潤，一部份由於物價競跌，使消費者佔便宜，一部份由於獲有巨利的各工業的恆增加其工資，而化為烏有。然而在充分就業達到後，所得之分配，必趨於較繁榮時期內所盛行者為平均。蓋在充分就業水

準之下，商業利潤與國民所得比例是有相對的降低。然而一種充分就業的所得如可繼續維持，則在循環演進中之商業利潤與國民所得之比例，或可視過去為大，而龐大之商業利潤，一部份由於較高平均比例，一部份由於在全時期內有較高平均國民所得，故可望更大。

惟吾人所應知者，不論由於工資之增加，或物價之下跌，利潤之減低，終有其限度，否則成本與價格之機構，當遇不良之經濟的反應。工資之增加及物價之下跌，於營某一種工業之所有廠家，不論是否有利潤可獲，均不能不受有影響，而工資之增加，甚至亦可波及於不能獲得巨大利潤之工業。是以：用增加工資及壓低物價方法，以剝減蓬勃時期之利潤，如行之過度，則使成本與價格失去其適當之平衡。

使用個人與公司累進所得稅方法，將所得重新分配，則不至破壞成本及價格間之關係過甚，因其係以實際利潤及所得為對象，凡成本重無贏利之工業，皆不至有何影響。使用增加工資及壓低物價方法將所得重新分配，是有種種限制，已如前所述矣。此種方法，只可實行至某種程度為止，此項程度，是由成本與價格平衡之需要而決定。

消費則不然，在一繼續維持充分就業之社會中，工資與物價之調整，可使消費大為提高。因有繼續生產能力故，除消費外，尚可得充分之利潤，不但足以維持，並可發動私人企業，其所獲之利潤，較之激烈變動社會經驗下之平均所得，實較佳也。

是項逐漸演進之變化，對每年在充分就業水準上之消費支出，可增加數十億美元。不但此也，由於技術進步之結果，工人之生產能力，亦將繼續改善，使工資可以累進增加，而不至剝減發動私人企業經濟之必要的利潤。

在戰事結束若干年以後，經過調整工作之過渡時期，吾人或可假定國民所得將逐漸增加。按目下物價計之，在一九四三年或一九四四年，國民所得，大概是達一千三百五十億美元，有如上表所計。是以如按生產能力與人口增加，在一九五〇年時，國民所得或可達一千五

百萬億美元。此種擬議，非無理由也。是項國民所得之成分，可由下表所列以揭明之。一九五〇年度全國生產總成分（單位：十億美元）

項	目數	額
私人消費	120	
私人資本組合	25	
政府所購物資及勞務	40	
全國總生產額	185	
減去營業稅及公司總儲蓄	35	
國民純所得	150	

對於政策上之結論 以上所列的收入顯不能具有統計預測之準確性。然而對於政策上之擬定及分析尚不無供獻。所揭示的結論：

- (1) 提高公司所得及過分利潤稅。
 - (2) 激進的累進地產稅。
 - (3) 擴大個人所得稅基數及高度分級附加稅率。
 - (4) 激進的增加與作戰計劃競爭之貨物稅。
 - (5) 以戰時公債對工資及薪俸作一部份之支付。
 - (6) 消費成分品值的轉變。
- 二、在戰後時期，指陳有以下各政策：
- (1) 保留累進（分級）稅收之機構，擴大課稅基數，特別注重個人所得稅，少依賴公司所得稅。
 - (2) 激進的減輕戰時消費稅。
 - (3) 對於私人企業，應有適合之計劃，使其可在製造廠及其設備，鐵路，公用事業以及住宅作私有投資之舉。
 - (4) 公共事業改進之適合的計劃，包括全國資源之開發，公路之興築，城市之重建（包括終站之設備及城市運輸之改組），及公共住

宅建築之規劃（包括減低建築費，並擴大私人住宅建設範圍之「住宅建築研究試驗室」）。

(5) 增加公共福利支出，包括聯邦政府對於教育，公共衛生，養老金，以及家庭津貼。是項計劃一部份需要一個擴大計劃，另一部份需要一種方法，以減除各州各地方之財產稅及消費稅，藉以激勵私人消費支出之增加。

(6) 藉國際合作之設施，以實現意在促進就業，調查在落後地方之各項開發計劃，尋求國外投資出路方法，發展世界貿易，以及充分利用生產資源之國內政策。

四 美國戰後建設計劃

一九三〇年間，羅斯福總統新政 (New Deal) 之致命錯誤，莫如所注重的爲目前而非後來，如何進行，人莫知之，何時完成，更無人知之。是以此次戰後應需要一種計劃，其設計係以十年或二十年以上爲期，使企業家可按安全原理，以定投資計劃。企業家投資計劃大部份是視國民所得如何而定。如企業家以爲一個變動的國民所得，或冗長的蕭條時期的所得，是在六七百億美元間，則其投資計劃，將降落至最低水準。惟如能準備一個廣大及長期建設計劃以供大衆參考，並能保證一種繼續不斷之高度就業及所得，則商業投資計劃，可望達到完全不同之水準。常有中斷的公共支出 (sporadic public expenditure)，不論其數額如何之大，是不足以招致私人投資，即能引導投資，爲數亦小。惟有一個公共建設計劃，如其內容是延長至若干年，而其目的則在開發私人投資之路，對於投資之決定，有莫大之影響。

惟是項公共建設計劃，必大膽設計之，如果投資每元，都要十足收回，此種小膽政策，則欠當矣。吾人所應注意者，即：國庫對於許多公共建設計劃之投資每元，其能直接收回者，或許不過半數，惟如由整個經濟方面着想，其實施則至爲可取。國庫對於田納西河谷建設

局 (Tennessee Valley Authority) 之設立，或許不能收回所費去每

元之百分之百，惟由河谷內生產能力之增加，以及間接上全國整個經濟之所得方面言之，是項專業之利益，可謂巨大無匹，此其一例也。

是以一個廣大經濟建設計劃，直無異在將來之二十年間重建美國，開發其資源，增加其生產能力，以及提高國人之生活及購買力。惟是項計劃之推進，需要有計劃之建設，如下列六項者：

(一) 城市重建 由改進人民生活情形與招致私人巨大投資之立場言之，一個城市重建計劃實佔第一重要之位置。美國城鎮之需要廣大的重建計劃確爲急迫，因其物質設備已不合於現代情形之故。許多問題，如交通擁擠，運輸終站設備，人口多而住宅少，陋巷及貧民區，停車場及充公共娛樂場地點等，平時均不過零零碎碎的加以解決，環繞中心區及中心區附近之廣大區域，反任其成爲荒廢。市郊既向一切的方向興起，市中心點遂失其納稅能力。在貧民區內，漏稅成爲嚴重問題。城市之重建，則被阻於地價之過昂。

一個適當的城市重建計劃，確爲一種鉅大專業，非有聯邦政府充分援助，勢難舉行。由於各州之合作，聯邦政府應立將達到重建與重設計之路的兩大障礙物撤除之，一爲法律上的問題，即地方政府缺乏對土地作適當利用之權力；一爲財政上的問題，即昂貴地價所釀成之凍結情形，與地方政府各機關之財力缺乏。

其實，每一城市，或數個相連之城市，由各州政府授予所必要之法律上之權力後，應決定一個完滿的鉅大計劃，重建全部區域。聯邦政府應使所屬之適當機關將款項之全部或一大部充重建貧民區之需要。是項墊款可就土地利用後來之收益盡量償還之。

是項計劃應指明所取得每一部分土地擬作何用。在決定用途時，自可不必顧及地價。無疑的，一部份土地是充工商業區，另一部份則作汽車地點及運動場，惟大部份則留爲建築住宅。所建築新住宅有一部份係作公共低租住宅，但如能採取正當步驟，此項建築之大部份可由私人企業任之。

遺有一種多邊攻擊的住宅問題第一是須建築工業之合理化。吾人應設立一個研究及試驗機關，籌有相當資本，約五百億美元，完全由商業眼光來解決如何建築價廉物美的住宅一問題。不但此也，「全國住宅法案」(National Housing Act)修正後，應授權「聯邦住宅管理局」(Federal Housing Administration)，對為收取租金而投資於住宅之人壽保險公司，儲蓄銀行，地產信託公司，以及其他基金或儲蓄券持有者，應一律保證其可在三十年內收回原有投資與每年有最低息金二厘，藉資激勵。在是項計劃之下，整個財產當歸原主所有，抵押自如。截至目前，只有一個重要人壽保險公司，在不受阻礙的所有權之基礎上，建築許多出租住宅。聯邦住宅管理局如能出面作最低的擔保，已足以引起大規模出租住宅之建築。

(二)河谷開發 河谷開發計劃，其目的在使水力作最佳之利用，殊為必要。在許多河谷內，是項具有多種目的之計劃，包括航運，預防水災，發展水電，灌溉，排水，以及保持土壤。美國民衆，對於在田納西河谷之偉大開發試驗，最後已表示十分歡迎，現在國會中討論者，尚有太平洋西北之哥倫比亞河盆地(Columbia River Basin)及阿肯色河谷(Arkansas River Valley)兩開發計劃。以全國言之，共有二三十河流域，須待開發，其中合於作多種目的之開發者有之，性質較有限者，亦有之。因水力利用之完備藍本，需要大量技術研究工作，吾人對於全國河谷開發計劃，應從速決定為要。

(三)鐵路投資計劃 美國鐵路之設備，急須現代化，並須有統一之組織。全國鐵路機關應併為少數鐵路公司，每一公司可在一特定區域內經營。所有重出不窮互相衝突之證券，須一律取銷。私人之經營及管理鐵路，仍可繼續存在，但路線及終站設備等權，應歸政府所有。在是項計劃之下，當百業凋零時，聯邦政府可投資於建築橋樑及鐵路路基側之道路，改良終站設備，以及其他固定之投資。

(四)各區間公路及空中運輸 公路局(Bureau of Public Roads)現正在研究如何使各區間公路及行駛快車之公路，與大都市之中心

點，有適當之聯絡。吾人特別需要一般改進及現代化之公路設備，俾能解決城市街衢擁擠不堪一問題，與加速各大都市間之運輸。在戰事結束後，吾人可希望空運之發達，將如雨後春筍。是項新發展，無疑的，非獨限於快速及貨運，同時將包括私人飛行及擴大客運。是以對於飛機站，終點建築及飛機棚等，應有充分之設備，運輸設施應使與城市之交通，極感便利，則飛行所縮短時間，不至僅以至終站為限。一個廣大航程，須設有燈光標(Beacon Light)，信號，及通訊設備等。是項公共事業之改進，實發展一個可成爲重要的工業之必要基礎。

(五)農村開發計劃 農業部早已考慮如何促進大規模公共投資於農村之計劃。許多計劃，已在實施中，但仍有加以擴充之必要。是項計劃，遂引起對於農村電業化學計劃之加速，及樹林補植及土壤保持計劃之大規模擴充，以及對於農村住宅有充分之設計。

(六)聯邦政府所保留建築工作 聯邦公務局(Federal Works Agency)正在研究戰後全國性各項公共建築計劃。其中大部份較普通者爲建築公路，橋樑，港口，運河，自來水及溝渠等項。關於民衆福利衛生方面，爲醫院，監獄，公共娛樂場，學校及政府辦公室，研究及試驗所，以及公共低租住宅。

如吾人在將來，對於繼續維持充分就業，能有保障，並對於吾人之實際所得之提高，在技術進步許可下，能迅速提高，則以上計劃中所列各項，殊有實施之必要。吾人需要一種新的企業精神，以開發整個的國內資源，以及國外落後諸邦之資源。吾人更要以勇敢及大無畏之精神，加強政府，使其作爲擴大經濟之工具，如吾人在過去歷史初期中所爲者。

一個廣大開發計劃，並不需要政府有權控制經濟之大部份。在吾人經濟中，百分之八十五以上，均致力於消費品之生產。確實的，在現代情形之下，消費種類所包括之重要勞務，概由政府執行之，惟是項重要勞務，對於全部物資及勞務消費之比例則小。私人製造家，

零售及批發商人，以及農民，均能供給市場以消費者所需要之貨物。不但如此，大部份之投資，亦可由私人企業經營。但在其他區域內，對其每元之投資，或不能保證其能收回百分之百，然由於大眾經濟方面着想，是項事業，確有其價值，特別在此情形之下，則需要公共投資，及開發計劃。是以：一個廣大開發計劃，不過作爲一種楔子，劈

開私人投資之出路，藉以提高就業及國民所得，間接上，以激勵消費支出之增加，在消費及投資兩方面言之，均足以提高生活水準及激勵私人企業。

(註) 本文原題 The Postwar Economy, 係哈佛大學哈利司 (Geymour E. Hart) 教授主編「戰後經濟問題」(Postwar Economic Problems) 一書之第一章。原著者爲哈佛大學漢森 (Alvin H. Hanson) 教授，美國著名經濟學家。——譯者

中國與帝俄關於新疆之交涉

黃俊升

帝俄與東方人民發生關係，遠在十六世紀下半期。後帝俄商人，遂經巴爾克什湖，往來於伊犁河畔，及一七六〇年(清乾隆二十五年)準噶爾既已平定，葱嶺以西諸國(哈薩克、布魯特、浩罕、巴達克山、博羅爾、阿富汗、布哈爾)皆內屬，此時中國西境人民亦與俄境接觸；清廷洞悉俄人將爲後患，先遣兵驅逐喀什噶爾之俄商，令除恰克圖外，不許俄人通商。一八五〇年(道光三十年)，俄國再請開喀什噶爾爲貿易場，我國不許。一八五一年(咸豐元年)，俄國要求以伊犁、塔爾巴哈臺、喀什噶爾三處通商，後經理藩院議復，僅允伊犁兩處，遂於是年簽訂『伊犁塔爾巴哈臺通商章程』(亦稱『伊犁通商條約』)。此約規定要點有五：(一)兩國各派員管理商務；(二)兩國均不抽稅；(三)兩國商人如遇重案，照恰克圖例辦理；(按恰克圖條約的規定『兩國嗣後於所屬之人，如有逃走，或持械越境殺人行竊者，均於拿獲地方即行正法。』)(四)俄商定清明節後入卡，冬至後停止；(五)不准互相賒欠。俄國自是窺伺新疆，我國西境從此多事矣。嗣後清廷國政日非，國人復昧於地理，遂致沿邊疆土多被帝俄所蠶食。本文之作，即在敘述中國與帝俄關於新疆之交涉。

一八五九年(咸豐九年)，俄國派伊格那提也夫 (Ignatiev) 爲駐中國公使。伊氏曾從事調停英法聯軍，退出北京，自以調停有功，遂

向中國要求將一八五八年(咸豐八年)中俄『璦琿條約』所規定共管之烏蘇里河以東至沿海一帶地域，悉割與俄國以爲報酬，清廷未敢拒絕，乃於一八六〇年(咸豐十年)欽派全權內大臣和碩恭親王與俄使續訂『北京條約』。『北京條約』關於改訂吉林疆界之規定，以不屬本文範圍，茲不具論；其中與新疆有重大關係之條文，有第二條規定：『西疆尚在未定之交界，此後應順山嶺大河之流及現在中國常駐卡倫等處，及一千七百二十八年，即雍正六年，所立沙賓達巴哈之界牌末處起，往西，直至齊桑淖爾湖，自此往西南，順天山之特穆爾圖淖爾，南至浩罕邊界爲界。』又第六條規定：『試行貿易，喀什噶爾與伊犁塔爾巴哈臺一律辦理，在喀什噶爾，中國給與可蓋房屋建造堆房聖堂等地，以便俄羅斯國商人居住，並給與設立墳塋之地，並照伊犁塔爾巴哈臺，給與空曠之地一塊，以便收放牲畜。』中俄北京條約以有『常駐卡倫』四字，遂爲俄人所乘。考邊疆卡倫向有『常設卡倫』、『移設卡倫』、『添撤卡倫』三種。第一種歷年不移，設有定地；第二種住卡官兵，時在此地，時移彼地，或以春秋二季遞移，或以春冬二季遞移，或以春夏秋三季遞移；第三種則設於一定時期之內，時過則撤之。立約者既貿然以常駐爲言，彼即堅執不改，以肆其侵略之欲，西界從此蹙矣。

一八六四年（同治三年）中俄雙方根據中俄北京條約第二條，締結『塔城界約』（即『塔爾巴哈臺條約』，亦稱『中俄勘分西北界約記』），由清廷派大臣明誼會商俄國大臣雜哈勞在塔城議定，凡十條，其前三條最關重要，茲錄之如次：

第一條『自沙濱達巴哈界牌起，先往西，後往南，順薩彥山嶺至唐努鄂拉達巴哈西邊末處，轉往西南，順賽留格木山嶺，至奎屯鄂拉，即往西行，順大阿勒台山嶺至齊桑淖爾北面之海留圖兩河中間之山，轉往西南，順此山直至齊桑淖爾北邊之察奇勒莫斯鄂拉，即轉往東南，沿淖爾順喀喇額爾齊斯河岸至瑪呢圖噶圖勒幹卡倫爲界，此間分別兩國交界，即以水流爲憑，向東南水流之處爲中國地，向西向北水流之處爲俄國地。』

第二條『自瑪呢圖噶圖勒幹卡倫起，往東南行，至賽哩鄂拉。先往西南，後往西行，順塔爾巴哈臺山嶺至哈木爾達巴哈，即轉往西南，順庫木爾齊，哈喇布拉克、克巴克圖、葦塘子、瑪呢圖、沙喇布拉克、察汗托霍依，額爾格爾巴爾魯克，莫多巴爾魯克等處卡倫之路，至巴爾魯克、阿拉套兩山嶺中間，由平地行，即在哈布塔蓋，阿魯沁達蘭兩山嶺中間，擇山坡定界。自此至河勒坦特布什山嶺東邊末處爲界。此間分別兩國交界，即以水流爲憑，向東南向西南水流之處爲中國地，向西向北水流之處爲俄國地。』

第三條『自阿勒坦特布什山嶺東邊末處起，依阿拉套大嶺，往西順阿勒坦特布什，索達巴哈，庫克托木，罕哈爾察蓋等山頂行，向北水流之處爲俄國地，向西南水流之處爲中國地。至向東流水之薩爾巴克圖河，向西流水之庫克鄂羅木河，向西南流水之奎屯河源之巨果羅鄂博山，即轉往南，向西流水之庫克鄂羅木等河之處爲俄國地，向東流水之薩爾巴克圖等河之處爲中國地。自此由奎屯河西邊之奎塔斯山頂行至圖爾根河，水從山內向南流出之處，即順圖爾根河，依博羅胡吉爾，奎屯，齊齊幹，霍爾果斯等處卡倫，至伊犁河之齊欽卡倫，過伊犁河往西南行，至春濟卡倫轉往東南，至特穆爾克河源轉東，由特穆

爾里克山頂行，圍繞哈薩克、布魯特游牧之地，至格根河源，即轉往西南。格根等向西流水之處，爲俄國地，溫都布拉克等向東流水之處爲中國地。自此往西南，出喀喇套山頂，行至畢爾巴什山，即順向西南流水之達喇圖河，至特克斯河，過特克斯河，順那林哈勒哈河靠天山嶺爲界。自此往西南，分晰回子部落，布魯特部落住牧之處，由特穆爾圖淖爾南邊之罕騰格爾、薩瓦巴齊、貢古魯克、喀客善等山，統曰天山之頂，行至葱嶺，靠浩罕界爲界。』

此約成後，我國西北領土之喪失，當以百數十萬方里計。蓋自清乾隆平定準部後，四衛拉特地均入版圖，築城駐兵。而阿爾秦河牧地、哈薩克、布魯特、布哈爾、巴達克山等部，皆係我國之勢力範圍。當時之領土直達齊桑淖爾溢出之額爾齊斯河下流約二百里。奈自一八六〇年（咸豐十年）中俄北京條約明定『以常駐卡倫爲界』之字樣後，帝俄即據此與我國締結上述之『塔城界約』，將我國定邊將軍所屬烏梁海十佐領游牧地，科布多所屬阿爾泰淖爾、烏梁海二旗游牧地，哈薩克游牧地，布魯特游牧地等，均劃歸俄有。此約較中俄北京條約第二條尤爲苛刻。蓋北京條約所載至齊桑淖爾，此約竟繞其東北岸，達額爾齊斯河口，又溯河離淖爾而東，將淖爾全部劃歸俄國。又北京條約所載順天山之特穆爾圖淖爾，此約則不僅失去全淖爾，抑且退讓至淖爾以南數十里外。總計此約議定，我西北領土，實被割去一百三十三萬七千方里之多。

帝俄覬覦新疆，得隴望蜀，適清廷對於新疆之措置，諸多失宜。清自征服其地，設將軍參贊大臣等官治理之。顧其地僻處邊徼，地隔萬里，途涉流沙，官於其地者，朝廷鞭長莫及；人選又爲滿人，類多縱慾苛斂，久失民心。其土著多屬於突厥族，好勇逞鬪，治理於各堡世襲之土官名曰伯克，易於爲變。一八六四年（同治三年）陝甘之回教徒黨魁阿罕安明，乘太平天國之亂初平，國家元氣未復，出關至烏魯木齊，殺提督而據其地。旋下奇臺、綏來、昌吉、阜康、古城諸縣，並哈密、吐魯蕃、呼圖壁臺、庫爾喀喇烏蘇等地。同時回教別派，起

於天山南路，陷於喀喇沙爾、阿克蘇、烏什、葉爾羌諸城，官軍僅保有喀什噶爾、英吉沙爾之二漢城而已。一八六五年（同治四年），回教徒陷伊犁諸城，明年正月，陷伊犁大城，二月塔爾巴哈臺亦失守，將軍明誼死難。當阿罕妥明起亂之時，浩罕酋長阿古柏自中亞細亞侵入喀什噶爾，陷之；次取英吉沙爾、葉爾羌、和闐諸城；一八六七年（同治六年），自立爲喀什噶爾王，稱畢調勒特汗；一八六九——一八七〇年（同治八——九年），大破阿罕妥明之軍，代領烏魯木齊以西至瑪納斯河之地域。此時阿古柏已據有天山北路之半及天山南路之全部矣。

先是，俄自一八四〇年（道光二十年）併哈薩克，致力經營中亞細亞，蠶食小國或諸部落之領土，奪邊境之甌脫地，遂與中國之西疆接壤，邊界之貿易日益發達，伊犁時爲貿易中心。泊乎回酋作亂，伊犁將軍累乞援於俄官，而俄官託辭拒之。迨伊犁陷後，地方擾亂，俄使累請出兵伊犁，並願援助，總理各國事務衙門大臣謝絕之，俄使竟言不能坐視。一八七一年七月初（同治十年五月）俄兵進據伊犁，八月俄使始以其事通知總理衙門，清廷大驚，書詰俄國，俄政府答謂：「清廷威令久不行於當地，致通商條約，往往不能如約保護；近且基爾吉思人累掠邊境，防禦無策；不得已始暫行佔領，然俄國並無併吞土地之野心，如中國威令能行於伊犁，可以保護國境之安全，即將伊犁交還」云云。清廷即飭伊犁將軍榮全前往，而俄官不談伊犁。明年，總理衙門大臣與俄使商議，俄使聲稱還後亂將復起，須待中國收復新疆；反請開放科布多等地，並賠償俄人損失。伊犁俄官通知榮全不得管理其地之人民及攤派餉銀。總理衙門暫置不問。清廷遂決以收復回疆爲急務。

一八七五年（光緒元年）三月，清廷任左宗棠爲欽差大臣，督辦新疆軍務，以烏魯木齊都統全順副之。全順部四十餘營，左宗棠部百四十一營，年需軍費約八百七十八萬兩。廷議以軍費過鉅，多主張棄南八城，封阿古柏爲外藩。左宗棠上奏云：「臣一介書生，高位顯爵爲

平生夢想所不到，豈思立功邊域，覬望恩施？況年已六十有五，日暮途長，乃不自付量，妄引邊荒艱鉅爲己任，雖至愚極陋亦不出此。惟伊犁既歸俄有，阿古柏又據喀什噶爾，若置之不問，必有日蹙百里之勢，後患何堪設想！」左宗棠上疏力爭，極主以武力平定回疆，其忠直體國之情，溢於言表。清帝感其言，遂事西征。此時陝甘回亂業已肅清，左宗棠乃率師出關。一八七六年（光緒二年）九月，肅清天山北路。既而大雪封山，諸軍不能越嶺南征。次年三月，冰雪漸解，次第規復南路諸城；四月，阿古柏知南路不守，勢將瓦解，欲走浩罕，時浩罕已爲俄國所滅，北歸無路，遂在庫爾勒城仰藥而死，南路亦平。左宗棠乘兵勝之威，轉鋒北路，迭令俄兵退出伊犁，並欲以兵力收回。時清廷以累次受挫於外人，不願輕試兵戎，擬以外交方式解決之；同時俄政府亦知勢難久據，乃令駐中國公使向清廷申述：「若中國果能保護國境將來之安全，且賠償俄國佔據伊犁之軍政費，則俄國可將伊犁歸還。」

一八七八年（光緒四年），清廷命侍郎崇厚爲全權大臣，赴俄議還伊犁事。時值俄國方戰勝土耳其，在巴爾幹半島所得之特殊權利，被英奧干涉，而爲柏林會議所限制；俄以不得逞於東歐，急欲取償於中亞，故崇厚與俄政府談判（俄由布策 Eugene Bartzov 出席），殊難奏效。一八七九年（光緒五年）十月，始於克里米離宮，締結「返還伊犁條約」十八條，內容除規定俄國退還伊犁外，並有分界通商償款三要項：分界則另訂塔城伊犁及南路邊界，中國讓與之土地頗多，伊犁以西膏腴之地及天山之要塞與焉；通商則俄商照向來通商於蒙古先例，在新疆亦不納稅，俄商並得自新疆至漢口貿易，減輕貨稅，東北松花江許俄行航，達於伯都訥；償款則中國償還俄國佔領費五百萬盧布（合銀二百八十萬兩）。觀其內容，乃戰勝國強迫戰敗國之條件，非友邦磋商之結果也。總理衙門請交疆區議奏，清太后交李鴻章、沈葆楨、左宗棠等復議。覆奏多論商務界約損失重大，李鴻章請設法補救，沈葆楨請作罷論，左宗棠且請備戰。蓋崇厚赴俄交涉，

清廷根據俄國政府之回答，僅以保護國界安全與賠償俄國佔領費二條件，令其前往，不料崇厚擅將特克斯河流域讓與俄國，實係越權行為。且該流域乃肥沃之地，適於農牧，為伊犁唯一之富源地；至於穆爾特卡倫扼天山南北之交通，俄國據此，則將來伊犁以南不能為中國所有，實新疆全部之隱憂也。明年一月，清太后諭將崇厚革職，交刑部治罪。時值回疆平定，士氣激昂，朝野議論沸騰，朝臣更多信兵力足以戰爭。洗馬張之洞之奏議有言曰：『俄雖大國，自與土耳其苦戰以來，師老財竭，臣離民怨，若更濫盟犯順，圖遠勞民，必且有蕭牆之禍，行將自斃，焉能及人。』伏請嚴飭李鴻章，諭以計無中變，責無旁貸，戰勝酬公侯之賞，不勝則加以不測之罪。設使以贖伊犁之二百八十萬金，雇用西洋勁卒，亦必能為我用。俄人蠶食新疆，併吞浩罕，意在拊印度之背，不特我患，亦英之憂也；李鴻章若能悟英，使輔車唇齒，理當同仇。』左宗棠自請出屯哈密，規復伊犁。主戰派之氣焰張旺。李鴻章深以為憂，稱其『倡率一班書生腐官，大言高論，不顧國家之安危。』及崇厚抵京，朝旨定為斬監候，駐京各國公使聞而驚愕，俄使尤為憤激。公使勸告總理衙門，赦免崇厚，以國際慣例，不得以交涉失敗，罪其使臣。今殺崇厚，則中俄邦交勢將決裂也。然我國主戰派甚熾，清廷派左宗棠為欽差大臣，往新疆修軍備。一八八〇年（光緒六年）四月，左宗棠由肅州出發，五月初抵哈密。會俄艦隊巡行黃海，沿海諸省人心驚惶，清廷乃力謀避免戰禍，召左宗棠回京備顧問，命直隸總督李鴻章嚴天津海防。兩國之戰機既迫，時英將戈登以助平太平天國有功，博清廷信用，彼入京，對總理衙門詳陳不可啓釁，力勸依和平交涉，修正前約，勿開戰端。李鴻章劉坤一亦以為言，郭嵩燾在籍亦上疏力言主戰之非。於是清廷遣出使英法大臣曾紀澤為使俄欽差大臣，改訂『返還伊犁條約』。

總理衙門大臣恐俄不允接待曾紀澤，乃向俄使聲明，如俄接待我公使，中國將赦崇厚死罪。其交換條件可謂離奇。一八八〇年（光緒

六年）八月一日，曾紀澤抵俄京，奏陳戰守均不足恃；維持和局，不外分界通商償款三端，分界宜力爭之，通商可酌更易，餘宜從權應允。總理衙門電稱：俄國如因條約不准，不還伊犁，大可從緩，能將崇厚原議兩作罷論，便可暫作了局。曾紀澤覆稱：非事無可解決，不可作為懸案。當時曾紀澤所處之地位頗為困難，俄國原不願還伊犁，及崇厚與布策訂成條約，俄國既得土地，又得商業權利，欲其將視為已得之權利盡行讓步，實非易事；且自朝臣倡言戰俄，形勢更不利於中國。曾紀澤奏言其困難曰：『秦西臣下條陳外務，但持正論，不出惡聲，不聞有此國臣民詆及彼邦君上者；雖當辯難紛爭之際，不廢雍容揖讓之文。此次朝臣奏疏，勢難緘秘，每謂中國非真心和好，即此可見其端，若於茲時忍辱改約，則柔濡太甚，將貽笑於外人，見輕於各國等語。』臣雖飾詞慰藉，而俄之君臣懷憾難消。』清廷許其察看情形，奏明辦理；又從其請，赦免崇厚死罪。俄國新與土耳其戰，其中亞細亞總督言：無援兵不能抗拒新疆之清軍，故亦願和平解決。八月二十二日，俄皇始接見曾紀澤。後一日，曾氏照會俄外部，婉述前約未能批准之原因；俄外部以指駁太多，無可商議，將派公使到北京再議。清廷得奏，令曾氏在俄定議。曾氏與俄外部大臣交涉，久無進步。明年（一八八一年），俄皇返都，諭令其外部讓步，始能解決，二月二十四日約成。按交涉之時，曾紀澤以公使資格出席，而前約訂於全權大使，俄人數以為言，竟能有所成功，曾氏態度婉和，前後言語未曾矛盾，亦有方焉。

『返還伊犁條約』之要項如下：（一）中國賠償俄國，自同治十年至今，代伊犁所費之軍費費九百萬盧布。（二）自伊犁西部別珍島山，順霍爾果斯河過伊犁河，南至烏宗島山，廓里札特村，沿此等地劃一線，其以西之地，割讓為俄國領土。（三）同治三年塔城界約規定齊桑湖方面之國境，倘有不妥，應自奎洞山過黑伊爾特什河至薩烏爾嶺，劃一直線為境。（四）俄國照舊在伊犁、塔爾巴哈臺、喀什噶爾、庫倫設立領事外，亦准在肅州（即嘉峪關）及土魯番兩城設立領事。其餘

如科布多、烏里雅蘇臺、哈密、烏魯木齊、古城五處，俟商務興旺，由兩國陸續商議添設。但土魯番非通商口岸而設領事，他處不得援以為例；又張家口雖未設領事，准俄民建造舖房行棧，他處亦不得援以為例。(五)蒙古各處各盟，均准俄人貿易，照舊不納稅；並准俄民在伊犁、塔爾巴哈臺、喀什噶爾、烏魯木齊、及關外天山南北兩路各城貿易，暫不納稅，俟將來商務興旺，由兩國議定稅則，則將免稅之例棄廢。(六)俄國人民在中國沿海通商者，照各國通商總例辦理；在中國關內外陸路通商者，照此約及所附章程辦理。此約所載通商各條，及所附陸路通商章程，每十年商議酌改。(七)咸豐八年璦琿條約，已准兩國人民，在黑龍江、松花江、烏蘇里河行船，並准與沿江一帶地方居民貿易，特再聲明。

此次條約異於崇厚原約之點，為爭回特克斯河廣大流域，而僅割讓霍爾果斯以西之小部分是也。又同時根據一八六九年(同治八年)『中俄陸路通商章程』重為訂定如下：(一)兩國邊界百里內之貿易，概不納稅。(二)俄商前往蒙古及新疆貿易者，祇能由章程指定之卡倫經過。(三)俄貨由陸路運至天津或肅州者，照值百抽五正稅，三分減一交納；若由天津運往各通商口岸時，則補交原免三分之一之稅銀；若由天津或他口再運入內地時，則納值百抽二·五之子稅。(四)俄商由中國內地販買土貨，陸路回國者照各國例，除納出口正稅外，照納子稅；其在天津通州肅州所買土貨歸國者僅納出口正稅；其在張家口所買土貨歸國者，僅納子稅。按一八六九年(同治八年)之中俄陸路通商章程規定兩國邊界百里內不抽稅，此次重訂仍舊；而中俄國境，自新疆以至遼寧，互一萬數千里之長，此等廣大區域之免稅，實為世界之奇聞。又該章程原僅規定內外蒙古全部，概准俄國貿易而不納稅；至伊犁條約更定新疆全省為免稅區域，雖定明俟商務興旺，由兩國議定稅則，然始終未得帝俄政府之承認。

帕米爾本為新疆省蒲犁縣轄境，位於亞洲大陸之中央，在葱嶺之脊，為世界第一高地，縱約三百公里，橫約四百六十餘公里。全地分

為八帕，即：塔克敦巴什帕、小帕、大帕、瓦罕帕、阿爾楚爾帕、薩雷茲帕、郎庫里帕、什庫珠帕是也。其地貧瘠，氣候嚴寒，植物不繁盛，居民甚少，但其形勢甚為險要。蓋其地不但為亞洲山脈發軔之處，且為中亞兩大內陸河流之源；東流入新疆者為塔里木河，西北流注鹹海者為阿母河，葱嶺居中為其分水嶺。故帕米爾之於我國，實有高屋建瓴之勢；得之足以阻西力之東侵，失之則逼處之英俄俱可從而傾師東下。又其地與俄國及阿富汗接壤，間道可通印度，英國以阿富汗為印度之藩籬，而帕米爾則附阿富汗之背脊，故又為英俄所必爭之地。帕米爾早於唐時即屬我國，唐書即有波謎羅之記載。波謎羅者，波斯語，即當時帕米爾之稱也。後唐代國勢漸衰，帕米爾遂與中原隔絕，自成獨立部落。洎乎清代康熙雍正乾隆三朝，武功極盛，先後征服蒙古，西藏，更平定天山南北兩路。葱嶺以西諸國遂相借入貢稱臣。清高宗勅定西域，親命嚳人，挈儀器，身歷數萬里，劃分中外封域。故至今阿爾楚爾帕內尚留有清高宗之御碑，上刻漢滿回三種文字，以紀其事，實為帕米爾屬我之鐵證。

當清代平定天山南北路時，正英俄分別經營印度與中亞之日，三國勢力遂交會於帕米爾高原。乃英俄勢力日漸擴張，獨我國勢力未能持久，葱嶺以外，每况愈下而日蹙百里。一八八九年(光緒十五年)俄人無端率兵侵入帕米爾界，樹立木杆，張貼布告，以謀煽誘布哈爾人民；當時清廷即致電詰問，答謂塔什干兵已回，後不再越界，所立木杆，聽由華官撤毀可也。一八九一年(光緒十七年)，俄兵又闖入帕米爾，揚言帕米爾早歸俄有；英人見之大恐，遂亦派兵入坎巨提(即乾竺特)，進窺帕米爾，以杜俄兵之南下。同年七月，我駐英使臣薛福成復接英外部送到秘密節略及地圖各一件，以劃清阿富汗邊界為詞，實欲中國收轄帕米爾境中間之地，勘明界址，以免俄人窺伺。總理衙門在此中英俄三角局面之下，以為帕米爾地處荒遠，而為印度東北屏蔽；俄得其地，我害為輕，英害為重；我得其地，增兵轉餉，歲費不貲，敵吾力以固英圍，亦非得計，乃倡為三國各不侵佔之說，電

囑駐俄使臣許景澄，駐英使臣薛福成，分別向英俄協商。不料英俄之意，皆不謂然。於是總理衙門欲作公地而各不侵佔之帕米爾，遂成懸案。至一八九五年（光緒二十一年）三月，英俄乃在倫敦締約私分其

商法之同化

一 司法問題之六一

科學家之努力已使自然界爲人類所制服。交通方面之新發明業將向來隔離人類之障礙，如長路，高山，大海等，一一消滅。有若干人類形樂觀，以爲接觸易，則遠處民族互相結交之機會大。亦有若干人不免悲觀，謂接觸密則紛爭多，戰事亦多。兩種見解各有是處。但無論爲禍爲福，人類已較前爲接近，則爲事實。如其爲福，應儘量利用機會促進之，如或不然，亦宜努力改善不良之環境。總之，吾人應認識現實，負起轉禍爲福之責任。

誠然，科學所移去者無非地理上之障礙，政治上之障礙則依然存在。人類雖接近，但未必盡能友好。偏見，自私，驕傲，虛榮，及種族歧視等等仍在作祟。若不將此等障礙一一除去，尙不能指望人類真能開誠相見。此誠值得吾人思考玩索者。依作者所見，整個關鍵在重行調整人類關係，使之地位平等，互相諒解。欲求完成此項任務，所需努力之事甚多，大都屬於外交家政治家及哲學家社會家之工作範疇。但在法學家（指世界法學家）至少亦有一事可以致力，即設法消除各國法律上不必要之歧異是，換言之，即規畫一種於不同之民族間能共通適用之統一法律是也。

中國於此次世界大戰中，已表現其在國際間之重要性。既躋居領袖強國之一，操決定來日世界大計之權，凡攸關全人類福利之事業，自須有所貢獻，不容置身事外，作壁上觀。中國可爲之事固多，要

地。約文傳入我國，清廷乃分電駐英使臣薛福成及駐俄使臣許景澄力爭，結果全無，帕米爾地方從此遂爲他國所私佔有矣。

桂 裕

之，倡導法律同化之運動（尤要者爲商法）實爲最關緊要之一端。現代中國法律非由演化而產生，乃自始即採自大陸法系，優點弱點全盤承受，故謂中國必須拘守現制，殊無充分之理由。反之，此時如爲若干適宜之變更，以迎合潮流，亦無特殊流弊之可言。更可指明者，上述大陸法系將因此次戰事之結束而日趨沒落，自無可疑。嗣後英、美、法之勢力將益形膨脹。中國將來成一工業化之國家，有賴於外國在經濟及技術方面之各種協助。因之與英、美、蘇聯等國之交往必更見頻繁。爲調整對外關係計，稍稍修改法律（尤要者爲商法），而於可能之範圍內納入相同之軌道，似屬一種有識之措置。誠然此舉宜出於自動，而非出於強迫，且亦不宜爲片面之行動。同時並應向同盟國建議，請其亦修改法律，互相遷就，以底於成。一旦法律上之歧異消除，則吾國人民在商業上可能發生之爭執可望絕跡。此誠爲偉大之事業，可使世界進一步趨向於大同，或依宗教家之說法，使天國降臨於人間之日更爲臨近。

下列數項在商事法之各部門中，多少具有國際性：

- (一) 契約法，
- (二) 代理法，
- (三) 寄託及運送法，
- (四) 公司法，

(五) 票據法，(六) 保險法，(七) 海商法，(八) 專利法及商標法。按諸中國法律之編制，上開第一至第三三種列入民法內，其餘均為特別法。保險法於數年前公布，但尚未施行，或者以其內容猶未臻於充實故也。海商法在中國航業界亦深感不便，亟待修改，使之更切實用。公司法草案在立法院審議中，深望將來成為全新之法律而能適應變遷之局勢。修改上述及其他各種之法律，以求同化，吾人可自為選舉並決定應取之步驟，而不受任何拘束，惟須顧到國家利益及對外政策，使能調協而已。

尤重要者，為使此運動世界化。聯合各國亦有其應盡之責，互相努力，俾此世界得以改善，成為更適宜於現今時代及未來時代人民之生活。以中國之立場言，目前所可採取之步驟有左列各端：
(一) 於法律學校之課程中，加入英美商法之科目，重在比較研究

現行禮服制度商榷

在蕃變無方之今日，而言定制，正衣冠，欲使人以必從，難矣。雖然，既為一民族，一國家，合體羣居，而無整齊畫一之制度，又烏乎可。事有從權而不失經，合於今而不悖於古者，則今政府所定之禮服制度是已。故君子猶有取焉。然而未盡也。特為之商榷於次。
民國十八年四月六日，國府公布服制條例。其禮服項下，男子禮服為褂。(齊領，對襟，長至腹，袖長至手脈，左右及後下端開。)為袍。(齊領，前襟，右掩，長至踝上二寸，袖與褂袖齊，左右下端開。)為帽。(冬式凹頂，軟胎，下沿略形橢圓。夏式平頂，硬胎，

究，而將修業期間延長一年。
(二) 派遣若干具有實際司法經驗之法學者往英、美、蘇聯等國，澈底研究其商法，或專攻若干門，以其所得，提供政府，以為制定未來的法律之資料。但若僅研讀幾種法律書籍，實不足以達此目的，必須實地觀察而後可。試以保險一門為例。甚多人咸覺倫敦勞合保險公會 (Lloyd's of London) 勢力之驚人。其章程則成規有已探入英國之保險法者。究竟為何種組織，有待於親切之觀察，必須面面看到，然後方可着手制定此種法律，使能合於實用。

(三) 組織國際商法學會 (以由政府主持為宜)。徵求世界各國之法學家為會員，以推進法律同化之運動。每年或每半年在上海、紐約、倫敦、莫斯科，或其他世界商業中心地點舉行會議，研究並討論此一運動之可能性及範圍暨應取之步驟，進而向關係各國政府建議，期能實現一種各國均能接受而覺便利之統一商法。中國為作初步之籌備計，亦可派有經驗之司法官員出國與外國著名法學家聯繫並邀其參加合作。

鄧子琴

質用草帽縵。(為鞋。(注從略，下同。)女子禮服分甲乙兩種。甲種為深衣，今俗謂之旗袍。蓋清代八旗婦女衣皆連裳，不分上下故也。乙種則上衣下裙，今學校女生所常着者是也。此禮服制度直至今日，尚無變更。
二。按上所定制，皆今日所習見而習用者也。曠視之，殆將詫為不足言禮者。實則此中極富歷史的意義，非細察不審也。考古代服之種類凡三：一曰祭服。二曰朝服。三曰燕服。隋唐朝服內又分出公服，至明猶然。今時所稱禮服者，相當於昔人之祭服與朝服。今時所稱之制

服，相當於昔人之朝服與公服也。古之祭服爲冕服。朝服爲皮弁服。玄端服。皆上衣下裳內爲裼衣。（袴等皆不計，裼衣係從聘禮賈疏說。曲禮孔疏不可從。參宋蘇初釋服。）其餘帶黻佩鳥亦較繁飾。至秦漢以後，人君除祭服外，朝服則改作絳紗袍之深衣制（見後漢書與服志）。內著白紗中單。臣工亦著深衣制之袍（劉昭注與服云今下至賤吏小吏皆通制袍，單衣，卓緣領袖爲朝服是也）。內亦著中單，或施曲領。（曲領見劉熙釋名。隋書禮儀志卷七云，七品以上有內單者服曲領云云。）隋唐以後，以袴褶爲朝服。（袴褶之制頗難考，據任大椿深衣釋例三，則上著複衣而下著袴，猶著衣而下無裳也。）本爲從戎之服，尤從省減。其制先短狹，以後逐漸寬大（見朱子語類）。亦猶之深衣也。至明世宗仿古玄端深衣之制，定燕弁服，并制保和冠服，以賜諸王。忠靜冠服，以賜諸臣。均外仿玄端而內襯以深衣。又祗同前後齊，此爲近世袍褂之起源。惟當時僅作常服用耳。明史輿服志載萬曆時禁止舉人生儒用忠靜冠巾，以此知當時仿用者，不乏其人矣。至於清代，則袍褂已成習用名稱。臣工扈從行圍，則著行裝。行裝不用外褂，以對襟大袖之馬褂代之。馬褂較外褂爲短，特便於乘騎之用。其後官吏因公外出，均以之爲禮服。由明代嘉靖所制之玄端深衣，一變而爲清初之外褂長袍，復由外褂而變成馬褂。雖服之大小，頗有差殊，而形式之演變跡象，固犁然可尋也。（清人筆記載國初，馬褂惟營兵衣之，康熙末，富家子爲此服者，衆以爲奇。甚有爲俚句嘲之者。雍正時服者漸衆。後則無人不履，游行街市，應接賓客，不煩更衣矣云云。）世人嘗惡建倉之變更吾華衣冠，因而詆及袍褂。不知此制固源於明之中葉，係衣服自然演進之結果，而非彼會所能創也。

冠服演變之原則，約有三端。一曰需。二曰飾。三曰便。飾與便，皆所以爲需也。然而後世之變，尤以二三次爲著。得其一者，固不知得其二三者之尤可貴也。易言之，即飾與便兩者難於兼顧。如能兼顧者，最其上也。古人著服。衣，裳，裼衣，兩重而三事（事猶件

也），外觀得其二。然繫裳於腰，實較繁冗。飾矣而不便也。漢以後之深衣，中單。唐宋之袴褶，內單（袴不計），均兩重而二事，外觀得其一。便矣而不飾也。至若明清之袍，褂，兩重而二事，外觀得其二。外觀與古同，而事數與唐宋同，飾便兩者，實兼而有之。謂之進步之服裝，亦何不可。或者曰，便則吾知之矣。子所謂飾者，標準安在。應之曰，飾之義凡三。一曰嚴飾，則方正偉岸。動人嚴肅之感。如冕弁，進賢，惠文諸冠，玄端，深衣諸服是也。二曰美飾，則章采絢麗，動人恬適之感。如衣裳黻之有章，帶鳥之有純裨是也。大抵昔人之所謂飾，應兼兩者而不無偏至。實則兩者並非絕對相反。反於飾者謂之質。非此所論也。吾頃所謂事多（即件數多）者爲飾，特有合於飾之第二義，蓋即禮器所謂「禮有以多」爲遺之義也。

以上所論，皆爲吾人贊同今制以袍褂爲禮服之理由。然吾以爲尙須商討者，卽今之禮服，實兼祭服與朝服兩者之用。不知吾國古代祭服與朝服，爲別至嚴。自三代至明均如此。所謂人神不雜之道，理至著也。洎清初諸帝，強混同之。此其挾種族成見（觀乾隆三十七年上諭可知），而不知服善之過也。竊以爲今時禮服用於祭祀者，雖一時不足言章采之服；而所用冠，不妨通用古之爵弁，以稍示區別。其式略類西洋法官及吾國大學生制服之冠。俾通於今而不繆於古，既不駭俗，復允於歷史上之通義，改制之善者也。

今次當再論女子禮服。古代女子朝祭諸服皆深衣。說之者曰。「婦人尙專一，德無所兼，連衣裳不異其色。」（鄭注），余按衣服之起源凡三：一摹仿。二掩蓋。三裝飾。女子衣深衣，此掩蓋之義也。以喪服證之：男重乎首，女重乎腰。故男除先首，女除先腰也。今人知此義者，鮮矣。秦漢以後，女子燕閒之服，衣裙並用（本任大椿說），隋唐以後，朝祭諸服，亦改用衣裙。遂直至近代。女子著衣裙，儼若固有者矣。今制女子甲種禮服用深衣，乙種用衣裙，殆合於中國女子禮服正變演進之順序，且與男子有別焉。意至善也。（清人定制衣冠，可議者多。而朝祭諸服，男女無別，實其最不通之處也。）

惟余以爲尚有需商討者。古之褙翟等衣，其文飾繁。今用深衣（俗稱旗袍），實即今日女子燕閒常用之服也。燕服與祭朝之服，毫無差別，又烏乎可哉。爲今權宜之計，今日女子成年者，衣裙已不常御，則以乙種禮服改作甲種禮服可也。（猶之隋唐以後，禮服之衣裳殊用。）或於深衣使稍寬大，更於兩腋爲雙辟積（辟積即褶疊），或前後更作辟積，略如金代婦人之服（詳金史輿服志）。使與燕閒之服，稍有區別。亦使人敬重禮節之意也。或曰，子推重中華衣冠，奈何又效金人。應之曰，古之褙翟乃至展椽諸衣不甚詳其形制，而古代之裳有辟積，固極顯見之事。鄭康成喪服注曰，「祭服朝服，辟積無數。」此

韋柯及其社會哲學

一 弁言

十八世紀是歐洲新思想運動的時期，二反十五、六世紀之活潑熱情空想不羈的風氣，一切必求準於規律合於法則而後已。這個運動在十七世紀即已開始，惟至十八世紀始行全然擺脫舊的因襲，泊乎孟德斯鳩於一七四八年出版其巨著法律的精義 (*L'esprit Des Lois*) 時而登峯造極。所謂新思想，換言之，就是唯理思想 (*rationalist's thought*)，或曰科學的社會思想 (*scientific social thought*)。這種尊重理智重視客觀的精神，顯然是前數世紀自然科學逐漸進展的產物。自然科學的發達肇端甚早，可是其長足的就進乃遲至十六、七世紀，因而在十七世紀科學的力量尙不足以左右人類的思想。惟到了十八世紀，自然科學日臻完備，風靡一時，舉凡社會研究，宗教信仰，以及經濟生產等等，無不受其影響，發生巨變，形成一種重理智的或曰科學化的新思想運動蓬勃氣象。對於這種運動的促成，各國學者如同郝

與喪服三辟積（此等辟積均謂裳），飾與不飾辨矣。尋婦人衣連衣裳（見前）之語，則衣上當有辟積，蓋制仿深衣，實非即深衣也（深衣無辟積）。故余上面所述改定之形制，略如金代之服，其實仍古代之遺式也。

今總括上文之意於此，以作結束。現行禮服制度，大體言之，無可非議。鄙見尙可商量者：（一）男子禮服之冠，在祭祀時，宜改用爵弁（即上有長方形之板而下爲圓筒形之帽）。（二）女子禮服。甲種宜寬大作辟積，稍異平日所御之服。否則不妨移乙種作甲種。凡此皆補偏救弊之談，固未遑作服制之根本討論也。希明達君子教之。

張少微

布斯 (Thomas Hobbes 1588-1679)、洛克 (John Locke 1632-1702)、斯賓羅薩 (Benedict Spinoza 1632-1677)、休謨 (David Hume 1711-1776)、佛祿泰爾 (Voltaire 1694-1778)、涂邁 (Anne Robert Jacques Turgot 1777-1781)、康道賽 (Marie Jean Antoine Nicolas Caritat de Condorcet 1743-1994)、理德斯鳩 (Charles Louis De Secondat, Baron De Montesquieu 1689-1755) 等，皆有其不可磨滅的貢獻，但是其中另有一個中堅份子，並且是影響孟德斯鳩集大成的思想極大的思想家，却爲一般人所忽略，這便是一位義大利的學者韋柯 (Giann-Battista Vico 1668-1744)。

一 韋柯的時代

人類思想爲時代的反映，故欲明韋柯的社會哲學不可不先認識其所處的時代，即社會的背景。韋柯的時代是一個動盪的時代，一切皆在激流中，一切皆在脫化中，現在將這種千變萬化的環境簡化爲啓蒙

運動，自然神教，和工業革命三大項，分析於後：

(甲) 啓蒙運動 這是一種拂拭舊日思想習慣的迷障而予以光明 (enlightenment) 的思想革新運動，由英而法而德，逐漸瀰漫歐土，雖然在各國性質上頗有懸殊，然而影響社會哲學則一。啓蒙思想完全由於自然科學到了加利尼歐 (Galileo)，克爾朴 (Kepler)，牛頓 (Newton) 等天才科學家之手而加速發達所致。蓋自然科學的發達遂使社會思想家產生：

(1) 懷疑 即關於社會秩序的主觀空論 (subjective speculation) 的結果發生懷疑的態度。
(2) 好奇 即對於現實的社會資料 (social facts) 發生蒐集的好奇心。
(3) 嘗試 即在研究工具方面發生以應用於物質現象的方法來分析和控制社會現象的嘗試。

(4) 興趣 即對於科學促成的冒險和發現事業所獲得的異族異教的接觸和資料，發生一種研討的興趣，致對當時的社會制度大抵批評，諷刺，和抨擊。
(乙) 自然神教 隨着科學進步和海外知識的發現，信仰和科學的衝突與日俱增，而英國一般唯理學者 (rationalists) 首先堅起以理智或曰自然為基礎的宗教的旗幟，這就是自然神教 (Deism)，而形成一種信有神明不信默示 (revelation) 的哲學 (Deister philosophy)。由於這種哲學乃產生：

(1) 自然宗教 (natural religion) 「此種自然宗教建立於五個基本的主義上：

- (a) 神的存在，
- (b) 神的敬拜，
- (c) 倡導善生為敬拜的主要目的的觀點，
- (d) 善生必須首先痛悔罪愆，和
- (e) 一種以自己在人世間的日常生活來論斷未來世界的信仰。」

(註一) 這種宗教，換句話說，就是合乎理智的宗教，因為它不特教會教皇的權威，祇以人心固有的理性為根據，於是對於以超自然觀念為柱石的各種社會制度產生巨大的影響。

(2) 唯物主義 (materialism) 唯物主義是理想主義 (idealism) 的相反極端，其產生可以說是百科全書學派 (encyclopaedists) 出露頭角的結果。蓋此派學者力主人類精神活動乃人類感覺知識的綜合，完全以人類外部所經驗的諸般感覺為其成立的單位，故皆屬於經驗，決非自內而發，因此更進而成為唯物論，與宗教道德反抗。易言之，唯物主義者跳出理想主義的門限，另起爐灶，努力從人類業經成就的經驗知識的累積中，藉着比較的和歸納的方法，建立一種物質世界和社會秩序的科學觀，這樣便予社會現象的研究一個新的基礎。

(丙) 工業革命 這又是一個自然科學發達後的必然產物，影響所及，難以言喻，現在祇就社會研究而論：
(1) 新社會問題的產生 由於工業革命所產生的社會問題在性質上遠非原有的社會問題可比，不但複雜嚴重，且更超越了當時政治組織的領域，無以駕馭，於是促成社會科學的兼程發展，並變成社會科學高度分化的一個重要刺激。

(2) 經濟研究的興趣遽增 工業革命無論在生產，消費，或分配上，皆致成空前的變遷，因而以法國奎士尼 (Questray) 為中堅的自然主義的理財學者 (Physiocrates) 以及英國古典經濟學派的理論遂引起一般學者的注意，探討和批評，囂於塵上，逐漸在社會科學分化的途中，成爲一種早熟的和佔優勢的特殊社會科學。

(3) 綜合系統科學的需要 隨着工業革命所造成的各項問題，因為影響到社會秩序，種種改造紊亂社會秩序的方案一時如雨後春筍，俯拾皆是，見仁見智，各執一端，結果便需要一種社會的綜合的和系統的科學來批判這大量方案的效能，社會學爰乃得以發軔而漸具雛形。章柯就是在這種啓蒙運動，自然神教，和工業革命三者構成的氛

園中養成的學者之一，所以他的社會哲學不言而喻是富於唯理，唯物，和多元的色彩的。

二 韋柯的生活

韋柯是一位義大利法學家和哲學家，一六六八年六月二十三日生於來波斯(Naples)。家境貧寒，惟尚能刻苦攻讀，尤其在進入來波斯大學之後，進步極速，特別是在法律學方面造詣甚深，不過最喜歡研究的課目却為歷史，語言，文學，司法，和哲學。

大學畢業後，韋柯至賽勒羅省(Salerno province)，靠近希能陀(Olento)，法多拉城堡(Castle of Yorioia)，充任以西亞主教(Bishop of Ischia)羅伽(G. B. Rocca)的子姪的家庭教師，達九年之久。在此時期，誨人不倦向在其次，好學深究遠過於昔，惟所涉獵大都屬古典著作，於是柏拉圖(Plato)，塔西特斯(Tacitus)等成爲其最喜歡的作者。

迨返來波斯，屬於法國笛卡兒的哲學學派(Cartesianism)正在蔓延，流行和操縱，韋柯感覺既與己見相左，更乏接觸，便悄然閉門攻讀，不與周旋，一直到一六九七年獲得母校修辭學教授職位之後，始放棄閉門進修政策，與外往返，惟束脩極少，每年祇一百斯可多(Saudo)，即約華幣百圓左右，生活依然貧苦。

家人逐漸增加，生活日形艱難，如此環境越發激勵韋柯孜孜不倦，加倍攻讀。在所瀏覽的名著中，影響其思想最深刻的乃是英國哲學家倍鏗(Francis Bacon, 1561-1628)和荷蘭法學家格羅蕭斯(Hugo Grotius, 1583-1645)的著作。不過他並非是倍鏗和格羅蕭斯的信徒，對於他們的主張和意見他常時加以反對。他們對於他的影響乃是一種刺激，二種有增無已的刺激，即倍鏗刺激他對於歷史和哲學上若干大的問題加以詳盡的考查，格羅蕭斯刺激他對於哲學的法理學加以深刻的研究。

從一七〇八年至一七二二年間，韋柯發表不少法學方面的巨著，

其中尤以一七二〇年出版的法律原理和目的論(De universi juris uno principis et fine uno)，即主張法律原理和目的的一元觀點，在法學上貢獻甚大。此等著作使他在母校方面聲譽鵲起，請爲法學教席的候選人，但以自己和家族缺乏勢力，終於未能中選。

自斯以還，韋柯依然在貧窮和研讀中過生活。一七二五年，出版其初版不朽名著新科學原理(Principi d'una scienza nuova)，一七三〇年二版，修改增補，等於新作。他的成名便由於這本著作，來波斯王(King of Naples)查利第三(Charles III)甚至於一七三五年任命他爲皇家史官(historiographer-royal)，年俸五百杜卡特(Ducat)，約合華幣五百六十圓之譜，故生活還是困苦如舊。

一七四四年，新科學原理三版出版，內部又有新增訂，文前並添印一封呈獻本書給紅衣主教阿奎勿凡(Cardinal Trojano Acquaviva)的信，作爲序言。同年正月二十日，卒於來波斯寓所，葬於傑若立明教堂(Church of the Genolinim)，享年七十六歲。

韋柯始終是一個窮儒，但是貧窮却成爲鞭策他刻苦求學的刺激。他的人性觀很受柏拉圖的影響，他的方法論不無倍鏗的暗示。他的頭腦是進步不已的，他的文件比較隱晦，故他的著作不能立即得到國人的鑑賞和推崇，因此一生無聲無嗅，平淡無奇，及至數世之後，其偉大始爲國人發現，倍致景慕欽仰。惟在其生時，他的初版新科學原理便爲他獲得一個外國學者的同情和推重，這就是與他同一時代而不同命運的法儒孟德斯鳩，且至今猶有一册一七二五年版新科學原理保存在孟氏的寓所，即拉卜鏡城堡(chateau la Brode)，韋柯在冥冥中大概亦許能夠稍安於心吧？

四 韋柯的治學方法

韋柯治學，嚴謹不苟。「工欲善其事，必先利其器」，韋柯亦深悉是義，故對治學工具抉擇甚苛，凡所利用無不以極富科學價值爲主，現在介紹他所重用的四種入手方法於此，以見一斑：

(甲)歷史入手法——「亞里斯多德 (Aristotle)」、馬基維利 (Machiavelli)、鮑丹 (Bodin)，以及其他等人，已經清晰的說過，歷史是政教的一個泉源。各類政府的憲法和法律的比較，並且在極不同的境地，是構成政治學的一種不可少的工具，和適宜於一個時代或一個國家的立法，不能適宜於另一時代或另一國家。他們由於厘訂了這些真理，雖然業經逼近歷史方法。不過他們就是逼近歷史方法而已。韋柯實際的採用了歷史方法，而且和賽米利 (Savigny) (註二) 一樣，審慎的和決然的採用了它。」(註三) 是以歷史方法的原理產生頗早，但是能夠把前人所定下的原理應用於實際，甚至在政治和社會的研究上作為系統的應用，韋柯不能不算是最早的一個人。所謂歷史方法，就亞里斯多德等先賢所指示的真理，就是比較法和歸納法的連合運用的方法。這是說，如果我們研究社會進步這一個課題，我們必須就歷史上各時代的史材加以比較，然後歸納比較所得，便可知社會有無進步，更怎樣的進步。韋柯的進步學說是這樣產生的，可以說深得利用工具的真諦。

(乙)比論入手法——復現理論 (recapitulation theory) 大致等於現今通用的生物比論 (biological analogy)，即於進化的胚胎追溯人類生命史。韋柯應用此種理論作兒童心理的研究，認為兒童的進化的語言，觀念和信仰自然而然的復現出來種族的進化的語言，觀念和信仰。以個人的身心發育與種族的身心發育來作比論的研究，這種入手的方法很早便有人利用過了，如同遠在第四世紀聖赫坡僧正 (Bishop of Saint Hippo) 奧古斯丁 (Augustine 354-430) 已將種族進化分成和個人發育相當的青年，中年，老年三個時期，予以比論。生物有機體與社會有機體比論，固然在橫的靜態方面，牽強頗多，不應一概而論，然而在縱的動態方面，站在生物進化甚至於個體發育的立場，種族起源和演化的情形，不無可以追溯之處。是以用比論所得，頗能指示人類社會起源和發展的概況，韋柯對於社會起源和進步的研究，比論便是其入手的方法之一。

(丙)字原入手法——韋柯認定字原學 (etymology) 是發現初民觀念的一種極有價值的利器。這是說，「觀念的起源隨着事物的起源」，而「字原的研究極有助於社會起源的秩序的瞭解」。(註四) 這就是利用語言來研究人類社會的起源和發展，自美國文化人類學家鮑亞斯 (Franz Boas) 試以研究印第安人之後，雷厲風行，變成初民研究的一種基本的工具。從性能方面說，語言入手是最正確，最客觀，最犀利不過的，蓋一切語言均產生於事物，故語言足以反映事物的原形，語言的變遷和傳播更足以表示物質文化和由物質文化產生的非物質文化的演進痕跡。韋柯能遠在十八世紀即借重字原，作為研究社會起源和進步的入手方法，他的識見的卓越，眼光的銳利，和治學的認真，可以想見。

(丁)神話入手法——根據韋柯，神話學 (mythology) 是初民研究的另一個有價值的利器。所謂「神話……就是一種初民頭腦所能構成的歷史」，或者說一種「非邏輯型的知識」。(註五) 所以神話代表初民思想的過程，對於社會起源和發展的研究，與一般荒誕不確的史材比較，一樣的有價值。神話傳說歌謠之類是現今民族學和民俗學研究所恃以取材的主要泉淵，蓋越無文化的初民，神話傳說歌謠越是發達，越是根深蒂固，勢力雄厚，支配一切，故極富社會意義。韋柯發現神話的效能，並加以利用，藉明人類社會的起源和進展，這不能不算是他的思想的偉大處。

總之，韋柯治學，很重方法。他把前人所定的歷史方法的原理付諸應用。他立於歷史觀點，研究社會起源和進步，並在蒐集資料方面，他更進一步利用比論，字原，和神話。他應用這些正確，客觀，和犀利的工具，他的社會起源和進步的學說不但益發可靠，益臻於科學化，而且為現今的社會研究的方法開了先河，偉大的貢獻是永遠不會磨滅的。

五 韋柯的社會哲學

後：章柯的社會哲學包含社會起源論和社會進步論兩項，茲分述於

(甲)社會起源論 關於人類社會的起源，章柯先討論人類的本性，然後根據本性觀點，進一步研究社會起源和文化起源。

(1)人類本性觀 章柯認為人類原始的情形是社會的，並且主張任何非社會的情形均係離開原始的情形正軌，或者說是犯罪，他對原人生活有兩個學說，一個是用於希伯來人的，一個是用於異教人(Gentiles)的，這兩種人皆起源於同一的樂園(Paradise)，皆同受犯罪和洪水的懲罰。他們都是始祖亞當的後裔。但是在洪水氾濫之後，他們却各自分化了。希伯來人繼續發展，從未經過一個野蠻時期，可是異教民族在大水之後竟墮入於野蠻的深淵了，一直到他們由於恐懼自然的共同反應所引起的宗教意識作了媒介，才得自野蠻的深淵中解救出來而組成社會。

章柯在其異教人的學說中，對於異教人在洪水之後的情形的看法，與若干現代民族學家所敘述的原人情形大致吻合。這是說，斯時異教人失去了所有人類特具的高級才能的功用；停止擁有任何宗教的觀念；不能夠說話；隨腿所能終日的奔走；甚至保持動物的本能和情欲，並且體格顯著的增大，氣力顯著的增強。這些巨人雖都是人類的子嗣，然而不是獸非人，縱然就以習慣的直立姿勢，兩足的進步，過度強健，多髮，污濁，兇惡，孤獨，無言無語，不懼神明，沒有責任觀念，沒有婚姻束縛，不理葬其死者等等，亦不能將他們與動物區別出來。

及至洪水過去，土地乾涸，於是雷雨交夾，風聲鶴唳，極度的恐懼直接影響到若干巨人的頭腦，使他們覺得天在發怒，覺得在他們之上有一種超乎自然的威力，於是男女男女相繼躲在石洞和地穴，以策安全。隨着神明存在的意識，一種羞恥感產生了，結果使他們控制獸欲，引導他們組織家庭。所以社會的組成原理是宗教。照章柯看，除了宗教之外，沒有其他原理具有充分的力量足以制服野人而聯合他們

使成一種社會團體。他認為，如果沒有宗教，世界上便無部落，便無社會，至於宗教，就其異教的起源而言，則產生於恐懼。(註六)

由上可見，章柯認人類本性是純良的，社會的，至於惡性及非社會性，則迥非人類本性，祇是後天環境不良所致而已。甚至人類由於環境的渲染，離開了本性，從事犯罪，但一切又回到人獸不分的時代，及至由於恐懼自然而生出宗教意識時，惡性及非社會性復行消滅，純良的社會的本性再脫穎而出，重新恢復有組織的社會生活的正軌。

(2)社會起源觀 關於人類社會的起源，在章柯所處的時代，有兩種學說很是流行。一種是舊的學說，即人類社會的組成是由於少數偉大立法家的智慧。一種是新的學說，即社會契約學說，政府產生於人類躲避無政府的不幸的希求。章柯對於這兩種說法皆加以反對。他並未發現宗教是起源於當初立法者的蒙騙。照章柯看，社會和宗教都是人類本性的產物。人類起初的接觸不是出於遠見，更不是為著功利，乃是人類的共同需要的結果。人類祇是逐漸變為人類的野獸，社會的起源非但不是智者的深思遠慮，而且却是產生於野獸感覺中的人類感覺。(註七)

這樣看來，章柯的社會起源學說是一種自然演進的學說，就是人類社會並非人造的，所謂立法或契約都是欺人之說，毫無史實的根據，人類生活始終是社會生活，因為人類本性是社會的，由於共同需要，彼此接觸，自然而然便結成社團如家庭之類了。

(3)文化起源觀 章柯自人類的共同性，歸納出來一種推論，對於社會科學極有價值。這種推論是，無論各個民族的特殊情況是怎樣的深奧，文明總是要走其公共的途徑的。人性決定了文明演進的公共方向，至於環境的特殊性或發展性程度不同的人民的接觸，不過祇能予以影響罷了。一種共同的人性及其環境足以產生一種共同的文明，而這種文明在實質上可以在若干不同的中心產生出來，並且在每一中心都要走相同的途徑。此外，文明的火炬是可以從這一民族移到另一民族的，因而各民族更替的為種族的領袖，蓋社會的遺傳是不必要和

生物的遺傳完全一致的。(查八)

韋柯對於文化起源看法，和對於社會起源的看法一樣，依然歸結到人性。不過他並未抹殺環境的力量，祇是承認其可以影響文化，不如孟德斯鳩那樣過分重視就是了。這是說，人類文化的產生是以人性為主因，環境為副因，環境予人類以刺激，人性便使人類積極反應，於是乃有社會行為即文化的產生。「此種以人類反應其環境作社會行為的解釋，構成了從達爾文和斯賓塞爾到吉丁斯(Giddings)以及現代生理心理學家的社會之演進觀的基礎。」(註九)

總之，我們自韋柯的社會起源論，可以得到三個確切不疑的學說：

第一、人類的社會性說，

第二、社會的自然產生說，和

第三、社會行為的心理環境說。

(乙)社會進步論 社會進步是屬於歷史發展的問題，故一切社會進步的論略皆從歷史哲學開始，然後比較各歷史發展的階段，末了再推開到未來。因此關於韋柯的社會進步理論，亦可分為史觀，發展階段，和未來態度三者，加以說明。

(一)綜合史觀 韋柯的歷史哲學是綜合性的。他把歷史當作社會運動看，而所謂社會運動，照他的意思，祇是一種遞漸的發展，每一個階段為前一個階段的結果，更為以後階段產生的動力。所以，在實質上，他的歷史哲學是心理社會學的。他的基本的課題是，社會演進的階段為人類在其以後發展時期中之思想展望和估值的性質所決定。他以偉大的哲學見地，把握住一個基本的學說，即社會發展是一種普遍而賡括的運動，所有的因素均同時且不分離的向前發展。佛令特(Robert Flint)告訴我們：

「韋柯很堅決的握住一個對於歷史的瞭解最切要的真理之一，惟此一真理却為多數當代理論家所忽視或不正確的承認——此真理就是所有人性的組成元素，所有人生的重大因子，都同時而不分先後的發

展。他發現，社會發展乃是一種普遍的或曰集體的運動，包含若干特殊的發展，非但不祇是普通的發展的階段，而且自始至終滲入在普遍的發展之中，彼此平行，互相刺應。他發現，要合理的知道人性或歷史之任何重要的一面，所有其他方面亦要多少知道；在歷史中一種才能，或一組才能，並非一前一後陸續的發展的，因為人類的發展無論在什麼時候和地域概是一種整體的發展，整體的生命流動不息，貫通了構成整體的每一個分子。」(註一〇)

要之，韋柯認定人類歷史是一種蟬聯不絕的發展，過去為現在之因，而未來又係現在之果，前後脈息相關，不能分離。並且，一切發展皆是多種因素的促成，無輕無重，等量齊觀，而使整體的發展變為人類發展的特徵。故韋柯的史觀是動態的，綜合的；是多元並重論，是整體發展論。

(二)三階段說 韋柯發現，歷史上無論什麼皆是三分的。「歷史上有三種自然，三類品格，三期宗教，三樣語言，文字，政府，自然法，法律學，法律裁判等等。」(註一一)與此等次要事物的三分一致的，便是他的歷史發展的三階段的學說。這三個階段是：第一、神祇階段；第二、偉人階段；第三、人類階段。此種分法，韋柯承認不是自己的發明，乃是從海羅得特斯(Herodotus)和法爾羅(Varro)二人借來的。(註一二)在這些階段之間，致使社會發展並且左右社會發展尚有若干重要的原理，用佛令特的話來說：

「韋柯主張，歷史發展的全部歷程是為某些原理所決定，其中主要的是神明的信仰，兩性聯繫需要的感覺，由希望未來生命所發生的對於死者的尊敬。於是乃產生宗教制度，婚姻儀式，和喪葬禮節。它們是真正的人類結合(foedera humanitatis)。它們對於社會的維持和進步，關係重要。它們將個人拉入社會，並且將個人留在社會。它們把地和天連結起來；它們把世世代代連結起來；它們把現在和過去連結起來，並導引人類一步一步的走向未來。韋柯巧妙的敘述所說的這些原理如何已經逐漸的開展；它們的表現如何已經隨著時代而改

變；此外，它們如何已經不斷的彼此保持着關係。」(註一三)

(a) 神祇階段「韋柯主張，在此時期，人類是野蠻的，殘忍的，感情的……在此時期家庭組成了，在此時期語言創始了，在此時期神話產生了，而且在此時期文明的基本規模具備了。」(註一四)「政府是族長的。整個生活是宗教的。雷鳴驚駭了人民；他們以為神要和他們說話，而欲明瞭他們希望傳達什麼消息的焦念或好奇，引起神的啓示 (divination)，神學的初型。同時這個時期亦是詩的時代，詩人們藉着他們的描摹如生的詩句規範別人的心志，甚至他們自己相信他們的卓見。此種神祇時代漸漸的走入次一或曰偉人時代。」(註一五)

(b) 偉人階段「此階段產生於族長統治者對於落後者的征服。結果政治上和社會上乃致不平等，而統治者和被治者間亦爭鬪不已。這時期的政府實質上已變成貴族式的，不過民主的傾向日益顯然有力。這時期的語言已由神話式的蛻為比喻式的，至於智識仍為詩人們所獨有。這時期的偉人是大詩人荷馬 (Homer)，韋柯主張，他的詩並非個人天才的產物，却為人類發展上某一偉大時代的造就和啓示。對於韋氏的這一階段，佛令特作如下的評論：「……塞金然時期，歷史演進到這地方，然而不失為一種偉大無匹的天才的作品。這種作品勝過了所有希臘的和羅馬的聲譽，指示出來古典國家甚至對於自己的荷馬瞭解的多麼狹小，對於自己的時代的意義洞悉的多麼淺薄。這種作品表明了一種批判的和建設的力量，表明了一種遲疑的勇氣和想像的現實的聯合，並且表明了這種種聯合在歷史的部門裏沒有前例可尋。」(註一六)

(c) 人類階段「接連着偉人階段的便是第三而且是最後的人類階段。關於韋柯對此一時期的敘述，佛令特簡略的為之綜括起來：「……在第三或曰人類時代，文字是字母的；語言是正確而簡單的；作品與散文和詩的形式一樣，是自然的，合理的；禮貌是比較溫柔的，文雅的；社會的及政治的平等擴張了，並且自然權利尤較純依律

例更為人所尊重；正義由法院執行；政府是民主的，或者是民主和君主聯合的；神話消逝了，遺忘了；宗教是澄清過的，旨在播揚道德；不過宗教的懷疑漸趨滅絕，宗教的哲學代之而興了。」(註一七)

(3) 未來樂觀「韋柯對於人類社會的未來，態度是非常的樂觀，他的信心可以分四點來說明：……」

(a) 人類階段的終境「韋柯認定人類階段是有終境的，因為，如他所說，「文雅終致懦弱。甚至在政治平等普遍而充分的實現的處所，關於財富仍然不免有極大的不平等，並且由於這種不平等便生出極端慘痛的不幸……富者驕奢腐化，貧者忌恨滋擾，普遍的傾軋，和普遍的紊亂。」……」

(b) 兩種可能的救治「人類社會在這種危殆的局勢下，祇有兩種可能的救治，一是內部的，一是外部的。內部的救治就是社會中或可產生出來一個如凱撒 (Caesar) 之類的偉大統治者，足以挽回狂流，恢復秩序。否則，假若社會內部不能產生這樣的人物，甚且縱能產生，但以大廈既傾，英雄無用武之地，這時便惟有藉外部的力量，予以救治，即所謂「野蠻人的侵入」。羅馬歷史可為此兩種救治的例證。」

(c) 川流不息的循環「一個社會若是到了必須「野蠻人的侵入」來作起死回生的救治，這個社會一定要重行回到已經經過的階段。韋柯概乎言之：「所以，在羅馬帝國滅亡之後，神祇階段緊隨着野蠻人的侵入在黑暗世紀重新出現，偉人階段重現於中世紀，而人類階段重現於現代。」他接着說：「在黑暗世紀，語言的交通大致停頓，並且人口混雜，有勝利者，有敗北者，他們彼此的來往藉著標記，手勢，和表面儀禮。寫作幾乎變成一種失去了的藝術，至於寫作的學識祇為一種隔絕的階段保存下來。禮貌複雜了，而且被認為最富有神聖的意義。宗教戰爭，依法滌罪 (purgationes canonicae)，「神明裁判」(judgments of God) 等等，證明重新回到一種神祇階段。這個階段為第一種偉人階段所承繼。封建的領主在很多方面皆和偉人君王相似。但丁 (Dante) 是另一個荷馬。產生於第二個偉人階段的神曲

(Divina Commedia)，猶如業經產生於第一個偉人階段的義利亞特 (Iliad) 和奧德賽 (Odyssey) 一樣。神曲結束了一個階段，並且引入了另一個階段，即現代的人類階段。」

(p) 螺旋形式的進展，不過韋柯的循環學說，雖然和斯本格 (Oswald Spengler) (註一八) 的循環學說相近，然而他並不含有斯氏的

一切循環皆完全相同的悲觀見解。他的態度是十分樂觀的。他主張，在這些偉大的連續的階段之間，固然不無顯著的相似處，但是以後的階段較諸以前的階段要有不少超越的地方。正如佛舍特所說：

「韋柯對於未來的整個態度，似乎與他所想像的未來是早已寫成的抄本的一頁的觀念，正相矛盾。他相信循環主義 (Cyclicalism) 是誠然與一種直線形的連續進步的信仰，前後不能脗合，然而和整個的發展並不相反，尤其和一種逐漸升高的螺旋形的運動，更非背道而馳；而且他的循環信仰未曾指示任何循環都和另一循環全然相似，歷史祇是重演自己而已，益發沒有矛盾之處可言。」

對於韋柯的進步不已的循環學說，義大利的著名評論家克羅斯 (Benedetto Croce) 曾作如下的評論：

「歷史的回轉，思想的永久循環，能夠甚至必須視為，雖然韋柯沒有如此解釋，不僅在其一致的運動上分歧不同，而且在其豐富和發展上亦增加不已，結果知識的新時代實際上為此時代以前的所有智慧和所有發展所充實，至想像的新時代或發達的思想的新時代都是一樣。重現於中世紀的野蠻，在若干方面和古代的野蠻不相矛盾；但是中世紀的野蠻絕對不能因此便視與古代的野蠻相同，因為中世紀的野蠻自身尚有總括並且超越古代思想的基督教包含在內。」

「進步的概念是否為韋柯列出而得以表現，這全然是另外的一個問題。韋柯並未否認進步；他甚至述說他自己的時代的情形時，他認定進步是一種確切不移的事實。」(註一九)

「同時，我們必須知道，韋柯本來就不是一個進步學說的如此自覺或曰熱烈的說明者；進步學說不過是他敘述智力和社會演進的偶然

收獲罷了。」(註二〇) 總之，根據以上的分析，對於韋柯的社會進步觀，我們可以得到以下的四個要點，即：

第一、進步是實在的，(Our progress cannot be denied)。

第二、進步是遞漸的，(Progress is gradual)。

第三、進步是累積的，(Progress is cumulative)。

第四、進步是不已的。(Progress is unending)。

六、結論

韋柯的社會思想，因為他能夠擺脫傳統的因襲，迎合潮流的動向，抓住犀利的工具，腳踏實地的研究，實在是一個時代的產物，或者說是合理化的，科學化的，時代化的。他的思想的系統係以人類天賦的社會性為出發點，故人類社會乃一自然長成物成為其一個必然的結論。他的史觀正和前一時代的法國學者涂過 (Anne Robert Turgot, 1727-1781) 在其第二梭抱勒講演集 (Second Sobonne Discourse) 中所云「歷史是一種人類經驗的過程」者，不謀而合，皆是一種動態的看法，而從以產生社會進步的信念。並且，根據韋柯的見解，這種過程的特徵在其形成上是多元兼重的，在其運動上是整體不分的，在其體量上是逐漸累積的，在其素質上是進步不已的。此外他的文化觀是以人為主，物則其次，與當代美國社會學家艾爾烏德 (Charles A. Ellwood) 的文化學說前後一致，蓋即以艾氏所著人類的社會命運 (Man's Social Destiny, 1929) 一書而言，便會解釋：

「文化是人類思想的創造物。」

「文化是人類思想的創造物。」

「文化一方面受物質自然的左右，另一方面受制於人性。個人不僅是文化的攜帶者，更是文化的創造者。」韋氏既然重視人，既然認定人足以積極適應物，即所處的環境，當然對於斯本格關於人類未來的文化的極端悲觀論調，不惟不能予以附和，而且必然態度樂觀，相信人

類社會雖然祇在三個階段內，循環不息，可是以後重現的任何階段，與已經經過的階段固有相似之處，要皆後來居上，比較優越。這就是章氏的螺旋形的社會進步學說，可以說是他對於社會理論的主要貢獻，亦正是我們應當具有的正確的社會觀，值得為之大書特書的。(註二) 本文附註暨主要參考書目：

(甲)附註：

(註一) H. E. Barnes and H. Becker: *Social Thought from Love to Science*, Vol. 1, A History and Interpretation of Man's Ideas About Life with His Fellows, 1935, v. 4700.
 (註二) Friedrich Karl von Savigny, 德國權威法學家，為歷史法學的真正建業者。

(註三) Robert Flint, Vico, 1884, pp. 164-165.
 (註四) Benedetto Croce: *Giambattista Vico*, translated by F. G. Collingwood, 1913, p. 53.
 (註五) Cf. Croce's, Chap. V.

(註六) Robert Flint, 註三, pp. 200-204, 206.
 (註七) 根據 S. H. Swinny: *Giambattista Vico, the Sociological Review*, Vol. VII, No. 1, January, 1914, p. 54.
 (註八) 見同上, pp. 55-56.
 (註九) 見 J. P. Lichtenberger: *Development of Social Theory*, 1923, p. 212.

(註十) 見所著同註三, p. 213.
 (註十一) 見同上, p. 214.
 (註十二) Herodotus, 484-425 B. C. 希臘著名歷史家兼旅行家，著歷史一書，在 Bk. III, pp. 80-82 曾有一對話，討論三種政府，即君主，寡頭，和民主，各自的優劣。

Marcus Terentius Varro, 116-23 B. C., 羅馬學者，著述之多，在六百冊以上，關於政府，亦是三分。

(註十三) 見所著同註三, pp. 217-218.

(註十四) 見同上, p. 218.

(註十五) 見 Barnes and Becker 同註一, pp. 457-465.

(註十六) 見所著同註三, pp. 228-224.

(註十七) 見同上, pp. 224-228.

(註十八) Oswald Spengler 是現代德國哲學家，他的名著西方的衰落 (*Der Untergang des Abendlandes*, Vol. I, 1917 V, II, 1922 出版) 代表他的極端悲觀的文化循環的學說。他將人類文化分成八大單位，如同埃及的文化單位，中國的文化單位，古典的文化單位等等，而以西方的文明殿其後。他認為，每一個文化單位已經或將要經過一種產生，成熟和衰滅的循環，受著生物有機法則的支配，人力無法挽救。並且，每一個文化單位有其自己的數學，科學，宗教，和藝術，絕對的獨立發展，與別的文化單位毫無關係，沒有任何的接觸，更任何力量俱不能夠加速或延宕其成熟，式微，和滅亡。

(註十九) 見所著同註四, pp. 131-132.

(註二十) 見 Berner and Becker 同註一, p. 470.

(註二十一) 自然此說的顯而易見的弱點，乃是其機械性。所謂機械性，一方面係指其階段的數目，另一方面係指其階段的關係而言，蓋章氏力主前者的數目祇有三個，永無增減，後者的關係必須循環，不能跳越，未免過於拘泥。雖然，三階段說卻有其應用價值，即能與各種已經成立的各種進化學說一致，可以互相為用，如政治的進化為神權，君權，和民權三級，宗教的進化為沉神，多神，和獨神三級，智識的進化為野蠻，半開化，和文明三級等等。

(二)主要參考書目：

(一) James P. Lichtenberger: *Development of Social Theory*, 1923, Chap. IX, pp. 210-213.

(二) H. E. Barnes and Becker: *Social Thought From Love to Science*, Vol. I, Chap. XIII, pp. 465-470 (1935).

(三) Robert Flint: *Vico*, 1884.

(四) Benedetto Croce: *The Philosophy of Giambattista Vico*, Translated by R. G. Collingwood, 1913.

(五) S. H. Swinny: *Giambattista Vico, the Sociological Review*, Vol. VII, No. 1, January, 1914.

宋代薦舉制度的運用與精神

曾資生

宋制盛行薦舉，蓋於銓注格法與陟降品式之中，再加以責官保任之制，以廣收才俊，其立制的用意至美。其時關於舉主與被舉者的資位學識及任用的範圍均由詔令規定。隨事隨時，因官因地各立條目，故在制度運用方面亦至爲周密靈活。宋史選舉志有云：「保任之制，銓注有格，槩拘以法，法可以制平而不可以擇才，故予奪升黜，品式具在。而又責官保任之，凡改秩遷資，必視舉人有無以爲應否，至其職任優殊，則又隨事立目。往往特詔公卿部刺史牧守長官，即其所部所知揚其才識而任其能否，上自侍從臺諫館學，下槩錢款兵武之職，時以薦舉命之，蓋不膠於法矣。」大抵宋初薦舉未立限制，自建隆以降，保任的各種條目逐漸成立，茲就各方面略加敘述：

第一是負責薦舉，薦舉得人與否舉主與被舉者同其賞罰。如建隆二年太僕王承哲坐舉官失實，責授殿中丞。建隆三年二月詔文班武官舉堪爲賓佐令錄者各一人，不當者此肩連坐。乾德二年七月，詔翰林學士陶穀竇儀等舉堪爲藩郡通判者各一人，不當者連坐。這都是實行負責薦舉制度的實例（均見宋史本紀）。其時不但舉主與被舉者實行連坐，而且爲杜絕二者間因緣爲姦的弊病起見，有許多人告許之制。宋史建隆三年八月紀云：「用知制誥高錫言，諸行賂獲薦者，許告許，如婢隣親能告者賞。」又宋史選舉志云：

「國初保任未立限制，建隆三年始詔常參官及翰林學士舉堪充幕職令錄者各一人，條折其實，毋以親爲避。既而舉者頗因緣爲姦，用知制誥高錫奏，請許人訐告，得實則有官者優擢，非仕宦者授以官，或賞緡錢，不實則反坐之。……凡被舉擢官，於誥命署舉主姓名，他日不如舉狀，則連坐之。」

太祖時，頗嚴負責薦舉之制，同書選舉志云：「（淳化元年），始令內外官凡所舉薦，有變節踰矩者，自首則原其聯坐之罪，太祖聽政之暇，每取兩省兩制清望官名籍，擇其有得譽者，悉令舉官所舉之人，須析其爵里及歷任殿最以開，不得有隱，如舉狀者有賞典，無驗者罪之。」真宗時，蘇紳陳便宜八事，其三曰明薦有云：「今有位多援親舊，或迫於權貴，甚非薦賢助國爲官擇人之道。若要官闕人，宜如祖宗故事，取班簿親擇五品以上清望官，各令舉一二人，述其才能德業，陛下與執政大臣參驗而擢之，試而有効，則先賞舉者，否則點責之，如此則人人得以自勸。」觀此可知宋代初期，朝廷上下，均在極力推行負責薦舉制度的進程之中。自此以降，其見於詔文或法制中者，殆無不爲負責連坐之制，如下列記事云：

「（大中祥符五年定制）：凡被舉者中書歲置二籍，疏其名銜，下列歷任功過，與舉主姓名及薦舉數。一以留中書，一以五月一日進內。明年，籍內仍計向來功過及舉主數，使使臣即樞密院置籍。（中略）凡朝廷須人才及欲理州縣弊政劇務，即籍內視舉任及課績數多而資歷相當者差委。於宣勅內畫列舉主姓名，或任內幹集，特與遷秩。苟不集事，本犯雖不去官，亦移閑慢僻遠地，內外羣臣所舉及三人有成績，仰中書樞密院具姓名取旨甄獎。如併舉三人，俱不集事，坐罪不至去官，亦仰奏裁，當行責降，或得失相參，亦與折當。」（宋史選舉志）

「天聖元年九月，詔凡與官未改轉而坐贓者，舉主免劾。二年八月，詔舉官已遷改而貪污者，舉主以狀聞，聞而不以實者坐之。」（同上仁宗紀）

治平四年十一月，詔近臣以舉官不當經三劾者，中書別奏取旨。」（同上英宗紀）

元符二年二月，詔自今應被旨舉官，所舉不當，具舉主姓名以聞。」（同上哲宗紀）

詔興元年正月，詔內外侍從各舉可任縣令者二人，犯賊連坐。」（同上高宗紀）

詔興二十五年，命侍從舉知州通判治績顯著者以補監司之闕，仍保任終身，犯賊及不職與同罪。」（同上選舉志）

淳熙十一年十月，初命舉改官人犯賊者，舉主降二官。」（同上孝宗紀）

嘉泰四年五月，詔諸軍主帥各舉部內將才三人，不如舉者，坐之。」（同上寧宗紀）

詔定二年二月，詔歲廉吏，或犯姦賊，保任同坐。監司守臣，其申嚴覺察。」（同上理宗紀）

景定四年正月，詔侍從臺諫給合卿監郎官以上，及制總監司各舉所知，不拘員限，不如所舉，行連坐法。」（同上）

觀此，可知負責薦舉制度的運用與精神。

第二是舉主與被舉者的資格，以及薦舉的科目，員額，與任用範圍，都是詔令隨時隨事依其需要而加以規定。如建隆三年二月，詔文班官舉堪爲佐令錄者各一人（依宋史本紀，按選舉志作建隆三年，始詔常參官及翰林學士舉堪稱充幕職今錄者各一人），乾德二年七月，詔翰林學士陶穀竇儀等舉堪爲通判者各一人；五年三月，詔翰林學士常參官於幕職州縣官及京官內各舉堪任常參官者一人，又詔諸道舉部內官吏才德優異者；開寶六年十一月，詔常參官進士及第者，各舉文學一人，雍熙二年，舉可升朝者，始令翰林學士兩省御史臺尚書省官舉之（選舉志），淳化元年四月，詔尚書省四品兩省五品以上舉

轉運使及知州通判；三年正月，詔常參官舉可升任朝官者，又詔宰相侍從舉可任轉運使者；四年九月，命侍從舉任才堪五千戶以上縣令者

二人；咸平元年六月，詔近臣舉常參官才堪轉運使者；同年十一月，令三司判官舉才堪知州者各一人；二年正月，詔尚書丞即給舍，舉升朝官可守大郡者各一人；三年二月，詔近臣并知雜御史尚書有五品及帶館閣三司職者，各舉升朝官有武翰堪邊任者一人；四月三日，詔史館韓暖等舉御史臺推勘官；景德元年八月，詔常參官二人共舉州縣官可任幕職者一人；同年九月，詔翰林學士承旨宋白等，舉文武官可任藩郡者各一人；二年十一月，詔翰林侍講學士邢昺等舉堪爲學官者

十人；四年閏五月，詔張齊賢等，各舉供奉官侍禁殿直有謀略武幹知邊事者二人；同年六月，命翰林講讀樞密直士，各舉常參官一人充御史；十月詔翰林學士鼎迥等舉常參官可知大藩者二人；大中祥符二年七月，詔張其賢等各舉才堪御史者一人；五年六月，詔常參官舉幕職州縣官充京官；七年十二月，詔王欽若等五人，各舉京朝幕職州縣官

詳練刑典曉時務任邊寄者二人；八年正月，詔王欽若等舉供奉官至殿直有武翰者一人；九年三月，詔舉官必擇廉能；十月，詔馮極等各舉殿直以上武幹者一人；天禧二年二月，詔近臣舉常參官堪任御史者；同年四月，詔戶部尚書馮極等舉幕職令錄堪充京官者；四年九月，分遣近臣張知白鼎迥樂黃目等，各舉常參官；諸路轉運及勸農使，各舉堪京官知縣者二人；知制誥，知雜御史，直龍圖閣各舉堪御史者一人；天聖元年四月，詔近臣舉諫官御史各一人；七年十月，詔知州軍歲舉判司簿尉可縣令者一人；慶曆二年三月，詔殿前指揮使兩省都知，舉武臣才堪爲將者；四年六月，詔諸路轉運提刑察舉，守令有治狀者；嘉祐二年七月，詔河北諸路經略安撫舉文武官材堪將領者各一人；四年六月，詔諸路經略安撫轉運使提點刑獄，各舉本部官有行實政事者三人，以備升擢，嘗任兩府者，許舉內外官；五年七月，詔侍制臺諫官正刺史以上各舉諸司使三班使臣堪將領及行陣戰鬪者三人；治平三年十月，詔宰臣參知政事舉才行士可試館職者各五人；四年十月，詔翰林學士御史中丞待御史知雜事舉才堪御史者各二人；熙寧元年七月，詔諸路帥臣監司及兩制知雜御史以上，各舉武勇謀略三班使

臣二名。元豐五年五月，詔兩省官人舉可任御史者各二人；同年七月，詔御史中丞舒燾舉任言事或察官十人；六年六月，詔御史中丞兩省官各舉可任言事或監察御史五人；七年五月，詔諸路帥臣監司等大吏使臣爲將領；同年十二月，詔門下中書外省官同舉言事御史；元祐元年四月，詔執政大臣各舉可充館閣者二人；同年五月，詔侍從臺官監司十各舉縣令一人；二年三月，詔中外侍從歲舉郡守各一人；六年三月，詔御史中丞舉殿中侍御史二人，翰林學士至諫議大夫同舉監察御史二人；紹興元年正月，詔內外侍從各舉可任縣令者二人；五年三月，詔侍從至監察御史館職已上，在內館職，在外侍從官監司帥守各舉所知充監司守令，尋命館職專舉縣令；七年二月，命侍從官通舉材堪知縣者二十人；同年七月，詔侍從各舉可任監司郡守者二十八；十二月，詔內外大將及侍從官舉武臣智略器局堪帥守謀議官者。十年四月，命部使者歲舉廉史一人；十三年六月，詔諸路提刑歲舉部內廉平恕獄官；十四年九月，命郡守歲終更入見，各舉所部縣令一人；乾道二年九月，詔監司各舉部內知縣縣令二三人，守臣各舉屬縣一二人；三年十一月，詔侍從兩省臺諫卿監郎官舉堪郡守監丞監司郡守者；淳熙三年四月，詔侍從臺諫兩省官歲舉監司郡守各五人；四年十月，詔監司守臣歲選武臣堪知縣者各二人；十四年九月，詔侍從各舉公正強敏之士，嘗任守令及職事官材堪御史者一人；又詔監司帥守秩滿到闕，薦所部廉史一二人；嘉定二年正月，詔侍從兩省臺諫各舉監司郡守治行尤異者二三人；六年八月，詔諸路監司帥臣舉所部官吏之才行卓絕績用章著者；八年三月，詔大郡歲舉廉史二人小郡一人；端平元年正月，詔侍從卿監郎官在外執政從官舉堪爲監司守令者各二人，三衛統帥知開御帶環衛在外總管軍帥，舉堪爲將帥者各二人；嘉熙二年正月，詔令侍從臺諫卿監郎官帥臣監司前宰執侍從舉曉暢兵財各二人，三衛諸軍統制舉將材二人；景定七年十二月，詔舉廉能材堪縣令者，侍從臺諫給舍各舉十人，卿監郎官各舉五人；制帥監司各舉六人；知州軍監各舉二人；類此合內外文武諸官薦舉的詔令尙極多見。就這許

多事例分析，可知自公卿侍從臺省館學以及監司牧守諸官均由詔令規定而有薦舉的資格，至於被舉者，大部固爲有官人，但有些部分，如舉師表，備講讀，備顧問諸科，則無官人亦有被舉的資格；至於任用遷進的範圍，大抵選人用以進資改秩，京朝官用以升任，而上自侍從臺諫館學，下暨令錄錢款之職，殆無不可以薦舉的方式出之。

第三是關於薦的格式與限制。本來薦舉或保任，是在許多呆板的錄注法格之中爲着要收才俊而設立的一種靈活制度。但在運用之際，牠的本身仍不能不有各種的格式與限制。此種格式與限制均隨事隨勢而立，亦均隨事隨勢而變。如建隆以降，藩鎮奏掌書記多越資敘，於是詔歷兩任有文學，方得奏。淳化中，詔三司三館職事官已升擢者不在論薦，其有懷材外任未爲朝廷所知者，方得奏舉。自此以降，隨事設限，隨時立格，如下列記事云：

大中祥符二年，詔幕職州縣官初任未閉吏事，須三任六考，方得論薦。——（宋史選舉志）

自天聖後，進者頗多，始戒近臣非受詔毋輒舉官，又下詔風厲，毋以薦爲阿私，其任用已至部使者毋得復薦，失舉而已擢用，聽自言不實弗爲負。初選人四考有舉者四人得磨勘遷京官，始詔增爲六考，舉者五人，須有本部使者。御史三端以爲法用舉者兩人得爲縣令，爲令無過譴，遂得改京官，乃是用舉者兩人，保其三任也。朝廷初無參伍考察之法，偶幸無過，輒信而遷，是以碌碌之十人，皆得自進，因仍弗革，其弊將深。乃定令被薦爲令，任內復有舉者始得遷，否則如常選，毋輒升補。時增設禁限，常參官已授外任，毋得奏舉京官，見任知州通判升朝官兵馬都監者，乃聽舉流內銓。復裁內外臣僚歲舉數，文臣待制至侍御史，武臣自觀察至諸司副使，舉吏各有等數，毋得輒過，而被舉者須有本部監司長使按察官乃得磨勘。又限到官一考方得薦，知雜御史觀察使以上歲舉京官不得過二人，其常參官毋得復舉，自是舉官之數省矣。定殿最以所部州多少劇易之差爲舉令數，非本部勿舉，其後又增舉主三員，蓋

官宄之弊浸極，故保薦之法，大抵初略而後詳也。」（同上）

「天聖九年十月，詔常參官已授外任毋得奏舉選人；景祐元年七月，詔文武提刑毋得互相薦論；二年六月，詔幕職官初任未成考母薦；慶曆四年八月，詔輔臣所薦官，毋以爲諫御史；五年二月，詔罷京朝官用保任敘遷法；皇祐元年七月，詔臣僚毋得保薦要近內臣；二年七月，定選舉縣令法，嘉祐四年五月，詔兩制臣僚舊制不許謁執政私第，所舉薦不得爲御史，今除其法。」（同上）仁宗紀略文）

觀以上所述，可知宋代薦舉之法，由略而詳，至仁宗時代，則條約已繁。大抵條約的內容不外下列諸端：（一）是延長被舉官的任考，（二）減省被舉官的員額，（三）限制官吏的互相援薦，阿私樹黨，（四）增加舉官的數目（如初選人四考有舉主四人得磨勸後改爲五人之類是），（五）限制薦舉的地域範圍（如舉者須有本部使者及本部監司之類是）。然而官員日趨冗濫與猥多，此類限制仍不周於用。故英宗時，用御史

中丞賈黯言，詔申勅中外臣僚歲得舉京官者，視元數以三分率之，減一分；舉職官有舉者三人，任滿選如法。此乃所以分減舉者數而省京官。又以天下員多闕少，率三人而待一闕，於是又依判吏部流內銓蔡抗言，罷知雜御史觀察使以上歲得舉官法（按宋史英宗紀，治平三年五月罷知雜御史觀察使以上歲舉人）。因而舉官之數得以減省。又以故事初入二府舉所知者三人，將以觀大臣之能，然漸漸而請謁之說勝，舉者或不以公，於是治平四年又詔中書樞密院舉人，皆明言才業所長，堪任何事，以爲之限。神宗即位，薦任之法多所增省，其後且一切廢罷而概以定格，惟舉御史法不廢。宋史選舉志云：

「神宗即位，乃罷兩府初入舉官，凡薦任之法，選以進資改秩，京朝官用以升任，舊悉有制，熙寧後又從而損益之，故舉皆限員而歲又分舉，制益詳矣。定十六路提點刑獄歲舉京官縣令額。又詔察訪使者得舉官選人，任中郡官者舊無舉薦，始許其薦有選人六員者，歲得舉三員，既而帝以舊舉官往往緣求請得之，乃革去舉

而概以定格，詔內外舉官法皆罷，令吏部審官院參議選格。」

又云：

「神宗罷薦舉，惟舉御史法不廢。」

至哲宗元祐初，用左司諫王巖叟言，復內外舉官法，司馬光爲相，朝廷又從其請立十科舉士之制（本紀：元祐元年七月辛酉設十科舉士法），一曰行義純固，可爲師表科（有官無官人皆可舉）；二曰節操方正，可備獻納科（舉有官人）；三曰智勇過人，可備將帥科（舉文武有官人）；四曰公正聰明，可備監司科（舉知州以上資序）；五曰經術精通，可備講讀科（有官無官皆可舉）；六曰學問該博，可備顧問科（同上）；七曰文章典麗，可備著述科（同上）；八曰善聽獄訟，盡公得實科（舉有官人）；九曰善治財賦，公私俱便科（舉有官人）；十曰練習法令，能斷請讞科（同上）。職事官自尙書至給舍議，寄祿官自開府儀同三司至太中大夫，職自觀文殿大學士至待制，每歲須於十科內舉三人，仍具任保任，中書置籍記之，并隨事試驗，以著其勞効罪繆。這是以十科與結罪保舉之法來防杜請屬挾私之弊。但十科之制行僅數年。至紹聖元年章惇爲相，遂罷其法（本紀：紹聖元年閏四月罷十科舉士法。其後南宋紹興三年十一月惟後元祐十科舉士法），然法之與廢依於黨派勢力之隆替。事實上頗無實効可言。元祐以降，薦舉法令仍多所變化。至於武臣薦舉格法，亦多更易。選舉志云：「武臣薦舉立格，有枚別職任而舉之者，有概名材武而入之銓格者，又其上則謀略膽勇可備統衆諫兵事可任邊寄之類，惟邊要任使禁樞密院，餘則審官西院按格注之，其後雖時有更易，而薦舉之所輕重，選用之所隸屬，多規此立制。」

南宋自建炎以降，兵與多事，薦舉之制事實上日趨淫濫。紹興二十二年右諫議大夫林杲上言云：「國初常參官皆得舉人不限內外，亦無員數。南渡之初，恩或非泛，人得僥倖，有從軍而改秩者，有捕盜而改秩者，有以登對而改秩者，今朝廷無事，體惜名器，惟薦舉一途，貪躁者速化，廉靜者陸沉，今欲取考第員數增減以使之增一任者

減一員，十考者用四，十二考者用三，十五考者用二，如減舉法。須實歷縣令，不得仍請獄司，其或負犯殿選，自如常坐。士有應此格者，行無玷缺，年亦蹉跎，無非孤寒老練安義分之士，望付有司條上，以弭奔競。」一方面漸趨淫濫，一方面禁限與格法轉多，下列記事云：

「紹興二十二年十一月，立薦舉受財刑名，三十三年二月，申嚴冒貫請舉法；二十五年十一月，詔臣僚薦舉人才，必三人以上同薦；二十六年九月，立互易薦舉坐罪法。」（宋史高宗紀略文）
「隆興元年正月，立武臣薦舉格；三月，立選人減舉主法；三年七月，立薦改官額；十月，定內外薦舉改官人歲額；淳熙四年十二月，詔行薦舉事實格法；五年十二月，班新定薦舉式；七年三月，減內外官薦舉員；九月，詔知縣成資，始聽監司薦舉。」（同上孝宗紀略文）

「紹興四年十二月，詔監司帥守毋獨員薦士。」（同上光宗紀）
「慶元三年九月，詔監司帥守薦舉改官，勿用偽學之人；四年二月，詔兩省侍從臺諫各舉所知二人，毋薦宰執親黨；嘉泰元年八月，減奏薦恩；三年十一月，更定選人薦舉改官法。開禧元年五月，復淳熙薦舉改官。」（法同上寧宗紀略文）

觀以上所述，可知薦舉制度的格式隨時創制，隨時更易，亦隨時罷廢，終宋之世，史不絕書。綜觀宋代薦舉的運用，有下列幾種重要的精神：
（一）與考課制度相互為用，如舉有官人，必參以考績之實，此與漢制三年一考察治狀，而詔舉尤異之制，有其同一的精神。

（二）與科舉考試制度相輔而行，如館閣之職，一方面詔命大臣舉官充任，但同時仍加以考試。又如文武科舉本可獨立舉行，但有時亦以薦舉輔之。元豐元年三月，詔內外文武官各舉堪應武舉一人，即是一例。蓋徒憑考試，往往僅能驗士人之學識，而不足測其品行，參互而行，始能得品學兼優之士。此種制度的運用，前代惟漢唐有之。

（三）與監察制度相須而行，薦舉之是否公正，是否得人，升改任用之後，是否清廉著效，均須嚴行監察，始有定評。如大中祥符五年定保任之制，分別置籍中書樞密，列其名銜，記其歷任功過舉主姓名及薦數，令兩省尚書御史臺官凡出使迴，均須採訪所至及經歷隣近郡官治迹善惡以聞；轉運使副提點刑獄官知州通判赴闕，除具報前任部內官治迹能否之外，如隣近及所經州縣訪聞善惡亦許同奏。此即薦舉與監察相須運用的事實。外此如皇祐五年七月，詔薦非其人者，令御史臺彈奏，崇寧五年五月，詔求隱逸之士，令監司審覈保奏，其緣私者，御史察之。這都是針對薦舉特詔加強監察的事例。

這幾點可以說是宋代薦舉制度的特出精神，求之前代，惟見於漢唐，自宋以後，則未有能彷彿者，宋代人才之所以鼎盛，與此制不無重要關係，願降至末流，則弊竇滋生，選舉志云：「光宗時，言者謂被薦者衆，朝廷疑其私而不信，病其泛而難從，縱有賢才，不免與僥倖者併棄，請條約之，乃命帥守監司毋獨員薦，時薦舉固多得人，然有或乏廉聲，而舉充廉史，或繁味平生，而舉充所知；或不能文，而舉可備著述，遂命臣僚自今有人則薦，無人則闕，其尤繆妄者覺察之。」此則又與漢唐中葉以降選薦類多名實不符為同樣的狀況了。

魯著「陳氏中西回史日曆冬至訂誤」發繆

蔣正叔

曩吾師新會陳援庵先生（垣）按西曆四年一閏之月日，創為表格，編著「中西回史日曆」，並製「日曆表」「甲子表」附之，以備

檢對；士林藉為考史之助，垂二十年矣。日昨偶於友人處見「復旦學報」第一期載有魯實先君「陳氏中西回史日曆冬至訂誤」一文，私念

大醇小疵，賢者不免，而學問之道，後來居上，魯君得非爲陳先生之諍臣乎？乃亟假歸展觀。比閱一過，不禁大失所望！蓋魯君之作，雖亦援引載籍以爲證，積疊數字以計算，顧其說類不足以存立，且頗有誣罔君子之處。陳先生陷賊中，自無由正魯君之舛失；明達之士，當亦可洞鑒其非。第恐後進淺學，爲所眩惑，反謂陳先生書果屬可訂。爰乃綴此短文，以發其繆，非好與人辯也。

魯君繆失，辜較言之，約可區爲四端，茲爲逐條辯析於次——

魯君曰：

續漢志載賈誼之言曰：「今術之不能上通於古，亦猶古術之不能下通於今。」是則未可執後歷以推前古，其理明矣。而況景表長短之數，自周牌以降，歷朝史志，多有明文，前代節中，大抵據此而定；千年之後，未見當時日景，固不可遽定後曆爲是，古術爲非。且譜曆者，貴於冥符故籍，不在密合天行，從令古術疏闊，未可據後歷以強同也。

案曆數之術，古疏於今，時代愈近，測算愈精。而天行有常，運轉速遲，不爲曆法不同易其率。持精密之曆術，循天行之常則，以逆推前代節氣，自較故記爲易正確，此固無待於辯而後明也。何得據賈誼「今術之不能上通於古，亦猶古術之不能下通於今」之言，而謂「未可執後曆以推前古」？且比合中西回曆而爲史日表譜，於歷代朔閏，以其爲太陰月日之定點，本身即係製表之主要對象，固不復有所更定。至於節氣，本非製表之主要對象，而其測定，又係以「日」與「地」之運轉爲基準，乃屬太陽曆之範圍，與朔閏之根於太陰曆者，迥謂各別，淵源本不相同。陳先生書，係以西曆爲衡，其於冬至，自不妨以「密合天行」爲依歸，故將譚灑所推清以前之冬至著於編。魯君不達乎此，乃曰「譜曆者，貴於冥符故籍，不在密合天行」。直欲故步自封，此其一也。

魯君曰：

其冬至錄之譚灑冬至考，不知譚氏乃依時憲曆以逆推。夫據一

曆以上推下考，以校古今之異同，以驗一歷之疏密，其例昉自前代之歷議，是當別自成書，未爲不可。若夫會通中西，據以考史，采前朝之朔閏，綴後歷之節中，求之先例，概乎未聞。

案「中西回史日曆例言」曰：

節氣本諸日躔，其在陽曆，日期有定。此編既以西曆爲衡，故無再記節氣之必要。惟儒略曆約百餘年多閏一日，至千五百年已多閏十日，故一五八二年有削去十日之事，茲特將譚灑所推清以前各至著於編，即此可知儒略曆每年後天之日數。其清以後冬至，則悉本時憲書。

是陳先生已明言節氣本諸日躔，其書以西曆爲衡，本無再記節氣之必要，其所以「特將譚灑所推清以前冬至著於編」者，蓋爲「即此可知儒略曆每年後天之日數」耳，無與於冬至日期與各代所行曆法之不合也。魯君讀書未達，徒斷章以取義，謂爲「不知譚氏乃依時憲曆以逆推」，謂爲「夫會通中西，據以考史，采前朝之朔閏，綴後歷之節中，求之先例，概乎未聞。」此其一也。——附案：斷章取義，爲魯君治學之大病。其在東方雜誌第四十卷第二十一號所發表之「四分一月說辨正商榷」一文，駁董彥堂氏之「四分一月說辨正」曰：「董氏曰：宣王元年公元前八二八年，六月己未朔，十五日癸巳望，十六日甲戌既望。實先案：宣王元年，據史記十二諸侯年表，乃西元前八二七年之甲戌歲，而董氏謂爲公元前八二八年，則是癸酉歲矣。其所以致誤者，蓋以史表舍書宣王元年於甲戌歲外，復書宣王即位於共和十四年之癸酉歲，疑董氏據其即位之年起算，因謂宣王元年爲公元前八二八年，不知古者嗣君即位，臨年始得改元；其即位之年，非立元之歲，固不得以此起算。雖董氏所言公元有一歲之差，然其所云宣王元年六月己未朔，則顯可知其所指爲西元前八二七年，以其月朔與三統諸歷相比近也。」經檢「華西大學中國文化研究所集刊」第二卷所載董氏原文，乃爲：「宣王元年，正月小，辛卯朔（日食），（二十二日壬子冬至。公元前八二八年，儒曆十二月二十九日，格曆

十二月二十二日。二月大，庚申朔。三月小，庚寅朔。四月大，己未朔。五月大，己丑朔。六月小，己未朔，十五日癸巳日望，十六日甲戌既望。是董氏本明指宣王元年正月二十二日壬子之冬至，以西曆推之，儒略凱撒曆在公元前八二八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格勒哥里曆在公元前八二八年十二月二十二日，其六月固仍在公元前八二七年。

周以建子為歲首，董推實未嘗誤。乃魯君節刪其文而曲為之解，謂「疑董氏據其即位之年起算，因謂宣王元年為公元前八二八年，不知古者嗣君即位，驗年始得改元，其即位之年，非立元之歲，固不得以此起算。」且目之為「不可通」。以此方法論文言學，則天下雖大，宇宙雖永，固不易得「不可通」之人也。因論魯君斷章取義之病，輒附及之，已不自覺而失之於枝蔓矣。

若夫會通中西，據以考史，采前朝之朔閏，綴後歷之節中，求之先例，概乎未聞；且其氣朔，亦迥不若家矣。夫冬至為十一月中，故必居於建子之月，此古今通義也，而陳氏所注冬至，有列之十月者；閏月無中，亦古今通義也，而陳氏所注冬至，有列之閏月者。此其差誤，豈淺鮮哉！合之兩傷，此之謂也。

案譚瀛味義根齋全書春秋日月考曰：

太陽周行黃道，一南一北，而寒暑生焉。其忽南而忽北也，由黃道斜交赤道也。蓋太陽由南向北，交赤道之點為春分，春分後行一象限，至極北之點為夏至；又自南向南行一象限，至交赤道之點為秋分，秋分後行一象限，至極南之點為冬至。

蓋冬夏二至，係取則於「日」與「地」之運轉。中國位居地球之北溫帶，故以「太陽」北行至於赤道以北之北回歸線為「夏至」，而以「太陽」南行至於赤道以南之南回歸線為「冬至」。舊曆法之朔望與置閏，則係以「月」與「日」之運轉為繩尺，本源不同，自亦不必相蒙。魯君不辨乎此，復不省察陳先生「節氣本諸日躔，其在陽曆，日期有定」，及「此編以西曆為衡」之言，冒然謂：「且其氣朔，亦迥

不相蒙矣。夫冬至為十一月中，此古今通義也，而陳氏所注冬至，有列之十月者；閏月無中，亦古今通義也，而陳氏所注冬至，有列之閏月者；此其差誤，豈淺鮮哉！」並羅舉史文，堆積數字，以實其說，寧非誣罔之甚！此其三也。

魯君曰：

宋文帝元嘉十二年，冬至在十八日辛未，陳作十五日（其自注曰：宋志，「元嘉十二年十一月十八日冬至，其十五日影極長。」隋書律曆志云，「今以甲子元術推算，元嘉十三年景子，天正十八日歷注冬至，十五日影長，即是今歷冬至日。」案十八日歷注冬至者，乃謂元嘉十二年所行之景初歷也。是歲景初歷氣積日五五〇一〇七。小餘一三九九，冬至辛未。十三年在二十九日丁丑，陳作二十六日（其自注曰：宋志，「十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冬至，其二十六日影極長。」隋志，「十四年丁丑，天正二十九日歷注冬至，二十六日影長，即是今歷冬至日。」案景初是年積沒二二七三，小餘一，冬至丁丑。十四年在十一日壬午，陳作八日（其自注曰：宋志，「十四年十一月十一日冬至。」隋志，「十五年戊戌，天正十一日歷注冬至，今歷八日冬至。」案況初是年積沒二二二七八，小餘四六六，冬至壬午。十五年在二十一日丁亥，陳作十八日（其自注曰：宋志，「十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冬至，十八日影極長。」隋志，「十六年己卯，天正二十一日歷注冬至，十八日影長，即是今歷冬至日。」案景初是年積沒二二二八三，小餘九二一，冬至丁亥。十六年在二日壬辰，陳作十月二十日（其自注曰：宋志，「十六年十一月二日冬至，其十月二十九日影極長。」隋志，「十七年庚辰，天正二日歷注冬至，十月二十九日影長，即是今歷冬至日。」案景初是年積沒二二二八八，小餘一三七六，冬至壬辰。十七年在十三日丁酉，陳作十一日（其自注曰：宋志，「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冬至，其十日影極長。」隋志，「十八年辛巳，天正十三日歷注冬至，十一日影長，即是今歷冬至

日。「案景初是年積沒二二二九三，小餘一八三一，冬至丁酉。」十八年在二十五日癸卯，陳作二十二日（其自注曰：宋志，「十八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冬至，二十一日影極長。」隋志，「十九年壬午，天正二十九日歷注冬至，今歷二十二日冬至。」案隋志所謂二十九日，乃二十五日之譌。景初是年積沒二二二九九，小餘四四三，冬至癸卯。）十九年在六日戊申，陳作三日（其自注曰：宋志，「十九年十二月六日冬至，其三日影極長。」隋志，「二十年癸未，天正六日歷注冬至，三日影長，卽是今歷冬至日。」案景初是年積沒二二三〇四，小餘八九八，冬至戊申。）

又曰：專就見於載籍者而言，其差失已至五十一年，知其全書之誤，當更難畢舉。以拙作漢鴻嘉以來氣朔表校之，則陳書自漢平帝元始元年以至宋文帝元嘉二十一年，凡四百四十四歲。每年冬至皆差前二日或三日；自元嘉二十二年至梁天監五年，凡六十二歲，後天監日者十九年；自天監六年至陳太建三年，凡六十五歲，先天一日者十三年；自太建四年至明武宗正德十年，凡九百二十四歲，其失之先後者，都二百六十四年。是一千五百一十五年之中，其冬至之差誤者，凡六百四十歲。

案舊測冬夏二至之法，爲選取適中地點，立圭置竿，以視日景。賈公彥疏「周禮考工記玉人」曰：「於地中立八尺之表，於中漏半，夏至，日表北尺五寸，景於土圭等；冬至，日丈三尺爲景至；若不依此，皆爲不至。」

是景最長時，始爲冬至，其不合者，則爲不至（今河南登封縣告成鎮猶有「周公測景臺」之遺跡，中央研究院曾於民國二十八年刊有「周公測景臺調查報告」一巨冊。）可證宋書曆志所著錄之冬至日期，實與天行不侔，而所謂「影極長」之日期，與隋書律志所推斷之日期，則皆與「中西回史日曆」之所著錄者密合，適足以見陳先生書本實不誤。尤有進者，陳先生「中西回史日曆」所著冬至，係本之於譚

作「味義根齋全書古今冬至表」，而譚氏於所推冬至之不與史志合者，早已詳密考證推算。茲舉其「春秋日月考」卷四推考劉宋文帝元嘉十三年之冬至一則爲例。其言曰：

宋文帝元嘉十三年丙子歲，十一月二十六日甲戌景長。是時用景初術推冬至，率後天三日。何承天上表言之，太史令錢樂之嘗，是年景初推二十九日冬至，其二十六日景極長。今推此年距雍正癸卯一千二百八十六年，中積四十六萬九千七百零一日五五二五〇四，滿紀法去之，轉減癸卯氣應三十二日一二二五四，得平冬至應十日五七一〇三六，爲甲戌日夜半後十三小時四十二分十八秒，是年均數最大二度七分二十八秒，最卑在冬至前十四度二十三分，爲平引均數三十二分二十八秒，以減平引，得實引十三度五十一分，均數三十一分九秒，實時十二小時三十八分二十九秒，以減平冬至，再減均數時差二分四秒（凡二至二分無升度，時差加減），得定冬至在甲戌日丑初初刻一分四十五秒，建康宜加里差九分十二秒。不特月日，卽時刻分秒以及里差，亦均推算甚明，固無待於魯君撫故記以考證，堆積數字以步算也。陳先生史學著績，士林共仰，其學既居安資深，著述尤思精體嚴，豈有見於史志而尙不知一考之理，顧冬至之與歷代曆法以及史志相吻合否，非其書之所重，且譚氏之推考，已極精確，無庸更作徒勞無益之吹求，故乃徑據譚氏之所著於編。魯君於此，無以自解，乃曰：「若元嘉十三年至元嘉二十二年，宋書歷志載景表極長之日，較景初曆冬至，相差二三日，此其疏闊，自不待言。然爾時爲行景初曆，斯乃一代之典制，固不得據曆而改之。」欲蓋而彌張，此其四也。

陳先生爲書之目的，乃爲比合中西回曆月日以助於考史，於冬至之與歷代曆法相違迕否，本非其所計及。魯君如必欲有作，則但據歷代曆法以求前史之冬至可耳，不嘗借題以發揮也。乃不此之圖，而曰訂陳先生書中之誤，豈不厚誣前輩學者！故余不得不爲辯而正之，非好與人辯也。

外國博物館史略

博物館為推廣社會教育，發揚學術文化之有力工具；與圖書猶鳥之兩翼，車之兩輪，其功用相同，亦同其重要也。謹臚述外國博物館發展過程，俾國人明瞭此類文化機構遞演之迹，及其發達情況，將來中華建國設置博物館，庶有可參考焉。

博物館的創始 追溯西方博物館發展的歷史，僅能推到十五世紀的初葉。然古物、美術、宗教等類物品的收藏，却遠在其前。英人伍雷 (Leonard Woolley) 發掘巴比倫遺蹟，得古物保存處所，據說其中有類似標簽的東西，證明西方收藏古物保存編號，在二千五百年以前，就已經有了。紀元前四世紀的時候，馬其頓國王亞力山大大大王武功顯赫，凡搆回征服地方的物品，都交給亞里斯多德保存研究，這可算是外國博物館史上最最早的記錄史料。其後埃及王托勒米索特 (Ptolemy) 於亞力山大城宮中立穆細廟 (Musees)，收集文物，以為文人聚會講學的處所；這是西方很古的一個博物館。直至埃及改隸羅馬版圖，戰利品及中世紀的宗教物品亦多藏其中。到了文藝復興時代纔停閉。

羅馬時代的博物館 羅馬共和時代末葉，私家競尚蒐集珍玩奇寶，以相誇耀。富室館邸，會客室，別墅，都充滿了藝術品及天然珍異。哈德連 (Hadrian) 底烏里 (Tivoli) 別墅，收藏甚富，尤為著名，已具有了博物館的雛形。又有人羅致遠方出產的獅、虎、猿、豹等異獸及孔雀、鸚鵡等珍禽，飼於檻籠，以供觀覽。又或闢設園圃，蒐集美麗的盆景，實以奇花異卉，珍果美樹，於是樹立了近世動物園植物的規模。

中世紀的博物館 中世紀珍寶罕見物品，多集中教會寺觀。如教

祖的遺迹，古代文物，與香客所得遠方物品，都保存在廟堂裏面。其目的本在於吸收民衆，傳播宗教，然而搜集與保存文物之舉，蔚成風氣，對於博物館事業，不為無功！

傳振倫

文藝復興時代的博物館 十五世紀文藝復興，一般人士對於希臘、羅馬等古典文物，發生了蒐集、保存、研究、欣賞的興趣。文藝普及各地，人文主義驟形發達。研究自然界事物物的科學風氣，因而而起。且自一四九二年發見新大陸，東西交通，日趨便利，歐洲人士為好奇心和求知慾等心理所驅使，乃紛紛到很遠的地方，旅行探險。他們不僅採集了各地古物、藝術、民俗等材料，而且採集了許多自然標本。達官貴人，爭相購買，貿易人士及骨董商販，更投世人之所好，大量採購古物珍奇，輾轉售出。所以當時意、法、德、荷等國又發生了蒐集古代錢幣、紋章、印章、石刻、圖書、化石、寶石、數理、機械的風尚。繆萊 (David Murray) 說：那時候四國收藏者甚多，約有一千餘家。這種貴重的收藏，多為今日歐洲諸大博物館所收買。荷蘭著名收藏家物品，經俄皇大彼得收買，今歸列寧格勒之冬宮博物院。菲狄南二世 (Archduke Ferdinand II) (一五九五年卒) 收藏之甲冑、貨幣、古器物，後歸維也納博物館。英國阿崙德爾 (Arundel) 伯爵侯瓦茲 (Thomas Howard) (一五八六年至一六四六年) 採自阿崙德爾之雲石，則歸牛津博物館。其馬爾伯羅 (Marlborough) 寶石的一部，則歸不列顛博物院 (The British Museum) (俗呼大英博物院)。意人麥狄西室 (Cosimo de Medici) 之藏品，則歸斐冷翠城的烏斐齊 (Uffizi) 陳列館。亞爾佐宛底 (Wissé Aldrovandi) (一五二七年至一六〇五年) 之自然歷史標本，歸入博洛尼 (Bologna) 的大學博物

館。柯斯皮 (Ospì) 與馬西利 (Marsili) (一七四三年) 等收藏，則歸維威克博物館 (Musée Vivio)，法國富蘭西斯一世 (Francis I) 及其後裔之收藏，則歸入國立盧屋爾博物院 (Musée Nationale du Louvre)，礦物學開山老祖阿格利柯拉 (George Agricola) (一四九〇年至一五五五年) 所創辦的奧古斯托 (Augustus) 的歷史及自然歷史博物館 (Kunst und Naturalien Kammern) 藏品，則歸德國德萊斯登博物館，而賽撒爾皮尼 (Andrea Cesalpini) (一五一九年至一六〇三年) 的植物標本，今仍在斐冷翠城保存。

在這個時代，新設的博物館不少。一五三三年意大利派維亞創立植物園，其後皮薩 (Pisa) 幾諾亞 (Genova) 都做照它而設植物園。德國萊皮錫及博勒司勞的植物園，也是十六世紀的產品。十七世紀，柏林設立了一所植物園，名曰大賴穆 (Dahlem)，是世界上最出名的。一五四四年勒司克 (P. Lesoch) 於巴黎設立宗教史及考古學的歷史博物館 (Musée Carnavalet)，丹麥醫生屋爾穆 (Ole Worm) (一五八八年至一六五四年) 初創史前考古學 (Prehistorie Archaeology)，在博物館上的貢獻也很偉大！

十七世紀的博物館 西洋自一五一七年宗教改革之後，科學研究，驟形進步，各國學術團體，亦紛紛成立。羅馬則設立林息學會 (Accademia dei Lincei) (加里利歐 Galileo 亦會員之一)，一六五二年希溫伐德 (Schweinfurt) 設立自然及珍異學會 (Accademia Naturae Curiosorum)，斐冷翠城設西門特學會 (Accademia del Cimento)，一六五七年馬德里設自然珍異學會 (Accademia Naturae Curiosum)，一六六〇年倫敦設皇家學會 (The Royal Society)，一六六六年巴黎設科學院 (Académie des Sciences)。此等學會會員，皆當代知名之士。他們的研究心得，更刊行雜誌，公開問世，其後博物館上進步極速，這也是一種推動的力量。大儒培根也主張設立博物館搜集文物，以供學者參考。所以德國自一七五〇年以後設立科學博物館以來，英法科學博物館，紛紛成立。丹麥國王克利司產那五世 (Christiana V)

創立柯本哈根博物館，對於考古學上貢獻，甚為偉大。荷蘭醫師奧爾收集史前古物，為數亦多。亞爾倍爾脫綏白氏與荷蘭東印度公司合作，採集國外標本甚多，亦為瑞典首府博物館生色不少。

十七世紀的時候，英王查理司一世園丁垂茲康特 (John Tradescant) 好事搜集，嘗自美洲及阿爾吉爾 (Algiers) 等地，採集自然歷史標本，又採集貨幣珍玩。其中有二百年前茂利卡司島 (Mauritius) 巨鳥 (bobo) 尤為珍貴。其子紹其志，續有蒐聚，因設陳列所 (Museum Tradescantianum)，並刊印藏品目錄。及一六五九年舉以贈與愛希摩爾 (Elias Ashmole)，而愛氏亦於一六六七年開始搜集新大陸文物。

一六七七年設立博物館 (Ashmolean Museum)，一六八三年又贈與牛津大學。牛津大學博物館，即以此等資料為基礎，及一九二五年始增設科學史部分，而古代觀象儀及日晷，皆加入陳列。這個博物館，今日仍存在！英人有伍德瓦特 (John Woodward) 者，喜收集礦物化石及介貝類，亦自設博物館，其後則贈於劍橋博物館。

十八世紀的博物館 十七世紀的博物館，藏品雖然豐富，然收藏家以私人為多。他們重視神學，甚於科學。博物館本，多用自然哲學及神學去說明。陳列也毫無甚系統。而收藏人及觀覽者，大多抱着一種好奇的心理。到了十八世紀則不然，在各方面都有進步，而且不僅是貴族鑒賞的處所，又為民衆的樂園。當時成立的博物館，為數益多。一七四〇至一七五〇年教皇本尼狄特十四世 (Pope Benedict XIV) 創設宗教博物館於教廷梵狄岡 (Vatican)，一七五三年英國通過

議案一則，以二萬鎊收買司婁恩 (Sir Hans Sloane) (一六六〇年至一七五三年) 藏品，用為籌辦不列顛博物院的基礎。一七五九年籌備就緒，正式開放。司氏初在階麥加 (Zamalek) 居住十五年之久，任亞爾白馬公爵 (Duke of Albemarle) 的醫官。他於公暇的時候，努力於自然歷史標本的採集。一六九六年他還刊行一種植物標本的目錄。他二十九歲自西印度羣島返國，攜回大批標本。收藏之富，冠絕等倫。國內國外第一流的學者，都請他為通信員。居住柴爾息 (Chelsea) 人，

都稱爲「奇知異聞的寶庫」。不僅派第吾 (James Peivier) 的一部藏品歸司氏所有，即其好友查理敦 (William Charleton) (即查吞 Courten) 價值八千鎊的自然歷史採集品及其所藏貨幣、縮影、圖畫，亦贈送給他。到了二七五三年，和加敦 (Cotton) 和哈雷 (Harley) 等手稿，一併收歸國有，成立一所大的博物院。英皇雖不願贊助，然而終久因爲下議院議長昂司勞 (Sir Richard Onslow) 的努力而成功了！

二七七年西班牙國王詔設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院 (Museo Nacional de Ciencias Naturales) 於馬德里，一七六六年開放。一七二二年南加羅林納 (South Carolina) 之查理司頓 (Charleston) 圖書館學會設立博物館，是爲美國最早的一個博物館。一七八九年法人以巴黎盧屋爾皇宮改爲共和博物院 (Muséum de la République) (即今之盧屋爾博物院)，以前一家一姓所獨自享受的美術，始公諸國人，公開閱覽。一七九四年又以御花園 (Jardin du Roi) 也改爲自然歷史博物館 (Musée d'Histoire Naturelle)。一七九八年拿破崙遠征，獨英未效命，乃開展覽會於法京，對於法國工商出品之優於英國者，設法獎勵。次年，又成立古代工藝博物館 (Conservatoire des Arts et Métiers)，其他國家新興博物館，爲數亦繁。不過當時倫敦、巴黎、馬德里等處的博物館，雖然允許外人入覽，但對於人數，尙有限制，不能完全公開，還是一種缺點！

世界上著名的大博物院，創始於英國。造成這種現象的原因，可說是由於英國人性好搜集，和中國人的嗜好一樣。這種現象，以貴族富室等有錢階級有閒階級最爲顯著。他們常遊歷希臘、意大利、法國及東方。在這等藝術寶庫裏，努力搜尋。他們還帶有大學畢業生陪伴，或任翻譯，或任指導，或爲之鑒定抄本、繪畫、雕刻、貨幣等古代藝術品，以決取捨。一七三二年，有一批好古的青年貴族，成立一個嗜美學會 (Society of Dilettanti)，其中會員不但常到歐洲大陸去遊歷，並且還搜求古物。瓦爾甫爾 (Horace Walpole) 米度爾賽克司 (Lord Middelsex) 富蘭西斯 (Sir Francis) 等會員，雖然整日揮霍

酒，然而他們對於考古，却很有貢獻。他們介紹諾爾茲 (Sir Joshua Reynolds) 爲會員，資助他組織科學考古的探險隊。因爲會員司徒亞特 (Stuart) 瑞外特 (Bevet) 道金 (Dawkins) 及烏德 (Wood) 遊歷地中海畔賴宛第 (Levant) 地方，忽然發生了一種雅興，所以纔慷慨幫助賴氏的學術工作。司瑞二氏並且還捐助了他們的雅典古物。學會又於一七六四年派乾德樂 (Richard Chandler) 率領探險隊到小亞細亞去工作，伊歐尼亞的古物 (Ionian Antiquities) 及乾氏所撰古代刻辭 (Inscription Antiquae) 可說是這次探險的報告。學會的活動，幾乎有一百年的歷史。一七六四年至一八五二年，東方發生了亂事，不能考古探險，學會乃向他方面去活動。數十年中用於出版費用及研究獎金，已在三萬鎊以上。由此可見嗜美學會對於博物館界搜求資料和研究工作上供獻的偉大了！

十九世紀以來的博物館 十九世紀的博物館更趨現代化。從保存奇珍異寶的機關，一變而爲研究學術的地方。因此遂成了教育的中心機構。一八五九年達爾文的種源論在倫敦出版，同時考古學日益昌盛。自此以後，科學分類愈密，博物館成了學術的實驗室。專門博物館，更形發達。如自然歷史、地質、化學、產業、商業、農業、教育、軍事等博物館，各國多有設立。而歷史考古、藝術等博物館，也是更加充實。丹麥柯本哈根博物館藏品經湯穆森之努力研究，奠定了科學分類法的基礎。法、德、美諸國博物館界紛紛採用。巴黎、柏林、華盛頓、芝加哥，先後設立規模偉大的民俗專門博物館。一八四四年法人克呂尼 (Cluny) 及集美 (Emile Guimet of Lyons) 都在巴黎設立中世紀及東方藝術宗教等博物館 (Musée de Cluny, Musée Guimet)。一八五二年，德國紐崙堡創設日耳曼博物院。時代分期，部勒甚好，積漸改進。到了一九〇三年，居然成了世界上第一流的博物館。一八八八年紐崙堡又以十六七世紀傢具成立裝飾品博物館。美國的藝術考古博物館，有一八六六年成立的皮巴德博物館 (Peabody Museum)，有考古及人類學等部，有一八七〇年設立的波士敦美術博

博物院 (Museum of Fine Arts) 及紐約市立藝術博物院 (Metropolitan Museum of Art) 有一八九五年哈佛大學伐格夫人 (Mrs. Elizabeth Fogg) 設立的伐格藝術博物館 (Fogg Museum of Art)。

一八四五年，英國議會通過第一次博物館法案。一八五一年倫敦水晶宮舉行「大展覽會」。除蒸汽機的陳列以外，又有金屬、木、織造、陶器、玻璃等工藝科學物品。次年即以此等展品設立工藝博物館於南肯星頓 (South Kensington)，名曰維多利亞及阿爾伯特博物院 (Victoria and Albert Museum)。自此以後，科學工藝乃與歷史美術分開，單獨成立博物館。巴黎有科學工業博物館，倫敦有科學博物館，顯示着近世博物館事業在自然科學（尤其是理化）及其應用上的進步。一八五四年明勳（即慕尼黑）設巴衣希 (Bayerische) 自然歷史博物館。一八六九年紐約亦設自然歷史博物院，先後成了一般講學的地方，而巴伐婁 (Bavaria) 紐約達溫坡 (Davenport) 獸瓦 (Iowa) 等科學博物館也相繼成立。

一五三三年意大利派維亞初創植物園，至近世而大盛。一八二七年英倫初創動物園，一八五三年又創水族館。各國亦紛紛倣效。一八七三年，瑞典首都創立大北博物館 (Nordiska)。一九一八年，荷蘭亞赤爾 (Achel) 設立戶外博物館。一九二五年，紐約自然歷史博物院技師李志則創路旁博物館：這都是戶外博物館的先進！

歐美博物館的創立，往往以臨時展覽會展品為基礎，擴充而成。如一八七六年美國費城百年紀念展覽會 (Centennial Exhibition) 的展品，後即設立首都的美國國立博物院。紀念堂 (Memorial Hall) 的展品，即設立賓省藝術博物館 (Pennsylvania Museum of Art)。一八七八年，巴黎萬國博覽會 (Exposition Universelle) 展品，設立德羅加德羅 (Trocadéro) 民俗博物院。一八九三年哥倫比亞世界博覽會 (World's Columbian Exposition) 展品，即設立芝加哥斐爾德自然歷史博物院工藝館與私學館。一九〇四年路易商品博覽會 (Louisiana Purchase Exposition) 展品，即設立聖路易市藝術博物館 (City Art

Museum)。一九一五年巴拿馬博覽會 (Panama-California Exposition) 展品又設立桑第格 (San Diego) 博物館及自然歷史博物館。

歐美博物館界為互相聯絡及促進業務起見，多有協會的組織。其成立最早者為英國。一八八九年即已設立，次年即發行會報。美國的協會，成立於一九〇六年。其後德國及北歐諸國，相率成立。國際聯盟的國際智力合作委員會內，亦成立一個國際博物館協會，設事務所於巴黎。於是博物館事業進展，一日千里！

各國博物館現況 一九三三年馬克翰 (Markham) 調查各國博物館概況，他說：『世界博物館約有七千餘所，其中六千五百餘所在歐洲大陸及英美。美德二國各有一千五百餘所，英法各一千二百餘所。法意兩國博物館，以考古藝術為最多。法國有五百餘所設於鄉間。法國盧屋爾及魯森布 (Luxembourg) 兩博物院最著名。意大利共有四百餘所，多藏古代文物。斐冷翠、羅馬、那波里等藏品最精。梵狄岡博物館，亦很負盛名。德國博物館事業，最為發達，省州地方博物館尤多。大約在四萬以上的都市，必設一博物館。文化歷史的博物館約占全數之半，考古藝術者多在柏林及明勳。明勳工業博物院最為有名。蘇聯博物館有二百餘所，多為宣揚主義的工具及科學館。又有特種博物館，都歸中央統制。英國多藝術、科學、歷史、工藝綜合的普通博物館。中國博物館有百餘所。日本二百六十餘所。印度九十餘所。澳洲及紐西蘭約一百六十餘所。非洲六十餘所。南美洲一百六十餘所，其中國立者五十八，而五十一所設於都城，其三分之二的博物館是專門的。加拿太有一百二十五所，墨西哥及西印度七十五所。美國博物館也很發達。兒童博物館和路旁博物館，也以美國為第一。美國博物館服務的設備，最為完善。如建置、裝備、講演、指導、講習、研究、出版事業、物品貸出，所以協助教育及學術者，無微不至。全國博物館總數凡一千五百餘所，其中公共博物館有八百餘所，歷史博物館四百餘所，藝術博物館一百七十餘所，科學博物館一百二十五所，工業博物館二十四所，普通博物館五十所。而學校有特權可

以利用者，則六百餘所。』馬氏報告，雖不一定十分正確，然而各國博物館情形，也可以概見了。今更以近年來發展的情況，略述於左：

美國在第一、二次歐戰之前，博物館只有六百餘所，近積極建設，幾乎增加了兩倍。事業活動，以教育為中心。著名博物館，有華盛頓之美國國立博物院，紐約之美國自然歷史博物院及藝術博物院，波士頓之美術博物院，芝加哥之斐爾德自然歷史博物院，（美國鳥類及隕石收羅之富，在世界為第一。）費城之賓省藝術博物院，又賓省大學博物院及商業博物院。其地方博物館亦多。經費雖由董事會及會員維持，然政府有津貼，刊物有收益。收入既多，故易於發展。

德國博物館事業極為昌盛，平均三萬人口以上的城市，多設有博物館。大部分設於各省，頗有鄉土博物館的性質，以陳列地方特徵，增進地方利益為宗旨。希爾德琴 (Hildeheim) 及魯伯克 (Lübbeck) 等地方博物館，是最著名的。其他大博物院則有柏林之國家博物院（有佛賴德里希、新、舊、繪畫、民族、五館）及動物園、明勳之德意志博物院、及工業、人種學等博物館、德勒斯登之綠廳 (Grüne Gewölbe) 科學博物館、衛生博物館、瓷器博物館 (Städtische Porzellan-sammlung)、及藝術陳列館、漢堡之手工業博物館及民族博物館、紐倫堡之日耳曼博物院及裝飾品博物館、哥隆之東亞藝術博物館、萊比錫之人類學博物館、司圖特加爾特之自然歷史博物館。……此等博物館，皆規模宏大，收藏豐富，陳列合理，可奉為楷模。奧國維也納有藝術史博物院 (Kunsthistorisches Museum) 與自然歷史博物館（收藏貝介類最富），也很有名。匈牙利布達白司特之社會博物館，其中有人體解剖，工業衛生，災害防止等部，都有可觀。

英國博物館有五百三十餘所，首都即有七十所之多。倫敦之不列顛博物院、維多利亞及阿爾博物院、國立美術館 (National Gallery)、科學博物館及地質博物館、牛津之愛希摩爾博物館、愛登堡之蘇格蘭皇家博物館 (The Royal Scottish Museum)，收藏均甚豐富，惜陳列方法，間有不甚講求者。愛爾蘭有博物館四百六十二所，其中自然歷

史者二十二所，歷史者三十所，關於羅馬及以前各時代者十五所，軍事者十所，現代者十六所，供專門研究者六十所，工藝者十六所，普通者三百所。

法國大博物院多在巴黎及近郊。盧屋爾、魯森布、羅旦、凡爾賽、聖潔爾曼等博物院，皆為有名。收藏精博，陳列藝術化，是其特長。意大利本身就是一所博物館，如羅馬的鬪獅場、古宮殿，橋梁陵墓、七崗，都是歷史上的名蹟。其德爾米 (Terrine) 博物院甚大。梵狄岡有博物館六所，收藏也極精博。斐冷翠之烏斐齊博物館、皮提 (Pitti) 故宮博物館、聖馬古美術館、亦極有名。那波里邦貝、荷克蘭那穆 (Herulanum) 等故城遺蹟、及古物博物館、與水族館以及巴該羅 (Bargello) 之國立考古等博物館、博倫之地質博物館、幾諾亞之西羅克博物館 (Museo Civico)、西息里賽瑞求司 (Syracuse) 之古物博物館、都很著名。比利時首都之皇家藝術博物館，則以時代分為四館。荷蘭首都之國家博物院 (Rijks Museum) 及亞洲藝術博物館 (Museum van Aziatische Kunst) 與海牙吉明特博物館 (Gemeente Museum)，收藏多而且精。瑞士日內瓦之普通歷史、藝術、自然歷史等博物館，均為有名。西班牙著名博物館有馬德里之普拉多博物館 (Prado Museum)、有博索隆那之自然科學博物館。葡萄牙有里司本之國立博物館、自然歷史博物館（鳥類標本最多）。小國馬那哥 (Manao) 之海洋學博物館 (Musée d'Océanographie) 在世界則居第一。

蘇聯在革命以前，僅有一百餘所的博物館，且皆在大都市中。革命後增設甚多，至一九三五年有四百七十六所（一作七百所）。大都市固然大量增加（如莫斯科革命前八十七所，一九四〇年有二百二十餘所，文化城之列寧格列革命前十四所，一九四〇年有四十所），而各邦的城市，亦普通設立。其系統分為七類：（一）社會歷史類，（二）歷史文化及藝術類，（三）音樂戲劇類，（四）文學類，（五）自然類，（六）教育類，（七）社會經濟及科學工藝類。皆為宣傳主義，實施教育最有力量的工具。第一類中有反宗教博物館，第五類有達爾文博物

館，第六類有托兒所博物館，都是他國所少見的。波蘭波森(Posen)之森林博物館，克拉可(Cracow)之工藝博物館，蓋博克(Lemberg)之狄都蘇司基博物館(Museum Dzieduszycycki) (有波蘭動植物標本及考古人類學上等物品)，規模較大。但澤之國家博物館，瑞典大博物館有首都之國立博物館、東亞博物館(Ostasiatiska Samlingarna)、及大北戶外博物館、與馬爾莫(Malmö)博物館、挪威及利司的安之產業博物館、丹麥柯本哈根之國立博物館、工藝博物館(Kunstindustrimuseet)、民俗博物館(Ny Carlsberg glyptotek) 其中之較著者。

開義羅之吉宰埃及古物博物館(Gizeh Museum of Egyptian Antiquities)、阿拉卜博物館(Arab Museum)、希臘有三個較大博物館，考古歷史品最多。土耳其伊斯坦堡之托克加布博物館(Topkapu

超

木

戰時美國消費木材激增數倍，致感木材不敷之苦。美產軟木，如松木之類，佔南部面積約一八〇、〇〇〇、〇〇〇英畝，而加州之紅木、棉木(Cotton wood)、及其他種種，前此均屬廢材者，現時均可使其硬化而成「超木」(super-wood)，并可取楓木、橡木，核桃木，及其他箱木(Cabinet Woods)之地位而代之。

此項「超木」若謂之完全非木，亦未始不可，因其為完全之一新產品。杜邦公司以柏丁勒爾博士(Dr. Parliner)所領導之若干化學家研究結果，係將木材滲浸於一種價廉而無色之化合物中，此化合物即與木酸成分，化合而成一種可塑性之樹脂，填充於木纖維之內。其結果此項新產品之形狀與原物無異。

大多數之木，無論如何之硬，經此新法製過之後，終使其更硬，

Gray Museum)以及西尼里的庫司克博物館(Ginili Kosk Museum)。

伊郎德里蘭之皇家博物館、歷史博物館。印度德里之歷史人類博物館，加爾可達之印度地質植物等博物館。澳洲博物館以動植物等自然歷史以及人類學者為多。日本奈良正倉院為唐朝文物的寶庫，興建於孝謙天皇天平勝寶八本(即唐玄宗天寶主義)。其倉庫今每年十一月上旬有短期間的開放，但非普通人士之所能入覽。明治四年(即清同治十一年)，文部省始置博物館，開辦博物館，並於御茶之水大成殿設博物館觀覽場，至五年三月而公開。大正十三年(民國十年)，統計有公私博物館一百七十五所，以東京帝室博物館與東京文部省科學博物館最有名。昭和七年(即民國二十一年)，共有博物館一百七十八所，經費一百五十三萬四千四百四十元，遊人共計一千三百三十八萬五千七百零八人。

樂森壁

例如軟楓木可變為硬楓木，硬楓木變為更硬之楓木，硬楓木可變為烏木。通常經製煉之變質軟木，若以吹燄灼之，不久即炭化，但將燄移開，亦不再繼續燃着。又經防火處理之木，其所以處理之化學品，往往有消失之傾向，但「超木」保存防火性頗久。

用以製「超木」之化學品，為一種白色粉末，謂之一烷尿素(Methylurea)。截至一九二〇年止，美國所需之尿素尚須由德國輸入，每磅價高至美金五角七分。至杜邦公司大量生產尿素之後(用炭酸氣及亞莫尼亞製成)，每磅價不及四分。

先是在林產實驗室中，研究員發現若灑佈尿素結晶體於生木材上，可以防止其乾裂。其次復發現，若將此木材浸於尿素溶液中加熱，則木質變軟，可隨意彎屈成種種之形式。於是加入甲醯，以使其

固定。艦艇之龍骨及滑翔機體，均用此速成法製成。

因尿素樹脂與染料有特殊之結合力，此種防水防漬之木，可以渲染種種之色，而製家具，玩具，鈕釦等之用。

從前家具等物，通常塗以種種化學品配製之塗料，其表面易於刮傷或燙傷，或為溶解劑如酒精之類所浸蝕，而此項「超木」則否。其面既堅實而光滑，并顯露木之本來紋理，尤為美觀。

現有製造商八家，業已應用或準備應用上項新法，從事製造。此項新法之應用，并不受任何限制。林產品試驗所之基本專利權，可以

董子年表訂誤

蘇興董子年表，起文帝前元年，訖武帝太初元年，據桓君山之說，以為仲舒年逾六十也。余考仲舒當生於孝惠高后時，卒於武帝元鼎中，年七十餘。漢書敘傳，抑抑仲舒，再相諸侯，身修國治，致仕縣車。應劭曰，古者七十縣車致仕（見章賢傳註）。仲舒於元狩間去位歸居時，蓋年已七十矣。食貨志，仲舒死後，功費愈甚，天下虛耗，人復相食。仲舒致仕在元狩間，元狩後，飢人相食，據武紀及五行志在元鼎三年。是仲舒之卒，約在元鼎元二年。（公狩五年，大農筦鹽鐵，仲舒猶議宜歸於民。是其卒不得在是年之前，當在元狩五、六年，元鼎元二年，此三、四年中也。年表姑繫於元鼎元年。元狩五年，仲舒議鹽鐵，詳見後。）由此上推至高后元年，為七十二三歲也。匈奴傳贊，仲舒親見四世之事，猶復欲守舊文，頗增其約。四世，高后文帝景帝武帝也。準此，仲舒生於孝惠高后時，卒於武帝元鼎中，年七十餘，明白甚矣。此當訂正者一也。

表云，史公學於董生，記事必確。史傳云，今上即位為江都相，是為相在建元元年，對策即於其時，審矣。建元六年，遼東高廟災，

免費使用。杜邦公司之唯一利益，則為增加尿素，銷路，因合成尿素為該公司獨家製造之故。

數十年來製木廠家之營業，頗為不振。蓋其所用木材漸有枯竭之勢，而其成品之銷場，又為金屬及塑質所侵蝕，今有此「超木」出現，其營業前途，當未可限量也。

(註) 本文根據美國林業聯合會 (American Forestry Assn.) 所刊美國森林雜誌 American Forests 1944, July) 中之資料編成。

施之勉

生且下吏，若如武紀在對策前，則名尚未顯，主父偃何自嫉之。而兩史並云不敢復言災異，對策推災異乃甚切，冊中又有敬聞高誼之語，若曾受拘繫，不合為此言，斯明徵也。劉向傳又言，仲舒坐私為災異書，下吏，復為大中大夫膠西相，不云下吏後，對策為江都相，尤其較然無疑者。故表以仲舒對策為江都王相，繫於建元元年，以主父偃竊災異書，仲舒下吏，復為中大夫，繫於建元六年。案漢書禮樂志，武帝即位，進用英雋，議立明堂，制禮服，以興太平。會寶太后好黃老言，不悅儒術，其事又廢。後董仲舒對策言，古之王者，莫不以教化為大務，立大學以教於國，設庠序以作於邑。今臨政而願，治七十餘歲矣。武紀，建元元年十月，詔舉賢良，而議立明堂，徵魯申公，則在是年秋。二年十月，御史大夫趙綰郎中令王臧以得罪寶太后，皆下獄自殺。此即志所謂進用英雋，議立明堂，寶太后不悅儒術，其事遂廢也。志又謂後董仲舒對策，明仲舒對策，在元年議立明堂，二年趙綰王臧自殺之後，決不在此事之前，即建元元年十月詔舉賢良時。此仲舒對策不在建元元年之明證也。（史記魏其武安侯傳，魏其武安

為相，隆推備術，在建元元二年間。仲舒傳云，魏其武安侯為相而隆備矣，及仲舒對策，推明孔氏，抑黜百家。案云及，則仲舒對策，必在魏其武安為相之後。此又可明仲舒對策，不在建元元年也。春秋繁露止兩篇，二十一年八月甲申朔丙午，江都相仲舒告內史中尉，陰雨太久，恐傷五穀，趣止雨。二十一年者，江都易王之二十一年也。漢書武紀載仲舒對策在元光元年。今知元光二年，仲舒為江都相，則正與本傳所云對既畢天子以仲舒為江都相事易王合。武帝初立，凡兩詔舉賢良，一在建元元年，一在元光元年。仲舒對策，既非在建元元年，而元光二年，仲舒已為江都相，則其對策之歲，定在元光元年矣。表從通鑑據史記以對策在建元元年。此當訂正者二也。（詳董仲舒對策年歲考）

案劉向傳云，仲舒坐私為災異書，下吏，復為中大夫膠西相，足證災異在為中大夫前。又案主父偃竊書，仲舒下吏，廢為中大夫，其事當在元朔元二年。王先謙考偃上書之年曰，案偃書詞氣，實為始伐匈奴而發。據武紀，元光二年，王恢建議擊匈奴，未成。六年，衛青始為將軍，伐匈奴有功。偃以元光元年入關，衛將軍為言於上，不見用，迺上書，當在元光六年（通鑑考異云，主父偃上書，在元朔元年）。又考偃誅之年曰，據表，齊厲王元光四年嗣封，五年薨，無後。案元光四年，至元朔二年，共五年。燕王自殺事，在元朔二年秋，厲王自殺，亦在二年，偃誅蓋元朔二三年之交矣。計偃上書貴幸至誅死，先後不及三年。通鑑載偃誅於元朔二年。史記偃傳，言偃誅時，公孫弘為御史大夫。考弘傳及百官表，弘為御史大夫在元朔三年，則偃誅以三年矣。據此，偃上書在元光六年，其誅在元朔三年，自上書貴幸至誅死，先後不及三年，則其竊書，及仲舒下吏，廢為中大夫，亦當在此數年中。案偃傳，上書召見後，數上疏言事，如尊立衛皇后，發燕王定國事，令諸侯推恩分子弟，徙郡國豪傑於茂陵，置朔方郡，其事均在元朔元二年，皆主父偃計也。以此推之，偃竊書，

仲舒下吏，復為中大夫，亦當在元朔元二年矣。表繫此事於建元六年二災時，誤。此當訂正者三也。

仲舒為中大夫，當在元朔元二年下吏後，而表以詔使吾丘壽王從中大夫董仲舒受春秋，繫於元光元年，亦誤，此當訂正者四也。六月表於建元六年云，五行志云，景武之世，董仲舒治公羊春秋，始推陰陽，為儒者宗。據史云，自後不復言災異。是志所推事應，當在此前。仲舒下吏在元朔中，不在建元六年，史云自後不復言災異，係指元朔後而言。此當訂正者五也。

表於元狩四年云，八月甲申朔丙午，告內史中尉，陰雨太久，恐傷五穀，趣止雨。又云，繁露止兩篇有二十一年之文，知元狩四年，董生尚存也。漢初諸侯王，各自紀年，觀於史記各表（漢興以來諸侯表，高祖功臣侯表，惠景間侯表，建元以來侯表，建元以來王子侯表）。齊悼王世家（齊哀王元年，孝惠帝崩，呂太后稱制。哀王三年，其弟章，入宿衛於漢。哀王八年，高后薨，齊琅邪郡，立營陵侯劉澤為琅邪王。齊文王元年，漢以齊之城陽郡，立朱虛侯為城陽王，以齊濟北郡，立東牟侯為濟北王。二年，濟北王反。是齊王自有紀年也。）梁孝王世家（梁共王三年，景帝崩。梁平王襄十四年，母曰陳太后，其王母曰李太后云云。是梁王自有紀年也。）可知也。案漢興以來諸侯年表，元光二年，為江都易王之二十一年。表以止兩篇江都易王之二十一年，為武帝之二十一年，實誤。又武帝即位之二十一年，為元狩三年，表以為四年，亦誤也。五宗世家，太史公曰，高祖時，諸侯皆賦，得自除內史以下，漢獨為置丞相，諸侯自除御史廷尉正博士，擬於天子。齊悼王世家，齊王用其內史勳計，獻城陽郡。又，齊王以祝午為內史。梁孝王世家，濟川王坐射殺其中尉。淮南王傳，天子遷曰，臣使人刺殺淮南中尉。是諸侯有內史中尉矣。止兩篇云，江都相仲舒告內史中尉，此乃江都之內史中尉，非漢之內史中尉也。姑舍內史中尉而不論，至如止兩篇所記之二十一年，則為江都易王之二十一年，非武帝之二十一年。此當訂正者六也。

表於建元元年云，史記本傳，以春秋災異之變，推陰陽所以錯行，故求雨閉諸陽，縱諸陰，其止雨反是，行之一國，未嘗不得所欲。繁露中所著求雨止雨及言陰陽五行諸篇，皆當在此時。案仲舒以對策為江都相，在元光元年，繁露中所著求雨止雨及言陰陽五行諸篇，皆當在此時，不當在建元元年。此當訂正者七也。

表云，元封元年，桑宏羊為治粟都尉，領天農，盡筦天下鹽鐵。又云，通典十載武帝時，仲舒說上曰，鹽鐵之利，二十倍於古，人必病之，當在此時，或家居所條奏耶。案西漢會要，元狩五年，大農上鹽鐵丞孔僅咸陽言，山海，天地之藏也，皆宜屬少府，陛下不私，以屬大農佐賦。願寡民自給費，因官器作鹽，官與牢盆。敢私鑄鐵器，賣鹽者，飲左趾，沒入其器物。郡不出鐵者，置小鐵官，使屬在所縣。使孔僅咸陽乘傳，舉行天下鹽鐵。作官府，除故鹽鐵家富者為吏。孔僅使天鑄作器，三年中，拜為大農，列於九卿，而縣官以鹽鐵之故，用少饒矣。是大農筦天下鹽鐵，始於元狩五年。非在元封元年桑宏羊為治粟都尉領大農時也。食貨志，董仲舒說武帝曰，宜少近

阿格拉的宮堡及陵墓

——天竺遊踪瑣記之七——

上篇 蒙古帝國的王宮

阿格拉與德里位於西印查爾沙漠 (Thar Desert) 的邊緣，印度河流域與恆河流域的中間，在歷史上，一向是兵家所謂必爭之地。佔據這一帶地域以後，向南可以控制南印，向東可以掌握恆河，同時又能警備西部的興都庫山山口與印度河下游的平原地帶，藉以防止異族入侵的通路。有此種種原因，所以自十五世紀的末期，阿格拉即逐漸成

古，鹽鐵皆歸於民，然後可善治也。元狩中，仲舒家居，蓋因大農筦鹽鐵，故有此議耳。天農始筦鹽鐵，仲舒言鹽鐵歸於民，均元狩中事，表繫於元封元年，誤也，且仲舒卒於元鼎中，元封元年，安得復有所議耶。此當訂正者八也。

景紀，前二年，易王非立為汝南王，表在元年。三年膠西於王端立，表在二年。後二年，令士訾算四得宦，表在後元年。武紀，元朔五年，丞相弘請為博士置弟子員，表在六年。或者均依誤植，並當改正。於三年，表於四年，亦也。王紀，太史公曰，高祖

王仲舒傳云，年老，以壽終於家，家徙茂陵。案武紀徙郡國豪傑於茂陵，前後有三，一在建元二年，一在元朔二年，一在太始元年。仲舒卒於元鼎中，是其徙居茂陵，決非太始元年。仲舒家徙居茂陵，在建元二年，抑在元朔二年，殆不可考。元朔二年，從主父偃計，多徙天下豪傑吏二千石於茂陵，司馬談（詳太史公行年考辨疑），郭解（見游俠傳及通鑑考異）之徒，均在是年，仲舒自廣川徙居長安，或在是年歟。表乃失載，亦其疎也。

李樹青

為全印的都城。全盛時期的蒙古帝國幾乎全然建都於此。與中國比較起來，這座古城就歷史與地理的意義而言都很像我們的北平。到印度遊歷的人的不能不經阿格拉，正如來中國的遊人不能不去北平一樣。七月二十四日我從德里搭車到阿格拉，這天正是我國舊曆的六月十五日。由於這座古城的古蹟之多，風景之美，在此一住五日，隨行時猶覺得不勝依戀。大概喜歡北平的人都會用同樣的心情來欣賞這座印度的故都。

與德里一樣，阿格拉亦有一個用紅色巨石所建築起來的宮堡。這是一座堅固的堡壘，亦是蒙古王朝的宮殿。據謂在一五六五年時，蒙古王朝的阿克拔大帝 (Emperor Akbar) 即正式建都於阿格拉，開始建造這座宮堡，以後經過約一個世紀又半以上的繁榮時期，幾個蒙古帝王繼續加以經營建造，纔留下現存的規模與形式。在蒙古帝王的建築物中間有一個顯著的特點，即各種建築全部使用的是石質材料。所以在幾百年後仍能保存原來的面目的，即以此故。

阿格拉的宮堡與德里的紅色宮堡相同，也是建築在閻牟納河 (Jumna River 從玄奘譯) 河畔。兩重紅色城牆，巍然屹立，自遠處遙望，好像是一座紅色的山巖，雄偉壯麗，無與倫比。

宮堡有內外二重城牆。外牆高四十英尺，內牆高七十英尺，均有壘壘，引河水環流而成。城開四門，現只存二門。一為德里門，門頂城牆上建有許多阿刺伯式的樓閣，想係原來的主要入口。現由英軍佔據城內一部份宮殿，因而此門亦僅准許英兵出入。另一門為阿瑪辛門 (Amar Singh Gate)。在宮堡的南端，為目前遊人所經由的通道。

城內的宮殿，密密層層，有如蜂房櫛比，遊人進入其中，正如進了北平的故宮一般，不能盡看，尤其不能盡記。這座宮堡，我一共來遊了兩次。其中開放的部份，較重要的，可謂完全看過。第一是傑汗吉宮 (Jehangiri Mahal)。這是傑汗吉大帝的宮殿，遊人走進宮堡以後首先望到的建築物。在一片草場的後面，有一個整潔而雅素的紅色的層樓，正中開門，兩端有兩座對稱式的頂閣，那便是當年傑汗吉大帝居住的地方。宮內有許多殿宇，想是當初住着無數的嬪妃宮娥。中間還有一個作圖書用的房舍，裝飾得頗為美麗。其次為阿克拔宮 (Akbari Mahal)，在傑汗吉宮的東南，為這宮堡裏面最古的宮殿，現已完全傾圮，只留有一些發掘出來的牆基，用以指示當年這位雄才大略的蒙古大帝所曾居留過的住所。再向裏面走進為薩嘉汗宮 (Salikhani Mahal)，其實只係傑汗吉宮的一部，為薩嘉汗大帝所添造，用以適合其個人的脾味的，從這裏經過靠河的一座宮殿，便走到那些

用白色大理石所建築的宮闕——這座宮堡的最美麗的地方。

在敘述阿格拉的各種遺跡時，我們免不了時常要提到薩嘉汗大帝。在此儘先把他提敘一筆，或者在以後的描寫裏，使人更易了解這位皇帝在這些建築物當中的重要意義。薩嘉汗是蒙古帝國開國後第五位皇帝(在位時期為一六一八——一六六六)。他是一位最開明也是最好建築的君主。當他在位的三十八年中間，正是印度蒙古帝國的全盛時期，除去最後八年為他的兒子奧蘭傑布 (Aurangzeb) 所幽囚以外，幾乎不斷地在建造各種城堡與宮殿。德里的紅色宮堡即是他建造的，而阿格拉的一切最美麗的建築物，大部份均是由他的旨意造成。這裏最著名的大吉嗎哈 (Taj Mahal)，便是他給愛妃所建造的陵墓，後來也是他自己所長眠的地方。

回轉來，再說宮堡裏面的這羣白色大理石的建築物。按照遊人最常經行的次序，最先看到的是所謂後宮或私宮 (Khas Mahal)。這是一座用上好大理石所建築的宮殿，在雪白色的石面上，嵌刻着各種顏色的美麗花紋，在蒙古大帝國全盛時代，這裏是嬪妃與宮娥休息與居住的地方。宮前有三座大理石的軒亭，據說，薩嘉汗大帝的兩個為他所最親愛的女兒便住在裏面。屋宇的梁柱與牆壁均用金銀彫鏤與刻畫而成，現在雖已剝落，仍可從殘留的遺跡上想像當年蒙古的彫刻與繪畫的模式之綺麗及工巧。從此向內走進便是所謂鏡室 (Shish Mahal)。這座宮殿的得名是因為有無數的鏡片鑲嵌在牆壁上面。這裏原是一個土耳其式的浴室。據說最初在牆壁上還經彫有金銀彩色的壁畫，白色大理石地面上嵌刻着各式的游魚，現在已經全然不見。從此轉向外面便是一座八角形的樓閣，這個宮堡裏最美麗與最著名的地方，普通稱為索馨樓或八角閣 (Samman Burj)，這是一座純粹用白大理石所砌成的建築物。被稱為索馨的緣故，是因為在這座樓閣的上層牆壁上面，係用各種珍貴的彩石嵌刻着一排一排的索馨花，花紅葉綠，幾如圖畫一般。在大理石面的嵌刻花紋工作及技巧上，作到這種地步，真可謂登峯造極。樓下的白石牆壁上也嵌着各式各樣的精細花紋，兩兩對

稱，色調格式，均極華麗。上面是一座球形的頂樓，潔白如雪，屹然矗立。據說，那位爲愛妻建築美麗陵墓的一代君王薩嘉汗大帝，在爲自己的太子囚禁了八年以後，就在這座樓裏和自己的愛女阿蘿(Tahar Arah)望着大吉馬哈的墳墓，逐漸地閉上了自己的眼睛。這位

君王的命運很像我們的唐玄宗，而他的大吉夫人也正有些相似我們的楊玉環貴妃，『天長地久有時盡，此恨綿綿無絕期。』造化弄人，這又有什麼辦法呢？在素馨樓前內向的平臺上，有用各色大理石所鑲嵌與鋪就的一尺見方的方塊，迷成一個龐大的棋盤。從前君王要下棋的時候，棋子便是那些穿着彩衣的宮女，在方塊上走來走去。多麼香豔！從此下樓，轉出一座樓房，便到了所謂密議廳(Diwani-Khaneh)，也是一座大理石嵌花的宮殿。裏面的窗櫺全是用大理石彫琢而成，殿外那些十二角形的嵌花的石柱，尤其壯觀綺麗。在蒙古大帝國時代，這裏是各地的土王使臣或貴胄皇室親見皇帝的地方。廳前便是我們所說的金鑾殿。這裏的白大理石嵌花的屋頂全然爲兵燹所毀，現在只留下了黑白兩座大理石的御座，遙遙相對，使遊人懷想着當初的『九天闔闔開宮殿，萬國衣冠拜冕旒』的景象。

除去這些大理石的瑰樓玉闕以外，還有兩座回教教堂也值得於此一提。一個極小却極美麗的教堂，門向着金鑾殿對過的角落，名叫寶石寺(Masjida Masjid)。殿堂與地面全用白色大理石建成或鋪成，因其小巧宛如一塊寶石放在這裏。有人說，這是嬪妃與宮女作禮拜的地方，不過按照一般的規律，回教婦女是不准進入禮拜堂的，因而也有人推測，這座小禮拜堂是奧蘭吉布大帝在把他的父親囚禁起來以後，不許與外間接觸，特於宮內建造這座小教堂，使其在宮內禮拜上帝。引導遊人的嚮導每每敘說許多神奇的故事，多不可信。另一座大教堂名爲明珠寺(Moti Masjid)，位置在宮堡的中央，殿宇與地面也全然是用白色大理石建造的，殿頂起三座穹形的頂樓，自遠看來，晶瑩如雪，既整齊而又美麗。據說，在蒙古帝國盛時，在寺院大殿當中懸挂着一顆極大的明珠，黃金作鍊，繫在玉梁之上。光芒四射，全寺

通明。王阮亭詠南唐宮詞中有謂『從茲明月無顏色，御閣新懸照夜珠。』可見帝王家的景象，不論中外，常常如此，這座清真寺的得名，大約亦即由此。

宮堡裏面爲英軍佔用那一部份，也許還有一些宮殿。但目前遊人所能夠參觀到的，明珠寺係最後的一座建築。自明珠寺出來，通過一座宮門，宮門前面是一個相當寬闊的院落，院落當中正當阿克拔宮的前面有一面大井，深度在一百英尺以上，土覆鐵網，據說，井下壁上還開有許多避暑的冷室，是在阿格拉的四、五月溫度在一二〇度左右的時期，蒙古的皇帝便下到這個冷室裏面居住。我到這裏來時，已在雨季，氣候已較酷暑時稍佳。可是日間的溫度經常都是在近百度左右。看到了這面陰涼的大井，想到井下的『冷宮』，在一個驕陽灼背的晌午時候，恨不得也立刻鑽下井去。

在院落盡頭出門的地方，有商販出售汽水。假如你不怕傳染到這裏的疫病，不妨到這裏灌下幾口。這不惟能夠暫時使滾背的汗流，稍稍停止，還可以清醒一下腦子，想一想要撰述遊記時將怎樣着筆。自此再向外走，便是一條甬道，通向阿瑪辛門，正是遊人進來的地方。

看過了這座蒙古帝國的宮堡，回想一下我們的北平故宮，則這裏皇帝的奢靡與享受，實遠在我們的明清君王以上。於今皇室宮闕，這兩個國度內都早已成了歷史的陳跡。一般人民的血汗與財富再也不會只供少數個人的揮霍了。

下篇 蒙古皇朝的陵墓

阿格拉城的著名，尤其是在吸引遊人上，還並不是因爲有一個雄偉而美麗的宮堡，而在其那些蒙古皇室的陵墓。這些陵墓，比較起我們南京與北平的明陵清陵，真是壯麗與奢華得多。其中在全印度幾乎是在全世界都會聞名的一座墳墓——大吉馬哈或大吉宮(Taj Mahal)——最先是一個妃子的香塚，後來成爲皇帝的陵墓的，其建築的美麗與精巧的程度，真是在任何未曾遊過的人的想像以外。日本的詩人從

前曾作過一首吟詠西湖的詩，說是：『昔年曾見西湖圖，不信人間有此湖。今日打從湖上過，畫圖尤覺欠工夫。』對這座墳墓，我也同樣地具有此種感想。

在阿格拉城附近爲我所遊歷過的陵墓，有三處，共有十數陵墓，其中有四座值得加以敘述。在這四個陵墓當中，有的我只去過一次，停留不過一刻鐘的時間，有的我去過三次，每次都是幾個小時。所以在撰述這篇遊記時，我不能按照遊歷的時間，而只能按照建造的先後次序，略加描寫。

(一)阿克拔大帝陵墓 假如把蒙古帝國的薩嘉汗大帝當作我們大唐帝國的唐玄宗的話，則阿克拔大帝正相當於唐代的太宗。蒙古帝國在印度的建立，雖然創始於阿克拔的祖父貝博爾(Baber)，但是只有在他的手裏纔真正奠定了穩固的基礎。他的都城大部份時間都是在距阿格拉西二十三里的法德堡·西克律(Bathpur Sikri)地方，現在還遺留有不少的碎瓦頽垣，荒圯廢堡，值得遊人憑弔。因爲在阿格拉與法德堡間並無按時開行的汽車，而火車又只在夜間往返(法德堡現在已荒廢成一村莊，很難尋到食宿處所)，我試往兩次，終未成功。對於這位蒙古帝國在印度的開國大英雄，我只好暫時滿足於瞻拜他的長眠的陵寢。

阿克拔大帝的皇陵是在席堪陀(Sikandra)，距阿格拉城約五英里的地方。馬車在跑出阿格拉古城遺留到現在的德里門以外，在去席堪陀大路的兩旁，舉目都是荒墳廢堡。故宮禾黍，石馬秋風，無處不在。點綴印度過去悠久的歷史。據近來印度歷史家的考證，席堪陀原是古格拉的發祥地。在一四九二年時，印度有一位大將叫席堪達·洛第(Sikandar Lodi)最先佔據這塊地域，並且建都於此，這是目前這個村落的名稱的由來，也是阿格拉最早一次具備了京城的資格。關於洛第時的遺跡，現已蕩然無存。我們讀李太白的金陵鳳凰臺詩，所謂：『吳宮花草埋幽境，晉代衣冠成古邱。』或是讀辛稼軒的永遇樂詞，所謂：『千古江山，英雄無覓孫仲謀處。舞榭歌臺，總被雨打風吹

去。斜陽草樹，尋常巷陌，人道寄奴曾住。想當年金戈鐵馬，氣吞萬里如虎！』只有在身臨這一類遺留着無數歷史上興亡陳跡的處所，再在心裏反復吟誦些膾炙人口的名詩名詞，撫今思昔，纔能領略到其中真正的味道。

阿克拔大帝的陵墓在一個約一百五十方碼的花園中間，四面圍繞着高約二十五英尺的高牆。每一面圍牆的中央都開有一門，而主要的入口却在正南的方向。正門是一座樓廳，雄偉平整，牆壁上嵌刻着各種精緻的花紋，兩兩對稱，迄今猶十分壯麗。樓廳中間的頂上建有四座伊斯蘭式的頂樓，四角巍然聳立着四個華表，高達八十六英尺。全部用白色大理石造成。遊人至此，立刻感覺到這一定是一座氣魄雄壯的偉人的墳墓。

走進正門的樓廳以後，便望見這座綠草如茵嘉樹環繞的花園，正中是一條極長的甬道，引導遊入到一座高大雄偉的五層建築物裏。阿克拔大帝的陵墓，正在這座宮殿的下面。蒙古帝國的陵寢有一個特殊的安排，就是在地平面那層『墓宮』總有一個摹擬的假墓，而真正的屍體的處所却在地下。這和我們北平南口的明陵宮殿只作祭祀之用，屍體埋在殿後的墳內的大不相同。進殿以後，守陵的工人便打着燈籠把我引進殿下的地道。這時外面的天氣還在九十五度上下，但一進地道，遍體生涼。直到深入地下約有數丈的地方，地面有一個用大理石鑲就的棺，兩條天鵝絨的繡花長氈覆在上面。這當然是蒙古帝國的創造者的寢宮了。回教把他當作偉大的聖哲，直到現在經常有人來獻花叩拜。

自殿下登樓，二層三層與四層的建築與裝飾，大致相同。一個廣大的平臺，四面圍繞着長牆，長牆下却又開有許多的小窗。最值得注意的建築是最高一層，這層的面積較小，四面仍是長牆，不過在長牆的牆戶上却裝有用白色大理石鑿空各種花紋的窗櫺，整齊對稱，十分壯麗。地板用雜色大理石鋪就，每塊都是一英尺半左右的正方形，雜色相配，中間是用一大塊白色大理石所琢成的假棺，花紋彫繡，極爲

精巧。外面是並排矗立着自第四層牆頂建起塔形頂閣。守陵的工人一再向我述說，這些頂閣的格式是有阿拉伯印度與基督教的十字架式三種，用意中表示阿克拔大帝有三個不同宗教的皇后。十字架式還隱約可辨，回教與印度教的不同形式，我個人簡直無法分別，而這類不見經傳之類的傳聞，我們也只好姑妄聽之罷了。

在這層頂樓的外面，我足足坐有兩個鐘頭。欣賞依戀，不忍離去。直到夕日銜山，炊烟四起，纔下樓搭馬車歸寓。

(二)『國之棟梁』墓 這座墳墓是在閩牟納河的左岸，距阿格拉城只有一英里的地方。現在的人都把這座墳墓呼為『國之棟梁』(Imad-ud-Daula)。在這裏長眠的人畢竟是何許人呢？爲什麼得到這種尊崇的名號？因爲這位人物對蒙古王朝與阿格拉的古蹟的關係特爲密切，不得不在此稍加敘述。

這位長眠者的原名是卑格 (Mirza Ghiyas Beg)，一位波斯德黑蘭城的冒險家與流浪者。在蒙古帝國興起的時期，來到印度。憑他個人的才智與機警，逐漸獲得蒙古皇帝的信任。直到他的女兒娜嘉韓 (Nurjahan) 嫁給了傑汗吉大帝 (Jahangir) 阿克拔的兒子沙嘉汗的父親 (以後，不但擅寵專房，而且到了代執國政的程度。他的子婿阿薩夫克韓 (Asaf Khan) 同時作了宰相，而他本人在這時候也就被稱爲『國之棟梁』。其實他的重要性不止此。後來阿薩夫克韓的女兒，他的外孫女，又作了薩嘉汗大帝的愛妃，而阿格拉城的最美麗最精巧與最著名的陵墓大吉馬哈，我們預備在下面描寫的，正是這位妃子的香塚。可見這位冒險家與流浪人的得有這樣一個尊崇的名號與這樣漂亮的一個墳墓，到也並不是偶然的。

這座墳墓是在一個一五〇碼方形的花園當中，除去向着閩牟納河的一面外，其它三面均有圍牆。正門也是一個兩層樓廳的建築，大部用的是紅石，惟將大理石鑲嵌其中，整潔嚴肅。其它兩面也有這樣層樓式的入口。在臨河牆盡的地方，建有一閣，登臨其上，不但閩牟納河的風景歷歷在目，隔岸的阿格拉城也都來眼底。回想起王勃的名

句：『開雲潭影日悠悠，物換星移幾度秋。閣中帝子今何在，檻外長江空自流。』雖在異邦，也自不勝感慨！

墳墓是純粹白色大理石的建築，建在花園的中央紅石築成的平臺之上。與阿克拔陵不同之處，在這裏開始用五彩細石在大石上在嵌刻花紋，顯然是藝術上的一大進步。墓堂也是方形的，下面葬着許多這位『國之棟梁』的家屬。正中埋葬着這位『冒險家夫婦』。牆壁地面及大理石琢成的墳頂，花紋彫鏤，工整美麗。特別是那些用大理石鑿空的窗櫺，粗細石格，各式圖案，整齊纖巧，令人驚羨。墓堂的正中有一頂閣，四角仍有四座塔式的華表。柱頭各建有一個圓形的阿刺伯式的頂閣，均用嵌花的大理石築成。柱內建有梯級，可以循登閣上。來遊的人殆無不登上這些頂閣。當風而坐，透體生涼，懷古思今，頓忘自我。這座墳墓的特色，爲我所最欣賞的，還不是那些花紋纖巧的嵌石細工，也不是那些彫鏤整齊的巨幅窗櫺，而是樓頂平臺四週那些玉欄，欄高約有四英尺，顏色潔白，中間彫鏤成柱頭及欄杆，圖案的工整，鑿工的精細，實在是使觀賞的人目眩心怡。總之，阿格拉城因爲還有一個大吉馬哈，遂使這座墳墓黯然無色，來遊的人或者竟連這座墳墓的名字都不曾知道，這誠是一件憾事。假如要沒有那座名妃的陵寢，則這個波斯流浪人長眠的地方也就足夠成爲全印度乃至全世界的名勝，這一點，我十分相信並不是一句誇張的話。

來遊『國之棟梁』的人，大概會同時遊玩另一個以彩磚著名的，墳墓名稱也就叫『花磚墓』(Chini Ka Rauza)。這裏面埋葬的人名叫蘇克魯刺 (Shukrullah)，是薩嘉汗大帝的『財政部長』。這座墳墓距『國之棟梁』還有一小段路程，也坐落在閩牟納河畔。在一個小小的花園內，有一個用各種彩磚砌成的墓堂。當初必然是極其華麗，所以博得『花磚墓』的名稱。現在已經剝褪不堪，靠河一面且泰半頹塌傾圮。我獨自一個人站在墓後的廢壘上面，望着在籬下嬉戲的幾頭野猿，再望着閩牟納河滔滔向東流遊的河水，想起在這裏長眠的人，曾任蒙古帝國最盛時期的財政大臣，當年必然是財足北斗，所以死後兒

孫纒代建築了這樣一座窮極華美的墳墓。但曾幾何時，現在他自己的姓名與尊號，還抵不過墓頭的幾塊花磚。然則那些以不正手段『抓錢』的人，包括我們的發國難財的好商巨人在內，不是正可以深深的反省麼？

(二)大吉馬哈或皇妃墓 蒙古帝國經過了極長一段繁榮的時期，又加上幾代皇帝不斷地大興土木，所以到建築這座皇妃塚時，一切建築上與在大理石嵌花上的藝術與技巧，都到了登峯造極的地步。大吉馬哈久已被稱為『大理石的夢境』或是『人間建築的奇蹟』。真的，這座墳墓的特出的風格與其稀有的美麗，再加上白色大理石的純潔與雅素，足以當得起一切的稱贊與獎譽。

在未描寫這座墳墓之前，我得稍稍敘述一點在這裏長眠的人的事蹟。這位皇妃的原名叫着貝嘉姆 (Arjumanand Bannu Begam)，是宰相阿薩夫克韓的女兒，在她二十一歲時嫁給蒙古帝國的薩嘉汗大帝作第二位夫人。按照我們的慣例，稱為皇妃。在她的血液裏，有從外祖父繼承來的敏慧機智，從姨母娜嘉韓那裏學到了溫柔嫵媚；所以在她入宮以後，真是『回頭一笑百媚生，六宮粉黛無顏色。』薩嘉汗大帝對於這位貴妃，不但寵愛備至，形影不離，而且國家大事均與商討。在一六三八年時，薩嘉汗大帝出外征討，貝嘉姆隨侍行轅，突因難產，逝世於布汗堡 (Bukhampur)。死時只有三十九歲。這個晴天霹靂對薩嘉汗大帝的打擊實在是太重了！正如我們的唐明皇一樣，此後每逢春風桃李，秋雨梧桐，翡翠衾寒，鴛鴦瓦冷，無不思念愛妃。在兩年之間，他停止了一切的娛樂。由於溺愛之深，思念之誠，薩嘉汗大帝拿幾千萬的盧比，十八年的時期，邀請阿刺伯士爾其與波斯各地的著名技工，來為愛妃建築這座墳墓。因為死者實在太尊貴了，沒有人稱呼她的名字，提到她或她的墳墓時，都用她的封號——穆塔芝馬哈 (Mumtaz Mahal)。後來不知怎樣就把穆塔芝一詞省掉了首音，改變了尾音，成為大吉馬哈 (Taj Mahal)。現在用的仍是這個名稱。薩嘉汗本想在愛妃的香塚之旁，再為自己建造一座更華麗的墳墓，不料在

晚年時為自己的兒子囚禁起來，齋志而終，死後竟被葬到愛妃的旁面，雖然說夫妻長聚，也許是薩嘉汗所心願的，可是婦正夫旁，賓主易位，從我們的眼光看來，總覺得是一幕悲劇。當我住在阿格拉的五天的時期裏，一共到這座皇妃墓遊玩過三次。一次在白晝，兩次在月明之夜。對於這裏的精巧美麗雅素與偉大，就觀感所及，實在是不能描寫，亦無法描寫，人世間誰能相信會有這樣一座『瓊樓玉闕』呢？

就形勢而言，大吉馬哈仍是承襲從前的幾座墳墓的。墳宮、花園、圍牆、正門，在阿克拔大帝陵與『國之棟梁』墓已經都具備了，不過建築的技巧與嵌花的藝術却顯然進步得多。所以在看過上述的兩座陵寢與墳墓以後，再來看這座建築，更易理解其壯麗與演進的所在。要想詳細敘說大吉馬哈，我想，幾萬字恐怕都嫌不夠。在這裏，我只能約略地記下我個人的印象。

在未到墳墓之前，很遠從馬車上即可望到在一片叢林的頂頭透露出無數的白色大理石的塔形圓頂，指示出這座美麗的建築物的所在。到後，先看到兩座如中國鐘鼓樓式的建築排列兩旁，在紅色石牆中間有一座大門，其實這只是大吉的西方的入口。進入門內，馬車停止下來。這種形勢頗像中國城門的甕城。向南向東尚均有一門，墳墓的正門則巍然屹立於北面。這座正門，高度不下一百英尺。四角各頂均建有頂閣，中間是一座樓閣。牆壁間嵌着各式花紋，門上及兩旁則嵌刻着波斯的文章。崇高整潔，已使人感覺着異樣。故這裏走進以後，天啊！真是別有天地。一個花草相間綠樹蔭映的花園（佔地四十二英畝），四圍是紅石圍牆與紅石建築，層樓峻閣，兩兩相對。正中是一條用紅石鋪成的甬道，寬約三十英尺，長約四百餘英尺，兩旁是人行道路，中間却是一條狹長形的蓄水池，行人樹木，倒映其間。綠樹、紅石、白水，再點綴上來遊的紅男綠女，這是一幕多麼美麗的景色！可是真的更美麗的景色，還在這條甬道後面巍然矗立着的那座銀白色的崇高的宮殿——薩嘉汗大帝與穆塔芝貴妃長眠的陵寢。墓宮建在兩

層平台的頂上。最低一層平台是用紅石舖的，高度四英尺半，其上再建一座白色大理石的高台，高十八英尺，周圍三—三方英尺。平台的四角各起一座銀色的尖塔（回教人呼為尖塔 Minarets，從中國人的眼光看來，形同我們的華表柱），從地面聳然高起，約有一百六十餘英尺。每座塔頂均建有一座圓形的頂樓。登臨其上（自下至上共有一六四梯級），遠矚阿格拉城的市廛與紅堡，近瞰整個墓園與自其下向東流遊園牟納河的一江流水，嘆人生之如寄，感天地之悠悠，我幾乎要拿出手帕來拭自己充滿了兩眶的眼淚！

大理石平台的正中，矗立着這着白玉砌成的宮殿，周圍一八六英尺，高約六六英尺。中間突起一座大的穹形的拱頂，四角配以四座較小較低的圓形頂閣，花紋彫鏤，鬪豔爭奇，綺麗、輝煌、崇高、偉大——一切這些字眼，用到這裏，都嫌有些不夠分量。走進宮門以後，還是在銀的世界與雪的世界裏。大理石嵌花的牆壁，大理石鑿空的窗櫺，大理石彫琢的屏風，大理石舖成的墳墓，無處不是驚人的偉大工程，無處不是驚人的嵌花技巧，有了這樣一個長眠的處所，若不是在異邦外國，我很想就此躺下去了。

據說，在薩嘉汗生時，在檣塔芝石棺的周圍懸挂着一個用黃金的帷幕，上面鑲着無數的寶石。價值六十萬盧比。因為恐怕偷竊，奧蘭吉布總命匠人彫琢成這個大理石屏風，用作替代。墓宮正中是檣塔芝石棺，右面是薩嘉汗大帝。可憐這一代君王，生時仁厚寬大，容忍異教信徒，優待臣民嬪妃，使蒙古帝國的繁榮達到了空前的程度。只因生兒不肖，不但在風燭殘年遭逢囚禁，死後且只能長眠在愛妃的旁面。這位君王的命運，誠屬不幸！

對於這座名陵的遊覽，最好還是在月光良好的夜間。坐在正門裏面滿佈陰影的石階上，或是臥到花園樹蔭底下的草地上，凝望着銀白色的月光映照這一堆銀白色的建築。四圍是綠樹與芳草，點綴着這一顆美麗的珍珠，純潔的寶玉，這分明是瓊宮玉闕，瑤島仙山，有如穿着霓裳羽衣的嬋娥自天而降，又有如天方夜談故事裏面的仙毯鋪到人間。我思念着這位多情的君王，這位美麗的貴妃。想到杜工部的「畫圖省識春風面，瓊珮空歸月夜魂，一腔詩緒，滿腹風情，一躺下或是一坐下便想起來，從黃昏直到夜半。

蘇李詩見於文選（卷二九）雜詩類。有李陵與蘇武詩三首：（一）蘇李詩的發現與見疑

在阿格拉的帝國旅館裏住了五天以後，雖然在心情上還感覺着有無窮的留戀，可是終於到了應該走的時候了。於是在七月二十九日早晨十時，塔火車離開了阿格拉城。在火車上我站在車廂的門口，凝望着大吉夫人墓宮的儂影。車行愈遠，似乎這個儂影愈佳。直到已經離開幾十英里以後，還可以從地平線的邊緣望到幾座模糊的銀白色尖塔的圓頂，這是最佳却也是最後望到全印度以及全世界的著名建築了。

張長弓

良時不再至，（2）嘉會難再遇，（3）攜手上河梁。又蘇武詩四首：（1）骨肉緣枝葉，（2）結髮為夫妻，（3）黃鵠一遠別，（4）燭燭晨明月。

這七首詩久無異說，至宋東坡居士疑蘇李詩爲後人擬作，以李陵蘇武贈別長安，而詩有江漢語之不可通。(註一)

嗣後又有蘇武兩首詩發現：(一)是董童孤生柳，見古文苑卷八。題答李陵。(2)是二鳥俱北飛，見藝文類聚卷二九、初學記卷十八、暨古文苑卷八、題別李陵。在古文苑卷八，李陵又見錄別詩八首：(1)有鳥西南飛，(2)燦燦三星列，(3)寂寂君子坐，(4)晨風鳴北林，(5)陟彼南山隅，(6)鍾子歌南音，(7)鳳凰鳴高岡(殘)，(8)紅塵蔽天地(殘)。(註二)

(2)(5)(6)三首，并見藝文類聚卷二九)

這十首詩，章樵古文苑注早已見疑。章氏說：文選上的蘇李詩，眉山蘇氏猶稱爲僞託之作，則此數篇不言可知。(註三)惜章氏未有具體意見。自南宋以後，學者關於蘇李詩，多發抒己見，有更舉例證以從東坡之說的，有列舉反證以駁東坡之非是的。迄於近代，仍無定論，頗有維護蘇李詩之意向。時賢全漢詩將上列各詩儘數編入，一若蘇李有詩，已成定案。數年來反復鑑賞，多覺不合，茲謹辨證如下。

一 蘇李詩辨述評

蘇李詩自東坡發出疑問，前後已有多人辨證。補充東坡之說的固

有，理由薄弱，不足以成立的亦多，茲一一陳述於後：

(1) 獨惠帝諱說——獨諱說，是洪邁首先提出，已見枚乘詩辨。他說李詩「獨有盈觴酒」句，盈字正犯惠帝諱，李陵不該這樣寫。(註四)迄顧炎武更舉說苑敬慎篇之引易，盈字皆作滿字，(註五)用以補證洪邁獨諱的說法。

(2) 行役在戰場說——這是吳喬說。他以爲蘇詩「行役在戰場」句不能解。(註六)

(3) 日月弦望與三載千秋說——這是翁方綱說。他以爲李詩有「安知非日月，弦望自有時」，當時武既南歸，即不能再行北來，李

陵說大丈夫不能再辱，是以決不還漢，據此，則日月弦望爲虛詞了。又「嘉會難再遇，三載爲千秋」句，不合蘇李匈奴中同處十八九年之事實的。(註七)

(4) 舞歌非五言說——這是錢大昕說。他以爲漢書李陵傳，置酒起舞作歌，初非五言，則河梁倡和，定是出於後人依託。(註八)

(5) 陳蘇子卿說——這是近人引梁任公說。以爲詩品稱：「子卿雙鳧」，爲六朝時蘇子卿，後人當作西漢的蘇子卿了。(註九)

以上五說，經漢詩辨證卷二，一一駁斥。獨諱說已詳枚乘詩辨，茲不多贅。且李陵既爲降將，胡服椎髻，業已有年。此詩如確係李陵所作，忘却漢諱，亦屬可能。故獨諱說不能成立。日月弦望三載千秋說，辨證解釋日月弦望，爲明知永別而強相慰；三載之三爲約詞，皆可以通。至於舞歌非五言，辨證用漢高大風鴻鵠之一爲七言，一爲四言，作爲反證，陳蘇子卿不能入梁代詩品蘇武行役正在戰場。是上列五說，對於蘇李詩篇，未能動搖。然又有數說，辨證未曾置辨，或辨而不能令吾人滿意，亦不可不在此加以評述。

(6) 有江漢語說——東坡首先提出：蘇武贈別長安詩有江漢語的不可通。吳喬亦以此句爲託名蘇李者作。(見註六)惟蔡條以爲不然。他說：「詩並未言明在虜中作，焉知作者未嘗至江漢呢？」(註一〇)許學夷也說：「子卿乃別友詩，安知其時不在江漢？」(註一一)

案此詩作於何時，不能詳考，中有「寒冬十二月，晨起踐嚴霜」句，李善注爲太初改曆以後作品。若然，天漢元年，蘇武北去，是改曆以後四年，蘇武即行離開長安。如係蘇武有作，當即作於此四年中。漢書本傳所載甚略，只言武兄弟并爲郎，稍遷至移中厩監，後即以中郎將赴匈奴。蘇武離開長安的前四年，那時正是爲天子養馬，其職亦不能遠離。然詩云：「征夫懷遠路，遊子戀故鄉。」一若作者有遠行，且久未歸來意思，情景不合。作詩處所雖不可考，幸讀全詩，可知詩決非作於江漢一帶。在「俯觀江漢流，仰視浮雲翔」以下繼之云：「良友遠離別，各在天一方。山海隔中州，相去悠且長。嘉

會難兩遇，歡樂殊未央。願君崇令德，隨時愛景光。」由「嘉會難兩遇」句，可斷為送別或離別時作。由「山海隔中州」句，可斷為路程隔離的遙遠。如解為蘇武在長安出發匈奴時作「遊子戀故鄉」，「嘉會難兩遇」，便不易解。如解為蘇武歸漢別李陵時作，固可以通順；但「俯觀江漢流」句，仍不可解。

(7) 詩篇非盡別詩說——郎瑛主張此說，以為蘇李詩，有在漢在虜不同，非盡別詩。且其集已見漢書藝文志，非出依託。(註二)郎氏是主張蘇李有詩，故發此論。案李陵詩三首，有「別離在須臾」，「嘉會難再遇」，「行人難久留」句，是皆別詩。蘇武詩四首有：「惟念當離別」，「羽翼臨當乖」，「去去從此辭」，「征夫懷遠路」句，是亦別詩。故藝文類聚卷二九離別類，蘇李作品，盡行錄入。且漢書藝文志，實未載蘇李集目，至隋志始見騎都尉李陵集二卷。可知集之所出已很晚了。

(8) 徑萬里兮為真詩說——此為方綱說。翁氏說：「史載陵與武別，陵起作歌，『徑萬里兮』五句，此當日真詩也。何嘗有攜手河梁之事！」(見註七)漢詩辨證以為攜手河梁，史固未載其有，亦未言其無，稱翁氏逞意妄決。原翁氏意思，在於一次相別，不致兩次賦詩。史書所載既有舞歌，稱為真詩，當不為過。若此同一主題，體裁不同，意境不同的詩篇，必曰李陵一再賦詠，吾人固不能起李陵而問之，然李陵亦何致有此雅興。漢高帝有四言七言歌，其主題不同，所歌時期亦不同，不能與此并論。

(9) 河梁送別為齊梁時人說——時賢發表此說。他統計漢魏三國六朝詩，用河梁的二十餘次。說川河無梁，交通斷絕，會而不能，欲歸無因的，為漢魏宋齊時人。(此時河梁二字，已成熟語。)以河梁為送別之處的，為魏晉宋齊時人。(此時河梁二字，已成熟語。)以河梁為送別之處的，為齊梁時人。得一個結論，是以河梁為送別之處，為宋齊以後，則「攜手上河梁」等本為送別，是「攜手上河梁」詩的產生，必與齊梁時代相去不遠。當為晉宋間的作品。(見註五)案此說可信，一檢

二 蘇李詩病

蘇李詩除却以上所述各點不合外，猶有以下情形，亦為不容否認的本身病症，茲為陳述於下：

(1) 夫妻別情不合——蘇武詩「結髮為夫妻」一首，明似出使前夕，彼夫妻相別的戀戀情狀。內有「行役在戰場，相見未有期」句，又有「生當復來歸，死當長相思」句。讀來大有九死一生，生離死別之感。蘇武夫婦離別最遠的，當是出使匈奴這一次。一若預知出使不利，不然而以悲愴至此！檢讀史傳，蘇武出使匈奴，事前並無被扣象徵。蘇武傳云：

「天漢元年，且鞮單于初立，恐漢襲之，遣武以中郎將，使人行也，盡歸漢使路充國等。武帝嘉其義，遣武以中郎將，使持節送匈奴使留在漢者。因厚賂單于，答其嘉意。武與副中郎將張勝，及假吏常惠等，募士斥候百餘人俱。」

據此，當日匈奴與漢開始友好，武帝心情亦甚歡快，迺遷移中庭監前往。此正為親善使節，使臣出發時，何致有生死之感呢？傳又云：

「方欲發使送武等，會繼王與常水虞常等謀反匈奴中……虞常在漢時，素與副將張勝相知……」

則是蘇武將歸漢時突遇匈奴事變，牽連到副將張勝，因之蘇武被扣。故武留匈奴十九年不歸，非匈奴事前所知，非漢廷事前所知，亦非蘇武夫妻事前所知。元封中楊信王烏等曾出使匈奴，一再來去。在此際遇，蘇武應命北上，事本平常，何致有一去不返的傷感。此後人熟知蘇武被留胡中史實，不覺發語悲愴，其非蘇武自作期甚。

(2) 蘇李友情不合——蘇武別李陵詩云：「一別如秦胡，會見何距央。槍恨切中懷，不覺淚沾裳。願子長努力，言笑莫相忘。」讀此詩似蘇李二人交情至深。一旦分手，涕淚沾裳。言笑莫忘，叮囑至切。據史傳，李陵與蘇武在漢俱為侍中，入胡後，李陵多日未敢見武，後

到北海勸說武降，武以死相脅。後再到北海上，報告武帝已死，最後陵置酒送別。十九年間，蘇李相見三次，同處不過數日。一爲俘虜人，一爲右校王；一爲牧羊奴，一爲富貴臣；一爲漢朝義士，一爲胡廷降將。浮沉異勢，兩不相容。尙有何深厚交情可言，至於涕淚沾裳。「願子長努力」，果努力於何事？在困辱十九年蘇武的眼中，富且貴的叛逆，恐怕是卑不足道！尙有何叮囑，別後尙有何愴恨呢！所以詩紀等集認爲是後人擬蘇李詩，我以爲是很對的。

(3) 黃鶴送別是摹擬之迹——蘇武詩有：「黃鶴一遠別，千里顧徘徊」；願爲雙黃鶴，送子俱遠飛。」此點我以爲是後人模仿的痕跡。案漢人詩用黃鶴，約如下列：

「鴻鵠高飛，一舉千里。」（高帝鴻鵠歌）（鴻鵠卽黃鶴）
「雉子高蜚止，黃鶴蜚之以千里。王，可思雄來蜚從雌，視之趨。」（漢鏡歌，雉子班。）

「黃鶴高飛離哉翻。」（漢鏡歌，臨高台。）
「暗，我黃鶴摩天極高飛！」（漢相和歌，鳥生。）

以上所引四則，關於黃鶴用法，全是說它高飛，可以千里，可以摩天。黃鶴吟本來是樂府曲名。時李延年用西域摩訶兜勒一曲，另製新聲二十八解。二十八解，只餘橫吹曲十角，尙傳於世。黃鶴吟便是十角之一。吳兢樂府古題要解，便引雉子班辭，作爲黃鶴的古辭。我們可以說黃鶴吟古辭時代的黃鶴，是寫其可以高飛的。到第二期晉樂所錄的飛鶴行（一曰鸞歌何嘗行），則已轉變爲意境的了。其辭曰：

「飛來雙白鶴，乃從西北來，十五五，羅列成行。妻卒被病，行不能相隨。五里一反顧，六里一徘徊。……」

「願化雙黃鶴，還故鄉。還故鄉，入故里，徘徊故鄉，苦身不巳！」（晉拂舞歌，淮南王篇。）

「願爲雙鴻鶴，奮翅起高飛。」（古詩：西北有高樓。）
「願爲雙黃鶴，高飛還故鄉。」（古詩：步出城東門。）
觀此，是魏晉間的詩篇，引用黃鶴是雙黃鶴，並且有兩不相離的意

思。所以曹丕擬樂府臨高台，也和漢詞大不相同了。其詞云：「鵲欲南遊，雌不能隨。……五里一顧，六里徘徊。」這明明是魏晉風的用黃鶴了。雌雄不能相離，所以離別時候，反顧徘徊。現在再返來看蘇武詩：「黃鶴一遠別，千里顧徘徊……願爲雙黃鶴，送子俱遠飛。」正與魏晉以後用黃鶴相同。所以蘇武詩爲魏晉間所擬當無可疑。

(4) 若與如不可解——蘇武詩有：「昔者常相近，邈若胡與秦。」又「一別如秦胡，會見何詎央」句。若與如兩字不可通。中國自來形容相去之遠，則曰胡越或秦越，如「于越夷貉之子」（荀子勸學），「兵加胡越」（鄒陽上書），「胡越不與受正朔」（漢書嚴助傳），「隔閩之異，殊與胡越」（曹植求通親親表）。他如「秦越人視肥瘠」之類，皆言南北相距之遠。蓋胡越，一在西北，一在東南。茲用「秦胡」，雖然很生，當亦有遠意。是一在胡廷，一在秦中。本來一胡一秦，何用若如二字。用此二字，正是身既不在胡廷復不在秦中之僞託者辭的明證。

(5) 詩與身世不合——李陵別錄詩之一云：「鍾子歌南音，仲尼嘆歸與。戎馬悲邊鳴，遊子戀故廬。陽鳥歸飛雲，蛟龍樂潛居。人生一世間，貴與願同俱。身無四凶罪，何爲天一隅？與其若筋力，必欲榮薄軀；不如及清時，策名於天衢。」由這首詩可以歸納出以下數點：(A)戀於漢朝，(B)志與願違，(C)無辜困胡，(D)富貴不如名譽。作者身世思想，答蘇武書不甚可靠，只有在漢書本傳上去看。本傳云：

「昭帝立，大將軍霍光，左將軍上官桀輔政，素與陵善。遣陵故人隴西任立政等三人，俱至匈奴招陵。立政等至，單于置酒賜漢使者，李陵衛律皆侍坐。立政等見陵未得私語，卽目視陵，而數數自循其刀環。握其足陰諭之，言可還歸漢也。後陵律持牛酒勞漢使博飲，兩人皆胡服椎髻。立政大言曰：「漢已大赦，中國安樂，主上富於春秋。霍子孟上官少叔用事。」以此言微動之，陵墨不應。

東方雜誌 第四十一卷 第二十四號 蘇李詩辨

六一

熟視而自循其髮，答曰：「吾已胡服矣！」

有頃，律起更衣，立政曰：「咄！少卿良苦！霍子孟上官少叔

謝女！」陵曰：「霍與上官無恙乎！」立政曰：「請少卿來歸故

鄉，毋憂富貴。」陵謂立政曰：「歸易耳，恐再辱奈何！」立政隨

謂陵曰：「亦有意乎？」陵曰：「大丈夫不能再辱。」

又漢書蘇武傳云：

「陵曰：『空自無人之地，信義安所見乎？』……『人生如朝

露，何久自苦如此！』」

「李陵置酒賀武曰：『今足下還歸揚名於匈奴，功顯於漢室，

雖古竹帛所載，丹青所畫，何以過子卿。陵雖驚怯，令漢且贖

罪。全其老母，使得奮大辱之積志，庶幾乎曹柯之盟。此陵宿昔之

所不忘也。收族陵家，爲世大戮，陵尙復何願乎。已矣！今子卿知

吾心耳！異域之人，一別長絕！』」

由以上看，李陵如真不忘漢，當任立政前去邀約，並許以來歸故鄉，

毋憂富貴時候，正可以立時歸漢。乃何諉之以恐再辱，已胡服，堅決

不肯南來！因李陵在胡中，早已娶妻生子，富貴滿屋，所謂「此間樂

不思蜀矣。」不欲歸漢爲時已很早了。像那人生如朝露的見解，正是

富貴重於名譽的見解。對於蘇武苦口婆心的勸說，無非要利不要名的

鬼話。至於因胡原因，何容再問。他所願的，果爲何事！打了敗仗，

投降胡中，封王賞爵，一旦富貴。如以「令漢且赦陵罪，全其老母，

使得奮大辱之積志，庶幾乎曹柯之盟，」爲他的素志，亦爲非是，

因爲那是他向蘇武慚怍的自己辯護。要是詐降，初降時，正要與蘇武

一見，何以初降，「不敢求武」一見呢？且族陵家，遍在陵降處餘以

後，時武已先期入胡，如有計劃，正好二人密謀；如非有慚於中，

何致不敢見武。明乎此，陵的身世與思想，正與詩篇所表現者相反，

故知詩篇爲後人僞託無疑。

(6) 劉勰否認李陵詩

六朝論及李陵詩的，第一是顏延年。他在庭語上說：

「李陵衆作，繡雜不類，元是假託，非盡陵制。至其善篇，有

足悲者。」(註一四)

則顏延年已說明李陵衆作，元是假託。至於非盡陵制的善字，或擬以

爲衆作之中，尙有陵製。我以為衆作之中，舞歌亦係其一，當是陵製

無疑，則舞歌以外，自係假託。所謂善篇，是指那假託衆作之中的善

篇，言雖係假託，亦有足以令人感動的。次於顏氏，是劉勰文心雕龍

的論詩，說得更明白。明詩云：

「至成帝品錄三百餘篇，朝章國典，亦云周備；而辭人遺翰，

莫見五言，所以李陵班婕妤見擬於前代也。」(註一五)

劉勰意當日各種文體具備，確不見五言詩。所以前代就有人借着李陵

班婕妤之名，而擬託五言詩，以充其數的。明詩「案召南行露」以下，

意在何必假託，自詩三百以後，謠歌中並不少五言詩，用此，正可以

注解庭語的話。

大約在文心雕龍成書之後二十年，(註一六)昭明文選方始編入蘇李

的詩。自然外不了顏延年與劉勰二人所見的衆作。蘇李詩既入文選，

掌文翰作配室的鍾嶸，於詩品上便根據文選稱：「逮漢李陵，始著五

言之目。」於是顏延年劉勰的評斷，便混淆得黑白莫辨了。

鈴木虎雄在對於五言詩發生時期之疑問(註一七)上，以爲蘇李詩何

能前不見古人，後不見來者的獨秀於武帝時候，取班固詠史來比較，

便知其時代的晚出。他說最初時候或樂府詩中有「蘇武詩」「李陵

詩」，意思是詠寫蘇武李陵的事呢？或是蘇武李陵的詩呢？便不可

知，久而久之，成爲蘇武李陵的詩了。

再者：李陵別歌，尙爲真詩，故顏延年劉勰鍾嶸皆對準李陵說

話。於蘇武則隻字不提。雖文選著錄，而鍾嶸縮略而未評，則蘇武詩

在當日的認爲假託，不被重視，於此可見。大概蘇李事跡，忠臣降

將，正好成一對比。佳話傳遍社會，於是好事者捉刀代筆，製作詩

章。翻唱送別，古今韻事。

故李陵蘇武互相贈答書，藝文類聚卷三十，引了三篇之多，巴黎

敦煌殘卷又發現兩篇，文選注，屢引李陵詩句，則是當日蘇李詩文很多，總雜假託，任意傳抄，皆非實有。至於擬作時期，由於黃鵠「徘徊」與「河梁」寫法看去，當在漢末魏晉間。那時候詩壇擬作風氣漸盛，蘇李作品，遂逐漸產生，因係偽託，所以在宋書謝靈運傳論，南齊書陸厥傳，梁簡文與湘東王論文書等，屢舉漢代辭人，皆不及蘇李。他們有的與昭明同時，有的在昭明以前，皆不承認蘇李有詩。

附錄 蘇武詩六首（文選，萬有文庫本）

其一

骨肉緣枝葉，結交亦相因。四海皆兄弟，誰爲行路人。况我連枝樹，與子同一身。昔爲鶯與鷲，今爲參與辰。昔者常相近，邈若胡與秦。惟念當離別，恩情日已新。鹿鳴思野草，可以喻嘉賓。我有一尊酒，欲以贈遠人。願子留斟酌，敘此平生親。

其二

結髮爲夫妻，恩愛兩不疑。歡娛在今夕，燕婉及良時。征夫懷往路，起視夜何其。參辰皆已沒，去去從此辭。行役在戰場，相見未有期。握手一長嘆，淚爲生別滋。努力愛春華，莫忘歡樂時。生當復來歸，死當長相思。

其三

黃鵠一遠矧，千里顧徘徊。胡馬失其羣，思心常依依。何況雙飛龍，羽翼臨當乖。幸有弦歌曲，可以喻中懷。請爲遊子吟，冷冷一何悲！絲竹厲清聲，慷慨有餘哀。長歌正激烈，中心愴以摧。欲展清商曲，念子不能歸。俛仰內傷心，淚下不可揮。欲爲雙黃鵠，送子俱遠飛。

其四

燭燭長明月，耿耿我蘭芳。芬馨良夜發，隨風聞我堂。征夫懷遠路，遊子戀故鄉。寒冬十二月，晨起踐嚴霜。

俯觀江漢流，仰視浮雲翔。良友遠別離，各在天一方！山海隔中州，相去悠且長！嘉會難兩遇，歡樂殊未央。願君崇令德，隨時愛景光！

答李陵詩（古文苑，四部叢刊本）

董董孤生柳，寄根河水泥。連翩遊客子，于冬服涼衣。去家千里餘，一身常渴饑！寒夜立清庭，仰瞻天漢涓。寒風吹我骨，嚴霜切我肌。憂心常慘戚，晨風爲我悲。瑤光游何速，行願支荷遲！仰視雲間星，忽若劃長帷。低頭還自憐，盛年行已衰。依依戀明世，愴愴難久懷！

別李陵（同上）

二鳥俱北飛，一鳥獨南翔。子當留斯節，我當歸故鄉。一別如秦胡，會見何詎央！愴恨切中懷，不覺淚沾裳。願子長努力，言笑莫相忘！

又李陵詩十二首（文選，萬有文庫本）

與蘇武詩三首

良時不再至，驛別在須臾。屏營衢路側，執手野踟躕！仰視浮雲馳，奄忽互相離。風波一失所，各在天一隅！長當從此別，且復立斯須！欲因晨風發，送子以賤軀！嘉會難再遇，三載爲千秋。臨河濯長纓，念子振悠悠。遠望北風至，對酒不能酬。行人懷往路，何以慰我愁。

獨有盈觴酒，與子結綢繆。

攜手上河梁，遊子暮何之。徘徊踐路側，悵悵不能辭！行人難久留，各言長相思。安知非日月，弦望自有時！努力崇明德，借首以爲期。

錄別詩八首（古文苑，四部叢刊本）

有鳥西南飛，矰矰似蒼鷹。朝發天北隅，暮聞日南陵。欲寄一言去，託之綵綵絳。因風附輕翼，以遺心蘊蒸。

鳥辭路悠長，羽翼不能勝。意欲從鳥逝，驚馬不可乘。

燦燦三星列，拳拳月初生。寒涼應節至，蟋蟀夜悲鳴。

晨風動喬木，枝葉日夜零。遊子暮思歸，寒耳不能聽。

遠望正蕭條，百里無人聲。豺狼鳴後園，虎豹步前庭。

遠處天一隅，苦困獨零丁。親人隨風散，歷歷如流星。

三萍離不結，思心獨屏營。願得萱草枝，以解飢渴情。

寂寂君子坐，弈弈合衆芳。溫聲何穆穆，困風動馨香。

清言振東序，良時著西庠。乃命絲竹音，列席無高唱。

悲意何慷慨，清歌正激揚。長哀發華屋，四坐莫不傷。

晨風鳴北林，熠燿東南飛。願言所相思，日暮不垂帷。

明月照高樓，想見餘光輝。玄鳥夜過庭，髣髴能復飛。

蹇裳路踟躕，彷徨不能歸。浮雲日千里，安知我心悲。

思得瓊樹枝，以解長渴飢。

陟彼南山隅，送子淇水陽。爾行西南遊，我獨東北翔。

猿馬顧悲鳴，五步一徬徨。雙鳥相背飛，相遠日已長。

遠望雲中路，想見來圭璋。萬里遙相思，何益心獨傷。

隨時愛景耀，願言莫相忘。

鍾子歌南音，仲尼嘆歸輿。我馬悲邊鳴，遊子戀故廬。

陽鳥歸飛雲，蛟龍樂潛居。人生一世間，貴與願同俱。

身無四凶罪，何爲天一隅。與其苦筋力，必欲榮薄軀。

不如及清時，策名於天衢。

鳳凰鳴高岡，有翼不能飛。安知鳳凰德，貴其來見稀。

紅塵蔽天地，白日何冥冥。

案藝文類聚（明嘉靖胡刻本）蘇武詩：其一，昔者作昔在，彼此作慰我。其二，結髮爲夫妻等四句無。別李陵二鬼作雙鬼。李陵詩與蘇武詩：互相贈作交相贈。念子作念別，遠望作望望，蹊路側作歧路側。錄別詩其二，歷歷作瀝瀝，其五猿馬作轅馬。

（註一）仇池筆記：舟中讀文選，恨其編次無法，去取失當。齊梁文字衰陋，蕭錄

尤爲卑弱，如李陵五言皆僞。

又：劉子玄辨文選所載李陵與蘇武書並齊梁文士擬作；予因悟陵與武五言，亦後人擬作。

（註二）詩紀匡謬：按古文苑止載二句，下闕。文選李善本西都賦注，亦載二句，蔽字作塞。已下十二句，升庵詩話云：出修文御覽，此書亡來已久，所不敢信。然以文義考之，有云：「白日何冥冥」，何得遽接云「招搖西北指。天漢東南傾」耶。

「短褐中無緒，帶斷續以纏」二句，別見御覽，緒作絮。又小謝詩曰：「瀟酒置井中，誰能辨斗升，合如杯中水，誰能辨瀟瀟。」今直合作二句。無論惠連，必無勸襲之病，可以謂之文理通備否。

（註三）古文苑錄別詩注：眉山蘇氏曰：「劉子玄辨文選所載李陵與蘇武書，非西漢文，蓋齊梁間文士擬作者也，吾因悟陵與蘇武贈答五言，亦後人所擬。」

又云：「齊梁文章衰陋，而蕭統尤爲卑弱，文選引斯可見矣。」如李陵書蘇武五言皆僞，而不能辨，以前詩僞非真，則此數篇，不言可知。

（註四）容齋隨筆卷十四云：「文選獨李陵蘇武詩七篇，人多疑「俯觀江漢流」之語，以爲蘇武在長安所作，何爲乃及江漢？東坡云：「皆後人所擬也」。余觀李詩云：「獨有盈觴酒，與子結綢繆。」盈字正惠帝詩，漢法觸諱者有罪，不應陵敢用之。蓋以之言，爲可信也。

（註五）詳見枚乘詩辨論說。

（註六）國燾詩話云：蘇武李陵詩，余疑是漢人送別之作，託名蘇李。詩之敘景，必不絕遠。而蘇詩有「俯觀江漢流，行役在戰場。」何也？李詩亦不似二人情景。

（註七）文選旁證引翁方綱說云：今即以此三詩論之，與當日情事不切，史載陵與武別，陵起舞作歌「徑萬里兮」五句。此當日情事也。何嘗有攜手河梁之事。即以河梁一首言之，其曰：「安知非日月，弦望自有時。」此謂離別之後，或尙未喪其會合耳。不思武既南歸，即無再北之理。而陵云：「大丈夫不能再辱」，亦自知決無還漢之期，則日月弦望爲虛詞矣。

又「嘉會難再遇，三載爲千秋。」蘇李二子之留何奴，皆在天漢初年，其相別開始元五年。是二子同居者十八九年之久矣。安得僅云三載嘉會乎。若準本傳歲月證之，皆有所不合。

（註八）十駕齋養新錄云：觀漢書李陵傳，置酒起舞作歌，初非五言，則知河梁倡和，出於後人依託。不待盈觴之語，觸犯漢諱，始決其作僞也。

（註九）見五言詩發生時期之附論一文，刊東方雜誌二十四卷十八號。

（註一〇）西游詩話云：世以蘇武詩云：「寒冬十二月，晨起踐嚴霜，俯觀江漢流，仰視浮雲翔。」以爲不常有江漢之語，或疑其僞。余嘗考之，此詩若答李陵，則稱江漢決非是；然詩題本不云答陵，而詩中且言「結髮爲夫妻」之類，自非謬中所作，則安知武未嘗至江漢耶？但注者淺陋，直指爲僞何奴時，故多證之，其實無據也。

（註一）「盈盈」，水間」俱不避惠帝諱，疑皆非漢人詩。按子卿第四首乃朋友詩，安知其時不在江漢。

（註二）七修續稿云：蓋二氏之作，有在漢在唐之不同，因皆陷虜，虜中斷篇，世多傳誦，後或集中有別意者，即訛之於唐不可知。諸家遂多以相別為題。……不知二集之目，班固藝文志已載，而通志亦有騎都尉李陵集二卷，非止相別，非擬可知矣。

我的舊筆桿

我的筆放着一星期多沒有碰一下了。整整七天我沒有寫一點東西，就是一封信都沒有寫。除了在兩三次生病期間，這種情形在以前從來未發生過。我不能不靠辛勤工作而維持生活。一般人為享樂而生活，而我生活在恐懼的刺激下。賺錢應是達到目的手段。有三十多年

我十六歲開始獨立生活——我是不能不把它當做目的本身看的。

我知道，我的舊筆桿抱怨我了。難道它沒有好好地服務我嗎？為什麼在我得意的時候，我讓它放着不用，而沾染上了塵土？這筆桿曾在我手裏轉動日復一日——有多少年？至少二十年。記得在托吞罕古特路一家店裏購買它的，在同店我那天又買了一個鎖紙，化了我整整一先令。這種浪費使我害怕。這筆桿買來時是燦亮的，現在它完全是淡褐色的木頭了。它在我手指上留下了繭皮。

老朋友然而又是舊敵人！有多少次我拿起它來，厭惡，頭昏，我的手顫抖，我的眼睛發花！我對着必須用墨水塗弄的白紙，是多麼的可怕！尤其是在這樣的日子，當春天碧藍的眼睛在玫瑰色的雲層裏笑着的時候，當陽光照耀在我的桌上，使我想望野花的香味，山松的蒼翠，高空雲雀的歌聲，想望到瘋狂的時候。有一次，我還是小孩子，

（註一三）「西北有高樓」一詩，玉台新詠，本著為枚乘作。枚乘無詩，已見於上。「步出城東門」一詩，詩品序稱：「舊疑是建安中曹公所製」。

（註一四）見太平御覽（四部叢刊本下同）卷五八六明。
（註一五）見太平御覽卷五八六引，通俗本文心雕龍作「見疑於後代」。
（註一六）文心雕龍脫稿後，曾取定貴盛沈約，約卒於梁天監十二年，時昭明七年年十三，後享年三十一。
（註一七）見枚乘詩辨注。

英 (George Gissing) 作
石地譯

我急切地拿起我的筆來。只要我的手搖動，我覺得我是有希望的。但是希望欺騙了我，因為我寫的東西一無價值。現在我說起那來，並無痛苦。那是幼稚的錯誤。世人對我並不是不公正。謝謝上天，我已變得夠聰明，對這不再抱怨了。那末為什麼有的作家，即使他寫得好，滿肚子牢騷呢？誰要求他發表？誰允許他批評？誰失信於他？如果我的鞋匠替我做了一雙漂亮的靴子，而我，因為心坎不好，把它擲還給他，這人就要訴苦了。但是你的詩歌，你的小說，誰願和你訂約？如果這是忠實的無價值的東西，缺乏顧客，你只可叫你自己是一個不幸的商人。如果這是珍貴的東西，你又何必因為它沒有得到善價而焦躁發怒呢？對於人的著作，有一個試驗，只有一個，就是後世的批評。如果你寫有一部偉大的書，將來世人會知道它的。可是你並不須要身後的榮譽。你要享受現世的快樂。啊，那便是另一件事情了。你可以想法達成你的願望。如果你是一個商人，你可以向上帝和人們抗議，說你的商品較那些高價出售的為優良。你也許是對的。真的，社會人士不贊揚你，對於你是一種痛苦。

東方雜誌第四十一卷總目錄

國際和平與國際機構

建立世界和平的程序與原則(三)…… 陳友松

新世界建設的展望(八)…… 汪家正譯

人性與和平(十四)…… 汪家正譯

民族性與世界永久和平(十三)…… 漆敦堯

舊金山會議的任務(十二)…… 吳澤炎

舊金山會議經過的檢討(十三)…… 俞頌華

舊金山會議的特徵(十四)…… 汪叔楫

舊金山會議的離間和成就(十九)…… 潘楚基

大小國家投票權平等問題(二十二)…… 潘楚基

國際問題

戰後世界局勢的展望(五)…… 陳鍾浩

國際關係的近觀與遠景(二十)…… 吳澤炎

歐洲解放國家的內戰與外力干涉(二)…… 吳澤炎

新歐洲的演變(二十三)…… 汪家禎譯

美國與太平洋(二)…… 任美錫

美國和聯蘇(二十四)…… 吳澤炎譯

戰後歐洲的政治傾向(二十一)…… 潘楚基

明日的世界是否會左傾(二十二)…… 吳澤炎譯

邱吉爾戰時混合閣及其將來(三)…… 杜光垣

論英國工黨內閣(十五)…… 陳鍾浩

英國工黨執政(十八)…… 儲安平

英國工黨勝利的原因與意義(二十)…… 潘楚基

法國選舉揭曉(二十三)…… 潘楚基

巴勃士坦問題(十二)…… 汪家禎

沙的阿刺伯油管問題(二十二)…… 樂森慶譯

墨西哥會議的成果(十二)…… 潘楚基

條約

蘇聯中立條約廢棄以後(七)…… 毛起鵬

評中蘇同盟條約(二十三)…… 吳其玉

疆域問題

波茨坦會議與德國疆域問題(十六)…… 社若

巴黎會議與德國疆域問題(十六)…… 黃正銘

五外長會議與義大利疆域問題(十九)…… 毛起鵬

中國與帝俄關於新疆之交涉(二十四)…… 黃俊升

戰罪

紐倫堡戰犯審判的意義(二十三)…… 吳澤炎

外交

外交縱橫談(十一)…… 姜蕪剛

善後救濟

善後救濟總署之性質與任務(二十)…… 蔣廷黻

善後救濟之道(十三)…… 朱辛流

戰爭與戰略戰術

珍珠港事變的前夕(二十三)…… 尤亞賢

從馬尼拉的解放談今後遠東的軍事情勢(六)…… 李毓田

第二次世界大戰中基地和灘頭的重要性之檢討(十八)…… 方九榮

社會學

環繞民族與制度(九)…… 潘光旦

儒家思想的社會背景(一)…… 李樹青

草河及其社會哲學(二十四)…… 張少微

回教社會學家伊本哈勒敦(九)…… 陳定閔

從生命本質的真觀中談戰後社會改造(二十一)…… 程懋珪

疾病——一個社會病理學的研究(八)…… 陳定閔

戶內外救濟

我國戶內救濟之過去與今後(十四)…… 高邁

戶內救濟的縱橫觀(二十三)…… 高邁

禮服制度

現代禮服制度商榷(二十四)…… 鄧子琴

社會史

七月的時代及其社會(十七)…… 高啓傑

統一政治下之秦代社會(十二)…… 姜蕪剛

民主政治

民主政治的面面觀(十七)…… 嚴清華

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後的民主政治(九)…… 杜光垣

第二次大戰後世界各國的民主問題(十二)…… 余天柱

政治民主主義失敗檢討(十六)…… 杜光垣

羅斯福總統四次當選與美國民主政治(一)…… 杜光垣

論琉球的將來(十七)…… 方九榮

建設新南洋的計劃(二十三)…… 張禮千

救恤理想主義的戰士——羅斯福總統(八)…… 吳澤炎

蘇聯中立條約廢棄以後(七)…… 毛起鵬

評中蘇同盟條約(二十三)…… 吳其玉

波茨坦會議與德國疆域問題(十六)…… 社若

巴黎會議與德國疆域問題(十六)…… 黃正銘

五外長會議與義大利疆域問題(十九)…… 毛起鵬

中國與帝俄關於新疆之交涉(二十四)…… 黃俊升

紐倫堡戰犯審判的意義(二十三)…… 吳澤炎

外交縱橫談(十一)…… 姜蕪剛

善後救濟總署之性質與任務(二十)…… 蔣廷黻

善後救濟之道(十三)…… 朱辛流

珍珠港事變的前夕(二十三)…… 尤亞賢

從馬尼拉的解放談今後遠東的軍事情勢(六)…… 李毓田

第二次世界大戰中基地和灘頭的重要性之檢討(十八)…… 方九榮

環繞民族與制度(九)…… 潘光旦

儒家思想的社會背景(一)…… 李樹青

草河及其社會哲學(二十四)…… 張少微

回教社會學家伊本哈勒敦(九)…… 陳定閔

從生命本質的真觀中談戰後社會改造(二十一)…… 程懋珪

疾病——一個社會病理學的研究(八)…… 陳定閔

我國戶內救濟之過去與今後(十四)…… 高邁

戶內救濟的縱橫觀(二十三)…… 高邁

現代禮服制度商榷(二十四)…… 鄧子琴

七月的時代及其社會(十七)…… 高啓傑

統一政治下之秦代社會(十二)…… 姜蕪剛

民主政治的面面觀(十七)…… 嚴清華

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後的民主政治(九)…… 杜光垣

第二次大戰後世界各國的民主問題(十二)…… 余天柱

政治民主主義失敗檢討(十六)…… 杜光垣

羅斯福總統四次當選與美國民主政治(一)…… 杜光垣

從羅斯福總統之去世論國家元首出缺時之繼任問題(十).....杜光瑛

從羅斯福總統談到新時代的政治家(九).....周綬章
舊金山會議的民主基礎(十一).....張明堯
官僚主義的歷史根源與民主(二十二).....陳伯康

政治學

政治本質論(五).....程楚
政治學的對象問題(四).....吳恩裕
對於政治的認識與態度(二).....吳恩裕
學統與治統(十五).....錢穆
人治與法治(十七).....錢穆
論元首(十).....錢穆
兩漢的黃老思想(五).....曾資生
中山先生的革命論(五).....崔書琴
富與貴(五).....何貫衡

輿論

論健全輿論的造成及其保持(二十四).....張清蕓

憲法

中國傳統政制與五權憲法(六).....錢穆

政府組織

國民政府組織法之演變及其特質五.....陸師炯

考選及薦舉

考試與選舉(八).....錢穆
秀才之出路(十八).....周蔭棠
進士之出路(九).....周蔭棠
宋遼金元的考核制度概況(十二).....曾資生
宋代薦舉制度的運用與精神(二十四).....曾資生

地方自治

論地方自治(十一).....錢穆

論區鄉(鎮)保長選舉與選舉的區鄉(鎮)保長(四).....秦百川

地方制度

秦代地方制度(十四).....陸師炯
兩漢時代地方制度(十五).....陸師炯
晉魏與南北朝時代的地方制度(十七).....陸師炯
隋代地方制度(二十二).....陸師炯

法學及司法

現代法學之特徵(九).....阮毅成
大陸法系與英美法系(十九).....桂裕
司法官之素質與數量(二十).....桂裕
訴訟程序之簡化(二十一).....桂裕
簡化訴訟程序之管見(二二).....桂裕
法律之理論與實踐(二十二).....桂裕
商法之同化(二十四).....桂裕
外國公司認許問題之商榷(十二).....桂裕
法權收回後外僑保護與國家責任(四).....周敦禮
由性別論司法官職務之分配(十五).....桂裕
司法統計(二十三).....桂裕

國際法

國際法之新趨勢(十四).....周子亞

漢奸

新辨秦論(十六).....桂裕

經濟政策

中美合作與中國經濟前途(七).....俞頌華
關於最高經濟委員會(十九).....王雲五
美國戰後經濟(二十四).....孟長泳
計劃與蘇聯經濟建設(十).....吳清友

就業問題

就業問題.....吳清友

軍隊復員與就業準備(二).....劉秉仁
戰後中國的充分就業問題(六).....毛起鵬

社會保險

英國社會保險計劃(四).....吳澤炎

土地及農業經濟

土地制度改革與農業改造(一).....陳正謨
戰後農村經濟改造吾見(十三).....徐恩予
戰後關於土地的法律問題(五).....陳盛清
論我國之地價稅法(七).....吳文暉
中國農業機械化嗎?(十).....原頌周
戰後農工並重論(三).....陳植
紀念一位土地經濟學者魏爾萬先生(十一).....李樹青

常平倉

論古今中外之常平倉政策(六).....沈文輔

造林及造林學

論我國土地之合理利用與造林(一).....郝正盛
造林學內容及其研究之途徑(七).....陳植

水利

從美國現在的TVA說到我國將來的YVA(十五).....陸二期
三峽水電計劃的認識和準備(二十三).....李紫翔
TVA的組織與管理(十三).....余煥樞

汽車運輸

戰後汽車運輸的四種建議(二).....何乃民

國際民航

國際民航發展的回顧與前瞻(十一).....潘慧基

工業化

工業化・工業革命・工業建設(三).....簡貫三

戰後建設新中國的財政問題(四).....王壁岑

戰時財政的新改革(十八).....金天錫

完成地方自治與建立地方縣財政(十三).....秦百川

蘇聯的財政制度(二十一).....徐日現

幣制

對改革我國幣制的商榷(十七).....王壁岑

國際貨幣基金與戰後美元地位(一).....曾紀桐

國際貨幣合作的回顧與前瞻(十).....潘楚基

清代外國銀圓之流入及其影響(十八).....魏建猷

縣銀行

縣銀行諸問題(十).....王壁岑

物價

論京滬物價的波動(三).....金天錫

論棉花核價與調整棉價問題(十六).....嚴鍾湛

生活費

我國歷年關於工人家庭生活費之研究述評(二).....劉秉仁

國際投資

論英美之對外投資政策及與我國之關係(三).....鍾兆蓉

國際貿易

戰後國際貿易趨勢與我國對策(四).....朱俠
英國出口貿易的衰落及其振興方案(二十三).....李善豐

私經濟.....周靈文

華僑

南洋華僑人口的分析(五).....何啓拔

戰後南洋華僑經濟的展望(三).....何啓拔

人生哲學

人生的四個定期(八).....孫道昇

人生奮鬥的意義(二).....周通且

談克治人欲(四).....周通且

難者決陷說與立志(七).....周通且

煩惱與歸宿(四).....姜蘊剛

友情主義(十七).....姜蘊剛

太平天國的倫理觀(八).....彭澤益

哲學思想

老莊無爲論旨(八).....周通且

談老子(二十三).....徐文珊

王充思想評述(十九).....王簡之

太平天國與儒教(十).....彭澤益

宗教史

神會與壇經(十四).....錢穆

唐代景教史稿(八).....方豪

南詔初期宗教考(十八).....徐嘉瑞

文化哲學

奧格爾教授的「文化脫節」學說(六).....韓明謨

斯賓格勒與陶因比(八).....施子倫

戰後世界教育的重建

自由教育底蘊義(五).....汪家正譯

民主信念與教育設施(六).....汪家正譯

由學術觀點談大學教育(七).....滕大春

個性主義與英國教育(九).....朱有鑾

教育設施和國際善意(十一).....汪家正譯

英國教育的革命(十七).....汪家正譯

印度現代教育鳥瞰(十三).....汪家正譯

國社主義與德國大學教育(十九).....湯鍾琰

赫青黎論今後英國教育(十).....陳劍恒

美國士兵補習教育(二十).....汪家正譯

瞻望戰後新教育(二十三).....滕大春

戰後心理建設與德育改造之基本原理(十九).....程懋珪

北洋大學五十年之回顧與前瞻(二十).....李書田

衛生與醫藥

民族健康與衛生(十二).....葉維清

水與人類的健康(二十一).....劉運翠譯

戰爭與醫學(三).....鹿朔譯

醫藥救濟的社會化(十八).....高邁

保健事業在蘇聯(二十二).....吳清友

「滇南本草」考證(十四).....譚勤餘

減輕運動(十一).....何乃民譯

科學

我國戰後科學研究計劃芻議(十三).....吳學周

算學

算學啓蒙流傳考(九).....嚴敦傑

籌算算盤論(十五).....嚴敦傑

衍率冥探(二十三).....趙熙傑

天文

地球的運動(一).....龔樹模

梁餘天文家的需要(五)..... 陳邁鶴

時令與歷法

三伏日紀始(十九)..... 岑仲勉
何謂生霸死霸(二十一)..... 岑仲勉
宋乾興曆積年日法朔餘考(七)..... 嚴敦傑
金乙未元歷命算日及歲實朔實考(十二)..... 魯實先
金乙未元歷斗分考(二十一)..... 嚴敦傑
紅樓夢新考別編(一)..... 嚴敦傑
明史何以誤算回曆及回教附時入華(十)..... 馬以愚
魯著陳氏中西日曆冬至訂誤發證(二十四)..... 蔣正叔
改曆芻議(十四)..... 計粉勝

原子物理學

原子分裂之工具—圈共振器—及其應用(十九)..... 何君超

電子學

漫談雷達(二十一)..... 譚勤餘
三極管(二十三)..... 樂森燧詳述

噴射推進機

火箭的原理與應用(三)..... 王祖唐

化學

十九世紀二大劃時代化學家李彌與維勒(十一)..... 何君超

工業化學

鑿質與建築材料(二十三)..... 陳維祺
超木(二十四)..... 樂森燧

生物學

生命的化學基礎(一)..... 張宗炳
靜止細胞核(二)..... 鮑履平

植物學

植物與人類(十六)..... 斯行健
樹名訓詁(十四)..... 陳植

土壤及水土保持

中國古代之土壤地理(九)..... 施雅風
水土保持與水土保持事業(六)..... 傅煥光

心理學

現代心理學的發展及其趨勢(一)..... 曹日昌
關於人格之特殊習慣說與共同原素說(四)..... 高覺敷
欲求的水準(八)..... 高族敷
習慣與品格(七)..... 范 鑄

民族學

從人類學看天山南北之民族(二)..... 岑仲勉
揭出中華民族與突厥族之密切關係(三)..... 岑仲勉
各國民族性(十五)..... 漆敬堯
認識英國(七)..... 汪叔隸
中國人與英國人(二十)..... 儲安平
論中英兩國之造人(二十一)..... 儲安平

博物館

中國博物館史略(十五)..... 傅振倫
外國博物館史略(二十四)..... 傅振倫

史地關係

歷史與地理(三)..... 李潔非

歷史

殷商拓地朝鮮考(二十一)..... 蔣逸雪
許國史地考證(十八)..... 許同莘
春秋伯子男同位說(十三)..... 施之勉
秦漢時代關西人的尚武精神(二十二)..... 史念海
終軍上對在元狩五年考(十七)..... 施之勉
漢武後元不立年號本證(五)..... 施之勉

漢子年表訂誤(二十四)..... 施之勉
漢里名考(二十)..... 施之勉
唐代天可汗考(十六)..... 繆一之
遼傳的中國大王城與其水力利用(附山丹大佛古跡)(十七)..... 岑仲勉

趙匡胤的得國及其與張永德李重進的關係(二十)

姜石帶非白石辨(二十二)..... 鄧廣銘
元代用兵日本始末(二)..... 孫支常
明代浙江的倭寇(十五)..... 李聚非
明代陸中斷錄(三)..... 夏定城
開清史稿儒林文苑諸傳書後(五)..... 李 權
第二次歐洲大戰史略(二十一)..... 石 地
太平洋戰爭史略(十八)..... 石 地
兩千年來中國圖書之厄運(十九)..... 祝文伯
火燒布之傳入與崑崙地望之南徙(十五)..... 方詩銘
三寶和寶船(十)..... 張禮千

司馬遷之性格與交游(六)..... 李長之
司馬遷與李陵案(七)..... 李長之
中國偉大旅行家徐霞客(九)..... 方有矩

傳記

西北交通之歷史的觀察(十一)..... 周谷城
自波斯灣頭至東非中部之唐人航線(十八)..... 岑仲勉
東西洋考中之針路(一)..... 張禮千
摩爾遜維亞近代交通考(十九)..... 龔 駿
西伯利亞的交通(三)..... 易 日譯
史迪威公路與皮克將軍(九)..... 杜 若譯

交通史

政治地理

地方志

論首都(十六)..... 錢 穆

台灣在舊事述略(七)..... 許同莘
台灣概觀(十七)..... 易日
游記..... 朱 傑

梁灘河大瀑布布組游(十二)..... 朱 傑
滇北風土誌(九)..... 賀益文
越行散記(二十二)..... 伯 南
飛渡過駝峯(十八)..... 李樹青
喜馬拉雅山巡禮(十九)..... 李樹青
佛教的聖城——伽耶(二十)..... 李樹青
漫羅奈與鹿野苑(二十一)..... 李樹青
王舍城與靈鷲山(二十二)..... 李樹青
那爛陀寺的遺址(二十三)..... 李樹青
阿拉伯的宮堡及陵墓(二十四)..... 李樹青
今日的柏林(十六)..... 陸 朔譯

文學批評
方望溪文論(二十一)..... 劉夢秋
樂府詩研究談(二十二)..... 邵祖平
杜詩精義(一)..... 邵祖平
韓偓詩旨表徵(八)..... 邵祖平
洪亮吉評傳(二十)..... 丁蘊琴
談新詩(八)..... 詹 鈇
論根柢詩(十三)..... 詹 鈇
高爾基論普式庚(一)..... 陳伯吹譯
柴霍甫底兒童愛(九)..... 汪家正譯

文學考證
賦比興問詁(六)..... 傅庚生
詩經編纂所根據之原則(十五)..... 孫道昇
詩經長短句輯(十六)..... 周由廬
漢賦與佛偈(二十三)..... 傅庚生
漢武帝柏梁聯句辨(十九)..... 張長弓
枚乘詩辨(二十一)..... 張長弓
蘇李詩辨(二十四)..... 張長弓

蔡琰悲憤詩辨(七)..... 張長弓
阮籍詠懷詩之研究(十二)..... 朱 傑
燕城賦發徵(四)..... 饒宗頤
李詩辨偽(二)..... 詹 鈇
元劇演出研究(三)..... 王 鏡

華盛頓的晚秋(十九)..... 許君遠
烏樂(十)..... 朱君允
身後的名譽(八)..... 斯 東譯
包太太(四)..... 杜 若譯
鄉心(二)..... 陳伯吹
希特勒之死(十四)..... 姜蘊剛
航行十日即魯記(二)..... 李絮非
記空軍第五大隊出擊南京(九)..... 鄭光昭
友情(十一)..... 王平陵
我的舊筆桿(二十四)..... 石 地譯

小說
爸爸的大衣(十)..... 葉 瓊譯
瑞琪爾(十一)..... 葉 瓊譯
理髮匠的叔叔(十三)..... 葉 瓊譯
葬禮進行曲(十四)..... 葉 瓊譯
夫妻間(十六)..... 葉 瓊譯
夏娃(十九)..... 予 偉譯
談妮(三)..... 鮑 宇譯
歐萊麗的房子(十七)..... 鮑 宇譯
隱傷(二十二)..... 鮑 宇譯
烘麵包(五)..... 石 地譯
紫杉樹(六)..... 石 地譯
牧羊(十一)..... 石 地譯
陸查理·摩爾登(十二)..... 斯 東譯
下棋(十五)..... 斯 東譯

漫談四聲(十二)..... 詹 鈇
絞讎與訓詁..... 方國楹
跋王宗載四夷館考(十三)..... 蘇望輝
敦煌新出寫本毛詩序經合考(三)..... 孫玉常
讀左彙見(十四)..... 徐 復
關氏音談考(五)..... 徐 復

寫字法..... 黃覺民
中國字筆順標準的研究(三)..... 黃覺民
國文教學制度..... 詹 鈇
改良國文教學制度芻議(十五)..... 詹 鈇
新開學..... 曹亨開
論十八世紀英國政論新開學(九)..... 曹亨開
舊金山的報業(十六)..... 許君遠

宣傳
宣傳與反宣傳(十五)..... 周憲文
目錄學..... 黎錦熙
新目錄學及「號碼法」之擴大應用(十七)..... 黎錦熙
藝術..... 謝 投
國畫革新問題(六)..... 謝 投
讀顧愷之畫雲臺山記(十)..... 鮑正鶴
元喇嘛教徒對於中國藝術之貢獻(十七)..... 譚英華
清初李笠翁氏之造園學(十一)..... 陳 植

金石學
鑿象即圖騰并推論我國青銅器之起源(五)..... 岑仲勉
周鑄青銅器所用金屬之種類及名稱(六)..... 岑仲勉
說劍(四)..... 許同莘
跋石門頌(十二)..... 張振澤
懷仁聖教序考(六)..... 孫玉常

音韻
爸爸的雨衣(十)..... 葉 瓊譯
瑞琪爾(十一)..... 葉 瓊譯
理髮匠的叔叔(十三)..... 葉 瓊譯
葬禮進行曲(十四)..... 葉 瓊譯
夫妻間(十六)..... 葉 瓊譯
夏娃(十九)..... 予 偉譯
談妮(三)..... 鮑 宇譯
歐萊麗的房子(十七)..... 鮑 宇譯
隱傷(二十二)..... 鮑 宇譯
烘麵包(五)..... 石 地譯
紫杉樹(六)..... 石 地譯
牧羊(十一)..... 石 地譯
陸查理·摩爾登(十二)..... 斯 東譯
下棋(十五)..... 斯 東譯